

## 《三剑客》

作者：[法]大仲马

申明:本书由奇书网(Www.qinkan.net)自网络收集整理制作,仅供预览交流学习使用,版权归原作者和出版社所有,如果喜欢,请支持订阅购买正版.

### 原序

将近一年前，我为了纂修路易十四史，去王室图书馆搜集资料，偶然见到一本题为《达达尼昂回忆录》的书。这本书是在阿姆斯特丹灯石书社排印的。当年法国的作家若想讲真话，而又不去巴士底狱或长或短地呆一段时间，大多数都把自己的作品送到荷兰京城去出版。我被这本书的题目吸引住了，便把它带回家，贪婪地读了一遍，当然是得到馆长先生许可的。

我无意在这里对这部奇书进行剖析，而把这个工作留给我那些爱好时代画卷的读者去做。他们从这部书里，将看到堪称大手笔描摹的人物肖像；这些人物肖像虽然往往画在军营的门上或小酒店的墙上，但读者从中还是可以认出一些与昂克蒂尔<sup>①</sup>先生的历史著作中同样逼真的人物，诸如路易十三、安娜·奥地利、黎塞留、马萨林以及当时大多数廷臣的形象。

-----

<sup>①</sup>法国十八世纪的一位历史学家。

不过，正如大家知道的，能够在作家变幻莫测的头脑里产生强烈印象的东西，并不总是能给广大读者留下深刻印象。然而，当我们像其他人可能会欣赏的那样去欣赏我们提到的细节时，我们最关心的无疑是在我们之前谁也不曾留心过的事情。

达达尼昂记述，他头一次谒见国王火枪队的队长特雷维尔先生，请求接受他加入这支久负盛名的火枪队时，在候见室里见到三个年轻人。他们都是该队的火枪手，分别姓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

说实话，一看到这三个陌生的姓氏，我们都感到奇怪，立刻想到它们都是化名。倘若不是那三个化名者由于心血来潮，心情不好，或时运不佳，才在穿上朴素的火枪队队服那天自己选择的，那就是达达尼昂借以隐匿了几个很有名望的姓氏。

这三个不寻常的姓氏引起了我们强烈的好奇。从那时起，我们便不停地从今人的著作中寻找它们的踪迹。

我们仅仅为达到这个目的而查阅的书目，就足可刊载整整一个专栏。这书目也许可以使人增长见识，但对我们的读者来讲，肯定索然寡味。所以我们满意地告诉他们：在我们经过大量徒劳无益的研究，已经灰心丧气，准备放弃这个工作时，却在著名而博学的朋友保兰·巴黎<sup>①</sup>的指点下，终于发现了一部对开本的手稿，其编号是四七七二还是四七七三我们记不清了，题目是：

-----

<sup>①</sup>保兰·巴黎（一八〇〇——一八八一），王室图书馆馆长，法兰西学院教授，中世纪文学专家。

## 拉费尔伯爵回忆录

——路易十三末年和路易十四初年间法国部分大事随笔

我们把这部手稿视为最后的希望，在翻阅过程中，在第二十页找到了阿托斯这个名字，在第二十七页找到了波托斯，在第三十一页找到了阿拉米斯。我们当时是怎样地高兴，那是不难想象的。

在历史学高度发展的时代，竟然发现了一部完全不为人知的手稿，这几乎是一个奇迹。因此我们赶紧请求允许我们把它印出来，以期将来如果不能——这是非常可能的——凭自己的著作加入法兰西学院，那

么也可以凭别人的著作加入金石学院和文学院。应该说，我们的请求被爽快地接受了。我们把这些话记录在这里，就是要揭露那些心怀恶意的谎言：他们声称我们的政府很不关心文人。

不过，我们今天奉献给读者的，只是这部珍贵手稿的一部分，给它拟定了一个适当的题目，并且保证，如果第一部分像我们所深信的那样取得应有的成功，那么就马上发表第二部分。

教父乃第二父亲，所以在这里我们谨提请读者注意，你读了这本书是感到有趣还是感到无聊，责任全在我们，与拉费尔伯爵毫无关系。

还是闲话少说，言归正传吧。

## 译序

公元十九世纪一百年间，南濒地中海，西临大西洋，幅员只有五十多万平方公里的那块六角形的土地，曾哺育过许多世界级的文人墨客，为人类文化宝库留下了许多不朽的佳作。直至今日，不论在西方还是在东方，不论在外国还是在中国，稍有文学素养者，无一不知被誉为文学之父的雨果，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大师巴尔扎克，被冠以小说之王的莫泊桑，自然主义创作大师左拉，被称为法国近代散文典范的福楼拜，作品充满生命的活力与永恒朝气的司汤达，素有“想象与真实的奇特调和师”的都德，少有的浪漫文学才女乔治·桑，以及被公认的世界科幻小说之父凡尔纳。十九世纪的法国文坛，真可谓名流荟萃，文豪云集，可堪独领世界文学一代之风骚。但人们绝不会忘记，在那璀璨的群星之中，有一颗耀眼的明星，那就是以通俗历史小说独占鳌头的大仲马。《三剑客》就是他最优秀最著名的代表作之一。

《三剑客》是以法国国王路易十三和手握重兵、权倾朝野的首相黎塞留红衣主教的矛盾为背景，穿插群臣派系的明争暗斗，围绕宫廷里的秘史轶闻，展开了极饶趣味的故事。书中的主人公少年勇士达达尼昂，怀揣其父留给他的十五个埃居，骑一匹长毛瘦马，告别及亲，远赴巴黎，希望在同乡父执的特雷维尔为队长的国王火枪队里当一名火

枪手。在队长府上，他遇上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个火枪手，通过欧洲骑士风行的决斗，四人结成生死与共的知己。

其时，国王路易十三，王后安娜·奥地利，以及首相黎塞留三分国权，彼此有隙。国王对达达尼昂几次打败首相部下暗自褒奖，而首相却怀恨在心。恰逢安娜·奥地利王后的旧时情人英国白金汉公爵对她情丝未断，王后便以金刚钻坠相赠以表怀念。主教遂利用契机构陷，向国王屡进谗言，要国王派人组织宫廷舞会，让王后配戴国王送给她的那条金刚钻坠以正虚实。王后眼见舞会日期逼近，惶然无计，幸得心腹侍女波那瑟献计设法，请达达尼昂帮忙相助。达达尼昂对波那瑟一见钟情，颇相见恨晚，便不顾个人安危，满口答应，在三个朋友的全力支持下，四人分头赴英。经过一路曲折离奇的磨难，唯有达达尼昂如期抵达，向白金汉说明原委，及时索回金刚钻坠，解救了王后的燃眉之急，粉碎了红衣主教的阴谋诡计。

红衣主教黎塞留对安娜·奥地利也早已有意，但一直未获王后垂青。于是他妒火中烧，移恨于情敌白金汉公爵，利用新旧教徒的矛盾引发的法英战争，妄图除掉白金汉以解心头之恨。为达此目的，他网罗一批心腹党羽，其中最得力的亲信便是佳丽米拉迪。此女天生丽质，艳若桃李，但却两面三刀，口蜜腹剑，心狠手辣，毒如蛇蝎。达达尼昂为其美貌所动，巧构计谋，潜入内室，诱她失身。就在云雨交欢之中，达达尼昂偶然发现米拉迪肩烙一朵百合花，那是当时欧洲女子犯罪的耻辱刑迹。隐藏数年的这个机密的暴露，使她对达达尼昂恨之入骨，不共戴天，几次设陷阱暗害，但均未成功。

在以围困拉罗舍尔城为战事焦点的法英对垒中，黎塞留和白金汉各为两国披挂上阵的主帅。黎塞留暗派米拉迪赴英卧底，乘机行刺白金汉；米拉迪提出以杀死达达尼昂为交换条件。她一踏上英国的土地，即被预先得到达达尼昂通知的温特勋爵抓获，遂遭其软禁。囚禁中，她极尽卖弄风骚和花言巧语之能事，诱惑了温特勋爵的心腹看守费尔顿，后者自告奋勇救米拉迪出获，并侥幸刺死了白金汉。米拉迪在归法途中，巧进修道院，找到了受王后派人庇护的达达尼昂的情妇波那瑟，将她毒死。达达尼昂、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四位朋友昼夜

兼程，苦苦追踪，会同温特勋爵和一名刽子手，终于在利斯河畔抓到企图潜逃比利时的米拉迪。六位仇人齐讨共诛，揭开了米拉迪的老底：原来她早已遁入空门，但她不甘青春寂寞，诱惑了一个小教士与其同居。因败坏教门清规，教士身陷囹圄，她也被刽子手——小教士的胞兄烙下了一朵百合花。教士越狱逃跑，携带米拉迪私奔他乡，刽子手因受株连入狱，替弟顶罪。在异乡，米拉迪嫌贫爱富，又抛弃了小教士，和当地一位少年拉费尔伯爵结婚，弄得后者倾家荡产又弃他而去。拉费尔伯爵恨之切切，便化名阿托斯投军，进了国王火枪队，以慰失恋受骗之苦。米拉迪逃到英国，骗取温特勋爵伯兄之爱成婚，并生有一子。但为了独占丈夫及兄弟之遗产，她又谋害了第二个丈夫。她罪恶累累，天怒人怨，当即在利斯河畔被杀正法。至此，达达尼昂、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温特勋爵和刽子手各自都报仇雪恨，了却夙愿。

黎塞留得知心腹米拉迪遇害一事中，达达尼昂是主谋，便命亲信罗什福尔将他捉拿。达达尼昂不卑不亢，坦言相陈，明示原委。黎塞留见他视死如归，义勇无双，少年有为，深为感动，非但不加罪行诛，反而擢升其火枪队副官。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三人或归乡里，或娶孀妇，或皈教门，萍飘絮飞，全书就此结局。

怎样恰如其分地去评价《三剑客》这部大仲马的代表作，就像怎样恰如其分地去评价大仲马本人一样，很难绝对公允的。一百多年来，世人对这部作品贬褒不一，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执一词，莫衷一是。但正如大仲马本人一生多彩多姿、逸趣横生一样，他的这部代表作也是多彩多姿，逸趣横生。这一评价是举世公认的。

有人说，大仲马的作品是小说化的历史，也有人说是历史化的小说。还有些评论家说大仲马不过是将史实化为衬底的色布，要把他的幻想绣上去，于是有时漏了光，就映出了历史底色的纹痕来。其实，不管是小说化的历史，还是历史化的小说，也不管绣上幻想的衬布是否漏光，这都不是评论这部作品的本质，就如文人墨客中，有的专长言情小说，有的谙熟人物传记，有的精于随笔散文一样，大仲马则拿手通俗历史小说，并且在通俗历史小说这块园地里，无论是过去还是现

在，无论在法国还是在全世界，无论在数量上或是质量上，他无疑是首屈一指且又无人与之匹敌的高手。这一评价也是举世公认的。

有些作品被推向社会，只不过是文字记载的过眼云烟，在人们的心目中并没有留下一丝回味的痕迹，时隔不久，便被抛进历史的垃圾或被打进历史的冷宫。而大仲马的《三剑客》和他的另一部世界名著《基督山伯爵》一样，已被世界各国译成多种文字。一个多世纪以来，尽管人事沧桑，星移斗转，该书始终风靡于世，脍炙人口，一直久畅不衰，成了一部受世人推崇的世界文学名著。这就说明，这部著作成功地经受了社会的检验，得到了包括法国在内的世界读者的一致认可，经受了历史的检验。这个评价又是举世公认的。大仲马生活的年代，正是法国保皇派和共和派激烈斗争的多事之秋，他在政治上倾向资产阶级，主张共和，反对查理十世，反对波旁王朝的复辟。反映这种思想倾向的他的第一部浪漫戏剧《亨利三世及其宫廷》，在《三剑客》问世十多年前就已大获成功。一八二八年二月十一日第一次公演时，共和派和保皇派均有人出席，剧场坐无虚席，雨果和奥尔良公爵夫妇也光临观赏，结果在共和派获得压倒性胜利的气氛中降下了帷幕。因此，大仲马主张共和这种基本的进步政治倾向，不能不在他以后的创作中反映出来，不能不成为他策划通俗历史小说的基本格调，当然也不能不是贯串《三剑客》的一根思想主线。

至于艺术成就，毋庸置疑，大仲马不啻是一位编织故事的能手，不愧是一位高超的语言艺术大师。和《基督山伯爵》一样，《三剑客》充分显示了大仲马想象思维的超凡脱俗，构织故事情节独具匠心，刻画人物别具特色。他用生花的妙笔将主人公达达尼昂和另三个伙伴的各自性格勾画得栩栩如生，跃然纸上，呼之欲出：达达尼昂初出茅庐，风流倜傥，果敢机智，对朋友侠肝义胆，对爱情执着追求，对敌人嫉恶如仇；阿托斯平素少言寡语，出口一言九鼎，遇事沉着冷静，处世稳重老练，关键时刻，他是主事的灵魂和统帅；波托斯头脑简单，胸无城府，大胆鲁莽，贪钱爱财；阿拉米斯则是足智多谋，才思敏捷，温文雅儒，风度翩翩，关键时刻，他是主事的参谋和智囊。更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对上述人物性格的勾勒，经常将其置于各种不同的决斗场景，使他们那具有中世纪史诗中骑士剑客的传奇色彩表现得更加丰

满，因为当时法国及欧洲的绅士阶层，决斗是司空见惯的。大仲马的一生就有过十三次决斗。早在四岁那年，刚办完父亲的丧事第二天，大仲马就抱起两支大枪，悄悄爬上楼顶，要同上帝一决高低。当他母亲责骂时他回答说：“我要到天国去，我要和上帝决斗，要把上帝干掉……因为上帝杀死了我爸爸！”

大仲马对红衣主教黎塞留和其亲信米拉迪的着笔更是出神入化：前者那不可一世，呼风唤雨的嚣张，对国王表面遵从而内心鄙夷的骄横，策划围困拉罗舍尔城的老谋深算，处理人际政务的通权应变，被描绘得淋漓尽致；后者外表的天姿国色，内里蛇蝎心肠更是被刻划得入木三分。连续五章囚禁场面的铺陈，将米拉迪时而像温柔的天使，时而像凶恶的魔鬼，时而口若悬河，才气横溢，时而凶像毕露，暗藏杀机，最后把狱吏清教徒勾引得神魂颠倒，终于入其彀中的内心世界描写得令人叫绝。

但是，一部再好的作品，都不可能十全十美。《三剑客》也不例外。一部文学作品不管属哪流派，采用何种体裁，是言情小说也好，是通俗历史小说也罢，其作者都是用他采撷的素材，调动全方位的思维灵感，驾着想象的翅膀，去编织理想的故事情节，安排一个个典型的人物，运用最富表现力的语言，力求吸引读者的情趣，攫取读者的心灵，以期传递他的思想，引起社会共鸣。不管大仲马本人主观臆想如何，也不管他怎样标榜“我在文学上不承认什么体系，也不属于什么流派，更不树什么旗帜，娱乐和趣味是唯一的原则”，但他的作品从问世那一天起，就载着某种不以他意志为转移的政治影响走向社会，走向人间，走进读者的心灵，因为任何一个故事的构筑，任何情节的编织，任何一种写作技巧或塑造人物手段的运用，都只不过是粘附于整个作品的统一载体，综合地去揭露某种社会矛盾，阐述某种社会现象，反映某个社会截面的。从这个重要角度去剖析《三剑客》的社会价值，同雨果的《悲惨世界》或司汤达的《红与黑》相比，无论在故事的典型性和深刻性，还是在人物刻划的表现力与感受力，都明显相形见绌，因为大仲马虽然写到了黎塞留和国王的矛盾，新旧教徒的冲突，英法两国的交战，都只是蜻蜓点水，浮光掠影，没有深刻揭露社会冲突的本质，没有剖析阶级矛盾的内核，没有披露各派政治力量是

哪一个阶级利益的代表，也没有正本清源以还历史的本来面貌，作者只是将角色的安排人为地依想象去适应小说内容的需要，所以整部小说虽有一点点史实为依据，但反映的只是支离破碎甚至有的是有悖历史真实的史实。这就是《三剑客》的欠缺一面。

大仲马是法国乃至世界文坛上少有的多产作家。从他以《亨利三世及其宫廷》开试笔锋到他六十八岁魂归天国近四十年的创作生涯中，他的作品多得惊人，光是小说就有二百五十卷以上，其它还有不知其数的戏剧，动物文学，儿童文学，随笔等，全部作品多达二百八十余卷，最后还写了一部《烹饪大全》。正因为他的作品林林总总，才引起不少人对他的猜疑和非难。在历史上，很少有哪位作家像大仲马那样受到过那么多的批评和谴责。有的说：大仲马常常收买无名作家的作品，然后在上面签下他的姓名；有的说：大仲马只是雇用能完全模仿他笔迹的人做他的秘书。还有的说：大仲马是如何创作的呢？很简单，他既抢又盗，他用不着拿笔，只用一把剪刀就够了。总之，用大仲马自己的话说：“要是我把扔到我身上的石头全都收集起来，足可建造一座最大的文学家纪念碑。”他对各种指责和批评是这样回答的：“在广袤的文学领域里，在有关人类行为方面，不可能存在史无前例之事。作品中的人物被置于类似的境遇中，以同样的方法行动，以同样的话语自我表现，是常见的事”；“我获取别人的东西不是偷窃，而是征服，是合并。”然而尽管大仲马对那些刻薄的甚至是有损人格的指责和批评不屑一顾，但总是给他带来至今都难以洗刷的污点。不过历史是公正的。美国优秀的传记作家盖·恩度从许多史实和从许多角度探索，还原了这位常被误解的大作家的真貌：“大部分人不知道如何打发他们的人生，相比之下，这个世上有个人却以十倍于常人的精力活着，这个人就是《三剑客》和《基督山伯爵》的作者大仲马。说他是吹牛专家也好，剽窃者也好，请人捉刀代笔也罢……但这一切恰恰可以证明，他是一位无与伦比的精力旺盛的伟人。”至于大仲马的为人，文学之父维克多·雨果对他作了最中肯最感人的评价：“他的为人像夏日的雷雨那样爽快，他是个讨人喜爱的人。他是密云，他是雷鸣，他是闪电，但他从未伤害过任何人。谁都知道，他待人温和，为人宽厚，就像大旱中的甘霖。”这个评价也许能廓清对他的许多误解，也许能告慰他的在天之灵。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本书第一章到第三十章为罗国林先生所译，第三十一章到第六十七章为王学文先生所译。

王学文

1994年5月8日于大连外国语学院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一章 达达尼昂老爹的三件赏赐

一六二五年四月的头一个星期一，《玫瑰传奇》<sup>①</sup>作者的故乡默恩镇，仿佛陷入了大动乱，就像胡格诺派<sup>②</sup>把它变成了第二个拉罗舍尔<sup>③</sup>似的。几个店主看见妇女们向大街那边跑，听见孩子们在门口叫喊，便赶忙披上铠甲，拿起火枪或长矛，镇定一下多少有些恐慌的情绪，向诚实磨坊主客店跑去。客店前面挤着一堆人，而且越来越多，一个个吵吵嚷嚷，显得很好奇。

-----

①法国中世纪后期最流行的诗歌之一，全诗二一〇〇〇余行，前四五八〇行为吉约姆·德·洛利所作，是向一个以玫瑰花苞为象征的少女求爱的寓言，大约一二八〇年由让·德·默恩续完。

②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改革运动中兴起于法国而长期惨遭迫害的新教派。

③法国西南部海滨城市，十六至十七世纪胡格诺派教徒抵抗天主教徒进攻的最大军事据点。

在那个年头，恐慌的情景司空见惯，难得有一天平静无事，不是这个城镇就是那个城镇，总要发生可供记载的这类事件。领主与领主相打，国王与红衣主教相斗，西班牙人向国王开仗。除了这些暗的或明的、秘密的或公开的战争，还有盗匪、乞丐、胡格诺派教徒、野狼以及达官贵人的跟班，也全都与大众为敌。因此，市民都武装起来，常备不懈，抵御盗匪、野狼和达官贵人的跟班，也常常抵御领主和胡格诺派教徒，有时也抵御国王，但从来不抵御西班牙人和红衣主教。久而久之养成了习惯，所以在上文所说的一六二五年四月头一个星期一，默恩镇的人听到沸沸扬扬的声音，也不管看见没看见红黄两色的军旗或黎塞留公爵<sup>①</sup>部下的号衣，便纷纷向诚实磨坊主客店跑去。

到了那里一看，大家才明白这骚动的原因。

原来是一个年轻人……让我们简单勾画一下他的模样吧：诸位不妨想象一下十八九岁的堂吉诃德<sup>②</sup>，不过这个唐吉诃德没有披挂防护之物，既没有锁子甲，也没有盔甲，只穿了一件羊毛织的紧身短上衣；那件短上衣本来是蓝色的，但变得酒渣色不像酒渣色，天蓝色不像天蓝色了。一张黑红的长脸，突出的颧骨显示出足智多谋，而下上颌的肌肉非常发达，一眼就可以断定是加斯科尼人，即使不戴无檐平顶软帽也看得出来，何况我们这个年轻人藏了这样一顶软帽，上面还插了一根翎毛呢；一对眼睛显得坦诚、聪慧；鼻子钩钩的，但挺秀气；个子嘛，算小青年太高，算成年人又嫌矮；皮斜带上挂柄长剑，走路时磕碰腿肚子，骑马时摩擦坐骑蓬乱的毛；没有这柄长剑，缺乏经验的人也许会把他看做庄稼人子弟。

-----

①此处指的是当时担任宰相和红衣主教的黎塞留。

②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名作《堂吉诃德》的主人公。

不错，我们这个年轻人有匹坐骑，那匹坐骑甚至还挺出色，引起了大家注意哩。那是一匹贝亚恩矮马，口齿十二或十四岁，一身黄毛，一条秃尾巴，腿弯处生有坏疽，行走时脑袋低到膝盖以下，不需要系颌缰，尽管如此，每天还是可以走八法里<sup>①</sup>。不幸的是，这匹马的优点完全被古怪的毛色和不得体的姿态掩盖了。因此，在那个人人自命为相马行家的年代，当这匹矮马约一刻钟前从波让西门踏进默恩镇时，它给人的印象不佳，连骑在它背上的主人也受到轻视。

这种轻视使年轻的达达尼昂（这就是这位骑着另一匹洛西南特<sup>②</sup>的堂吉诃德的姓）感到非常难堪，因为不论他是多么高明的骑手，也无法掩饰这样一匹坐骑使他显得可笑的一面。所以，当达达尼昂老爹把这匹马赏赐给他时，他一边接受，一边长嘘短叹。他心里很清楚，这样一匹马，至少要值二十利弗尔<sup>③</sup>，而随同这件赏赐给他的训示，的确堪称金玉良言。

-----

①一法里约合四公里。

②堂吉诃德的马的名字。

③金法郎的古称。

“孩子，”那位加斯科尼绅士用纯粹的、连亨利四世也没能改过来的贝亚恩土话说道，“孩子，这匹马生在你老子家里，眼看就满十三个年头了，从生下来就没离开过，你应该珍爱它才是。千万别把它卖了，让它安静、体面地老死吧。假如你骑着它去打仗，一定要好生爱护它，就像爱护一位老仆人一样。到了朝廷里，”达达尼昂老爹接着说道，“如果你有幸进朝廷的话，其实，你古老的贵族出身赋予了你享受这种荣耀的权利。到了朝廷，你决不要辱没自己的绅士姓氏；这个姓氏，你的列祖列宗高贵地保持了五百年。这可是为了你和你的亲人啊。我说你的亲人，就是指你的双亲和你的朋友。你只能听命于红衣主教和国王。如今，一个绅士要想平步青云，全凭自己的勇气，听明白了没有？全凭自己的勇气。你在一刹那间畏首畏尾，很可能就错过了幸运之神在这刹那间送给你的机遇。你年纪轻轻，从两条理由讲你都应当勇敢无畏：第一你是加斯科尼人；第二你是我儿子。不要错过时机，要敢于冒险。我教会了你击剑，你两腿很有劲，手腕子很有力，一有机会就应该大打出手；如今禁止决斗，要打架更需有双倍的勇气。孩儿，我所能给你的，只有十五埃居、我这匹马和你刚才听到的这番忠告。你母亲还要告诉你一种药膏的秘方，那是她从一个吉卜赛女人那里学来的，凡是不触及心脏的伤口，抹那种药膏有奇效。你要事事争先，快快活活地生活，长命百岁。除了这些，我只还有一句话要补充：我建议你效法一个榜样。这个榜样不是我，我从来没有在朝里做过事，只是早年随义勇军参加过宗教战争；我想说的是德·特雷维尔先生。他从前是我的邻居，小时候有幸经常与我们的国王路易十三一块玩耍。愿上帝保佑国王！有时，他们玩着玩着就打起来，而一打起架来，国王并非总是最强者。他没少挨揍，而这反而使他对德·特雷维尔先生颇产生了一些敬重和友情。特雷维尔呢，后来头一次到巴黎旅行就与别人决斗过五次；从老王过世到储王成年亲政期间，他除了参加打仗和攻城，又与别人决斗过七次；而从当今国王登基到现

在，他可能又决斗过上百次！所以，尽管有法令，有谕旨，有禁止决斗的规定，他却当上了火枪队的队长，即国王非常倚重的禁军的首领。这支禁军，连红衣主教也惧怕三分，虽然谁都知道，红衣主教是什么也不怕的。特雷维尔先生每年挣一万埃居，算得上一个很大的爵爷啦，可是他当初也与你一样。你带上这封信去拜见他吧，应该以他为榜样，像他一样飞黄腾达。”

达达尼昂老爹说完这番话，就把自己的剑给儿子佩上，深情地亲了亲他的双颊，并为他祝福。

小伙子出了父亲的房间就去找母亲。母亲手里拿着那个神妙的药方，正等着他。正如我们刚才说过的，这个药方以后该会经常使用。母子之间的话别，比父子之间的话别更长久，更充满柔情。这倒不是说达达尼昂老爹不管自己的儿子，不爱这根独苗苗，而是只为他是男子汉，感情上缠缠绵绵，算得上什么男子汉！达达尼昂太太则不同，她是女人，又是母亲，所以一个劲地哭。至于小达达尼昂，倒也值得称道，他想到以后要当火枪手，便竭力表现得意志坚强，不过最终还是让天性占了上风，流了不少眼泪，只是尽力忍着，才忍住了一半。

小伙子当天就上路了，带着父亲的三件赏赐。正如我们在前面所说的，这三件赏赐就是十五埃居、一匹马和一封给德·特雷维尔先生的信；此外当然还有种种嘱咐，这是大家都想得到的。

随身带着这些东西，达达尼昂彻头彻尾活脱脱就是塞万提斯笔下那个主人公，我们刚才本着历史学家的职责为他描绘小照时，已经恰如其分地把他比作那个主人公。堂吉诃德把风车当成巨人，把羊群当成军队，达达尼昂则把每一个微笑当成侮辱，把每一个眼神当成挑衅。正因为如此，他从塔布走到默恩镇，两个拳头一直攥得紧紧的，两只手每天十来次去握剑柄，只不过他的拳头没有揍人，那柄剑也没有出鞘。行人们见到那匹黄矮马的倒霉样子，都禁不住想笑，可是一瞧见黄矮马上面响着一柄长得吓人的剑，瞧见剑上面又闪烁着两道凶狠多于傲慢的目光，便都忍住不敢笑了；万一笑的欲望压倒了谨慎心理，也只是半边脸露出笑容，像古代的面具一样。就这样，一直走到倒霉的默恩镇，达达尼昂始终保持着尊严和敏感。

可是，进了默恩镇，他在诚实磨坊主客店前面准备下马的时候，却不见任何人，既不见店主，也不见茶房或马夫前来替他抓住马镫，只见楼下一个半开的窗口站着一位绅士，体态匀称，神情高傲，微微皱着眉头，正在与另外两个人说话，那两个人毕恭毕敬地听着。达达尼昂自然习惯地以为那三个人议论的就是他，便侧耳细听。这回他只误会了一半：那三个人议论的不是他本人，而是他的马。那位绅士似乎正在列举达达尼昂这匹马的种种品质，另外两个人正如我刚才所讲的，完全是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不时哈哈大笑。既然一丝微笑都足以惹得我们这个年轻人会大动肝火，那么这样哈哈大笑对他会产生什么影响，便可想而知了。

然而，达达尼昂想先看清楚，那个讥讽他的毫无礼貌的家伙是副什么模样，便用傲慢的目光盯住那个陌生人，发现他介于四十至四十五岁之间，黑溜溜的眼睛，目光犀利，脸色苍白，鼻子高高的，黝黑的胡子修剪得很整齐；穿着紫色紧身短上衣、紫色短裤，裤腿系着紫色细带子，浑身上下除了露出衬衣的袖衩之外，没有任何装饰；紧身短上衣和短裤虽然是新的，但全都皱巴巴，像在箱子底压久了的旅行服。这一切，达达尼昂是以最细心的观察者那种迅捷的目光观察到的，大概本能的感觉告诉他，这个人将会对他未来的生活产生巨大的影响。

然而，当达达尼昂两眼盯住穿紫色短上衣的绅士时，那位绅士正对他那匹贝亚恩矮马发表极为精彩而深刻的议论，另外两个人听了大笑不止，绅士本人呢，显然一反常态，脸上掠过一丝淡淡的微笑。这一回确凿无疑了，达达尼昂觉得真是受到了侮辱。他确信对方是在讥笑他，便把帽子往眼睛上面一拉，模仿路过加斯科尼的某些贵族老爷摆出的官架子，一手压住剑柄的护手，一手叉腰，朝他们走过去。不幸的是，他越朝前走，怒火越旺，竟至完全丧失了理智，把想好的傲慢而庄严的挑衅话忘到了脑后，怒气冲冲地用手朝人家一指，嘴里吐出的完全是一个莽汉的语言：

“喂！先生，”他嚷道，“窗板后面的那位先生！不错，我喊的就是您！您在笑什么？说说看，好让我们来一快儿笑！”

那位绅士慢慢地把目光从坐骑移到骑士身上，仿佛一时还没明白这种奇怪的指责是针对他的，等到终于明白过来之后，他略略皱一下眉头，又停顿了相当长时间，才用一种难以形容的讥讽、傲慢的口气说道：

“先生，我并没有和您说话。”

“我吗，可是在和您说话！”小伙子被这种既傲慢又优雅，既礼貌又蔑视的态度激怒了，这样说道。

陌生人脸上挂着淡淡的微笑，又打量达达尼昂一会儿，然后离开窗口，走出客店，来到与他相距两步远的地方，站在马的对面。另外两个人始终留在窗口，看见陌生人那副从容不迫而又蔑视讥讽的态度，笑得更厉害了。

达达尼昂见他朝自己走过来，便把剑从鞘里拔出一尺光景。

“这匹马的确是，或者更确切地讲，它年轻的时候的确是一朵金色的毛茛花，”陌生人继续对窗口的两个人发表已经开始的议论，似乎根本没有注意到达达尼昂怒不可遏的样子，虽然达达尼昂站在他和那两个人之间。“这种颜色在植物界很常见，不过这种颜色的马，至今很少见。”

“笑马者未必有胆量笑马的主人吧！”特雷维尔先生的效仿者怒气冲冲地说道。

“本人不常笑，先生，”陌生人答道，“这从我的表情您自己可以看得出来，不过，在老子高兴的时候，这笑的特权我是要保留的。”

“可是，老子不愿意别人在我不高兴的时候笑！”达达尼昂嚷道。

“真的吗，先生？”陌生人问道，显得异乎寻常地平静，“好啊，这太合乎情理啦。”说完他一转身，准备从大门回到屋里去。达达尼昂到达的时候，就看见门洞里停着一匹上了鞍子的马。



达达尼昂的性格，岂能放过一个如此无礼嘲笑自己的家伙！他嗖的一声从鞘里把整个剑拔出来，追上去喊道：“转过身来，那位嘲笑人的先生，给我转过身来，我不想从背后给您一剑。”

“给我一剑！”那人转过身，吃惊而又轻蔑地打量着这个年轻人，说道，“啊哈，亲爱的，得了吧，您莫不是疯了！”

接着，他又自言自语般低声说道：

“真遗憾，本来倒是块好料子。国王陛下正派人四处寻找，招募火枪手哩！”

他的话还没落音，达达尼昂就愤怒地一剑刺了过去。他要不是赶紧往后一跳，这辈子恐怕就是最后一回取笑人了。陌生人见事情已经越出唇舌相讥的界限，便也拔出剑，向对手施了施礼，认真地摆出了防卫的姿势。而正在这时，他那两个听众随同店主，挥舞着棍棒、铲子和火钳，劈头盖脸朝达达尼昂打将过去。这突如其来的进攻，立刻把达达尼昂完全牵制住了，使他不得不回转身，对付这雨点般的打击，而他的对手准确地把剑插回了剑鞘，从没有当成的战斗者，变成了战斗的旁观者，不动声色地在一旁观看，一边嘴里咕噜道：

“加斯科尼人真该死！把他扔回到那匹枯黄色的马背上，叫他滚蛋！”

“不宰了你老子才不会走呢，孬种！”达达尼昂一边嚷着，一边尽力抵抗，并没有在三个围攻上来的敌人面前后退一步。

“还是一副加斯科尼人的牛脾气。”绅士嘟囔道，“我敢肯定，这些加斯科尼人的本性是改不了啦！既然他非要这样不可，你们就继续让他这样蹦蹦跳跳，等他跳累了，就会说够了的。”

不过，陌生人不知道他面对的这个人多么倔强。达达尼昂是条绝不会求饶的汉子。因此，战斗又继续了一会儿。终于，达达尼昂筋疲力尽了，手里的剑被对方一棍击断为两截，他只好扔了。另一棍击伤了他的前额，他立刻摔倒在地上，鲜血淋漓，几乎失去了知觉。

就是在这时，镇上的人才从四面八方向出事的地点跑来。店主怕发生丑闻，便叫几个茶房帮忙，把受伤者抬进厨房，稍事包扎。

那位绅士回到了他刚才所站的窗口，带着不耐烦的神情，望着黑压压的人群。这人群待在那里，似乎使他感到非常不痛快。

“喂！那个浑小子怎么样啦？”他听见门吱呀一声开了，便转过头，对出来向他问安的店主问道。

“阁下安然无恙吧？”店主问道。

“是的，绝对安然无恙，亲爱的店主。我问您咱们那个年轻人怎么样了。”

“好些啦。”店主答道，“刚才他完全昏过去了。”

“真的吗？”绅士问道。

“不过，在昏过去之前，他使出吃奶的力气拼命喊您，一边喊一边向您挑衅。”

“这家伙莫非是魔鬼的化身吗？”陌生人大声说道。

“啊！不，大人，他不是魔鬼。”店主轻蔑地做了做鬼脸说道，“因为在他昏迷不醒的时候，我们搜了他身上。他的行囊里只有一件衬衣，钱包里只有十一埃居。在昏过去的时候，他却夸海口说：这种事如果发生在巴黎，你们会立刻后悔莫及的；

在这里，你们只不过晚一点后悔罢了。”

“那么，”陌生冷冷地说，“他莫非是个乔装改扮的王子？”

“我对您说这些，老爷，”店主接着说道，“是要您提高警惕。”

“他发火的时候提到什么人的姓名没有？”

“提到的。他拍着口袋说：等特雷维尔先生知道有人如此侮辱他所保护的人，看他会怎样收拾你们！”

“特雷维尔先生？”店主的话引起了陌生人注意，“他拍着口袋提到特雷维尔先生的姓名？……啊，亲爱的店主，在您那个小伙子晕过去的时候，我可以肯定，您不会不看看他的口袋的。那里面有什么东西？”

“有一封给火枪队队长特雷维尔先生的信。”

“真有这么事？”

“我所禀报的半句不假，老爷。”

店主不是一个很善于察言观色的人，没有注意到陌生人听到这些话之后，脸上表情的变化。陌生人一直将胳膊肘搁在窗台上，这时离开了那里，不安地皱起眉头。

“见鬼！”他自言自语地咕嘈道，“特雷维尔居然派了这个加斯科尼人来刺杀我？他还乳臭未干呢！不过刺一剑总是一剑，不论行刺者多大年纪，况且，一个孩子比起其他人，不大会引起警觉。有时，一个小的障碍足以使一项伟大的计划受阻。”

陌生人陷入了沉思，过了几分钟才说道：

“喂，店主，您不能帮助我摆脱这个疯子吗？出于良心，我不能宰了他。可是，”他现出冷酷、威胁的表情继续说，“可是，他碍我的事。他现在在什么地方？”

“在楼上我太太房间里。正在给他包扎。”

“他的衣服和那个口袋可还在身上？他没有脱下紧身短上衣吧？”

“全脱下啦，都放在楼下厨房里哩。既然这个小疯子碍您的事……”

“可能碍我的事。他在您的客店里胡闹，正直的人都不能容忍。您上去给我结账吧，并且通知我的跟班。”

“怎么！先生这就要离开敝店了？”

“这您很清楚，既然我早已吩咐您给我备马。难道没有按照我的吩咐去做？”

“哪能呢，大人您不是看见，马已备好在门洞里，说走就可以走了？”

“好。您就照我说的去办。”

“是。”店主答应着，但心里嘀咕道：“他莫非害怕那个小青年？”

但陌生人威严地瞪他一眼，使他再也不敢多想，谦卑地行个礼，退了下去。

“不能让米拉迪给这个怪家伙看见。”陌生人想道，“米拉迪马上就要经过这里，她甚至已经误了时间。显然，我最好是骑马迎头去找她……要是能知道那封给特雷维尔先生的信的内容就好了。”

陌生人独自嘀咕着向厨房走去。

店主深信不疑，是小青年的到来把陌生人从他的客店里赶走的。这时，他到了楼上太太的房里，发现达达尼昂终于苏醒过来了。于是，他提醒达达尼昂，由于他刚才向一位大爵爷寻衅——据店主的看法，陌生人肯定是一位大爵爷——，警察可能会来找他的麻烦。他可不管达达尼昂身体还很虚弱，硬是劝他起来，去赶他的路。达达尼昂神志还没有完全清醒，身上没有了短上衣，头上缠着许多绷带，就这么爬了起来，由店主推着往楼下走去。走到厨房门口，他第一眼看到的就是那个向他寻衅的家伙，正站在一辆笨重的马车的踏脚板上，平静地与人交谈；那辆马车套了两匹膘肥体壮的诺曼底马。

与陌生人交谈的是个女人，头从车门里露出来，看上去二十至二十二岁光景。我们已经提到过，达达尼昂能如何迅速地观察一个人的容貌。他头一眼就看出，那女人既年轻又漂亮。然而，这女人的美貌令他吃惊，因为在他有生以来居住的南方地区，压根儿就没见到过如此漂亮的女人。这女人脸色苍白，金色的长发髻曲地披在肩头，一对大

眼睛现出忧郁的神色，嘴唇粉红，两手雪白。她正兴奋地与陌生人交谈。

“所以，红衣主教阁下吩咐我……”车子里的女人说道。

“……立刻返回英国，如果公爵离开了伦敦，就直接通知他。”

“那么，给我的其他指示呢？”漂亮的女旅客问道。

“全都封在这个匣子里，您过了拉芒什海峡再打开。”

“很好。您打算干什么呢？”

“我吗，回巴黎。”

“不惩罚一下那个无礼的小子？”

陌生人正要回答，但嘴刚张开，一切全听到了的达达尼昂，已经冲到门口嚷道：

“是那个无礼的小子要来惩罚你们。我希望，这回他要惩罚的家伙，不会像头一回那样逃出他的手掌心了。”

“不会像头一回那样逃出你的手掌心？”陌生人眉头一皱说道。

“是的，当着一个人的面，我料你也没有脸逃走。”

“三思而行。”米拉迪见绅士伸手拔剑，忙劝阻道，“可要三思而行，稍稍耽搁都可能满盘皆输。”

“言之有理。”绅士大声说道，“您赶您的路吧，我赶我的。”

他向米拉迪点头告别，随即飞身上马，而马车上的车夫也挥鞭抽打牲口。两个交谈的人沿着大街，朝相反的方向飞驰而去。

“喂！您的账！”店主高声喊道。他见这位房客连账也不付就走了，心里对他的好感顿时变成了蔑视。

“给他钱呀，蠢货！”那位旅客马不停蹄地对自己的跟班喊道。跟班掏出两三枚银币往店主脚边一扔，也打马跟着主人飞奔而去。

“哈！胆小鬼。哈！无耻之徒。哈！冒牌绅士。”达达尼昂追在那跟班后面骂道。

但是他受了伤，身体还很虚弱，经受不了折腾，跑了不到十步，耳朵里嗡嗡作响，只觉得天旋地转，眼前一黑，便一头栽倒在地上，嘴里还在骂着：

“胆小鬼！胆小鬼！胆小鬼！”

“他的确是个胆小鬼。”店主低声说着走到达达尼昂身边，试图以这种讨好的方式与可怜的小伙子和解，就像寓言里的鹭鸶傍晚时分对待蜗牛一样<sup>①</sup>。

-----

<sup>①</sup>拉封丹寓言：鹭鸶感到饿了，但不屑吃鲤鱼等，熬到傍晚时分，不得不连蜗牛也吃。

“对，真是个胆小鬼。”达达尼昂喃喃道，“可是她，真漂亮啊！”

“她，谁？”店主问道。

“米拉迪啊。”达达尼昂含糊不清地说道。

说完，他第二次晕了过去。

“反正不亏，”店主嘀咕道，“我失去了两个房客，但这一位留下了，可以肯定他至少要呆上几天。十一埃居还是可以赚到手的。”

我们已经知道，十一埃居恰好是达达尼昂钱袋子里的数目。

店主盘算：达达尼昂要留在店里养十一天伤，每天一埃居。不过，这是他的盘算，并没有问过旅客。第二天清晨五点钟，达达尼昂就起了床，自己下到厨房里，要了点葡萄酒、橄榄油和迷迭香，还照方子要了几样我们不得而知的东西，随后一手捏着母亲给他的方子，照着配制了一剂药膏，接着把药膏抹在遍体的伤口上，又自己换了纱布和绷带。大概因为这种药真有效，抑或因为没有医生，傍晚时分，达达尼昂就行走自如，第二天就差不多痊愈了。

他遵守绝对禁食疗法，所以唯一的花销，就是那点迷迭香、橄榄油和葡萄酒钱，可是照老板的说法，他那匹黄马所吃的草料，足比按它的个头估计的数量多三倍。达达尼昂付账时，只找到那只磨损的丝绒钱袋子和里面的十一埃居，至于那封准备交给德·特雷维尔先生的信，则不见了踪影。

小伙子开始很有耐心地找那封信，一次又一次把身上大大小小的口袋翻过来翻过去，又在行囊里反复翻寻，把钱袋子打开又收拢。最后，他确信那封信再也找不到了，就第三次暴跳如雷，差点又要用一剂药膏，因为客店里的人见这位脾气暴躁的年轻人失去了理智，扬言如果不把那封信找出来，就要捣毁整个客店，老板已经绰起一枝长矛，老板娘拿起了一个笤帚把，茶房们也都绰起了先天用过的棍棒。

“我的推荐信！”达达尼昂嚷道，“我的推荐信，他妈的快给我找出来！否则，我把你们像穿雪鹑一样用铁扦子穿起来！”

遗憾的是，情况根本不允许小伙子把他的威胁付诸实践，因为正如我们前面交代过的，他的剑在头一次交手中已经断成两截。这一点他早已忘得一干二净，所以他伸手去拔剑，可是拔出来捏在手里的，仅仅是一截十来寸长的断剑。那是店主仔细地插在剑鞘里的，至于另一截子，已被厨房里手捷眼快的领班师傅拿去，改制成了剔肥膘的尖刀。

达达尼昂大为失望。然而要不是店主想到他的要求十分合理，这失望大概也不会使我们这位狂怒的年轻人住手。

“对呀，”店主不再把长矛对着达达尼昂，“那封信哪里去了呢？”

“就是嘛，信哪里去了呢？”达达尼昂嚷道，“首先，我告诉您，那封信是写给特雷维尔先生的，非找到不可，要是找不到，特雷维尔先生准会打发人来找的！”

这一威胁终于把店主镇住了。除了国王和红衣主教，特雷维尔这个名字是军人，甚至平民最常提到的。固然还有红衣主教的亲信、被世人称为灰衣主教的若瑟夫神甫，不过人们提到他的名字时总是悄悄的，因为他引起极大的恐怖。

于是，店主把手里的长矛扔得远远的，而且叫妻子扔掉笞帚把，叫茶房们扔掉棍棒，接着便身先士卒，亲自开始寻找那封不见了的信。

“那封信里是不是装有什么珍贵的东西？”店主一无所获地找了一阵之后问道。

“那还用说！当然装了珍贵东西。”加斯科尼人本来指望靠这封信去飞黄腾达的，所以信口说，“里面装着我的全部财产。”

“可是储蓄银行的存票？”老板不安地问道。

“国王特别金库的存票。”达达尼昂指望靠那封推荐信去谋求给国王当差的，所以并不觉得这样回答是说假话。

“见鬼了！”店主完全绝望了。

“不过关系不大，”达达尼昂以法兰西人特有的镇定态度说道，“关系不大，钱算不了什么，要紧的是那封信。我宁愿丢掉一千比斯托尔<sup>①</sup>，也不愿丢掉那封信。”

-----

①法国古币名，相当于十利弗尔。

他就是说宁愿丢掉两万比斯托尔，也不会冒什么风险。不过，一种青年人的廉耻心使他没有那么说。



信找不到，店主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突然他眼前一亮，大声说道：

“那封信没丢。”

“噢？”达达尼昂这么说了声。

“没丢，是有人拿走了。”

“拿走了？谁拿走了？”

“昨天那位绅士。他下楼去过厨房，而你的短上衣当时搁在那里。他一个人呆在厨房里，我敢担保是他拿走了。”

“您相信是他？”达达尼昂问道。他不大相信店主的话，因为他比谁都清楚，那封信仅仅对他个人来说挺重要，他看不出别人有什么理由想得到它。事实上，在场的有所有仆人和房客，谁得到那封信也没有用处。

“您说您怀疑那位放肆无理的绅士？”达达尼昂又问道。

“我对您说我可以肯定。当我告诉他，老爷您是受德·特雷维尔先生保护的，您甚至有给这位赫赫有名的绅士的一封信，他听了显得很不安，问那封信在什么地方。他知道您的短上衣放在厨房里，便立刻下楼去那里了。”

“那么，这家伙是偷我的东西的贼了，”达达尼昂说道，“我一定到特雷维尔先生那里去告他。特雷维尔先生一定会到国王面前参他一本。”说罢，他挺神气地从口袋里掏出两埃居，给了店主。店主慌忙摘下帽子拿在手里，把他送到大门口。达达尼昂又跨上黄马，一路平安无事到了巴黎圣安端纳门。在那里，他把黄马卖了三埃居。这价钱相当不错，因为在最后阶段，他过度驱使了那匹马。马贩子拿出九利弗尔，达达尼昂便把马卖给了他。马一到手，马贩子毫不隐讳地告诉达达尼昂，他之所以出这么高的价，是因为这匹马的毛色挺稀罕。

这样，达达尼昂只好步行进巴黎城，腋下夹着小小的行囊，走了好多路，才找到一间他口袋里那点钱能租得起的房子。那是一间顶楼的房子，位于卢森堡公园附近的掘墓人街。

交过定金，达达尼昂就住进了那个房间，利用白天剩余的时间，把随身带的绦子缝在自己的紧身短上衣和紧生长裤上。那些绦子，是他母亲从他父亲一件几乎崭新的紧身短上衣上面拆下来的，悄悄地塞给了他。缝完绦子，他走到沿河铁器街，配了剑身，然后折回来走到罗浮宫，向遇到的头一个火枪手打听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在什么地方。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位于老鸽棚街，恰好与达达尼昂所租的那个房间相距不远。他把这一点视为预示此行成功的好兆头。

而后，他怀着对在默恩镇的行为感到满意，对过去毫不后悔，对现在满怀信心，对未来充满希望的心情，上床安歇，很快就像好汉一样睡着了。

他还是像乡下人一样，一觉睡到早晨九点钟才起床，准备去拜访大名鼎鼎的特雷维尔先生。照他父亲的说法，特雷维尔先生是王国的第三号人物。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章 特雷维尔先生的候见室

在加斯科尼，他的姓依然是特洛瓦维尔；在巴黎，他终于把自己的姓改为特雷维尔。当初，他的确是像达达尼昂一样开始自己前程的，就是说身无分文，却有着勇敢、机智、善断这种资本。这种资本使得最贫穷的加斯科尼人子弟，也比最富有的贝立古或倍黎<sup>①</sup>贵族子弟更有希望继承父辈的业绩。在打击像冰雹般袭来之时，他总表现出异乎寻常的勇气，并且总有着异乎寻常的运气，这使他在圣宠这架难以攀登的阶梯上，三脚两步就爬到了最顶点。

他是国王的朋友，而国王，谁都知道，非常尊重先王亨利四世的世交。特雷维尔的父亲，在亨利四世反对神圣联盟<sup>②</sup>的战争中，曾为之效过犬马之劳。亨利四世没有现钱——这个贝亚恩人一辈子所缺的就是现钱，他欠人家的情分，总是用他唯一不需要借贷的东西，即机智来偿还。——亨利四世缺乏现金，在巴黎受降以后，便特许特雷维尔的父亲以一头金狮子作为自己的勋徽图案，狮子嘴里衔着“忠诚无畏”四个字。这种恩赐可谓殊荣，却谈不上实惠。所以，亨利大王的这位名将仙逝之时，给儿子留下的就只有一把宝剑和这四字铭言。就是凭着这两件遗产和伴随这两件遗产的清白姓氏，特雷维尔踏进了年轻王子的府里，充分展示了自己的剑术，并且身体力行这四字铭言。路易十三乃全国击剑名手，由于特雷维尔的这种表现，他常说，如果有一位朋友要与人决斗而需要请副手，他就劝这位朋友头一个请他自己，第二个请特雷维尔，甚至头一个就请特雷维尔。

-----

①贝立古和倍黎为古时法国两个省。

②十六世纪的法国天主教联盟。

因此，路易十三对特雷维尔的确怀有某种情谊。这种情谊自然带有帝王作风，是利己主义的，但终究不失为一种情谊。在那多事之秋，谁都想物色特雷维尔这类人作为亲信。然而，能把四字铭言的后半部

分，即“无畏”二字作为座右铭者不少；能把四字铭言前半部分，即“忠诚”二字作为座右铭者却不多见。特雷维尔正是这些不多见的人中间的一个。他堪称奇才，像看家狗一样聪明而忠实，勇猛而盲从，并且手捷眼快：他的眼睛天生是观察国王对谁不满意的，他的双手天生是打击不讨国王喜欢的人的，例如贝斯蒙、摩勒韦、波尔托、维特利<sup>①</sup>那类人。总之，到当时为止，特雷维尔所缺的只是机会。他时时窥伺着，而且暗暗下了决心，一旦机会来临，一定抓住不放。因此，路易十三让他做了火枪队的队长。这火枪队对路易十三忠诚不二，更确切地说是盲目服从，就像过去常备禁军对亨利三世，苏格兰禁军对路易十一那样。

-----

①这几个人是法国历史上或当时的刺客。

在这方面，红衣主教不甘心落在国王后面。这位法兰西的二号或毋宁说头号国君，目睹路易十三鞍前马后有这样一支令人生畏的精锐部队，便也想建立自己的卫队。于是，他和路易十三一样有了自己的火枪队。人们看到，这两支敌对的力量各自在法国各省，甚至在国外，选拔精干的击剑名手为自己效力。晚上，黎塞留和路易十三对弈的时候，总是各夸各的火枪队如何军容整齐，英勇善战，经常争得面红耳赤。两个人一面明令禁止决斗和在公众场合斗殴，而暗地里却煽动自己的火枪队攻击对方，打输了就心里很不痛快，打赢了就高兴万分。以上情况，至少有一个人在自己的回忆录里有所记载；这个人亲身经历过几次这样的失败和许多这样的胜利。

特雷维尔摸准了主子的弱点。正是靠这种机灵，他得到国王长久不变的宠幸，尽管这位国王并没有留下很忠实于友谊的名声。国王经常带着嘲讽的神情，在红衣主教阿尔芒·杜普莱西<sup>①</sup>面前炫耀自己的火枪队，直气得主教大人花白胡须倒竖。特雷维尔对那个时代的行伍生涯看得非常透彻：当你不能靠敌人养活自己，就得靠本国同胞来养活自己。所以，他的火枪队是一支无法无天的部队，除了在他本人面前，根本不守什么纪律。

-----  
①阿尔芒·杜普莱西是黎塞留的名字，黎塞留是姓。

国王的或者毋宁说特雷维尔的火枪手们，经常个个衣冠不整，酗酒胡闹，出现于各小酒店，散步的地方，公共游乐场所，在那里大呼小叫，吹胡子瞪眼，弄得佩剑当啷响，遇到红衣主教的卫士，就故意碰撞，以此为乐，还常常在大街当中拔出剑来，惹事生非。他们当中偶尔也有被杀死的，那么肯定有人为他落泪，为他报仇；他们常常杀死人，当然绝不会久蹲班房，有特雷维尔先生要求释放他们呢。所以，这些人对特雷维尔颂扬备至，交口称誉，五体投地，虽然个个都是杀人不眨眼的角色，但在特雷维尔面前，就像小学生在老师面前一样害怕得发抖，俯首贴耳听从他的每一句话，听到他的半句责备，就准备拿性命来证明自己的忠诚不二。

特雷维尔手里掌握着这支强大的力量，首先是为国王及其朋友们效劳，其次呢，也为自己和自己的朋友们谋利。不过，在那个时代留下的许许多多回忆录之中，没有一本谴责这位侍卫长，连他的敌人也没谴责他，尽管无论在文人还是在武士之中，他都树敌不少。的确，在任何一本回忆录之中，都见不到谴责这位高贵的侍卫长与部下同流合污的记载。他具有玩弄阴谋诡计的奇才，与最老奸巨猾的阴谋家不相上下，然而他始终是个正人君子。此外，尽管在击剑格斗中受过伤，又总是被辛勤的操练搞得疲劳不堪，但他仍不失为窄街小巷里最风流的嫖客，也是那个时代最精明的棋手，最风趣的闲聊者。人们都说特雷维尔走运，就像二十年前人们谈论巴松彼埃尔<sup>①</sup>一样。他的确福星高照。总之，这位火枪队队长有人敬，有人怕，有人爱。人生幸运，莫过于此。

-----  
①十六、七世纪法国外交界和军界的名流。

路易十四把宫廷里的所有小星宿都吸引在自己的万丈光芒之下。然而，他父亲是一轮无与伦比的太阳，把自己的光辉留给了每一位宠

臣，把个人的功德留给了每一位宠妃。因此在巴黎，除了国王和红衣主教这两轮太阳之外，还有两百多座不平凡的小星宿，其中特雷维尔这座星宿，属于最引人注目者之一。

特雷维尔的官邸位于老鸽棚街。夏天从早晨六点钟，冬天从早晨八点钟起，他的官邸的院子就像一个营地。五十六个火枪手，仿佛轮流在院子里走来走去似的，人数显得十分可观，个个全副武装，准备应付一切事变。院子里有几座宽大的石阶，其占地面积之大，按照现代文明，足可以建筑整整一座房子。在这些石阶之中，有一座不断有人上上下下，其中有跑来请求恩典的巴黎人，有渴望加入火枪队的外省绅士，也有穿各种颜色制服的跟班，被主人派来给特雷维尔先生送信。候见室里摆成一圈的长凳上，坐着被选中的人，即被允许进来接受召见的人。这里从早到晚一片窃窃私语，而特雷维尔先生则在隔壁的办公室里接见来访者，听取控告，发布命令。他只要走到窗口，就可以检阅他的部下及其装备，就像国王在罗浮宫的露台上检阅一样。

达达尼昂前来拜见特雷维尔那天，院子里人数众多，在一个初来乍到的外省人眼里，可谓气象森严，尽管这个外省人是加斯科尼人，而在那个时代，达达尼昂的同乡人以无所畏惧而著称。事实上，一跨进钉满方头长钉的厚实大门，就撞上了一群军人，他们散开在院子里，大呼小叫，你争我吵，相互打闹。要想从这批像翻滚的旋涡般的人之间走过去，除非你是当官的，是贵族老爷或漂亮女人。

我们的年轻人正是从这群乱纷纷、吵嚷嚷的人中间穿过去，心怦怦直跳，一只手握住贴在瘦腿上的长剑，另一只手抓住帽檐，脸上微露笑容，恰如一个发窘的乡下人，尽量保持泰然自若的样子。越过几个呆在一起的人之后，他感到呼吸自由了些，不过他知道人家都在回头打量他。直到这天为止，达达尼昂一直觉得自己不错，这时他却有生以来头一回感到自己显得可笑。

到了台阶跟前，情况更糟：在最下面的几级石阶上，有四个火枪手正在轮流斗剑闹着玩，而他们的十一二个同伴在台阶顶上等候轮到自己。

四个人之中，有一个抢占了上面一级石阶，手里握着出鞘的剑，拦住或试图拦住其他三个人，不让他们往上跑。

下面的三个人灵活地挥剑攻击。达达尼昂起初以为他们使用的是练习用的花剑，即剑尖是一个花式圆球，但不久他发现斗剑者身上划出了口子，这才明白他们所使用的都是锋利的真家伙。每当有人身上划出一道伤口，不仅旁观者，连几个击剑手也都狂笑不止。

占据上一级石阶的那个人身手不凡，使三个对手不敢轻易往上攻。大家围着观看。这种比剑的条件规定，凡是被刺中了的人，立刻出局，并且失去了谒见队长的机会，而让击中他的人去。交锋才五分钟，另外三个人就都被划破了皮，一个是手腕子，另一个是下巴，还有一个是耳朵，都是上面那个人刺伤的，而他自己一根毫毛也没伤着，因为他挺灵巧。按照事先商定的规则，他得到优待，可以再比试三轮。

上面那个人并非与其他三个人不友好，只不过他想要大家叹服他的技艺。这种消遣方式令我们的年轻游子不胜惊讶。在他那个省份，人们的头脑都容易发热，近乎决斗的场面司空见惯。可是，这四个闹着玩的人这种天不怕地不怕的精神，真是难得见到，就是在加斯科尼，也算顶了不起的。他以为自己到了著名的巨人国，即格列佛<sup>①</sup>曾游历并被吓得要死的那个国度。然而，达达尼昂不能到此止步，他还要登上台阶，进入候见室。

-----

<sup>①</sup>格列佛为英国十六世纪作家斯威夫特所著讽刺小说《格列佛游记》中的主角。

石阶顶上没有人斗剑，大家都在谈论女人的趣闻，候见室里的人则大谈宫廷轶事。达达尼昂经过石阶顶上时，不由得脸发红，进到候见室里则止不住哆嗦起来。他是一个想象力非常活跃而又荒诞不经的人。在加斯科尼，这种想象力使得年轻的女佣人们，甚至使得一些年轻的主妇，见到他就未免提心吊胆。可是，现在听到的这些情场奇闻和风流豪兴，不仅与最著名的大人物有关，而且讲述得淋漓尽致，毫不掩

饰，因而无比刺激，他即使在梦呓当中，也想象不到一半，尤其那些风流豪兴，连四分之一都想象不到。在台阶顶上，他对淳朴风俗的崇尚受到了伤害；进到候见室里，他对红衣主教的景仰受到了嘲讽。在候见室里，达达尼昂听到有人大声抨击红衣主教使欧洲为之发抖的政策以及他的私生活，不禁大惊失色，因为许多很有地位和势力的贵族，曾经试图深究这些问题而受到了惩罚。红衣主教是一个大人物，深受达达尼昂老爹崇敬，现在却成了特雷维尔的火枪手们嘲笑的对象。他们嘲笑他的罗圈腿和驼背，一些人按《圣诞歌》的调子唱他的情妇埃吉翁夫人和他的侄女孔巴雷夫人，另一些人则异口同声攻击他的侍从和卫士。达达尼昂听到这一切，认为全是耸人听闻，决不可能真有其事。

然而，在满屋子的人七嘴八舌讥讽红衣主教的过程中，当偶尔有人出其不意提到国王的名字时，大家立刻噤若寒蝉，嘴巴像被木塞堵住了似的，个个现出犹疑的神情，看看周围，仿佛担心话会透过墙壁，传到特雷维尔的耳朵里。但片刻又有人一语双关把话引到红衣主教阁下头上，于是大家更肆无忌惮地高声谈论起来，把他的所作所为揭露无余。

“这些人肯定要被关进巴士底狱，活活给绞死的。”达达尼昂心惊胆战地想道，“我无疑也会和他们落得同样的下场，因为我不仅听他们瞎说，而且听见了他们所说的话，准会被当成同谋犯。家父一再嘱咐我要尊敬红衣主教，他要是知道我与这批异端分子为伍，会怎么说呢？”

所以，不消说谁都料得到，达达尼昂不敢参与谈话，而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警觉地集中全部注意力，不漏掉一句话。尽管他相信父亲的嘱咐是对的，但兴趣和本能使得他对这儿发生的闻所未闻的事情，不仅不想指责，反而暗暗赞赏。

他与这批趋奉特雷维尔先生的人完全陌生，而且是头一回在这个地方露面，所以这时有人走过来向他询问来意。达达尼昂连忙谦逊地报了姓名，强调他是特雷维尔先生的同乡，请前来询问的跟班求特雷维尔先生接见他。那位跟班答应立刻进去通报。



初进来时的惊异略定之后，达达尼昂现在能够从容地观察这些人的服饰和相貌了。

在最后活跃的那几个人中间，坐着一个身材高大的火枪手。此人神态高傲，衣着古怪，引起了所有人注意。他没有穿作为队服的外套——在那个不大讲究自由却更讲究独立的时代，队服并不是非穿不可的——，而是穿了一件天蓝色的齐膝紧身上衣，已经有点褪色和磨损，上面佩戴一条金丝刺绣的华丽肩带，像阳光下的粼粼水波一样耀眼；肩上潇洒地披着一件深红色天鹅绒长斗篷，仅仅前面露出那条光彩夺目的肩带及其下端所挂的长剑。

那位火枪手刚刚下岗，一个劲抱怨受了风寒，不时故意咳嗽两声。他对周围的人说，正因为这样他才披了斗篷。他说话时昂着头，露出不可一世的样子卷着髭须，而听他说话的人都兴致勃勃地欣赏他那条绣花肩带，其中最欣赏的要算达达尼昂。

“诸位想教我怎样说呢？”那位火枪手说道，“这是时尚所致啊。我也知道，这玩意儿意思不大，可眼下时兴嘛。再说，手里捏着继承来的钱，总得买点什么呀。”

“哈！波托斯！”在场的一个人嚷起来，“别想叫我们相信这条肩带是令尊大人慷慨留给你的。它肯定是那个蒙面纱的贵夫人送给你的。就是有个星期天我在圣奥诺雷门碰见和你在一起的那一个。”

“不，”名叫波托斯的火枪手答道，“我以绅士的名誉担保，这条肩带是我自己买的，而且用的是我自己的钱。”

“是啊，”另一个火枪手说，“就像我买这个新荷包一样，用的是我的情妇放在我的旧荷包里的钱。”

“我可没说假话，”波托斯说，“证据嘛，我买这条肩带花了十二比斯托尔。”

疑问仍未消除，却引起了加倍的赞赏。

“不是吗，阿拉米斯？”波托斯转向另一个火枪手问道。

叫做阿拉米斯的那个火枪手，与问话的这个火枪手适成鲜明的对照。阿拉米斯是一个才二十二三岁的年轻人，一张甜甜的脸，显得挺天真，眼睛乌黑，目光温和，白里透红的面颊长满茸毛，酷似秋天的桃子，上唇细细的髭须呈现一条水平的直线，双手似乎不敢垂下，像害怕静脉曲张似的，不时捏一下耳垂，使之总是显得嫩红而透明。他平时说话不多，又总是慢条斯理，见人就打招呼，笑起来不出声，露出一口整齐雪白的牙齿；对于牙齿和对身体的其他部位一样，他十分注意保养。

听见朋友叫到自己的名字，他肯定地点点头。

这点头似乎澄清了有关那条肩带的怀疑。大家继续欣赏，但不再议论。每个人的思路都转得极快，随即转到了另一个话题。

“对夏莱<sup>①</sup>的侍从所讲的情况，你们有何看法？”另一位火枪手问道。他不是向某个人，而是向大家发问。

-----

<sup>①</sup>路易十三的宠臣，在情妇的怂恿下试图谋害黎塞留，被处死。

“他到底讲了什么情况？”波托斯以自负的口气问道。

“他说他在布鲁塞尔看见过那个愿为红衣主教赴汤蹈火的罗什福尔，装扮成一名方济各会的修士。正是靠这种乔装打扮，这个该诅咒的罗什福尔，像玩弄傻瓜一样玩弄了赖格。”

“像玩弄真正的傻瓜。”波托斯说道，“不过，这事可靠吗？”

“我是听阿拉米斯讲的。”那个火枪手答道。

“真的？”

“唉！波托斯，这件事您知道得很清楚。”阿拉米斯说道，“我昨天对您本人讲过，不必再谈了。”

“不必再谈了！哼！这只是您个人的意见。”波托斯说道，“不必再谈了！见鬼！您这个断语也下得太快了。怎么！红衣主教居然派人对一位绅士进行暗探活动，指使一个叛徒，强盗，一个该吊死的家伙去偷他的信件，随后在这个叛徒的帮助下，利用那些信件，砍了夏莱的头，其荒谬的借口是夏莱企图谋弑国王，并且企图让王后与国王的大弟成婚！这个冤案的底细谁也不清楚。昨天您把这件事告诉了我们，大家都感到满意。可是今天，大家还为这条消息惊愕不已的时候，您却说不必再提了！”

“那么，大家就继续谈好了，既然你们愿谈。”阿拉米斯耐心地说道。

“这个罗什福尔，”波托斯嚷道，“假如我是可怜的夏莱的侍从，我准会叫他难受一阵子。”

“那么您呢，那位红公爵准会让您难受好大一阵子。”阿拉米斯说道。

“哈！红公爵！妙，妙极了！红公爵！”波托斯又拍手又点头地大加赞赏，“红公爵这个称呼真迷人。放心吧，亲爱的，我要让它家喻户晓。这个阿拉米斯真幽默！可惜呀，亲爱的，您没有能够继续从事您那个行当，不然，您早就成了讨人喜欢的教士了。”

“唔！只不过暂时耽误一下。”阿拉米斯说道，“您知道，波托斯，正是为了这个，我在继续钻研神学呢。”

“他会像他说的一样成为教士的。”波托斯转向大家说，“他迟早会成为教士的。”

“不会太迟。”阿拉米斯说道。

“他只等一件事情来促使他下决心重新披上道袍啦。那件道袍一直挂在他的军服后面呢。”一个火枪手插话道。

“等待什么事情？”另一个问道。

“等待王后生一个继承人承袭法国的王位。”

“别拿这种事开玩笑，先生们。”波托斯说道，“托上帝的福，王后还处于能够生继承人的年龄。”

“听说白金汉先生眼下正在法国。”阿拉米斯说着诡秘地一笑。这句表面上极普通的话经他这么一笑，就多少带点透露丑闻的味道了。

“阿拉米斯，朋友，您这就不对了。”波托斯打断他的话道，“您喜欢幽默，结果往往说话走火。要是叫特雷维尔先生听见了，有您好看的。”

“您要来教训我吗，波托斯？”阿拉米斯大声说道。他温和的目光里仿佛闪过一道电光。

“亲爱的，您要么当火枪手要么当教士，二者只能选择其一，不能二者都当。”波托斯说道，“行啦，前几天阿托斯还对您说过：您这个人所有槽里的料都吃。啊！我请求您不要发火，那无济于事。您很清楚，您、我和阿托斯早就约法三章的。您常上埃吉翁夫人家，向她献殷勤；您又经常去谢弗勒斯夫人的表妹布瓦特拉西夫人家。谁都知道，在博得贵夫人欢心方面您很有一套。哈！不必承认您走桃花运。没有人打听您的秘密，大家都知道您向来嘴巴严。不过，既然您具有这种美德，那么他妈的，请您对待王后陛下也这样好不好？国王和红衣主教嘛，您爱怎么谈论就怎么谈论。王后可是圣洁的，要谈论她，应该谈论好的方面。”

“波托斯，我提醒您，您像那喀索斯<sup>①</sup>一样自命不凡。”阿拉米斯答道，“您知道我讨厌说教，除非说教者是阿托斯。至于您嘛，亲爱的，您有一条很漂亮的肩带，没有资格来对我说三道四。教士吗，只要适合，我日后要当的；眼下我当火枪手。作为火枪手，我爱说啥就说啥，现在我要对您说的是，您已使我忍无可忍了！”

“阿拉米斯！”

“波托斯！”

“哎！两位先生！两位先生！”四周响起一片劝阻声。

“特雷维尔先生有请达达尼昂先生。”刚才那位跟班打开办公室的门，打断候见室里的吵嚷声喊道。

-----

①希腊神话中河神刻菲索斯和仙女莱里奥普之子，美貌出众，拒绝回答女神的求爱，被众神罚他只爱自己在水中的倒影，后憔悴而死，在他死的地方长出一种花，命名为水仙花。

门依然开着。听到这通知，谁都不作声了。在普遍的沉默中，年轻的加斯科尼人穿过候见室的一部分，进了火枪队队长的办公室，暗暗庆幸自己得以及时脱身，避免看到这种莫名其妙的争吵的结局。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章 谒见

特雷维尔先生当时心情很不好，然而见到这个年轻人对他鞠躬到地，还是挺客气地还了礼，并且面带微笑听着他的恭维话。这个年轻人的贝亚恩口音，使他回忆起自己的青年时代和故乡。这种双重的回忆，会使任何年龄的人露出微笑的。但是，他几乎立刻朝候见室那边走去，一边走一边朝达达尼昂做个手势，似乎是请他允许自己先和别人谈完，再来和他谈话。他接连叫了三声，一声比一声高，用的是一种介乎于命令和生气之间的很难描述的语气：

“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

我们已经认识的那两个火枪手听见后两个名字，连忙答应，立刻离开和他们在一块的几个人，向队长办公室走来。他们一迈进门槛，身后的门立刻关上了。他们的神态虽然不完全镇定自若，然而显得挺随便，既充满尊严，又表现出服从，令达达尼昂十分欣赏。在他眼里，他们不啻是半神半人，而他们的首领是掌握雷电的奥林匹斯山主神朱庇特。

在两个火枪手进了办公室，他们身后的门关上之后，候见室里本来已经停止的说话声，经刚才这样一叫人，大概获得了新的谈话资料，又嗡嗡地响起来。特雷维尔先生皱着眉头，默默地在办公室里来回踱了两三趟，每趟都从波托斯和阿拉米斯面前经过；他们俩屏息静气，直挺挺站在那里，像接受检阅一般。突然，特雷维尔在他们面前站定，怒气冲冲地从头到脚扫了他们一眼，大声说道：

“你们可知道国王对我说什么来着？这才不过是昨晚上的事情。你们可知道，先生们？”

“不知道，”两个火枪手怔了怔答道，“不知道，队长，我们一无所知。”

“不过，希望队长您赏个脸告诉我们。”阿拉米斯礼貌有加地补充道，同时很乖巧地行了个礼。

“国王说以后他要从红衣主教的卫队里去招募火枪手了。”

“从红衣主教的卫队里！为什么？”波托斯连忙问道。

“因为他觉得自己这桶劣质酒，要掺些好酒进去才够味。”

两位火枪手顿时连眼白都红了。达达尼昂也懵了，恨不得钻到地底下去。

“是的，的确是这样，”特雷维尔越来越恼火地说道，“的确是这样，陛下说的有道理。因为，老实讲，火枪手们在宫廷里的确尽丢人现眼。昨天晚上，红衣主教与国王玩牌时，装出一副令我很讨厌的痛心样子说：‘那几个该死的火枪手，那几个不安分的家伙’——他说到这几个字时语气特别重，而且充满讥讽，更使我感到讨厌——‘那几个无法无天的家伙，前天呆在费鲁街一家小酒店里迟迟不归。’——他说这话时用山猫眼睛盯住我——‘我的一支巡逻的卫队，不得不逮捕了那几个捣乱分子。’说到这里，他简直要当面羞辱我了。他妈的！这件事你们一点也不知道吗？几个火枪手让人家逮捕了！你们几个也在其中嘛，不用强辩，有人认出了你们，红衣主教点了你们几个的名。咳！这事儿怪我，是的，怪我，因为我手下的人全是我挑选的。瞧你，阿拉米斯，你他妈的本来就要披道袍了的，为什么跑来请求我给你一套军服？还有你，波托斯，你有一条漂亮的绣金肩带，用来挂一把稻草剑不是很合适吗？至于阿托斯。

怎么不见阿托斯！他哪儿去了？”

“先生，”阿拉米斯难过地说道，“他病了，病得很厉害。”

“你说他病了，病得很厉害？什么病？”

“恐怕是出天花，先生。”波托斯插嘴答道，“这可麻烦了，肯定会破相。”

“出天花！你又告诉了我一件挺光彩的事，波托斯！他那种年纪还出天花？不对吧！可能受了伤，也许被杀死了……唉！要是我早知道……

真见鬼！火枪手先生们，我不允许你们去那些乌烟瘴气的场所，也不允许你们在大街上吵架，在十字路口斗剑。总之，我不能容忍你们招来红衣主教的卫士们的嘲笑。他们都是勇敢的人，不惹事生非，又很机灵，从来不会落到被人逮捕的地步，再说也不会让人家逮捕……我可以肯定……他们宁肯就地战死，也不会后退一步……逃跑，溜走，躲避，这是国王的火枪手们的本领！”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气得直发抖。要不是感到，特雷维尔先生对他们这样说，正是出自对他们深沉的爱，他们真想把他掐死。他们不停地跺脚，牙齿咬得嘴唇出血，手使劲捏住剑柄把手。前面我们提到过，办公室外面的人刚才听到叫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个人的名字时，从特雷维尔的语气，就听出他正大发脾气。十个好奇的人把头凑近门口的壁毯，脸都气得发白，耳朵都贴在门上，所以办公室里的谈话他们一句也没漏掉，嘴里一句句向候见室里所有人重复着特雷维尔先生骂人的话。不多一会儿，从办公室门口到临街的大门口，整个火枪队队部沸腾起来了。

“哼！国王的火枪手让红衣主教的卫士抓起来了！”特雷维尔继续说道。他心里与部下们一样怒不可遏，说话一字一顿，每个字都像匕首一样戳在听众的心上，“哼！枢机主教阁下的六名卫士居然抓走了国王陛下的六名火枪手！见鬼！我拿定了主意，这就去罗浮宫，辞掉国王火枪队队长的职务，去红衣主教的卫队里请求当个副队长。要是他拒绝，他娘的我就去当教士。”

听到这些话，办公室外面的低语变成了怒吼，只听见一片诅咒和谩骂，“他妈的！”“活见鬼！”“宰了这些鬼东西！”不绝于耳。达达尼昂真想找块壁毯，跑到后面藏起来，又恨不得钻到桌子底下去。

“咳！队长，”波托斯再也控制不住自己，说道，“事实上，我们当时的确是六对六，可是我们遭到了暗算，还没来得及拔出剑，就有两个弟兄倒在地上死了，阿托斯身负重伤，不中用了。阿托斯你是了解的，队长。唉！他两次试图爬起来，两次又倒下了。可是，我们并没有投降，没有，而是被硬拖走的。半路上我们逃脱了。至于阿托斯，他们以为他死了，让他躺在战场没有碰他，认为没有必要把他抬走。这就



是事情的经过。这回真见了鬼，队长。胜败乃兵家常事。伟大的庞培①还在法萨罗战役中打输了呢；弗朗索瓦一世并不比别人差吧，据说也在帕维亚②吃了败仗。”

-----

①庞培，罗马共和国后期最伟大的政治家和最伟大的将军之一，公元前四八年在法萨罗被凯撒打败。

②法王弗朗索瓦一世与哈布斯堡皇帝查理五世在意大利战争的一次决定性战役中，法军全部被歼，弗朗索瓦一世被俘。

“我荣幸地向您禀报，”阿拉米斯说道，“我杀死了一个卫士，用的是他本人的剑，因为我的剑在头一个回合中就折断了……至于那家伙是杀死的还是戳死的，先生您怎么说都可以。”

“这些情况我不知道，”特雷维尔说，语气缓和了点儿，“看来红衣主教夸大了。”

“不过，请您开恩，先生，”阿拉米斯见队长气消了，便大胆央求道，“请您开恩，不要说阿托斯受了伤，因为话如果传到国王耳朵里，他会绝望的。他的伤势很严重，是穿透肩膀戳进胸膛的，恐怕……”

正在这时，门帘掀开了，帘子之间伸进一个高贵、漂亮但脸色非常苍白的头。

“阿托斯！”两个火枪手一齐叫起来。

“阿托斯！”特雷维尔先生也叫了起来。

“您刚才传我，先生，”阿托斯用虚弱但非常镇定的声音说道，“队里的伙伴说您叫我，我便赶来听候您的命令。我到啦，先生，有何吩咐？”

这位火枪手穿戴整齐，像平常一样束着腰带，说完这几句话，便迈着坚定的步伐走进了办公室。看到他表现得如此勇武，特雷维尔打心底

里感动不已，连忙迎上去，说道：

“我正在对这两位先生说，我禁止我的火枪手们毫无必要地到外面去招摇过市，因为正直的人对国王来说是极其宝贵的。国王知道，他的火枪手们是天下最正直的人。伸过手来吧，阿托斯。”

没等刚进来的火枪手对这种亲切表示作出反应，特雷维尔就抓住了他的右手使劲地握着，说来令人难以相信，他竟没有注意到，阿托斯虽然竭力忍着，还是露出了痛苦的表情，脸色更苍白了。

阿托斯进来之后，门一直半开着，他负伤的事虽然是保密的，但大家都已知道，引起了一阵骚动。听到队长最后几句话，候见室里响起一阵满意的喝采声，有两三个人冲动之下，把头伸过门帘往里张望。特雷维尔先生大概正想大声呵斥，制止这种不拘礼节的行为，突然感觉到阿托斯的手在自己的手中抽动起来，抬眼一看，发现他快要晕过去了。此时，阿托斯尽平生力气忍住疼痛，但终于熬不住了，像死了一样倒在地板上。

“快喊外科医生来！”特雷维尔喊道，“喊我的或国王的，喊最好的。快去喊外科医生！真见鬼！我正直的阿托斯要断气了。”

听到特雷维尔的喊声，所有人都拥进办公室。特雷维尔根本没有想到把门关上，阻止任何人进来。大家热心地围住受伤者。但这种热心毫无用处，如果去请的医生不在公馆里的话。医生挤过人群，走到一直处于昏迷状态的阿托斯身边。由于吵嚷声和拥挤妨碍了他，他要求把受伤的火枪手抬到隔壁房间里，说这是首要的、最紧要的事情。特雷维尔立刻打开一扇门，给抱起了伙伴的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引路。医生跟在后面，他身后的门又关上了。

于是，特雷维尔先生的办公室，这个平常谁也不敢擅自进入的房间，暂时成了候见室的附属部分，大家七嘴八舌，议论纷纷，大声吵闹，谩骂，诅咒，都说让红衣主教和他的卫士们见鬼去。

过了一会儿，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回来了，只有医生和特雷维尔先生留在伤员身边。

最后，特雷维尔先生也回来了。伤员恢复了知觉，医生说，这位火枪手的状况，他的朋友们一点也不用担忧，他的虚弱完全是失血过多造成的。

特雷维尔先生挥了一下手，所有人都退出了办公室，只有达达尼昂没有退出。他没有忘记自己是来谒见特雷维尔先生的，而且以加斯科尼人的固执劲儿，仍旧待在老地方。

等大家全都出去了，门关上之后，特雷维尔先生才转过身来。现在已剩下他和这个年轻人了。刚才发生的事情多少打断了他的思路。他询问这位固执的求见者的来意。达达尼昂报了姓名，特雷维尔才陡然记起现在和过去的一切，明白他所面对的情况。

“对不起，”他微笑道，“对不起，亲爱的老乡，我完全把您忘记了。有什么办法呢！一个队长无异于一位家长，身上所担的责任比普通家长还重。战士们都是大孩子，但是我必须执行国王的命令，尤其是红衣主教的命令……”

达达尼昂禁不住笑了笑。看到他的笑样，特雷维尔明白与自己打交道的不是一个糊涂人，于是话锋一转，谈到正题。

“我与令尊交谊颇深，”他说道，“我能为他的爱子做点什么呢？请您快告诉我，我的时间不由我支配。”

“先生，”达达尼昂说道，“我离开塔布来到这里，是打算请您看在您不曾忘记的这种交谊的份上，赏我一套火枪手队服。可是到达这里两个小时来所看到的一切，使我明白这是一种非同寻常的优待，我担心自己是否够格。”

“这的确是一种优待，年轻人，”特雷维尔说道，“不过它并非像您想象的那样，或者像您似乎想象的那么高不可攀。然而，陛下预料到这种情况，做出了一项决定，很遗憾，我不得不告诉您：要想成为我们火

枪队的一员，必须先经受一番考验，打过几仗，立过显赫战功，或者在条件不如我队优越的部队里服役过两年。”

达达尼昂默默地欠欠身子。听说成为火枪手如此困难，他更渴望能穿上火枪队队服了。

“不过，”特雷维尔犀利的目光盯住他的同乡，似乎要看透他的内心，“正如我刚才所说，令尊是我的老朋友，看在他的份上，我想为您出点力。我们贝亚恩青年一般都不富有，我想自我离开家乡之后，情况也没有太大变化。您身上所带的钱供您生活大概不很宽裕吧。”

达达尼昂高傲地昂起头，那神气似乎是说，他并不乞求任何人的施舍。

“很好，年轻人，很好。”特雷维尔接着说道，“这种神气我很熟悉。我来巴黎的时候，口袋里只有四埃居，但谁要是说我买不起罗浮宫，我准会和他打一架。”

达达尼昂的头昂得更高了。他这次是带着卖马所得的八埃居来闯事业的，比当初特雷维尔先生还多四埃居。“依我看，您现在手头不管有多少钱，都要留着别花掉了。我今天就给王家学堂的校长写封信，明天他就会让您入校而不收你任何费用。不要拒绝这点小意思。我们不少门第显赫、家财万贯的绅士子弟还求之不得呢。您在那里学习马术、剑术和跳舞，不时来看看我，告诉我您学得怎么样，需要我什么帮助。”

达达尼昂对官场里待人接物的一套还一无所知，但感觉到自己受到的接待是冷淡的。

“唉！先生，”他说道，“我现在才明白家父叫我交给您的那封介绍信多么重要。”

“是呀，”特雷维尔先生说道，“我正觉得奇怪呢，您出这么远的门，竟没有带那种必不可少的东西，那可是我们贝亚恩人唯一的敲门砖啊。”

“我本来是有的，先生，而且托上帝的福，是一封顶刮刮的介绍信，”达达尼昂大声说道，“可是叫人无耻地偷走了。”

于是，他把在默恩镇的遭遇从头至尾讲了一遍，仔细描绘了那位陌生绅士的相貌特征，讲的时候挺冲动，态度挺真诚，使特雷维尔听得出神了。

“这事儿好蹊跷，”特雷维尔现出思索的样子说道，“您真的大声提起过我的姓名？”

“是的，先生。我这样做也许太不谨慎。可是，有什么办法呢？您这样的大名，无异于我一路上的护身符呀。您想吧，我是不是得经常乞求它的保护？”

这样的奉承话说得很合时宜。特雷维尔像国王和红衣主教一类人物一样，喜欢人家对他顶礼膜拜。他不禁明显露出了满意的微笑。但他很快收敛了笑容，话锋从自己转到默恩镇事件：

“您说，”他继续说道，“那位绅士太阳穴上是不是有一个小疤？”

“是呀，像一粒子弹擦伤留下来的。”

“是不是一个气色很好的人？”

“对呀。”

“是不是高高的个子？”

“不错。”

“是不是皮肤白皙，头发呈褐色？”

“对，对，是这样。先生您怎么认识这个人？啊！要是我能找到他……我一定要找到他，我发誓，哪怕是在地狱里……”

“他在等候一个女人？”特雷维尔又问道。

“他至少在离去之前，与他所等候的那个女人交谈了一会儿。”

“他们谈话的内容您知道吗？”

“他交给那女人一个盒子，说那盒子里封着他的指示，嘱咐他到伦敦才打开。”

“那个女人是英国人？”

“她名叫米拉迪。”

“是他！”特雷维尔喃喃说道，“是他！我以为他还在布鲁塞尔呢！”

“啊！先生，您如果知道这是个什么人，”达达尼昂大声说道，“那么请您告诉我他的姓名和行踪吧，我就不再向您提任何请求了，连火枪手也不求你让我当了，因为我首先要去报仇。”

“千万不要这样，年轻人。”特雷维尔连忙制止道，“相反，如果您在街上看见他从这边过来，您就从另一边过去，千万不要去碰这样一座顽石，那会把您像鸡蛋一样碰得粉碎的。”

“这吓不倒我，”达达尼昂说道，“要是我再碰到他……”

“暂时吗，”特雷维尔又说，“您不要去找他，如果要我对您提出忠告的话。”

特雷维尔突然疑心一动，不再往下说了。这个年轻游子这样大声嚷嚷表示仇恨那个人，声称那个人偷了他父亲写的信，这是不大可信的。那么，这种仇恨是否包藏某种祸心？这个年轻人是不是红衣主教阁下派来给他设陷阱的？这个自称达达尼昂的人，是不是红衣主教设法安插到他队里来的一个密探，把他安插在身边博取他的信任，然后再来陷害他，就像已经多次做过的那样？他第二次定定盯住达达尼昂，目光比第一次更犀利。眼前这张流露出聪明、机智和装得谦卑的脸，是不大令人放心的。

“不错，他是加斯科尼人。”他想到，“不过，即使是加斯科尼人，也有可能站在红衣主教那边或者我这边。好，考验考验他吧。”

“朋友，”他慢条斯理地说道，“我愿意把您当做我老朋友的孩子对待，因为我相信您丢了信的事是真的。您注意到了，开始的时候我对您接待冷淡，为了弥补这一点，现在我想向您披露我们政治方面的秘密。国王和红衣主教是最要好的朋友。他们之间表面上的过节儿，只不过是骗骗糊涂人的。我不想让自己的一位同乡，一位挺帅的骑士，一位正直的小伙子被这些表面现象所迷惑，稀里糊涂地落进陷阱，就像许多上当受骗的傻瓜一样。您要知道，我对这两个权力至高无上的主人都怀着赤胆忠心。我的一切重大行动，都是为国王和红衣主教效劳的，除此没有别的目的；红衣主教是法国出的最杰出的天才。现在，年轻人，请您在这方面反省一下，假如您因为家庭或亲友方面的关系，甚或受本能的支配，抱着某种敌视红衣主教的观念，就像我们经常看到一般绅士所表现的那样，那么您就向我说再见，咱们就此分道扬镳。将来一有机会我仍会帮助您，但不让您与我本人发生联系。尽管如此，希望我的坦率态度能使您成为我的朋友，因为迄今为止，在年轻人当中，我这番话只对您说过。”

特雷维尔暗自想道：

“如果这个小狐狸是红衣主教派来的，那么红衣主教肯定会告诉过他这个密探，向我献殷勤的最好方式，是大说他的坏话，因为他知道我对他恨之入骨。所以，尽管我这样声明了一番，这个狡猾的家伙一定还会对我说他对主教大人如何切齿痛恨的。”

可是，情况与特雷维尔预料的完全相反，达达尼昂非常单纯地说道：

“先生，我正是怀着同样的愿望来到巴黎的。家父叮嘱我对国王、红衣主教和您一定要忠心耿耿，他认为你们三个是法国最伟大的三个人。”

读者想必注意到了，达达尼昂在国王和红衣主教后面加了特雷维尔先生。他认为这样做决不会有什么害处。

“我对红衣主教非常崇敬，”他继续说道，“深深敬佩他的行为。您这样坦率地和我谈话，先生，正如您刚才所说的，这对我再好不过了。您我见解相同，这使我感到荣耀。如果您对我不信任——这是很自然的——，那么我说了真话就是毁了自己。那就算我倒霉，不让我想您还会尊重我的吧，这是世界上我最看重的事情。”

特雷维尔惊诧不已。达达尼昂说得如此透彻，如此坦率，使他不由得大为赞赏。不过，他心里的怀疑并没有完全消除：这个年轻人越是比其他年轻人高超，就越是可怕，如果他看错了的话。然而，他握住达达尼昂的手，对他说道：

“您是一个诚实的小伙子。不过暂时嘛，我只能给您提供刚才已答应的帮助。以后您可以利用一切机会，随时向我提出要求，才可能得到您希望得到的东西。”

“这就是说，先生，”达达尼昂又说道，“您要等待我取得足够的资格。好吧，请您放心，”他以加斯科尼人特有的随便态度补充道，“您不会等待很久的。”

他鞠了一躬准备告辞，似乎其他一切都不需要特雷维尔操心了。

“不过请您等一等，”特雷维尔叫住他，“我答应为您给王室学堂校长写封信的。您是不是不屑于接受，我的年轻绅士？”

“哪能呢，先生。”达达尼昂答道，“我向您保证，这封信决不会像前封信一样丢失的，我一定小心放好，交给收信人。如果谁试图把它偷走，那他就自找倒霉。”

听到这些大话，特雷维尔先生笑了笑。他本来和年轻人站在窗口交谈的，这时他让年轻人仍留在那里，自己走到一张桌子前坐下，着手写答应写的介绍信。达达尼昂无所事事，用手指在窗玻璃上敲着一支进行曲，一边看火枪手们三三两两地离去，目送着他们，直到他们消失在街道拐角处。



特雷维尔先生写完信，封好，走到年轻人身边准备交给他。就在达达尼昂伸手接信的时候，特雷维尔吃惊地看到他的被保护人突然惊跳起来，脸气得通红，冲出了办公室，一边喊道：

“啊！该死的家伙！这回他休想逃脱了。”

“谁？”特雷维尔问道。

“偷我信的那个扒手！”达达尼昂回答，“哼！坏东西！”

他消失了。

“好一个疯狂的家伙！”特雷维尔喃喃道，接着又低声说：“莫非他看到自己的目的落空了，想出这么一个巧妙溜走的法子？”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章 阿托斯的肩膀、波托斯的肩带和阿拉米斯的手绢

达达尼昂怒气冲天，三步蹿出候见室，扑到台阶跟前，就要几级一跨往下冲。正在这时，一个火枪手从特雷维尔先生办公楼的一道旁门走出来。达达尼昂低着头只顾跑，一头撞在那个火枪手的肩膀上，撞得他大叫一声，确切地讲是嚎叫了一声。

“对不起，”达达尼昂说道，还想继续跑，“对不起，我有急事。”

他刚跨下第一级台阶，一只铁一样的手一把抓住了他的肩带，使他停住了。

“您有急事！”那个火枪手脸色惨白，厉声说道，“借口有急事撞了我，然后说声‘对不起’，您以为这就够了吗？没那么简单，年轻人。您听见特雷维尔先生今天不大客气地说了我们，就以为可以像他那样对待我们了？您错了，伙计，您不是特雷维尔先生。”

“说实话，”达达尼昂答道，他认出对方是阿托斯，经医生包扎之后，正回寓所去。“说实话，我不是故意的。我说了‘对不起’，我觉得已经够了。不过我现在还是对您再说一遍；这一遍也许是多余的。我以名誉担保，我真有急事，非常急。放我走吧，求您了，让我去办我的事。”

“先生，”阿托斯放了他，说道，“你没有礼貌，显然是从远地来的。”

达达尼昂已经跨下三四级台阶，听到阿托斯的指责，顿时收住脚步。

“够了，先生！”他说道，“告诉您，不管我是从多么远的地方来的，也不能由您来教训我要懂礼貌。”

“也许吧。”阿托斯说道。

“哼！要不是我有急事，”达达尼昂大声说，“要不是我正在追一个人……”

“有急事的先生，您不需要跑就能找到我，听懂了吗？”

“请问在什么地方？”

“加尔默罗 - 赤足修道院旁边。”

“几点钟。”

“正午时分。”

“正午时分，成，我一定到。”

“别让我等候。我事先告诉您，十二点一刻不见您来，我可就要去找您，半路上割掉你的耳朵。”

“好！”达达尼昂答道，“我十二点差十分到达。”

说罢，他像被魔鬼驱使着，又跑起来，希望还能找到那个陌生人，因为陌生人走路不紧不慢，估计不会走得太远。

但是在大门口，波托斯正与门卫在聊天。两个聊天的人之间，只有可以通过一个人的空当儿。达达尼昂以为通过没有问题，便箭一般从两个人之间冲过去。偏偏在他正要过去时，风刮得波托斯的长斗篷鼓了起来，恰巧把达达尼昂罩住了。波托斯大概自有道理，不肯让身上这件主要的衣裳落到地上，所以他抓住前摆的两手不仅没有松开，反而往身边一拉，结果把达达尼昂裹了进去，而且他本来就一副倔脾气，又拉得那样猛，使达达尼昂在斗篷里打了一个滚。

达达尼昂听见这个火枪手骂娘，想从斗篷底下钻出来，但眼睛看不见，便想从斗篷褶子间找出路。他尤其担心把那条我们已经见过的漂亮肩带弄脏。可是，当他胆怯地睁开眼睛时，发现自己正鼻子贴在波托斯的双肩之间，就是说正贴在肩带上。

唉！就像世界上大部分东西只讲究外表一样，这条肩带前面是绣金的，后面却只不过是水牛皮做的。难怪波托斯自命不凡：他虽然没有

一条整个儿绣金的肩带，至少有一半是绣了金的嘛。不过，现在我们总算明白了他为什么伤风了，为什么非披上斗篷不可。

“活见鬼！”波托斯嚷道，他想尽力摆脱在他背后乱钻的达达尼昂，“您疯了吗，这样往人身上撞！”

“请原谅，”达达尼昂从大个子的肩膀底下钻出来，“我有急事，正追一个人，所以……”

“您追起人来难道忘了带眼睛吗？”

“那倒没忘，”达达尼昂被激怒了，“那倒没忘。正因为带了眼睛，我看见了别人看不见的东西。”

这句话波托斯是否听明白了不得而知，不过他总是和以往一样，发起火来就控制不住。

“先生，我告诉您，这样向火枪手挑衅是自讨苦吃。”

“自讨苦吃！先生，”达达尼昂说，“这话未免太凶啦。”

“对于一向敢于正视敌人的人来讲，这话恰到好处。”

“啊！这还用说！我知道您不会背朝着您的敌人。”

小伙子对自己这句俏皮话很得意，哈哈大笑着抬腿就走。

波托斯怒不可遏，准备向达达尼昂扑过去。

“稍许等一等吧，稍许等一等吧，”达达尼昂说道，“等你不穿斗篷再说。”

“那么，一点钟在卢森堡公园后面。”

“很好，一点钟见。”达达尼昂说罢转过了街角。

可是，无论是他跑过的街上，还是他现在举目搜寻的街上，都没看见那个陌生人的影子。那人即使走得慢，也该走远了，也有可能进了某所房子。达达尼昂逢人就打听是否见到过那个人。他一直下到渡口，然后又沿着塞纳河街和红十字街往上走。没有见到那人，连影子都没有见到。然而，这阵追赶对他还是有益处的：他跑得满头大汗，心里渐渐冷静下来了。

他开始考虑刚刚发生的事。刚发生的事不少，而且件件不吉利。现在才上午十一点钟，可是这个上午使他失去了特雷维尔先生的信任，因为他离开他的那种方式，肯定会使特雷维尔先生觉得有点粗鲁。

其次，他自找了两场地道的决斗，而那两个对手，每个都能杀死三个达达尼昂。总之，两个对手都是火枪手，就是说，都是他非常尊重的人。在他的心目中，他们是超乎一般人之上的人。

情况不妙。这个年轻人肯定自己会被阿托斯杀死，倒是没怎么把波托斯放在心上，这是不难理解的。然而，希望是人心灵里最后熄灭的东西。达达尼昂还是希望自己在两次决斗中能够幸存下来，当然会受到重伤。想到能够幸存下来，他便为未来而自我责备道：

“我真冒失，真鲁莽！那个正直而不幸的阿托斯肩膀受了伤，我却刚好撞在他肩膀上，像头山羊那样顶着头撞过去。唯一令我诧异的事情，他没有不由分说杀了我。他本来有这种权利的，我那一头撞得他肯定疼得不得了。至于波托斯！呃！至于波托斯，老实讲，情况就比较滑稽了。”

小伙子情不自禁笑起来。然而，想起独自一个人这样笑，会使看见他笑的人感到莫名其妙，所以他抬眼打量一下四周，看他的笑是不是会伤害什么行人。

“至于波托斯，情况则比较滑稽，但我也鲁莽得可怜。有那样连招呼也不打一声就扑到人家身上的吗？没有！有那样钻到人家斗篷底下去看他不愿意让人看见的东西的吗？他肯定可以原谅我，他本来已经原谅了我，如果我不对他提那条讨厌的肩带的话，不错，只是含沙射影地

提到；是的，巧妙的含沙射影！咳！我这个可恶的加斯科尼人，总是爱开玩笑，将来难免自讨苦吃的。行啦，达达尼昂，老伙计，”他以这种自认为应有的礼貌态度，继续对自己说道，“这次你要是能逃出条性命——这不大可能——，那么将来无论对谁都要彬彬有礼。要做到让世人敬佩你，引你为楷模。为人和气、礼貌并不是怯懦。瞧人家阿拉米斯多么温文，多么尔雅。那么，是不是有人说阿拉米斯是个懦夫呢？肯定没有。以后无论在哪方面，我都要以他为榜样。哈！说阿拉米斯，阿拉米斯就恰巧在这儿。”

达达尼昂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到了离埃吉翁公馆几步远的地方，看见阿拉米斯正在公馆前面愉快地与王室卫队的几个绅士闲聊。阿拉米斯也看见了达达尼昂，但是他没有忘记，今天上午特雷维尔先生正是当着这个小伙子的面，对他们大发雷霆；一个亲眼看见火枪手们受申斥的人是不受欢迎的，所以他装作没有看见达达尼昂。达达尼昂正相反，一心想着要和解，对人要礼貌，便走到四个年轻人跟前，笑容可掬地向他们深深鞠一躬。阿拉米斯只微微点了点头，脸上没有一丝笑容。四个人立即停止了闲聊。

达达尼昂并不傻，自然看出了自己是多余的。不过，他也缺乏经验，不了解上流社会的处事方式，不懂得遇到眼前这种尴尬情形，即碰见几个不大认识的人，在一起谈与自己无关的事情，应该巧妙地回避。他心里正琢磨用什么法子退走，而又不使自己显得笨拙，正在这时，他看见阿拉米斯把手绢弄掉了，显然自己还没有发现，一脚踩在上面。达达尼昂觉得补救自己举止不当的时机到了，便弯下腰，极殷勤地把手绢从阿拉米斯脚下——尽管他踩住不放——拉出来，交到他手里，说道：

“先生，这条手绢我想您是不愿意丢掉的。”

那条手绢绣得很精致，一个角上绣有一个花冠和一个勋徽。阿拉米斯顿时满脸通红，像抢似的一把将手绢从达达尼昂手里夺了过去。

“哈哈！”一位卫士叫起来，“一向小心谨慎的阿拉米斯，这回您还说您与布瓦特拉西夫人合不来吗？这位迷人的夫人连手绢都殷勤地借给您

用啦！”

阿拉米斯恶狠狠瞪达达尼昂一眼。这一眼足以让人明白，自己刚刚结了一个死对头。然后，他恢复了温和的神态说道：“你们误会了，先生们，这块手绢不是我的。不知道这位先生受什么怪念头支配塞到了我手里，而没有交给你们之中哪一位。我的手绢在我口袋，这就证明我说的不假。”

阿拉米斯说着掏出自己的手绢。那块手绢也很漂亮，是用细亚麻布做的，尽管当时亚麻布很贵。不过上面没有绣花，也没有绣勋徽，只绣了物主姓名的起首字母。

这回达达尼昂一声不吭了，明白自己又做了傻事。可是，阿拉米斯的朋友们根本不相信阿拉米斯否认的话，他们之中的一位装出严肃的样子问道：

“假如您所说的是真话，亲爱的阿拉米斯，那么就请您把那块手绢给我，因为正如您知道的，布瓦特拉西先生是我的朋友，我不愿意让别人拿他妻子的东西作纪念品。”

“您这要求不合时宜。”阿拉米斯答道，“我虽然承认您的要求从实质上讲是正确的，但从处理方式上讲，我拒绝把它交给您。”

“事实上。”达达尼昂怯生生地插话道，“我没有看见手绢是从阿拉米斯先生口袋里掉出来的。他的脚踩住了它，就这么回事。我想手绢既然在他的脚底下，就一定是他的了。”

“您想错了，可爱的先生。”阿拉米斯冷冰冰说道，对达达尼昂极力补过无动于衷。

然后他转向自称是布瓦特拉西的朋友的那个卫士说道：“况且，我想，亲爱的，您是布瓦特拉西的亲密朋友，我也是他的朋友，同他的交情并不比您差，所以严格地讲，这条手绢可能是从您口袋里掉出来的，也有可能是从我口袋里掉出来的。”

“不是从我口袋里掉出来的，我以名誉担保。”国王陛下的卫士说道。

“您以名誉担保，我也赌咒发誓，那么，显然我们俩之中有一个是说假话。那么，蒙塔兰，我们最好各拿一半。”

“这条手绢各拿一半？”

“不错。”

“好极了，”另外两个卫士叫起来，“真堪称所罗门王的审判<sup>①</sup>。阿拉米斯，你的确非常聪明。”

-----

<sup>①</sup>所罗门为古代以色列国王。有两妇人共争一孩子，所罗门令将孩子劈为两半，让她们各取一半，孩子的真母亲为保全亲子性命，宁愿放弃。所罗门遂将孩子判给她。此称“所罗门王的审判”。

几个年轻人哈哈大笑。大家当然想得到，事情不会有别的下文。过了一会儿，闲聊结束，三个卫士与火枪手热情握手告别，与阿拉米斯互朝相反的方向走了。

“唔，与这位温文尔雅的人讲和的时机到了。”达达尼昂暗自说道。刚才阿拉米斯与那几个人最后闲聊时，他退得稍微远点儿站在一旁。现在，他怀着这种善意的想法，走到阿拉米斯身边。阿拉米斯正要离开，根本没注意到他。

“先生，”他对阿拉米斯说道，“希望你原谅我。”

“啊！先生，”阿拉米斯打断他，“我谨向您指出，您在这种场合的举止的确不像一个有礼貌的人。”

“什么！先生，”达达尼昂大声说道，“您想……”

“先生，我想您不是一个蠢货，即使是从加斯科尼来的，也会明白一个人决不会无缘无故踩在手绢上。真见鬼！巴黎并非到处都铺了细麻



布。”

“先生，您这样想方设法侮辱我可错了。”达达尼昂说道。在他内心深处，吵架的本性正在战胜和好的决心。“不错，我是从加斯科尼来的；既然你知道这一点，我就没有必要告诉您加斯科尼人是没有多少耐心的。他们即使干了一件傻事，道过一次歉之后，就认为该做的事已经做了一半。”

“先生，我对您说这些话，并不是想同您吵架。谢天谢地，我不是个好舞刀弄剑的人，当火枪手也不过是权宜之计，我只是迫不得已才与人决斗，而且心里总是非常厌恶。可是这一次，事情严重，您损害了一位贵夫人的名誉。”

“要说的话，是被你我两个人损害的。”达达尼昂大声说。

“您为什么要笨手笨脚把手绢还给我？”

“您为什么笨手笨脚把手绢掉在地上？”

“我说过了，我再重复一遍，先生：那块手绢不是从我口袋里掉出来的。”

“好呀，您说了两次假话，先生。我亲眼看见手绢从您口袋里掉出来的。”

“哼！您居然用这种口气说话，加斯科尼先生，我要教您怎样做人。”

“我要打发您回去做您的弥撒去，教士先生！请您马上拔出剑来。”

“请别，漂亮的朋友，至少别在这儿。您难道没看见，我们对面就是埃吉翁公馆，里面尽是红衣主教的人？谁能告诉我，您不是主教大人派来要我的脑袋的？可是，我偏偏非常珍惜我的脑袋，因为它长在我的肩膀上似乎挺合适的。所以，我倒想宰了您，不过别慌，我要慢慢地宰您，而且找一个偏僻的地方，以免您向别人夸口您是怎么死的。”

“我愿意奉陪，不过您不要太自信，还是带上您的手绢吧，管它是不是您的，您也许用得着的。”

“先生是加斯科尼人？”阿拉米斯问道。

“不错。先生不会出于谨慎而推迟一次约会吧？”

“先生，谨慎对于火枪手来说是一种没有多大用处的品德，这我知道，但对于教士来说，却是必不可少的品德。我当火枪手只是暂时为之，所以我坚持谨慎行事。两点钟，我在特雷维尔先生的公馆里恭候您，那时再告诉您适宜的地点。”

两个年轻人就此告别。阿拉米斯沿着通向卢森堡公园的街道走了；达达尼昂见时候不早了，便向加尔默罗 - 赤足修道院走去，一边走一边对自己说：

“我这一去准回不来了，但就是死了，至少也是死在一个火枪手手里。”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章 国王的火枪手和红衣主教的卫士

达达尼昂在巴黎没有任何熟人，所以他去与阿托斯决斗时没带副手，心想反正对手会挑选的，就用他选中的吧。再说，他的意图很明确，是去向那位正直的火枪手适当地表示歉意，但也不示弱。他所担心的是，这场决斗正如所有这类事情一样，结果总是令人不快的：他是一个年轻而强壮的人，对手是一个受伤而衰弱的人，他输了，就会让对方获得双重胜利；他赢了呢，人家肯定会给他加上不老实、讨便宜的罪名。

再说，我们这个爱惹是非的年轻人的性格，就算我们没有交代清楚吧，读者恐怕也已经注意到了：达达尼昂绝非等闲之辈。因此，他一遍又一遍对自己说，他这回是死定了，而且希望要死就死个痛快，他可不是那种畏首畏尾、贪生怕死的人。他考虑了就要与他决斗的几个人人的不同性格，对自己的处境开始看得更清楚了。他希望通过老老实实的道歉，能使阿托斯变成自己的朋友，因为阿托斯那种大贵族的气度和庄重的仪表，令他十分倾心。至于波托斯，他自认为可以利用那条肩带的事，使他怕自己，就是说，他如果在决斗中没丢掉性命，就可以把肩带的事抖出去，巧妙地利用流言的影响，使波托斯成为一个可笑的人物。最后还有那个阴险狡猾的阿拉密斯，也没有什么可怕的，等他来到自己跟前，干脆一剑结果他的性命，或者至少要刺伤他的脸，就像凯撒嘱咐士兵毁掉庞培的容貌一样，永远毁掉阿拉密斯如此自豪的那张漂亮的脸蛋。

此外，父亲的告诫，在达达尼昂内心深处形成了坚定不移的决心，这告诫的要旨就是：“除了国王、红衣主教和特雷维尔先生，不要在任何人的面前折腰。”他就是怀着这种决心，向加尔默罗 - 赤足修道院飞跑而去。这座修道院，大多数人就叫它赤足修道院，是一座没有窗户的建筑，旁边有一片光秃秃的草地。是文人漫步草地的一部分。平时，许多忙忙碌碌没有时间可浪费的人，多在这里会面。

达达尼昂赶到修道院旁边那一小片空地时，阿托斯刚到五分钟，时间正好是正午十二点。就是说，他到得挺准时，就像萨马丽丹钟楼<sup>①</sup>的

时钟一样准，即使最严厉的决斗裁判也无话可说。

-----

①位于巴黎市新桥附近。

阿托斯的伤口虽然刚刚经特雷维尔先生的外科医生包扎过，但仍然疼痛难忍。他坐在一块界石上等待着对手，态度从容，保持一贯的高贵神态。看见达达尼昂，他站起来，彬彬有礼地迎向前几步。达达尼昂立刻摘下帽子拿在手里，帽子上的羽翎拂着地面，向对方走过去。

“先生，”阿托斯说道，“我叫了两个朋友给我当副手，可是他们还没来。看来他们要迟到了，我感到奇怪，他们向来挺守时的。”

“我吗，没有带副手，先生。”达达尼昂说道，“我昨天才来到巴黎，在这里除了特雷维尔先生，一个人也不认识。特雷维尔先生还是家父叫我来投奔的，家父荣幸地与特雷维尔先生有些交情。”

阿托斯若有所思地问道：

“您只认识特雷维尔先生？”

“是的，先生，我只认识他。”

“啊，这，如果……”阿托斯半自言自语，半对达达尼昂说道，“啊，这……如果我杀了您，岂不会被世人视为吞噬少年的恶魔！”

“不见得吧，先生。”达达尼昂不失尊严地欠欠身子答道，“不见得吧。再说，您身上带伤，很不方便，还与我交手，我实在感到荣幸。”

“的确很不方便。老实讲，您那一下撞得我疼得要命。不过，我准备用左手，在这种情形下我一向是这样。不要以为我是有意让您，我两只手一样利索。这甚至对您不利，一个用左手的人对于没有思想准备的对手，是很难应付的。很抱歉我没有把这一点早点告诉您。”

“先生，您真是一位谦谦君子，”达达尼昂说着又欠欠身子，“我对您感激不尽。”

“您让我感到不好意思。”阿托斯以绅士风度答道，“假如您不反感的话，咱们谈谈别的事情好吗？哎哟！见鬼！您撞得我真疼！这个肩膀现在像火烧的一样。”

“如果您允许的话……”达达尼昂吞吞吐吐地说。

“什么，先生？”

“我有一种膏药，医治创伤有奇效。这药是家母给我的，我在自己身上试过。”

“管用吗？”

“管用，我担保不到三天，这膏药就能医好您的伤口。三天之后等您的伤好了，那时我再与您交手，仍感到莫大的荣幸。”

达达尼昂说这些话时态度很真诚，显示出谦恭的风度，但丝毫不显得怯弱。

“啊，先生，”阿托斯说，“这个建议我当然觉得不错。这倒不是说我接受了它，但它充分显示出一种绅士风度。查理曼大帝时代的骑士们都是这样说和这样做的，所有骑士都应该以他们为楷模。可惜今天已不是查理曼大帝时代。现在是红衣主教时代，即使我们严守秘密，三天之后，人家也会知道我们俩要决斗而加以阻挠。嗯，这个嘛……怎么，那两个拖拖拉拉的家伙莫非不来了？”

“先生，如果您等不及，”达达尼昂像刚才提议把决斗推迟三天一样，态度真诚地说道，“如果您性急，想马上结果我，那么就请您放手结果我好了。”

“我觉得这又是一句中听的话。”阿托斯亲切地向达达尼昂点点头说道，“这种话没有头脑的人是说不出的，只有血性男儿才能说得出口。”

来。先生，我喜欢您这种素质的人，而且相信，如果您我不互相杀死对方，以后我一定能从与您一块儿闭谈之中获得真正的乐趣。请等那两位先生来了再说吧，我不着急，他们来了更符合规则。啊！好像来了一个。”

果然，沃吉拉尔街口出现了波托斯的高大身影。

“怎么！”达达尼昂说道，“您的第一个证人是波托斯先生？”

“是呀。您对此反感吗？”

“不，一点儿也不。”

“瞧，第二个也来啦。”

达达尼昂转身朝阿托斯所指的方向望去，认出来人是阿拉米斯。

“怎么！”他比刚才更吃惊地大声问道，“您的第二个证人是阿拉米斯先生？”

“当然。难道您不知道，我们三个人从来不分开？无论是在火枪队、禁军、宫廷里还是在巴黎城里，人们都叫我们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个人或者三个形影不离的人。看来您是从达克斯或波城来的吧……”

“从塔布来的。”达达尼昂答道。

“所以这个细节您不知道可以理解。”阿托斯说。

“说真的，”达达尼昂说道，“你们三位先生的名字很和谐。我这次冒险如果引起什么反响的话，它至少可以证明，你们三位的结合是建立在协调一致的基础之上的。”

这时，波托斯走近了，举手向阿托斯打了个招呼。接着他转过身，一看见达达尼昂，不禁惊讶地愣住了。

顺便提一句，波托斯换了条肩带，并且脱了大衣。

“喂！喂！”他叫起来，“这是怎么回事？”

“我就是要与这位先生决斗，”阿托斯指指达达尼昂说道，同时向他欠欠身子。

“我也是要和他决斗。”波托斯说道。

“不过是约定在一点钟。”达达尼昂答道。

“我也一样，也是要和这位先生决斗。”阿拉米斯来到场地上说道。

“不过，那是约定在两点钟。”达达尼昂依然沉着地说道。

“可是，阿托斯，你为什么要和他决斗？”阿拉米斯问道。

“老实讲，我也说不清，他撞痛了我的肩膀。你呢，波托斯？”

“老实讲，我是为了决斗而决斗。”波托斯红着脸答道。

什么都逃不过阿托斯的眼睛，他看见加斯科尼人嘴唇上掠过一丝微笑。

“我们在服饰方面发生了一点争执。”小伙子说道。

“那么你呢，阿拉米斯？”阿托斯又问道。

“我嘛，决斗是为了神学方面的原因。”阿拉米斯答道，一边对达达尼昂使眼色，求他保守秘密，不要说出他参加决斗的原因。

阿托斯看见达达尼昂嘴边又掠过一丝微笑。

“真的吗？”他问道。

“真的。在有关圣奥古斯丁的一个问题上，我们看法不一致。”加斯科尼人说道。

“这的确是个有头脑的人。”阿托斯自言自语道。

“先生们，现在你们都到齐了，”达达尼昂说道，“请允许我向你们表示歉意。”

听到表示歉意几个字，阿托斯脸上掠过一丝疑云，波托斯嘴边浮现出傲慢的微笑，阿拉米斯则摇头表示没有必要。

“先生们，你们没明白我的意思。”达达尼昂抬起头说道。这时一道阳光照射在他的头上，把他那轮廓秀气而豪放的头部映成了金黄色。“我向你们表示歉意，是因为我无法全部偿还你们三位的债：阿托斯先生有权头一个结果我。这样，偿还您的债的机会就大大减少了，波托斯先生，而您的债就几乎不可能偿还了，阿拉米斯先生。先生们，现在我再次向你们表示歉意，不过仅仅是在这一点上。请准备交手吧！”

说罢，达达尼昂以最剽悍的动作拔出了剑。

这时他热血上涌，别说是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个火枪手，就是面对全国所有火枪手，他也敢拔剑与他们对阵。

时间是十二点过一刻钟。烈日当空，事先选定的决斗场地被烤晒得火热。

“好热，”阿托斯也拔出了剑，说道，“可是我无法脱掉紧身短上衣，因为刚才我觉得我的伤口还在流血，我怕这位先生见到血会局促不安，其实这血并不是他刺出来的。”

“的确，先生，”，达达尼昂说道，“这血不管是他人刺出来的还是我刺出来的，看到一位像您这样正直的绅士流血，我总会感到遗憾的。因此，我和您一样，穿着紧身上衣进行决斗。”



“行啦，行啦，”波托斯说道，“不必再这样客套啦，想一想吧，我和阿拉米斯还等着轮到咱们呢。”

“如此没有礼貌的话，您还是代表您自己说吧。”阿拉米斯抢着说，“我吗，倒觉得这两位先生的话说得好，完全符合绅士风度。”

“悉听尊便，先生。”阿托斯说着摆好了架势。

“遵命。”达达尼昂说着举剑便刺。

两剑刚刚相碰，发出铿锵的响声时，修道院角上出现了一队红衣主教的卫士，是由朱萨克带领的。

“红衣主教的卫士！”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同时叫起来，“收起剑，先生们！收起剑！”

可是，来不及了。两位决斗者摆出的姿势已被那些人看得一清二楚，他们正要干什么，想掩饰也掩饰不住了。

“好啊！”朱萨克一边叫嚷，一边向他们逼过来，同时示意手下人跟他一块靠拢，“好啊！火枪手们，居然在这里决斗？那么，御旨呢，我们将之置于何地？”

“卫士先生们，你们想必都是挺大度的。”阿托斯满腔怨恨地说道，因为朱萨克是前天袭击他们的人中间的一个。“如果我们看见你们在决斗，我保证我们不会干涉。让我们打吧，这样你们也免得麻烦，何乐而不为呢？”

“先生们，”朱萨克说道，“我非常遗憾地向你们宣布，这办不到。我们的职责高于一切。请收起剑，跟我们走。”

“先生，”阿拉米斯模仿朱萨克的腔调说道，“如果事情取决于我们，我们会很愉快地接受您的盛情邀请。遗憾的是，这办不到，特雷维尔先生禁止我们这样做。走你们的路吧，这是你们最好的选择。”

这段嘲笑的话激怒了朱萨克。

“你们拒不服从，我们可要冲过来了。”朱萨克说道。

“他们五个人，”阿托斯说道，“咱们只有三个，还是打不赢。这回非战死在这里不可啦，我宣布，我决不作为败将去见队长。”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立刻向阿托斯靠拢，朱萨克也命令手下人摆开阵势。

这片刻功夫已经足够达达尼昂拿定主意了，这可是决定一生命运的事件，是要在国王和红衣主教之间作出抉择；一旦作出抉择，就要坚持到底。介入这场战斗，就是违犯法律，就是拿脑袋冒险|奇+\_+书\*\_网|，就是使一位比国王还有势力的大臣马上成为自己的敌人。这一切小伙子都模糊意识到了，不过他真是好样的，一秒钟也没有犹豫，就转过身对阿托斯和他的两个朋友说道：

“先生们，你们如果不介意，我来补充一下你们的话：你们说你们只有三个人，可是我觉得咱们一共有四个人。”

“可是，您不是我们的人啊。”波托斯说。

“不错，”达达尼昂答道，“我衣着不是，但心灵是的。我有一颗火枪手的心，先生，这我感觉得到，所以我站在你们一边。”

“您走开，年轻人。”朱萨克大概从达达尼昂的动作和表情猜到了他的意图，所以这样叫道，“您可以离开，我们允许您离开。逃命吧，赶快！”

达达尼昂一动不动。

“您真是个可爱的小伙子。”阿托斯握住年轻人的手说道。

“喂！喂！快拿定主意吧。”朱萨克又叫道。

“瞧，”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说，“咱们得合计一下。”

“先生真是满身豪侠气概。”阿托斯说道。

“但三个火枪手都想到达达尼昂太年轻，担心他没有经验。

“我们只有三个人加上一个孩子，其中还有一个负了伤。”

阿托斯又说道，“不过，人家还是会说我们是四个人。”

“是这样。那么后退吧！”波托斯说道。

“后退很困难。”阿托斯说。

达达尼昂明白他们为什么犹豫不决。

“先生们，总该试试我呀。”他说道，“我以名誉发誓，我是不愿意被打败了从这里退走的。”

“好汉，您叫什么名字？”阿托斯问道。

“达达尼昂，先生。”

“好！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和达达尼昂，前进！”阿托斯喊道。

“喂！怎么样，先生们，你们到底拿什么主意，决定好了吗？”朱萨克第三次叫道。

“决定好啦，先生们。”阿托斯答道。

“你们拿定了什么主意？”朱萨克问道。

“我们就要荣幸地来攻击你们啦。”阿拉米斯说着一手抬抬帽子，一手拔出了剑。

“哈！你们竟敢顽抗！”朱萨克吼道。

“妈的！你没想到吧？”

于是，九个战士都相互向对方扑过去，攻击异常猛烈，但不乱章法。

阿托斯迎战卡于萨克，那是红衣主教的宠将；波托斯截住比斯卡拉；阿拉米斯一个对付两个。

至于达达尼昂，则扑向了朱萨克本人。

这个年轻的加斯科尼人，心都跳得快要 from 胸膛里蹦出来了。不过，老天在上，这并不是因为害怕，他没有丝毫怯懦心理，而是因为求胜心切。他像一只发威的老虎，绕着对手转了十来个圈，二十来次变化姿势和位置，频频发动进攻。朱萨克呢，当时人们都说他酷爱击剑，剑术精湛。可是这一回，他连招架都非常吃力，对手异常敏捷，不断地跳来跳去，避开成法，同时从四方八方攻击。这一切说明，他是一个很珍爱自己的人，决不让对手划破自己一点皮的。

这种斗法终于使朱萨克失去了耐心。在他心目中，对手只不过是个乳臭未干的孩子，自己却一分便宜也没占到，不禁怒气冲天，头脑一热，便渐渐露出了破绽。达达尼昂虽然缺乏实战经验，但剑术理论精深，越战越灵活。朱萨克想结束战斗，便使出杀手锏，朝前猛跨一步刺将过来，对手举剑一挡，躲过了，然后趁他抬身之机，水蛇般从他剑下溜了过去，同时反手一剑，把他的身体刺了个对穿。朱萨克像一根木头倒下了。

达达尼昂放心不下，迅速扫一眼战场。

阿拉米斯已经杀死一个对手，但另一个紧逼着他。不过，阿拉米斯处于很好的位置，还能够防卫。

比斯卡拉和波托斯刚刚同时刺中了对方：波托斯胳膊被刺穿了，比斯卡拉则大腿给刺穿了。但两个人伤得都不严重，所以越战越起劲。

阿托斯又让卡于萨克刺伤了，脸色异常苍白，但没有后退一步，只是换了一只手，用左手握剑厮杀。

根据当时的决斗规则，达达尼昂可以支援同伴中的一个。他正在观察三个同伴谁需要他支援时，突然注意到阿托斯的一个眼色。那眼色流露出崇高的神情。阿托斯宁愿战死，也不愿喊同伴解救自己。不过他可以用眼睛，用目光请求支援。达达尼昂明白了，一个箭步冲到卡于萨克侧面，厉声喝道：

“跟我打吧，卫士先生，让我来宰掉你！”

卡于萨克转过身。真是太及时了。阿托斯全凭最大的勇气支撑着，这时一膝跪到了地上。

“喂！”他喊道，“年轻人，请您不要杀死他。我与他还有一笔旧帐未了，等我养好了伤。身体健康了，再同他算。只解除他的武装，缴了他的剑就成了。就这样，好！好极了！”

阿托斯禁不住这样叫好，因为卡于萨克的剑飞到了二十步远的地方。达达尼昂和卡于萨克同时扑上去，一个是为了拾起它，另一个是为了夺取它。但达达尼昂更迅捷，头一个赶到，一脚将剑踏住。

卡于萨克跑到被阿拉米斯杀死的卫士身边，拿了他的剑，准备回头来攻击达达尼昂，可是半道上遇到了阿托斯。阿托斯利用达达尼昂提供的片刻工夫，已经喘过气来。他担心达达尼昂杀了他的敌人，想再拼杀。

达达尼昂明白，不让阿托斯这样做，他准会不高兴。果然，几秒钟之后，卡于萨克咽喉被剑刺穿，倒在地上。

与此同时，阿拉米斯用剑尖顶住了倒在地上的对手的胸口，迫使他求饶。

只剩下波托斯和比斯卡拉还在厮打。波托斯虚张声势，不停地说话，一会儿问比斯卡拉大概几点钟了，一会儿又恭维他的兄弟刚刚在纳瓦尔团队里晋升为连长了。他就这样取笑对方，可是一点便宜也没占有到。比斯卡拉是个铁打的汉子，不死是不会倒下的。

然而，战斗应该结束了。巡逻队一来会把交手的双方都抓起来，不管受伤的还是没受伤的，是拥护国王的还是拥护红衣主教的。阿托斯、阿拉米斯和达达尼昂围住了比斯卡拉，wωw奇Qisuu書com网勒令他投降。比斯卡拉尽管是一个人对抗对方的所有人，而且大腿上挨了一剑，但还是想坚持到底。但是，朱萨克用胳膊将身体支起来，喊他投降。比斯卡拉像达达尼昂一样是加斯科尼人，根本不听朱萨克的话，只是哈哈大笑，闪过对方的两次攻击，用剑尖指着一个地方，模仿《圣经》里的一句话说道：

“同伴之中唯一留下的比斯卡拉将死在这里。”

“可是，他们四个对你一个，住手吧，我命令你。”

“唔！既然你下了命令，那是另外一码事了。”比斯卡拉说道，“你是队长，我应当服从。”

他向后跃一步，将剑在膝盖上折为两半，以免落到对方手里，然后把两截剑扔到修道院墙外，抱起胳膊，口里吹着一支颂扬红衣主教的曲子。

勇敢无畏的精神总会受到尊重的，即使是敌人。火枪手们举剑向比斯卡拉致意，然后把剑插进鞘里。达达尼昂也像他们一样，然后他在唯一没有倒下的比斯卡拉帮助下，把朱萨克、卡于萨克和阿拉米斯那个仅仅受伤的对手，抬到修道院的门廊下。第四名卫士，正如我们说过的，已经一命呜呼。随后他们敲响了修道院的钟，把敌方五柄剑之中的四柄捎上，欣喜若狂地向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走去。

人们看见他们挽着胳膊，排成一横排在街道当中走着，把半路上遇到的火枪手都挽在一块，最后形成了一支浩浩荡荡的凯旋队伍。达达尼昂的心像喝醉了酒一样轻飘飘的，他走在阿托斯和波托斯之间，亲切地挽着他们的胳膊。在迈进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的大门时，他对自己的新朋友们说：

“如果说我现在还不是火枪手，但至少我已经当上了学徒，不是吗？”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章 国王陛下路易十三

这一事件引起了很大反响。特雷维尔先生公开狠狠地申斥几个火枪手，暗地里却向他们祝贺。不过，他觉得事不宜迟，应该赶紧禀报国王，便匆匆向罗浮宫走去。他到得已经太迟，国王正相红衣主教在里边密谈。门卫告诉特雷维尔，陛下在处理政务，此时不接见。当天晚上，特雷维尔去国王赌牌的地方。国王陛下赢了钱，他本是个爱钱的人，所以这时心情非常愉快，老远望见特雷维尔就说：

“请过来，队长先生。请过来接受我的训话。您知道吗，红衣主教阁下来向我告了您那几个火枪手的状，事情闹得他心情很不好，今晚都病了。嗯，这个嘛，您那些火枪手都是冒失鬼，都该吊死。”

“不对，陛下，”特雷维尔一眼就看出了事情的转机，连忙答道，“不对。恰恰相反，他们几个都是安分守己的人，个个像绵羊一样温顺。他们只有一个欲望，我可以担保：他们的剑出鞘，唯有为陛下效劳。可是有什么办法呢？红衣主教的卫士不断找他们的茬儿。为了全队的荣誉，那几个可怜的年轻人不得不自卫。”

“听我说，特雷维尔先生，”国王说道，“听我说！红衣主教似乎提到一家修道院。老实讲，亲爱的队长，我真想撤掉您的职务，把它给谢孟萝小姐，我早就答应过她，把一家修道院交给她去主持。不要以为我会相信您的一面之词。世人都称朕为公正的路易嘛，特雷维尔先生。等会儿吧，等会儿咱们再谈。”

“啊！我相信您的公道，陛下，所以我会耐心地、安静地恭候御旨。”

“等着吧，先生，等着吧，”国王又说道，“朕不会让您等很长时间的。”

果然，国王的手气变得不佳，开始输掉赢到手的钱，他自然很高兴能找个托词“做查理曼大帝”<sup>①</sup>——一直沿用下来的赌场上这个切口，其起源，老实讲我们不得而知。所以不一会儿国王就站起身来，把面前的钱——其中大部分是赢来的，统统装进腰包。



-----  
①“做查理曼大帝”，就是在赌场上赢了钱就走的意思。

“拉维约维尔，”他说道，“你来占据我这个位置吧。我有紧要事要与特雷维尔先生谈。哦！……我面前本来有八十路易的，你摆出相同数额的钱吧，免得输家们埋怨。公平最要紧啊！”

然后，国王转向特雷维尔先生，两人一起走到一扇窗口。

“怎么，先生，”国王问道，“您说是主教阁下的卫士向您的火枪手找茬儿？”

“是的，陛下，像以往一样。”

“事情究竟是怎样闹起来的？您知道，亲爱的队长，审判者需要听双方的申诉。”

“咳！老天在上，事情再简单不过，再自然不过啦。我三名最优秀的士兵，陛下早就知道他们的名字，并且不止一次表扬过他们的忠诚。我向陛下担保，他们都是全心全意效忠于陛下的。我三名最优秀的士兵，即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昨天出去散心，与他们同去的还有我昨天早上介绍给他们的一个加斯科尼小青年。他们要去散心的地方。我想是圣日耳曼，事先约定在加尔默罗 - 赤足修道院会齐。刚到那里，就有朱萨克、卡于萨克、比斯卡拉和另外两名卫士，向他们寻衅。很显然，这些卫士如果不是图谋不轨，一下子去那么多人干什么？”

“哦！哦！您倒是提醒了我，”国王说道，“大概是他们自己去那里决斗吧。”

“我没这样举报他们。我想陛下自会判断，赤足修道院附近那样荒凉，他们五个人带着武器去那里干什么？”

“对，言之有理。特雷维尔，言之有理。”

“他们一看见我那几个火枪手，就立刻改变了主意，把彼此之间的私怨抛到一边，而要报集体的仇了。陛下不是不知道，效忠于国王，全心全意效忠于国王的火枪手，是效忠于红衣主教的卫士们不共戴天的仇敌。”

“是啊，特雷维尔，是啊。”国王忧郁地说，“眼见法国这样分成两派，王位上有两个元首，真教人痛心。不过，这种局面会结束的，特雷维尔，这种局面会结束的。那么，您说是卫士们向火枪手们寻衅？”

“我说事情可能是这样发生的，但我不能肯定，陛下。您知道，要弄明真相多么不容易，除非天赋超凡的禀性，能被世人称为公正的路易十三……”

“您说的有道理，特雷维尔。可是，不光是您那几个火枪手，还有一个孩子和他们在一起？”

“是的，陛下，他们之中还有一个本来受了伤的。就是说，包括一个伤员在内的国王的三个火枪手，加上一个孩子，不仅顶住了红衣主教的五名穷凶极恶的卫士，而且把其中四个打翻在地。”

“这可是一次胜利啊！”国王喜形于色地嚷起来，“一次全胜！”

“是的，陛下，像在塞桥那次一样大获全胜。”

“您说是四个人，其中包括一个伤员和一个孩子？”

“一个刚长成的小青年。他这次甚至还表现得非常出色哩。我冒昧地把他推荐给陛下。”

“他叫什么名字？”

“达达尼昂，陛下。这是我交情最老的一位朋友的儿子。他的父亲是一个有着光荣历史的人，曾跟随先王参加过教派战争。”

“您说这小伙子表现得挺出色？讲给我听听。您知道，我就爱听打仗和格斗的故事。”

国王得意地捋着胡子，半坐半靠在窗台上。

“陛下，”特雷维尔说道，“我对您说过，达达尼昂几乎还是个孩子，而且他由于还没能成为火枪手，当时是一身老百姓装束。红衣主教的卫士们看出他很年轻，又不是火枪队的人，所以叫他们在他们发动进攻之前走开。”

“原来如此，您看清楚了吧，特雷维尔，”国王说道，“是他们先发动进攻的。”

“正是这样，陛下，这毫无疑义。他们喝令达达尼昂走开，但是他回答说，他的心是火枪手的心，他的一切属于陛下，所以他要和几个火枪手生死与共。”

“勇敢的年轻人！”国王喃喃道。

“他果然留下和火枪手们并肩战斗了。陛下您得到了一个非常果敢的斗士，正是他给朱萨克刺了那可怕的，使红衣主教气急败坏的一剑。”

“是他刺伤了朱萨克？”国王叫起来，“他才是一个孩子呀！”

这个，特雷维尔，不可能吧。”

“然而，事实就是我刚才荣幸地向陛下禀报的那样。”

“朱萨克可是全国第一流的剑客！”

“是呀，陛下，他这回遇到了高手。”

“我想见见这小伙子，特雷维尔，我想见见他。看看能作点什么安排，嗯，我们一定要照顾他。”

“陛下何时召见他？”

“明天中午，特雷维尔。”

“就带他一个人来？”

“不，把四个一起带来。我想同时向他们四个表示感谢；忠诚不二的人可不多呀，特雷维尔，应该奖励他们的一片忠心。”

“陛下，我们中午在罗浮宫听候召见。”

“唔，从小楼梯上来，特雷维尔，从小楼梯上来。没有必要让红衣主教知道……”

“是，陛下。”

“您知道，特雷维尔，法令还是法令，法令终归是禁止决斗的。”

“可是，这次交手，陛下，已经超出了一般决斗的范围，这是一次斗殴。证据么，就是红衣主教的五名卫士，攻击我的三个火枪手和达达尼昂。”

“对。”国王说，“不过没关系，特雷维尔，还是从小楼梯上来吧。”

特雷维尔脸上露出了微笑。他觉得，能让这位年少的国王反对他的老师<sup>①</sup>，收获已经不少，便毕恭毕敬地向国王鞠一躬，得到允许后就退了出来。

-----

<sup>①</sup>路易十三生于一六〇一年，一六一〇年即位，而黎塞留生于一五八五年，曾是路易十三的老师，并调解过他与母后的矛盾，故有此说。

当天晚上，三个火枪手就知道了他们获得的这一殊荣。他们早就认识国王，所以并不太过于兴奋，可是达达尼昂凭着其加斯科尼人的想象力，却看见自己即将平步青云，夜里做了好多黄金梦。第二天早晨刚八点钟，他就到了阿托斯的住处。

达达尼昂看见这位火枪手穿戴得整整齐齐，正准备出门。国王要在中午才接见，所以他与波托斯、阿拉米斯打算去卢森堡公园马厩旁边的网球场打网球。阿托斯邀请达达尼昂与他们一块去。达达尼昂虽然对这项运动一无所知，从来没有玩过，但还是答应去，因为现在才将近九点钟，要等到中午十二点钟，他不知道这段时间怎么打发。

另外两个火枪手已经到了，正在练球。阿托斯各项体育运动都挺行，便与达达尼昂走到对面场地，与他们对打。但是，他虽然用的左手，人一活动，就明白自己的新伤承受不了这种运动。因此，这一方只剩下达达尼昂一个人，而他声称自己太笨，打正式比赛不成，他们就继续打着玩，不记分。但是，波托斯那大力士般的手腕子发出来的一个球，几乎擦着达达尼昂的脸飞了过去。达达尼昂想，这球若不是从侧面飞过去而正打在自己脸上，那么他就很可能失去召见的机会，永远不能觐见国王了。而在他那加斯科尼人的想象中，这次觐见将决定他的前程，所以他彬彬有礼地向波托斯和阿拉米斯鞠一躬，说他要等到自己足以与他们较量时，再来与他们打球，说罢就退到了球场边线外的走廊里。

也算是达达尼昂晦气，观众之中有一个红衣主教的卫士。此人对昨天自己的同伴所遭受的失败还愤愤不平，决心寻找机会报复，现在以为机会来了，便对身旁的人说：

“这个年轻人怕球，这倒也不奇怪，看来他是火枪手队里的一个小学徒。”

达达尼昂像被蛇咬了一口，回过头，死死盯住那个说话无礼的卫士。

“他妈的，”卫士盛气凌人地捻着胡须说道，“小子，你爱怎么看就怎么看我，老子的话说了就说了。”

“你的话说得再清楚不过啦，”达达尼昂低声回答道，“根本用不着解释。请你跟我走。”

“什么时候？”卫士还是用嘲笑的口气问道。

“立刻。请。”

“你大概知道我是谁吧？”

“我吗，根本就不知道，而且也不想打听。”

“你错了。你要是知道了我的名字，也许就不会这样急不可待了。”

“你叫什么名字？”

“贝纳如，悉听吩咐。”

“好，贝纳如先生，”达达尼昂不动声地说，“我在门口等你。”

“走吧，先生，我随你走。”

“别太着急，先生，不要让人家注意到我们是一块出去的。

你想必明白，闲人一多，会妨碍我们要去做的事情。”

“好的。”卫士说道。他感到奇怪，他的名字居然没对这个年轻人产生什么作用。

贝纳如这个名字的确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大概只有达达尼昂不知道。三天两头发生的斗殴事件中，总是少不了这个人。这类斗殴事件，尽管国王和红衣主教一再明令禁止，但就是屡禁不止。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一门心思打球，阿托斯集中注意力看球，都没有留意他们年轻的同伴出去了。达达尼昂像对红衣主教的卫士说过的那样，走到大门口停住了脚步；不一会儿，卫士也下来了。达达尼昂要按约定的时间，中午十二点去觐见国王，所以一分钟都不能浪费。他环视四周，发现街上阒无一人。

“老实讲，”他向对手说，“你运气不错，虽然你叫贝纳如，但你遇到的只不过是一个火枪手学徒。不过，放心吧，我会尽力而为的。准备交手！”

“可是，”受到达达尼昂挑衅的卫士说道，“这地点似乎选择得不太好，我们最好去圣日耳曼修道院后面，或者去文人漫步草地。”

“你的话很有道理，”达达尼昂说道，“可惜我中午十二点正有个约会，时间太紧啦。准备，先生，准备！”

如此的恭维话，贝纳如是听不得人家重复一遍的。刹那间，他已经拔出明晃晃的剑，向对手猛刺过来。他认为对手还乳臭未干，想镇住他。

可是，达达尼昂昨天已经当过学徒，刚刚在胜利中出了师，而且受到未来的宠遇的极大鼓舞，所以他决不会后退半步。如此“当”的一声双剑相交，达达尼昂脚跟站得牢牢的，倒是对手倒退了一步。贝纳如在后退之时剑偏了偏，达达尼昂抓住机会，将对方的剑一挑，迅猛进击，一下刺中了贝纳如的肩膀。他立刻后退一步，将剑举了一下，可是贝纳如高叫说这算不了什么，旋即盲目地猛扑过来，结果自己撞在达达尼昂的剑尖上。不过，他并没有倒下，所以还不服输，只是向拉特雷穆耶公馆那边退去，因为他有一个亲戚在那家公馆里做事。达达尼昂不知道对手被第二剑创伤的严重程度，紧逼不放，看来他就要刺第三剑，结果对手的生命了。正当这时，街上的喧闹声传到了网球场，贝纳如的两个朋友听见他与达达尼昂说过话，后来又看见他出去了，于是他们赶忙拔出剑，冲了出来，正好遇到乘胜追击者。不过，正当他们动手攻击达达尼昂的时候，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冲了出来，迫使两个卫士回转身来对付他们。这时，贝纳如倒下了，卫士们见自己是两个低挡四个，便喊起来：“拉特雷穆耶公馆的人，快出来帮我们！”公馆里的人听见喊声，全都跑了出来，冲向四个火枪手。这四个也喊起来：“火枪手们，快来帮我们！”

平常人们一听见这喊声就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因为大家都知道火枪手是红衣主教的敌人，并且都因为他们恨红衣主教而喜欢他们。好些不属于阿拉米斯所称的红公爵管辖的禁军的士兵，在这类打斗中，一般都站在国王的火枪手们一边。这时，埃萨尔先生队里的三名士兵，就有两个赶来帮助火枪手的四位同伴，另一个跑到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喊道：“快来帮我们，火枪手们，快来帮我们！”像往常一样，火枪手

们都集中在特雷维尔先生官邸，他们全都跑来支援自己的同伴，结果形成了一场大混战，但优势在火枪手们一边。红衣主教的卫士和拉特雷穆耶的人退进了公馆，及时关上了大门，阻止了敌人随着他们冲进去。至于那个受伤的，早就被抬进去了；前文已交代过，他伤势十分严重。

火枪手及其盟友们非常激愤。有人已经在商量，是不是该放火烧掉拉特雷穆耶公馆，以惩罚公馆的仆人胆大妄为袭击国王的火枪手的行为。这个建议一提出来，就受到热烈的拥护。幸而这时候时钟敲响了十一点，达达尼昂和他的三位同伴记起还要接受国王的召见。这样一次轰轰烈烈的行动他们参加不上，那该多么可惜。于是他们经过劝说，终于让大家头脑冷静下来。大家只捡了几块街石朝大门砸去，大门当然砸不开，大家也累了，况且可能被视为带头肇事的几个人已离开现场，向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走去。特雷维尔已风闻这场混战，正等着他们呢。

“赶快去罗浮宫，”他说，“赶快去，一分一秒都不能耽误，我们要赶在红衣主教去报告国王之前就见到国王，向国王禀报，把这件事说成是昨天那一事件的延续，这样两件事就一齐了啦。”

特雷维尔先生带着四个年轻人赶到罗浮宫，可是令火枪队队长大为意外的是，宫里传出话来，说国王去圣日耳曼森林里猎鹿去了。特雷维尔请侍从把这条消息连说两遍；四个年轻人注意到，每说一遍，他的脸色就难看一点。

“陛下可是昨天就有了这个出猎计划？”他问道。

“不，阁下。”侍从回答，“是犬猎队队长今天早上来报告说，昨夜他们把一头鹿赶了过来，好让圣上去围猎。圣上起初说不去，但经不住这场围猎的乐趣的诱惑，用过早膳就移驾前往了。”

“国王可是见过红衣主教？”特雷维尔又问。



“很可能。”侍从答道，“今天早上我见主教大人的车子套好了马，就回是要去哪里，得到的回答是：‘去圣日耳曼。’”

“我们让人家抢先了。”特雷维尔先生说，“先生们，我今天晚上去见国王，各位么，我看就不要冒然前往了。”

这个意见非常明智，尤其它是出自一个摸透了国王脾气的人之口，四个年轻人无法反驳。特雷维尔请他们回各自的住处，等待他的消息。

回到府上，特雷维尔先生考虑，应该采取主动，头一个去告状。他修书一封，叫一个仆人送给拉特雷穆耶先生。信中请拉特雷穆耶先生把红衣主教的那个卫士逐出府门，并且惩办他手下那些胆敢对火枪手发动袭击的人。但是，拉特雷穆耶先生已得到他的养马人，即我们已知的贝纳如那个亲戚的报告，叫来人传他的回话：告状的不应该是特雷维尔先生和他的火枪手们，相反应该他，因为特雷维尔的火枪手们不仅打了他手下的人，而且企图放火烧他的公馆。这两位贵族自然各执一词，互不相让，这样下去，他们之间的争执势必持续很长时间。于是，特雷维尔先生便想出一个意在彻底解决的办法，亲自去找拉特雷穆耶先生。

他立刻赶到拉特雷穆耶公馆，叫人进去通报。

两位贵族客气地相互施礼。他们之间虽说没有交情，但至少彼此还是尊重的。两位贵族都是有胆略，顾名誉的人。拉特雷穆耶是新教徒，很少见国王，又不属于任何党派，所以在社会交往中，一般不抱成见。不过这一回，他的接待虽然礼貌周到，但比平常来得冷淡。

“先生，”特雷维尔说道，“您我都认为对方值得抱怨，我亲自来府上，就是想和您一块弄明事实真相。”

“很好，”拉特雷穆耶答道，“不过我事先告诉您，情况我了解得很清楚，完全是您的火枪手的过错。”

“先生，您为人很公正，又很通情达理，”特雷维尔说，“我有个建议您不至于不接受吧。”

“请讲，先生，在下洗耳恭听。”

“府上的养马人的亲戚贝纳如现在情形如何？”

“很糟，先生。他臂上挨了一剑，倒还无妨，此外他还挨了一剑，直穿透了肺部，照医生的说法，非常不妙。”

“受伤者神志可还清楚？”

“完全清楚。”

“能说话吗？”

“很困难，不过还能说。”

“很好，先生。我们去看看他。他也许就要被上帝召去了，我们要求他在上帝面前讲出事实真相。我把他当作法官来审判他自己的案子，先生，他说的话我一定相信的。”

拉特雷穆耶思考片刻，自己实在提不出更合理的建议，便接受了。

两人下楼，来到受伤者的房间。受伤者见两位尊贵的老爷来看自己，想坐起来，但身体太虚弱，没爬起来，反而累得精疲力竭，又倒在床上，几乎失去知觉。

拉特雷穆耶走到床前，让他嗅了嗅盐，使他清醒过来。特雷维尔先生不愿意别人指责他对受伤者施加影响，便请拉特雷穆耶亲自审问。

不出特雷维尔所料，半死不活的贝纳如，再也不想把真相隐瞒片刻，向两位老爷原原本本讲了事情的经过。

特雷维尔所盼望的正是这个。他祝贝纳如早日康复，辞别拉特雷穆耶先生，回到官邸，立刻派人通知四个朋友，他等他们共进晚餐。

特雷维尔招待的几个人都是世家子弟，而且都是反红衣主教的。因此席间所谈，可想而知都离不开红衣主教的卫士新近的两次惨败。而这

两天演主角的是达达尼昂，所以大家都向他表示祝贺，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都把荣誉让给他。他们三人不仅是耿介伙伴，而且这类荣誉经常得到，所以尽管让给达达尼昂一个人。

六点钟光景，特雷维尔说必须去罗浮宫了。但是，国王恩准的召见时间已过，所以他不要从小楼梯进宫，而与四个年轻人一起在前厅里等候。国王出猎尚未归来。四个年轻人夹杂在从廷臣之中，恭候了将近半小时，突然层层宫门大开，外面通报圣上回驾。

听到这声通报，达达尼昂感到全身上下颤栗起来。即将到来的这一时刻，很可能决定他今后的人生。因此，他两眼不安地盯住国王就要进来的门。

路易十三出现了，就是走在最前面的那一个，一身猎装，风尘仆仆，足穿高统靴，手里拎着马鞭。达达尼昂一眼就看出来，国王正在气头上。

虽然国王心情明显不好，一班廷臣还是必须排列在他经过的路上。能在王宫的前厅里被他怒目瞪一眼，总比根本没被他看见要好得多。三个火枪手毫不犹豫地迎上前一步，相反达达尼昂却躲在他们后面。国王本来是认得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的，却从他们面前走了过去，而没有看他们，也没有同他们说话，完全视同陌路。至于特雷维尔先生，当国王的目光在他身上停留片刻时，他倒是坚定不移地迎着那目光，反而使得国王不得不把目光移开。接着，圣上嘟嘟囔囔地进了他的房间。

“事情不妙，”阿托斯微笑着说道，“这回我们仍然得不到骑士封号。”

“你们在这里等候十分钟。”特雷维尔先生说道，“十分钟后不见我出来，你们就回我的官邸去，因为再等下去也是白等。”

四个年轻人等了十分钟，一刻钟，二十分钟，一直不见特雷维尔先生出来，便离开了王宫，心里七上八下，不知将发生什么事情。

特雷维尔先生壮着胆子进到御书房里，发现圣上心情很不好，坐在一张靠背椅上，用马鞭柄敲打着靴子。尽管如此，特雷维尔还是硬着头皮问圣体是否安康。

“很不好，先生，很不好，”国王答道，“我烦死了。”

事实上，这正是路易十三最严重的毛病。他常挽住一位朝臣的胳膊，拉他走到窗前说：“某某先生，我们一块来体验一下烦恼吧。”

“怎么！陛下感到烦恼！”特雷维尔说道，“难道陛下今天没有享受到打猎的乐趣？”

“好大的乐趣，先生！说句心里话，一切都糟透了，不知是野物没有留下踪迹，还是狗的鼻子不灵。我们赶出一头有十个叉角的鹿，追了六个小时，看来快要捕获它，圣·西蒙已经把号角放到嘴里，准备吹号叫大家合围时，呼啦一声，所有狗突然改变了方向，拼命追一头幼鹿去了。您看吧，总有一天我不得不放弃围猎啦，就像我已经放弃用猛禽狩猎一样。唉！寡人是个很不幸的国王，特雷维尔先生！我只剩下一只北欧大隼，前天也死了。”

“的确，陛下，臣理解您失望的心情。这的确非常不愉快，不过据我所知，似乎还剩下许多鹞子、隼和雄鹰嘛。”

“没有一个人来训练它们，训练猎鹰的人一个个都走啦，而犬猎也只有我一个人懂。我死了之后，什么也不消说了，将来打猎，就只有用捕兽器、陷阱和套圈一类玩意儿啦。要是我现在还有时间来培养学生多好！时间倒是有，可是红衣主教总是缠住我，搅得我一刻也不得安宁，他对我又是谈西班牙，又是谈奥地利，又是谈英国！唉！一提起红衣主教，特雷维尔先生，我对您就来气。”

“不知臣在什么事情上闯了祸，惹得陛下龙心不悦？”特雷维尔装出惊愕万分的样子问道。

“您就是这样尽职的吗，先生？”国王并不直接回答特雷维尔的问题，而是反问道，“我就是为了这个任命您做火枪队队长的吗？您的队员杀

了一个人，搅得整个街区鸡飞狗跳，甚至想放火烧掉巴黎，可是您却一句话也不说！不过话又说回来，”国王继续说道，“也许我这样说未免太性急了，肇事者想必已经抓起来，您大概是来向我报告一切已秉公处理了吧。”

“陛下，正好相反，”特雷维尔不慌不忙地说，“我是来请求陛下秉公处理的。”

“处理谁？”国王厉声喝问。

“处理妄进谗言者。”

“啊！这倒挺新鲜。”国王说道，“您大概不至于说，您那三个该死的火枪手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还有您那个贝亚恩小子，没有疯狂地扑向可怜的贝纳如，粗暴地折磨他，使得他这会儿正在断气了吧！您大概也不至于说，尔后他们没有包围拉特雷穆耶公爵的公馆，没有想把他的公馆烧掉吧！在战争时期，这也许算不上闯了什么大祸，可是现在是太平盛世，这样做就是开了一个恶劣的先例。说吧，您总不至于否认这一切吧？”

“这个动听的故事是谁对陛下编造的？”特雷维尔还是不慌不忙地问道。

“谁对我编造的这个动听的故事，先生！除了那个我睡觉他熬夜，我行乐他做事的人，除了那个包揽国内外一切事务，包揽法国和欧洲一切事务的人，您想还有谁？”

“陛下莫非说的是天主吧？”特雷维尔说道，“因为我知道，只有天主高过陛下，又如此有能耐。”

“不，先生，我说的是国家的柱石，是我唯一的仆人、唯一的朋友，是红衣主教先生。”

“陛下，红衣主教阁下不是教皇陛下。”

“这话怎讲，先生？”

“只有教皇是金口玉言；这金口玉言可轮不上红衣主教们。”

“您的意思是说他欺骗我，他背叛了我。您这是在控告他了。那好，请讲，您就坦率承认是在控告他吧。”

“我不是这个意思，陛下，我只不过是说他自己弄错了，是说他了解的情况不准确，是说他控告陛下的火枪手们未免太性急了，他对待火枪手们不公正，他掌握的情况来源不可靠。”

“控告是拉特雷穆耶先生提出的，是公爵本人提出的。这您还有什么话好说？”

“我是有话可说的，陛下：在这个问题上，公爵个人的利害关系牵涉得太深，他不可能充当一位很公正的证人；除此而外，陛下，我知道公爵是一位正直的绅士，我可以接受由他出面作证，但是有个条件，陛下。”

“什么条件？”

“就是陛下召他进宫来问话，不过请陛下单独亲自问他，不要有旁人在场。等陛下问完了公爵，我立刻再进来觐见陛下。”

“好吧！”国王说道，“拉特雷穆耶先生说的话您能接受？”

“是的，陛下。”

“您接受他的评判？”

“不错。”

“他要求谢罪，您也服从？”

“完全接受。”

“拉舍斯奈！”国王唤道，“拉舍斯奈！”

路易十三的这位心腹侍从，平时总是站在门外，听到招呼连忙进来。

“拉舍斯奈，”国王说道，“叫人立刻去传拉特雷穆耶先生进宫，朕今晚要和他谈话。”

“陛下可说定了，在拉特雷穆耶觐见之后和我再来之前，不接见任何人？”

“凭绅士的信用，不接见任何人。”

“那么明天再见，陛下。”

“明天见，先生。”

“陛下意欲明天几点钟？”

“您愿意几点钟来都行。”

“不过来得太早，我怕惊扰陛下寝安。”

“惊扰我的寝安？我能睡得着吗？我再也无法安眠啦，先生，只不过有时做做梦，如此而已。因此，请尽量早点来吧，譬如七点钟。不过，如果罪在您那几个火枪手，您给我小心就是了！”

“如果我那几个火枪手有罪，就听凭陛下处置，陛下要怎样发落就怎样发落。陛下还有什么吩咐吗？请明示，臣唯命是从。”

“没有啦，先生，没有啦。世人称朕为公正的路易，总是事出有因的。明天见，先生，明天见。”

“祝陛下万岁，万万岁！”

国王寝不能寐，特雷维尔更是通宵没有合眼。他当晚就通知三个火枪手和他们那个同伴，天亮之后六点半钟就来他的官邸。他带领他们进

宫，但什么也没对他们讲明，什么也没对他们许诺，却是丝毫不向他们掩饰，他们的宠幸，甚至他本人的宠幸，全取决于此行，孤注一掷了。

到达小楼梯脚下，他叫四个年轻人等着。万一圣上依然怒气未消，他们就悄然离去不求接见；如果圣上恩准接见他们，他叫人招呼他们进去就是了。

特雷维尔进入国王寝宫候见室，见到拉舍斯奈。后者告诉他，拉特雷穆耶昨夜归家晚，在他府上没找到，刚刚赶到罗浮宫，此刻正在接受国王问话呢。

这种情况，特雷维尔正求之不得。这样，在拉特雷穆耶和他的证言之间，就肯定没有旁人来进谗言了。

果然，约摸过了十分钟，御书房的门开了，特雷维尔见拉特雷穆耶公爵从里面出来。公爵走过来对他说道：

“特雷维尔先生，圣上派人传我进宫来，了解昨天上午在舍间发生的事情的经过情形。我如实向圣上禀报了，就是说，错在敝舍下人，我准备向您赔罪。既然在此遇到您，就请接受我的谢罪吧，并望继续视我为您的朋友。”

“公爵先生，”特雷维尔说道，“对您的正直品德，鄙人一向心悦诚服。故此，除了您本人，我没有想到请旁人到圣上面前为我辩护。看来我没有认错人。我还得感谢您，因为在法国还有这样一位君子，人们可以像我刚才称道您一样称道他，而不会称道错。”

“说得好，说得好！”国王在门里听到了这些恭维话，说道，“不过，特雷维尔，请告诉他，既然他自称是您的朋友，那么朕也愿意成为他的朋友，可是他疏远了朕，朕都有三年没见到他了，直到这次派人找他来。请替我把这些话告诉他，因为这类事情，一个国王是不好亲口讲的。”



“谢谢，陛下，谢谢。”公爵说，“不过请陛下明察，陛下平日常见的人，我所指的绝不包括特雷维尔先生，陛下平日常见的人，可并不是对陛下最忠诚的。”

“哈！您听到了我说的话，公爵，这样更好，这样更好。”国王来到门口说道，“啊！您在这里，特雷维尔！您那几个火枪手呢？我前天就叫您带他们来见我，为何没带来？”

“他们都在楼下，陛下。只要陛下恩准，我就请拉舍斯奈叫他们上来吧。”

“好，好，叫他们即刻上来。快八点钟了，九点钟我还要接受朝见。好吧，公爵先生，一定要常来呀。请进，特雷维尔。”

公爵鞠躬退出。他推开门，只见拉舍斯奈引着三个火枪手和达达尼昂，上了楼梯。

“来吧，我的勇士们，来吧，”国王说道，“我要训诉你们哩。”

三个火枪手走到国王面前行鞠躬礼，达达尼昂跟在后面。

“你们这几个鬼东西，”国王说，“怎么搞的，四个人两天之内报销了红衣主教阁下的七名卫士！太多了，先生们，太多了。这样下去，三个星期之后，红衣主教阁下就得被迫重新招募他的卫队，而我呢，也不得不降旨严格执法。偶然报销他一个，我不说话，但是两天报销七个，我再说一遍，太多啦，真是太多了。”

“正因为这样，陛下，您想必看出来，他们都十分痛心，十分懊悔地来问圣上请罪啦。”

“十分痛心，十分懊悔！”国王说道，“哼！我才不相信他们这副假惺惺的样子呢，尤其他们之中有一张加斯科尼人面孔。

请这儿来，先生。”

达达尼昂明白这是表扬他，便装出一副非常愧疚的样子，走到国王身边。

“啊哈！您怎么对我说这是个小伙子？这还是个孩子嘛，特雷维尔先生，地地道道的一个孩子！叫朱萨克结结实实吃了一剑的，可就是他？”

“还有贝纳如挨的那出色的两剑。”

“真有你的！”

“还不止这些呢，”阿托斯插嘴说，“要不是他从比斯卡拉手里搭救了我，这会儿我肯定没有福分来恭恭敬敬向陛下鞠躬了。”

“这个贝亚恩小子，莫非真是一个恶魔，一个精怪，特雷维尔先生，就像先王吾父所说的那样？练这个行当，不知要戳破多少紧身衣，劈断多少剑呢！可是，加斯科尼人偏偏一直很穷，不是吗？”

“陛下，我只能说，他们还没有找到他们那些山里的金矿，尽管上帝想必恩赐了这种奇迹，以报偿他们拥护先王的宏图大业的方式。”

“这就是说，正是多亏了加斯科尼人，我本人才当上国王的，不是吗，特雷维尔，因为我是先王吾父之子？是吗，好极了，我不否认。拉舍斯奈，去翻遍我所有的口袋，看能不能翻出四十比斯托尔，找到了就拿给我。现在，年轻人，老老实实来讲一讲事情发生的经过吧。”

达达尼昂把先天的遭遇详详细细讲了一遍：他怎样因为就要见到圣上而兴奋得通宵睡不着觉，怎样在觐见前三小时到了他的朋友们的住处，他们怎样一快儿到了网球场，他又怎样表现出害怕球打在脸上，贝纳如怎样嘲笑他，而贝纳如的嘲笑差点使他自己丧了命，拉特雷穆耶先生本来与这件事毫无干系，又怎样差点连公馆也被烧掉了。

“果真如此。”国王自言自语道，“对呀，和公爵刚才对我讲的情形一样。可怜的红衣主教，两天损失了七个人，而且全是他最宠爱的。不

过，这就够了，先生们，可听明白了！够了，你们已经报了费鲁街之仇，甚至超过了，该满意了。”

“陛下满意，我们也就满意了。”特雷维尔说道。

“是的，我感到满意。”国王说着，从拉舍斯奈手里抓了一把金币，放到达达尼昂手里，补充说，“这就是我满意的证据。”

在那个时代，现在流行的自尊观念还不时兴。一位绅士亲手接受国王的赏钱，根本不算有失体面。达达尼昂把四十比斯托尔放进口袋，不仅毫不做作，反而大大方方地向国王鞠一躬表示感谢。

“啊，”国王望一眼挂钟说道，“啊，现在八点半了，你们退下吧。我对你们说过，我九点钟还要接受朝见。先生们，感谢你们的忠诚。你们的忠诚是靠得住的，不是吗？”

“啊！陛下，”四位伙伴异口同声地大声说道，“为了陛下，我们就是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

“好，好，不过还是保全自己吧，那样更好，对我也更有用。特雷维尔，”当其他人退出时，国王低声说道，“您的火枪队里已经没有位置，而且我们曾经决定，必须经过一段时间见习，才能进火枪队，把这个年轻人放到您妹夫埃萨尔先生那一队禁军里去。嘿！说真的，特雷维尔，一想到红衣主教就要气歪脸，我就美滋滋的。他肯定会气急败坏，我才不管他呢，朕行使朕的权利！”

国王向特雷维尔挥挥手，特雷维尔退出来，赶上他的三个火枪手，看见他们正与达达尼昂在分那四十比斯托尔呢。

正如国王所说的那样，红衣主教果然气急败坏，一周不来和国王打牌，尽管这样，国王对他却异常地和颜悦色，每次遇到他总以关怀备至的口气问道：

“喂，红衣主教先生，您手下的贝纳如和朱萨克那两个可怜的人怎样了？”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七章 火枪手的内情

出了罗浮宫，达达尼昂征求朋友们的意见，怎样使用他从四十比斯托尔中分到的那份钱。阿托斯建议他去松球酒家美美地吃一顿；波托斯建议他雇一个跟班；阿拉米斯建议他找一个称心如意的情妇。

酒饭当天就吃了，由跟班伺候着吃。酒饭是阿托斯去订的，跟班则是波托斯帮助找的。这个跟班是庇卡底人，我们这位自命不凡的火枪手，看见他站在杜奈尔桥上往河里吐口水，观看水面漾起的一个个圆，便把他雇了来。

波托斯说，这个人当时那样专心致志，证明他善于深思熟虑，沉着冷静，因此不用什么人推荐，就把他领了回来。这个庇卡底人名叫普朗歇，他被雇佣他的绅士的非凡派头迷住了，以为自己找了个好主儿。可是，到了这个主人家里一看，下房已经让一个名叫穆斯克东的伙计占据了，而波托斯对他说，虽然他的寓所相当宽敞，但容不下两个跟班，他得去伺候达达尼昂，他这才多少有些失望。然而，及至看到主人请客的那次晚餐，尤其看到达达尼昂从口袋里掏出一大把金币付帐，他又以为自己福星高照了，暗暗感谢上天，让自己跟了这样一个克罗伊斯<sup>①</sup>。他是个长期混不饱肚子的角色，这次盛筵的残羹剩饭让他饱吃了一顿，所以直到饭后他仍然以为自己交了好运。不过，晚上为主人铺床的时候，普朗歇的幻想破灭了。房子倒是有两间，一间过厅，一间卧室，床却只有一张。普朗歇只好从达达尼昂床上抽出一条毯子，睡在过厅里；达达尼昂呢，从此就少盖一条毯子。

-----

<sup>①</sup>公元前五世纪小亚细亚地区吕底亚国的末代国王，古代巨富之一。

阿托斯也有一个跟班，名叫格里默，是他用一种特殊的方法训练出来，给自己当差的。这位高贵的爵爷生性沉默。这里所说的爵爷当然是阿托斯。五六年来，他与自己的两个伙伴，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亲密无间地生活在一起。在这两个伙伴的记忆中，他们倒是经常见他露

出微笑，但从来没有听见他笑出声。他说话言简意赅，说自己想说的，从来不多说一句，不矫饰，不做作，不卖弄，实事求是，绝不添枝加叶。

阿托斯虽然年方三十，仪表堂堂，思想高雅，却谁也没发现他有情妇。他从来不谈女人，不过也不阻止别人当他的面谈；他偶然插两句话，也多是尖酸刻薄，愤世嫉俗。显而易见，这类谈话令他非常反感。他矜持孤僻，沉默寡言，显得像个老头儿；这些多年的习惯他不愿抛弃，便把格里默训练得能根据他简单的手势或嘴唇简单的动作行事。不到万不得已，他是不对格里默说话的。

格里默对主人的品格深深热爱，对主人的天才极为敬佩，但在他面前总是诚惶诚恐。有时，他自以为完全领会了主人的意图，雷厉风行去执行主人的命令，所做的却与主人的意旨背道而驰。每每遇到这种情形，阿托斯耸耸肩膀，并不动怒，只是揍格里默一顿，也只有在这样的時候，他一天才说几句话。

波托斯呢，正如我们所看见的那样，性格与阿托斯完全相反。他不仅话多，而且爱大声嚷嚷，至于别人听不听，则全然不在乎——这里得为他说句公道话：他说话是图痛快，是图听见自己说话那份痛快。他无事不谈，只有学问除外。对于这一点，他自己解释说，那是因为他从小就对有学问的人，抱有根深蒂固的厌恶。他不像阿托斯那样气宇轩昂，也感到自己气质上不如阿托斯，所以在他们交往之初，他对这个气度不凡的人，往往表现得不公正，因而极力想超过他，办法就是追求服饰的华丽。可是，阿托斯虽然穿着普普通通的火枪手外套，但只要他一昂首迈步，便立刻显出独领风骚的派头，使穿着讲究的波托斯，显得相形见绌了。波托斯为了自我安慰，就常常在特雷维尔先生的候见室里和罗浮宫卫队里，吹嘘自己如何大走桃花运，说他从黄袍贵族变成佩剑贵族之后，情妇也就由村妇换成了男爵夫人，而眼下呢，确确实实有一位外国王妃对他恩爱有加呢。这类事情，阿托斯向来闭口不谈。

常言道：“有其主必有其仆。”现在且按下阿托斯的跟班格里默不表，而来谈谈波托斯的跟班穆斯克东吧。

穆斯克东是诺曼底人，本来有一个温厚的名字，叫波尼法斯，主人给他换成了穆斯克东这样一个非常响亮，非常好斗的名字<sup>①</sup>。他给波托斯当差的条件仅仅是穿、住不愁就行，不过要穿住得讲究。他没有别的要求，只要求每天有两个钟头的自由时间，去搞点什么名堂，满足自己其他方面的需要。这条件波托斯接受了，觉得挺相宜。他拿出几件旧衣服和替换的斗篷，去为穆斯克东订做了几件紧身短上衣。多亏了一个心灵手巧的裁缝，把这些旧衣服翻成了新的。不过，有人怀疑裁缝的老婆想让他放弃贵族习惯，屈就于她。穆斯克东到处跟着主人，可神气了。

-----

<sup>①</sup>在法语里，波尼法斯（Boniface）意为头脑简单、傻里傻气的人；穆斯克东（Mousqueton）意为短筒火枪。

至于阿拉米斯，他的性格介绍得够充分的了。再说，他本人的性格也好，他的伙伴们的性格也好，我们可以在其成熟的过程中随时介绍。阿拉米斯的跟班，名叫巴赞。由于他的主人希望有一天能当上教士，所以这个跟班像教士的仆人一样，总是穿着黑衣裳。他是贝里克人，三十五到四十岁光景，性情温厚，文静，人长得胖胖的，在主人留给他的空闲时间，常读宗教书籍，必要的时候，也为主人和他自己做饭，菜的样数不多，但极为可口。除此之外，他算得上又哑，又瞎，又聋，忠实得死心塌地。

现在，我们对这几个主人及跟班，至少有了表面的了解，下面就来看一看他们每个人的住所吧。

阿托斯住在费鲁街，和户森堡公园相隔不过几步远。他的寓所是一套两小间房子，布置得挺讲究，是连家具一起租的；房东太太还算年轻，颇有风韵，常对阿托斯飞媚眼，但不起作用。这套简朴的房子的墙上，点缀着几件旧时代璀璨夺目的东西，例如其中有一把宝剑，上面有精美的金银丝嵌花，从款式看，应该是弗朗索瓦一世时代的了，仅仅镶嵌着宝石的剑柄，就可值两百比斯托尔。然而，即使在最穷困

的时候，阿托斯也不肯拿去典当或出卖。这把宝剑，波托斯一直见了就眼红，如果能得到它，就是少活十年他也心甘。

有一天，他甚至想向阿托斯借这把剑，去与一位公爵夫人幽会。阿托斯一句话也没说，搜遍了身上的口袋，把珠宝、钱包、大小金链子，统统掏出来，交给波托斯。“至于那把剑，”他说，“它固定在墙上啦，只有当它的主人离开这套房子时，它才会挪动位置。”除了这把宝剑，墙上还有一幅肖像，画的是亨利三世时代的一个贵族老爷，服饰非常华丽，胸前佩戴着圣灵勋章，面部的轮廓与阿托斯有某些相似之处，那是同宗同族的相似，说明那位显赫的贵族老爷，那位国王骑士团的骑士，是阿托斯的祖先。

最后还有一个镶嵌金银的小匣子，制作非常精致，上面有着与宝剑和肖像上相同的勋徽图案；它搁在壁炉台当中，与房间的其他陈设相比，显得极不协调。匣子的钥匙，阿托斯随时带在身上。不过，有一天他当着波托斯的面打开过那匣子，所以波托斯知道，匣子里只装着一些信件和文件，大概是情书和家传的文件。

波托斯的寓所在老鸽棚街，房子挺宽敞，外表上很豪华。每当他与某个朋友一起经过自己寓所的窗子下时，看见穆斯克东像往常一样，穿着讲究的制服站在窗口，便抬起头，用手一指说：“这就是敝人的寓所。”不过，谁也没有上他家里去找过他，他也从来不邀请任何人上他家，所以他这个外表豪华的家，里边究竟怎样富丽堂皇，没有任何人想象得出。

阿拉米斯的寓所不大，包括一间小客厅、一间餐厅和一间卧室，全都在楼下；窗外一个小花园，明丽青翠，绿树成荫，阻隔了邻居的视线。

至于达达尼昂，我们已经了解他的住所，并且认识他的跟班普朗歇师傅。

达达尼昂生性很好奇，正如一般爱玩弄计谋的人一样，千方百计了解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究竟是什么人，因为这几个年轻人的名



字，都是当兵以后取的，而隐没了各自本来的绅士姓氏，尤其阿托斯，老远就能看出他是个大贵人。因此，达达尼昂去波托斯那里了解阿托斯和阿拉米斯的情况，又向阿拉米斯了解波托斯的情况。

遗憾的是，对于那位沉默寡言的伙伴，波托斯也仅仅了解一些表面的情况。据说，他在婚恋方面曾遭遇过巨大的不幸，一种令人发指的背叛破坏了这个风流倜傥的汉子的一生。至于是怎样的背叛，则谁也不晓得。

波托斯吗，他的真姓名与另外两位伙伴的姓名一样，只有特雷维尔先生知道；除了这一点之外，他的生活是容易了解的。他这个人好虚荣，心里有话藏不住，内心像水晶一样透明，一眼可以看穿。他唯一叫人摸不透的，就是他的自我吹嘘，你如果信了就被他迷惑住了。

阿拉米斯表面上为人坦白，实际上城府很深。你向他了解别人的情况，他爱答不理；你问他自己的情况，他避而不答。有一回，达达尼昂向他打听波托斯的情况，左问右问，才了解到有关这位火枪手交了桃花运，勾搭上了一位王妃的传闻。接着，达达尼昂又想了解这位交谈者本人的风流艳史，便问道：“那么您呢，亲爱的伙计，您尽谈别人勾搭上了男爵夫人、伯爵夫人、王妃什么的，那么您自己呢？”

“很抱歉，”阿拉米斯打断他说道，“我谈这些，是因为波托斯本人不讳言这些，因为他当着我的面大谈特谈这些情场艳遇。不过，请您相信，这些情况如果我是从别的地方了解到的，或者是他私下告诉我的，那么，我会比守口如瓶的忏悔师还更能保守秘密。”

“这一点我不怀疑。”达达尼昂又说道，“不过话说回来，您似乎与那些贵族家庭过往甚密，那条使我有幸与您认识的手绢，就是一个物证。”

这回阿拉米斯不仅没有生气，还谦和、亲切地答道：“亲爱的，请您不要忘了，我是想当教士的，一切交际机会我都躲得远远的。您见过的那条手绢根本不是什么人私下送的定情物，而是一位朋友遗忘在我家里的。我把它收起来，是为了使他们，即我的朋友和他所爱的贵夫人

的名誉不受损害。至于我本人，根本没有也不想有情妇。我效法的是阿托斯这个明智的榜样。他和我一样，根本没有情妇。”

“真见鬼！您现在并不是教士，而是火枪手嘛！”

“暂时的火枪手，亲爱的。正如红衣主教所说，当火枪手并非心甘情愿，一心想当的是教士，请相信我吧。阿托斯和波托斯把我拉进火枪队，是不让我闲得无聊，因为我正要接受圣职的时候，遇到了一点小小的麻烦，……不过，这种事您不会感兴趣的，白白浪费您的宝贵时间。”

“恰恰相反，”达达尼昂赶紧说，“这种事我非常感兴趣，而且我现在根本没有什么事情要做。”

“是么，不过我要念日课经了，”阿拉米斯答道，“念完之后要写几行诗，是埃吉翁夫人要求我写的；然后吗，还要去圣奥诺雷街为谢弗勒斯太太买口红。你看，亲爱的，你闲着没事，我可是忙得不可开交。”

说罢，阿拉米斯亲热地向伙伴伸出手，告辞走了。

关于这三位新朋友，达达尼昂怎么问也问不出更多情况。因此，关于他们的过去，眼下他只好满足于他们自己所说的，而希望将来能了解到更可靠、更全面的情况。暂时，他把阿托斯看成阿喀琉斯，把波托斯看成埃阿斯，把阿拉米斯看成约瑟<sup>①</sup>。

-----

<sup>①</sup>阿喀琉斯为希腊神话中的勇士；埃阿斯为特洛伊战争中的英雄，仅次于阿喀琉斯；约瑟是《圣经·创世纪》中的人物，雅各的幼子。

不过，四个年轻人生活得挺愉快。阿托斯好赌，但赌运总是不佳。然而，他从来不向三个朋友借一个子儿，尽管他经常解囊帮助他们，而且他在赌场上从不食言，先天晚上欠了钱言明次日还，第二天早上六点钟就去唤醒赢家，还清所欠赌债。波托斯缺乏涵养，这些日子，他

赌赢了，就目中无人，得意洋洋；赌输了，就好几天不见踪影，重新露面的时候，一张脸拉得长长的，十分苍白，但口袋里却有钱了。

阿拉米斯从来不赌钱。真没见过这样别扭的火枪手，这样难相与的伙伴！他总是有事要做。有时正吃着饭，大家酒兴正浓，谈锋正健，以为还要再吃两三个钟头才散席呢，阿拉米斯看看表，彬彬有礼地笑一笑，站起来，向大家道别，说他与一位决疑派神学家有约在先，有问题要去请教他。有时，他干脆回寓所去写论文，请求朋友们别打扰他。

每当这种时候，阿托斯总是露出迷人而忧伤的微笑；波托斯则一边喝酒，一边骂骂咧咧，说阿拉米斯永远只配当个乡村神甫。

达达尼昂的跟班普朗歇交了好运，得意了一阵子：他每天拿到三十苏工钱，每次回到寓所，总是乐呵呵的，对主人也挺殷勤。这样过了一个月，当逆风开始刮向掘墓人街这户人家时，就是说当国王路易十三赏的四十比斯托尔吃光了或者快吃光了时，他就开始抱怨了。他的抱怨，阿托斯觉得恶心，波托斯觉得不成体统，阿拉米斯觉得可笑。为此，阿托斯建议达达尼昂辞退这个怪家伙，波托斯主张先打他几棍子再说，阿拉米斯则声称，仆人对主人，只有赞扬的份儿。

“这些话你们说起来很轻松。”达达尼昂说道，“就说您吧，阿托斯，您与格里默过的是哑巴生活，您禁止他说话，所以您从来没有听见他说过难听的话；波托斯呢，您过着阔绰的生活，在您的跟班穆斯克东眼里，您是个神；而您，阿拉米斯，您的心思经常用在神学研究上，您的跟班巴赞，那个性格温顺、笃信宗教的人，对您怀着深深的敬意。可是我呢，要地位没地位，要财源没财源，不是火枪手，连禁军都不是，我有什么办法能使普朗歇对我亲切、惧怕或恭敬呢？”

“事情严重，”三个朋友答道，“这是内部事务。有些仆人像娘儿们一样，雇佣之后就必须立刻严加管束，叫他们干什么就得干什么。你好好考虑一下吧。”

达达尼昂经过考虑，决定暂时凑跟班一顿。他执行这个决定，像干其他一切事情一样认真。狠狠揍过一顿之后，他告诉普朗歇，没有他的允许不准离职。“因为，”他补充道，“我不可能没有前途，好时光一定会到来的。你呆在我身边肯定会有出息。我是一个心肠慈善的主人，决不会同意你辞工而使你失去机会。”

这种处理方式使三个火枪手大为钦佩达达尼昂的手段。

普朗歇也不胜敬佩，再也不说要走了。

四个年轻人的生活变得密不可分。达达尼昂本来一点也不习惯，因为他来自外省，一下子进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不过，他很快就与三个朋友一样养成了习惯。

他们冬天早上八点钟起床，夏天早上六点钟起床，接着到特雷维尔先生的队部去了解当天的口令和新闻。达达尼昂虽然不是火枪手，出勤却非常准时，令人感动：他从早到晚站岗，因为三个朋友不管谁站岗，他都陪着站。在火枪手队部，没有人不认识他，大家都把他当做好伙伴；特雷维尔先生第一眼就看中了他，现在带着一种真正亲切的情感，不断在国王面前举荐他。

三个火枪手都很喜欢这个年轻的伙伴。友谊把他们四个人联结在一起，他们每天都要见三四次面，不是为了决斗，就是为了办事，或者为了玩，他们经常在一起，形影不离，别人常常看见这四个人互相寻找，从卢森堡公园找到圣絮比斯广场，或者从老鸽棚街找到卢森堡公园。

这期间，特雷维尔先生许诺的事情一步步落实。一天，国王突然吩咐埃萨尔骑士收下达达尼昂，让他在其禁军队里当一名见习兵。达达尼昂叹息一声，穿上禁军的军服；他宁可少活十年，去换一件火枪手的外套来穿。特雷维尔先生答应，在见习两年期满后，他可以得到这种优待；如果达达尼昂有机会出面为国王效劳，或者立一个大功，两年的见习期还可以缩短。

现在，每当达达尼昂站岗的时候，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陪他站岗。所以说，埃萨尔先生的禁军队收录了达达尼昂，等于收录了四个人而不是一个人。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八章 宫廷里的阴谋

国王路易十三赏赐的四十比斯托尔，像世界上的一切东西一样，有始必有终。而从这个终点起，我们的四位伙伴便陷入了手头拮据的局面。起初，阿托斯用自己的钱，使大家支撑了几天。接着是波托斯，利用大家已习以为常的一次失踪搞到一些钱，使大家又维持了将近半个月。轮到阿拉米斯了，他也乐于履行自己的义务，弄到了几个比斯托尔，据他自己讲，那是卖掉了他的神学书赚来的。

临了，他们像往常一样，不得不求助于特雷维尔先生。特雷维尔先生让他们预支了一点薪饷。这点薪饷维持不了多久，因为三个火枪手已经欠了不少帐，而且他们还有一个尚无薪饷的禁军。

最后，眼看着就要一个子儿也没有了，大家尽最大的努力，搜集了八九个比斯托尔，让波托斯拿去赌。不幸的是，波托斯手气不好，输得个精光不算，还倒欠二十五比斯托尔，保证按期偿还。

于是，拮据变成了困境。他们饿着肚子带上跟班，奔波于沿河一带和各禁军队部之间，千方百计到外面的朋友们那里找饭吃。正如阿拉米斯所说的，人在富裕的时候，是不在乎赏别人几顿饭的；这样，将来万一走了霉运，也可以混几顿饭吃。

阿托斯被请了四次，每次都带上几个朋友和他们的跟班。波托斯有过六次机会，也总是带朋友们一块去分享。阿拉米斯被邀请了八次。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他是一个不说空话，崇高实干的人。

至于达达尼昂，他在京城里没有什么熟人，只在一个同乡神甫家里找到一顿巧克力早餐，在禁军的一个号手那里混了一顿午餐。他把这一帮人领到神甫家里，足足吃掉了人家两个月的食粮；在那位号手家里，主人倒是招待得非常周到。不过正如普朗歇所说，就是吃得再多，也只是一顿。

达达尼昂只为伙伴们找到一顿半饭，觉得面子上很过不去，因为与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找到的那些盛宴相比较，神甫家里那顿早餐

只能算半顿饭。他还很年轻，心地又善良，觉得自己成了大家的负担，而忘记了他自己曾供养过大家一个月。他那充满忧患意识的头脑，开始积极活动起来。他想，他们这结成莫逆之交的四个人，都年轻、勇敢、肯干、积极，每天除了闲逛、习武和说说笑笑之外，还应该有别的目标才成。

事实上，像他们这样的四个人，肝胆相照，从钱财到性命都不计较彼此，始终相互支持，从不退缩，共同作出的决定，不管是一个人还是大家一道，都能坚决执行，四双手不论是四处出击，还是集中攻击一点，不论是秘密地还是公开地，不论是从地道里还是从壕沟里，不论是用计谋还是凭实力，都必定能开辟一条道路，达到他们想要达到的目标，不管这目标有多么遥远，有多少艰难险阻。而唯一令达达尼昂感到奇怪的事情，就是他的几个伙伴根本没有想到这一点。

他反复考虑，甚至认真地绞尽脑汁，想为四个人拧在一起的这股没有匹敌的力量，寻求一个奋斗的方向；他相信，只要找到了这个方向，就像阿基米德找到了杠杆一样，这股力量能够掀翻整个世界——正想到这里，他听见轻轻的叩门声，便叫醒普朗歇，要他去开门。

这里提到达达尼昂“叫醒普朗歇”，读者大概会以为，当时不是已经天黑，就是还没有天亮吧。不对！时钟才刚敲过下午四点钟。两小时之前，普朗歇还跑来向主人要午饭吃，达达尼昂借用一句谚语说：“睡觉就是吃饭。”普朗歇便以睡觉代替吃饭了。

普朗歇引进来一个相貌淳朴的市民。

普朗歇想听听来客与主人交谈，权当饭后甜点和水果一样享用，可是那市民声称，他要讲的事情重要而又机密，希望与达达尼昂单独谈。

达达尼昂叫普朗歇走开，请客人坐下。

两个人沉默一会儿，互相打量，像是彼此先摸摸底细似的，接着达达尼昂欠欠身子，表示他洗耳恭听。

“我听人说达达尼昂先生是一个很勇敢的年轻人，”市民说道，“看来真是名不虚传，我正是慕名前来把一件机密事告诉先生的。”

“请讲，先生，请讲。”达达尼昂凭直觉感到此事似乎有利可图，便说道。

市民又停顿片刻，然后接着说道：

“在下的内人是为王后管内衣的使女，先生，她可是又聪明又漂亮。我与她结婚快满三年了，当初她虽然没有什么财产，但为王后管大衣的内侍拉波特先生是她的教父和保护人……”

“那么发生了什么事，先生？”达达尼昂问道。

“发生了什么事吗，”市民答道，“发生了什么事吗，先生，贱内昨天晚上从她的工作室出来时，被人绑架啦。”

“您太太被谁绑架啦？”

“这我当然一无所知，先生，不过我怀疑一个人。”

“您怀疑哪个？”

“一个早就追踪她的人。”

“哦！”

“不过，您可愿意我讲清楚，先生？”市民又说道，“我相信整个这件事情之中，政治因素多于爱情因素。”

“政治因素多于爱情因素，”达达尼昂现出思考的样子问道，“那么您怀疑什么？”

“不知道我该不该把我的怀疑告诉您……”



“先生，我可得提醒您，我根本就没有问您，是您跑来找我的。是您对我说，您要告诉我一件机密事情。请便吧，您现在想走还来得及。”

“不，先生，不。我觉得您是个正直的年轻人，我信得过您。我认为贱内被绑架，并不是因为她自己有什么私恋，而是因为一个地位比她高的夫人的爱情问题。”

“哦！哦！是不是因为布瓦·特拉西夫人的爱情问题？”达达尼昂问道，他想在这个市民面前显得自己熟悉宫中的情况。

“地位更高的，先生，地位更高的。”

“埃吉翁夫人？”

“还要高。”

“谢弗勒斯夫人？”

“还要高，高得多！”

“那么是……”达达尼昂欲言又止。

“是呀，先生。”市民吓破了胆，用低得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说道。

“那么同谁呢？”

“那能同谁呢，若不是同那个……公爵。”

“那个公爵……”

“是呀，先生。”市民答道，声音压得更低。

“可是，这一切您怎么知道的？”

“啊！我怎么知道的？”

“是呀，您怎么知道的？不要半吞半吐，否则……您明白。”

“我是听贱内讲的，先生，是听贱内亲口讲的。”

“那么，她又是听谁讲的呢？”

“是拉波特先生告诉她的。我不是对您提到过吗，贱内是拉波特先生的教女，而拉波特是王后的心腹。所以，拉波特把她安排在王后身边，使得我们可怜的王后身边至少有一个信得过的人。真是的，王后遭到国王那样无情的抛弃，遭到红衣主教那样严密的监视，遭到众人那样可耻的背叛。”

“哦！哦！事情算有了点眉目。”

“贱内四天前还回家来过，先生；她答应我的条件之一，就是每周回来看我两次。在下不胜荣幸地告诉您，先生，贱内很爱我。所以那天她回来了，告诉我说，这阵子王后忧心忡忡。”

“真的吗？”

“真的。看来红衣主教先生对她的监视和威逼，比任何时候都厉害。他不能原谅她关于萨拉班德舞那件事。萨拉班德舞那件事您知道吗？”

“我知道不知道，这还要问！”达达尼昂其实一点都不知道，不过装得熟悉宫中内情。

“以至于到现在，红衣主教不再是怨恨，而是图报复了。”

“真的？”

“王后相信……”

“哦，王后相信什么？”

“王后相信有人用她的名义给白金汉公爵写了信。”

“用王后的名义？”

“是呀，目的是叫他来巴黎，等他一到巴黎，就引诱他落入陷阱。”

“天哪！不过，亲爱的先生，您太太在这件事情中究竟有什么干系？”

“人家知道她对王后忠心耿耿，绑架她，不是要使她脱离女主人，就是要威胁她，试图从她嘴里得到王后的秘密，抑或引诱，利用她去当密探。”

“这是可能的。”达达尼昂说道，“不过，那个绑架她的人，您可认识？”

“我对您说过，我相信能认得出他。”

“他叫什么名字？”

“名字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他是红衣主教的心腹，是红衣主教死心塌地的爪牙。”

“您见过他。”

“是的，有一天我内人指给我看过。”

“他有不有什么特征，教人一眼就能认得出来？”

“唔！当然，这是一位神态高傲的爵爷，乌黑的须发，黧黑的皮肤，目光炯炯，牙齿雪白，鬓角下有个伤疤。”

“鬓角下有个伤疤！”达达尼昂嚷起来，“加上雪白的牙齿，炯炯的目光，黧黑的皮肤，乌黑的须发，高傲的神态，这正是我在默恩镇遇到的那个人！”

“怎么，您见过这人？”

“是的，见过，不过，与这件事毫不相干。一点儿也不相干，是我搞错了。如果您讲的那个人就是我遇见过的那个人，事情相反会简单得多，我就可以一箭报双仇，就这么回事。可是，上哪儿去找这个人呢？”

“不知道。”

“关于他的住处，您一点情况也不了解？”

“一点也不了解。有一天，我送内人去罗浮宫，内人正要进去，恰好他从里面出来，内人便把他指给我看。”

“哎！见鬼！”达达尼昂低声说道，“这太不具体啦。您太太被绑架是谁告诉您的？”

“拉波特先生。”

“他有没有告诉您详细经过？”

“详细经过他根本不知道。”

“您没有从其他方面得到过一点消息？”

“得到过。我收到过……”

“收到过什么？”

“不知道讲出来是不是太不谨慎。”

“您又来了，不过这回我提醒您，要退缩未免太晚了点儿。”

“所以我根本就没想往后退，他妈的！”市民为了自我激励，这样骂道，“而且，波那瑟保证……”

“您叫波那瑟？”达达尼昂打断他问道。

“是的，正是小名。”

“您刚才说波那瑟保证！对不起，我打断了您。不过，这个名字对我似乎并不陌生。”

“这是可能的，先生，我是您的房东。”

“哦！哦！”达达尼昂抬起半个身子，施了施礼说道，“您是我的房东！”

“是呀，先生，是呀。您在我家里住了三个月了，大概成天忙着干大事，忘了给我交房租啦。我可是从来没有追着你讨呀。我想，您想必注意到了我的通情达理吧。”

“怎么！亲爱的波那瑟先生，”达达尼昂答道，“请相信，对于您这种做法，我真是感激不尽，正如我对您说过的，要是您有用得着我的地方……”

“我相信您，先生，我相信您。我正要对您说呢，凭波那瑟的良心讲，我信得过您。”

“请把您已经开始对我讲的事讲完吧。”

市民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递给达达尼昂。

“一封信！”年轻人说道。

“是我今早上收到的。”

达达尼昂打开那封信。由于已近黄昏，他走到窗前。市民跟着他走过去。

“别寻找你的妻子，”达达尼昂念道，“我们不再需要她的时候，会把她还给你的。只要你着手寻找她，你就完蛋了。”

“这话可说得一点儿也不含糊。”达达尼昂说道，“不过，这毕竟只是一种恫吓。”

“是的，不过这恫吓可把我吓坏了。先生，我不是军人，我害怕关进巴士底狱。”

“嗯！”达达尼昂说道，“我也不比您更想进巴士底狱。不过，要是只弄弄剑，还可以吧。”

“而我呢，先生，我想遇到这种机会，指望您是靠得住的。”

“是吗？”

“我看见您总是和那些有英雄气概的火枪手在一起，又认出那几位火枪手都是特雷维尔先生的人，因而都是红衣主教的敌人。所以我想，您和您的朋友们在为我们可怜的王后讨回公道的同时，能够和红衣主教阁下开个玩笑，一定很开心吧。”

“也许吧。”

“此外我还想，您欠了我三个月的房租，而我连提也从来没对您提过……”

“是的，不错，这条理由您已经说过了，我觉得非常对。”

“进一步讲吧，只要您肯赏光继续住在我家里，以后的房租您连提都不必提……”

“很好。”

“除此而外，如果需要，我打算另外送您五十比斯托尔，眼下您多半手头很拮据吧？”

“好极了！亲爱的波那瑟先生，您到底是富有啊。”

“小康而已，先生，这样说比较确切。我开服饰用品店，积攒了两三千埃居，尤其为著名航海家让·莫凯最近那次航海，投了点儿资。因此，您明白，先生……啊！那可是……”市民叫起来。

“什么？”达达尼昂问道。

“那儿是什么人？”

“哪儿？”

“街上，您站的窗口对面，那扇门的外边，一个披斗篷的人。”

“是他！”达达尼昂和市民同时叫起来，两个人同时认出了自己想找的人。

“哼！这一回，”达达尼昂大声说着抓起剑，“这一回，他逃不掉啦！”

他拔出剑，冲出了寓所。

他在楼梯上撞见来看他的阿托斯和波托斯。他们往旁边一闪，达达尼昂箭一般从他们之间冲了下去。

“喂，你这是往哪儿跑？”两个火枪手同时大声冲他问道。

“去追默恩镇那个人！”达达尼昂回答完就不见了。

达达尼昂与那个陌生人的纠纷，他对三位朋友讲过不止一次，还有那个漂亮的女旅客的出现，陌生人似乎交给了她一封非常重要的信。

阿托斯认为，达达尼昂的信是在打斗的时候丢掉的；根据达达尼昂对那个陌生人外表的描述，那人只能是一位绅士，而照他的看法，一位绅士是不会干偷信这种下流勾当的。

在波托斯看来，那只不过是一次情人之间的约会，不是一位贵夫人约了一位骑士，就是一位骑士约了一位贵夫人，而达达尼昂和他那匹黄马的出现，搅扰了人家的约会。

阿拉米斯则说，这类事情神秘莫测，最好不要深究。

从达达尼昂嚷出的那句话，阿托斯和波托斯明白是怎么回事了，认为达达尼昂不管追不追得上那个人，反正最终会回来的，所以他们继续上楼。

他们进到达达尼昂的房间里，房间里没有人。房东认为，年轻人也许能追上陌生人，他们见面的后果，实在令人担心。出于他自己暴露出的那种天性，他认为最好还是溜之大吉。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九章 达达尼昂初露锋芒

不出阿托斯和波托斯所料，半个钟头之后，达达尼昂回来了。这一回，他还是没追上那个人，那人像变魔法似的没了踪影。达达尼昂手执宝剑，跑遍了附近所有街道，也没有发现一个人像他所要找的人。于是，他折回来，做那件也许一开始他就应该做的事情，就是去敲陌生人靠过的那扇门。他用敲门锤敲了十一、二下，毫无用处，根本没人回答。一些邻居闻声跑到门口或窗口张望，他们都肯定地告诉他，这所房子根本没人住，已经有半年了，那不，门窗全都关死了。

达达尼昂在街上奔跑寻找，挨家挨户敲门的时候，阿拉米斯来找两个伙伴，因此达达尼昂回到家里时，发现大家一个不漏全聚在一起。

“怎么样？”三个火枪手看见达达尼昂进来，满头大汗，脸都气歪了，便齐声这样问道。

“怎么样！”达达尼昂将剑往床上一扔，气鼓鼓地说道，“那人简直是个魔鬼，他像鬼，像影子，像幽灵一样消失了。”

“你相信有鬼吗？”阿托斯问波托斯。

“我只相信我看见过的东西；鬼我从来没看见过，所以不相信。”

“信鬼可是《圣经》里给我们规定的一条戒律，”阿拉米斯说道，“索罗就见到过撒母耳的幽灵。连这个信条都怀疑，波托斯，真叫我生气。”

“不管怎么说，无论是人还是鬼，是人形还是幽灵，是幻觉还是现实，那人天生是要和我作对的，因为他这样逃之夭夭，使我们失去了一笔好交易，一笔能赚一百比斯托尔，也许能赚更多的交易。”

“怎么回事？”波托斯和阿拉米斯齐声问道。

阿托斯一贯是不开口的，只用目光向达达尼昂询问。

“普朗歇，”达达尼昂见跟班从半掩的门外探进头来，想听到他们交谈的片言只语，便对他说道，“下楼去房东波那瑟家一趟，告诉他给我们送六瓶波朗西酒来。这酒是我最爱喝的。”

“哎呀，你莫非在房东家里开了赊帐的户头？”波托斯问道。

“是的，”达达尼昂回答，“从今天起，你们就放心吧，他送来的酒要是不好，可以退回去叫他换别的来。”

“利用是可以的，可不能蒙哄人家。”阿拉米斯以教训的口气说。

“我一直说，我们四个人之中，数达达尼昂最有头脑。”阿托斯发表了这个看法之后，又陷入了习惯性的沉默，达达尼昂朝他点点头表示感谢。

“喂，究竟怎么回事？”波托斯问道。

“是啊，”阿拉米斯说，“告诉我们吧，亲爱的朋友，除非这秘密牵涉到某个贵夫人的荣誉，要是那样，你最好留在心里别告诉人。”

“请放心，”达达尼昂回答，“我要对你们说的话，不会损害任何人的名誉。”

于是，他把房东与他之间刚才发生的事一五一十讲了一遍，还介绍了绑架可敬的房东的妻子那个人，怎么就是和他在诚实磨坊主客店发生冲突的那个人。

“你这笔交易不错啊，”阿托斯内行地尝了尝酒，点头表示这酒是好酒之后，这样说道，“我们可以从这个正直的人身上捞到五十至六十比斯托尔。不过问题是，为了五十至六十比斯托尔，值不值得拿四个脑袋去冒险。”

“不过请你注意，”达达尼昂嚷起来，“这件事情关系到一个女人，这个女人遭到了绑架，现在可能正受到恫吓，也许正遭受拷打呢，而这一切仅仅因为她忠实于自己的女主人。”

“当心，达达尼昂，当心！”阿拉米斯说道，“我看，为了波那瑟太太的命运，你的头脑太热了点儿。女人之为造物，就是为了断送我们的，我们的全部灾难，无一不是女人带来的。”

阿托斯听到阿拉米斯这几句话，不由得皱了皱眉头，咬住嘴唇。

“我担忧的根本不是波那瑟太太，”达达尼昂大声说，“我担忧的是王后，她被国王抛弃，遭到红衣主教迫害，眼睁睁看着自己所有的朋友一个个脑袋落地。”

“她为什么偏偏爱这世界上我们最憎恨的西班牙人和英国人？”

“西班牙是她的祖国，”达达尼昂答道，“所以她很自然爱西班牙人，他们和她是同一块土地哺育成长的。至于你对她的第二项指责，我听说她所爱的并非所有英国人，而是一个英国人。”

“啊！说真的，”阿托斯说道，“应当承认，那个英国人是很值得爱的。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人有他那样高贵的气质。”

“还没算他与众不同的穿着呢。”波托斯说道，“那天他在罗浮宫撒珍珠时，我正好在场，那可真是！我捡到两颗，每颗足足卖了十比斯托尔。你呢，阿拉米斯，你认识他吗。”

“我像你们一样认识他，先生们。我是在亚眠花园里参加逮捕他的人之一。是王后的马房总管皮唐热领我进去的。我当时在神学院念书，我觉得那样的事对国王来讲的确不堪忍受。”

“尽管这样，”达达尼昂说道，“我如果知道白金汉公爵在什么地方，一定拉着他的手，把他带到王后面前，即使惹得红衣主教暴跳如雷也在所不惜。因为，先生们，我们真正的、唯一的、永远的对头，就是红衣主教。如果我们能够无情地捉弄他一下，老实讲，就是丢掉脑袋，我也心甘情愿。”

“喂，”阿托斯又说道，“达达尼昂，服饰用品店老板是不是对你讲过，王后认为有人伪造书信，叫白金汉来巴黎？”

“她有这种担心。”

“等一等。”阿拉米斯说。

“什么事？”波托斯问道。

“还是继续讲吧，我正努力回忆某些情况。”

“我现在深信，”达达尼昂说，“王后这个女侍被绑架，与我们所谈的这些大事有关，可能也与白金汉公爵来巴黎一事有关。”

“这个加斯科尼人真会想问题。”波托斯赞赏地说。

“我挺喜欢听他说话，”阿托斯说，“他这口乡音挺有趣。”

“先生们，”阿拉米斯说道，“请听我说。”

“咱们听阿拉米斯说。”三个朋友说道。

“昨天，我在一位学问渊博的神学博士家，我不时去请教他一些学习中遇到的问题……”

阿托斯脸上露出了微笑。

“他住在一个僻静的地方，”阿拉米斯继续说道，“他的情趣和职业都要求他住在这种地方。后来，当我从他家出来时……”

阿拉米斯说到这里停住了。

“怎么样，”三个听众问道，“当你从他家出来时？”

阿拉米斯似乎在勉强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情，就像正在信口开河说谎话，突然因为某种意外的因素卡了壳。可是，三位伙伴都眼巴巴盯着他，都拉长了耳朵听他讲，现在没法缩回去了。

“那位博士有个侄女，”阿拉米斯说。

“哦！他有个侄女！”波托斯岔断了他的话。

“一位值得尊敬的夫人。”阿拉米斯说道。

三个朋友笑起来。

“哎！你们笑或者怀疑，”阿拉米斯正色说道，“那就什么也别想知道。”

“我们像穆罕默德的信徒一样虔诚，像灵枢台一样肃静听你讲。”阿托斯说道。

“那我就继续讲，”阿拉米斯接着说，“那位侄女不时来看望她叔叔；昨天她偶然与我同时在那里，我便不得不主动表示送她上马车。”

“啊！博士的这位侄女有一辆马车？”波托斯又打断阿拉米斯，他这个人有个大毛病，就是爱饶舌。“结识她好运气啊，朋友。”

“波托斯，”阿拉米斯又说道，“我不止一次向你指出来过，你总喜欢乱说，这不利于你结交女人。”

“先生们，先生们，”达达尼昂仿佛隐约看到了事件的底蕴，大声说道，“这是件严肃的事情，我们尽量别开玩笑好不好。继续吧，阿拉米斯，请讲下去。”

“突然，一个身材魁梧，皮肤黧黑，举止像个绅士的男人……喏，很像你说的那个人，达达尼昂。”

“可能就是同一个人。”达达尼昂说道。

“可能。”阿拉米斯接着说道，“那人走到我身边，后面十来步远的距离跟着五六个人。他以非常礼貌的口气对我说道：“公爵先生，还有您，夫人，”他对挽着我的胳膊的女士说道……”

“是对博士的侄女？”

“别打岔，波托斯！”阿托斯说，“你真教人无法忍受。”

“请上这辆马车，不要试图有任何反抗，不要出声。”

“他把你当成白金汉了！”达达尼昂叫起来。

“我想是这样。”阿拉米斯附和道。

“可是那位女士呢？”波托斯问道。

“他把她当成王后了！”达达尼昂说。

“正是这样。”阿拉米斯说道。

“这个加斯科尼人真是机灵鬼！”阿托斯说道，“什么都瞒不过他。”

“事实上，”波托斯说，“阿拉米斯在风度上的确有点像那位仪表堂堂的公爵，可是我觉得火枪手的服装未免……”

“我披了一件很大的斗篷。”阿拉米斯说。

“七月天披斗篷，真见鬼！”波托斯说，“是博士怕你被人认出来吗？”

“我还有个疑问，”阿托斯说道，“风度可以蒙骗密探，可是相貌呢？”

“我戴了一顶大帽子。”阿拉米斯答道。

“啊！天哪，”波托斯嚷起来，“去学神学居然采取了这么多防范措施。”

“先生们，先生们，”达达尼昂说道，“不要开玩笑浪费时间了，咱们分头去寻找服饰用品店的老板娘吧，这是阴谋的关键。”

“一个地位如此卑微的女人！你相信吗，达达尼昂？”波托斯轻蔑地耷拉着嘴唇问道。

“她是拉波特的教女，王后的心腹侍女。我不是告诉了你们吗，先生们？况且，这次王后陛下找一个如此卑微的支持者，可能是经过盘算的。上层人物容易被人发现，红衣主教那双眼睛可是挺厉害的。”

“那么，”波托斯说，“先去与服饰用品商讲定价钱吧，尽量要高一点儿。”

“不必，”达达尼昂说，“因为我相信，如果他不付给我们钱，我们会从另一方面得到相当可观的补偿的。”

这时，楼梯上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房门砰的一声被推开了，一副倒霉相的服饰用品店老板，闯进四个人正在商议的房间。

“啊！先生们，”他叫道，“救救我吧，看在上天份上，救救我吧！来了四个人，准是来抓我的。救救我吧，救救我吧！”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站了起来。

“请稍等，”达达尼昂大声说着，示意他们把半拔出来的剑重新插进剑鞘。“请稍等。这里现在需要的不是勇敢，而是谨慎。”

“可是，”波托斯嚷起来，“我们不让……”

“你让达达尼昂去安排吧，”阿托斯说道，“我再说一遍：他是我们之中最有头脑的人。我本人吗，宣布服从他。该怎么办你就怎么办吧，达达尼昂。”

这时，四名卫士出现在前厅的门口，看见四个火枪手站在房间里，身边都有剑，便犹豫着不敢进来。

“请进，先生们，请进，”达达尼昂叫道，“这是我的家，我们都是国王和红衣主教的忠实奴仆。”

“那么，先生们，你们不反对我们执行我们收到的命令？”

一个看去像班长的人这样问道。

“相反，先生们，必要的话我们还会协助你们。”

“哎，他说什么？”波托斯嘟囔道。

“你真是个糊涂虫，”阿托斯说道，“别出声！”

“可是，您向我许诺过的……”可怜的服饰用品店老板悄声说道。

“我们必须保持自由才能救您，”达达尼昂很快地低声回答，“只要我们表示要保护您，他们就会把我们和您一块抓走。”

“可是我觉得……”

“来吧，先生们，来吧。”达达尼昂高声说，“我没有任何理由保护这位先生。我今天才头一回见到他，而且是在怎样的情况下，他本人会向你们交代的。是在他来向我讨房租的情况下。我说得属实吗，波那瑟先生？请回答！”

“千真万确，”服饰用品店老板说道，“不过，先生没对你们讲……”

“不要提我，不要提我的朋友，尤其不要提王后。否则，你就断送了大家，而自己也不能获救。行啦，好吧，先生们，把这个人带走吧！”

达达尼昂把呆头呆脑的服饰用品店老板推给卫士，一边冲他说：

“你是个恶棍，亲爱的，居然来问我要钱，问我！问一个火枪手要钱！把他关进监狱，先生们，我再说一遍，把他带走，送进监狱。要严加看守，关的时间越长越好，这样我就可以迟迟不付房租。”

四个卫士连声道谢，然后押着擒获的人走了。

当他们要下楼梯时，达达尼昂拍了拍他们的头儿的肩膀说道：

“让我喝一杯祝您健康，您也喝一杯祝我健康好吗？”他说着将两只杯子斟满了波那瑟先生慷慨送来的波朗西酒。



“这是给我面子，”卫士的头儿说道，“我领谢啦。”

“那么，为您的健康干杯，先生……请问贵姓？”

“布瓦勒纳。”

“布瓦勒纳先生！”

“为您的健康干杯，绅士，请问您贵姓？”

“达达尼昂。”

“为您的健康干杯，达达尼昂先生！”

“除了相互干杯之外，”达达尼昂现出兴奋的样子大声说，“让我们为国王和红衣主教的健康干杯。”

如果酒不好，卫士的头儿可能会怀疑达达尼昂的诚意；这酒是好酒，所以他信服了。

“你搞的什么鬼名堂？”等卫士头儿去追他的伙伴们，房间里只剩下四位朋友时，波托斯冲着达达尼昂问道，“呸！四个火枪手，眼睁睁看着一个可怜巴巴喊救命的人，从他们中间被抓走！一位绅士和一个小卫士碰杯！”

“波托斯，”阿拉米斯说，“阿托斯已经讲过你是个糊涂虫，我赞同他的意见。达达尼昂，你是个了不起的人，将来你升到特雷维尔先生的位置时，我请求你保护我，把一家修道院交给我主持。”

“哎！这都把我给闹糊涂了，”波托斯说道，“你们俩赞成刚才达达尼昂的所作所为？”

“不错，我想是这样。”阿托斯说道，“我不仅赞成他刚才的所作所为，而且对他表示祝贺。”

“现在，先生们，”达达尼昂并不想向波托斯解释自己的所作所为，而是说道，“大家为一人，一人为大家，这是我们的座右铭，是不是？”

“可是……”波托斯说。

“举手宣誓吧！”阿托斯和阿拉米斯异口同声说道。

波托斯不得不效法他们，一边低声嘀咕，一边举起了手。

四个朋友用同一个声音重复着达达尼昂领着说的誓言：

“大家为一人，一人为大家。”

“好了，现在大家各自回去。”达达尼昂说道，仿佛他有生以来一直是专门指挥别人似的，“要分外小心，因为从现在起，我们是与红衣主教较量了。”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章 十七世纪的捕鼠笼子

捕鼠笼子不是今天才发明的，而是社会在形成的时候发明了警察，警察发明了捕鼠笼子。

对于耶路撒冷街<sup>①</sup>的这个切口，读者恐怕还不熟悉，而且笔者虽然已经写了十五年书，但用这个词来称呼这种东西，还是头一回。因此，有必要向读者诸君解释一下何为捕鼠笼子。

-----

<sup>①</sup>耶路撒冷街是当时法国警署所在地。

凡是在一所房子里——不管是一所什么样的房子——逮捕了一名重罪嫌疑犯，立刻严密封锁这次逮捕的消息，而在这所房子的头一个房间里埋伏四五个人，听见有人敲门就开门让他进来，随即把门一关，把进来的人捉住。用这种办法，不出两三天，就可以把经常出入这所房子的人几乎全部捉住。

捕鼠笼子就是这么一种玩意儿。

波那瑟先生的住宅就这样变成了一个捕鼠笼子，不管什么人，只要一进来，就会被红衣主教的人逮捕、审问。当然，由于专门有一条路通到达达尼昂所住的二层楼，所以上达达尼昂家的人不会遇到麻烦。

况且，只有三个火枪手会上达达尼昂家来。他们三个人分头去探听，但什么也没有找到，什么也没有发现。阿托斯甚至去问过特雷维尔先生。这位可敬的火枪手一向沉默寡言，现在居然主动跑来询问，队长不免暗暗称奇。但是，特雷维尔先生也一无所知，只是最近一次他见到红衣主教、国王和王后时，红衣主教显得忧心忡忡，国王心神不定，王后则两眼发红，说明她夜里失眠或者哭过。不过，王后的情形并没令他感到意外，因为成婚以来，失眠和落泪，在王后乃是家常便饭。

特雷维尔先生嘱咐阿托斯，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都要效力于国王，尤其效力于王后，并且请他转告他的伙伴们也这样做。

至于达达尼昂，他一步也没离开过家，而把自己的卧室变成观察哨所。他站在窗口，能看见一切来自投罗网的人；他又撬开了地板上的方砖，在地板上抠了一个洞。这样他的卧室和下面的房间就只剩一板之隔，下面房间里进行的审讯，包括审讯者和被审讯者的一切动静，他都听得一清二楚。

审讯之前，先是对被捕者仔细搜身，而审讯几乎总是提这样几个问题：

“波那瑟太太是不是交给了你什么东西。叫你转给她丈夫或别的什么人？”

“波那瑟先生是不是交给了你什么东西，叫你转给她太太或其他什么人？”

“他们夫妇俩是否向你透露过什么秘密？”

达达尼昂听了，心里琢磨开了：

“他们要是知道点什么，是不会这样审问的。现在他们想了解什么呢？是想了解白金汉公爵是否在巴黎，他是否没有或者可能还没有与王后见面？”

想到这里，达达尼昂顿住了，根据他所听到的情况，这不是不可能的。

现在捕鼠笼子时时张着，达达尼昂的警惕性也一刻不能松懈。

可怜的波那瑟被抓走的第二天晚上，阿托斯刚刚告别达达尼昂去特雷维尔先生那里，时钟刚敲响九点，还没铺床的普朗歇开始铺床，这时临街那边传来敲门声，门立刻开了又关上了：有人自己投进了捕鼠笼子。

达达尼昂立刻跑到方砖被撬开的地方，趴在地板上侧耳倾听。

立刻传来几声尖叫，接着是呻吟，有人捂住被捕者的嘴，不让他出声。审问还没有进行。

“见鬼！”达达尼昂嘀咕道，“好像是个女人。他们正搜她身子，而她在挣扎。他们对她施行强暴——这帮坏蛋！”

达达尼昂素来小心谨慎，这时尽了最大努力，才强忍住没有介入楼下发生的场面。

“我对你们说我是这个家的女主人，先生们，我对你们说我是波那瑟太太，我对你们说我是王后的人！”那不幸的女人嚷道。

“波那瑟太太！”达达尼昂自言自语道，“看来我运气不错，大家都在寻找的人让我给碰上了！”

“我们等的就是你！”审问者说道。

嘴又被捂住了，声音越来越模糊，只听见一阵撕扯，撞得板壁乱响，受害者竭尽一个女人的全力，抵抗着四个男人。

“请饶了我吧，先生们，请……”那声音有气无力地说道，后面的话完全听不清了。

“他们堵住了她的嘴，就要把她带走了，”达达尼昂像弹簧似地跳起来说道，“我的剑！好，剑就在我身边。普朗歇！”

“什么事，先生？”

“快去找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来。他们三个人肯定有一个在家里，也许三个人全回家了。叫他们带上武器快来，跑步来。哦！我记起来了，阿托斯在特雷维尔先生那里。”

“可是，您去哪里？先生，您去哪里？”

“我从窗口跳下去，”达达尼昂大声说，“为了争取时间。你呢，先把方砖重新铺上，将地板扫干净，然后从大门出去，跑步去我叫你去的地方。”

“哎呀！先生，先生，您会摔死的。”普朗歇叫道。

“闭嘴，傻瓜！”达达尼昂说着，用手抓住窗台边缘，从二层楼跳了下去。好在这楼不高，他一点儿也没受伤。

他立刻跑去敲门，一边自言自语道：

“我也要钻进这个捕鼠笼子了，叫那些胆敢来碰我这只老鼠的猫吃点苦头！”

年轻人拿起敲门锤刚敲了一下，房间里的撕扯声立刻停止了，一阵脚步声一直响到门边，门开了。达达尼昂握着明晃晃的剑，蹿进波那瑟老板屋里。门后大概安了根弹簧，在他背后自动关上了。

于是，波那瑟这座晦气的楼里还没有搬走的住户和隔壁的邻居，听见几声大叫，拳打脚踢，刀剑相碰和一声长长的家具被打翻的声音。过了一会儿，那些被这阵杂乱的声音惊动的人跑到窗口，想看看发生了什么事，只见那扇门又开了，四个穿黑衣服的人不是从里面跑出来，而是像惊弓的乌鸦从里面飞出来，地上和桌子角上残留着他们翅膀上的羽毛，即他们的衣服和斗篷上扯下来的碎布片。

应该说，达达尼昂没费多少力气就取得了胜利，因为四个密探只有一个带了武器，而且只是勉强招架了几下。其他三个倒是企图用椅子、凳子和盆盆罐罐砸倒达达尼昂，但是加斯科尼人的剑给他们造成的两三处皮肉创伤，就吓得他们屁滚尿流。仅仅十分钟他们便落荒而逃，战场落在了达达尼昂手里。

那些邻居，以骚乱不已的年代巴黎居民特有的冷静推开窗户，看见四个穿黑衣服的人逃走了，又立刻将窗户关上：本能告诉他们，现在暂时无事了。

再说，时间也不早了。那时和现在一样，卢森堡公园附近一带的居民睡得早。

房间里只剩下达达尼昂和波那瑟太太。他向她转过身：那可怜的女人仰卧在一张扶手椅上，已经半昏迷。达达尼昂很快打量她一眼。

这是一个二十五六岁的女人，颇有姿色，棕色头发，蓝色眼睛，鼻头微翘，牙齿洁白而整齐，皮肤白里透红。然而，也只有这些特征可以使人把她当成一位豪门贵妇。她的一双手白是白，但不纤巧，一双脚也看不出她是一个高贵的女性。幸好达达尼昂还不会去注意这些细节。

达达尼昂正打量波那瑟太太，即如刚才所说，正打量到她的脚时，看见地上有一条细麻纱手绢。他凭习惯捡起来，发现角上有一个由姓名起首字母组成的图案，恰好与那条差点使他和阿拉米斯拼命的手绢上的一模一样。

自那次以后，达达尼昂对绣有勋徽图案的手绢就存有戒心，因此他什么也没说，就把拾起的手绢放进波那瑟太太的口袋里。这时，波那瑟太太恢复了知觉。她睁开眼睛，恐惧地看一看周围，见房间里没有人，只剩下她和她的救命恩人，立刻微笑着向他伸出双手。波那瑟太太的微笑是世界上最迷人的。

“啊！先生，”她说道，“是您救了我，请接受我的感谢。”

“夫人，”达达尼昂说，“我所做的事，任何绅士处在我的地位都会做的，因此您根本不用谢我。”

“哪里话，先生，哪里话。我希望向您表明，您救助的不是一个忘恩负义的女人。可是，刚才这些人想要我怎么样？我起初还以为他们是小偷呢。还有，为什么波那瑟先生不在这儿？”

“夫人，这些人比小偷危险得多，因为他们是红衣主教的密探。至于您丈夫波那瑟先生嘛，他不在这里，因为昨天有人来抓了他，送到巴士底狱去了。”

“我丈夫关进了巴士底狱！”波那瑟太太叫起来，“啊！天哪！他做了什么事？可怜的亲人！他可是绝对清白无辜的！”

少妇那张还惶恐不安的脸上，仿佛透出了一丝微笑。

“他做了什么事吗，夫人？”达达尼昂说道，“我想他唯一的罪过，就是既有福分又倒霉地做了您的丈夫。”

“哦，先生，您知道了……”

“我知道您被绑架了，夫人。”

“被谁绑架的？您知道吗？啊！您知道就请告诉我。”

“是一个四十至四十五岁的男人，此人头发乌黑，肤色黧黑，左鬓角下有块伤疤。”

“对，对。可是他的姓名呢？”

“啊！姓名吗？这我可不知道。”

“我丈夫知道我被绑架了吗？”

“绑架者本人写的一封信通知了他。”

“他对这件事的原因可有怀疑？”波那瑟太太不无尴尬地问道。

“他归结为政治方面的原因，我想。”

“起初我也怀疑过，现在我和他想法一样啦。因此，我可爱的波那瑟一刻也没怀疑过我……”

“啊！不用说怀疑，夫人，他对您的聪明，尤其对您的爱情自豪得不得了呢。”

漂亮的少妇红红的嘴唇上又掠过一丝几乎觉察不到的微笑。



“可是，”达达尼昂又说道，“您是怎样逃出来的？”

“是利用他们让我独自呆着的机会。从今天早上起，我就知道我遭绑架与什么事情有关，于是我利用床单，打窗口逃了出来。我以为我丈夫在家里，便跑了来。”

“是想求他保护您？”

“啊！不，这个可爱又可怜的人，我知道他没有能力保护我，但是他对我们有别的用处，所以我想来通知他。”

“通知他什么？”

“啊！这件事不是我自己的秘密，我不能告诉您。”

“再说，”达达尼昂说道，“请原谅，夫人，作为禁军，我提醒您要谨慎。再说，我想这里也不是谈机密事的地方。被我赶走的那些人，会带着打手回来的。如果他们看见我们在这里，我们就完了。我倒是派了人去找我的三个朋友，不过谁知道能否在家里找到他们！”

“对，对，您说得对。”波那瑟太太害怕地说，“走吧，咱们逃走吧。”

说罢，她挽起达达尼昂的胳膊，急忙拽着他走。

“可是去哪儿呢？”达达尼昂说道，“往哪儿逃呢？”

“先离开这座房子再说。”

少妇和小伙子连门都没关，就迅速沿着掘墓人街往下走，拐进王爷壕沟街，一直走到圣絮比斯广场才停下。

“现在怎么办？”达达尼昂问道，“您要我把您送到什么地方？”

“说实话，我真不知道该怎样回答您。”波那瑟太太说道，“我本来想叫我丈夫去通知拉波特先生，好让拉波特先生确切告诉我们，三天来罗浮宫发生了什么事，我去那里是不是有危险。”

“噢，”达达尼昂说道，“我可以去通知拉波特先生。”

“倒也是，只不过有一个麻烦：罗浮宫里的人认识波那瑟先生，放他进去，可是谁也不认识您，您会被拒之于门外的。”

“唔！”达达尼昂说，“在罗浮宫的某道小门口，总有一个忠实于您的门房吧，只要说句暗语不就……”

波那瑟太太目不转睛地盯住年轻人。

“如果我把暗语告诉您，”她说道，“您能不能在用完之后就立即忘掉？”

“我以名誉和绅士的信义担保！”达达尼昂用令人信服的真诚口气说道。

“好，我相信您，您看上去是个正直的青年。再说，您的忠诚也许最终会使您青云直上的。”

“我不想赌咒发誓，”达达尼昂说道，“只要能为国王效力，让王后高兴的事，我一定竭尽全力，认认真真去做。请把我当成朋友使唤吧。”

“可是，这期间您让我呆在什么地方呢？”

“有不有这样一个人，您可以呆在他家里，等待拉波特先生来接您？”

“没有，我不想把自己托付给任何人。”

“等一等，”达达尼昂说，“我们走到阿托斯的门口了。对，就这么办。”

“阿托斯是什么人？”

“我的一个朋友。”

“如果他在家里看见了我怎么办？”

“他不在家，我把您送进他的寓所之后，把钥匙带走。”

“他回来了呢？”

“他不会回来。再说，我会告诉他，我带回来一个女人，这个女人现在在他家里。”

“可是您知道，这会严重影响我的名誉。”

“有什么关系！这里又没有人认识您。况且，我们现在的处境，也顾不了那么多体面啦！”

“那么就去您朋友家吧。他住在哪儿？”

“费鲁街，离这里两步远。”

“咱们去吧。”

两个人又朝前走。不出达达尼昂所料，阿托斯不在家。看门人像以往一样，把他看成这个家庭的挚友，将钥匙给了他。他拿了钥匙，上了楼梯，把波那瑟太太领进我们已经描写过的那套小公寓。

“您就当在自己家里一样。”达达尼昂说道，“等一等，从里面把门插上，不要对任何人开门，除非听见这样敲三下，听！”他敲了三下，两下是连着敲的，相当响；另一下是停了停之后敲的，比较轻。

“好，”波那瑟太太说，“现在该轮到我来吩咐您了。”

“听候吩咐。”

“您去罗浮宫临梯子街那道小门口，找热尔曼。”

“好的，然后呢？”

“他会问您有什么事，您就以这样两个地理名词回答他：

图尔和布鲁塞尔。他马上就会听从您的吩咐。”

“我吩咐他什么呢？”

“吩咐他去找王后的近侍拉波特先生。”

“他找来了拉波特先生呢？”

“你就叫拉波特到我这里来。”

“好。不过，将来我去什么地方，怎样再和您见面呢？”

“您可是很希望再和我见面？”

“当然。”

“那么好吧，这件事就让我来安排，放心吧。”

“我相信您这句话。”

“请相信就是了。”

达达尼昂向波那瑟太太告别，同时以最多情的目光，凝视一眼这个娇小而可爱的女人。下楼梯的时候，他听见身后的门关上后落了两重锁。他疾步如飞，一会儿就到了罗浮宫，进梯子街那道小门时，时钟正敲响十点。我们刚才叙述的种种变故，都相继发生在半小时之内。

一切都像波那瑟太太事先所讲的那样进行的。热尔曼听到暗语，赶紧鞠了一躬；十分钟后，拉波特就来到了门房的小屋子里，达达尼昂三言两语把事情介绍了一下，并告诉他波那瑟太太在什么地方。拉波特连问两遍问准了地址，就紧跑着走了，走了不到十步又回转来。

“年轻人，”他对达达尼昂说道，“我有一言相劝。”

“什么事？”

“刚才发生的事可能给您惹来一些麻烦。”

“您这样相信？”

“是的。您是否有个朋友，他家里的钟走得慢？”

“怎么？”

“去看他吧，以便他能够证明九点半钟您在他家里。在司法上，这叫做‘不在现场的证明’。”

达达尼昂觉得这个劝告是谨慎的，便飞跑到特雷维尔先生官邸。不过，他不与大家一起去客厅，而是请求去特雷维尔先生的办公室。达达尼昂是官邸的常客，他的请求毫无困难地应准了。有人进去向特雷维尔通报，他年轻的同乡请求单独接见，有重要事情向他禀报。五分钟之后，特雷维尔先生问达达尼昂，有什么事情需要帮忙，时间这么晚他登门有什么要事。

“请见谅，先生！”达达尼昂刚才利用单独呆着的机会，把时钟倒拨了三刻钟，这时他说道，“现在才九点二十五分，我想我来得不算太晚。”

“九点二十五分！”特雷维尔先生叫起来，抬头看一眼钟，“这怎么可能！”

“您还是看看钟吧，先生，”达达尼昂说道，“钟是错不了的。”

“不错，”特雷维尔说，“我还以为要晚一些呢。好啦，您有什么事？”

于是，达达尼昂讲了一段很长的有关王后的事情，讲了他对王后陛下的担心，以及传闻红衣主教对付白金汉的种种计划。这一切他讲得从容不迫，泰然自若，不由得特雷维尔先生不相信，尤其正如我们说过的，特雷维尔本人也已注意到，红衣主教、国王和王后之间的关系，出现了某种新动向。

十点正，达达尼昂告辞特雷维尔先生。特雷维尔感谢他提供的情况，嘱咐他要时时记住为国王和王后效力，然后就回客厅去了。但是，达达尼昂走到台阶底下，突然想起忘了自己的手杖，便急忙上楼，返回特雷维尔办公室里，用手指把钟点拨正，这样第二天就谁也觉察不到有人动过时钟。现在他放心了，有人可以证明他“不在现场”了。于是，他下了台阶，一会儿就到了街上。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一章 牵线搭桥

拜访过特雷维尔先生，达达尼昂思绪纷繁，特意选择了一条最长的路往家里走。

达达尼昂放着平常的路不走，仰望着夜空的星星，时而叹息，时而微笑，他脑子里在想什么？

他在想波那瑟太太。在一位火枪手学徒心目中，那少妇几乎是一个理想的心上人儿。她俊俏，神秘，对宫廷里的秘密差不多件件了如指掌，这使得她那风姿绰约的容颜，平添了许多端庄的魅力，让人一看就知道，她绝非感情冷漠的女性。仅此一点，就足以让情场新手神魂颠倒。更何况，是达达尼昂从那些试图对她动手动脚、施以强暴的歹徒手里，把她解救出来的。这搭救不是件小事，使得他们之间产生了一种感恩的情感，这种情感很容易带上爱慕的性质。

美梦乘上想象的翅膀，飞得可真是快极了。达达尼昂已经看见少妇派了人来，交给他一张约会的便条、一条金链子或一颗钻石。前面提到，年轻的骑士可以毫无羞耻地接受国王的赏钱；这里不得不补充一句：在那种道德观念淡薄的时代，年轻的骑士在情妇面前也是不顾廉耻的，情妇们几乎总是把贵重而永久性的纪念品赠送给他们，好像试图以坚固的礼品来征服他们脆弱的情感。

当时的男人靠女人发迹而不会感到脸红。仅仅拥有美貌的女人也只能奉献其美貌，所谓“天下最美丽的姑娘只能奉献其所有”的说法，多半源出于此。富有的女人除了美貌，还能奉献其部分钱财。我们可以列举那个风流时代的许多英雄人物，如果当初不是情妇把相当充实的钱袋子系在他们的马鞍子上，他们是不可能立功疆场，扬名天下的。

达达尼昂一无所有，他那种乡下人的畏缩心理，犹如薄薄的油彩，一现即谢的昙花，桃子上的绒毛，早已被他的朋友三个火枪手离经叛道的建议之风刮得无影无踪。达达尼昂也摆脱不了当时奇特的习俗，虽然身居巴黎，却自视如在战场，即像在弗朗德尔地区<sup>①</sup>，对面是西班

牙人，身旁是女人，随时都有敌人要去拼杀，随时都有赞助要去接受。

-----

① 弗朗德尔地区南段为法国领土，北段为比利时领土，但在十七世纪为西班牙所占，西法两国经常在这里发生争夺战。

不过应该说，当时达达尼昂受着一种更高尚，更超逸的情感支配。那个服饰用品商说过他家境殷实，小伙子当然想得到，像波那瑟那样一个笨蛋，家里银箱的钥匙肯定掌握在老婆手里。但是，这一切丝毫没有影响他见到波那瑟太太时所产生的感情。这种爱情的萌发，基本上与利益不相干，利益只不过是后来的事情。我们说“基本上”，因为想到一个年轻女性美丽、温雅、聪颖同时又富有，这丝毫不会损害爱情的萌发，相反却会促进它的成长。

富裕的生活，能提供许多贵族式的保养和癖好，而这正是美貌不可缺少的。一双精致雪白的长统袜，一件缎袍，一条花边披肩，一双漂亮的皮鞋，一根颜色鲜艳的头带，这些固然不会使一个丑陋的女人变得漂亮，却能使一个漂亮的女人变得美丽，还没有算那双比这一切更重要的手；手，尤其是女人的手，必须长期清闲不劳作，才能保持美丽。

再则，达达尼昂的财产状况我们没有隐瞒，所以读者诸君都知道，达达尼昂不是腰缠万贯的大富翁；他倒是希望有一天能成为大富翁，不过他私下确定的这个时来运转的日期相当遥远。眼前么，看到自己所爱的女人渴望得到一般女人视为幸福的千百种小玩意儿，而自己却没有能力送给她，多么令人颓丧！当女人富有，情郎贫穷时，情郎无力提供这些东西，至少女人可以自己提供，尽管她获得这类享受所花的钱通常都是丈夫的，却很少因此感谢丈夫。

达达尼昂准备做最温柔的情郎，可眼下还得当一个非常忠实的朋友。他在考虑与服饰用品商的妻子谈恋爱的种种计划时，并没有忘记自己的朋友。这个漂亮的波那瑟太太，把她带到圣德尼平原或者圣日耳曼



市场去遛达遛达该多美，并且请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陪同，让他们看看他达达尼昂征服的这样一个美人儿，那该多么神气！且说，路走长了，人就饿，达达尼昂感觉到这一点，已经有好一会儿了。如能这样小吃小酌一餐，一边触着朋友的手，另一边碰到情妇的脚，那才惬意哩！不过说到底，在紧急关头，在陷入绝境之时，达达尼昂是会挺身而出搭救朋友的。

那么，达达尼昂曾经高声斥责着推到卫士手里，而低声许诺一定会去搭救的那个波那瑟呢？我们应当坦白地告诉读者，此刻达达尼昂根本没有想到他，即使想到了，心里也会说：就让他呆在他所呆的地方吧，至于那是什么地方，管他呢！在人类的所有感情中，爱情是最自私的。

不过，请读者放心：如果达达尼昂忘记了他的房东，或者借口不知道他被带到什么地方去了，而假装忘记了他，那么我们是不会忘记他的，我们也知道他在什么地方。不过，让我们暂且像这个坠入情网的加斯科尼人一样行动吧，至于那个可敬的服饰用品店老板，我们等会儿再回头来谈他。

达达尼昂想象着未来的爱情，又是对夜色自言自语，又是朝星星微笑，再次沿着舍斯米迪街——当时叫沙斯米迪街——朝前走。走到阿拉米斯所住的街区，他想去看一下这位朋友，顺便向他解释一下，他为什么打发普朗歇请他立即去捕鼠笼子。普朗歇赶到的时候，阿拉米斯如果正好在家，那么他无疑早就跑到掘墓人街去了，不过到了那里又没见到人，也许只见到两个伙伴，而他们三个谁都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这样搅扰了人家，是应该去解释一下的——这话达达尼昂大声说了出来。

尔后，他心里对自己说，这也是个机会，可以谈谈娇小、漂亮的波那瑟太太。这个波那瑟太太即使还没有完全占据他的心，也已经装满了他的脑袋。不应当要求初恋的人严守秘密。初恋总是伴随着巨大的喜悦，这种喜悦之情必须倾吐出来，否则它会把人憋死的。

巴黎两小时之前天就黑了，街上的行人渐渐稀少。市郊圣日耳曼各处的钟楼正敲响十一点。气候温煦。达达尼昂沿着一条如今已变成阿萨街的小巷走着。微风习习，把夜露滋润的花园里的芳香，沿着沃吉拉尔街一阵阵送过来。他呼吸着，同时听到远处平原上偏僻的小酒店里，传来醉鬼的阵阵歌声，隔着厚厚的窗板，声音显得沉闷。走到小巷尽头，达达尼昂向左拐。阿拉米斯的住所位于卡塞特街和塞万多尼街之间。

达达尼昂刚过卡塞特街，就认出了朋友家的门。一丛埃及无花果树和铁线莲，浓密的枝叶像把大圆伞，门就隐藏在下面。蓦地，达达尼昂看见从塞万多尼街口出来一个影子似的东西。那东西披件斗篷，达达尼昂起初以为是个男人，但从那娇小的身材，踌躇的步履，欲进又止的样子，他很快认出那是一个女人。那女人似乎对她要找的房子没有把握，抬起眼睛辨认，停了一会儿，转身走开，又走回去。达达尼昂觉得奇怪。

“我上前问问她要不要帮忙吧！”他想到，“看样子，她挺年轻，也许还蛮标致哩！啊！是的。不过，这么深更半夜的，一个女人在街上走，多半是去会情郎。哟！我要是搅扰了人家的幽会，日后要想攀交情，可就没门儿罗。”

这时，那女人又朝前走，一座座房子、一个个窗户数着去。这无需费多少时间，也不困难，因为那段街只有三座公寓，临街的窗户只有两扇：一扇是与阿拉米斯的住宅平行的一栋小楼的窗户，另一扇就是阿拉米斯这栋住宅本身的窗户。

“乖乖！”达达尼昂想起了那位神学家的侄女，“乖乖！要是那个迟归的妞儿在找我们这位朋友的家，那可真有意思。说实话，看上去还真像哩！啊！亲爱的阿拉米斯，这回我可要弄它个水落石出。”

于是，他尽量缩着身子，溜到街道最暗的那一侧，躲在一个墙凹里的石凳旁。

年轻女人继续朝前走；显示出她年轻的，一是她步履轻盈，二是她刚刚轻轻咳了一声，听得出她的嗓音挺清脆。达达尼昂认为这咳嗽是个暗号。

这时，要么是有人用相应的暗号回答了这声咳嗽，使这位夤夜的寻访者不再犹豫，要么是她并未靠外来的帮助而自己发觉已到达目的地，她毅然走到阿拉米斯家的窗下，屈起指头在护窗板上间歇均匀地敲了三下。

“她果然是来找阿拉米斯的，”达达尼昂悄声说，“哈！假道学先生，我可摸透你研究神学的底细啦。”

三下刚敲过，里面的窗门就开了，玻璃窗里漏出一道灯光。

“哈哈！”窥伺者又暗自说道，“不敲门敲窗户，哈！这幽会是事先约定的。瞧吧，外面的护窗板就要推开了，这个女人肯定要从窗户里爬进去。好极了。”

可是，令达达尼昂大感意外的是，护窗板并未推开，那亮了一会儿的灯光又消失了，一切回到了黑暗之中。

达达尼昂想情况不会这样持续下去，他继续目不转睛地望着，侧起耳朵倾听着。

他估计得不错：过了一会儿，里面传出两声干脆的敲击声。

年轻女人只敲了一下作为回答，护窗板就推开了。

人们可以判断，达达尼昂是否在贪婪地看，贪婪地听。

遗憾的是，灯光挪到另一个房间去了。但年轻人的眼睛已经习惯了黑暗；再说，有人肯定，加斯科尼人的眼睛像猫眼睛一样，具有在黑暗中看得见东西的特性。

达达尼昂看见年轻女人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白色的东西，急忙打开。那东西呈现了一方手绢的形状。她把那展开的东西的一角给对方看。

这使达达尼昂想起波那瑟太太脚边的那条手绢，而那条手绢又曾经使他想起阿拉米斯脚下的那一条。

“见鬼！这条手绢代表了什么？”

达达尼昂处在他所站的地方，看不见阿拉米斯的脸。我们说阿拉米斯的脸，因为小伙子丝毫不怀疑，在里面和外边的女人说话的人肯定是他的朋友。因此，好奇心胜过了谨慎，他利用我们描述的两个人物正全神贯注看手绢的时机，从躲藏的地方出来，闪电般快速但仍然蹑手蹑脚地蹿到墙的一角。紧贴墙壁站在那里，可以清楚地看见阿拉米斯房间里的情形。

到了那里，达达尼昂正想叫一声吓一吓阿拉米斯，却发现与夜访者说话的不是阿拉米斯，而是一个女人。不过，达达尼昂只是从服装的款式判断那是个女人，并没太看清她的面部轮廓。

就在同一时刻，房间里面的女人从口袋里掏出另一块手绢，换取了从外面递给她看的那一块。随后，两个女人交谈了几句。最后，窗板放下了。窗外的那个女人回转身，从离达达尼昂三四步远的地方走过，一边戴上斗篷的帽子。不过这谨慎的动作太晚了，达达尼昂已经认出她是波那瑟太太。

波那瑟太太！在她从口袋里掏出手绢时，达达尼昂脑海里已经闪过一丝怀疑。可是，波那瑟太太既然已派了人去找拉波特先生，通知他来领她去罗浮宫，怎么可能冒着第二次被绑架的危险，深夜十一点半钟只身一个人在巴黎街头奔走呢？

除非是为了一件很紧要的事情。什么是一个二十五岁的女人很紧要的事情？当然是爱情。

不过，她究竟是为了自己还是为了另一个人，而冒这么大的风险呢？小伙子心里这样问道。他俨然已是一个正式情人，心灵受着嫉妒这个

恶魔的啃啮。

现在要弄清波那瑟太太往哪儿去，有一个很简单的办法，就是跟踪她。这办法真简单，达达尼昂自然而然地立即采用了。

可是，波那瑟太太瞥见年轻人像一尊神像离开神龛，又听见后面有脚步声，她轻轻地叫了一声，拔腿便逃。

达达尼昂紧追不舍。追上一个被斗篷裹得跑不动的女人，在他并不是一件难事。波那瑟太太拐进那条街刚跑完三分之一，就被追上了。这个可怜的女人已经筋疲力尽，不过那不是因为疲劳，而是因为恐惧。当达达尼昂将一只手放在她的肩头，她一个膝盖一弯，人就倒了下去，用窒息的声音喊道：

“你杀了我吧，不过你什么也休想知道。”

达达尼昂揽住她的腰，把她扶起来，但从她身体的重量，感到她就要晕过去了，便赶紧向他表白一片忠诚，好使她放心。这种表白丝毫没有打动波那瑟太太，因为同样的表白完全可能出自世间最不良的意图。但是声音起了很大作用。少妇觉得这声音好耳熟，便睁开眼睛，看一眼把她吓得半死的这个男人，认出是达达尼昂，就高兴得叫起来：

“啊！是您！是您！感谢上帝！”

“不错，是我。”达达尼昂说道，“是上帝派我来守护您的。”

“您是带着这种用意跟踪我的吗？”少妇不胜娇媚地笑一笑问道。她那有点爱嘲讽的性格又占了上风；本来当成敌人的，却认出是自己的朋友，从那一刻起，心里的一切恐惧全都烟消云散了。

“不，”达达尼昂说道，“不是。我是偶然遇到您的，我看见一个女人在敲我一个朋友家的窗户……”

“您的一个朋友？”波那瑟太太打断他问道。

“是呀，阿拉米斯是我最好的朋友之一。”

“阿拉米斯！您讲的什么？”

“得了吧，莫非您想说您不认识阿拉米斯？”

“我是头一回听到这个名字。”

“您也是头一回来这座房子？”

“自然。”

“您不知道这座房子里住着一个年轻人？”

“不知道。”

“不知道住着一位火枪手？”

“一点也不知道。”

“您真的不是来找他的？”

“绝对不是。再说，您看见了，和我说话的是个女人。”

“不假。不过，那女人是阿拉米斯的朋友。”

“这我全然不知。”

“可是，她住在他家里啊。”

“这与我不相干。”

“那么她是谁？”

“啊！这不是我本人的秘密。”

“亲爱的波那瑟太太，您很可爱，但同时也是最神秘莫测的女人。”

“我因此而不可爱了吗？”

“不，恰恰相反，您是值得爱慕的。”

“那么，请挽起我的胳膊吧。”

“很愿意。那么现在呢？”

“现在吗，送我走吧。”

“去哪儿？”

“去我要去的地方。”

“可是您要去哪里？”

“您会知道的，因为您把我送到门口就行了。”

“还要等您吗？”

“不必。”

“那么您一个人回来？”

“也许是，也许不是。”

“后来陪您的人是男人还是女人？”

“我还不知道。”

“我会知道的！”

“您怎么能知道？”

“我要等在门口看您出来。”

“要是这样，现在就分手吧！”

“为什么？”

“我不需要您了。”

“可是您恳求过……”

“一位绅士的帮助，而不是一个密探的监视。”

“这句话未免有点难听！”

“那些不管人家愿意不愿意老跟着人家的人叫做什么？”

“不知趣的人。”

“这说法太轻了。”

“行了，夫人，看来一切都得遵照您的意志办。”

“为什么您不争取立即照办呢？”

“难道没有一点什么要后悔的？”

“您真的后悔了？”

“这我自己一点也不知道。我所知道的，就是我答应一切按照您的意志办，只要您让我陪您一直走到您要去的的地方。”

“然后您就离开我吗？”

“离开。”

“不在门口窥伺？”

“不。”

“可是君子之言？”



“绅士的信誉！”

“那么，请挽起我的胳膊走吧。”

达达尼昂将胳膊伸给波那瑟太太；波那瑟太太挽住他的胳膊，笑嘻嘻的浑身直哆嗦。两个人走到了竖琴街坡上。到了那里，少妇似乎又犹豫起来了|Qī|shu|wang|，就像在沃吉拉尔街一样。最后，她好像根据某些标记认出了一扇门，便径直走到那扇门前。

“现在，先生，”她说道，“这就是我要办事的地方。十分感谢您盛情陪同，这使我免遭危险；我一个人走，什么危险都可能发生的。不过，现在是该您实践诺言的时刻了，我已到达目的地。”

“您回去的时候什么也不怕吗？”

“除了强盗我什么也不怕。”

“强盗不会找您麻烦？”

“他们能抢走我什么？我身上一个子儿也没有。”

“您忘了那条带勋徽的漂亮绣花手绢。”

“哪一条？”

“我在您脚边捡到又放回您口袋里的那一条。”

“住嘴！住嘴！坏家伙！”少妇嚷起来，“您想毁了我吗？”

“看吧，您还是有危险的，既然一句话就使您害怕得发抖，而且您也承认，如果这句话让旁人听见了，您就完了。哎！行啦，夫人，”达达尼昂大声说着，一把抓住少妇的手，用热烈的目光注视着她，“行啦！您就更慷慨一点，信任我吧。您难道从我的眼睛里看不出来，我心里只有忠诚和同情？”

“当然看得出来，”波那瑟夫人答道，“正因为如此，您打听我的秘密，我可以奉告，可是别人的，那就是另一码事了。”

“很好，”达达尼昂说，“我会发现的，既然这些秘密关系到您的生命，它们也应该成为我的秘密。”

“请不要这样做，”少妇大声说，口气之严肃令达达尼昂不由得打个寒战，“啊！绝不要插手与我有关的事情，不要试图帮助我完成我所致力做的事情。凭您对我的关心，凭您对我终生难忘的恩情，我请求您这样。请您还是相信我所说的吧。不要再把我放在心上，我对您已不再存在，就像您从来没见过我一样。”

“阿拉米斯也应该和我一样做吗，夫人？”达达尼昂不高兴地问道。

“这是您第二次或第三次提到这个名字了，先生。然而我已经对您说过，我不认识这个人。”

“一个男人，您去敲了他的窗户却不认识他，得了吧，夫人！在您看来，我也太轻信啦！”

“老实讲吧，您这是为了套我的话，才编出这个故事，造出这个人物的。”

“我没编任何东西，没造任何东西，夫人，我说的完全是事实。”

“您说您的一位朋友住在那座房子里？”

“我说过，我第三次重复这句话：那座房子是我的一位朋友住的，这位朋友就是阿拉米斯。”

“这一切以后会弄清楚的。”少妇低声说道，“现在吗，先生，请不要说了。”

“能把我这颗心剖开给您看就好了，”达达尼昂说道，“您看到里面有那么多好奇，肯定会怜悯我的；您看到里面有那么多爱情，肯定会立即

满足我的好奇的。对爱您的人根本就不需要害怕。”

“您谈到爱情，未免太快了吧，先生。”少妇摇头说道。

“这是因为我一见钟情，而且是头一回：我还不到二十岁呢。”

少妇偷偷地打量他。

“请听我说，我已经摸到线索了，”达达尼昂说道，“三个月前，我差点与阿拉米斯决斗，为的就是一条手绢，与您在他家里让那个女人看的那条一模一样的手绢；两条手绢绣的图案完全一样，我可以肯定。”

“先生，”少妇说，“老实讲吧，您这些问题烦死我了。”

“夫人，您是一个很谨慎的人，请想一想吧，要是您身上带着这块手绢被抓住，给人家搜查出来了，您不会受连累吗？”

“受什么连累？手绢上的图案不就是我的姓名的起首字母吗？C . B . 正是康斯坦斯·波那瑟嘛。”

“或许是卡米尔·布瓦 - 特拉西呢。”

“别这么大声，先生，再次请您别这么大声！咳！既然我所冒的危险不能使您住嘴，那就请您想想您所冒的危险吧！”

“我？”

“是呀，您。认识我就有坐牢、杀头的危险。”

“那么，我再也不离开您啦。”

“先生，”少妇双手合掌恳求道，“先生，看在老天份上，看在军人的荣誉份上，看在绅士的礼貌份上，请走吧。您听，都敲子夜十二点钟了，人家已经在等我了。”

“夫人，”年轻人欠欠身子说，“谁这样要求我，我都不能拒绝。您该满意了吧，我这就走。”

“您不跟踪我，不窥伺我？”

“我立即回家去。”

“啊！我就知道您是个正直的小伙子！”波那瑟太太大声说着，向达达尼昂伸过一只手，伸出另一只手去抓安在墙壁里几乎看不见的小门的敲门锤。

达达尼昂抓住伸过来的那只手，热烈地吻了一下。

“啊！我宁愿压根儿没见过您。”达达尼昂天真而粗鲁地大声说道。女人一般喜欢这种态度，认为这比矫揉造作的礼貌好，因为这流露出了最深层的思想，表明感情胜过了理智。

“好啦，”波那瑟太太用近乎温存的口气说，继续握住达达尼昂还没有松开的手，“好啦，我就不说您这么多了，今天失去的东西，将来还可能找回来，谁说得准，有朝一日我获得了解脱，是否会满足您的好奇心呢？”

“对我的爱情您也能这样许诺吗？”达达尼昂高兴之极大声问道。

“啊！这方面吗，我可不想承诺，这取决于您唤起我的感情达到什么程度。”

“就像今天这样，夫人……”

“今天吗，先生，我还只怀有感激之情。”

“啊！您太可爱了，”达达尼昂黯然神伤地说，“您愚弄了我的爱情。”

“不，我只是利用了您的慷慨，如此而已。不过，请您相信，与某些人交往，一切都是可以重新获得的。”

“啊！您使我变成了最幸福的人。请不要忘了今天晚上，不要忘了这个许诺。”

“放心吧，在适当的时候和地点，我会记起一切的。好啦，走吧，看在老天的份上，请走吧。人家午夜十二点正等我呢。我迟到啦。”

“迟到五分钟。”

“是的，可是在某些情况下，五分钟等于五百年。”

“在恋爱的时候。”

“对呀，谁对您说我要应付的不是一个情郎？”

“在等您的是个男人？”达达尼昂叫起来，“一个男人！”

“得啦，您瞧，又要争论起来了不是？”波那瑟太太强露微笑，而这微笑掩饰不住焦急的神色。

“好，好，我走，我这就走。我相信您，我一定忠心不二，哪怕这忠心是愚蠢的。再见，夫人，再见！”

他感觉到似乎需要一种强烈的震撼，才能放开自己攥着的那只手，所以猛跑着离开了。波那瑟太太像先头敲窗板一样，在门上慢慢地、均匀地敲了三下。达达尼昂走到街道拐角的地方回头一看，只见门开了又关上了，漂亮的波那瑟太太消失在门里。

达达尼昂继续走着。他许下了诺言，不去窥伺波那瑟太太，所以即使她的生命取决于她要去的地点，取决于应该陪伴他的人，他也只能回家去，因为他说过他就回去。五分钟后，他到了掘墓人街。

“可怜阿托斯，”他自言自语道，“他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一定在等我的时候睡着了，不然就回家去了，而一回到家，他就知道有一个女人来过。一个女人来过阿托斯家里！不管怎么说，”达达尼昂继续独言

自语，“阿拉米斯家倒是有个女人，这一切好生奇怪，我多么希望知道结果如何啊。”

“不好，先生，不好。”突然一个声音接过他的话说道。小伙子听出这是普朗歇的声音，原来他刚才像一门心思想某种事情的人一样，自言自语地把心里所想说了出来，一边说一边踏进了通向他的住所台阶脚下的小巷子。

“什么不好？你说什么，笨蛋？”达达尼昂问道，“出了什么事？”

“一连串祸事。”

“什么祸事？”

“首先，阿托斯先生被抓走了。”

“阿托斯被抓走了！为何抓走了？”

“他们在您屋子里找到他，把他当成您抓走了。”

“究竟是谁抓走了他？”

“被您赶走的那几个穿黑衣服的人找来的卫士。”

“他为什么不讲出自己的姓名？为什么不说他与这件事无关？”

“他是有意不说的，先生。相反，他走到我身边对我说：‘现在是你主人需要自由，不是我，因为他知道一切，而我什么也不知道。人家以为抓的是他，这就会为他赢得时间；三天之后我再讲出我是谁，他们就不得不放我出来。’”

“真了不起，阿托斯！多么高尚的心灵。”达达尼昂喃喃说道，“我就看出他是这样的人！那些密探干什么啦？”

“四个人把阿托斯先生带到不知什么地方去了，反正不是巴士底狱，就是主教堡；留下两个人和那几个穿黑衣服的人，到处乱翻，把所有文

件全抄走了。还剩两个人，在这些人搜查时把守着门口。搜查完了之后，他们就都走了，留下的屋子空空的，门窗都没关。”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呢？”

“我没找到他们，他们没来。”

“不过，他们随时都可能来。你给他们留了话，说我等他们，不是吗？”

“是的，先生。”

“好，你呆在这里别动窝儿。如果他们来了，你就把所发生的事情告诉他们，说我在松球酒店等他们，这里会有危险，我的住所可能受到了监视。我赶到特雷维尔先生那里去，向他报告这一切，然后再去会波托斯和阿拉米斯。”

“好的，先生。”普朗歇答道。

“你呆在这里，不要怕！”达达尼昂走了几步又返回去鼓励跟班一句。

“放心吧，先生。”普朗歇说道，“您还不了解我，勇气我有的是。一件事交给了我，您就放心吧，我会全心全意办好的。再说，我是庇卡底人啊！”

“那好，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达达尼昂说道，“你就是死了，也不要离开岗位。”

“是呀，先生，为了证明我对先生的忠诚，没有什么我办不到的。”

“不错，”达达尼昂想道，“看来，我管教这小子曾使用的方法真不错，必要的时候还得用。”

一天的奔跑，达达尼昂两腿已经有点累了，但他一说完，就快步如飞地向老鸽棚街跑去。

特雷维尔先生不在官邸，他带着火枪队在罗浮宫里守卫。

非找到特雷维尔先生不可，这么紧要的事情不能不告诉他。达达尼昂决定想法子进罗浮宫。他身上穿的是埃萨尔禁军队的军服，这也许会起到通行证的作用。

他沿小奥古斯丁街往下走，又沿河堤而上，预备过新桥，忽然又想摆渡过去，可是到了河边，他下意识地将手伸进口袋，这才发现身上没有摆渡钱。

快到格内戈街时，他看见从多菲娜街结伴走出来两个人，他们的模样引起了他的注意。

那结伴的两个人，一个是男人，另一个是女人。

从外表看，那女人像波那瑟太太，那男人则酷似阿拉米斯。

再说，那女人披着一件黑斗篷。此刻达达尼昂闭上眼睛，还能想起贴近沃吉拉尔街那扇窗板和竖琴街那扇门的斗篷。

还有呢，那男人穿着火枪手制服。

那女人将斗篷的风帽罩在头上，那男人用一块手帕遮住脸。他们所采取的这种谨慎措施说明，两个人都想不让人认出来。

两个人上了桥，这正是达达尼昂要走的路，因为达达尼昂要去罗浮宫，他便跟在他们后面。

达达尼昂还没走出二十步，就确信：那女人是波那瑟太太，那男人是阿拉米斯。

他顿时疑窦丛生，心里的嫉妒就像开了锅。

他同时被两个人背叛了，一个是他的朋友，另一个是他已经当作情妇一样爱着的女人。波那瑟太太对他指天发誓，说她不认识阿拉米斯，可是半个钟头过后，他却看见她挽着阿拉米斯的胳膊。



达达尼昂根本不去想，他认识这个漂亮的服饰用品店老板娘才三个小时，她并不欠他什么情分，除了对他从抓她的那些黑衣人手中搭救了她那点感激之情，她也没有对他许诺过什么。他觉得自己像一个被侮辱、被背弃、被愚弄的情夫，热血和怒火一齐升到了脸上，决计把一切弄个水落石出。

那少妇和那青年觉察到有人跟踪，便加快了脚步。达达尼昂紧跑几步，超过了他们。等他们走到萨马丽丹大厦前面时，趁着路灯把大厦和桥的那一部分照得通亮，他猝然回转身朝他们走去。

达达尼昂在他们面前停住了脚步，他们也在他面前停住了。

“您要干什么，先生？”那位火枪手后退一步，带着外国口音问道。这口音向达达尼昂证明，他的推测有一部分错了。

“不是阿拉米斯！”他大声说。

“对，先生，不是阿拉米斯。从您惊讶的口气，看得出您把我当成了另一个人，我原谅您。”

“您原谅我！”达达尼昂嚷起来。

“是的，”陌生人道，“请让我过去，既然您要找的人不是我。”

“您说得对，先生，”达达尼昂说，“我要找的人不是您，而是夫人。”

“是夫人！您并不认识她。”外国人说。

“您说错了，先生，我认识她。”

“喂！”波那瑟太太以责备的口气说，“喂，先生！您用军人的荣誉和绅士的信用向我许诺过的，我希望您不至于言而无信吧。”

“您呢，夫人，”达达尼昂尴尬地说，“您也向我许诺过……”

“请挽住我的胳膊，夫人，”外国人说，“我们继续走路。”

可是，达达尼昂被所发生的一切搞得惊愕，沮丧，懵懵懂懂，他双手抱拳，挺立在那位火枪手和波那瑟太太面前。

那位火枪手抢前两步，用手推开达达尼昂。

达达尼昂往后一跃，剑已出鞘。

与此同时，陌生人也闪电般拔剑在手。

“看在上天份上，大人！”波那瑟太太叫着冲到两个好斗者之间，两手抓住双方的剑。

“大人！”达达尼昂猛醒过来，大叫道，“大人！对不起，先生，您莫非是……”

“白金汉公爵大人，”波那瑟太太低声说道，“现在您可能叫我们大家都完蛋啦。”

“大人，夫人，对不起，一百个对不起。因为我爱她，大人，我起了嫉妒心，您知道什么叫做爱。大人，宽恕我吧，请告诉我怎样才能用性命感谢您的大恩大德。”

“您是一位正直的青年，”白金汉说着向达达尼昂伸过一只手，达达尼昂毕恭毕敬地握住，“您表示愿为我效劳，我愿意接受，请离二十步远跟在我们后面，一直把我们送到罗浮宫；

如果有人盯我们的梢，就收拾了他！”

达达尼昂将出鞘的剑夹在腋下，让波那瑟太太和公爵先行二十步，跟在他们后面，准备不折不扣地执行查理一世这位高贵、潇洒的宰相的训示。

幸运的是，这位年轻的效忠者，没有任何机会向公爵表示他的忠诚；少妇和那位风度翩翩的火枪手没有遇到任何麻烦，就从梯子街的小门进了罗浮宫。

达达尼昂立刻赶到松球酒家，见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已在等他。

他没有过多地解释他们出来的原因，只是对他们说，有件事他原以为要他们介入才能办成，现在他一个人就了结了。

故事讲到这里，我们暂让这三位朋友返回各自的寓所，而循着罗浮宫里的曲径回廊，去追踪白金汉公爵及其向导吧。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二章 白金汉公爵乔治·维利尔斯

波那瑟太太和公爵没有遇到什么麻烦就进了罗浮宫。波那瑟太太宫里人都知道她是王后的下人；公爵穿着特雷维尔火枪队的队服，而前面已经交代过，这天晚上特雷维尔在宫里守卫。此外，热尔曼也是为王后效力的，如果发生什么意外，就指责波那瑟太太把自己的情人带进了罗浮宫，事情就到此止步；波那瑟太太背上罪名，固然名誉扫地，不过在这个世界上，小小一个服饰用品店老板娘的名誉，算得了什么？

一踏进内院，公爵和少妇沿着墙根约莫走二十五步。走完这段距离，波那瑟太太推开一扇供仆役出入的门。这扇小门白天开着，夜里一般是关上的。门推开之后，两个人迈进门槛，四周一片漆黑，但是，罗浮宫这一部分回环曲折的路径，是专供仆役通行的，波那瑟太太了如指掌。她关上身后的门，拉住公爵的手，摸索着走几步，抓住一段栏杆，用脚碰到一级台阶，便登上一架楼梯。公爵数了，他们一共上了两层楼。然后波那瑟太太往右一拐，顺着一条长长的走廊，又下一层楼，再走几步，把钥匙插进一个锁孔，打开一扇门，把公爵推进一个房间。里面只亮着一盏守夜小灯。少妇说道：“请待在这里吧，公爵大人，马上就会有人来的。”说罢，她从进来的门退出去，将门锁上，于是公爵就完全像一名囚犯了。

不过应该说，公爵虽然一个人待着，却压根儿没有感到害怕；他的性格的一个突出方面，就是寻求冒险和富有传奇色彩的爱情。他勇敢胆大，敢闯敢干，已经不是头一回冒着生命危险，进行这类尝试了。他收到那封冒充安娜·奥地利写给他的信，信以为真，来到巴黎，在知道这是一个陷阱之后，并不返回英国，反而将计就计，向王后宣称，不见到她，他决不离开巴黎。起初，王后坚决回绝了他，但又怕他一气之下，干出荒唐事来，终于决定见他一面，恳求他立刻离开法国。可是，就在作出决定的当天晚上，负责去接公爵并把他带进罗浮宫的波那瑟太太，突然遭到绑架，两天之内音讯全无，下落不明，于是一切暂时停止。而当她一获得自由，并与拉波特建立了联系，事情就重新

进行了。她刚刚完成的冒险行动，如果不是遭到绑架，三天之前就完成了。

白金汉一个人待着，走到一面镜子前一照，那套火枪手服装，穿在他身上真是再合适不过了。

他年届三十五岁，被恰如其分地公认为英、法两国最英俊潇洒的绅士，最风流倜傥的骑士。

他是两朝国王的宠臣，百万家资的巨富，一个王国的极权人物。这个王国被他的异想天开搅得动荡不安，又在他的任性行事面前俯首贴耳。这个身受白金汉公爵封号的乔治·维利尔斯，他的生活充满传奇色彩，在他谢世几百年之后，仍令世人惊叹不已。

他对自己充满信心，对自己的权势深信不疑，相信支配其他人的法律对他毫无约束，对自己确定的目标勇往直前，不管这目标多么高不可攀，多么灿烂辉煌，一般人哪怕想一想，也是荒唐至极，正是这样，他几次接近美丽骄傲的安娜·奥地利，以其无比的魅力，使她爱上了自己。

如上所述，乔治·维利尔斯站在一面镜子前面，理一理漂亮的金发，使被帽子压平的波浪恢复原样，又卷一卷胡子，心里充满快乐，为他长期盼望的时刻即将来临而感到幸福和自豪，骄傲而满怀希望地冲自己莞尔一笑。

这时，一扇隐藏在壁毯里的门开了，进来一个女人。白金汉从镜子里看见她进来，禁不住叫了一声：原来是王后。

安娜·奥地利二十六七岁光景，即是说，正处于美貌光彩照人的时期。

她有着王后或女神的风仪，一双碧玉般的眼睛，目光流盼，美丽无比，既非常温柔，又异常庄重。

她那张樱桃小嘴，正像奥地利王室的子嗣一样，下唇略显突出，但嫣然一笑之时，妩媚无比，在表示鄙夷之时，却显得极其傲慢。

她的皮肤细若凝脂，手和双臂出奇地秀美，当时的诗人争相歌颂，赞之为无与伦比。

她的头发少女时是金黄色，现在变成了栗色，卷得挺蓬松，扑了许多粉<sup>①</sup>，从脸庞两边飘落而下，显出几多风韵！最挑剔的品评家，也只能希望胭脂稍淡一点；最苛求的雕刻家，也只能希望鼻子稍纤巧一点。

-----

①头发扑粉是昔时欧洲人的一种化妆。

一时间，白金汉目瞪口呆：在他眼里，安娜·奥地利从来没有现在这么美丽，无论是在舞会上、节日庆典上，还是在跑马场的看台上。她穿着一件普通的白缎子长袍，身边跟着爱丝特法尼娅夫人。由于国王的嫉妒和黎塞留的迫害，王后身边的西班牙侍女全部被赶走，只剩下这一个了。

安娜·奥地利向前走了两步，白金汉连忙往她跟前一跪，不顾王后阻止，吻着她的长袍的下摆。

“公爵，您已经知道不是我叫人给您写信的。”

“啊！是的，娘娘，是的。”公爵大声说，“陛下，我知道自己是个疯子，是个失去理智的人；居然相信冰雪会动感情，大理石会变得热烈。可是，您叫我怎么办呢，一个人坠入了爱河，对爱情就会轻信，何况我这趟旅行并非完全徒劳，因为我见到了您。”

“说得对。”安娜答道，“可是，大人，您可知道我为什么又是怎样来和您见面的吗？我和您见面是出于对您的怜悯；我和您见面，是因为您对我的痛苦无动于衷，固执地要留在一座城市里，而留在这座城市里，您自己的性命堪虑，而我也可能身败名裂；我和您见面，是要告诉您，英吉利海峡的深度，英法两个王国的敌对，婚姻誓言的神圣，这一切都是把我们分隔开的。悖逆这许多东西就是亵渎神圣啊，大人。总之，我和您见面，就是要对您说，我们不应该再见面。”

“说吧，娘娘；说吧，王后。”白金汉说道，“您的声音的温柔，掩盖了您的言辞的冷酷。您说什么亵渎神圣！把上帝造就相爱的两颗心分开，才是亵渎神圣呢！”

“大人，”王后大声说，“您忘了我从来没有说过我爱您。”

“可是，您也从来没有说过您根本不爱我呀。说实话，陛下对我说这种话，未免太寡情了。试问，您到哪里去找得到能与我的爱情媲美的爱情？这种爱情，无论是时间、离别还是失望，都无法使它熄灭；这种爱情，只需一根遗忘的丝带、一个不经意的眼神、一句顺口说出的话，就能使它满足。”

“我头一次见到您已经三年了，娘娘，三年来我始终如一爱着您。”

“您可是想要我告诉您，头一回我见到您时，您穿的什么衣服？您可是想要我详细道出，您衣服上的每一个点缀？啊！现在我还看见：您按照西班牙习俗，坐在四方形的坐垫上；您身着绿色缎袍，上面绣着金银丝图案；您两条白皙、漂亮的胳膊上，卷着宽大的袖子，上面缀有大颗的钻石；您脖子上扣着皱领，头上戴顶与长袍颜色相同的小圆帽，上面还插一根鹭鸶翎毛。”

“啊！瞧，您瞧，我闭上眼睛，就看见您当时的模样，我睁开眼睛，看见的是您现在的模样，比那时还要美丽百倍的模样！”

“真是发痴，”公爵这样出色地把自己的肖像保存在心里，安娜·奥地利没有勇气责怪他，只是喃喃说道，“真是发痴，用这样的回忆去维持一种不会有结果的热情！”

“您叫我靠什么活着？我只有回忆。这是我的幸福，我的财富，我的希望。每次见到您，我心上的珠宝匣里，就增添一颗珍藏的钻石。今天这是您遗落让我捡起来的第四颗了。三年之中，娘娘，我只见了您四次：头一次吗，我刚才对您说了；第二次是在谢弗勒斯夫人家里；第三次是在亚眠花园里。”

“公爵，”王后脸一红说道，“不要再提那次晚会。”

“啊！相反要提，娘娘，要提。那是我平生一次幸福而辉煌的晚会。您还记得那个美好的夜晚吗？空气多么温煦，多么芬芳，夜空多么清朗，繁星多么璀璨！啊！娘娘，那次我有幸和您单独呆了一会儿；那次您准备向我倾吐一切的，包括您生活的孤单寂寞和心灵的痛苦忧伤。您当时靠在我的胳膊上，瞧，就是这一只。我脑袋往您那边一偏，就感到您的秀发拂着我的面颊；每次轻拂一下，我就止不住从头震颤到脚。啊！王后，王后！啊！您不知道，在那样的时刻，我感受到了天上的极乐，天堂的欣悦。啊，为了那样一个时刻，为了那样一个夜晚，我的家业，我的财产，我的荣誉，我所剩的有生之年，一切何足惜！因为那天晚上，娘娘，那天晚上您爱我，我可以肯定。”

“大人，这是可能的，是的。环境的影响，那个美好的晚会的魅力，您的目光的诱惑力，总之，有时使一个女人不能自持的种种情况，在那个倒霉的晚会上包围了我。不过您亲眼看见的，大人，王后来搭救了那个意志薄弱的女人：对于您头一句大胆的话和头一个大胆的举动，我的回答就是立刻叫人来。”

“啊！是的，不错，是这样。然而，若是另一个人，他的爱情遇到这种考验，无疑就会熄灭。可是，我的爱情经过考验，却变得更加炽烈，更加持久。您以为回到巴黎就逃脱了我，您以为我没有勇气离开我的主子派我守护的财宝。啊！在我眼里，世间的所有财宝，地上的所有国王，算得了什么！一星期之后，我就回来了，娘娘。那次您见到我相对无言。我冒着失去宠幸和生命的危险跑来，只见了您一秒钟，连您的手都没碰到。不过看到我那样顺从，那样悔悟，您倒是宽恕了我。”

“是的。可是，各种流言大肆攻击这些痴情举动，而对这些痴情举动，您知道，大人，我没有任何责任。在红衣主教的煽动下，国王大为震怒，韦尔内夫人被赶出宫，皮唐热被流放，谢弗勒斯夫人失宠，当您想来法国当大使时，还记得吧，大人，国王本人表示反对。”

“是的，国王的拒绝，使法国承受了一场战争的代价。我再也不能来看您，娘娘。那么好吧，我要让您听到人们每天谈论我。”



“我计划进军雷岛并与拉罗舍尔的新教徒结成联盟。您认为我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呢？是为了与您见面的快乐！”我知道，我不可能手执武器进入巴黎。但是，这场战争可能带来和平，而和平是需要谈判的，谈判者将是我。那时，就没有人再敢拒绝我，我将重返巴黎，再和您见面，再获得片刻的幸福。不错，成千上万的人将为我的幸福付出生命。不过，我才不管那么多呢，只要能再见到您就成！这一切可能很疯狂，可能完全丧失了理智，可是，请您说说看，哪一个女人有一个更多情的情人，哪一位王后有一位更热情的臣仆？”

“大人，大人，您为了自我辩护，而提出了一些会使您进一步遭受谴责的事情；大人，您想向我提出的所有这些爱情的证据，几乎没有一桩不是罪过。”

“因为您不爱我，娘娘。您如果爱我，就会用另一种眼光来看待这一切。您如果爱我，啊！您如果爱我，那我就太幸福了，肯定会变成疯子。唔！谢弗勒斯夫人，您刚才提到的谢弗勒斯夫人，她就不像您一样冷酷，奥兰爱上了她，她接受了他的爱情。”

“谢弗勒斯夫人不是王后。”安娜·奥地利喃喃说道。她不由自主地被公爵表达的如此深厚的爱情征服了。

“您如果不是王后，就会爱我吗，娘娘？说呀，您就会爱我吗？因此我可以相信，使您对我这样冷酷无情的，仅仅是您尊贵的地位；因此我可以相信，假如您是谢弗勒斯夫人，可怜的白金汉还有希望？感谢这些充满柔情的话，我美丽的陛下，让我说一百次感谢！”

“啊！大人，您听错了，您理解错了，我想说的并不是……”

“别说了！别说了！”公爵说道，“我如果因为听错了而感到幸福，千万不要无情地剥夺我这种幸福。您自己说过，有人想引诱我落入陷阱，我也许会把性命留在这个陷阱里，因为，唉！真奇怪，一段时间以来，我总预感到我不久于人世了。”公爵脸上露出忧伤而又迷人的微笑。

“啊！天哪！”安娜·奥地利恐怖地叫起来，这证明她对公爵多么关心，只不过不肯说出来而已。

“我说这话不是为了吓唬您，娘娘，不是的。我对您说的话甚至是可笑的。请相信，我根本不把这类梦幻放在心上。但是，您刚才说的那句话，您几乎已经给了我的那个希望，肯定可以补偿一切，甚至补偿我的生命。”

“咳！”安娜·奥地利说道，“我也一样，公爵，也有预感，也有梦幻。我在梦中看到您身上负伤，鲜血淋漓倒在地上。”

“是左边肋骨上被捅了一刀，不是吗？”白金汉打断王后，这样问道。

“对，是这样，大人，是这样，左边肋骨上被捅了一刀。是谁告诉您我做了这个梦？我只向上帝禀报过，而且是在祈祷的时候。”

“我没有更多的奢望啦，娘娘，您爱我，这就行了。”

“我爱您吗，我？”

“是呀，您。如果您不爱我，您与我所做的同样的梦，是上帝托给您的不成？如果我们两个人不是心有灵犀一点通，怎么会有同样的预感呢？您爱我，王后，您将来会为我哭泣的。”

“啊！天哪！天哪！”安娜·奥地利叫道，“这真叫我受不了啦。听着，公爵，看在上天份上，您走吧，退出去吧。我不知道我爱您还是不爱您，我所知道的，是我绝不会背离婚约的誓言，所以请您可怜我，请您走吧。唉！假如您在法国遇到意外，假如您死在法国，而我能够揣测到，您的死因就是您对我的爱情，那么我将永远得不到安慰，我肯定会变疯。请您走吧，走吧，我恳求您。”

“啊！您现在多么美丽！啊！我多么爱您！”白金汉说道。

“走吧，走吧，我恳求您。以后再来，以大使的身份来，以公使的身份来，身边带上保护您的卫士来，带上伺候您的仆从来；那样我就不会

天天为您担惊受怕了，我会因为与您重逢而感到幸福。”

“啊！您对我说的可是真心话？”

“是的……”

“那么，请开恩给件信物吧，一件来自您的东西，一件告诉我此刻我不是在做梦的东西，一件您随身佩带、我也可以随身佩带的东西，例如一枚戒指，一条项链，一条手链。”

“我给了您所要求的東西，您就走嗎？”

“是的。”

“立刻就走？”

“立刻就走。”

“您离开法国，返回英国吗？”

“是的，我向您保证！”

“那么，请稍候，请稍候。”

安娜·奥地利返回她的卧室，片刻工夫又出来了，手里托个香木小匣子，上面用金丝镶嵌着她的姓名起首字母图案。

“接着，公爵大人，接着，”她说道，“请把这个作为我的纪念品保存吧。”

白金汉接过小匣子，第二次跪在王后面前。

“您对我许诺过就走的。”王后提醒道。

“我信守诺言。您的手，请伸出您的手，娘娘，我这就走。”

安娜·奥地利闭上眼睛伸出一只手，另一只手扶在爱丝特法尼娅身上，因为她感觉到自己的力气就要耗尽了。

白金汉热烈地在那只美丽的手上印了一个吻，然后站起来。

“如果我没有死，”他说道，“半年之内我一定会再见到您，娘娘。为了这个，哪怕把世界搅个天翻地覆，也在所不惜。”

他信守自己许下的诺言，匆忙退出了房间。

到了走廊里，他遇到了波那瑟太太。波那瑟太太在等待他，随即像来时一样小心谨慎，一样兴奋地领着他出了罗浮宫。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三章 波那瑟先生

列位无疑注意到了，在整个事件中，有一个人虽然处境毫无保障，却谁也没怎么为他担忧。这个人物就是波那瑟先生。他是政界和情场的阴谋可敬的牺牲品。在那个侠义与风流并重的时代，政界和情场的阴谋往往是纠缠在一起的。

不管读者还记得不记得这个人物，幸而我们许诺过，因此一定不放弃对他的追踪。

那几个卫士抓住他之后，把他径直送到巴士底狱。领着他经过一小队正在给火枪装弹药的士兵面前，吓得他浑身直哆嗦。

他被推进一间半地下坑道式的囚室。那些把他带来的人，立刻以最下流的语言谩骂他，以最野蛮的方式对待他。狱卒们看见交到他们手里的不是一位绅士，便把他当成了真正的乡巴佬。

约莫过了半个小时，来了一位书记官，对他的折磨才停止，但他的忧虑并没因此而消除，因为书记官吩咐把波那瑟带到审讯室去。平常，对犯人的审讯，都是在各自的囚室里进行的，对波那瑟看来就不讲究这种方式了。

两个狱卒抓住服饰用品商，押着他穿过一个院子，走进一条有三个士兵把守的过道，然后打开一扇门，一把将他推进一个低矮的房间。房间里的陈设，只有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还有一位狱吏。狱吏坐在椅子上，伏在桌子上写东西。

两名狱卒把犯人带到桌子前面，见狱吏挥了挥手，便连忙退到听不见审问的地方。

狱吏一直俯首在公文上，这时抬起头来，看看他要审问的是一个什么样的人。这个狱吏相貌凶恶，鼻子尖尖的，面颊蜡黄，颧骨突出，一对小眼睛露出探究的神色，滴溜溜乱转，既像黄鼠狼又像狐狸。转动

自如的长脖子托着一个脑袋，从宽大的黑袍子里伸出来，左顾右盼，活像从背甲里伸出来的乌龟脑袋。

他先问波那瑟姓名、年龄、职业和住址。

被告回答说：他名叫雅克 - 米歇尔·波那瑟，五十一岁，歇业的服饰用品商，家住掘墓人街十一号。

狱吏并不继续审问他，却长篇大论地对他发表一通训话，指出一个默默无闻的市民卷入国家事务的危险性。

他这通开场白又臭又长，其中讲到红衣主教的权势和训谕，说红衣主教是个无可匹敌的宰相，是过去所有宰相的战胜者，是未来所有宰相的楷模，谁想违逆他的训谕和权势而不受惩罚，那是痴心妄想。

训话的第二段结束之后，狱吏用老鹰般的目光盯住可怜巴巴的波那瑟，叫他好生想一想他的处境的严重性。

服饰用品商早就想好了：过去他听从了拉波特的主意，娶了他的教女，尤其是他这个教女又当了为王后管内衣的侍女，这一切都是魔鬼主使的。

波那瑟本质上非常自私，又极端吝啬，而且极为怯懦。在他身上，对自己年轻的太太的爱情，只不过是第二位的情感，根本不可能与这里列举的天性相抗衡。

狱吏刚才所说的话，波那瑟真的考虑了一番。

“狱吏先生，”他战战兢兢说道，“请相信，对于无可匹敌的红衣主教阁下的丰功伟绩，我比谁都清楚，比谁都钦佩，有他为我们掌舵，真是我们的福分。”

“真的吗？”狱吏现出不相信的样子问道，“如果真是这样，你怎么进了巴士底狱呢？”

“您问我怎么进了巴士底狱，还不如问我为什么进了巴士底狱，”波那瑟答道，“这我可是完完全全没法向您交代，因为连我自己也莫名其妙；不过可以肯定，绝不是因为我不服从红衣主教大人，至少不是有意不遵从。”

“然而，你肯定犯了大罪，因为你关进这里的罪名是叛国罪。”

“叛国罪！”波那瑟吓坏了，情不自禁叫起来，“叛国罪！一个厌恶胡格诺派教徒，痛恨西班牙人的可怜的服饰用品商，怎么居然有人指控他犯了叛国罪？请您想一想吧，先生，这种事是根本不可能的。”

“波那瑟先生，”狱吏逼视着被告，两只小眼睛仿佛能看透人的内心深处，“波那瑟先生，你可有位太太？”

“是的，先生，”服饰用品商答道，感到这一下事情可讲不清楚了，止不住浑身哆嗦起来，“就是说，我有过一位。”

“这话怎讲？你有过一位！现在你没有了么？那你把她怎样了？”

“有人把她绑架了，先生。”

“有人把她绑架了？哦！”狱吏说道。

波那瑟听到这声“哦！”感到事情越来越茫无头绪了。

“有人把她绑架了！”狱吏又说道，“你知道这绑架之事是什么人干的吗？”

“我想我认识那个人。”

“什么人？”

“您听明白了，我什么也没肯定，我只是怀疑。”

“你怀疑谁？喂，老实回答。”

波那瑟完全失去了主意。他该否认一切还是说出一切呢？否认一切吧，人家会以为他知道东西太多不敢承认；说出一切吧，倒可以证明他的诚意。于是，他决定说出一切。

“我怀疑一个褐头发的大个儿，”他说道，“这个人气宇轩昂，看上去像个大贵族。我经常去罗浮宫那个门口等我太太，接她回家，我觉得这个人似乎跟踪过我们好几次。”

狱吏似乎感到有点儿不自在。

“这人叫什么名字？”他问道。

“啊！他的名字吗，我压根儿不知道，不过只要碰到他，我马上就能认出来。我敢保证，即使在一千个人之中我也认得出来。”

狱吏的脸色变得阴沉了。

“你说在一千个人之中你也认得出来？”他又问道。

“就是说，”波那瑟说道，他发觉自己失算，“就是说……”

“你说你保证认得出那个人，”狱吏说道，“好，今天就到这儿。在继续对你进行审问之前，我们要向某人报告你认识绑架你太太的人。”

“可是，我并没有对您讲我认识他！”波那瑟绝望地嚷起来，“我对您说的正相反……”

“把犯人带下去。”狱吏对两个狱卒说道。

“带到哪里去？”书记官问道。

“押在一间单人囚室里。”

“哪一间？”



“哎！真见鬼！随便哪一间，锁严了就行。”狱吏无所谓地答道，使可怜的波那瑟感到毛骨悚然。

“唉！唉！”他自言自语道，“我大祸临头啦，我老婆肯定犯了滔天大罪，而他们认为我是她的同谋，我会和她一起受到惩罚。她肯定会招供，会承认她什么都告诉过我。女人吗，就是软弱！一间单人囚室，随便哪一间！这还不明白，一个夜晚很快就过去了，明天就要被车轮碾死，就要被绞死！啊！上帝！上帝！可怜可怜我吧。”

两个狱卒根本不听波那瑟先生的哀诉，这种哀诉他们听惯了，他们抓住这位犯人的胳膊，拖着他走了。狱吏赶紧着手拟一份公函，预备让在一旁等候的书记官送走。

波那瑟通宵没合眼，倒不是因为那间单人囚室特别不舒服，而是因为他极为不安。他一直坐在凳子上，听见一点响声就吓得直哆嗦。好不容易挨到初露的曙光照进了囚室，他却觉得黎明格外惨愁。

突然，他听见有人拉门闩，他猛地惊跳一下，以为是来押他去断头台了，可是看见进来的却不是刽子手，而是昨天那位狱吏和书记官，他简直恨不得跑上前去亲他们一下。

“你的案子从昨天晚上起严重复杂化了，正直的人。”狱吏说道，“我劝你把事实真相全都讲出来，因为只有你的悔过能够消除红衣主教的怒火。”

“我是准备把一切讲出来的呀，”波那瑟大声说，“至少，我所知道的全部情况。请审问吧。”

“首先，你太太现在何处？”

“可是，我对您讲过她被绑架了。”

“你是讲过，可是由于你的帮助，她昨天下午五点钟逃走了。”

“我太太逃走了！”波那瑟叫起来，“唉！倒霉的女人！先生，她逃走了可怪不得我呀，我向您发誓。”

“那么，你到你的邻居达达尼昂家去干什么？那天你与他谈了很长时间。”

“哦！是的，狱吏先生，是的，的确是这样，我承认我错了。

我是去过达达尼昂先生家。”

“你去的目的是什么？”

“去求他帮助我找回我太太。我当时认为我有权把她找回来。现在看来我错了，请您宽恕我。”

“达达尼昂是怎样回答你的？”

“达达尼昂先生答应帮助我，可是我很快发现他出卖了我。”

“你欺骗法庭！达达尼昂和你达成了协议，根据这项协议，他赶走了已经抓住你太太的警察，又帮助她躲过一切搜捕。”

“达达尼昂先生抢走了我太太！啊！这，您这是什么意思？”

“幸好达达尼昂落到了我们手里，我们就要让你和他对质。”

“啊！说真的，我正求之不得呢！”波那瑟大声说，“能看到一张熟人的面孔，我不会感到不高兴。”

“带达达尼昂进来。”狱吏对两个狱卒说。

两个狱卒带进阿托斯。

“达达尼昂先生，”狱吏对阿托斯说，“请讲一讲你与这位先生之间发生的事情。”

“可是！”波那瑟喊起来，“您让我看的这位不是达达尼昂先生！”

“怎么！他不是达达尼昂？”狱吏大声问道。

“绝对不是。”波那瑟答道。

“这位先生叫什么名字？”狱吏问道。

“我没法告诉您，我不认识他。”

“怎么！你不认识他？”

“不认识。”

“你从没见过他？”

“见倒是见过，但不知他叫什么名字。”

“您叫什么名字？”狱吏问阿托斯。

“阿托斯。”火枪手答道。

“可是，这不是一个人的名字，而是一座山的名字！”可怜的狱吏嚷道，他有点慌了神。

“这是我的名字。”阿托斯平静地说。

“可是，您说过您名叫达达尼昂。”

“我？”

“是的，您。”

“就是说，你们问我：‘您是达达尼昂先生吗？’我回答说：‘您认为？’那两个狱卒一口咬定我是，我只是懒得反驳。再说，我也有可能听错了。”

“先生，您藐视法律的尊严。”

“丝毫没有。”阿托斯不动声色地说。

“您就是达达尼昂。”

“瞧，您还在说我是达达尼昂。”

“喂！”波那瑟先生也嚷了起来，“我告诉您吧，狱吏先生，这一点根本不容怀疑。达达尼昂是我的房客，所以我认得他，尽管他没有付我房租，但正因为这样，我不可能不认识他。达达尼昂是个小伙子，将近十九到二十岁，这位先生至少有三十岁了。达达尼昂是埃萨尔先生的禁军里的，而这位先生是特雷维尔先生的火枪队的。您看看他的制服吧，狱吏先生，您看看他的制服吧。”

“果然是这样。”狱吏自言自语道，“这真见鬼了。”

这时，门猛地给推开了，一位信差由监狱一位传达领着进来，交给狱吏一封信。

“啊！该死的女人！”狱吏大骂道。

“怎么？您说什么？您说谁？但愿不是我太太！”

“相反，正是说她。你的案子有你好瞧的啦，哼！”

“啊，这，”服饰用品商气恼地嚷起来，“先生，请您赏个面子告诉我，我已经蹲在监狱里，我的案子怎么会因为我太太所干的事而变得更严重？”

“因为她的行动是根据你们共同制订的险恶计划采取的！”

“我向您发誓，您彻底搞错了，我压根儿不知道我太太打算干什么，我与她所干的事完全无关。如果她干了糊涂事，我就不再认她，就同她决裂，就诅咒她。”

“喂，”阿托斯对狱吏说，“您这里如果不再需要我，请把我送到什么地方去吧，您这位波那瑟先生很讨厌。”

“把这两个犯人押回他们的囚室，”狱吏说着，一伸手同时指着阿托斯和波那瑟说道，“要加倍严格看守。”

“可是，”阿托斯用一贯的平静态度说道，“既然您要打交道的是达达尼昂先生，我看不出我怎么能代替他。”

“照我说的办！”狱吏喝道，“绝对保密，听见没有！”

阿托斯耸耸肩膀，跟着两个狱卒走了；波那瑟先生唉声叹气，就是老虎听见了也会产生恻隐之心。

狱卒把服饰用品商押回他昨夜住的那间囚室，整个一天没再来过问他。整整一天，波那瑟一直哭泣不止，恰如他自己所说，他是一位十足的服饰用品商，没有半点军人的气质。

晚上将近九点钟，他正打算上床，却听见走廊里有脚步声。这脚步声到了他的囚室门前，门推开之后，进来几个狱卒。

“跟我走。”随狱卒进来的一个小头目说道。

“跟您走！”波那瑟叫起来，“这么晚了还跟您走！去什么地方？天哪！”

“去我们奉命押你去的地方。”

“可是，这等于没回答。”

“然而，我们只能这么回答你。”

“啊！上帝啊，上帝！”可怜的服饰用品商喃喃道，“这回我算完啦！”

他木然、顺从地跟在来押他的两个狱卒后面。

他经过已经走过的那条走廊，穿过头一个院子和第二座主体建筑，最后来到大门口的院子里。那里有一辆马车，四名骑马的警察列于两边。狱卒让他上了车，一名警官坐在他身旁，车门关上并落了锁，于是他和那位警官都给关在一间可移动的囚室里了。

车子启动了，慢得像辆柩车。透过锁得严严的铁栅栏，囚犯只瞥见一座座房子和街面的石板，其他什么也看不见。波那瑟是地道的巴黎人，仅仅根据路碑、招牌和路灯，就能认出每条街。走到圣保罗广场，那是专门处决巴士底狱的犯人的地方，他差点晕了过去，赶忙在胸前画了两次十字。他以为车子就会停在那里，然而车子却驶了过去。

又往前走一段，车子沿着圣约翰公墓的界墙行驶。这里正是埋犯有叛国罪罪犯的地方，所以他更是吓得魂不附体。唯一使他略感放心的事情，就是罪犯在被掩埋之前，通常要割下脑袋，而他的脑袋还在肩膀上。可是，当他看到车子驶上了通往沙滩广场的道路，已经瞥见市政府尖尖的屋顶，车子拐进了拱廊，他以为这回可是彻底完蛋了，想向身旁的警官忏悔，遭到拒绝之后，就可怜地大叫大嚷起来。警官不得不警告他，再这样震耳欲聋地大喊大叫，就堵住他的嘴巴。

这个威胁倒是使他平静了点儿：如果要在沙滩广场处决他，那就没有必要堵住他的嘴，因为行刑的地点马上就要到了。果然，车子穿过了那个晦气的广场而没有停下。现在令他害怕的，就只剩下特拉华十字架了。车子恰好沿那条路驶去。

这回毫无疑问了。特拉华十字架是处决下层囚犯的地方。波那瑟还以为自己够资格在圣保罗广场或沙滩广场接受处决呢，他的行程和命运行将结束的地方，竟是特拉华十字架！他还没有望见那座倒霉的十字架，但已经感到它正迎面而来。距十字架还有二十来步远的时候，他听见一阵喧嚷，车也在这时停了下来。可怜的波那瑟本来就被接二连三的恐惧压垮了，这时再也承受不住了。他像垂死的人最后叹息似地，轻轻地哼了一声，接着就昏了过去。

## 第十四章 默恩镇的那个人

那里聚集了那么多人，不是等着看一个行将处以绞刑的人，而是观看一个已经被绞死的人。

车子停了片刻又开动了，穿过人群，继续赶路，笔直驶过圣奥诺雷街，绕过好孩子街，停在一道低矮的门前。

门开了，两个警察张开胳膊接住警官扶出车门的波那瑟。他们推着他踏上一条小径，登上一道台阶，最后把他撂在一间前厅里。

这一系列运动他都是机械一样完成的。

他走路时像在梦游似的，眼前的一切物体都像笼罩在雾中，各种声音传到他的耳朵里都分辨不出是什么声音；这时如果处决他，他不会做任何自卫的动作，不会发出任何祈求怜悯的叫喊。

他就这样坐在长凳上，背靠墙壁，垂着双手，警察把他放在什么地方就一直坐在那地方。

然而，他向四周望去，就没有看到任何威胁性的东西，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正面临着实际的危险，那条长凳包垫得还挺像样，墙壁上蒙着漂亮的科尔多瓦皮革，窗前摆动着宽大的红锦缎窗帘，两边用金色的带子系住。于是，他渐渐明白自己的恐惧太过分了，他的头开始上下左右动起来。

没有任何人阻止他做这种动作，他的胆子大点儿了，便试着把一条腿挪拢来，随后又挪另一条，最后靠两只手的帮助，从长凳上站起来，身子便立在两只脚上了。

这时候，一位气色很好的军官掀起一幅门帘，一面继续与邻室里边的一个人说话，一面向犯人转过身来问道：

“名叫波那瑟的人就是你吗？”

“是的，长官先生，”半死不活的服饰用品商答道，“我恭听吩咐。”

“进来。”军官说。

军官闪在一旁，让服饰用品商进去。服饰用品商二话没说，顺从地进到里间，里边像是有人正等着他。

这是一间宽大的办公室，四壁装饰着进攻和自卫的兵器，门窗紧闭，通风不良，才九月底就已经生了火。屋子中央一张方桌上堆满了书籍和文件，上面摊开一张拉罗舍尔城的大地图。

一个中等身材的人站在壁炉前面。此人神态高傲凶残，目光犀利，前额宽阔，嘴边两撇八字须，再加上唇下的短髭，使本来瘦削的脸显得挺长。他虽然才三十六七岁光景，头发和须髭却已呈斑白，身上没有佩剑，却颇有军人风度，牛皮长统马靴略沾尘土，说明他白天骑过马。

这个人就是黎塞留红衣主教阿尔芒·让·杜普莱西。他并不像人们向我们描写的那样，弯腰曲背像个老翁，疾病缠身像个受难者，老态龙钟，声音苍老，成天缩在一张大扶手椅里，像未死先进了坟墓一般，仅凭他那天才的力量还活着，全仗他那不停的焦思苦虑与欧洲周旋。实际上，当时的他完全是另一番风范，即是一位矫捷风流的骑士，虽然身体已经衰弱，但凭着他那强大的精神力量的支持，可以说是世间曾有过的最非凡的人物之一，曾经在曼杜领地辅佐过内韦尔公爵，先后攻克了尼姆、加斯特和于塞斯，现在又在准备把英国人赶出雷岛，并且围困拉罗舍尔城了。

第一眼看上去，没有任何特征表明他是红衣主教。因此，不认识他的相貌的人，根本不晓得自己面前这个人是谁。

服饰用品商可怜巴巴地站门口，而我们刚刚描写的那个人物，两眼死死盯住他，仿佛想彻底看透他的过去。

“这就是那个波那瑟吗？”他沉默了片刻之后问道。



“正是，大人。”军官回答。

“好，把那些文件给我，就让我和他待在这儿。”

军官拿了所指的桌子上的文件，交给索取的人，深深一躬鞠到地面，然后退了出去。

波那瑟认出那些文件是在巴士底狱审问他的记录。壁炉前面的人不时从文件上抬起眼睛，犀利的目光像两把匕首，一直插入可怜的服饰用品商心底。

红衣主教看了十分钟文件又分析了十秒钟，心里已拿定主意。

“这个脑瓜从来没有搞过阴谋，”他自言自语道，“不过没有什么关系，且问问看。”

“你被指控犯了叛国罪。”红衣主教慢条斯理地说道。

“他们已经这样对我讲过，大人。”波那瑟大声说，他对审问者的称谓，是刚才从那位军官嘴里听来的，“不过我向您发誓，我什么也不知道。”

红衣主教敛起已浮到脸上的微笑。

“你与你的妻子、谢弗勒斯夫人，还有白金汉公爵大人一块儿谋反。”

“大人，”服饰用品商回答，“这几个名字我的确听她说过。”

“在什么场合？”

“她说过黎塞留红衣主教引诱白金汉公爵来到巴黎，目的是要陷害他，连带也陷害王后。”

“她说过这种话？”红衣主教气鼓鼓地大声问道。

“是的，大人，但是我对她说，她讲这种话是错误的，红衣主教阁下不可能……”

“闭嘴，你是一个笨蛋。”红衣主教说道。

“我太太也恰恰是这样回答我的，大人。”

“你知道是谁绑架了你妻子吗？”

“不知道，大人。”

“不过你有些怀疑吧？”

“是有，大人，可是这些怀疑使狱吏先生感到不高兴，所以我现在没有了。”

“你妻子逃走了，你知道吗？”

“不知道，大人。我是进了班房之后才知道的，还是那位狱吏先生告诉我的，他真是一个和蔼可亲的人！”

红衣主教又一次敛起已浮到脸上的微笑。

“那么，你妻子逃走之后的情况你不知道？”

“一点儿都不知道，大人，不过她可能回罗浮宫了。”

“凌晨一点钟她还没有回到宫里。”

“啊！天哪！那她到底怎样了呢？”

“会搞清楚的，放心吧，什么事都瞒不过红衣主教；红衣主教什么都知道。”

“既然如此，大人，您认为红衣主教会愿意把我太太的情况告诉我吗？”

“也许会的。不过，你首先应该彻底坦白交代你妻子与谢弗勒斯夫人的关系。”

“可是，大人，我什么也不知道，我从没见过谢弗勒斯夫人。”

“你每次去罗浮宫接你妻子，她是直接回家的吗？”

“几乎从来不直接回家，她和一些布商打交道，我总送她去他们家。”

“有几个布商？”

“两个，大人。”

“他们住在什么地方？”

“一个住在沃吉拉尔街，另一个住在竖琴街。”

“你和你妻子一块儿进他们家去吗？”

“从来没有，大人，我总在门口等她。”

“她以什么借口总是一个人进去？”

“她并没有找什么借口，只是叫我等着，我就等着。”

“你真是一位百依百顺的丈夫，亲爱的波那瑟先生。”

“他称我亲爱的先生！”服饰用品商暗自说道，“成！事情有转机。”

“你认得出那两家的门吗？”

“认得。”

“知道门牌号码吗？”

“知道。”

“是多少号？”

“沃吉拉尔街二十五号，竖琴街七十五号。”

“好。”红衣主教说道。

说罢，他拿起一个银铃摇了摇，军官闻声进来。

“去把罗什福尔给我找来。”红衣主教低声说道，“叫他马上来，如果他回来了的话。”

“伯爵就在门外，”军官说道，“他有话急于向阁下禀报。”

“向阁下禀报！”波那瑟嘀咕道，他知道人们一般都称红衣主教阁下，“……向阁下禀报！”

“那就叫他进来，叫他进来！”黎塞留连忙道。

军官跑出办公室，速度之快，正如红衣主教身边所有仆人听到他的命令时一样。

“向阁下禀报！”波那瑟茫然地转动着眼珠子，自言自语道。

军官出去不到五秒钟，门就开了，进来另外一个人。

“正是他。”波那瑟嚷起来。

“你是指谁？”红衣主教问道。

“绑架我太太的人。”

红衣主教第二次摇铃，军官又进来了。

“把这个人交给两个警察，让他等候我再传他。”

“不，大人！不，不是他！”波那瑟大声说，“我认错人了。是另外一个人，一点儿也不像他！这位先生是个正派人。”

“把这个傻瓜带下去！”红衣主教说道。

军官抓住波那瑟，带回前厅，交给待在那儿的两名警察。

新进来的那个人不耐烦地目送波那瑟出去，等他身后的门一关上，就赶紧走到红衣主教身边说道：

“他们见过面了。”

“谁？”红衣主教问道。

“她和他。”

“王后和公爵吗？”黎塞留大声问道。

“正是。”

“在什么地方？”

“罗浮宫。”

“您能肯定。”

“绝对肯定。”

“谁告诉您的？”

“拉诺阿夫人。她完全忠于阁下，正如您所知道的。”

“她为什么没早说？”

“不知是出于偶然，还是出于提防，王后让法尔吉夫人在她房间里睡觉，整个一天守住她。”

“好呀，我们又吃了败仗，得想办法报复一下。”

“我一定尽心竭力为您效劳，大人请放心。”

“事情经过情形如何？”

“午夜十二点半钟，王后与她的侍女们在一起……”

“在什么地方？”

“在她的卧室里……”

“嗯。”

“这时，有人把管内衣的侍女捎进来的一条手绢交给王后……”

“后来呢？”

“王后马上显得非常激动，她脸上虽然搽了胭脂，但还是显得挺苍白。”

“后来呢？后来呢？”

“这时，王后站起来，用变了调的声音说道：‘各位夫人，请你们等候我十分钟，我就回来。’说罢，她推开卧榻旁边的门，就出去了。”

“拉诺阿夫人为什么没有立即来向您报告？”

“当时还什么也不能肯定，况且王后说：‘各位夫人，请等候我。’她不敢违逆王后啊。”

“王后出卧室之后待了多长时间？”

“三刻钟。”

“那些侍女，没有一个人陪她出去？”

“只有爱丝特法尼娅夫人。”

“王后返回来过吗？”

“返回来过，是取一个香木小匣子，上面有她的姓名起首字母图案，取了就立刻出去了。”

“后来她回来时，把这个匣子带回来了吗？”

“没有。”

“拉诺阿夫人知道那个匣子里装有什么吗？”

“知道：里面装着国王陛下送给王后的钻石坠子。”

“王后回来时没带那个匣子？”

“没有。”

“拉诺阿夫人认为她交给白金汉了？”

“她肯定是这样。”

“怎么肯定是这样？”

“拉诺阿夫人作为王后身边的侍女，白天找过那个匣子，但找不到，显得挺不安，最后问王后匣子怎么不见了。”

“那么，王后……？”

“王后变得满脸通红，回答说先天晚上摔碎了一颗钻石，叫人拿到金银首饰匠家里修理去了。”

“应该去首饰匠家，弄清事情是真的还是假的。”

“我去过了。”

“那么，首饰匠怎么说？”

“他根本没有听见这么回事。”

“好！好！罗什福尔，还没有全盘输光，也许……也许现在最有利了。”

“事实上，我相信阁下的神机妙算……”

“可以补救他的密探干的蠢事，不是吗？”

“这正是我要说的，如果阁下让我把话说完的话。”

“您知道谢弗勒斯伯爵夫人和白金汉公爵现在藏在什么地方吗？”

“不知道，大人，我手下的人没有告诉我这方面的任何确切消息。”

“我倒知道。”

“大人您知道？”

“是的，至少我猜得到：他们一个躲在沃吉拉尔街二十五号，一个躲在竖琴街七十五号。”

“阁下要我把他们抓起来吗？”

“太晚啦，他们走了。”

“不管怎样，总可以查清到底走没走。”

“从我的卫士中挑选十个人去，搜查那两栋住宅。”

罗什福尔立刻跑了出去。

红衣主教单独一个人思考片刻，第三次摇响银铃。

还是那个军官闻声进来。



“把犯人带进来。”红衣主教说。

波那瑟先生又被带进来。红衣主教一挥手，军官退了出去。

“你欺骗了我。”红衣主教严厉地说。

“我，”波那瑟说道，“我欺骗阁下！”

“你妻子去沃吉拉尔街和竖琴街，并不是上布商家。”

“那么她是上什么人家呢，公正的天主！”

“她是上谢弗勒斯伯爵夫人和白金汉公爵家。”

“哦，”波那瑟想起以往的情景，“哦，是的。阁下说得对。我对我太太说过好几回，真奇怪，布商居然住在这样的房子里，连招牌都没有一块，每回我太太听了总是笑起来。啊！大人，”波那瑟说着，扑通一声往阁下面前一跪，“啊！您就是红衣主教，伟大的红衣主教，万民景仰的天才！”

虽然是在波那瑟这样一个市井小民身上取得一点小小的胜利，一时间红衣主教还是欣欣然面带喜色。不过，他脑子里仿佛几乎马上闪过一个新的想法，他咧了咧嘴微微一笑，向服饰用品商伸出手说道：

“请起来吧，朋友，你是一个正直的人。”

“红衣主教碰到了我的手！我碰到了这个伟人的手！”波那瑟感慨道，“这个伟人称呼我朋友！”

“是的，朋友，是的！”红衣主教用慈父般的口气说；在某些场合，他是善于用这种口气说话的，不过受其蒙骗的只有那些不了解他的人。“对你的怀疑是冤枉了你，嗯，该给你赔偿才行。喂！这钱袋子里有一百比斯托尔，拿去吧，还请你原谅我。”

“请我原谅您，大人！”波那瑟说道，他有些犹豫，不敢接钱袋子，担心这种所谓赏赐是拿他开心。“其实，您可以随意逮捕我，随意拷打

我，随意绞死我啊，因为您是主子，我没有任何话可说。原谅您，大人！哪儿的话，这不折杀了我！”

“啊！亲爱的波那瑟先生！我看你真大度，不胜感激。让你拿了这口袋钱，就这样离开，你不会不高兴吧？”

“我会高高兴兴离开，大人。”

“那么分手了，或者不如说再会了，因为我希望我们后会有期。”

“那还不随大人的意，小人悉听吩咐。”

“我们会经常见面的，放心吧，因为与你谈话，我感到非常有趣。”

“啊！大人！”

“再会了，波那瑟先生，再会。”

红衣主教向波那瑟挥挥手，波那瑟一躬到地表示回答，然后退了出去。他一回到前厅，红衣主教就听见他兴奋地扯开嗓门高呼：“大人万岁！”“阁下万岁！”“伟大的红衣主教万岁！”红衣主教听着波那瑟先生这种表达热烈感情的出色方式，脸上漾开了微笑，直到波那瑟的呼喊声消失在远处。

“好。”他自言自语道，“今后又多了一个愿意为我卖命的人。”

红衣主教开始全神贯注研究拉罗舍尔地图。我们在前面交待过，这幅地图摊开在他的办公桌上，他用铅笔在地图上画了一条线，十八个月之后，将会根据这条线筑起一条长堤，封锁被围困的港口城市拉罗舍乐。

他正沉浸在战略的思考中，门又开了，罗什福尔又一次进来。

“怎么样？”红衣主教很快抬起头来，急忙问道。这说明他对伯爵奉命去执行的这项任务有多么重视。

“不错，”罗什福尔答道，“阁下指出的那两所房子里，的确住过一个二十六至二十八岁的女人，一个三十五至四十岁的男人，一个住了四天，另一个住了五天，女的昨天夜里离开的，男的是今天早上。”

“正是他们！”红衣主教看一眼墙上的挂钟说道，“现在去追来不及啦：伯爵夫人已到图尔，公爵已到布洛内。要找到他们得去伦敦。”

“阁下有何吩咐？”

“对所发生的事情守口如瓶；绝对保证王后的安全，不要让她知道我们已经了解她的秘密；让她以为我们正在追查一桩普通的阴谋；叫掌玺大臣赛基埃来见我。”

“那个人阁下把他怎样了？”

“哪个人？”红衣主教问道。

“那个波那瑟。”

“我已尽可能安排好啦，把他安插到他妻子身边做密探。”

罗什福尔承认主子手段高强，自己望尘莫及，鞠一躬，退了出去。

剩下一个人之后，红衣主教重新坐下，提笔修书一封，在封口加盖了自己的私章，然后摇铃，第四次叫军官进来。

“给我把维特莱叫来，”他说道，“告诉他作好旅行的准备。”

不一会儿，他需要的人站在了他面前，穿着马靴，上了马刺。

“维特莱，”他说道，“您快马加鞭赶到伦敦去，途中不得有片刻停留。您把这封信交给米拉迪。这是一张两百比斯托尔的支票，您去找我的司库，叫他付现金给您。如果您能在六天之内返回这里，出色完成我交给的任务，还可以拿到这么多钱。”

信差二话没说，鞠一躬，接过信和两百比斯托尔的支票，就退出来。

那封信的内容是：

米拉迪：

去参加白金汉公爵最近要出席的舞会。他的紧

身上衣上缀有十二粒钻石坠子，设法接近他，剪下两粒。

两粒坠子弄到手之后，立即通知我。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五章 法官和军人

这些事情发生的第二天，阿托斯还是没有踪影。达达尼昂和波托斯把他失踪的消息通知了特雷维尔先生。

阿拉米斯本来就请了五天假，去了卢昂，据说是处理家事。

特雷维尔先生如同手下士兵们的兄长。最低等和最不起眼的士兵，只要穿上火枪队队服，就肯定能得到这位队长兄长般的帮助和支持。

因此他一得到阿托斯失踪的消息，就立刻去找刑事总监。找来了红十字警察分局局长，从陆续得到的消息了解到，阿托斯暂时被关押在主教堡监狱。

阿托斯经受了层层审讯，凡是我们所见波那瑟经受过的，他都经受过。

我们目睹过这两个在押犯对质的情形。在那之前，阿托斯一直守口如瓶，担心达达尼昂没有足够的时间；等到对质之后，他就声明自己是阿托斯，不是达达尼昂。

他还补充说：他既不认识波那瑟先生，也不认识波那瑟夫人，从来没有同他们之中任何一个讲过话；他晚上十点钟光景去看望他的朋友达达尼昂先生，在这之前他一直待在特雷维尔先生那里，是在那里吃的晚饭，有二十个人可以证明这一事实。他随后列举了好几个地位显赫的绅士的姓名，其中有拉特雷穆耶公爵。

第二位狱吏和头一位狱吏一样，听了这位火枪手简单而坚定的陈述，感到不知所措。本来他想报复一下这个火枪手；司法人员总想对军人施展一点报复手段的。可是，一听到特雷维尔和拉特雷穆耶公爵这两个名字，他就感到需要三思而行。

于是，阿托斯被送给红衣主教发落，不巧红衣主教去了罗浮宫。

正在这时，特雷维尔会晤了刑事总监和主教堡监狱典狱长，但仍然没找到阿托斯，便赶到宫里去拜见国王。

作为火枪队队长，特雷维尔随时都可以进宫见国王。

我们都知道，国王对王后抱有什么样的成见。红衣主教巧妙地使国王保持这种成见，他在策划阴谋方面，对女人的提防远远超过对男人的提防。国王对王后所抱成见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安娜·奥地利与谢弗勒斯夫人之间的交情。这两个女人比对西班牙的战争、与英国的纠纷和财政上的困难，更使他寝食不安。在他的心目中，谢弗勒斯夫人不仅在政治阴谋方面，而且在恋情阴谋方面为王后效力，而这后一方面更使他头疼。

因此，红衣主教一提起谢弗勒斯夫人本来发配在图尔，一般人也都以为她待在那里，不料她却到巴黎来住了五天，连警察局都没发现她的踪迹，国王立刻龙颜大怒。国王原本是个喜怒无常，对爱情又不忠贞的人，却偏偏要世人崇奉他为“公正的路易”和“贞洁的路易”。后世很难发现他具有这种品格，因为历史总是以事实而不是以推想为准的。

红衣主教又说到，不仅谢弗勒斯夫人来过巴黎，而且王后利用当时被称为通神魔法的秘密通信方式，与她重新建立了联系。他还肯定地说，当他作为红衣主教，正要查清这种阴谋最隐秘的线索时，当他手下的人掌握了一切证据，去作案现场捉拿为王后给谢弗勒斯夫人送信的人时，当正直的司法人员正在公正地审问整个案子，准备整理呈交国王时，正在这时，却有一个胆大包天的火枪手，拿着剑凶猛地扑向他们，使审问立即中断。听到这里，国王再也控制不住自己，提起脚就向王后的寝宫走去，脸色苍白，怒火中烧，一言不发。这种无言的怒火一旦爆发，就会使这位国王变得异常冷酷暴戾。

然而，红衣主教在谈到这一切时，还只字未提到白金汉公爵。

就在国王朝王后的寝宫走去时，特雷维尔先生进来了。他态度冷静，彬彬有礼，仪表端正。

他见红衣主教在这里，又见国王脸色铁青，立刻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但他就像面对菲利士人的孙参<sup>①</sup>，毫无惧色。

路易十三已经捏住了门把手，听见特雷维尔进来，便转过身来。

-----

<sup>①</sup>孙参为古代以色列人的英雄，曾烧毁菲利士人的庄稼为妻子和岳父报仇，被缚引渡给菲利士人，他挣断绳索，杀菲利士人一千而逃脱。

“您来得正好，先生，”国王向来情绪激动到一定程度，就不知道掩饰，这时便说道，“朕听说您的火枪手们干了好事。”

“我呢，”特雷维尔沉着地说，“也有关于司法人员干了好事的消息，特来禀报陛下。”

“什么消息请讲。”国王傲慢地说道。

“臣荣幸地启奏陛下，”特雷维尔以同样的口气接着说，“一个由检查官、狱吏和警察结成的派别，其中都是一些值得尊敬的人，但似乎十分敌视军人，居然在一座住宅里逮捕了我的一名火枪手，当众带走，关进了主教堡监狱。这一切是根据一纸命令干的，但谁都不肯把那纸命令拿给我看。我那个火枪手，陛下，不如说是您的一个火枪手，他向来品行端正，几乎有口皆碑，而且得到陛下的赏识，他就是阿托斯先生。”

“阿托斯，”国王不自觉地重复一遍，“不错，这个名字我的确熟悉。”

“陛下想必还记得，”特雷维尔继续说，“阿托斯先生就是在陛下知道的那次令人不愉快的决斗中，严重刺伤了卡于萨克先生的那位火枪手。——顺便问一句，大人，”特雷维尔转向红衣主教问道，“卡于萨克先生已经彻底痊愈，不是吗？”

“多谢！”红衣主教气得撅起嘴巴答道。

“阿托斯先生是去看望一位朋友，”特雷维尔继续说，“那个朋友是贝亚恩人，是陛下禁军中的一名见习兵，在埃萨尔队里，他当时不在家。阿托斯刚刚在这位朋友家坐下，拿了一本书一边翻阅，一边等他。这时，警察和士兵混在一起的黑压压一群人包围了那座房子，捣毁了好几扇门……”

红衣主教示意国王：“他讲的就是我刚才向您禀报的那件事。”

“这一切我们都知道啦，”国王说道，“因为这一切都是为我们而办的。”

“那么，”特雷维尔说道，“抓走我手下一名清白无辜的火枪手，像对付歹徒似的，由两名警察夹着，从放肆无礼的小市民中间走过，而这位火枪手可是一个高尚文雅的人，他为陛下效劳，曾经十次流过血，今后还准备继续洒尽一腔热血。请问这一切也是为陛下效劳吗？”

“唔！”国王有点动摇了，问道：“事情真是这样的吗？”

“特雷维尔先生没有讲到的是，”红衣主教非常冷静地说，“这位清白无辜的火枪手，这个高尚文雅的人，在一个钟头之前用剑刺伤了四个预审干事；这四个干事是我派去调查一个极重要的案子的。”

“我看阁下未必能够证实这种说法，”特雷维尔以十足的加斯科尼人的直率和十足的军人的粗鲁说道，“因为，我要对陛下说句心里话，阿托斯先生是一个品质很高尚的人。一个钟头之前，他在我家吃晚饭，饭后又在我家客厅里聊天，在场的有拉特雷穆耶公爵和夏吕伯爵等人。”

国王看一眼红衣主教。

“有一份笔录可以作证，”红衣主教大声回答国王无言的询问，“那几个受到攻击的人都写了旁证材料，在此我荣幸地恭呈圣上过目。”

“法官的笔录难道抵得上军人的保证吗？”特雷维尔自豪地反驳道。

“好啦，好啦，特雷维尔，您不用说了。”国王说道。



“假如主教阁下对我的一名火枪手有什么怀疑，”特雷维尔说道，“而红衣主教秉公办事是相当有名的，因此我以自己的名义要求进行调查。”

“在进行过现场调查的那座房子里，”红衣主教不动声色地说道，“我想住着一个贝亚恩人，即这位火枪手的朋友。”

“阁下是指达达尼昂先生吗？”

“特雷维尔先生，我讲的是一个受您保护的年轻人。”

“对，阁下，正是受我保护的。”

“您难道不怀疑正是这个青年唆使……”

“唆使阿托斯先生？唆使一个年龄比他大一倍的人？”特雷维尔打断红衣主教的话，“不可能，大人。再说，那天晚上达达尼昂先生是在我家里度过的。”

“啊，这，”红衣主教说道，“这样说来，那天晚上所有人都是在你家里度过的？”

“阁下不相信我的话？”特雷维尔反问道，气得满脸通红。

“上帝保佑，哪能不相信呢！”红衣主教答道，“不过，他几点钟在您那里？”

“噢！这个吗，我可以明确告诉阁下，因为他进来时，我本来以为已经很晚了，但注意到挂钟才九点半。”

“那么，他几点钟离开您的公馆的？”

“十点半钟，即事件发生之后一个钟头。”

“不管怎么说，”红衣主教从没怀疑过特雷维尔的正直，感到胜利正在化为泡影，便说道，“不管怎么说，阿托斯是在掘墓人街那座房子里被抓住的。”

“难道一位朋友去看望一位朋友是被禁止的吗？难道我队里一个火枪手与埃萨尔队里一个禁军过往是被禁止的吗？”

“是被禁止的，当他与这位朋友过往的那座房子可疑的时候。”

“因为那座房子可疑，特雷维尔，”国王说道，“这一点您也许还不知道吧？”

“我的确不知道，陛下。不管怎样，那座房子可能处处可疑，但我不认为达达尼昂居住的那一部分也可疑，因为我可以向您肯定，陛下，如果达达尼昂说的话可信的话，那么就找不到一个比他更效忠于陛下，更崇敬红衣主教的人了。”

“是不是就是在加尔默罗 - 赤足修道院附近那次不幸的遭遇中，刺伤了朱萨克的那个达达尼昂？”国王问道，同时瞟红衣主教一眼，发现他气得满脸通红。

“第二天又刺伤了贝纳如。对，陛下，对，正是这样。陛下记性真好。”

“那么，我们该怎样解决呢？”国王问道。

“这就要看陛下的了，不是我作得了主的。”红衣主教说道，“不过，我肯定他有罪。”

“我否认。”特雷维尔说道，“不过陛下不是有法官吗？由陛下的法官去决定好了。”

“对，”国王说道，“把案子交给法官们吧，审判是他们的事，他们会作出判决的。”

“不过，”特雷维尔又说道，“说起来叫人痛心，在我们这个不幸的时代，一个人即使一生纯洁无瑕，品德无懈可击，也免不了遭到诽谤和迫害。因此我可以肯定，军队眼见自己由于警方惹出的是非而受到严厉的对峙，是不会怎么满意的。”

这句话够冒失的，但特雷维尔故出此言。他希望引起一次爆炸，因为地雷爆炸就会产生火光，有火光才会把一切照亮。

“警方惹出的是非！”国王抓住特雷维尔的话厉声呵斥道，“警方惹出的是非！您懂什么，先生？去管您的火枪手吧，别搅得我头昏脑胀。照您的说法，如果不幸逮捕了一名火枪手，似乎整个法国就处在危险之中了。哼！为了一个火枪手，竟搞得满城风雨！真见鬼！我要逮捕十个，一百个，甚至整个火枪队！

而不准旁人说一个字。”

“陛下一旦也认为他们可疑，”特雷维尔说道，“火枪手们就肯定都有罪了。因此，请陛下明鉴，我准备把身上的剑还给您。因为我相信，红衣主教在指控了我的士兵之后，最终一定会指控我本人的；阿托斯已经被捕入狱，达达尼昂看来也快要给抓起来了，我呢，最好还是赶紧同他们一块去坐牢。”

“加斯科尼人的脾气，您有完没完？”国王说道。

“陛下，”特雷维尔声音一点也没降低，“请您下令把我的火枪手交还给我，不然就让他接受审判。”

“会对他进行审判的。”红衣主教说道。

“那好，我巴不得能。在这种情况下，我请求陛下恩准我为他辩护。”

国王担心事情闹大，便说：

“如果阁下个人没有什么理由……”

红衣主教见国王向自己进逼，连忙迎击。

“请恕罪，如果陛下认为我作为审判者有成见，我退出就是了。”

“那么，”国王对特雷维尔说道，“您能否看在先王吾父份上对我发誓，案发时阿托斯先生在您官邸，他和案子绝对没有关系？”

“我对光荣的先王和世界上我最热爱、最崇敬的陛下发誓！”

“请考虑一下，陛下，”红衣主教说道，“就这样放掉犯人，事实真相可就搞不清楚了。”

“阿托斯先生还在嘛，”特雷维尔说道，“法官们想审问他，他随时可以回答。他绝不会逃跑，红衣主教先生，放心吧，我为他担保。”

“是啊，他逃跑不了。”国王说道，“随时都可以找他来嘛，正如特雷维尔先生所说的。况且，”国王压低声音，露出恳求的神色盯住红衣主教，补充说：“我们应该保障他们的安全，这是策略。”

路易十三的这种策略令黎塞留发笑。

“降旨吧，陛下，”他说道，“您有赦免权。”

“赦免权只适用于罪犯，”特雷维尔希望彻底赢得这场争论，说道，“我的火枪手是清白无辜的。所以，陛下，您要做的不是赦免他，而是为他主持公道。”

“他关押在主教堡监狱？”国王问道。

“是的，陛下，秘密关在黑牢里，就像关押罪大恶极的罪犯。”

“见鬼！见鬼！”国王自言自语道，“怎么办好呢？”

“您签发一道释放的谕旨，就什么都解决了。”红衣主教说道，“我像陛下一样相信，特雷维尔先生的保证是靠得住的。”

特雷维尔怀着喜悦的心情恭敬地欠欠身子。他这种喜悦的心情并非没夹杂着担心：他宁愿看到红衣主教顽固地反对到底，而不是突然这样痛快的同意。

国王签署了释放谕旨，特雷维尔迫不及待地接过来就往外走。

他正要迈出门槛时，红衣主教冲他友好地一笑，对国王说道：

“陛下，在您的火枪队里，长官与士兵之间关系很和谐啊。

这很有利于公务，也使大家脸上很光彩。”

“他肯定马上要对我玩弄什么阴谋诡计了。”特雷维尔暗自琢磨，“这样一个人，你永远别想制服他。赶快吧，国王随时可能改变主意的。归根到底，要想把一个已经获释的人再关进巴士底狱或主教堡狱，总比把一个在押犯继续关押下去费事多啦。”

特雷维尔得意扬扬地走进主教堡狱，解救他那位始终安安静静满不在乎的火枪手。

这之后，他头一回见到达达尼昂时就对他说：

“这回算你侥幸逃脱了。你给于萨克那一剑算是偿清啦。

还剩下贝纳如那一剑，你可不要太大意。”

特雷维尔先生对红衣主教存有戒心，认为事情还没有完，这无疑是对的，因为火枪队队长刚拉上身后的门，红衣主教阁下就对国王说道：

“现在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陛下如果有兴趣，让我们来严肃地谈一谈吧。陛下，白金汉先生在巴黎待了五天，直到今天早上才离开的。”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六章 掌玺大臣赛基埃又一次想打钟驱魔

路易十三听了红衣主教这几句话的感想，真是难以形容。他的脸红一阵白一阵；红衣主教立刻看到，他失去的地盘一下子收复了。

“白金汉在巴黎！”国王嚷起来，“他来干什么？”

“大概是与我们的敌人胡格诺派教徒和西班牙人策划阴谋吧。”

“不，见鬼，不是！而是与谢弗勒斯夫人、龙格维尔夫人以及孔代家族①一道密谋如何毁坏我的名誉。”

-----

①孔代家族是波旁王朝的一个重要分支。

“啊！陛下想到哪儿去了！王后是很明智的，尤其又很爱陛下。”

“女人都意志薄弱，红衣主教先生，”国王说道，“至于说到她很爱我，对这种爱情我自有看法。”

“我还是坚持我的看法，”红衣主教说，“白金汉公爵来巴黎是为了一项政治计划。”

“我肯定他来巴黎是为了旁的事情，红衣主教先生。不过，如果王后是有罪的，就让她发抖去吧！”

“关于这一点吗，”红衣主教说，“这样的背信弃义令我反感至极，连想都不愿意去想，不过陛下的话提醒了我：我按陛下的吩咐盘问过拉诺阿夫人好几次，今天早上她告诉我，昨天夜里王后陛下睡得很晚，今天早上她哭得很厉害，整天在写信。”

“这就对了，”国王说道，“也许是给他写信。红衣主教，我要弄到王后那些信。”

“可是，怎么弄到手呢，陛下？这种差事，我看无论我还是陛下都不能胜任。”

“当年是怎样对付昂克尔①元帅夫人的？”国王愤怒之极，大声问道，“不是搜查了她的衣柜，最后搜了她的身吗！”

-----

①昂克尔为意大利冒险家、政治家，因其妻深得路易十三母后宠爱，擢升为法国元帅。路易十三掌权后，遣人暗杀昂克尔，并治其妻死罪。吐出来。

“昂克尔元帅夫人是昂克尔元帅夫人，陛下，她只不过是佛罗伦萨的一个女冒险家，如此而已。而陛下令人尊敬的配偶，乃是安娜·奥地利，法兰西的王后，也是世界上最高贵的王后之一。”

“正因为如此，她就更罪孽深重，公爵先生！她愈是忘记了自己所处的高贵地位，就愈是堕落得低级下流。再说，朕早就决计要结束这类政治和爱情方面的小阴谋诡计了。她身边还有一个叫拉波特的……”

“老实讲，我认为此人是这一切的关键人物。”红衣主教说道。

“您像我一样认为她欺骗我吗？”国王问道。

“我认为，我向陛下再说一遍，王后阴谋反对国王的权势；

我绝没有说王后阴谋毁坏国王的名誉。”

“而我，我对您说吧，她是针对这两者的；我对您说吧，王后根本不爱我，而爱另一个人；我对您说吧，她爱的就是那个寡廉鲜耻的白金汉公爵！他在巴黎的时候，您为什么不把他抓起来？”

“把公爵抓起来！把英王查理一世的首相抓起来！您想那么做吗，陛下？那会引起多大的风波？就算陛下的怀疑有点根据吧——对此我仍

然不相信，那会引起多么可怕的风波！会是一桩多么令人失望的丑闻！”

“既然他像流浪汉和扒手一样跑来冒险，那就该……”

路易十三自动住了口，不敢按自己的想法继续讲下去，黎塞留伸长脖子等待听下文，白搭，后半句话到了国王嘴边硬是没有“那就该怎样？”

“不怎样，”国王说，“不怎样。不过，他在巴黎逗留期间，您一直监视着他吧？”

“是的，陛下。”

“他住在何处？”

“竖琴街七十五号。”

“这条街在哪一带？”

“在卢森堡公园附近。”

“您肯定王后没有与他见面？”

“我相信王后太看重自己的职责了，陛下。”

“可是他们通了信，王后整天写的信就是准备寄给他的。

公爵先生，我要看那些信！”

“可是，陛下……”

“公爵先生，不管花什么代价，朕一定要看那些信。”

“然而，臣谨请陛下注意……”



“红衣主教先生，您总是这样违逆朕的意志，难道您也要背弃朕吗？难道您也与西班牙人、英国人、谢弗勒斯夫人和王后一条心吗。”

“陛下，”红衣主教叹口气说道，“我相信这种怀疑加不到臣头上。”

“红衣主教先生，您听见朕的话了吧？朕要那些信。”

“只有一个办法。”

“什么办法？”

“把这个任务交给掌玺大臣赛基埃。这完全是属于他的职权范围之内的事。”

“马上叫人传他来！”

“他可能正在我的官邸，陛下。是我请他去的。我进宫的时候留下了话，如果他来了，就请他等我。”

“立刻传他来！”

“陛下的旨意自然要照办，不过……”

“不过什么？”

“不过王后可能拒不服从。”

“拒不服从朕的旨意？”

“是的，如果她不知道这是陛下的旨意。”

“那好，为了让她明白是朕的旨意，朕亲自去通知她。”

“请陛下不要忘了，臣可是竭尽所能防止关系破裂的。”

“对的，公爵，朕知道您对王后很宽大，也许过于宽大了。”

关于这一点，我们以后要谈一谈，我事先通知您。”

“陛下高兴什么时候都可以。不过，臣盼望陛下与法兰西王后和睦相处。为了保持这种和睦，臣就是肝脑涂地，也感到幸福和自豪。”

“好，红衣主教，好。不过，现在请派人去传掌玺大臣吧；我吗，这就去王后那里……”

路易十三推开间壁墙的门，走进由他的寝宫通向安娜·奥地利的寝宫那条走廊。

王后与她的侍女们在一起，其中有基多夫人、萨布雷夫人、蒙巴宗夫人和盖梅芮夫人。坐在一个角落里的，是从马德里跟随王后过来的西班牙侍女爱丝特法尼娅夫人。盖梅芮夫人在朗读一本书，大家听得很仔细，只有王后除外：这朗读本是王后提议的，但王后的目的，是让自己在假装听朗读的同时，能够想自己的心事。

王后的心事，虽然被爱情最后一道闪光映得金光灿烂，但总免不了凄凉。安娜·奥地利既得不到丈夫的信任，又时时受到红衣主教的憎恨。红衣主教之所以对她不肯宽容，是因为她拒绝了他的一种更为温柔的感情。对王后来讲，太后的前车之鉴犹在眼前：如果当时的回忆录是可信的，就知道安娜·奥地利始终拒绝给予红衣主教的感情，玛丽·梅迪奇<sup>①</sup>一开始就给予他了，可是她一辈子还是免不了受他的憎恨折磨。安娜·奥地利眼睁睁看着自己最忠实的仆人，最亲密的心腹，最心爱的宠臣，一个个先后倒下了。她就像那些祸星，接触到什么就给什么带来不幸；她的友情是一个注定要倒霉的信号，会招来迫害。谢弗勒斯夫人和韦尔内夫人遭到发配；最后拉波特也毫不隐讳地告诉女主人，他随时都可能被逮捕。

-----

<sup>①</sup>又译玛丽·美第奇，路易十三之母，出身于意大利有名的梅迪奇家族。

正当她深深地沉浸在最阴郁的心事当中的时候，房间的门开了，进来的是国王。

朗读立刻停止了，所有侍女一齐站起来，房间里鸦雀无声。

国王没有任何礼貌的表示，只是走到王后面前停下来，用很不自然的口气说道：

“娘娘，掌玺大臣要来晋见您，他会把我委托他办的事知照您的。”

可怜的王后不断受到离婚、发配、甚至审判的威胁，这时虽然抹了胭脂，脸色还是显得煞白，禁不住问道：

“这次晋见是为了什么，陛下？掌玺大臣有什么话要对我说，陛下本人不能对我说吗？”

国王毫不理会，转身就走，而几乎同一时刻，禁军队长基多先生通报掌玺大臣到。

掌玺大臣露面时，国王已经从另一道门出去了。

掌玺大臣半微笑，半脸红地进来了。这个人物我们在本故事的发展过程中可能还会碰到的，所以读者现在就来认识他一下，是不会有什麼害处的。

这位掌玺大臣是个讨人喜欢的人。巴黎圣母院的议事司铎戴罗什·勒马斯尔，曾经给红衣主教当过跟班。是他把赛基埃推荐给红衣主教的，说他是个非常忠实的人。红衣主教信任他，觉得他挺不错。

流传着一些有关他的故事，下面是其中之一：

在度过一段动荡不安的青春期之后，他进了一所隐修院，为的是至少暂时抑制一下青年时期的种种荒唐行为。

可是，这个可怜的苦修者在踏进这块圣地之时，没有赶快把门关严，致使他所逃避的情欲跟随他一块进到了里边，依然不停地来纠缠他。

他把这种不幸向院长作了忏悔；院长愿意尽其所能，保护他不受侵扰，便教他一个驱除诱惑人的恶魔的法子，即抓住打钟的绳子，拼命敲钟。这告发的钟声一响，隐修士们立刻明白，诱惑人的恶魔包围了他们之中的一个教友，全体修士便都开始祈祷。

这位未来的掌玺大臣觉得这个建议不错，便依靠修士们的祈祷的有力支援，来驱除恶魔。可是，恶魔不会轻易退出它已占据的地盘。你越是驱除它，它越是加倍来诱惑，结果闹得钟声白天黑夜响个不停，报告我们这位苦修者希望禁欲的非常强烈的愿望。

修士们再也得不到片刻休息。白天，他们不停地在通往祈祷室的台阶上跑上跑下；夜里除了晚祷和午夜过后一点钟的晨祷，他们还要一二十次从床上爬下来，跪在寝室里的地板上祈祷。

不知道是魔鬼撒了手，还是修士们厌倦了，三个月之后，这个苦修者重新出现在社会上，人人都知道他是最可怕的魔鬼附身者，过去从没见到过。

他出了修道院，就进了司法界，接替他叔父的位置，当上了大理院院长，一头扎进红衣主教的派别，表现得相当精明，遂擢升为掌玺大臣，竭诚为红衣主教卖力，帮助他发泄对太后的憎恨，对安娜·奥地利进行报复，在夏莱案件<sup>①</sup>中怂恿法官，鼓励围猎总监拉夫马<sup>②</sup>的试验。他很善于迎合红衣主教，获得了红衣主教的全部信任，最后接受了这个特殊使命，为了执行这一使命而来到了王后的寝宫。

-----

<sup>①</sup>夏莱（一五九九——一六二六），在情妇谢弗勒斯夫人怂恿下密谋反对红衣主教，被处决。

<sup>②</sup>拉夫马（一五八四——一六五七），酷吏，以在审判反对黎塞留的贵族的案件中，施用酷刑而著称。

赛基埃进来时，王后还是站着的。一瞥见他，王后立刻在扶手椅里坐下，并且招呼侍女们在软垫或圆凳上坐下。

“先生有何贵干！”安娜·奥地利用非常高贵的口气问道，“您来此有何目的？”

“娘娘，请恕臣冒昧，臣有幸前来觐见陛下，是奉圣上之命，来仔细检查娘娘的书信。”

“怎么，先生！检查我的书信……查到我头上来了！这可是侮辱性的行为！”

“臣请娘娘宽恕。在这种情况下，臣只不过是国王手里的工具。国王陛下不是刚从这里出去的吗？难道王上没有亲口告诉您预备臣来进见？”

“那就检查好了，先生。看来我成了罪犯啦。爱丝特法尼娅，把我所有桌子和写字台的钥匙给他。”

掌玺大臣只是装模作样翻看了家具的抽屉。他知道，王后当天写的那封重要的信，决不会藏在家具的抽屉里。

他把书桌的抽屉开关了足足二十次之后，尽管非常犹豫，但也不得不，是的，不得不走最后一着了，就是搜查王后本人。因此，掌玺大臣向安娜·奥地利走去，显出挺尴尬的样子，用为难的口气说道：

“现在就剩下主要的一项检查没进行了。”

“检查什么？”王后问道，与其说她不明白掌玺大臣的意思，不如说她不愿意明白。

“王上肯定您白天写了一封信，并且知道这封信还没寄走。这封信在您的桌子和写字台里都没找到，然而它总该藏在某个地方。”

“您胆敢在您的王后身上动手？”安娜·奥地利说着直挺挺地站起来，两眼盯住掌玺大臣，目光里几乎带有威胁的神色。

“我是忠于王上的臣子，娘娘，王上下令的事情，我不能不做。”

“哼，的确是这样，”安娜·奥地利说道，“红衣主教的密探们为国王效尽了犬马之劳。我今天是写了一封信，这封信没有寄走。它在这儿。”

王后抬起玉手，搁在胸前衣襟上。

“那么，请把这封信给我，娘娘。”掌玺大臣说道。

“我只把它交给国王，先生。”安娜说。

“国王如果要您把这封信直接交给他，娘娘，他刚才就开口向您要了。我再说一遍，国王是派我来要这封信的，您要是不给……”

“不给又怎样？”

“国王叫我就硬拿去。”

“怎么，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奉命可以采取严厉措施，娘娘，有权在陛下身上搜寻那封可疑的信。”

“多么骇人听闻！”王后叫起来。

“娘娘，还是不要费事的好。”

“您知道吗，先生，这种行为可是卑鄙无耻的暴行。”

“国王是这样命令的，娘娘，请宽恕臣子。”

“我绝不容许，不，宁可死也不容许！”王后嚷着，刚烈的西班牙和奥地利血统在她身上反抗了。

掌玺大臣深深地鞠一躬，显然是决心完成他所承担的使命，而不想后退一步，像刑讯室里的刽子手那样逼近安娜·奥地利；在场的人看见她眼里立刻迸出了愤怒的热泪。

正如我们前面说过，王后有着倾国倾城的姿色。

因此，掌玺大臣执行的使命是十分微妙的；国王由于嫉妒白金汉，竟然对其他任何人都不嫉妒了。

此时此刻，掌玺大臣赛基埃大概抬眼寻找了那口著名的钟下的绳索，却没有找到，于是横下一条心，把手伸向王后承认藏信的地方。

安娜·奥地利后退一步，脸色像临死的人一样苍白，她左手扶住身后的桌子，使自己不致倒下，右手从胸部掏出那封信，递给掌玺大臣。

“拿去吧，先生，这封信在这里。”王后用不连贯的、颤抖的声音说道，“拿走吧，免得我再看见您丑恶的嘴脸。”

掌玺大臣也激动得浑身发抖，他的激动是不难想象的，他接过信，一躬到地，退了出去。

门一关上，王后就半昏倒在侍女们的怀抱里。

那封信掌玺大臣一眼没看，径直送到国王手里。国王用颤抖的手接过信，寻找收信人地址，却没有。他变得非常苍白，慢慢地将信展开，从抬头就看出是写给西班牙国王的，便很快溜了一遍。

整封信是一个攻击红衣主教计划。王后要求她的兄弟和奥地利皇帝，以黎塞留处心积虑降低奥地利皇室的声威，他的政策伤害了他们的感情为理由，假装向法国宣战，提出革除黎塞留的职务为媾和条件，强迫法王接受。至于爱情，信中从头至尾一句话也没有。

国王非常高兴，问左右红衣主教是否还在宫中，左右回答说红衣主教阁下在自己的办公室恭候圣上的谕旨。

国王立刻到了红衣主教身边。

“看吧，公爵，”他说道，“还是您说得对，我错啦。阴谋完全是政治性的，爱情吗这封信里只字未提。相反呢，倒是与您很有关系。”

红衣主教接过信，非常仔细地看起来，看完之后，回头又看一遍。

“好嘛，陛下，”他说道，“您看我的敌人真是无所不用其极：他们竟然以两场战争来威胁您，如果您不将我革职的话。说真的，陛下，如果处在您的地位，我会向这种强硬要求让步，而我本人呢，能够摆脱公务，着实非常高兴。”

“您说到哪儿去了，公爵？”

“我是说，这过度的斗争和无尽的工作，使我的身体已经大不如前。我是说，从各方面的情况判断，我经受不住围攻拉罗舍尔的辛劳，您最好任命孔代先生，或者巴松皮埃尔先生，或者某一位以打仗为职业的勇将，着其代替我。我是教门中的人，人们总是让我脱离自己的老本行，去干我根本无力胜任的事情。这样呢，在国内您会更加称心如意，陛下，而且我相信，在国外您会更加声名远扬。”

“公爵先生，”国王说，“我理解您的话，放心吧，凡是这封信里提到的人，将罪有应得受到惩罚，王后本人也不例外。”

“陛下，您说什么？但愿王后不要因为我而蒙受任何不愉快！她一直认为我是她的敌人，尽管圣上可以作证，我一直是维护她的，甚至因此而违逆陛下您的旨意。咳！要是她背弃陛下的荣誉，那就是另一码事了，我会头一个站出来说：‘不能宽恕，陛下，不能宽恕罪人！’幸好事情根本不是这样，陛下您刚刚获得了新的证据。”

“对，红衣主教先生，”国王说道，“像往常一样，您说得有道理。不过，王后惹得朕动怒完全是咎由自取。”

“陛下，是您惹得她生气。说实话，每当她真的与您赌气时，我总觉得是可以理解的，那是因为陛下严厉地对待了她！

……”

“朕总是这样对待自己和您的敌人的，公爵，不管他们地位有多高，也不管对他们采取严厉措施会冒多大危险。”



“王后是我的敌人，但不是您的敌人，陛下。相反，她是一个忠实、顺从、无可指责的伴侣。因此，请允许我代她向陛下求情吧。”

“叫她低头先来找朕认错。”

“相反，陛下，您做个榜样吧。是您先错的，因为是您怀疑了王后。”

“叫朕先认错？”国王说，“绝不！”

“陛下，臣恳求您。”

“再说，朕怎样先认错？”

“做一件能使她感到愉快的事。”

“什么事？”

“举行一次舞会。您知道王后多么爱跳舞。我向您保证，这样的殷勤准会使她的怨恨情绪烟消云散。”

“红衣主教先生，您知道，朕并非对一切交际娱乐都感兴趣的。”

“这样王后就更会感谢陛下，因为她知道您对这项娱乐本来是反感的。再说，这也是个机会，她可以佩戴您在她生日那天送给她的钻石坠子，她一直还没有机会佩戴呢。”

“看看再说吧，红衣主教先生，看看再说吧。”国王说道，他发现王后在他甚少关心的方面犯有罪过，而在他非常担心的方面却清白无辜，所以心里很高兴，完全愿意与王后言归于好，而嘴上则说，“看看再说吧，不过说实话，您太宽大为怀了。”

“陛下，”红衣主教说，“让大臣们严厉去吧。宽容乃是王者的美德，请宽容待人吧。您将发现，这对您会大有好处。”

说到这里，红衣主教听到挂钟敲响了十一点，便深深鞠一躬，向国王告辞准备退出来，同时恳求国王与王后和好。

安娜·奥地利在信被搜去之后，本来预料会受到申斥，不曾想第二天国王却试图重新与她接近，因而十分诧异。她的头一个动作是表示反感，因为她作为女人的自尊和作为王后的尊严，二者都受到冷酷无情的侵犯，她不能在对方一有表示就回心转意。不过，侍女们都劝她。她被她们说服了，终于现出了开始捐弃前嫌的样子。国王趁她开始转变态度的时机，对她说，他打算不久举行一次舞会。

对于可怜的安娜·奥地利来讲，舞会是一件非常稀罕的事情。因此不出红衣主教所料，一听到国王宣布这件事，最后一点怨恨的痕迹，即使没有从她心里，至少从她脸上彻底消失了。她问舞会在哪一天举行，但国王回答说，这一点需要同红衣主教商定。

国王果然每天都问红衣主教，舞会什么时候举行；每天红衣主教都随便找个借口，不肯确定日期。

这样过了十天。

在我们所叙述的那场风波发生后的一星期，红衣主教收到盖有伦敦邮戳的信。这封信只有两行：

东西已到手，但缺少盘费，我无法离开伦敦。请寄来五百比斯托尔。款收到后四五天，我即抵巴黎。

红衣主教收到信的当天，国王再次向他提出那个老问题。

黎塞留屈指一算，低声对自己说：

“她说收到款之后四五天；款寄到得四五天，她回来也得四五天，加起来就是十天。现在，就算遇到顶头风，节外生枝，再加上女人的软弱，十二天也就够了。”

“怎么样，公爵先生，”国王问道，“您算好了吗？”

“算好啦，陛下。今天是九月二十日，十月三日巴黎市政长官要举行一次舞会。事情这样安排妙极了，别人就不会认为是您回心转意讨好王

后啦。”

接着，红衣主教又补充说：

“对了，陛下，在舞会举行的头天晚上，请别忘了告诉王后，您希望看看她戴上那些钻石坠子是否合适。”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七章 波那瑟夫妇

红衣主教是第二次向国王提到那些钻石坠子了。这种强调使路易十三觉得不同寻常，心想这叮嘱之下肯定隐藏着某种秘密。

国王感到，红衣主教已经不止一次使他脸上无光，因为红衣主教的警察机构，虽然尚不及现代警察机构完善，但相当精干，对国王家里发生的事情，比国王本人了解得还清楚。因此，国王想和安娜·奥地利谈一次话，从中弄明一些情况，然后带着了解到的秘密，回头去找红衣主教。这秘密红衣主教知道也罢，不知道也罢，反正不管那种情况，他在自己的宰相心目中的形象，都会大大提高。

国王于是去找王后，交谈之初，他照例总是要对王后身边的人威胁一番。安娜·奥地利抵着头，任凭他口若悬河，自己不置一辞，盼望他说够了停下来。但这并不是路易十三所希望的，路易十三所希望的是引起一场争论，从争论中摸清某种底细，因为他深信，红衣主教抱着不可告人的想法，谋图对他发动一次可怕的突然袭击。这位主教阁下是擅长于此道的。国王固执地指摘这个，攻击那个，终于达到了上述目的。

“可是，”安娜·奥地利被这种泛泛的攻击弄得不耐烦了，大声说道，“可是，陛下，您并没有把藏在您心里的话全部告诉我。我究竟做了什么事？说呀，我究竟犯了什么罪？陛下不可能是为了一封写给我兄弟的信，而这样大吵大闹吧。”

国王受到如此直率的攻击，不知如何回答，心想索性把预备舞会前夕叮嘱王后的话，现在讲出来算了。

“娘娘，”他郑重其事地说道，“市府大厦不久就要举行舞会，为了赏那些正直的市政官员一个面子，我希望您出席时穿礼服，尤其要佩戴我在您生日时送给您的钻石坠子。这就是我的回答。”

这个回答真是可怕。安娜·奥地利以为路易十三什么都知道了，是红衣主教叫他假装一无所知达七八天之久，这种作法正符合红衣主教的性

格。王后顿时脸色异常苍白，一只美丽绝伦，像蜡做的手，扶住身旁的小圆桌，瞪着一双惊恐的眼睛望着国王，一个字也答不上来。

“听见了吧，娘娘，”国王虽然猜不透王后如此张惶失措的原因，但看到她的神态，心里暗暗高兴，“您可听见了？”

“是的，陛下，我听见了。”王后支吾道。

“那次舞会您出席吗？”

“出席。”

“佩戴钻石坠子？”

“是的。”

王后的脸色越来越苍白，简直白得不能再白了。国王注意到了，冷酷地暗暗幸灾乐祸。这冷酷正是他的性格中恶劣的一面。

“那么就这样定了，”国王说道，“我要对您讲的就这些啦。”

“舞会哪天举行？”安娜·奥地利问道。

“路易十三本能地感到这个问题他不应当回答，因为王后问话时的声音有气无力，几乎听不见。

“就在最近，娘娘。”国王答道，“不过，日期我记不清了，我去问问红衣主教。”

“这次舞会可是红衣主教告诉您的？”王后大声问道。

“是呀，娘娘。”国王惊讶地回答，“为什么要问这个？”

“是他告诉您叫我佩戴钻石坠子出席的？”

“娘娘的意思是……”

“是他，陛下，准是他！”

“怎么！是他或是我有什么关系？邀请您出席总不是罪过吧。”

“不是，陛下。”

“那么您将出席？”

“是的，陛下。”

“这就好，”国王一边离去一边说，“这就好。我相信您说的话。”

王后行了一个屈膝礼，这倒不完全是出于宫中礼节，更主要的是她的膝盖已经支持不住了。

国王满心欢喜地走了。

“我完啦，”王后自言自语道，“完啦。红衣主教什么都知道了，是他在背后怂恿国王。国王现在还什么都不知道，但不久就全知道了。我完啦！上帝！上帝！我的上帝！”

她跪在一个垫子上祈祷，头深深埋在两条颤抖的手臂里。

她的处境的确可怕。白金汉回了伦敦，谢弗勒斯夫人去了图尔。王后受到空前严密的监视，隐隐觉得自己的侍女中有一个人出卖了她，但不知道是哪一个。拉波特无法离开罗浮宫。

王后在世界上简直没有一个可以信任的人。

她感到大祸临头，却又孤苦无助，只好嚎啕大哭。

“难道我对陛下一点用处也没有吗？”突然，一个充满亲切和怜悯的声音说道。

王后连忙回过头，因为从声音判断，说这话的无疑是一个女朋友。

果然，从通到王后房间的一扇门里，出现了漂亮的波那瑟太太。她本来在一个小房间里整理王后的衣衫，国王来的时候没来得及退走，所以什么都听见了。

王后发现自己被人撞见，尖叫了一声，因为慌乱之中，她没有认出拉波特推荐给她的这位少妇。

“啊！别怕，娘娘。”少妇双手合十说道，自己也在为王后的痛苦落泪，“我是完全忠于陛下的。虽然我与陛下相距遥远，虽然我地位低下，但我想我找到了一个使陛下摆脱困境的办法。”

“您！老天爷！您！”王后大声说，“不过慢着，您且正眼看一看我。我可是从各方面被人出卖了。我能够信任您吗？”

“啊！娘娘！”少妇叫唤一声扑通跪在地上，“我凭自己的灵魂起誓，为了陛下我愿意肝脑涂地。”

这一声叫唤和第一声叫唤一样，是发自心灵的深处。这听得出来，绝对没错。

“是的，”波那瑟太太接着说，“是的，这里有人出卖了陛下。不过，我以圣母的圣名起誓，没有一个人比我对陛下更忠诚。国王追索的那些钻石坠子，您可不是给了白金汉公爵？可不是装在一个小香木匣子里，由白金汉公爵夹在胳膊底下带走了？我没有说错吧？难道不是这样吗？”

“啊！上帝！上帝！”王后喃喃说道，吓得魂不附体，上下牙直打架。

“那么，”波那瑟太太又说道，“那些钻石坠子应该收回来。”

“是的，也许吧，应该收回来。”王后说，“可是怎么办呢，怎么办得到呢？”

“应该派一个人去找公爵。”

“可是派谁呢？……派谁？……谁可以信得过？”

“请相信我，娘娘；请给我这份荣誉吧，王后。这个送信人我找得到！”

“可是那得写封信！”

“啊！是的。这是必不可少的。陛下亲笔写两句话，再盖上陛下的私章。”

“可是，这两句话就是我的判决书呀！就是离婚，就是流放！”

“是的，如果这两句话落到坏人手里。但是我保证，这两句话一定会送到目的地”

“啊！我的上帝！这就是说，我得把自己的性命、荣誉和名声，全交到您手里！”

“是呀，是呀，娘娘，必须这样做。我一定能拯救这一切！”

“可是怎么拯救呢？您至少得对我说说。”

“我丈夫两三天前被释放了，我还没有空回去看他呢。他是个正直、本分的人，不管对什么人，既不恨也不爱。我要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我吩咐一句，他就会上路，根本不问我给他带的是什么东西。他会把陛下写的信送到指定的地点，甚至不知道信是出自陛下之手。”

王后激动不已地抓住少妇的两只手，凝视着她，仿佛要看透她的心，但在那对漂亮的眼睛里看到的只有真诚，于是亲切地拥抱了她。

“就照您说的办吧。”王后大声说，“您拯救我的性命，拯救我的荣誉吧！”

“啊！我只不过有福份为您效劳而已，请您不要夸大。您是背信弃义的阴谋的受害者，根本谈不上我拯救陛下。”



“是这样，是这样，孩子。”王后说道，“您说得对。”

“请给我这封信吧，娘娘，时间很紧迫。”

王后走到一张小桌子跟前。桌子上正好有纸有笔，她写了两行字，将信封好盖上私章，交给波那瑟太太。

“现在，”王后说，“我们忘了一样必不可少的东西。”

“什么东西？”

“钱。”

波那瑟太太脸红了。

“对，这倒是，”她说道，“我向陛下说实话吧，我丈夫……”

“您是想说您丈夫没有钱。”

“不是这个意思，我丈夫有钱，只是他很吝啬，这是他的缺点。不过，请陛下不用担心，我们会有办法的……”

“因为我也没有。”王后说道（凡是读过蒙特维尔夫人的回忆录的人，听到这个回答，都不会感到奇怪。），“不过，等一等。”

安娜·奥地利跑到她的首饰盒前。

“瞧，”她说，“这枚戒指据说能值很多钱，是我的兄弟西班牙国王送给我的。它是我个人的东西，我可以随意处置，把这枚戒指拿去换成钱，就请您丈夫动身。”

“一个钟头之后就遵照您的吩咐动身。”

“看清楚上面的地址，”王后补充说，声音压得很低，几乎听不见她说什么，“送给伦敦白金汉公爵大人。”

“信一定会交到他本人手里。”

“心地宽厚的孩子。”安娜·奥地利大声说。

波那瑟太太亲了亲王后的手，将信贴胸藏在内衣里，像轻盈的鸟儿一样消失了。

十分钟之后，她回到了自己家里。正如她对王后所说的那样，丈夫获释之后，她一直没见过他，所以不知道他对红衣主教的态度所发生的变化。这种变化是在红衣主教阁下的恭维话和钱的引诱下产生的；自从罗什福尔来看望过他两三次之后，这种变化就更大了。罗什福尔成了波那瑟最好的朋友。他没费多大劲就使波那瑟相信，绑架他的妻子，绝非出于罪恶的感情，而仅仅是政治上的一个预防措施。

波那瑟太太看见丈夫一个人在家里。这个可怜的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这个家理出一点头绪。他回来时，发现家具几乎全砸坏了，柜子差不多全掏空了。法警可不是所罗门国王所说经过之处不留痕迹的那三种东西<sup>①</sup>。至于家里的女佣人，早在主人被捕时就逃走了。那个可怜的姑娘吓得不得了，从巴黎走回了家乡勃艮第，路上都没敢停留。

-----

<sup>①</sup>所罗门国王所讲的那三种东西是鹰、蛇和船。见《旧约·箴言》。

可敬的服饰用品商一回到家里，就把他幸运获释通知了太太。他太太捎回话来向他表示祝贺，并且告诉他，等她职务上能偷得空闲，她就什么也不干，跑回来看他。

这一等就等了五天。在往常，波那瑟会觉得这时间太长了点儿。可是，自从他去拜会过红衣主教，罗什福尔几次来看望过他之后，他就有大事要考虑了，而我们都知，人考虑起问题来，时间就过得快。

尤其波那瑟所考虑的大事都带瑰玫色。罗什福尔称他为朋友，叫他亲爱的波那瑟，而且不断对他说，红衣主教非常器重他。服饰用品商看

见自己已经踏上飞黄腾达的道路。

波那瑟太太也在想心事。不过应该说，她的心事与野心毫不相干。她的思想转来转去，总是不自觉地转到那个勇敢英俊，看上去非常钟情的小伙子头上，她十八岁嫁给波那瑟先生，一直生活在丈夫的朋友们之中，而这些朋友，根本引不起一个地位低下却心比天高的少妇的任何感情。波那瑟太太对那些粗俗的诱惑无动于衷。

在那个时代，绅士的头衔对一般市民有很大影响。达达尼昂是绅士，而且穿着禁军的军服。除了火枪队的队服，禁军的军服是最受妇女们青睐的。再加上，正如前面提到的，达达尼昂英俊，年轻，爱冒险。从他谈恋爱的态度就可以看出，他是一个心里充满爱也渴望被人爱的男人。这一切足以让一个二十三岁的年轻女子神魂颠倒，而波那瑟太太正当人生的这种青春妙龄。

波那瑟两口子一星期没有见面了，而在这一周时间里，他们之间发生了种种重大变故，所以当他们走到一起时，彼此的心里难免都带着某种惴惴不安。不过，波那瑟先生表现出一种发自心底的喜悦，伸开双臂向妻子迎过去。

波那瑟太太把前额伸给他。

“咱们谈谈吧。”她说。

“怎么？”波那瑟愣住了。

“是呀，是应该谈谈，我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要对您说。”

“正好，我也有一些严肃的问题要问您哩。请对我谈谈您被绑架的事吧。”

“现在还轮不到谈这个。”波那瑟太太说道。

“那么谈什么？谈我被捕的事？”

“您被捕的事我当天就知道了，不过，我知道您没有犯任何罪，没有卷入任何阴谋活动，甚至任何可能牵连您或其他任何人的事情都不知道，所以这件事我并没有怎么放在心上。”

“您说得好轻松，太太！”被那瑟见妻子对自己并不怎么关心，十分伤心，“您知道吗，我在巴士底狱的黑牢里关了一天一夜。”

“一天一夜很快就过去了。还是暂时不谈您被捕的事，而来谈谈是什么事把我引到您身边来的吧。”

“怎么？是什么事把您引到我身边来的？难道不是想重新见到分别了一星期的丈夫的愿望？”被严重刺伤的服饰用品商问道。

“首先是这个，其次还有别的事情。”

“讲吧！”

“一件利害关系极大的事情，可能将决定我们未来的命运。”

“自从我们上次见面以来，我们的命运已经大大改观了，波那瑟太太；如果三五个月之内它引起许多人羡慕，我是不会感到意外的。”

“是啊，尤其如果您愿意按照我吩咐您的话去做。”

“吩咐我？”

“是的，吩咐您。现在有一件高尚而神圣的事要做，先生，同时能赚很多钱。”

波那瑟太太知道，对丈夫谈钱，就是抓住了他的弱点。

可是，一个人，哪怕是一位服饰用品商，只要与红衣主教黎塞留谈上十分钟话，就变成了另一个人。

“能赚很多钱！”波那瑟撇了撇嘴说道。

“对，能赚很多。”

“大概多少？”

“可能一千比斯托尔。”

“您要我去做的事真很重要？”

“是的。”

“是干什么？”

“您立刻出发，我交给您一封信，不管遇到什么情况，您都不能丢了它，一定要送到收信人手里。”

“那么叫我去哪儿呢？”

“伦敦。”

“叫我去伦敦！得了吧，您简直是开玩笑，我又不需要去伦敦办什么事。”

“可是，有人需要您去那里。”

“您讲的有人是谁？我可告诉您，我再也不会盲目做任何事情，我不仅要知道我要冒什么风险，而且要知道是为谁去冒风险。”

“派您去的是一个大人物，在那边等您的也是一个大人物。报酬会比您所指望的还高。我能向您许诺的就是这些。”

“又是阴谋诡计，总是搞阴谋诡计！多谢啦，现在我可警惕了，红衣主教先生擦亮了 my 眼睛。”

“红衣主教！”波那瑟太太叫起来，“您见过红衣主教？”

“是他派人叫我去的。”服饰用品商自豪地答道。

“他一邀请您就去了，您真是不谨慎。”

“应该说，去不去由不得我，因为我是被两个警察押去的。另外说实话，直到那时我不认识红衣主教，如果能逃避不去见他，我会很高兴。”

“他虐待您，威胁您了吗？”

“他向我伸过手来，称我为他的朋友——他的朋友！听到没有，我的太太？我是伟大的红衣主教的朋友啦！”

“伟大的红衣主教！”

“这称呼莫非您不赞成，我的太太？”

“我没有什么赞成不赞成的，不过我告诉您，一位宰相的宠幸是靠不住的，只有狂人才去攀宰相的高枝。还有比宰相更高的势力，它们既不是建立在某一个人的好恶之上，也不是建立在某一个事件的结局之上，应该归附这种势力才对。”

“您真叫我生气，太太。除了我荣幸地为之效劳的这个伟人之外，我不知道别的什么势力。”

“您为红衣主教效劳？”

“是啊，太太。作为红衣主教的臣民，我不允许您参与反对国家安全的阴谋活动，不允许您为一个不是法国籍而有一颗西班牙心的女人的阴谋活动卖力。幸好我们有伟大的红衣主教，他那警惕的目光监视并洞察人的心。”

波那瑟一字不漏地重复了他听罗什福尔说过的一句话。可是，那个曾经一心指望丈夫，并因此在王后面前为丈夫担过保的可怜女人，现在发现自己差一点陷入危险之中，而且已经处于无能为力的境地，不禁感到不寒而栗。然而，她了解丈夫的弱点，尤其知道他贪财，所以并没灰心，还是想说服他按自己的意志去办事。

“哼！您现在是红衣主教派啦，先生。”她大声说道，“哼！您现在为迫害您妻子，侮辱您的王后那一派人效劳啦。”

“在大众利益面前，个人利益算得了什么！”波那瑟夸张地说道，“我拥护那些拯救国家的人。”

这又是罗什福尔伯爵说的一句话，他记住了，在这里正好用上了。

“您知道您所说的国家是什么吗？”波那瑟太太耸耸肩膀问道，“我劝您还是老老实实当您的市民，不要去学那些阴谋手段，不要去理睬那些许诺要给您许多好处的人。”

“喂！喂！”波那瑟一边说，一边拍着圆鼓鼓的钱袋子，拍得里边的钱币叮当响，“这玩意儿您觉得怎么样，爱说教的太太？”

“这钱哪儿来的？”

“猜不着吗？”

“红衣主教给的？”

“有红衣主教给的，也有我的朋友罗什福尔伯爵给的。”

“罗什福尔伯爵！正是他绑架了我啊！”

“也许是吧。太太。”

“您接受这个人的钱？”

“您不是对我说，对您的绑架完全是政治性的吗？”

“是啊，他们绑架我的目的，就是要我背叛自己的女主人，就是想通过拷打逼我招供，去毁坏我尊贵的女主人的荣誉，甚至生命。”

“太太，”波那瑟又说道，“您那位尊贵的女主人是背信弃义的西班牙人，红衣主教的所作所为是正确的。”

“先生，”少妇说道，“我知道您怯懦，吝啬、愚蠢，没想到您还这么卑鄙！”

“太太，”波那瑟从没见过妻子动怒，而且一见妻子发火就退让的，这时问道，“太太，您说的是什么话？”

“我说您是无耻之徒！”波那瑟太太见自己对丈夫的影响有点恢复，就继续骂道，“哼！您居然搞起政治来了，您！而且搞的是红衣主教的政治！哼！您为了钱，把自己连肉体 and 灵魂都出卖给了魔鬼。”

“不是出卖给魔鬼，而是出卖给红衣主教。”

“这是一码事！”少妇嚷道，“黎塞留就是撒旦。”

“住嘴，太太，住嘴，可能有人听见的！”

“哦，您说得对。您这样的软骨头，我真为您害臊。”

“可是，您到底要求我干什么？谈谈看。”

“我刚才对您说过了：您马上出发，先生，忠实地完成我好心交给您的任务。只有这样，我才一切都不计较，才能够原谅您，而且——她把手伸给丈夫——我还可以恢复对您的情义。”

波那瑟怯懦，吝啬，但还是爱妻子的。他感动了。一个五十岁的男人，是不会长久怨恨一个二十三岁的女人的。波那瑟太太注意到他正犹豫不决。

“怎么样，拿定主意了吗？”她问道。

“我说，亲爱的，您还是再考虑一下您要我去干的事吧。伦敦离巴黎可远了，非常远，而且您叫我去完成的使命也许不是没有危险的。”

“危险怕什么，您避开它就是了！”



“哎呀，波那瑟太太，”服饰用品商说道，“得啦，我干脆拒绝：干阴谋勾当让我害怕。我可是见过巴士底狱的，唉！那实在可怕，巴士底狱！只要想起那地方，我就浑身起鸡皮疙瘩。狱吏威胁要严刑拷打我呢。您知道什么叫严刑拷打吗？硬是拿木头楔子往腿里钉，直钉到骨头折裂为止！不，我绝不去。见鬼！您自己为什么不去？老实讲，我想直到现在我对您都看错了。我现在相信您是一个男人，而且是最狂热的男人！”

“那么您呢，您就是一个女人，一个卑鄙无耻、又蠢又笨的女人。哼！您害怕！如果您不马上出发，我就根据王后的命令叫人逮捕您，把您关进那座您害怕得要命的巴士底狱。”

波那瑟深深地陷入了沉思。他反复权衡了红衣主教和王后两人发起怒来的厉害，觉得红衣主教动起怒来要厉害得多。

“您就叫人按王后的命令逮捕我好了，”他说道，“我有红衣主教作靠山呢！”

这一下，波那瑟太太发现自己走得太远了，并且因为自己走得这样远而害怕起来。她惶恐地凝视一会儿那张愚蠢，顽固，不可礼遇，像吓呆了的傻子的脸。

“好吧，算了！”她说道，“也许到头来您是对的。政治方面吗，男人懂的总比女人多，尤其您是与红衣主教谈过话的，波那瑟先生。不过，”她补充说，“我原以为自己的丈夫这样一个男子汉的感情是靠得住的，他却这样无情无义对待我，根本不愿意满足我一时的兴致，这心里实在难受。”

“这是因为您的一时兴致可能走得太远，”波那瑟得意地说道，“我信不过。”

“我就此撒手不管了，”少妇叹口气说道，“好啦，这事儿就不要再提了。”

“为什么不提？至少您也告诉我叫我去伦敦做什么事啊。”波那瑟说道，因为他想起，罗什福尔曾经嘱咐他探取他妻子的秘密，可是已经迟了一点儿。

“您知道也没有用，”本能的疑心使少妇赶紧往后缩，“是一桩妇女们感兴趣的小事，一桩可以赚很多钱的买卖。”

可是，少妇越是回避，波那瑟就越是认为她不愿透露的是重大秘密。他决定马上跑去找罗什福尔伯爵，告诉他王后正寻找一位派往伦敦的送信人。

“对不起，亲爱的波那瑟太太，我得离开您一会儿，”他说道，“我不知道您回来看我，事先与一个朋友订了一个约会。我马上回来，请您只等我半分钟，我去与那位朋友打个招呼就回来陪您。时候不早了，我送您回宫。”

“多谢，先生，”波那瑟太太说道，“您胆小如鼠，帮不了我任何忙。我会一个人回宫的。”

“那随您的便吧，波那瑟太太，”歇业的服饰用品店老板说道，“我不久就能见着您吗？”

“也许吧。但愿下个星期我有点儿空闲。我会抽空回来把咱们的东西整理一下的，家里的东西有点儿太乱啦。”

“好吧，我等您。您不怪我吧？”

“怪您！根本没有的事儿。”

“那么，再见了？”

“再见了。”

波那瑟亲一下妻子的手，很快离开了。

“得啦，”当丈夫拉上了临街的门，只剩下她一个人时，波那瑟太太自言自语道，“这混蛋只差没有当红衣主教的爪牙了！我还在王后面前作了保证，我向可怜的女主人许诺过……啊！上帝！我的上帝！宫里那么多无耻之徒，那么多被安插在王后身边的密探。这样一来，王后不把我看成一个那样的人才怪呢。唉！波那瑟先生！我对您从来就爱得不深，现在就更糟啦：我恨您！我发誓，一定要您为此付出代价！”

正当她这么自言自语时，天花板上有人敲了一下。她抬起头，只听见一个声音隔着楼板对她喊道：

“波那瑟太太，请您打开小巷子的门，我就下楼到您身边来。”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八章 情夫与丈夫

“唉！太太，”达达尼昂从少妇给他打开的门里进来说道，“恕我直言，您这个丈夫真是可鄙的家伙。”

“您听见了我们的谈话？”波那瑟太太不安地望着达达尼昂，激动地问道。

“一字不漏。”

“您是怎样听见的？天哪！”

“用一种只有我知道的办法。您与红衣主教的警察更激烈的谈话，我也是通过这个办法听到的。”

“从我们的谈话中您听明白了什么？”

“好多事情：首先，您丈夫是个糊里糊涂的大笨蛋，幸好是这样；其次，您陷入了困境，而我却感到高兴，这给我提供了一个为您效劳的机会，老天爷在上，为了您我就是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最后，王后需要一个勇敢、机智、忠诚的人为她去伦敦跑一趟。您所需要的优点，我至少具备两个。我这就来啦。”

波那瑟太太没有回答，但她的心高兴得怦怦直跳，眼睛里闪烁着深藏心底的希望。

“您拿什么向我担保，”她问道，“要是我同意把这个使命交给您？”

“我对您的爱。行啦，您吩咐吧，下命令吧：我该干什么？”

“上帝！上帝！”少妇喃喃道，“我能把这样一个秘密托附给您吗，先生。您还几乎是个孩子！”

“啊，我看您是需要一个人为我担保。”

“坦白地讲，那样我就放心得多。”

“您认识阿托斯吗？”

“不认识。”

“波托斯呢？”

“也不认识。”

“阿拉米斯呢？”

“也不认识。这几位先生是什么人？”

“是国王的火枪手。你认识他们的队长特雷维尔先生吗？”

“啊！是的，这一位我认识，不过并不认识他本人，而是不止一次听人向王后提起过，说他是一位勇敢而正直的绅士。”

“您不担心他会为了红衣主教而出卖您吧，对吗？”

“啊！当然不担心。”

“那好，去把您的秘密透露给他，并且问问他，不管您的秘密多么重大，多么宝贵，多么可怕，您是不是可以把它托附给我。”

“可是，这个秘密不属于我，我不能这样向人透露。”

“您不是差一点儿向波那瑟先生透露了吗？”达达尼昂没好气地说道。

“那等于把一封信放在树洞里，系在鸽子的翅膀上或狗的项圈上。”

“然而我呢，您看得很清楚，我爱您啊。”

“您说说而已。”

“我可是个多情男子！”

“这我相信。”

“我很勇敢！”

“啊！这个嘛，我深信不疑。”

“那么，请考验我吧。”

波那瑟太太注视着年轻人，只有最后一丝犹豫，使她还保持谨慎。但是，小伙子的目光是那样热忱，声音是那样充满说服力，她感到这一切在促使她向他和盘托出。再说，她目前的处境，也只有孤注一掷。过分谨慎和过分轻信一样，都会毁掉王后。还有，应当承认，她对这年轻保护人情不自禁产生的感情，也促使她下决心把秘密告诉他。

“听我说，”她对小伙子说道，“您这样反复申明，一再保证，算是把我说服啦。不过，上帝在上，听得见我们说话。我在上帝面前发誓，如果您出卖我，而我的敌人没有处死我，我就一定自杀，以我的死来向上帝控告您。”

“我呢，也在上帝面前发誓，太太，”达达尼昂说道，“如果我在完成您交给的使命期间被抓住，我就一死了之，决不做牵连什么人的任何事，不说牵连什么人的任何话。”

于是，少妇将那可怕的秘密托咐给了达达尼昂。这个秘密，偶然的机机会已经使他在萨马丽丹大厦附近窥见了一部分。

这也是他们相互倾吐爱情。

达达尼昂容光焕发，非常高兴和自豪。他已掌握的这个秘密，他所钟爱的这个女人，总之信任和爱情，使他成了一个巨人。

“我这就出发，”他说，“立刻出发。”

“怎么！您这就出发！”波那瑟太太叫起来，“您的部队，您的队长呢？”

“说实话，您使我把这一切忘到了九霄云外，亲爱的康斯坦斯！对，您说得对，我必须请假。”

“还有一个障碍。”波那瑟太太痛苦地说。

“啊！这个障碍吗，”达达尼昂想了想说道，“我会克服的，放心吧。”

“怎么克服法？”

“今晚上我就去找特雷维尔先生，请他去帮我向他的妹夫埃萨尔求个情。”

“现在还有另外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达达尼昂见波那瑟太太欲言又止，便问道。

“您大概没有钱吧？”

“大概两个字是多余的。”达达尼昂微笑着说。

“那么，”波那瑟太太说着打开一个柜子，拿出她丈夫半个钟头前那么深情地抚摩过的钱袋子，“把这袋钱拿去吧。”

“这是红衣主教给的！”达达尼昂说罢哈哈大笑。正如读者所记得的，他由于挑开了地板的方砖，把服饰用品商两口子的谈话一字不漏全听到了。

“是红衣主教给的，”波那瑟太太答道，“您看，从这个角度讲，他这个人表现得还是挺可敬的哩！”

“真棒！”达达尼昂大声说，“用红衣主教的钱，去搭救王后，这可是加倍有趣啊！”

“您是一个可亲可爱的小伙子，”波那瑟太太说道，“请相信，王后不是个忘恩负义的人。”

“啊！我已经得到很大的报偿啦！”达达尼昂提高嗓门说，“我爱您，您允许我对您这样说，这幸福已经超过了我希望的。”

“别出声！”波那瑟太太怔忡地说道。

“什么？”

“街上有人说话。”

“这声音是……”

“是我丈夫。没错，我听出来了！”

达达尼昂跑到门边，插上门闩。

“我没走之前不让他进来，”他说道，“我走了，您才给他开门。”

“可是我也得走才成，我呆在这里，那一口袋钱不见了，我怎么解释？”

“您说得对。应该出去。”

“怎么出去？我们一出门他就看得见。”

“那么该上我家去。”

“啊！”波那瑟太太说，“您说这话的口气叫我害怕。”

波那瑟太太说这话时，眼睛里噙满了泪水。达达尼昂看见了那泪水，又发窘，又感动，连忙往她面前一跪。

“在我家里，”他说，“您会像在教堂里一样安全，我以绅士名誉向您保证。”

“去吧，”波那瑟太太说，“我相信您，朋友。”



达达尼昂轻轻地拨开门闩，两个人如同无声无息的影子，从后门溜到巷子里，蹑手蹑脚上了楼梯，进到达达尼昂的房间里。

进到自己家里，为了更安全，年轻人用家具把门顶住。两个人走到窗口，透过护窗板的一条缝，看见波那瑟与一个披斗篷的人一边走一边聊。

看到披斗篷的那个人，达达尼昂蹦起来，剑已半出鞘，向门口冲去。

那是默恩镇遇到的那个人。

“您要干什么？”波那瑟太太叫道，“您这会断送我们俩。”

“可是，我发过誓要杀掉这个人的！”达达尼昂说。

“您的生命您已经拿它许过愿了，现在不属于您自己啦。

我以王后的名义，禁止您卷入与这次旅行不相干的任何危险。”

“您不想以自己的名义吩咐我做什么吗？”

“以我自己的名义吗，”波那瑟太太十分激动地说，“我以自己的名义央求您别冒险。哎，听！他们好像在谈我呢。”

达达尼昂重新走到窗口，侧耳倾听。

波那瑟打开自家的门，发现屋里没有人，连忙回到留在外边的那个披斗篷的人身边。

“她走啦，”他说道，“准是回罗浮宫了。”

“您肯定吗，”陌生人问道，“她对您出门的动机没有怀疑？”

“没有，”波那瑟自信地说，“这是个头脑简单的女人。”

“那个见习禁军在家吗？”

“我想不在家，正如您看见的，护窗板都关住的嘛，窗缝里一点灯光也没漏出来。”

“这不说明问题，应该搞清楚。”

“怎么搞清楚？”

“去敲他的门。”

“我去问他的跟班吧。”

“去吧。”

波那瑟又回到屋里，跨出刚才那两个人溜出的那扇门，上了楼梯，来到达达尼昂的房门口举手敲门。

没有人回答。这天晚上，普朗歇让波托斯借去撑场面摆阔去了。至于达达尼昂，没有露出一点在家的迹象。

波那瑟的手指敲得门砰砰响时，屋里一对年轻人觉得他们的心怦怦乱跳。

“他家里没人。”波那瑟说。

“不管他，还是进您家去吧，进屋去总比呆在门口安全。”

“啊！天哪！”波那瑟太太悄声说，“这样我们什么也听不到了。”

“相反，”达达尼昂说，“我们听得更清楚。”

达达尼昂挪开楼板的三四块方砖，使他的房间变成了德尼斯的另一只耳朵<sup>①</sup>，再在地上铺块毯子，跪在上面，并示意波那瑟太太也像他一样，向那个洞俯下身子。

-----

①德尼斯是古锡拉丘兹王国暴君，多疑，经常身披盔甲，全副武装躲在他的古堡里，而通过墙上凿的洞窥听是否有人想谋反加害于他。

“好像没有。”

“您肯定没有人吗？”陌生人问道。

“我担保。”波那瑟回答。

“您认为您妻子……”

“回罗浮宫啦。”

“除了和您谈过，再没跟别人谈？”

“肯定没有。”

“这一点可很重要，明白吗？”

“这样说，我送给您的这个消息有一定价值？”

“有很大价值，亲爱的波那瑟，不瞒您说。”

“那么，红衣主教会满意我啦？”

“那还用说！”

“伟大的红衣主教！”

“您肯定您妻子在与您谈话时，没有提到什么人的姓名？”

“她既没有提到谢弗勒斯夫人，也没有提到白金汉先生，抑或韦尔内夫人？”

“没有。她只是对我说，派我去伦敦为一个大人物效劳。”

“叛徒！”波那瑟太太悄声骂道。

“别出声！”达达尼昂说着捏住她一只手。她根本没多想，就让他捏着。

“您真蠢，”披斗篷的人说道，“无论如何应该接受那个使命；那样的话，现在您不是得到那封信了？受威胁的国家得救了，而您本人……”

“我本人？”

“是呀，您本人！红衣主教打算授予您贵族封号……”

“他对您说过？”

“是的，我知道他想要让您喜出望外。”

“放心吧。”波那瑟又说，“我太太很爱我，还来得及的。”

“白痴！”波那瑟太太低声骂道。

“别出声！”达达尼昂说着更紧地捏住了她的手。

“怎么还来得及？”披斗篷的人问道。

“我再去罗浮宫，要求见波那瑟太太，我告诉她我经过考虑，愿意接受那件事。得到那封信之后，我就跑去找红衣主教。”

“好，快去。我一会儿再来了解您采取的行动的结果。”

陌生人说罢出去了。

“无耻之徒！”波那瑟太太又这样骂丈夫。

“别吭声！”达达尼昂说道，又更紧地捏住了那只手。

这时，一声可怕的叫喊，打断了达达尼昂和波那瑟太太的思考。原来是他丈夫发现钱袋子不见了，大喊大叫捉贼。

“啊！天哪！”波那瑟太太大声说，“这样他会把所有街坊全引过来的。”

波那瑟叫喊了很久，但这类叫喊大家都听惯了，并没有把任何人吸引到掘墓人街来；再说，一段时期来，服饰用品商家的名声也不太好。他见没有人来，就跑到街上去继续叫喊，人们听见他的喊声朝巴克街方向渐渐远去了。

“他走啦，现在该您走了。”波那瑟太太说，“要勇敢，尤其要谨慎，要随时想到您是在为王后效劳。”

“是为王后，也是为您！”达达尼昂大声说，“放心吧，美人儿康斯坦斯，我回来时一定无愧于王后的赏识，但是否也无愧于您的爱情？”

波那瑟太太没有回答，只是两颊泛起红潮。片刻之后，达达尼昂就出了门。他也披了一件大斗篷，一柄长剑把斗篷顶得高高的，颇有骑士风度。

波那瑟太太含情脉脉，久久地目送着达达尼昂，恰如一般女人目送爱自己的男人一样。但是，当达达尼昂转过街角不见了时，她双膝往地上一跪，双手合十，高声祈祷起来：

“啊！上帝！请您保佑王后，保佑我吧！”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十九章 行动计划

达达尼昂径直赶到特雷维尔先生官邸。他想，几分钟之内，红衣主教便会得到那个该死的陌生人的报告；那家伙看来是红衣主教的密探。所以达达尼昂认为一分钟也不能耽误，这想法是有道理的。

这年轻人心里充满了快乐。一个既能获得荣誉，又可以赚到钱的机会，让他碰上了，而好像是作为第一个鼓励，刚才他又接近了他所钟爱的女人。这偶然的机遇一下子给他带来的东西，比他敢于向上帝祈求的东西还多。

特雷维尔正在客厅里，陪那些经常来府上的绅士。达达尼昂也常来府上，上上下下都认得他，所以他径直奔特雷维尔先生办公室，叫人去通知他，说他有重要事等着向他报告。

达达尼昂等了不到五分钟，特雷维尔先生就进来了。从小伙子喜形于色的表情，这位可敬的队长第一眼就看出来，果然发生了什么新情况。

一路上，达达尼昂一直在琢磨，是把秘密告诉特雷维尔先生好呢，还是仅仅要求特雷维尔先生允许他自由行动，去办一件秘密事情。但是，在他心目中，特雷维尔先生一直是那样完美无缺，他对国王和王后是那样忠心耿耿，而对红衣主教是那样深恶痛绝，所以小伙子决定把一切全告诉他。

“是您叫人找我吗，年轻的朋友？”特雷维尔先生问道。

“是的，先生。”达达尼昂说道，“打扰您了，不过希望您在知道我来找您是为了多么重要的事情之后，能够原谅我。”

“那么请讲吧，我听您说。”

“老实讲，”达达尼昂压低声音说，“这件事关系到王后的荣誉，也许关系到王后的生命。”

“您说什么？”特雷维尔先生一边问，一边打量四周，看有否其他人，然后又把探询的目光移回到达达尼昂身上。

“我说，先生，偶然的会使我掌握了一个秘密……”

“我想是您用生命担保要保守的秘密吧，年轻人。”

“可是，我不能不告诉您，先生，因为只有您能帮助我完成刚刚从王后陛下那里接受的使命。”

“那个秘密是属于您的吗？”

“不，不是，是王后的。”

“王后陛下允许您对我讲吗？”

“没有，先生，相反，我受到叮嘱要绝对严守秘密。”

“那么，您为什么要在我面前暴露这个秘密呢？”

“因为，我刚才说了，没有您，我什么也做不成；我是来请求您恩典的，担心您不知我请求您的目的，会拒绝我。”

“保守您的秘密吧，年轻人，告诉我您希望什么。”

“我希望您为我向埃萨尔先生请半个月假。”

“什么时候。”

“从今晚起。”

“您要离开巴黎？”

“我要出差。”

“能告诉我去哪儿吗？”

“去伦敦。”

“是否有人为了自己的利益，想阻止您达到目的？”

“我相信红衣主教会不惜一切手段，阻止我取得成功。”

“您一个人去？”

“我一个人去。”

“这样，您过不了邦迪<sup>①</sup>。这是我对您说的，相信特雷维尔吧。”

-----

<sup>①</sup>邦迪是距巴黎二十多公里远的一个小镇。

“为什么过不去？”

“您会被暗杀。”

“那就殉职罢了。”

“可是您的使命完不成。”

“这倒是。”达达尼昂说。

“相信我吧，”特雷维尔接着说，“完成这类行动，必须有四个人，才能有一个到达目的地。”

“啊！您说得对，先生，”达达尼昂说道，“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个人您不是了解吧，而且您知道我能指使他们。”

“不告诉他们我不愿意了解的秘密？”

“我们一起发过誓，不管遇到什么考验，永远都要不问缘由互相信任，忠心不二。况且，您也可以对他们说，您完全相信我，他们准会像您一样深信不疑。”



“我可以给他们每人开半个月假单，如此而已。准假的理由吗，“谢谢。先生，您真是太好了。”

“立刻去找他们，一切在今晚办妥。哦！您先写个请假报告，给我交给埃萨尔。刚才可能有一个密探盯您的梢，如果是这样，您上我这儿来红衣主教就已经知道了。有了这份请假报告，您来我这儿的事就好解释了。”

达达尼昂写好了请假报告。特雷维尔从他手里接过来时叫他放心，凌晨两点钟之前，四位旅行者的假单都会送到各自家里。

“请费心把我的送到阿托斯家里，”达达尼昂说，“我担心回自己家会遇到麻烦。”

“放心吧，再见，一路顺风。喂，还有一件事！”特雷维尔先生说完又叫住达达尼昂。

达达尼昂又回转来。

“有钱吗？”

达达尼昂拍得衣兜里的钱袋子叮当响。

“够了吗？”特雷维尔问。

“三百比斯托尔。”

“好。有了这些钱，走到世界尽头都够了。去吧。”

达达尼昂向特雷维尔先生告别，特雷维尔伸给他一只手，他连忙恭敬而感激地握住。自从来到巴黎之后，对这个好人他感到非常满意，觉得他总是那样高贵、正直和伟大。

他首先去看望阿拉米斯。自从他跟踪波那瑟太太那个令人难忘的晚上以来，他就没有见过这个朋友。甚至他很难与这位年轻的火枪手见面，而且每次见到他，总发现他脸上流露出深深忧伤的神色。

这天晚上，阿拉米斯仍然闷坐在家里出神。达达尼昂问他为什么显得这样忧伤，阿拉米斯借故说，他正用拉丁文写一篇关于圣徒奥古斯丁回忆录第十八章的评论，下周就要交稿，为此绞尽了脑汁。

两位朋友刚聊了一会儿，特雷维尔先生的一个跟班送来两个封严的纸包。

“这是什么？”阿拉米斯问道。

“先生请假的准假单。”跟班回答。

“可我并没有请假呀。”

“别说了，收下吧。”达达尼昂说，“而你，朋友，这半个比斯托尔是酬劳您的。请向特雷维尔先生回话，说阿拉米斯先生衷心感谢他。去吧。”

跟班一躬到地，退了出去。

“这是什么意思？”阿拉米斯问道。

“带上半个月旅行用的东西，跟我走。”

“可是，我目前不能离开巴黎，因为我还不知道……”

阿拉米斯话说一半停住了。

“不知道她的情况怎样了，是吧？”达达尼昂问道。

“您指谁？”阿拉米斯反问道。

“在这里待过的那个女人，有块绣花手绢的那个女人。”

“谁告诉您有个女人在这里待过？”阿拉米斯问道，脸像死人一样苍白。

“我见过她。”

“您知道她是谁吗？”

“我想我至少能猜到。”

“听我说，”阿拉米斯说道，“您既然知道这么多事，知道这个女人怎样了吗？”

“我估计她回图尔去了。”

“回图尔去了？对，不错，您认识她。可是，她怎么什么也没对我说，就回图尔去了呢？”

“因为她害怕被逮捕。”

“她怎么没给我写信？”

“因为她怕牵连您。”

“达达尼昂，您真救了我的命！”阿拉米斯大声说，“我还以为她看不起我，背弃了我哩。见到她我多么幸福！我无法相信她会为了我，而冒失去自由的风险。不过，她回巴黎来的原因是什么？”

“她回巴黎的原因，也就是我们今天要去英国的原因。”

“究竟是什么原因？”阿拉米斯问道。

“有一天您会知道的，阿拉米斯；暂时吗，我要学那位医生的侄女，还是谨慎为妙。”

阿拉米斯脸上露出了微笑，因为他想起了有天晚上他向朋友们瞎编的故事。

“好吧，既然她离开了巴黎，而您对这一点很肯定，达达尼昂，我就再也没什么牵挂啦，我准备跟您走。您说我们去……”

“暂时去阿托斯家。您如果愿意去，就请快点儿，我们已经耽搁了很多时间。对了，叫上巴赞。”

“巴赞和我们一块去？”阿拉米斯问道。

“也许吧。不管怎样，他最好暂时跟我们去阿托斯家。”

阿拉米斯叫来巴赞，吩咐他到阿托斯家去找他。

“咱们走吧。”他说着拿了斗篷、宝剑和三枝短枪，打开三四个抽屉，看里面是不是有遗忘的一两个比斯托尔，一个也没发现，明白这种寻找实属多余，才跟着达达尼昂往外走，心里一边琢磨，这个见习禁军，怎么和他一样清楚在他家住过的那个女人是谁，而关于那个女人现在如何，却比他还知道得更清楚？

在跨出门槛的时候，阿拉米斯把手放在达达尼昂的胳膊上，注视着他，问道：

“您没有对任何人提起这个女人吧？”

“没有对世界上任何人提过。”

“对阿托斯和波托斯也没提过？”

“一个字都没对他们提过。”

“太好了。”

这一点至关重要，阿拉米斯放心了，就跟着达达尼昂上路。不久他们就到了阿托斯家。

他们看见阿托斯一只手捏着假单，一只手拿着特雷维尔先生写给他的信。

“我刚刚收到这张假单和这封信，”阿托斯现出迷惑不解的样子说，“你们能对我解释一下，这是什么意思吗？”

亲爱的阿托斯，既然您的身体绝对需要休养，我同意给您半个月假期。去福尔温泉疗养站或其他您觉得相宜的地方吧。祝您早日康复。

您亲切的朋友特雷维尔

“好。这张假单和这封信意味着，您必须跟我走，阿托斯。”

“去福尔热温泉疗养站？”

“去那里或者别的地方。”

“为国王效劳？”

“为国王或为王后，我们不是为两位陛下效劳的吗？”

正在这时，波托斯进来了。

“真见鬼，”他说道，“你们瞧这事儿多奇怪：从什么时候起，火枪队里兄弟们没请假，就有人准他们的假？”

“自从有朋友为他们请假的时候起。”达达尼昂说道。

“啊！啊！”波托斯说道，“看来这里有新情况？”

“是的，我们就要出发。”阿拉米斯说。

“去什么地方？”波托斯问道。

“说实话，我一无所知。”阿托斯说，“问达达尼昂吧。”

“去伦敦，先生们。”达达尼昂说。

“去伦敦！”波托斯叫起来，“我们去伦敦干什么？”

“这个我不能告诉诸位，先生们，应该相信我。”

“可是，”波托斯补充说，“要去伦敦就要有钱，我可没有。”

“我也没有。”阿拉米斯说。

“我也没有。”阿托斯说。

“我有。”达达尼昂说着，把那一大袋子钱掏出来，搁在桌子上。“这袋子里有三百比斯托尔，我们每个人拿七十五比斯托尔。去伦敦往返一趟足够了。再说，放心吧，我们不会全都到达伦敦的。”

“那又为什么？”

“因为我们之中有几个多半会留在半途。”

“这么说，我们是要去打仗吗？”

“要打最危险的仗，我告诉你们。”

“哦，是这样。”波托斯说，“既然我们冒着去送死的危险，我想至少知道是为了什么？”

“您想得太远了！”阿托斯说。

“不过，”阿拉米斯说，“我同意波托斯的意见。”

“国王是不是总是把情况向你们讲明呢？不，他只是简单地对你们说：‘先生们，加斯科尼或弗朗德尔正在打仗，各位去打吧。’你们就去了。为了什么？你们甚至连想都不想。”

“达达尼昂说得对。”阿托斯说，“这是特雷维尔先生开的三张假条，只是不知从哪儿来的三百比斯托尔。叫我们上哪儿去拼命，我们就上哪儿去拼。性命值得提这么多问题吗？达达尼昂，我准备跟您走。”

“我也一样。”波托斯说。

“我也一样。”阿拉米斯说，“再说，离开巴黎没有什么不高兴的，我正要散散心哩！”

“好啊，各位要散心，没问题，放心吧，先生们。”达达尼昂说道。

“我们什么时候出发？”阿托斯问。

“马上，”达达尼昂回答，“一分钟都不能耽搁。”

“喂！格里默，普朗歇，穆斯克东，巴赞！”四个年轻人齐声叫他们的跟班，“把我们的马靴擦好，去队部把马牵来。”

每个火枪手实际上都把队部当作营房，一般情况下总把自己和跟班的马留在那里。

普朗歇、格里默、穆斯克东和巴赞急忙去牵马了。

“现在我们拟订一个行动计划吧，”波托斯说，“首先，我们朝哪儿走？”

“朝加莱走，”达达尼昂说，“这是去伦敦最近的路线。”

“好，”波托斯说，“下面是我的意见。”

“请讲。”

“四个人一起旅行，难免引人怀疑。由达达尼昂给我们下达指示。我先动身，打布洛内这条道走，去前面探路；阿托斯两个钟头后动身，走亚眠那条道；阿拉米斯走诺戎那条道，跟在我们后面；至于达达尼昂，随便他走哪条道，只是换上普朗歇的衣服，而由普朗歇穿上禁军服，装扮成达达尼昂跟在我们后面。”

“先生们，”阿托斯说，“我的意见，绝不宜让跟班参与一次这样的行动。因为，一个秘密可能偶然被绅士们暴露，但几乎总是被仆人们出卖的。”

“我觉得波托斯的计划行不通，”达达尼昂说，“因为我自己也不知道给你们下达什么指示。我身上带着一封信，别的我什么也不知道。这封信我没有三份抄件，也无法抄三份，因为它用蜡印封死的。因此，

我的意见是必须一块走。这封信在这儿，在这个口袋里。”达达尼昂指一指藏信的口袋，“如果我被打死了，你们之中一个人带上它，继续赶路；如果他也死了，就由另一个人带上它，就这样接替下去，只要有一个人到达目的地，任务就完成了。”

“好极了，达达尼昂！你的意见就是我的意见。”阿托斯说道，“再说，事情必须无懈可击：我是去水边疗养，你们几位陪我一块去，但我们不去福尔热泡温泉，而去海边洗海水浴。我有选择的自由。有人想逮捕我们，我就拿出特雷维尔先生的信，你们拿出各自的准假单；有人想攻击我们，我们就自卫；有人想审判我们，我们就一口咬定，我们没有任何别的意图，只不过想洗几次海水浴。分散的四个人太好对付了，四个人在一起就顶得上一支部队。我们让四个跟班也用短枪和火枪武装起来。如果有人派一队人马来打我们，我们就战斗；最后一个活着的人，正如达达尼昂所说的，一定把信送到目的地。”

“说得好，”阿拉米斯赞扬说，“你不常说话，阿托斯，可是你一说起话来，就像圣徒金嘴约翰<sup>①</sup>。我同意阿托斯的计划，你呢，波托斯？”

-----

<sup>①</sup>圣徒金嘴约翰为公元四世纪君士坦丁堡一位主教，以能言善辩著称。

“我也同意，”波托斯说，“如果达达尼昂觉得适合的话。达达尼昂带着信，自然是这次行动的头儿，他决定我们照办。”

“好，”达达尼昂说，“我决定我们采取阿托斯的计划，半个钟头后动身。”

“赞成！”三个火枪手齐声说。

每个人都伸手到钱袋子里取七十五比斯托尔，然后各自准备，好在约定时间动身。



## 第二十章 旅途

早晨两点钟，我们的四位冒险家从圣德尼门出了巴黎。四下里漆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他们默默地走着，都不自觉地受到黑暗的影响，觉得仿佛到处都有伏兵。

直到曙光初露，他们才开始讲话；随着朝阳升起，快乐也回来了：就像战斗的前夕，一颗颗心怦怦直跳，眼睛里含着笑，他们觉得就像对永诀的人生，真是值得留恋。

然而，这队旅行者的外貌，十分令人生畏：火枪手们的黑马，他们的军人气派，以及这些高贵的战友们行进中队列整齐的骑兵习惯，无不暴露了他们严加掩饰的身份。

跟在后面的四个跟班也都全副武装。

早晨八点钟光景，他们顺利地抵达了尚蒂利。该吃早饭了。他们看见一家客店的招牌上，画着圣徒马丹将自己的斗篷的一半给一个穷人遮身，便走到这家客店前下马，吩咐跟班们不要卸下马鞍子，以备随时出发。

他们进到客堂里，围着餐桌坐下。

一位从达马丹那条路来的绅士，与他们同坐在一桌用早餐。他同这几位旅伴寒暄，这几位也同他寒暄；他举杯祝这几位身体健康，这几位也向他举杯还礼。

但是，当穆斯克东跑来说马已经备好了，四位旅伴站起准备离开餐桌时，陌生人却向波托斯建议为红衣主教的健康干杯。波托斯回答说，他很乐意，如果对方愿意为国王的健康干杯的话。陌生人大声说，除了红衣主教阁下，他不知道还有谁是国王。波托斯骂他醉鬼，那人就拔出了剑。

“你做了件蠢事。”阿托斯说，“现在无论如何不能退让啦。”

杀掉这家伙，然后尽快赶上我们。”

其他三个人跃身上马，疾驰而去。波托斯对他的敌人说，他要使出他最拿手的剑术，把他全身刺满窟窿。

“少了一个！”走出五百步，阿托斯说道。

“为什么那个人偏偏找上波托斯，而没找上别人呢？”阿拉米斯问道。

“因为波托斯说话的声音比我们都高，那人把他当成头儿了。”达达尼昂说。

“我就说这个加斯科尼小青年是个智囊嘛。”

几个旅伴继续赶路。

他们在博韦停了两小时，一是让马喘喘气，二是等待波托斯。两个钟头过去了，既没见波托斯赶来，也没有他的一点音讯，他们只好继续赶路。

离博韦一法里的一个地方，道路夹在两个陡坡之间，路面的石板被掀掉了。他们看见十来个人在那里挖坑，清除车辙里的泥泞。

阿拉米斯怕那些人挖得四溅的泥巴弄脏马靴，便没好气地斥责他们。阿托斯想阻止他，但已经太迟了。那些工人开始嘲笑几个旅伴。他们的放肆无礼甚至使阿托斯也头脑变得不冷静，催动坐骑向他们之中的一个冲过去。

于是，那些人全都退到沟边，每人拿起一支火枪。结果我们这七位旅行者成了名副其实的枪靶子。阿拉米斯的肩膀被一颗子弹打穿；穆斯克东也中了一颗，嵌进了腰下部的肌肉里。不过，只有穆斯克东从马背上摔了下去，倒不是他伤得很严重，而是因为他见不得伤口，大概他觉得自己的伤比实际上要危险。

“中埋伏啦。”达达尼昂说，“别还击，快走吧。”

阿拉米斯尽管受了伤，还是拼命抓住马鬃，让马驮着同其他人一块跑。穆斯克东的马也跟了上来，背上没有驮人，跟着队伍奔跑。

“这样我们倒是有一匹替换的马了。”阿托斯说。

“我更希望有顶帽子，”达达尼昂说，“我的帽子被一颗子弹打飞了。天哪，还算幸运，我带的信没藏在帽子里。”

“这倒是。”阿拉米斯说，“不过等会儿可怜的波托斯经过那里时，一定会被他们打死的。”

“波托斯如果还活着，现该赶上我们了。”阿托斯说道，“我认为那个醉鬼一到决斗场地，酒就醒了的。”

虽然马都很疲劳，再坚持不了多久它们恐怕都跑不动了，但他们还是奔驰了两个钟头。

几个旅行者抄了一条近便的小路，希望这样可以减少麻烦。可是，走到伤心镇，阿拉米斯说他再也不能朝前走了。的确，阿拉米斯这个人，别看他那样风度翩翩，彬彬有礼，也真够勇敢顽强的，否则根本跑不到这里。他的脸色越来越苍白，必须有人扶着，他在马背上才能坐稳。到了一家小酒店前面，两个伙伴把他扶下马，并且给他留下了巴赞。路上发生遭遇战，这个跟班除了碍手碍脚，一点用处也没有。其他人重新上路，希望赶到亚眠去过夜。

他们再上路的时候，只剩下两个主人加上格里默和普朗歇两个仆人了。阿托斯说道：

“他妈的！老子再也不上他们的当了。从这里到加莱，我绝不再开口，也不拔剑了。我发誓……”

“别发誓啦，”达达尼昂说，“还是快跑吧，只要马还跑得动。”

他用刺马锥刺马肚子，马儿受到狠狠的刺激，又来劲儿了。他们半夜到亚眠，在金百合花客店前面下了马。

店主看上去是天底下最老实的人。他一手端着蜡烛，一手摘下棉布小帽，迎接几位旅客。他想把两位旅客分别安置在两个舒适的房间里，可惜那两个房间位于客店的两头，达达尼昂和阿托斯拒绝了。店主说，那可就没有适合两位大人住的房间了。两位旅客说他们可以合住一个房间，只要在地板上给他们扔两床垫子就行。店主说这不成，但他们非坚持这样住不可，于是只好尊重他们的意愿。

他们刚把床铺好，从里面将门顶严，突然听见有人敲朝院子的护窗板。他们问是谁，听出是两个跟班的声音，才打开窗户。

果然是普朗歇和格里默。

“马由格里默一个人照看就够了。”普朗歇说，“如果两位先生同意，我打横睡在你们的门口。这样，你们就放心谁也靠不到你们身边了。”

“那么，你睡在什么东西上呢？”达达尼昂问道。

“这就是我的床。”普朗歇说。

他指指一捆麦秸。

“你来吧。”达达尼昂说，“你说得对。这个店主那副模样我觉得不对头，显得太殷勤了。”

“我也觉得不对劲。”阿托斯说。

普朗歇打窗户里爬进房间，横躺在门口，格里默则跑进马厩关起门来睡，保证早晨五点钟他和四匹马全都作好上路的准备。

这一夜相当平静。早晨两点钟，有人试图开门，但普朗歇被惊醒了，叫道：“什么人？”门外的人回答说走错了门，就离开了。

早晨四点钟，马厩里传出一阵吵闹声，原来是格里默想叫醒几位马夫，他们就揍他。两位旅客打开窗户，只见那位可怜的跟班失去了知觉，脑袋被叉子柄豁开了一条口子。

普朗歇下到院子里准备给马套鞍子，发现马脚都跛了。只有穆斯克东那一匹脚没有跛。这匹马昨晚五、六个小时没有驮人，本来还可以继续赶路的，可是请来为店主的马放血的兽医，却不可思议地弄错了，给它放了血。

情况变得令人不安。这接二连三的事故，也许是偶然的巧合，但也很可能是某种阴谋的结果。阿托斯和达达尼昂出了房间。普朗歇打算去附近打听能否买到三匹马，一出客店，就看见门外拴着鞍具齐备，矫健雄壮的两匹骏马。这正是他们所需要的。他打听马的主人哪儿去了，人家告诉他，马的主人昨晚在店里过夜，现在正同店主在结账。

阿托斯下楼以后也去付账，达达尼昂和普朗歇站在临街的大门口等他。店主在后面的一间矮屋子里，有人请阿托斯去那里。

阿托斯毫无戒心进了那个房间，掏出两个比斯托尔付账。店主一个人坐在办公桌前，桌子的一个抽屉是开着的。他接过阿托斯递给他的钱，放在手里翻来覆去地看，突然嚷嚷说钱是假的，扬言要把阿托斯连同他的伙伴，作为伪币制造犯抓起来。

“真是怪事！”阿托斯进逼上前说道，“老子要割掉你的耳朵。”

这时，从旁门进来四个全副武装的人，扑向阿托斯。

“我上当啦！”阿托斯尽力扯开嗓门喊道，“快跑，达达尼昂！”

刺呀，刺马快跑！”接着他连放两响手枪，

达达尼昂和普朗歇不等喊第二遍，解开门口的两匹马，跃上马背，用马刺狠刺马肚皮，像离弦的箭一般跑了。

“你看见阿托斯怎样了吗？”达达尼昂一边奔驰一边问普朗歇。

“啊！先生，”普朗歇答道，“我看见他两枪就撂倒了两个。

透过玻璃门，我好像看见他跟另外两个斗上剑了。”

“阿托斯真是一条好汉！”达达尼昂喃喃道，“一想到要抛下他，真叫人难过！不过，前面几步远，也许有人埋伏好了在等我们呢。前进，普朗歇，前进！你是好样儿的。”

“我对您说过，先生，”普朗歇说，“庇卡底人嘛，要在实践中才能看出他们的本色。再说，这一带是我的故乡，这激励了我。”

主仆二人更狠地刺马，一口气就跑到了圣奥梅尔。他们怕出意外，将缰绳挽在手臂上，让马喘喘气，自己就站在街边吃了点东西，吃完之后又立即上路。

走到距加莱城门还有百十来步的地方，达达尼昂的马倒在地上，再也没有办法让它起来了，它的鼻子和眼睛直流血。

只剩下普朗歇的马了，但也没有办法让它再前进。

幸好，正如刚才所说，他们距加莱城门只有百十来步远了，便将两匹马留在大路边，朝港口跑去。普朗歇叫主人注意，在他们前头五十来步远，有一位带着跟班的绅士。

他们迅速赶上那位绅士。那位绅士看上去有急事，马靴上全是尘土，询问是否马上可以渡海去英国。

“本来再容易不过了。”一艘正准备张帆的船上的船家说，“可是今天早上来了一道命令，没有红衣主教的特别许可证明，不准放行一人。”

“我有许可证明，”绅士说着掏出一纸公文，“您看。”

“请去找港务监督签字，”船家说，“然后请赏光来乘我这条船。”

“港务监督在哪儿？”

“在他的别墅里。”

“他的别墅在什么地方？”

“离城四分之一法里。瞧，在这里就望得见，那座山丘脚下那栋石板盖的房子就是。”

“很好！”绅士说道。

他带着跟班，向港务监督的别墅走去。

达达尼昂和普朗歇与他拉开五百步的距离跟在后面。

一出了城，达达尼昂便加快了脚步，在绅士要进入一片小树林子的时候赶上了他。

“先生，”达达尼昂对绅士说，“您好像有急事。”

“急得不得了，先生。”

“这真叫我失望，”达达尼昂说，“因为我也有急事，想请您帮个忙。”

“帮什么忙？”

“让我头一个去办。”

“办不到，”绅士说，“我四十四小时走了六十法里，必须在明天中午赶到伦敦。”

“我四十小时赶了同样多路，而且必须在明天早上十点钟赶到伦敦。”

“很抱歉，先生，不过我是头一个到的，岂能第二个去办。”

“很抱歉，先生，不过我是第二个到的，非头一个去办不可。”

“我是为国王效劳。”绅士说。

“我是为自己办事。”达达尼昂说。

“看来您是故意找茬儿。”

“那还用说，就是要找您的茬儿。”

“您要怎样？”

“您可想知道？”

“当然。”

“好吧，我要您身上所带的那张许可证，因为我没有，而又必须有。”

“我想您是开玩笑吧。”

“我从来不开玩笑。”

“让我过去。”

“您过不去。”

“胆大包天的年轻人，我会敲掉您的脑袋。喂！吕班！拿我的手枪来。”

“普朗歇，”达达尼昂叫道，“你收拾跟班，我来对付主人。”

普朗歇前面立了一功，胆子大了，向吕班猛扑过去。他强壮有力，一下子把吕班摔倒在地上，用膝盖顶住他的胸膛。

“干您的活儿吧，先生，”普朗歇说，“我的已经干好啦。”

绅士见此情景，拔出剑，向达达尼昂劈过来，可是他遇到了厉害的对手。

三秒钟之内，达达尼昂就刺中了他三剑，每刺一剑说一声：

“一剑为阿托斯报仇！一剑为波托斯报仇！一剑为阿拉米斯报仇！”

绅士挨了第三剑，像一堆东西倒了下去。



达达尼昂以为他死了，或者至少失去了知觉，便走近去取许可证，正要伸手去搜他身，受伤的绅士抬起他没有扔掉的剑，给达达尼昂当胸刺了一剑，说：

“一剑为你自己报仇！”

“一剑为我自己报仇！最厉害的留在最后！”达达尼昂愤怒地吼道，朝绅士的肚子刺了第四剑，把他钉在了地上。

这回绅士闭上了眼睛，失去了知觉。

达达尼昂刚才看见绅士把许可证放回了一个口袋，现在伸手进去一摸就摸到了。证明上写的是瓦尔德伯爵。

伯爵是一位二十五岁光景的英俊小伙子。达达尼昂最后看他一眼，只见他直挺挺躺在地上，不省人事，或许已经死了。他叹息一声，深感天命不可思议，它使人相互杀戮，而为的却是与自己毫不相干，甚至不知道自己存在这世间的那些人的利益。

但是，达达尼昂立刻从沉思中被惊醒了，因为吕班正在嚎叫，拼命喊救命。

普朗歇用手扼住他的咽喉，使劲掐住不放。

“先生，我这样掐住他，他就不喊叫，这可以肯定，可是只要我一松手，他就会又喊起来。凭这一点我就知道他是诺曼底人，诺曼底人都是挺顽固的。”

果然，吕班虽然被掐住了脖子，还是试图叫喊。

“等一下！”达达尼昂说。

他掏出手绢，堵住吕班的嘴。

“现在咱们把他捆在一颗树上。”普朗歇说。

他们把吕班结结实实捆在树上，又把瓦尔德伯爵拖到他的跟班旁边。天开始黑了，这主仆二人一个被捆绑，一个受了伤，又处在这片树林子里，离外边有一段距离，所以他们显然要在这里待到第二天了。

“现在去港务监督家里。”达达尼昂说。

“可是，您好像受了伤？”普朗歇问道。

“没关系，先办最紧迫的事吧，然后再来看我的伤口。再说，我觉得伤得并不怎么严重。”

两个人大步朝那位尊贵的官员别墅走去。

门房通报瓦尔德先生来访。

达达尼昂被带到里边。

“您有红衣主教的特许证明吗？”港务监督问。

“有，先生，”达达尼昂回答，“这就是。”

“哦！哦！这证明手续完备，清清楚楚。”

“这很自然，”达达尼昂回答，“我是红衣主教最忠实的部下之一。”

“主教大人似乎要阻止什么人去英国。”

“是的，一个名叫达达尼昂的人，一位贝亚恩绅士，他与三个朋友一同从巴黎出发，想去伦敦。”

“您认识他吗？”港务监督问。

“认识谁？”

“认识达达尼昂吗？”

“非常熟。”

“那么请把他的相貌特征告诉我。”

“这太容易了。”

于是，达达尼昂详细介绍了瓦尔德伯爵的相貌特征。

“他有人同行吗？”港务监督问道。

“有，一个叫吕班的跟班。”

“我们会严密注意他们的。只要捉住了他们，红衣主教大人可以放心，我们将严加防范，把他们押送到巴黎。”

“这样一来，监督先生，”达达尼昂说，“您们会得到红衣主教嘉奖的。”

“您回来后能见到主教大人吗，伯爵先生？”

“肯定能见到。”

“请您告诉他，在下忠心为他效劳。”

“一定办到。”

听到这肯定的回答，港务监督很高兴，签署了通行证，交给达达尼昂。

达达尼昂怕耽误时间，没有说更多的恭维话，只向港务监督施个礼，说声谢谢，就退了出来。

一到外面，他与普朗歇拔腿就跑，绕了一个大弯子，避开那片树林，从另一个门进了城。

那艘船待在那儿准备起航，船家站在码头上等候。

“怎么样？”一见到达达尼昂他就问道。

“这是签了字的通行证。”达达尼昂说。

“另一位绅士呢？”

“他今天走不成啦。”达达尼昂答道，“不过您放心，我出两个人的钱。”

“那我们就动身吧。”船家说。

“动身吧！”达达尼昂答道。

他和普朗歇跳到一条舢板上，五分钟之后，就登上了船。

他们走得真及时，因为船航行了半法里之后，达达尼昂看见一片火光一闪，随即传来一声炮响。

这是通知封锁港口的号炮。

现在该看看伤口了。幸好不出达达尼昂所料，伤得并不特别严重：剑尖碰到一根肋骨，从旁边滑了过去，而且衬衣立刻粘住了伤口，流血不多。

达达尼昂已经筋疲力尽，船家在甲板上给他扔了床垫子，他往上面一倒就睡着了。

第二天拂晓，距英国海岸只有三四法里了。夜里风小，船航行得不快。

十点钟，船在杜弗尔港抛了锚。

十点半钟，达达尼昂踏上了英国的土地，大声嚷道：

“终于到岸啦！”

不过事情还没成功，还得赶到伦敦。英国的驿站服务相当周到。达达尼昂和普朗歇各租了一匹矮马，一个驿夫在前面引路，他们走了四个钟头，就到了英国京城的城门下。

达达尼昂从没到过伦敦，又一句英语也不会说，但是他把白金汉的名字写在一张纸上，逢人就问，问到的人都告诉他去公爵的府邸怎么走。

公爵正与国王在温莎打猎。

达达尼昂要求见公爵的亲信跟班。这个跟班一直陪公爵到处旅行，能说一口地道的法语。达达尼昂对他说，他从巴黎赶来，是为了一件生死攸关的事情，必须立刻告诉他的主人。

那个跟班名叫帕特里克，他是英国首相的首相。达达尼昂说话的信任态度说服了他。他叫人备了两匹马，答应带这位年轻的禁军去见白金汉。普朗歇呢，被人从马背上扶下来时，都像根木头一样不能动弹了，这可怜的小伙子累坏了，而达达尼昂却像铁打的金刚。

他们赶到国王的行宫，到了那里一打听，国王和白金汉带着鹰，正在两、三法里外的沼泽地里打猎。

他们用了二十分钟赶到那地方。帕特里克立刻听见了主人呼唤鹰的声音。

“我该向公爵大人通报谁来了呢？”帕特里克问道。

“就说是有天晚上在萨马丽丹对面新桥上找公爵吵架的一个青年人。”

“好古怪的介绍！”

“你会看到，它比其他介绍更管用。”

帕特里克策马奔跑到公爵身边，用我们上面提到的说法，通知公爵有一位信使在等他。

白金汉立刻明白来人是达达尼昂，估计法国发生了什么事，是来给他送消息的。他立刻问送消息来的人在哪里，但他老远就认出了禁军的服装，所以打马径直奔到达达尼昂身边。

帕特里克出于谨慎待在一旁。

“王后没有发生不幸吧？”白金汉急切地问道，把自己的全部思想和全部爱情倾注在这句问话里。

“我相信没有，不过她正面临着某种巨大的危险，只有大人能帮助她化险为夷。”

“我？”白金汉大声说，“什么事？能为她效点劳，我十分幸福。说吧，请说！”

“请把这封信拿去。”达达尼昂说。

“这封信！这封信是谁写的？”

“我想是王后陛下写的。”

“王后陛下写的！”白金汉说，脸刷的变得惨白，达达尼昂都怀疑是不是他感到不舒服。

白金汉弄掉封信的火漆。

“这里怎么撕破了？”他指着一个被戳破了的可以透过光亮的地方问道。

“噢！噢！”达达尼昂说，“我没有注意到。那是瓦尔德伯爵的剑刺的，那一剑差点穿透我的胸膛。”

“您负伤了？”白金汉公爵一边拆信一边问道。

“啊！没什么，”达达尼昂说，“划破一点儿皮。”

“天哪！我在信里看到了什么！”公爵叫起来，“帕特里克，你呆在这里别走开，或者不如去找国王陛下，不管他在什么地方，您都得找到他，对他说我恳求他原谅，因为有一件极其重要的事情要我赶回伦敦。走吧，先生，走吧。”

两个人打马向京城疾驰而去。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一章 温特伯爵夫人

一路上，公爵通过达达尼昂了解到的，不是所发生的情况，而是达达尼昂所知道的情况。他比较了从这个年轻人嘴里听到的话和自己所记得的情形，从而相当清楚地意识到王后的处境的严重程度，尽管王后的信是那样简短，那样不清楚。他感到奇怪的主要是，红衣主教是绝不想让这个年轻人踏上英国的国土的，却居然没有在路上抓住他。达达尼昂注意到了公爵惊诧的表情，这才向他讲述了他所采取的种种预防措施，他的三位朋友的赤胆忠心，以及他们怎样负伤流血，他怎样陆续把他们留在路上，正是多亏了他们，他最后才有可能躲过瓦尔德先生那刺穿了王后的信笺的一剑，而且狠狠地还了他一剑。他叙述得非常朴素自然，公爵一边听着，一边露出惊讶的神色，不时打量一眼这个小伙子，仿佛觉得，这个小伙子，从这张脸看上去还不到二十岁，却表现得如此谨慎，如此勇敢，如此忠诚，真是不可思议。

两匹马疾驰如风，不消几分钟就到了伦敦城门前。达达尼昂原以为，一进了城，公爵就会放慢速度，但事实并非如此。公爵仍然全速前进，并不怎么担心会撞倒路上的行人。事实上，在穿过伦敦旧城的时候，确发生了两三次这种事故，可是白金汉根本不管人家被撞得怎样，甚至都没有回头看一眼。达达尼昂在一片像是诅咒的叫喊声中，紧紧跟在公爵后面。

一进到官邸的院子里，白金汉翻身下马，也不管马会怎样，将缰绳往它脖子上一扔，就朝台阶跑去。达达尼昂照他的样子行动，但不免有点为他所赞赏的两匹骏马担心。不过，他立刻放心了，因为他看见三四个仆人已经从厨房里和马厩里跑出，迅速地将马牵走了。

公爵走得飞快，达达尼昂好不容易才跟得上。他连续穿过好几间客厅，每间客厅布置之雅致，在法国就是最大的贵族也想象不到。最后，他进到一间卧室里。卧室既高雅又富丽，令人叹为观止。卧室放床的凹室里，有一扇掩盖在壁毯后面的门，公爵用挂在脖子上的金链拴住的小金钥匙，将门打开。达达尼昂出于谨慎，往后退了退。白金汉公爵在跨进那扇门时，发现小伙子犹豫不决，便回过头来对他说：



“进来呀，如果您有幸被允许去见王后陛下，就请您把在这里看见的东西告诉她。”

听到公爵请他进去，达达尼昂便大胆跟在他后面，公爵关上了他们身后的门。

两个人到了一间小圣堂里，四壁都装饰着锈金的波斯丝绸，被无数蜡烛照耀得灿烂辉煌。在一个祭坛样的台子上，在上面点缀着红白两色羽毛的蓝色天鹅绒天幕底下，挂着安娜·奥地利的肖像，尺寸与她本人的高矮相同，模样与她完全一样。达达尼昂情不自禁地惊叫一声，还以为王后就要说话了呢。

祭坛上的肖像下面，搁着那个放钻石坠子的匣子。

公爵走到祭坛旁边，像一位神甫在基督的圣像前一样跪下，打开那个匣子。

“您看，”他对达达尼昂说着，从匣子里取去一个挺大的蓝丝带结，那上面缀满璀璨夺目的钻石，“您看，这就是那些珍贵的坠子。我发过誓，要带着它们下葬的。这是王后送给我的，现在王后又要收回去。王后的意志就如同上帝的意志，必须不折不扣地遵从。”

说罢，他开始一颗一颗吻那些就要与他分别的坠子。突然，他可怕地叫了一声；

“怎么回事？”达达尼昂不安地问道，“大人，发生了什么事？”

“这一下可完啦，”白金汉叫道，脸色变得像死人一样苍白，“这些坠子少了两颗，只有十颗了。”

“大人自己丢了呢，还是认为被别人偷去了？”

“是有人偷去了，”公爵说道，“这是红衣主教搞的鬼。您瞧，固定坠子的丝带被剪刀剪断了。”

“大人揣测得到是什么人偷的吗，说不定那两颗坠子还在偷的人手里呢。”

“等一等，等一等！”公爵大声说，“我唯一的一次佩戴过这些坠子，是一周前国王在温泽举行的舞会上。曾经与我闹翻了的温特夫人，在舞会上和我套近乎。这种言归于好，现在看来其实是一位妒妇的报复手段。自那天之后我就没见过她。这个女人是红衣主教的密探。”

“看来全世界都有红衣主教的密探！”达达尼昂忿然说道。

“啊！对，是的，”白金汉气得咬牙切齿地说道，“是的，他是一个可怕的对头。唔，那次舞会什么时候举行？”

“下星期一。”

“下星期一！还剩下五天，对我们来讲，时间还绰绰有余嘛。帕特里克！”公爵打开小圣堂的门叫道，“帕特里克！”

他的亲信跟班应声进来。

“把我的首饰匠和秘书找来！”

跟班迅速地、默默地退了出去，这说明他早就养成了盲目服从、不说二话的习惯。

虽然头一个传的是首饰匠，先到的却是秘书。原因很简单，秘书就住在官邸里面。他看见公爵坐在卧室里一张桌子前面，正亲笔草拟几项命令。

“杰克逊先生，”公爵对秘书说，“您马上去掌玺大臣那里，对他说我要他执行这几道命令。我希望这几道命令立刻颁布出去。”

“不过，大人，如果掌玺大臣问我大人采取这样一项非常措施的原因，我怎样回答？”

“您就说我高兴这样，我没有必要向任何人报告我要干的事。”

“在国王陛下面前也这样回答吗，”秘书面带笑容又问，“万一陛下出于好奇，询问为什么一艘船也不准驶出大不列颠的各个港口？”

“您的话说得对，先生。”白金汉答道，“遇到这种情况，那就回答国王说我我决定打仗，这项措施是我对法国采取的第一个敌对行动。”

秘书鞠一躬退了出去。

“现在这方面我们可以放心啦，”白金汉转向达达尼昂说道，“如果那两颗坠子还没有带走，它们就比您晚到法国。”

“这怎么可能呢？”

“我刚才下了一道命令，凡现在停泊在英王陛下所有海港里的全部船只，一律禁止驶出港口，除非得到特别允许，否则一艘也不得起锚。”

达达尼昂目瞪口呆地望着这个人，他凭着国王的信任，手里掌握着无限的权力，却居然利用这些权力来为自己的爱情服务。白金汉从年轻人脸上的表情看出了他的想法，便微微一笑说道：

“是的，不错，我真正的女王是安娜·奥地利。只要她一句话，我就会背弃我的国家，背弃我的国王，背弃我的上帝。她要求我不要向拉罗舍尔的新教徒派遣我许诺派遣的援军，我照办了。尽管我违背了诺言，但那有什么关系，我遵从了她的意愿，您说吧，我遵从她的意愿不是得到了很高的报偿吗？是的，我因此得到了她的那幅肖像。”

达达尼昂惊叹不已：维系一个民族的命运和芸芸众生的生命线，是多么脆弱，多么不可知啊！

正当他深深地陷入沉思的时候，首饰匠进来了。这是一位手工艺精湛的爱尔兰人，他坦白承认，每年要从白金汉公爵手里挣十万镑。

“奥瑞利先生，”公爵带他进了小圣堂，对他说道，“您看看这些钻石坠子，告诉我每颗要值多少钱？”

首饰匠只看了一眼那些坠子精工镶嵌的方式，与一般钻石的价值相比较估算了一下，毫不犹豫地答道：

“一千五百比斯托尔一颗，大人。”

“制作两颗这样的坠子需要多少天？您看，这上面少了两颗。”

“一星期，大人。”

“我付三千比斯托尔一颗，后天就要。”

“大人将如愿以偿。”

“您是难得的人才，奥瑞利先生，不过条件我还没有说完：

这些坠子不能交给任何人，必须就在我府里制作。”

“这不可能，大人，只有我能做得看不出新旧的差别。”

“正因为如此，亲爱的奥瑞利先生，您成了我的囚犯，现在您要离开我的官邸是办不到啦。请拿定主意吧。请告诉我您所需要的帮手的姓名，还有他们应该带的工具。”

首饰匠了解公爵，知道任何异议都是徒劳的，他当即拿定了主意。

“允许我通知我太太吗？”他问道。

“啊！甚至允许您与她见面，亲爱的奥瑞利先生。对您的监禁绝不会严厉的，放心吧。此外，对别人的任何打搅，都理应给予补偿，所以除了制作这两颗坠子的工钱之外，这里是一张一千比斯托尔的支票，请您忘掉我给您造成的麻烦。”

这位首相随心所欲地支配所有人和成百上千万的金钱，令达达尼昂惊愕不已。

首饰匠给太太写了封信，连同那张一千比斯托尔的支票捎给她，嘱咐她收到信之后，把他那个最心灵手巧的徒弟，一组注明了重量和成色的钻石，以及单子上列出的必需用具，全部带来。

白金汉把首饰匠带进一间专门供他使用的房间。半个小时后，这个房间就改成了作坊。白金汉在每个门口派了一个哨兵，禁止任何人进入这个房间，除了他的心腹跟班帕特里克。更不消说，他也绝对禁止首饰匠和他的帮手以任何借口走出那个房间。

这件事安排妥了之后，公爵对达达尼昂说：

“年轻的朋友，现在英国是我们俩的啦，您需要什么，希望得到什么？”

“一张床，”达达尼昂回答，“说实话，这是我眼下最需要的东西。”

白金汉给了达达尼昂一间卧室，就在他自己的卧室的隔壁。他不让这个年轻人离开他身边，倒不是不信任他，而是为了有个人可以不断与他谈谈王后。

一个小时之后，一项命令在伦敦城里颁布了：禁止任何装载人货准备驶往法国的船只开出港口，甚至包括邮船。在所有人心目中，这意味着两个王国之间宣战了。

第三天上午十一点钟，两颗钻石坠子制作成功，仿造得非常精确，完全一模一样，白金汉根本就看不出新旧之分，就是首饰行业中最有经验的人，也会像他一样区分不出来。

公爵立刻叫来达达尼昂。

“瞧，”他对达达尼昂说，“这就是您来取的那些钻石坠子。请您为我作证，凡是人的能力所能做到的，我都做到啦。”

“放心吧，大人，我会说明我所看到的一切。不过，大人把这些坠子交给我而不放在匣子里吗？”

“匣子您带了碍事。再说，这匣子对我特别珍贵，我只剩下它啦，您就说我留下了。”

“我会把您的话一字不漏地带到的，大人。”

“现在，”白金汉两眼注视着年轻人说，“我怎样才能报偿您呢？”

达达尼昂的脸腾的红到了耳根。他看出来，公爵正在想办法让他接受点什么东西。认为他的同伴们和他自己所流的血，可以用英国金子来报偿的想法，使他特别反感。

“咱们不妨把话讲清楚，大人。”达达尼昂答道，“咱们先得摆一摆事实，以免产生误会。我是为法国的国王和王后效劳，是埃萨尔先生的禁军队的一员，而埃萨尔先生和他的内兄特雷维尔先生，特别忠于国王和王后陛下。所以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王后，而并非为了大人您。再说，如果不是为了讨一位我所钟爱的夫人喜欢，这一切我可能根本不会干；那位夫人之于我，就像王后之于您一样。”

“是啊，”公爵微笑着说，“我想我甚至认识那个人，她是……”

“大人，我可没有说出姓名。”小伙子连忙打断他。

“对。”公爵说，“因此，我应该为那个人，感谢您的忠诚罗。”

“您说着了，大人，现在是两国交战时期，老实讲，在我眼里，大人只不过是一个英国人，因此是我的敌人。我宁愿在战场上遇到，这比在温莎公园或罗浮宫的走廊里遇到您要高兴得多。不过，这并不妨碍我不折不扣地执行我的使命，并且为了完成这一使命，在必要的时候我可抛头颅洒热血。我向大人再说一遍：我与大人已经见过两次面，在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为大人作了点事，这第二次见面我是为我自己作事。因此就个人关系而言，大人您这一次不应当比第一次对我表示更多的感谢。”

“我们有句俗话，叫做‘自豪得像个苏格兰人’。”

“我们也有句俗话，叫做‘自豪得像个加斯科尼人’。”达达尼昂回答道，“加斯科尼人就是法国的苏格兰人。”

达达尼昂向公爵鞠一躬，准备出发了。

“喂，您就这样走了？往哪儿走？怎么走法？”

“您说的倒也是。”

“天哪！法国人总是这么自信！”

“我忘了英国是个岛国，而您是这岛国之王。”

“您去港口，找一艘名叫桑德的双桅船，把这封信交给船长。他会把您送到法国的一个小港口。那里肯定没有人等您，平常只有渔船在那里靠岸。”

“这个小港口叫什么名字？”

“圣瓦莱里。请别急，到了那里，您进入一家不像样子的客店，那客店既没有名字，也没有招牌，是一家名副其实的水手小酒店。您不会弄错的，那儿只有那么一家。”

“然后呢？”

“您找到客店老板，对他说：‘Forward.’”

“这意思是？”

“‘前进’，是暗号。他会给您一匹鞍具齐备的马，并且告诉您该走的路，路上您会得到四匹这样的驿马。如果您愿意，您不妨把您巴黎的地址告诉每个驿站，那么四匹马就都会跟您去巴黎。四匹马当中，您已经认识两匹，您作为马的爱好者似乎很欣赏它们，这就是我们骑过的那两匹马；请相信我吧，另外两匹一点儿也不比这两匹逊色。这四匹马都配备齐全，准备打仗的。不管您多么骄傲，我想您不至于不接受其中一匹，而让您的三位伙伴接受其他三匹吧。再说，接受它们是

为了同我们打仗呀。正如你们法国人所讲的，只要目的正当，可以不择手段嘛，对吗？”

“好，大人，我接受。”达达尼昂说道，“只要上帝高兴，我们会很好地使用您的礼物的。”

“现在握握手吧，年轻人。可能不久我们就会在战场上相遇，但眼下嘛，我们是作为好朋友分手的，我希望是这样。”

“不错，大人，不过同时也希望不久成为敌人。”

“放心吧，我答应您。”

“我相信您的诺言，大人。”

达达尼昂向公爵施过礼，就迅速向港口跑去。

在伦敦塔对面，他找到了公爵指定的那艘船，把信交给船长。船长找港务监督办了签证，接着很快就启锚了。

有五十艘本来准备启航的船，现在全部停在港口等待。

达达尼昂这条船从一艘等待着的船旁边驶过时，他看见那条船上有个女人好像是在默恩镇见过的，也就是那位陌生绅士叫她米拉迪，而达达尼昂觉得非常漂亮的那个女人。不过，由于水急风顺，不一会儿就看不见她了。

第二天将近早晨九点钟，船在圣瓦莱里靠岸。

达达尼昂立刻向指定的那家客店走去，凭里面传出来的吵嚷声便认出是这一家。人们正在谈论英法之间的战争，认为这场战争已经迫在眉睫，不可避免了。乐天安命的水手们在里面大吃大喝。

达达尼昂穿过人群，走到店主面前，说了暗号



“Forward”。店主马上暗示他跟他走。他领着达达尼昂出了一扇通向内院的门，到了马厩里。一匹鞍具齐备的马在那里等候。店主问达达尼昂是否需要什么东西。

“我需要知道路怎么走。”达达尼昂回答。

“您从这里走到布朗吉，再从布朗吉走到诺夏特尔，到了诺夏特尔，您进入金耙子客店，把暗号告诉店主，您就会像在这里一样，得到一匹鞍具齐备的马。”

“我要付点钱吗？”达达尼昂问道。

“钱全付过啦，”店主回答，“而且付得挺多。走吧，愿上帝一路保佑您！”

“阿门！”小伙子说了一句，催马疾驰而去。

四个钟头之后，他到了诺夏特尔。

他严格按得到的指示行事。在诺夏特尔和在圣瓦莱里一样，也有一匹鞍具齐备的马在等候他。他想把头一匹马鞍子上的几支手枪，挪到第二匹马的鞍子上去，但第二匹马鞍子两边的皮袋里，已经装了同样多的手枪。

“请问您在巴黎的地址？”

“埃萨尔禁军队队部。”

“好的。”店主说道。

“路该怎么走法？”达达尼昂问道。

“走去卢昂那条路，不过您从卢昂城左边过去。到了艾库伊那个小村庄您停下来。那里有一家法兰西盾牌客店。您别看它外表不起眼，马房里也有一匹备好的马，和这匹一样。”

“暗号不变？”

“一点儿也不变。”

“再见，店家！”

“一路顺风，绅士！您还需要什么东西吗？”

达达尼昂摇摇头表示不需要，快马加鞭又上路了。到了艾库伊，又是同样的情形：他找到一位同样殷勤的客店老板，一匹精力充沛的马；他像在前一站一样，留下他巴黎的地址，然后向蓬图瓦兹飞驰而去。在蓬图瓦兹，他最后一次换了马。九点钟光景，他骑着马奔进了特雷维尔先生官邸的院子。

他十二个钟头走了将近六十法里。

特雷维尔接待了他，就像当天早上还见过他一样随便，只是握手比平时热烈点儿。他告诉他，埃萨尔禁军队正在罗浮宫值班，他可以回到自己的岗位上去。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二章 美尔莱宋舞

第二天，整个巴黎城里纷纷传说，市政长官们就要为国王和王后举行舞会了，而舞会上，两位陛下将跳著名的，也是国王最喜欢的美尔莱宋舞。

的确，一周以来，市府一直为这次盛大的晚会忙着做各种准备。市里的木匠搭起了台子，好给应邀出席晚会的女宾们坐；市里的杂货商在会场里插了二百枝白蜡做的火炬，这在当时，可算得上空前豪华的排场了；还事先请了二十位提琴师，讲定给他们的报酬为平常的两倍，这报酬当然很高，但要演奏整个通宵。

上午十点钟，禁军营的掌旗官拉科斯特，带了两名士官和数名弓箭手，来找市政府的书记官克雷芒，向他索取市府大厦所有门、所有房间和办公室的钥匙。钥匙立刻交给了他，每把上面有一个标签，便于使用时辨认。从这时起，拉科斯特就担负了把守所有门户和要道的重任。

十一点钟，禁军一位队长杜哈烈也来了。他带来五十名弓箭手，立刻把他们分派到市政府各处，把守所有门户。

下午三点钟开来了两连禁军，一连是法国籍的，另一连是瑞士籍的<sup>①</sup>；法国籍禁军连的组成，一半是杜哈烈手下的人，一半是埃萨尔手下的人。

-----

<sup>①</sup>瑞士籍禁军为雇佣兵。

晚上六点钟，应邀的来宾开始入场。他们进来之后，有些坐在大厅里，有些坐在搭起的台子上。

九点钟，议长夫人到了，市政府的官员一齐出迎，领她进入专用包厢，位于王后将坐的包厢对面，王后是晚会最重要来宾，没有出迎。

十点钟，在靠圣约翰教堂那边的小客厅里，为国王摆了一桌甜食小吃，对面就是市府的银色酒菜台子，由四名弓箭手看守着。

午夜时分，突然喊声震天，欢声雷动，原来国王已经从罗浮宫启驾，穿过条条被彩灯照亮的街道，朝市政府这边来了。

市政长官身穿呢袍，由六名手持火炬的士官开路，立刻出来迎接国王，与国王在台阶上相遇。巴黎市长对国王的驾临表示欢迎；国王则表示歉意，说自己来迟了，但这要怪红衣主教，主教阁下要与他谈论国家政务，一直谈到十一点钟。

国王陛下身着礼服，陪同他的有国王御弟殿下，索瓦松伯爵，大修道院院长，龙格维尔公爵，埃勃夫公爵，阿尔古伯爵，拉罗什-吉永伯爵，梁古尔先生，巴拉达先生，克拉马耶伯爵，苏弗莱骑士，等等。

大家都注意到，国王脸色忧郁，心事重重。

为国王预备了一间休息室，为御弟也预备了一间。两间休息室里都放有化妆的衣服。为王后和议长夫人也准备了化妆的衣服。两位陛下的侍从和侍女，也都要成对成双去专门为他们预备的休息室里化妆。

国王进休息室之前吩咐，红衣主教到了立即向他禀报。

国王到达半小时之后，又响起一阵响彻夜空的欢呼声，这是欢迎王后的到来。市政长官们像刚才一样，前面由六名士官开路，出来迎接这位尊贵的女宾。

王后步入大厅。大家都注意到，她像国王一样神色忧郁，满脸倦容。

王后进入大厅之时，一个包厢一直垂落的帷幔拉开了，里面坐着红衣主教，脸色苍白，身着西班牙式骑士服，两只眼睛盯住王后，嘴边浮着得意的、令人不寒而栗的微笑，因为王后没有佩戴钻石坠子。

王后停留了一会儿，听取市政长官们的欢迎词，并且回答女宾们的致意。

突然，国王和红衣主教出现在大厅的一扇门口。红衣主教在低声对国王讲什么，国王脸色十分苍白。

国王没有戴面具，紧身上衣上的丝带都没完全系好。他穿过人群，走到王后身边，用异样的声音问道：

“娘娘，请问您为什么没有佩戴那些钻石坠子，而您知道得很清楚，看到它们会使朕感到很愉快？”

王后向周围打量一眼，看见红衣主教站在国王后面，脸上露出阴险的微笑。

“陛下，”王后用变了调的声音答道，“因为人太多，我怕有什么闪失。”

“这您可想错了，娘娘！朕送给您这个礼物，是让您用来打扮自己的。朕说您想错了。”

国王气得声音发抖。周围的人看到、听到这场面，个个目瞪口呆，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陛下，”王后说道，“钻石坠子在宫里，我可以派人回去取，陛下的意愿一定会满足的。”

“派人去取，娘娘，派人去取，越快越好，因为再过一个钟头，舞会就开始了。”

王后行了个礼，表示遵命，然后随着侍女们进了她的休息室。

国王也回到自己的休息室。

一时间，大厅里笼罩了不安和混乱的气氛。

大家都发现国王和王后之间发生了某种事情，可是国王和王后说话的声音非常低，大家出于尊重，都站得离他们有几步远，所以谁也没听

清楚他们说什么。这时，小提琴一个劲儿演奏起来了，却谁也没有心思听。

国王头一个步出休息室，身着非常漂亮的猎装。国王御弟和其他爵爷都与国王穿着一样的服装。这种猎装最适合于国王，穿上它，他就真像整个王国的第一绅士了。

红衣主教走到国王身边，交给他一个匣子。国王打开一看，里面盛着两颗钻石坠子。

“这是什么意思？”国王问红衣主教。

“没有什么意思。”红衣主教回答，“只是王后如果佩戴了钻石坠子——这个我表示怀疑——，请陛下数一数；如果只有十颗，就请陛下问王后这两颗是谁偷走的。”

国王看着红衣主教，像要向他询问什么，但还没有来得及提任何问题，大厅里的所有人突然一齐发出喝彩声。如果说国王是全王国的第一绅士，那么王后就肯定是全法国第一美人儿。

的确，王后那套女猎装合身极了，一顶毡帽装饰着蓝色翎毛，一件珠灰色天鹅绒大擎，用钻石搭扣扣着，一条蓝色罗裙绣满了银丝。左肩上一个与翎毛和裙子同样颜色的花结，托着一串钻石坠子，一颗颗熠熠生辉。

国王高兴得全身发抖，红衣主教气得全身发抖。然而，他们俩都离王后稍远，没法数出她肩上的钻石坠子。王后的确佩戴了钻石坠子，只不过究竟是十颗还是十二颗呢？

这时，提琴师们奏起了舞曲。国王应该与议长夫人跳舞，便向她走去。国王御弟应该与王后跳。男女站好了位置，舞蹈开始了。

国王在王后的对面跳舞，每次经过王后身旁时，他总是目不转睛地盯住那一串不知有多少颗的坠子。红衣主教则满头冷汗。

舞跳了一个钟头，一共跳了十六轮。

跳舞结束，全场掌声雷动，每个男人把自己的女舞伴送回她的位置，但国王利用自己的特权，一跳完就把女舞伴撂在原处，急忙向王后走去。

“娘娘，”他对王后说道，“多谢您能尊重朕的愿望，不过朕想您的坠子少了两颗，特意给您送来啦。”

说着，他把红衣主教交给他的两颗坠子递给王后。

“怎么，陛下！”年轻的王后故作惊讶，“您又给妾送来两颗，这样就有十四颗了！”

国王数了数，王后肩上果然有十二颗坠子。

他招呼红衣主教过来。

“喂，红衣主教先生，这是搞的什么名堂？”

“陛下，”红衣主教答道，“这是臣希望让王后陛下接受这两颗坠子，但不敢自己送给娘娘，便想出了这个法子。”

“真感谢红衣主教阁下，”安娜·奥地利微微一笑说道，那微笑表明，这种献殷勤的巧妙作法根本骗不了她。“妾可以肯定，仅仅这两颗坠子叫您花的代价，就赶得上国王陛下送妾的这十二颗呢。”

说罢，王后向国王和红衣主教施了礼，便朝休息室走去，准备更衣。

在本章开头，我们介绍了不少有名望的人物，把注意力集中在他们身上，而不得不暂时放下了另一个人物，即让安娜·奥地利刚才对红衣主教取得了空前胜利的那个人物，听凭他混在一个门口的人群之中，没有人认得，没有人注意，站在那里注视着只有四个人明白的这个场面。这四个人就是：国王、王后、红衣主教和他。

王后刚回到休息室。达达尼昂正准备离开，有人轻拍了一下他的肩膀。他转过身，看见一个年轻女子示意他跟她走。那年轻女子戴一副玄色丝绒半截面具。尽管她采取了这种防备措施——再说，她这措施多半是防备别人，而不是防备他——，他立刻认出来这是他平时的那位向导，轻盈而聪明的波那瑟太太。

昨天，达达尼昂请瑞士人热尔曼去找波那瑟太太，他们在热尔曼家匆匆见过一面。由于少妇急于把信使顺利归来这个喜讯去禀报王后，所以这对情人彼此连话都没怎么说。这时，达达尼昂受到爱情和好奇心的双重驱使，便跟在波那瑟太太的后面。一路上，他们所经过的回廊越来越看不到人影，达达尼昂就想叫少妇停下，抓住她，好好地端详她一下，哪怕一小会儿也好。可是，少妇像小鸟一样活泼，总是从他手里溜掉，而当他想说话时，少妇便伸出一个手指头贴在他的嘴唇上。这动作迷人而带有命令的意味，提醒达达尼昂，他现在受到某种意志的支配，只有盲目服从的份儿，任何抱怨都是不允许的。他们拐弯抹角走了一两分钟，最后波那瑟太太打开一扇门，把小伙子引进一间漆黑的屋里，并且又一次示意他不要出声，接着打开隐藏在壁毯后面的第二扇门，门里突然照过来强烈的灯光，她不见了。

达达尼昂静静地呆了片刻，琢磨自己在什么地方，但是那射进这个房间来的灯光，那阵阵向他袭来的温暖而芬芳的气息，那两三个女人恭敬而优雅的交谈，其间还几次重复了“陛下”这个称呼，这一切立刻清楚地告诉他，他正在皇后的休息室的隔壁。

小伙子站在黑暗里等待。

王后显得快活幸福，这似乎使她身边的人感到诧异，因为平常她几乎总显得忧心忡忡。王后把自己的快活情绪，说成是因为晚会很精彩，因为那舞使她感受到了快乐。一位王后，不管她笑还是哭，谁都不能和她唱反调，所以她身边的人都一个劲地夸巴黎市政长官们殷勤好客。

达达尼昂虽然从没见过王后，却从其他人的声音中听出了她的声音，首先是她略略有点外国口音，其次是她像所有君王一样，话语中自然



给人一种君临一切的感觉。他听见王后走近又离开了这扇敞开的门，甚至有两三回看见一个身影挡住了光线。

最后，突然从挂毯后面伸过来一条丰腴、白皙、令人倾倒的手臂。达达尼昂明白，这就是对他的奖赏了：他扑通一声跪在地上，抓住那只手，毕恭毕敬地将嘴唇贴在上面；那只手缩了回去，却将一件东西留在他的手里，他认出那是一枚戒指。

门立刻关上了，达达尼昂重新处在漆黑之中。

达达尼昂将戒指戴在手指上，又开始等待。很显然，事情还没完全结束。在他的忠诚得到报偿之后，接着而来的，将是对他的爱情的报偿。再说，舞是跳过了，但晚会才刚刚开始，三点钟还有夜宵，而此时，圣约翰教堂的大钟已经敲响了两点三刻。

果然，隔壁房间的说话声渐渐减弱了，不一会儿就远去了，接着，达达尼昂所待的这个房间的门开了，波那瑟太太跑了进来。

“您终于来了。”达达尼昂叫起来。

“别出声！”少妇说着用手捂住他的嘴，“别出声！您顺原路离开吧。”

“可是，我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再见到您？”达达尼昂急切地问。

“您回去会见到一张便条，那上面会告诉您。走吧，走吧。”

说罢，少妇打开朝走廊的门，把达达尼昂推出了房间。

达达尼昂像小孩一样顺从，一点也不反抗，丝毫没有异议。这说明他的的确确堕入了情网。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三章 幽会

达达尼昂跑回家。虽然已经是早晨三点过了，而且他所跑过的地段是巴黎最不安全的地区，但一路上并没有遇到任何麻烦。大家都知道，醉鬼和恋人都有个守护神。

他发现巷子的门虚掩着，便上了楼梯，以他与跟班熟悉的方式敲了敲门，普朗歇给他开了门。两个钟头之前，他就打发普朗歇从市政府回来，并嘱咐他在家等他。

“有人给我送来了一封信吗？”达达尼昂急忙问道。

“没有任何人送信来，先生，”普朗歇答道，“不过，倒是有一封自己冒出来的信。”

“您这傻瓜说的什么话？”

“我是说，尽管房门的钥匙一直装在我口袋里没离身，我回来时，却发现您卧室里的绿色台布上有一封信。”

“信在哪里？”

“在原地我没有动过，先生。信就这样进到人们的家里，这种事可不正常。如果窗户是敞开的，哪怕是微微开着的，我也没啥可说，可是根本就没有，全都关得严严的。先生，可得当心，这里面毫无疑问有魔法。”

这当儿，年轻人冲进卧室，拆开信一看，是波那瑟太太写的，内容如下：

有种种诚挚的谢意要向您表达和转达。请于今

晚十点钟左右去圣克鲁镇，地点是埃斯特雷先生的住宅拐角处的小楼对面。

C . 波

达达尼昂读着这封信，感到自己的心脏剧烈地扩张和收缩，感到一阵阵折磨和抚慰着恋人心房的那种轻微的痉挛。

这是他收到的第一封情书，这是他得到的第一次约会。他心里充满快乐，就像喝醉了酒，感到就要在爱情这个人间天堂的门口晕过去了。

“怎么样，先生，”普朗歇看到主人的脸红一阵又白一阵，便对他说，“怎么样？我猜对了吧，准是倒霉的事儿，对吗？”

“你猜错了，普朗歇。”达达尼昂答道，“证据吗，这是一埃居，你拿去为我的健康干杯吧。”

“多谢先生赏小人这个埃居，我一定不折不扣照先生的吩咐去做，不过说实话，信就这样进到关严的屋子里……”

“是天上掉下来的，朋友，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那么，先生高兴吗？”普朗歇问道。

“亲爱的普朗歇，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那么，我可以趁先生幸福之时，去睡觉了吧。”

“可以，去睡吧。”

“愿上天降给先生万福，不过老实讲，那封信……”

普朗歇现出疑虑的神情摇摇头，退了出去；达达尼昂的慷慨也未能消除他的疑虑。

剩下达达尼昂一个人之后，他把那封信反复读了好几遍，然后一遍又一遍吻他漂亮的情妇亲手写的几行字，足足吻了二十来遍。最后他上床躺下，睡着之后做了一个又一个黄金般的美梦。

早上七点钟他起了床，叫醒普朗歇，普朗歇脸上仍残存着昨晚那种担忧的神色。

“普朗歇，”达达尼昂对他说，“我可能要出去一整天，直到七点钟以前你可以自由行动，但一到晚上七点钟，你就得连同两匹马一块准备好。”

“啊！”普朗歇说，“看来我们的皮肤又要给刺上好几个洞。”

“你要带上火枪和手枪。”

“怎么样，我说对了吧？”普朗歇大声说，“我可以肯定，还不是那封该死的信！”

“不过放心吧，笨蛋，只不过是去快乐快乐。”

“是吗，就像上次有趣的旅行一样，枪子像雨点般打来，遍地都是陷阱。”

“不过，您如果害怕，普朗歇先生，我就不带你去了。我宁愿一个人去，而不愿意要一个害怕得发抖的人陪同去。”

“先生这是对我的侮辱，”普朗歇说，“我想你已经见过我实际表现如何。”

“是见过，不过我以为你的勇气一次就用光了。”

“一旦有机会，先生会看到我还有的是勇气，不过希望先生别滥用，如果先生希望我长久保持勇气的话。”

“你觉得自己还有勇气参加今天晚上的行动吗？”

“但愿还有。”

“好，那就靠你了。”

“到了说定的钟点，我一定准备好，不过我想先生只有一匹马圈在禁军马厩里。”

“现在可能还只有一匹，但今天晚上就会有四匹。”

“我们上次旅行似乎是一次补充装备的旅行。”

“一点儿不错。”达达尼昂说。

他最后挥挥手，叮嘱普朗歇一句，就出了门。

波那瑟先生站在自家门口。达达尼昂本来想从他旁边走过去，不与这位可敬的服饰用品商搭话，可是他却那么亲切，那么和善地与他的房客打招呼，使得这位房客不仅必须给他回礼，还不得不与他交谈。

再说，对这样一位丈夫怎能不俯就一点呢？他的妻子已经约了你今天晚上在圣克鲁镇埃斯特雷家的小楼对面幽会啊！

达达尼昂现出最客气的样子走过去。

话题自然而然落到这个可怜的人蹲班房那件事情上。波那瑟不知道达达尼昂偷听了他与默恩镇那个陌生人的谈话，向他年轻的房客讲述拉夫马那个魔鬼对他的迫害。在整个讲述的过程中，他一而再再而三称此人是红衣主教的刽子手，没完没了地介绍巴士底狱的情况，门杠子，侧门，气窗，铁窗和刑具，等等。

达达尼昂彬彬有礼地听他讲述，等他终于讲完了，才问道：

“波那瑟太太呢，您知道是谁绑架了她吗？记得正是在那种困难的情况下，我有幸认识了您。”

“唉！”波那瑟答道，“他们都不肯告诉我，我太太嘛，也赌咒发誓说她不知道。可是您自己呢，”波那瑟以非常天真的口气，话锋一转问道，“这些天您干什么去了？我没有见到您，也没有见到您的朋友。咋

天我见普朗歇替您刷马靴，刷下那么多泥土，我想那不全是在巴黎街头沾上的吧？”

“您说得对，亲爱的波那瑟先生，我的朋友们和我作了一次小小的旅行。”

“离这里远吗？”

“啊！天哪，不远，只有五十来法里。我们送阿托斯先生去了福尔热温泉站；我的朋友们还留在那里。”

“而您回来了，不是吗？”波那瑟脸上露出非常狡黠的表情，“像您这样的俊小伙子，情妇是不准长假的，有人在巴黎急不可耐地等着您，可对？”

“老实讲吧，”小伙子笑着回答，“我最好还是向您承认算了，我看什么东西也瞒不过您。不错，有人等待着我，急不可耐地等待着我，我向您保证。”

波那瑟脸上掠过一丝阴云，淡淡的，达达尼昂没有觉察到。

“这样卖力气，是要得到奖赏的吧？”服饰用品商又问道。他的声音也有点变了，这变化达达尼昂也没有注意到，就像片刻之前没有注意到掠过这可敬的人脸上的阴云一样。

“喂！别这么阴阳怪气好不好！”达达尼昂笑着说。

“别误会，我这样对您说，”波那瑟说，“只不过是想知道您是否会回来很晚。”

“为什么问这个，亲爱的房东？”达达尼昂反问道，“您可是打算等我回来？”

“不是，而是因为自从我被抓，家里又遭到偷窃之后，我一听见开门声就胆战心惊，尤其是夜里。唉！有什么办法！我不是军人啊！”

“噢！我早晨一点、两点或三点钟回来，你都不必害怕；我干脆不回来你也不必害怕。”

这回，波那瑟的脸色变得非常苍白，达达尼昂不可能不觉察到，便问他怎么了。

“没有什么，”波那瑟答道，“没有什么。只不过自从遭难之后，我经常突然变得挺虚弱，刚才就是突然觉得浑身发冷。请别把这个放在心上，您嘛，唯一关心的应当是如何获得幸福。”

“那么我要忙我的事去了，因为我很幸福。”

“还早着呢，急什么，您不是说今天晚上吗？”

“是呀，今晚上会到的，谢天谢地！也许您和我一样迫不及待地盼望今晚上到来吧，也许今晚上波那瑟太太会回来和您双双团聚吧。”

“波那瑟太太今晚上可没有空，”做丈夫的严肃地说，“宫里有事，她脱不了身。”

“算您倒霉，亲爱的房东，算您倒霉。本来我幸福时，希望所有人都幸福的。看来这不可能。”

小伙子说罢就大笑着离开了，心想他这句打趣的话只有他自己明白。

“好好地寻欢作乐去吧！”波那瑟阴阳怪气地说道。但是，达达尼昂已经走远了，没有听见；即使听见了，在当时的思想状态下，他也不会注意。

他向特雷维尔先生的官邸走去。读者想必还记得，那天晚上他去特雷维尔官邸待的时间很短，而且没说什么话。

他看见特雷维尔先生心情愉快。昨晚的舞会上，国王和王后对他都很亲切，而红衣主教却非常沮丧。

他早晨一点钟就借口身体不适离开了舞会；两位陛下直到早晨六点钟才回宫。

“现在，”特雷维尔先生压低声音说道，同时溜一眼屋子四角，看看是否有旁人在场，“现在来谈谈您吧，年轻的朋友，因为昨晚上国王那样高兴，王后那样得意，而红衣主教阁下那样灰溜溜的，显然都与您这次顺利归来有关。您可要小心谨慎啊。”

“只要两位陛下给予我宠幸，我怕什么？”达达尼昂说道。

“一切都值得您怕，相信我吧。红衣主教那人对自己受到的愚弄，绝不会忘记的，除非他找愚弄他的人把帐结清了。而这个愚弄他的人，似乎是我所熟悉的某个加斯科尼人。”

“您认为红衣主教也和您一样消息灵通，知道去伦敦的是我？”

“喔唷！您去过伦敦。您手指上那枚闪闪发光的漂亮钻石戒指，就是从伦敦带回来的吗？您可要当心，亲爱的达达尼昂，敌人送的礼物可不是好东西。关于这个问题，不是有一句拉丁语诗歌吗……请等一等……”

“对，好像有一句，”达达尼昂接过话说道，其实连拉丁语最基础的文法他都从来没记住过，而且由于他学不进去，老师对他大失所望。“对，大概应该有那么一句的。”

“肯定有一句，”特雷维尔先生还是喝过一点墨水的，他说道，“有一天邦斯拉德先生还对我引用过……等一等……哦！想起来了：‘……timeo Danaos et donaferentes。’这意思是说：‘要提防送给你礼物的敌人。’”

“这枚钻石戒指不是来自敌人，先生，”达达尼昂说道，“它是来自王后。”

“来自王后！喔唷！”特雷维尔说道，“的确，这是一件地道的王家首饰，往最少说也值一千比斯托尔。这礼物王后是叫谁交给您的？”



“是王后亲自给我的。”

“在什么地方？”

“在王后的休息室隔壁的房间。”

“怎么给您的？”

“是在把她的手伸给我吻时。”

“您吻过王后的手！”特雷维尔惊叫起来，同时打量着达达尼昂。

“王后陛下给我这个恩典是我的荣耀。”

“当时有人在场吗？她真不谨慎，太不谨慎啦！”

“没人在场，先生，放心吧，没有任何人看见。”达达尼昂说道。接着，他向特雷维尔先生介绍了事情发生的经过。

“啊！女人哪，女人！”老军人嚷起来，“我就知道她们这种罗曼蒂克的想象力！凡是一切带神秘感的东西都令她们着迷。这就是说，您只看见那条手臂，如此而已；现在您如果遇见王后，依然不认识她；她如果遇见您，也不知道您是谁。”

“不认识，不过凭着这枚钻石……”小伙子说道。

“听我说，”特雷维尔先生说道，“您愿意我给您一个忠告吗，一个有益的忠告，朋友的忠告？”

“您使我感到荣幸，先生。”达达尼昂说道。

“那好，您去首饰店，遇到头一家就把这枚钻石戒指卖给它，给多少钱算多少钱；那首饰商再贪心，八百比斯托尔您总是可以到手的。钱这玩意儿没名没姓，而这枚戒指上面有个可怕的姓名，戴它会暴露自己的。”

“卖掉这枚戒指！一枚来自王后的戒指！永远办不到。”达达尼昂说。

“那么，把镶钻石那一面转到里边去吧，可怜的糊涂虫。因为谁都知道，一个加斯科尼小青年，是不可能从自己母亲的首饰匣里，找到这样一件首饰的。”

“您真的认为有什么事值得我担心吗？”达达尼昂问道。“这就是说，年轻人，与您比较起来，躺在点燃了引信的地雷上的人还要安全些。”

“喔唷！”特雷维尔肯定的语气使达达尼昂开始不安起来，“喔唷，那该怎么办？”

“首先，要时时提高警惕。红衣主教记忆力极强，手也伸得老长。相信我吧，他肯定要对您玩点花样。”

“什么花样？”

“哎！那我怎么知道！他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不是可以运用各种鬼蜮伎俩吗？至少，他可能把您抓起来。”

“怎么！他居然敢抓一个为国王陛下效劳的人？”

“当然！他们不是肆无忌惮对阿托斯下了手吗？无论如何，年轻人，相信一个在宫廷里干了三十年的人的话吧，不要自以为安全就睡大觉，否则您就完了。相反，我对您说吧，您要看到到处都是敌人。要是有人找您吵架，千万别和他吵，哪怕对方是个十岁的孩子；要是有人找您打架，不管是白天还是黑夜，您招架一下就赶快退走，不要因此觉得丢脸；您过一座桥时，要试试桥板是否结实，以免一脚踩下去其中一块会被踩断；您从一栋正在盖的房子前经过时，要往上看着点，以免一块石头掉在您脑袋上；要是您归家晚，就叫您的跟班跟在您后面，而且叫他带上武器，如果您的跟班可靠的话。要提防所有人，提防您的朋友，您的兄弟，您的情妇，尤其要提防您的情妇。”

达达尼昂的脸刷的红了。

“提防自己的情妇，”他不自觉地重复道，“为什么对情妇比对其他人更要提防呢？”

“因为情妇是红衣主教最喜欢使用的手段，没有什么手段比它更有效。一个女人为了十比斯托尔就会出卖你，大利拉<sup>①</sup>就是一个例子，您知道《圣经》吗？”

-----

①古代菲力斯女人，引诱以色列士师参孙，了解到参孙的力量存在于头发之中，趁他睡着将其头剃光，然后交给菲力斯人。见《旧约·士师记》。

达达尼昂想到波那瑟太太约他当晚会面的事，不过应该说，我们这位主人公实在值得赞扬，特雷维尔先生对一般女人所持的不好看法，丝毫都没有使他对漂亮的房东太太产生怀疑。

“顺便问一句，”特雷维尔先生说，“您那三个伙伴怎样了？”

“我正要问您是否得到了他们什么消息呢。”

“任何消息都没有，先生。”

“咳，我把他们全留在路上了：波托斯留在尚蒂利，要和人家进行决斗；阿拉米斯留在伤心镇，肩膀上挨了一颗子弹；阿托斯留在亚眠，被人指责携带伪币。”

“您看看！”特雷维尔先生说，“那么您自己是怎样溜脱的呢？”

“应该说是奇迹般的，先生，我胸上挨了一剑，却一剑把瓦尔德伯爵钉在加莱大路的旁边，就像把一只蝴蝶钉在壁毯上一样。”

“您再看看！瓦尔德，那可是红衣主教手下的人，罗什福尔的表兄！行啦，亲爱的朋友，我有个主意。”

“请讲，先生。”

“处在您的位置，我会做一件事。”

“什么事？”

“当红衣主教阁下在巴黎搜寻我时，我悄无声息地重新踏上去庇卡底的路，去了解我的三个伙伴的情况。鬼东西！他们是值得您稍稍关心一下的。”

“这个主意很好，先生，我明天就动身。”

“明天！为什么不今天晚上？”

“今天晚上吗，先生，有一件事非做不可，我无法离开巴黎。”

“啊！年轻人！年轻人！是为了轻浮的爱情吗？当心咧，我再说一遍：使我们栽跟斗的是女人，只要我们不吸取教训，以后还会这样。相信我，今晚就动身。”

“不可能，先生！”

“您是许诺过的吗？”

“是呀，先生。”

“那么，这就是另一码事儿了。不过请您答应我，您今晚如果没有丧命，明天一定动身。”

“我答应您。”

“需要钱吗？”

“我还有五十比斯托尔，我想够花了。”

“您那几位伙伴呢？”

“我想他们也不应该缺钱。我们离开巴黎时，每人口袋里都有七十五比斯托尔。”

“您动身之前还要见见我吗？”

“不必啦，先生，我想不必啦，除非发生新的情况。”

“好，一路顺风！”

“多谢先生。”

达达尼昂告别特雷维尔先生。特雷维尔先生对手下的火枪手们兄长般的关怀，使他深为感动。

他先后去了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家。他们三个人全都没有回来。他们的跟班也不在家。无论是主人还是跟班，都杳无音信。

找到他们的情妇，肯定就能了解到他们的消息，可是无论波托斯的情妇，还是阿拉米斯的情妇，达达尼昂都不认识。阿托斯嘛，没有情妇。

经过禁军队部前面，他往马厩里看了一眼。四匹马已经回来三匹，普朗歇惊愕不已，正在给它们刷毛，其中两匹已经刷完。

“啊！先生，”见到达达尼昂，普朗歇说道，“见到您真高兴！”

“为什么这样说，布朗歇？”年轻人问道。

“您相信我们的房东波那瑟先生吗？”

“我？压根儿就不相信。”

“啊！您做得很对，先生。”

“可是，您这个问题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呢？”

“是当您与他交谈时，我没有听见你们谈什么，但观察了你们的神色；我发现，先生，他的脸色变了两三次。”

“唔！”

“这个先生没有觉察到，因为您心里所考虑的全是您刚刚收到的那封信。而我呢，因为那封信进入家里的奇怪方式，引起了我的警觉，所以他脸上的任何表情我都没放过。”

“你觉得他的表情怎样？”

“一副阴险奸诈的样子，先生。”

“真的！”

“还有呢，当先生离开他，消失在街的拐角处时，波那瑟先生立刻戴上帽子，关上门，沿着相反的方向那条街跑去。”

“的确，你说得对，普朗歇。我本来就觉得他行迹很可疑，放心吧，这件事他不明明白白讲清楚，我们就不付给他房租。”

“先生还开玩笑，您等着看好了。”

“您想怎样呢，普朗歇，要发生的事情是注定要发生的！”

“这样说，先生不放弃今晚的散步？”

“恰恰相反，普朗歇，我越是怨恨波那瑟，就越是要去赴约，也就是那封令你非常担心的信中提出的约会。”

那么，如果先生决定这样……”

“这决心是不可动摇的，朋友。因此九点钟您必须在队部这里准备好，我到时候来找你。”

普朗歇见没有任何希望说服主人放弃自己的计划，深深叹口气，开始刷第三匹马。

达达尼昂呢，他其实是个非常小心谨慎的年轻人，并没有回自己的住处，而是去那位加斯科尼神甫家吃了晚饭；在四位朋友手头窘迫之时，神甫曾给他们提供过一顿巧克力早餐。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四章 小楼

九点钟，达达尼昂到了禁军队部，看见普朗歇已是全副武装，第四匹马也回来了。

普朗歇带的武器是一枝火枪和一枝手枪。

达达尼昂佩上剑，腰带上别两枝手枪，然后主仆二人各跨上一匹马，静悄悄地离开了队部。夜黑得伸手不见五指，谁也没看见他们出来。普朗歇跟在主人后面，相距十步远策马而行。

达达尼昂越过河堤，从会议门出了城，沿着通往圣克鲁镇的大路，快马加鞭而去。

没有出城之前，普朗歇始终恭敬地保持着他自己规定的距离。不过，一旦路上开始人迹稀少又黑乎乎的时候，他就渐渐地向主人靠拢；当他们进入布洛内森林的时候，他便和主人并肩而行了。的确，毋庸讳言，那瑟瑟抖动的大树和漏进黢黑的树丛中的月光，使他感到非常不安。达达尼昂注意到了跟班这种异乎寻常的变化，便问道：

“喂，普朗歇先生，怎么啦？”

“先生，您不觉得这树林子像教堂一样？”

“为什么这样说，普朗歇？”

“因为在树林子里像在教堂里一样，都不敢大声说话。”

“为什么不敢大声说话，普朗歇？是因为您害怕吧？”

“不错，先生，害怕被人听见。”

“害怕被人听见！然而我们的谈话很正当啊，亲爱的普朗歇，没有什么可以让人指责的。”



“咳！先生！”普朗歇又提起一直留在心里的念头，“波那瑟那人眉宇间总显得有点阴险，嘴唇一动一动也令人讨厌。”

“什么鬼促使你想到波那瑟头上去了？”

“先生，人吗，总是能想什么就想什么，而不是要想什么就想什么。”

“因为你是个胆小鬼，普朗歇。”

“先生，请不要把谨慎与胆小混为一谈，谨慎可是一种美德。”

“这样说你很有德行罗，普朗歇，对吗？”

“先生，那里是不是一枝火枪的枪管在闪光？咱们低下头怎么样？”

“真的，”达达尼昂想起特雷维尔先生的嘱咐，自言自语说道，“这家伙使我也害怕起来啦。”

他催动马奔驰起来。

普朗歇跟着主人奔驰起来，恰似主人的影子，又跟主人并马而行了。

“我们整个晚上都要这么奔跑吗，先生？”

“不，普朗歇，你到啦。”

“怎么，先生，我到了？”

“我吗，还要往前再走几步路。”

“先生您让我一个人留在这里？”

“你害怕了吗，普朗歇？”

“不怕，不过我只想请先生注意，夜里会很冷，而寒冷容易使人患风湿病，一个患了风湿病的跟班是一个不中用的仆人，尤其伺候像您这样

矫健的先生。”

“那好吧，普朗歇，你要是感到冷，瞧那里不是有几家小酒店吗，你就进一家去呆着，明天早上六点钟在门口等我就行了。”

“先生，您早晨给我的那一埃居，我遵照您的吩咐全吃喝光了，所以等会儿如果冷的话，我口袋里可是一个子儿也搜索不出来啦。”

“这是半个比斯托尔。明天见。”

达达尼昂下了马，将缰绳往普朗歇手里一扔，把身上的斗篷裹紧，便快步走了。

“天哪，真冷！”主人一消失，普朗歇便这样叫起来。他急于想取暖，看见前面一座房子像地道的郊区小酒店，便慌忙跑去敲门。

这时，达达尼昂拐进一条近便的小路，继续快步朝前走，很快就到了圣克鲁镇。不过，他不沿着大街走，而是绕到古堡后面，进了一条十分偏僻的小胡同，不一会儿就到了约定的小楼对面。那地方阒无一人。小楼位于一堵高墙的拐角处；高墙的一边是小胡同，另一边是一道篱笆，围着一片小园子，以免行人进去。园子里边有一座简陋的小屋。

他到了约会的地点，但事先没有讲好到了之后用什么暗号通知对方，他只好静候。

这地方寂静无声，仿佛离京城有一百法里远。达达尼昂向身后看了一眼，便靠在篱笆上。在篱笆、园子和那栋小屋的那边，是黑沉沉的夜雾笼罩下广阔无垠的原野，巴黎就沉睡在那里，黑洞洞的，什么也看不见，只有数点灯火，像地狱里惨人的星星在闪烁。

不过，在达达尼昂眼里，一切东西都有美好的外形，一切念头都伴随着微笑，再深沉的黑暗也是透明的。约会的时间就要到了。

果然，不一会儿，圣克鲁钟楼那口洪钟传出了“当！当！

当！”十下。

这铜钟的声音仿佛在夜色中哀叹，给人一种凄凉的感觉。

但是，这报时的每一下钟声，加起来就是约会的时间，在小伙子的心里一下下震响，听起来多么悦耳。

他两眼盯住街道拐角处那座小楼，它的窗户全都放下了护窗板，关得严严实实，只有二层的一个窗户没有关。

从那个窗户里射出柔和的灯光，洒在园子外面两三棵紧挨的椴树上，把摇曳的叶子映成银白色。漂亮的波那瑟太太，肯定在那个灯光柔媚的窗子里边等他。

达达尼昂陶醉在这个甜蜜的想法里，耐心地等待了半小时，两眼始终盯住那片美丽的灯光。透过灯光，还望得见房间里部分天花板上的金色凸纹，这证明整个房间都是挺漂亮的。

圣克鲁钟楼敲响了十点半钟。

这一回，达达尼昂禁不住浑身颤栗了一下，他自己也感到莫名其妙。或许是他也开始感到冷了，或许是他把一种纯粹生理的感觉误认为心理的感觉了吧。

随后，他想到是自己把信看错了，约会的时间是十一点钟。

他走到窗子底下，站在亮处，从口袋里掏出信，重读一遍：

信并没有看错，约会时间是十点钟。

他回到原来的地方，寂寞孤单之感使他开始有些不安了。

敲响了十一点钟。

达达尼昂真的开始担心波那瑟太太发生了什么意外。

他拍了三下掌，这是一般情人们的暗号。但没有人回答他，连回声都没有。

于是，他未免有点生气地想到，莫非少妇在等他的时候睡着了吧。

他走到墙根，想爬上墙头，可是那堵墙刚刚粉刷过，手指无处可抓。

这时他注意到那三棵椴树，树叶仍被灯光映成银白色。其中有一棵树枝伸展到了路上，他想爬到那些树枝当中，就能看到小楼里面的情况。

那棵树容易爬。再说，达达尼昂还不到二十岁，上小学时爬树的本领还没全忘呢。一眨眼工夫，他就爬到了那些树枝中间，通过透明的玻璃窗向小楼里边望去。

奇怪！达达尼昂从脚后根到头发根，不禁全身打了个寒战；那柔和的灯光，那盏静静的灯，照亮的是一幅乱七八糟的可怕场面。有块窗玻璃被打碎了，房门被砸破了，歪斜在铰链上，一张本来可能摆着精美夜宵的餐桌，打翻在地上，碎玻璃瓶、踩扁的水果遍地狼藉。一切表明，这个房间里发生过一场激烈的殊死搏斗。达达尼昂甚至似乎看见，在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之中，有从衣裙上面扯下来的碎布片，桌布和窗帘上有血迹。

他赶紧从树上下来，一颗心狂跳不止，想看看能否找到其他迹象，证明发生过强暴事件。

那一小片柔媚的灯光依然在宁静的夜色中闪烁。达达尼昂这才发觉，地面有的地方踩实了，有的地方坑坑洼洼，那显然是人模糊的脚印和马蹄印子。这是他起先没有注意到的。再说也没有什么理由促使他仔细观察。除了这些脚印，还有一辆马车的轱辘在松软的泥土地面碾出深深的车辙，那辆马车来自巴黎方向，并没有越过小楼，就折回巴黎去了。

达达尼昂继续观察，在墙根找到一只扯破的女人手套。那只手套，从没有沾上泥巴的地方来看，还是崭新的，那是情夫们喜欢从娇小的手

上摘下来的那种洒过香水的手套。

达达尼昂越是继续观察，就越是满头冷汗，一颗心被可怕的担心揪紧了，呼吸也急促起来。然而，他还是给自己吃定心丸，心想这栋小楼也许与波那瑟太太毫不相干，她约他相会的地点是在楼前，而不是在楼里，她可能因为宫里事情多，也可能因为丈夫吃醋，脱不开身，没能离开巴黎。

但是，这种种推测，被一种深深的痛苦的感情攻破了，否定了，推翻了；这种痛苦的感情，在某些情况下，占据着我们的整个身心，从心底向我们发出呼喊：大祸临头了。

正因为如此，达达尼昂几乎失去了理智，他跑到大路上，顺着来路一直跑到渡口，向渡船上的艄公打听情况。

将近晚上七点钟，艄公把一位妇人摆渡过来。那妇人披件黑斗篷，时时防备着，不让人认出她来。但正因她那样防备，引起了艄公的注意，发现她是一个年轻而漂亮的女人。

当年和现在一样，有许多年轻漂亮的女人来圣克鲁，而不愿意让人看见。然而，达达尼昂丝毫不怀疑，艄公注意到的那个女人正是波那瑟太太。

达达尼昂凑到艄公棚子里的灯前，又看一遍波那瑟太太那封信，肯定自己没有弄错，约会的地点是在圣克鲁，而不是在别的地方，是在埃斯特雷家的小楼前面，而不是在别的街上。

一切都向达达尼昂证明，他的预感没有错，一场大祸已经临头。

他回头又向古堡那条路跑去；他觉得，在他刚才离开这段时间，小楼那里可能又发生了什么事，那里有新的情况等待着他。

那条胡同仍然阒无一人，那扇窗口依然照出静谧、柔和的灯光。

达达尼昂想起园子里那栋简陋的小屋，它静悄悄的，黑灯瞎火，但也许看见了所发生的事情，可以向他提供某些情况。

园子的栅栏门是关着的，达达尼昂从篱笆上跳进去，不顾铁链子拴住的狗叫起来，走到小屋跟前。

他敲了几下门，没有人回答。

小屋里和小楼里一样，笼罩着死一般的寂静。但除了这栋小屋，他再也没有任何地方可以去打听情况，所以他坚持敲门。

敲了一会儿，他仿佛听见小屋里有轻微的响动，那响动战战兢兢，似乎怕被人听到。

达达尼昂立刻停止敲门，而开始用充满不安、诚意、恐惧和讨好的声音，向里面恳求；仅仅这声音，就足以让最胆小怕事的人放心。终于，一扇虫蛀的旧窗板打开了，更确切地讲是开了一条缝，可是当屋角一个如豆的灯火映照出达达尼昂的武装带、剑柄和手枪柄时，窗板立刻又关上了。尽管窗板关得很快，达达尼昂还是瞥见了一位老翁的头。

“看在天主份上，”他说道，“请您听我说：我在等一个人，老是不见来，我担心死了。这附近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情，请您告诉我。”

窗子又慢慢地打开了，里面又露出那张脸，只是比头一回显得更苍白。

达达尼昂把事情老老实实讲了一遍，只是没有提到有关的人名。他讲述了自己怎样与一个年轻女子约定在那座小楼前相会，怎样左等右等不见她来，便爬到椴树上，借着灯光，看见那个房间里一片零乱的情形。

老翁注意地听着，一边点头表示情况是这样，可是等达达尼昂讲完了，他却连连摇头，那神情表明情况很不妙。

“您想表示什么意思？”达达尼昂急切地问道，“看在天主份上，唉！请您告诉我吧。”

“咳！先生，”老翁说道，“什么也不要问我，因为我如果把我看见的情形讲出来，那我肯定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这样说，您是看见发生了什么事情？”达达尼昂又问道，“如果是这样，看在天主份上，”他一边继续说着，一边扔给老翁一比斯托尔，“请说吧，说出您看见的事情，我以绅士的人格向您保证，您的话将深藏在我心底，一句也不会走漏的。”

老翁从达达尼昂的脸上看出他那样真诚，那样痛苦，便示意达达尼昂听他讲，接着便低声讲起来：

“九点钟左右，我听见街上有嘈杂声，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刚走到门旁，就发现有人想进来。我是个穷光蛋，不怕人来偷，便开了门。我看见三个人站在门口几步远的地方，黑暗中停着一辆马车，车子套有几匹马，另外还有几匹手牵的马。

手牵的马显然是穿骑士服的那三个人的坐骑。

“喂，亲爱的先生们，’我大声问道，‘你们有什么事？’

“‘你家有梯子吧？’领队模样的人问道。

“‘有，先生，我摘水果用的梯子。’

“‘把梯子给我们，然后回屋里去。这是一埃居，算我们打扰你的报偿。不过，你好生记住，对你就要看见和听见的事情，——不管我们怎样威胁你，你肯定要看看要听的——只要你向别人透露一句，你就会完蛋。’

“他说罢扔给我一埃居，我捡起来。他扛了梯子走了。

“我在他们身后关上篱笆的栅栏门之后，假装回到屋里，但马上从后门出来，在黑暗之中溜到那丛接骨木旁，躲在里面，什么都看得见，而又不会被发现。

“那三个人将马车悄无声息地赶到小楼前，从里面拖出一个五短三粗，花白头发，身穿寒酸的深色衣服的男人。那人小心翼翼地爬上梯子，偷偷地往那房间里看了看，然后蹑手蹑脚下来，压低声音悄悄说：

“‘是她！’

“同我说过话的那个人立刻走到小楼的门前，从身上掏出一把钥匙开了门，进去又将门关上，就不见了；同时，另外两个人爬上梯子，小老头儿待在马车门口，车夫抓住驾车的马，一个跟班看住另外三匹马。

“蓦地，小楼里传出高声叫喊，一个女人冲到窗口，打开窗户，似乎想往外跳。不过她看见梯子上的两个男人，立刻往后跑，那两个男人跳进屋里去抓她。

“后面的情形我就什么也没看见了，只听见砸碎家具的响声，还有那女人的喊救命的声音，但她的嘴很快被堵上了。那三个男人抬着那女人走到窗口，其中两个从梯子上下来，把她带到马车里，小老头儿也随即上了马车。还在小楼里那个人关上窗户，从门里出来，看见那女人确实已塞进马车，他的两个伙伴已骑在马背上等他，他这才跨上马背。跟班爬到车夫身旁坐下，马车在三个骑马人的押送下奔驰而去，一切就结束了。从那时起，我就什么也没再看见，什么也没再听见。”

达达尼昂被这可怕的消息惊呆了，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一声不吭，而愤怒和嫉妒的恶魔在他心里狂呼乱叫。

他这默默无情的绝望样子对老翁的影响，无疑比叫喊和眼泪还要大，所以老翁安慰他道：

“绅士，得啦，别伤心了，他们没有要了您的命，这是最主要的。”



“您是不是能大致讲得出，”达达尼昂问道，“领头干这件凶恶勾当的是个什么样的人？”

“我不认识他。”

“可是，他既然和您说过话，您应该看清了他。”

“哦！您是问我他的相貌特征？”

“是的。”

“是位瘦高个儿，皮肤晒得黑黑的，黑胡子，黑眼睛，一副绅士神气。”

“这就对了，”达达尼昂叫起来，“又是他！每次都是他！看来这家伙是我的死对头！那么另一个呢？”

“哪一个？”

“那个矮个子。”

“唔！这一位不是绅士，我敢断定。再说，他也没有佩剑，其他人把他从车上拖下来，一点都不讲客气。”

“好一个奴才！”达达尼昂自言自语道，“唉！可怜的女人！”

可怜的女人！他们到底把她怎样了呢？”

“您答应我严守秘密的。”老翁说道。

“我重申我的诺言，放心吧，我是绅士。一位绅士最重视的就是诺言，而我向您许下了我的诺言。”

达达尼昂伤心地朝渡口的路走去。他时而不肯相信被抓走的是波那瑟太太，希望明天能在罗浮宫里见到她；时而担心她与另一个男人私通，被某个吃醋的第三者发现抓走了。他犹疑，懊丧，绝望。

“唉！如果我那几位朋友在这里，”他大声说，“我至少还有希望找到她。可是，连我那几位朋友自己怎样了都没人知道！”

时近午夜，现在的问题是要找到普朗歇。他先后叫开每家小酒店的门，借着微弱的灯光往里看，但哪一家里都没有普朗歇。

走到第六家门口，他才想到这样找下去未免太冒失。他约好跟班早晨六点钟等他的，现在眼班不管在什么地方都没有错。

另外，我们的年轻人产生了这样一个念头：继续留在出事的地点附近，也许能获得有关这个神秘事件的线索。因此，正如我们刚才说过的，找到第六家小酒店，达达尼昂不再找下去了，要了一瓶上等葡萄酒，在最黑暗的角落里一张桌子边坐下，决心等到天亮。可是，这次他的希望又落空了，他虽然伸长耳朵仔细倾听，但在他现在所处的这个体面社会一部分的环境里，所听到的尽是工人、仆人、马车夫们之间的粗话、打趣和谩骂，根本就谈不上找到那个被绑架的女人的线索。他由于无聊和免得引起怀疑，把所要的一瓶酒喝光了，然后在那个角落里，尽量坐得让身子舒服些，接着便勉强睡着了。读者想必还记得，达达尼昂才二十岁，在这种年龄，哪怕心灵处于最绝望的状态，瞌睡一上来，也是什么都挡不住的。

将近早晨六点钟，达达尼昂醒来了，感到浑身不舒服，就像一般夜里睡得不好的人天亮时的感觉一样。他简单梳洗了一下，摸摸身上，看是否有人趁他睡着的时候偷了他的东西，发现戒指仍在手指上，钱袋子仍在衣兜里，手枪仍别在腰带上，这才起身付了酒钱，出了店门，想看看早晨寻找跟班是否比夜里顺利些。果然，透过潮呼呼、灰蒙蒙的晨雾，他头一眼瞥见的，就是老实的普朗歇牵着两匹马，站在一家不像样的小酒店前面等他。昨天夜里达达尼昂经过那家小酒店门口，根本没有想到它是一家小酒店。

## 第二十五章 波托斯

达达尼昂没有直接回家，而是在特雷维尔先生门口下了马，迅速跑上台阶。这回，他决心把刚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告诉特雷维尔先生。一是关于这件事情如何处理，特雷维尔先生也许能给他有益的忠告；二是特雷维尔先生几乎每天见得到王后，也许能从王后陛下那里，得到有关那个可怜女人的消息。那可怜的女人说不定就是因为尽忠于王后，而惨遭不测的。

特雷维尔先生听着小伙子讲述，神情十分严肃，这表明从整个事件，他看到的不是爱情的纠纷，而是另有文章。等达达尼昂讲完了，他说道：

“嗯！这件事情吗，在一法里之外就嗅得到红衣主教阁下的气味啦。”

“可是，怎么办？”达达尼昂问道。

“没有办法，眼下绝对没有办法，只有离开巴黎，正如我对您说过的一样，越快越好。我去见王后，向她详细禀报那可怜的女人失踪的情况。王后可能还不知道呢。这些详细情况会有助于王后决定怎么办。等您回来的时候，我也许能告诉您什么好消息。这件事您交给我好了。”

达达尼昂知道，特雷维尔先生虽然是加斯科尼人，却不轻易许诺，而一旦许诺，就言出必行。所以，他向特雷维尔先生鞠了一躬，心里充满了感激之情；这感激之情既是为了过去，也是为了未来。而可敬的队长对这个如此勇敢，如此坚定的青年也非常关怀，亲切地握了握他的手，祝他一路顺风。

达达尼昂决心立刻按特雷维尔先生的忠告行事，便向掘墓人街走去，回去整理行装。快到家时，他看见波那瑟先生穿着晨衣，站在门口。昨天晚上谨慎的普朗歇说这个房东为人阴险那些话，这时回到了达达尼昂脑子里，他比过去任何时候更加仔细打量他一眼。波那瑟脸色灰中带黄，一副病态，这说明胆汁渗进了血液，不过这也许是暂时的；

除此而外，达达尼昂注意到，他脸上经常现出的皱纹，的确流露出阴险狡诈的天性。无赖和正派人笑的样子绝然不同，伪君子 and 诚实人哭的样子也绝不一样。一切虚伪的表情都是假面具；假面具不管装得多么巧妙，只要你稍许仔细观察，就能将它与真面孔区分开来。

达达尼昂觉得波那瑟戴着一副假面具，而且是一副最令人厌恶的假面具。

因此，达达尼昂对此公充满厌恶，打算不理睬他就走过去。可是，波那瑟像昨天一样叫住他：

“喂，年轻人，”他说道，“看来享受够了吧？都早上七点钟了！您似乎稍稍改变了以往的习惯，别人出门了您才回来。”

“没有人这样指责您的，波那瑟先生，”年轻人说道，“您是生活有规律的典范。说实在的，一个人有一位年轻、漂亮的太太，当然用不着去追求幸福了，而是幸福来找您，不是吗，波那瑟先生？”

波那瑟的脸刷的变得像死人一样惨白，装出一副笑脸说：“噢！噢！您真是个风趣的伙伴。可是，我的少爷，昨天夜里您跑到什么鬼地方去啦？看来那些近便的小路很不好走吧。”

达达尼昂低头看一眼自己沾满泥巴的靴子，但同时也瞟了一眼服饰用品商的皮鞋和袜子。他们俩好像在同一个泥潭里趟过，脚上沾的泥巴完全一样。

达达尼昂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想法：那个又矮又胖，五短三粗，花白头发的男人，那个穿深色衣服，外貌像个仆人，不被押送车子的军人放在眼里的家伙，正是波那瑟本人。丈夫带人去抓自己的妻子。

达达尼昂恨不得扑上去掐住服饰用品商的脖子，将他掐死。不过，我们说过，他是一个很谨慎的小伙子，他克制住了自己。然而，他脸上表情的变化是那样明显，波那瑟被吓坏了，想后退一步。可是，他的背后恰好是一扇关住的门，这个障碍迫使他还是站在原地。

“啊，这个吗！您真爱开玩笑，诚实的人。”达达尼昂说道，“在我看来，如果说我的靴子需要用海绵擦一擦，您的皮鞋和袜子则需要用刷子去刷啦。莫非您也到外面去寻花问柳了吗，波那瑟先生？哈哈！您都这把年纪了，而且又有一个那样年轻、漂亮的太太，这可是绝对不能原谅的。”

“啊！天哪，没有的事。”波那瑟说道，“昨天，我去圣曼德了解一个女佣的情况；我非雇个女佣人不可啦。路很不好走，结果沾了这么些泥巴回来，还没来得及擦掉呢。”

波那瑟说他所去的这个地方，又一次证明达达尼昂的怀疑是对的。因为他所讲的圣曼德恰恰是与圣克鲁完全相反的地点。

这种可能性倒是对达达尼昂的第一个安慰。只要波那瑟知道他妻子在什么地方，采用极端的方法，总是可以迫使他开口，吐出秘密的，问题是要把这种可能性弄得确凿无疑。

“亲爱的波那瑟先生，请原谅我对您不讲客套。”达达尼昂说道，“没有睡觉最使人口渴了，我现在渴得不行啦，请允许我到您家里去喝杯水吧。您知道，邻居之间这是不能拒绝的。”

达达尼昂并不等房东允许，就很快进了屋，迅速扫一眼床上。床上的被褥一点都没有弄乱，这说明波那瑟没有睡觉，从外面回来才一两个小时，他一直陪妻子到了她被押送去的地方，或者至少到了头一个驿站。

“多谢，波那瑟先生，”达达尼昂喝完一杯水说道，“我有求于您的就是这个。现在我回家去啦。我要叫普朗歇帮我刷靴子。等他刚完之后，我打发他来为您擦擦皮鞋吧，如果您愿意的话。”

说罢他便离开了服饰用品商。服饰用品商被这种古怪的告别方式弄得目瞪口呆，心想他是不是自找了麻烦。

达达尼昂上了楼梯，看普朗歇惊慌失措地站在那里。

“啊！先生，”普朗歇一看见主人，便叫起来，“又出事啦，我左等右等总不见您回来。”

“出了什么事？”达达尼昂问道。

“啊！先生，您不在家期间，我为您接待了什么客人，您要是猜得出来，我就给您一百、一千法郎。”

“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半个钟头之前，您在特雷维尔先生家的时候。”

“究竟是谁来了？喂，快说。”

“卡弗瓦先生。”

“卡弗瓦先生？”

“他本人。”

“红衣主教的卫士队长？”

“正是。”

“来逮捕我的？”

“我怀疑是这样，先生，尽管他显得挺客气。”

“你说他显得挺客气？”

“就是甜言蜜语，先生。”

“真的？”

“他说是红衣主教阁下派他来的，红衣主教一心为您好，请您跟他去王宫①。”

-----  
①这座宫殿当时为红衣主教官邸，后来黎塞留将之献给路易十三，才改称王宫。

“你怎样回答他的？”

“我说事情不可能，因为您不在家，正如他所看见的。”

“那么，他说什么？”

“请您今天务必去他那里一趟，然后低声补充说：‘告诉你主人，红衣主教阁下对他非常有好感，他的前程可能就取决于这次会面。’”

“红衣主教的这个圈套可不大高明。”年轻人说道。

“我也看出是圈套，所以我回答说，您回来的时候一定会感到遗憾。”

“卡弗瓦先生问我：‘他去哪儿啦？’

“‘去香槟的特鲁瓦了。’我答道。”

“‘什么时候去的？’

“‘昨天晚上。’”

“普朗歇，我的朋友，”达达尼昂打断跟班的话说道，“你真是难得的人才。”

“您想必明白，先生，我想过，如果您想去看卡弗瓦先生，那总还来得及更正我说的话的，您就说您并没有走；那么，这样一来就是我说了假话，反正我不是绅士，说假话无所谓。”

“放心吧，普朗歇，你的诚实名声是保得住的，一刻钟之后咱们就动身。”

“这正是我打算建议先生的。那么，我们去哪儿呢，而又不过分引起人家注意？”

“这还消问！我们要去的地方，当然与您说我去的地方完全相反。再说，难道你不急于了解格里默、穆斯克东和巴赞的情况，就像我急于了解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的情况一样？”

“怎么不呢，先生，”普朗歇说道，“您想什么时候动身，我就跟您动身；我想，眼下外省的空气，对我们来说肯定比巴黎的空气好。所以……”

“所以，收拾行囊吧，普朗歇，收拾好了我们就出发。我先走，两手插在口袋里，以免人家怀疑。你到禁军队部去找我。对了，普朗歇，关于我们那位房东，我想你的看法是对的。那家伙显然是个大坏蛋。”

“啊！先生，我讲什么事情，您就相信我好了。我会看相哩，不瞒您说！”

达达尼昂按商量好的，先下了楼。尔后，为了周到起见，他又最后一次去三位朋友的住处看了看。没有他们的任何消息，只是有一封寄给阿拉米斯的信，信封上有股芳香，字迹娟秀。达达尼昂带上那封信。十分钟后，普朗歇赶到禁军队部马厩与他会合。达达尼昂为了不耽搁时间，已经自己套好马鞍子。“很好，”等到普朗歇把行囊拴在马鞍子上，他说道，“现在你给其他三匹马套上鞍子。”

“您觉得我们每个人用两匹马会走得更快吗？”普朗歇讥讽地问道。

“不是，爱讽刺挖苦的先生，”达达尼昂回答，“有了这四匹马，我们找到那三个朋友就能把他们带回来，如果他们还活着的话。”

“那样的话可真是万幸。”普朗歇说，“不过上帝大慈大悲，我们不应该失去希望。”

“阿门。”达达尼昂翻身上马说道。



主仆二人出了禁军队部，分开向街的两头背道而驰，一个从维莱特门另一个从蒙马特门出巴黎城，到圣德尼外面会合。这一战略行动取得了圆满的成功，因为主仆二人都准时到达了会合地点。达达尼昂和普朗歇一块进了皮埃菲特镇。

应当说，普朗歇白天比夜里勇敢。

然而，他时刻保持着天生的谨慎。第一次旅行途中发生的意外，他一件也没有忘记，所以把路上遇到的所有人都看成敌人。以致于他时时刻刻把帽子拿在手里，结果遭到达达尼昂的严厉斥责，因为达达尼昂担心，他这样过分讲究礼貌，人家会小看他的主人。

然而，或许因为行人真的被普朗歇彬彬有礼的表现感动了，或许因为这一次没有任何人埋伏在小伙子经过的路上，我们两位旅行者没有遇到任何意外就到了尚蒂利，下榻在他们头一次旅行住宿的大圣马丹客店。

店主见一位年轻人后面跟着一个跟班，还牵着两匹马，连忙恭恭敬敬迎到门口。他们已经走了十一法里，所以达达尼昂觉得，不管波托斯在不在这家店里，都宜于停下来歇歇脚。再说，一见到人就打听那个火枪手的下落也许是不谨慎的。这样一想，达达尼昂就不打听任何消息，下马之后，将几匹马交给跟班，进了一间专供希望单独住的客人住的小房间，向店主要了一瓶上等葡萄酒和一桌尽可能丰盛的饭菜。这就更加强了店主刚见到这位旅客时的好感。

达达尼昂的午餐奇迹般迅速地准备好了。

当时禁军团队的成员，都是在国内一流绅士中间招募的。达达尼昂虽然身上的军装朴素，但带着一位跟班和四匹骏马旅行，不能不叫人刮目相看。店主想亲自伺候他。达达尼昂见状，就叫人再添一只酒杯，随即与店主聊了起来。

“实话对您讲，亲爱的老板，”达达尼昂一边斟满两杯酒一边说，“我请您拿贵店最好的酒来，要是您骗了我，您可是要自食其果受到惩罚

的；另外呢，我讨厌独饮独酌，请您来陪我喝吧。请端起这杯酒，咱们干了。咱们为什么事情干杯呢？为了不伤害任何人的感情，咱们就为贵店生意兴隆干杯吧。”

“爵爷赏光啦，”店主说，“小的衷心感谢爵爷祝酒。”

“不过您别领会错了，”达达尼昂说，“我这祝酒也许包含了您想不到的私心：只有在生意兴隆的客店，旅客才能受到很好的招待；在生意萧条的客店里，一切一团糟，老板捉襟见肘，客人也跟着倒霉。我吗经常旅行，尤其在这条路上，我希望所有客店老板都发财。”

“的确，”店主说，“怪不得我觉得不是头一回见到先生了呢。”

“唔，我路过尚蒂利大概有十次了，十次当中至少在贵店落脚过三四次。记得吧，大约十一二天前我还来过贵店呢。那次我带了几个当火枪手的朋友，证据嘛，就是一个朋友和外人，和一个陌生人争执起来了，那人不知为什么非找我朋友的茬儿不可。”

“哦！不错，是有这回事儿。”店主说，“我还记得清清楚楚。”

爵爷说的是不是波托斯先生？”

“一点不错，这是我那位旅伴的名字。天哪！亲爱的店主，请告诉我，他可是遇到了什么不幸？”

“爵爷应该注意到了他没有能够继续他的旅程。”

“确实如此，他讲好要追上我们的，可是我们没有再见到他。”

“他给敝店赏光一直住在这里。”

“怎么？他给贵店赏光一直住在这里？”

“是的，先生，就住在敝店。我们甚至还挺担心呢。”

“担心什么？”

“担心他拖欠的一些费用。”

“噢，他拖欠的费用他会付清的。”

“啊！先生，有您这句话我就放心啦！我们可为他垫了不少钱。今天早上外科医生还对我们说，如果波托斯先生不付钱给他，他就找我算账，因为是我叫人请他来的。”

“波托斯受伤啦？”

“这个吗，先生，在下不好对您说。”

“怎么，您不好对我说？然而，情况您比谁都了解得更清楚嘛。”

“是的，但处在我们的地位，先生，可不能知道什么说什么，尤其当有人警告我们：我们的耳朵要对我们的舌头负责。”

“是这样！我可以见波托斯吗？”

“当然可以，先生，您从那架楼梯上到二层，敲一号房间的门。不过，您要预先通报是您。”

“怎么！我要预先通报是我？”

“是的，否则您可能要倒霉的。”

“您说我会倒什么霉？”

“波托斯先生会以为您是店里某个人，一怒之下，他不是一剑截您个对穿，就是一枪崩掉您的脑壳。”

“你们对他怎么啦？”

“我们向他讨过钱。”

“哦！见鬼，这个我明白。波托斯手头没钱的时候，最忌讳别人向他讨债。不过，据我所知，他应该是有钱的。”

“我们也是这么想的，先生。只是敝店一切都很有规矩，每星期结一次账，过了一周我们便把帐单送给他。可是，看来我们送的不是时候，因为我们刚开口提到钱的事，他就叫我们滚蛋。那倒也是，他上一天赌过钱。”

“怎么，他上一天赌过钱！和谁？”

“咳！天哪，谁知道呢？和一位路过的爵爷。他向那人提议玩几盘牌。”

“是这样，这倒霉鬼肯定输了个精光。”

“连马都输掉了，先生。陌生人准备走的时候，我们看见他的跟班往波托斯先生的马背上套鞍子，于是我们去向他指出来，可是他说我们多管闲事，那匹马是他的了。我们立即把所发生的事情通知波托斯先生。可是，波托斯先生却说我们是无耻小人，居然怀疑一位绅士的话；既然那位绅士说那匹马是他的，那就应该是他的。”

“我了解，他就是这样的人。”达达尼昂自言自语道。

“于是，”店主接着说，“在下就叫人告诉他，既然在付帐的问题上看来我们无法达成一致，那么至少劳驾他照顾一下，去我们的同业金鹰客店去住。可是，波托斯先生回答，我这家客店是最好的，他希望在这里住下去。”

“他这个回答过奖啦，我也就不好意思坚持要他搬走，只是请他把他住的那个房间还给我，将就住到四层一个漂亮的小房间去，因为他住的那间是敝店最讲究的房间。可是，波托斯先生回答说，他随时等待着他的情妇到来，而他的情妇是宫廷里最显贵的夫人之一。据在下理解，他赏光在敝店住的那个房间，对那样一位夫人来讲，还寒酸得很呢。”

“我认为他讲的是真话，然而觉得还是应该坚持。可是，他根本不愿与我商量，而是将手枪往床头柜上一放，说他搬不搬家，无论是搬到别的店去，还是在本店换房间，这纯属他自己的事，谁要是冒冒失失多管闲事，再来叫他搬，他就一枪崩了他。所以从那时起，先生，除了他的跟班，谁也没有再进过他的房间。”

“穆斯克东在这儿？”

“在这儿，先生。他走了五天以后又回来了，情绪很坏，似乎旅途中也遇到了不顺心的事。遗憾的是他比他的主人机灵，为了主人而胡作非为。他认为问我们要什么东西，我们一定会拒绝提供，所以干脆要什么拿什么，连问也不问一声。”“事实上，”达达尼昂说道，“我早注意到，穆斯克东忠心耿耿，聪明过人。”

“这是可能的，先生，不过请设想一下吧，在下每年只要遇到四个这样忠心耿耿、聪明过人的角色，那就破产啦。”

“不会的，波托斯会付给您钱的。”

老板用怀疑的口气“嗯”了一声。

“他受到一位地位显贵的夫人的宠爱，那位夫人不会让他因为欠您这点钱而为难的。”

“关于这一点，在下如果斗胆说出我所想的……”

“您所想的？”

“不妨说我所知道的。”

“您所知道的？”

“甚至我肯定无疑的。”

“您对什么肯定无疑？说说看。”

“我要说我认识那位显贵的夫人。”

“您？”

“是的，我。”

“您怎么认识她的？”

“啊！先生，如果我可以相信您不会乱说……”

“凭绅士的信用，请说吧，您绝不会因为相信我而后悔的。”

“那好吧，先生，您知道，担心会促使人做许多事。”

“您做了什么事？”

“啊！不过，没有一件不是属于一位债主份内的。”

“倒底做了什么事？”

“波托斯先生把给那位公爵夫人的一封信交给我们，吩咐送到驿站去投寄。那时他的跟班还没来，而他本人不能离开房间，所以他有事只好叫我们去办。”

“后来呢？”

“信送到驿站去投寄，从来是不可靠的，所以我们没有送去，因为店里正好有个伙计要去巴黎，我就趁便把信交给他，叫他送到那位公爵夫人本人手里。为了这封信，波托斯先生对我们左叮咛右嘱咐的，我们这样做，正是满足他的意愿，不是吗？”

“差不多吧。”

“咳！先生，您可知道那位显贵夫人是啥玩意儿？”

“不知道，我只听波托斯提起过，如此而已。”

“您可知道那位所谓公爵夫人是啥玩意儿吗？”

“我再再说一遍，我不认识。”

“她是夏特莱一位人老珠黄的诉讼代理人夫人，先生，叫做科克纳尔太太，至少到了知天命的年纪，看样子却还挺爱吃醋。再说我心里也觉得挺奇怪，一位公爵夫人居然住在熊瞎子街。”

“您怎么知道她爱吃醋？”

“因为她一收到信就大发雷霆，说波托斯先生是个朝三暮四的人，他这回吃了一剑，肯定又是为了某个女人。”

“您说波托斯吃了一剑？”

“啊！天哪！我说什么啦？”

“您说波托斯先生吃了一剑。”

“他是挨了一剑，不过他严禁我说出去！”

“为什么？”

“咳！先生，那天您不是留下他和一个陌生人干仗吗？他夸海口说，一定要刺那陌生人一个对穿。可是，吹牛归吹牛，结果正相反，是陌生人刺得他躺倒在地板上。波托斯先生是个自命不凡的人，他只对那位公爵夫人讲了自己的冒险经历，以为她会感兴趣；除此而外，他不愿意对任何人承认被人刺了一剑。”

“那么，就是那一剑叫他卧床不起了吗？”

“那可是高手刺的一剑，我对您讲吧。您这位朋友想必是生命力极强的人。”

“您当时在场？”

“先生，我出于好奇躲在他们后面，所以我看见了他们交手，而交手的双方都没有看见我。”

“经过情形怎样？”

“噢！时间不算长，我向您保证。两方亮出姿势，陌生人先虚刺一剑，然后跨前一步一个冲刺，说时迟那时快，波托斯还没来得及招架，剑已刺进他胸部三寸。他仰面倒在地上。陌生人立刻用剑尖对准他的咽喉；波托斯先生见自己的性命已捏在对方手里，只好认输。这时，陌生人问他姓甚名谁，知道他叫波托斯，而并非达达尼昂，便伸手将他拉起来，送回客店，然后骑马扬长而去。”

“这么说，那陌生人怀恨在心的是达达尼昂先生？”

“好像是这样。”

“您知道那人后来怎样了吗？”

“不知道；在那之前我从没见过他，在那之后也没再见过他。”

“很好，我已经知道了我想知道的情况。现在，您说波托斯的房间是二层一号？”

“不错，先生，本店最讲究的房间，本来我有十次机会租给别人住了。”

“唔！放心吧，”达达尼昂笑着说，“波托斯会拿科克纳尔夫人的钱付给您的。”

“啊！先生，是诉讼代理人夫人还是公爵夫人无所谓，只要她肯解囊。一切都好说。可是，她已经肯定地回答，她对波托斯先生的要求和不忠已经厌烦了，一个铜板也不再给他了。”

“您把这个回答告诉您这位房客了吗？”

“我们怎敢？那样岂不让他看出我们怎样为他寄信的？”



“因此他一直在盼望寄钱来？”

“啊！上帝，不错！昨天他还写了封信，不过这次是他的跟班送到驿站的。”

“您说那位诉讼代理人夫人又老又丑？”

“至少五十岁了，先生，据帕多说一点也不漂亮。”

“照您所说的这情形，您就放心吧。那位夫人心肠会软下来的。再说，波托斯就是欠您的钱也不会太多。”

“怎么，不会太多！已经欠了二十来个比斯托尔，还没算欠医生的。唉！他又一点也不节省，真是的！看来他是舒舒服服生活惯了的。”

“好啦，即使他的情妇不管他，他还有朋友呢，这个我可以向您担保。所以，亲爱的店家，根本用不着担心。他的情况需要什么，您尽管继续提供给他。”

“先生答应过我不提诉讼代理人夫人，也不提他受伤之事的。”

“这是讲好了的，我说话算数。”

“咳！否则他非宰了我不可，您看吧。”

“不必害怕，他这个人其实并不像看上去那么凶恶。”

说罢，达达尼昂撂下店家上楼梯去了；店家对自己非常关注的两件东西，即债权和性命，稍稍放心了。

上了楼梯，一眼就看见走廊里头一扇门上用黑墨水写着一个斗大的I字。达达尼昂敲了一下门，里面人请他往前走，他却推门进了房间。

波托斯躺在床上，正与穆斯克东玩纸牌，以保持手的熟练；炉子上转动的烤肉铁扦上烤着山鹑，大壁炉的两角各有一个小炉子，上面两口

滚沸的锅里，冒出炖兔肉和烧鱼的香味，令人馋涎欲滴。此外，一张写字台和一个五斗柜上，放满了空酒瓶。

波托斯看见朋友来了，高兴地大叫起来；穆斯克东恭敬地站起让座，走到炉子边往两口锅里看一眼。看来他煮东西特别仔细。

“啊！见鬼！是你。”波托斯对达达尼昂说道，“欢迎你，请原谅我没有出门迎接你。那末，”说到这里，他带有几分不安地打量一眼达达尼昂，补充道：“我的情况你知道啦？”

“不知道。”

“店家什么也没对你讲？”

“我要求见你，就直接上来了。”

波托斯显得呼吸顺畅些了。

“您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亲爱的波托斯？”

“我刺了对手三剑之后，向前一个冲刺，想以第四剑结果了他，不料一脚踏在一块石头上，扭伤了膝盖。”

“真的吗？”

“绝对不假！算那个坏蛋走运，不然我就让他当场送了命，我向你保证。”

“他后来怎样啦？”

“啊！那我可不知道，反正够他受的。他撒腿就逃之夭夭啦。那么你呢，亲爱的达达尼昂，你发生什么意外了吗？”

“所以，亲爱的波托斯，”达达尼昂继续问道，“由于扭伤了膝盖，您就躺在床上起不来啦？”

“唉！天哪，是的，情况就是这样。不过，再过几天我就可以起来了。”

“为什么没叫人把你送到巴黎去呢？在这里你一定烦闷死了。”

“我原本是这样打算的，不过亲爱的朋友，有一件事我不得不向你承认。”

“什么事？”

“事情是这样的：由于我烦闷得要死，正如你刚才所讲的，而我口袋里装着你分给我的七十五比斯托尔，所以为了解闷，我就把一位路过的绅士请了上来wωw奇Qisuu書com网，提议与他玩掷骰子。他接受了。实话实说吧，我那七十五比斯托尔，就从我的口袋里进到他的口袋里去了，还加上我那匹马，也让他赢去了。那么你怎么样，亲爱的达达尼昂？”

“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波托斯，”达达尼昂说道，“总不能样样得天独厚嘛。你知道俗话说得好：‘赌场上倒霉，情场上就走运。’你在情场上太走运了，所以在赌场上就要受到报复。财运方面受点挫折，对你有什么大不了的？你这个走桃花运的家伙，不是有你的公爵夫人吗？她不会不来帮助你的。”

“可不是吗，亲爱的达达尼昂，”波托斯现出非常轻松的神气说道，“由于我在赌场上走了霉运，所以我写信叫她寄五十来个金路易给我；根据我的处境，这笔钱是绝不可少的……”

“结果呢？”

“结果吗，她想必是去她的领地了，没有给我回信。”

“真的吗？”

“是呀，所以我昨天寄了第二封信，比第一封还紧迫。正好你来了，亲爱的，谈谈你吧，老实讲，我开始有点为你担忧了。”

“你那位店主看来对你还不错，亲爱的波托斯。”达达尼昂指着满满的锅子和空酒瓶子对病号说。

“马马虎虎。”波托斯说，“三四天前，这个不懂礼貌的家伙居然拿了帐单来找我，我把他连同帐单一块轰了出去。这样一来，我就像战胜者和征服者住在这里。正如你所看到的，我时时担心阵地受到攻击，所以都武装到牙齿啦。”

“然而，”达达尼昂笑着说，“我看你似乎还不时出击一下嘛。”

他说着又指指酒瓶和两口锅。

“不，不是我，真遗憾！”波托斯答道，“这该死的扭伤让我躺在床上。是穆斯克东到处去找，才带回来一些食物。穆斯克东，我的朋友，”波托斯转向跟班说，“你看，我们来援军啦，必须补充食物才行。”

“穆斯克东，”达达尼昂说，“你得帮我个忙。”

“帮什么忙，先生？”

“就是把你这套方法传授给普朗歇。我也可能受到围困，那时他如果能像你一样，让主人享受这么些便利，我才满意哩！”

“啊！老天爷！”穆斯克东谦虚地说道，“这再容易不过啦，先生。只要人机灵的就行，没有别的。我是在乡下长大的，我父亲闲着没事时经常去偷猎。”

“其他时间他干什么？”

“先生，他干的是一种我一直觉得相当不错的营生。”

“什么营生？”

“在天主派教徒和胡格诺派教徒打仗的年代，他目睹天主派教徒消灭胡格诺派教徒，胡格诺派教徒消灭天主派教徒，双方都是在宗教的名义下这样做的，所以我父亲便允许自己有一种混和的信仰，这种信仰使

得他时而是天主教徒，时而是胡格诺派教徒。他经常扛着他的喇叭口火枪，在路旁的树篱后面溜达，见到单独一个天主教徒走过来时，耶稣教的信仰就占了上风。他端起火枪瞄准来人，等到来人距自己十来步远时，就开始和他对话，结果来人几乎总是撂下钱袋子而逃命要紧。不消说，见到一个胡格诺派教徒走过来时，他就感到心里充满了强烈的天主教激情，不明白在一刻钟之前，自己怎么竟会对我们的圣教的优越性产生怀疑。我吗，先生，是天主教徒，可是我父亲忠于自己的原则，使我哥哥成了胡格诺派教徒。”

“这个可敬的人结局如何？”达达尼昂问道。

“唉！他的结局非常悲惨，先生。一天，他在一条洼路上，被一个胡格诺派教徒和一个天主教徒堵在中间。他已经与那两个人打过交道，他们认出了他，便联合起来对付他，把他吊在一棵树上。然后，那两个人进了附近村里的小酒店，吹嘘他们的鲁莽行动。我哥和我正在那里喝酒。”

“那么，你们采取了什么行动了呢？”达达尼昂问。

“我们让他们吹嘘。”穆斯克东回答，“等到他们出了小酒店，分手朝方向相反的路走去时，我哥就去埋伏在天主教徒要经过的路上，我则去埋伏在胡格诺派教徒要经过的路上。两个钟头之后，一切结束了，我们分别惩罚了他们，同时敬佩我们可怜的父亲有先见之明，早有防范，让我们兄弟俩在不同的宗教哺育下成长。”

“正如你所说的一样，穆斯克东，我觉得你父亲的确是条很聪明的汉子。你说这个正直的人在闲着的时候就从事偷猎？”

“是的，先生。正是他教会了我设置捕野物的活结和放钓鱼的长线。所以，当我看到卑鄙无耻的店家尽拿些劣质肉给我们吃，那些肉只配给乡下人吃，我们两个这么娇嫩的胃根本受不了，我便重操了一点旧业，我去亲王的林子里溜达时，就在野物经过的路上设置一些活结；当我在殿下的水塘边躺下休息时，便往塘里放一些长线。托老天的

福，正如先生亲眼所见，现在我们不缺山鹑、野兔、鲤鱼和白鳝啦，这些都是又鲜又补，适合于病人吃的食物。”

“可是酒呢，”达达尼昂问道，“是谁供给的？可是店家？”

“又是又不是。”

“怎么又是又不是？”

“是他供给的，不错，但他不知道他有这份荣幸。”

“这话怎讲，穆斯克东？你的话真叫人长见识。”

“事情是这样的，先生：我在颠沛流离之中偶然遇到过一个西班牙人，此人去过许多国家，其中包括新大陆。”

“新大陆与写字台和五斗柜上这些酒瓶子有什么关系？”

“请稍安勿躁，先生，一件件事情总要讲个先后次序。”

“言之有理，穆斯克东，就由你说吧，我听着。”

“那个西班牙人去墨西哥旅行时，带了一个跟班伺候他，那个跟班是我的同乡，我们俩性格很相近，很快就结下了情谊，我们俩都最喜欢打猎，他经常给我讲述，在潘帕斯草原上，土著人怎样将普普通通的活结，扔到老虎和野牛的脖上一套，就将这些凶猛的野兽捕获了。起初，我不相信人会灵巧到那种程度，能在二三十步之外，将绳子末端的活结要扔到什么地方，就扔到什么地方。可是，在证据面前，我不能不承认他讲的是真话。我的朋友将一个酒瓶子放在三十步远的地方，每次将活结一扔，都能套住瓶颈。我也开始练习，由于天生有些这方面的灵性，所以现在我扔活结，与此道中的任何人扔得一样准。怎么，您明白了没有？我们的店家有个酒窖，里面存货可充足哩，可是钥匙他从来不离身。不过，这个酒窖有一个通风孔。我就打通风孔里把活结扔下去，现在我知道哪个角落里的酒好，就用活结往那儿套。喏，先生，这就是新大陆与这写字台和五斗柜上的酒瓶子的关

系。现在，请你品尝一下我们的酒吧，然后不带成见地告诉我们你觉得这酒怎么样。”

“谢谢，朋友，谢谢。可惜，我刚吃过午饭。”

“那么，摆桌子吧，穆斯克东，”波托斯说道，“在我们俩吃饭的时候，达达尼昂给我们讲讲他本人离开我们十天以来的情况。”

“好吧。”达达尼昂说道。

波托斯和穆斯克东一块用餐。他们俩都有像正在康复的人一样好胃口，而且显示出患难中令人相互接近的兄弟友爱。达达尼昂介绍阿拉米斯怎样受了伤，不得不留在伤心镇；他怎样把阿托斯留在亚眠，让他去对付诬陷他制造伪币的四个人；而他达达尼昂怎样从瓦尔德伯爵的身上跨过去，终于到达英国。

达达尼昂的心腹话说到这里就停住了。他只是告诉波托斯，他从英国回来时带回四匹骏马，他自己一匹，三位伙伴每人一匹。最后，他告诉波托斯，给他的那匹马，已经拴在客店的马厩里。

这时，普朗歇进来禀报主人，马已得到充分休息，可以赶到克莱蒙去过夜。

达达尼昂对波托斯差不多放心了，又急于去了解另外两个朋友的情况，便向病人伸出手，说他就要上路，去继续寻找，又说他打算走原路回来，七八天后如果波托斯仍住在大圣马丹客店，就顺便同他一道回巴黎。

波托斯回答说，从各方面的情形看，七八天之内他不可能伤愈离开旅馆。再说，他必须呆在尚蒂利，等待他的公爵夫人回信。

达达尼昂祝他很快得到佳音，再三叮嘱穆斯克东好生伺候波托斯，然后与店主结了自己的帐，就与普朗歇重新上路，而手里牵的马已经少了一匹。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六章 阿拉米斯的论文

达达尼昂只字未对波托斯提及他的伤口和他的诉讼代理人夫人。我们这位贝亚恩小伙子虽然很年轻，却非常明智。所以，那位自命不凡的火枪手所说的话，他假装统统信以为真。因为他深信，要想维持一个人的友谊，就不能揭穿他的秘密，尤其当这个秘密关系到他的自尊心的时候；其次呢，你对别人的生活了如指掌，在精神上对他们就有某种优越感。

达达尼昂在考虑未来勾心斗角的计划时，决心把他的三位伙伴当作自己飞黄腾达的工具。能够事先把他们身上无形的线捏在自己手里，以便将来操纵他们，那又何乐而不为呢？

然而整个路途之中，却有一种深深的忧伤压在他心头：他思念着年轻漂亮的波那瑟太太，因为波那瑟太太该是很珍惜他的一片忠心的。不过，我们应当赶紧说明，小伙子心头这种忧伤的产生，主要不是由于惋惜失去的幸福，而是由于担心那可怜的女人吃苦头。他毫不怀疑，波那瑟太太是红衣主教寻求报复的牺牲品；众所周知，红衣主教的报复是可怕的。而他怎么居然得到红衣主教的垂青，实在令他莫名其妙，卫士队长卡弗瓦先生如果在他家里找到了他，也许会向他透露其中的原因吧。

一个人走路时整个身心沉浸在某种思考之中，肯定会觉得时间过得快，路程也显得短。这时，外在的一切全像在睡乡之中，而他的思想就好比在这睡乡中做梦。他从一个地方出发，到达了另一个地方，仅此而已。途中的一切，在他的记忆里，只剩下一片朦胧的云雾，什么树啊，山啊，景致啊，一切的一切，全都隐没在里边。达达尼昂正是在这种幻觉状态下，由马信步走去，从尚蒂利到达了伤心镇；进到镇里时，沿途见过什么东西，他一点儿也不记得了。

只在进到镇里之后，他的记忆力才恢复。他摇晃几下脑袋，望见他留下阿拉米斯的那家小酒店，策马奔跑过去，直到门口才停下。

这回接待他的不是老板，而是老板娘。达达尼昂会相面，只打量一眼老板娘那张胖乎乎的、满面春风的脸，就知道不必对她遮遮掩掩。一个女人有一张如此快活的脸，你对她是不用提防的。

“好心的太太，”达达尼昂说道，“十一、二天前，我们被迫把我的一个朋友留在这里，您能告诉我他怎样了吗？”

“是一位二十三四岁、温和、可爱、结实的俊小伙子吗？”

“还有，肩膀上受了伤。”

“一点不错！”

“我们要我的就是他。”

“您找对啦，先生，他一直在这里。”

“啊！太好了，亲爱的太太，”达达尼昂说着跳下马来，将缰绳往普朗歇手里一扔，“您可算救了我的命。那可爱的阿拉米斯在哪儿？能让我拥抱他吗？说实话，我迫不及待想见到他。”

“对不起，先生，我想他这会儿恐怕不能见您。”

“为什么？他和一个女人在一块吗？”

“天哪！您说哪儿去了！那个可怜的小伙子！不，先生，他不是和一个女人在一块。”

“那么他和什么人在一块？”

“与蒙迪迪耶的本堂神甫和亚眠耶稣会会长在一起。”

“天哪！”达达尼昂叫起来，“可怜的小伙子伤势恶化了吗？”

“不是，先生，情况正好相反。不过在伤愈之后，天恩感动了他，他决心进修道会了。”

“这就对了，”达达尼昂说，“我忘了他当火枪手只是暂时的。”

“先生还坚持要见他吗？”

“比刚才更想见了。”

“那好吧。先生只需到院子里左边上楼梯，三层五号。”

达达尼昂按老板娘指的方向跑去，只见一座建在屋外的楼梯，这种楼梯现在在一些老客店的院子里还见得着。不过，要进阿拉米斯的房间可不容易，进入他房间的通道和阿尔米德<sup>①</sup>的花园一样，是有人严加看守的。巴赞站在走廊里拦住达达尼昂，硬是不放他进去，因为他看到自己历经多年的磨练，现在终于快要达到始终不渝追求的目标了。

-----

<sup>①</sup>意大利文艺复兴后期最伟大的诗人塔索的代表作《被解放的耶路撒冷》的女主人，犹太美人，擅长魔术，引诱十字军的勇士，法国人雷诺，将其囚于花园里，与十字军隔绝。

事实上，可怜的巴赞一直梦想为一位教士效劳，急切地盼望将来有一天，阿拉米斯会最终扔掉火枪队队服，而换上道袍。阿拉米斯每天都许诺说，这一天为期不远了；正是这种许诺，使他留下来为一位火枪手效劳。不过他说，这种效劳会使他丧失灵魂的。

巴赞这段时间以来高兴极了。从一切迹象看，这一回他的主人是不会反悔的了。肉体痛苦和精神痛苦的结合，对他产生了长期盼望的效果：阿拉米斯在肉体 and 心灵两方面都感到痛苦，终于使目光和思想停留在宗教上了，把落到自己头上的双重变故，即情妇的突然失踪和肩膀受到的枪伤，看成是上天的警告。

因此不难理解，巴赞处在这样的心情之中，见到达达尼昂到来，肯定老大的不高兴，因为他的主人被卷进世俗的漩涡已经这么长时间，达达尼昂的到来有可能把他重新卷进去。所以他决心勇敢地把守住房门。不过，客店老板娘出卖了他，因此不能说阿拉米斯不在这里，

而是试图让这位新来者明白：他的主人从早上起就开始了虔诚的讨论，这场讨论据他看到傍晚也结束不了；在这种情况下去打扰他，无疑太冒失了。

不过，对巴赞先生这番振振有词的话，达达尼昂根本不予理睬，不想和他朋友的这位跟班理论，只是一只手将他推开，另一手只去旋转五号房间的门把手。

门开了，达达尼昂进到房间里。

阿拉米斯身穿黑色大衣，头上戴一顶颇像教士帽的平顶圆帽，坐在一张椭圆形桌子前面，桌子上堆满一卷卷纸和厚厚的对开书本。他的右边坐着耶稣会会长，左边坐着蒙迪迪耶本堂神甫。窗帘是半放下的，照进来的光线暗幽幽的，正适合静静地遐想。一个年轻人，尤其是一个年轻火枪手的房间里引人注目的所有世俗物品，都神奇地消失了。巴赞大概担心他的主人看见这些东西，会重新产生世俗的念头，便把宝剑、手枪、插羽翎的帽子和各式各样的绣件及花边，统统拿走藏了起来。

取代这些东西的，达达尼昂仿佛瞥见有一根苦鞭，挂在一个黑暗角落墙壁的钉子上。

听见达达尼昂开门的声音，阿拉米斯抬起头，认出了自己的朋友。但是，令达达尼昂大感意外的是，他的出现并没有给这位火枪手产生多少印象，因为这位火枪手的思想已经完全摆脱了尘世的事物。

“你好，亲爱的达达尼昂，”阿拉米斯说，“请相信，见到你我感到高兴。”

“我也一样，”达达尼昂答道，“尽管我还不很肯定与我说话的是阿拉米斯。”

“正是他本人，朋友，正是他本人。那么，是谁使你产生了这种怀疑？”

“我担心找错了房间，乍一看还以为进了一位教士的房间；接着呢，看见这两位先生陪你坐在这里，我又发生了误会：

以为你病得很厉害。”

两个穿黑衣服的人听明白了达达尼昂的意思，向他投去威胁的目光，但达达尼昂根本没放在心上。

“我也许打扰你了吧，亲爱的阿拉米斯，”达达尼昂继续说道，“照我所看到的情形，我不禁觉得你是在向这两位先生忏悔。”

阿拉米斯的脸微微红了。

“你打扰了我？啊！根本没有，亲爱的朋友，我向你保证。为了证实我说的话，请你看看，我见到你安然无恙多么高兴。”

“啊！他终于提到这个了，”达达尼昂想道，“还不算太坏。”

“这位先生是我的朋友，他刚刚逃脱一场可怕的危险。”阿拉米斯指着达达尼昂，热情地对两位教士说。

“应该感谢天主，先生。”两位教士一齐施礼说道。

“我绝不会忘记的，两位尊敬的神甫。”达达尼昂答道，同时向他们还礼。

“你来得正是时候，亲爱的达达尼昂，”阿拉米斯说道，“来参加我们的讨论吧，你一事定会以你的真知灼见给我们很多启发。亚眠的耶稣会会长先生、蒙迪迪耶的本堂神甫先生和我，我们正在讨论早就引起我们兴趣的某些神学问题。能听到你的意见，我会感到非常高兴。”

“一介武夫的意见何足挂齿。”达达尼昂见事情的发展有些不妙，开始感到不安，便这么说道，“这两位先生满腹经纶，你就相信他们的吧，我说的错不了。”

两位教士再次施礼。

“恰恰相反，”阿拉米斯又说，“你的意见对我们来讲是宝贵的，因为现在我们讨论的问题是：院长先生认为，我的论文主要应该阐释教理，进行说教。”

“你的论文！这样说你正在写一篇论文！”

“是呀，”耶稣会会长说道，“为了圣职授任礼之前的考试，一篇论文是断不可少的。”

“圣职授任礼！”达达尼昂叫起来，他不敢相信老板娘和巴赞先后对他说的话，“圣职授任礼！”

他以惊愕的目光反复打量面前的三个人。

阿拉米斯坐在扶手椅里，姿势十分优雅，就像在一位贵妇的内室沙龙里一样，满意地端详着自己一只又白又胖宛若妇人般的手，把它竖在空中，让血液往下流。他说道：“不过，正如你听见的一样，达达尼昂，院长先生希望我的论文是阐释教理的，而我希望它是理想主义的。正因为这样，院长先生向我建议了一个题目，这个题目还没有人论述过，我觉得其中有些东西可以大加发挥。这个题目就是：

《Utraque manus in benedicendo clericis inferioribus necessaria est》

达达尼昂的学识，我们是了解的。上次，特雷维尔先生以为他接受了白金汉的礼物，对他背诵了一句拉丁文诗，他连眉头都没皱一下，现在听到这个题目，他的眉头也没有皱得更厉害。

“这意思就是，”阿拉米斯为了便于达达尼昂理解，补充道，“下级教士行祝圣礼必须用双手。”

“好一个出色的题目！”耶稣会会长大声说。

“出色而又符合教义！”本堂神甫附和道，此人拉丁文方面的功力与达达尼昂相差无几，所以他特别注意耶稣会会长，随时准备亦步亦趋，

像回声似地重复他的话。

达达尼昂呢，对这两位教士所表现的热情，则完全无动于衷。

“是的，出色！prorsusadmirabile①！”阿拉米斯继续说，

-----

①拉丁文，意为“非常出色”。

“但是它要求对历代神甫和《圣经》有深刻的研究。而我很不好意思地向这两位宗教家承认，我成天站岗放哨，为国王效力，对研究有所忽视。如果让我自己选定一个题目，我会感到更加得心应手，faciliusnatans①，这样的题目仍然是阐述神学上的难题，就像通过伦理阐述哲学上的形而上学一样。”

达达尼昂感到一点意思也没有，本堂神甫也一样。

“瞧，多么精彩的开场白！”耶稣会会长喝彩道。

“Exordium②。”本堂神甫没话找话重复道。

“Quemadmodumintercoelorumimmensitatem。③”

阿拉米斯看了一眼旁边的达达尼昂，只见自己的朋友呵欠打得下巴都要掉了。

-----

①拉丁文，意为“容易产生”，即“得心应手”。

②拉丁文，意即“开场白”。

③拉丁文，字面意义为“犹如在辽阔的天空中”，此处可译为“真是海阔天空！”

“咱们还是说法语吧，神甫。”他对耶稣会会长说，“这样，达达尼昂先生听起我们的话来更有趣。”

“对，我路上走累啦，”达达尼昂说道，“这些拉丁文我都听不进去。”

“好吧，”耶稣会会长有点儿不高兴地说道，而本堂神甫却大为高兴，不胜感激地看了达达尼昂一眼。“那么，您来看一看这篇论文怎样发挥吧。

“摩西是上帝的仆人……他只不过是仆人，请听明白了！摩西行祝圣礼就是用一双手。当希伯来人打败敌人时，他就让人抬起他的两条胳膊。因此，他是用双手行祝圣礼的。此外《福音书》中也说：*imponitemanus*，而不是*manum*，即‘把双手放在’，而不是把‘一手’放在……”

“把双手放在。”本堂神甫重复道，同时做一个放的动作。

“历代教皇都是圣彼得的继承人，可是圣彼得的作法却不然，”耶稣修道会会长继续道，“他说*Porrigedigitos*，即把你们的手指伸出来。现在您明白了吗？”

“当然明白了，”阿拉米斯愉快地答道，“不过，事情挺玄妙。”

“手指！”耶稣会会长又说，“圣彼得是用手指行祝圣礼。教皇也是用手指行祝圣礼。那么，他用几个指头行祝圣礼？用三个指头，一个为圣父，一个为圣子，一个为圣灵。”

所有人都画了个十字，达达尼昂觉得也应该效法他们。

“教皇是圣彼得的继承人，代表着三种神权；其余的人，即宗教等级中的*ordinesinferiores*<sup>①</sup>，都是以神圣大天使和天使的名义行祝圣礼。最下层的神职人员，如六品修士和圣器室管理人，则以圣水刷子代替数量不确定的手指头行祝圣礼。这样题目就简单化了，成了*argumentumomnidenudatumornaCmento*<sup>②</sup>。用这个题目，我可以写两卷这么厚的书。”



耶稣会会长说着，兴奋地拍了拍把桌子都压弯了的对开本《圣克里索斯托文集》<sup>③</sup>。

-----

①拉丁文，意为“下级教士们”。

②拉丁文，意为“没有任何修饰的论述”。

③即圣约翰·克里索斯托，古代基督教希腊籍教父，善于词令，人称“金口约翰。”

达达尼昂吓了一跳。

“当然，”阿拉米斯说，“我肯定这篇论文写成了一定非常好，但同时我承认自己力不从心。我选择了这样一个题目：

Non inutile est desiderium in oblatione，或者干脆说：《带点眷恋之情事奉天主不是不相宜的》。请告诉我，亲爱的达达尼昂，这个题目是不是一点也不使你感兴趣？”

“住口！”耶稣修道会会长叫起来，“这样一篇论文接近于异端邪说。异端派首领詹森<sup>①</sup>所著的《奥古斯丁论》中，有一个命题就与您这个题目几乎一样，结果弄得那本书迟早要被刽子手烧掉。要注意啊，年轻的朋友！您偏重于伪学说，年轻的朋友，这会断送您的！”

“这会断送您的。”本堂神甫沉痛地摇着头重复道。

“您涉及了自由意志这个臭名昭著的论点，这可是一种致命的危险。贝拉基主义<sup>②</sup>和半贝拉基主义信徒含沙射影的论点，您居然直截了当地加以阐述。”

-----

①十六、七世纪荷兰天主教神学家，反对耶稣会，倡导通称詹森主义的改革运动。《奥古斯丁论》经他二十二年的努力写成，一六四〇出

版；一六四二年教皇乌尔班八世发出通谕，禁止信徒阅读此书。

②五世纪由贝拉基等人首倡的基督教异端教义，强调人本善良，人有自由意志。

“可是，尊敬的……”这冰雹般劈头盖脑砸下来的论点，使阿拉米斯有点不知所措了。

“您怎样去论证，人们在把自己奉献给天主之时，还应该眷恋世俗？”耶稣会会长不让阿拉米斯有机会开口，继续说道，“请听听这个两难论法吧：天主就是天主，世俗则是魔鬼。眷恋世俗，就是眷恋魔鬼。这就是我的结论。”

“这也是我的结论。”本堂神甫说道。

“Desiderasdiabolum①，可怜虫！”耶稣会会长高声嚷道。

“他眷恋魔鬼！唉！我年轻的朋友。”本堂神甫唉声叹气地附和道，“不要眷恋魔鬼，我恳求您了。”

-----

①拉丁文，意即“眷恋魔鬼”。

达达尼昂完全摸不着头脑，觉得仿佛置身在疯人院里，自己也要和面前这几个人一样变成疯子了。他只是尽量克制自己不说话，因为他对面前这几个人说的话一点也听不明白。

“不过，请听我说，”阿拉米斯说话还是那样彬彬有礼，但已开始有点不耐烦了，“我并没有说我眷恋。不，我永远不会说这种离经叛道的话……”

耶稣会会长向上天举起双手，本堂神甫也跟他一样做。

“绝对不会。不过，你们至少应该承认，把自己完全厌恶的东西奉献给天主，那是有辱天恩的。达达尼昂，我说得对吗？”

“我觉得你当然没错！”达达尼昂答道。

本堂神甫和耶稣会会长从椅子上跳起来。

“我的出发点是这样的，这是一种三段论：世俗自有其吸引人的地方，而我离开世俗，因此我作出了牺牲。《圣经》就明确地教诲我们：为天主作出牺牲。”

“这倒是真的。”两个反对者齐声说道。

“此外，”阿拉米斯一边说一边揪耳朵，揪得耳朵发红，就像他晃动双手，使双手发白一样。“此外，关于这一点，我写了一首回旋诗，去年拿给瓦蒂尔先生看过。那个大人物对我大加赞扬。”

“一首回旋诗！”耶稣会会长轻蔑地说。

“一首回旋诗！”本堂神甫不加思索地说。

“念念吧，念念你那首诗，”达达尼昂大声说，“这肯定能给我们换换空气。”

“不会的，这是一首宗教诗，”阿拉米斯说，“是以诗歌形式阐述神学。”

“真见鬼！”达达尼昂说了一句。

阿拉米斯显得非常谦虚，但也难免有点做作地说道：

“拙诗是这样的：

你们忍受着艰难的日子，

为充满欢乐的过去痛哭；

你们的不幸将彻底消失，

当你们只把眼泪献给天主，

哭泣的天主之子。

达达尼昂和本堂神甫感到满意，耶稣会会长却固执己见。

“请当心神学作品里的世俗情趣。真的，圣奥古斯丁是怎样说的？  
Severussitclericorumsermo①。”

-----

①拉丁文，意为：“教士说教应该严肃。”

“对，说教应该明白畅晓！”本堂神甫说。

“可是，”耶稣会会长见自己的附和者理解错了，赶紧打断他，“可是，你的论文倒会使贵夫人们感到兴趣，如此而已。论成功，它只能与帕特吕律师①的辩护词是一路货色。”

“但愿如此！”阿拉米斯激动地说。

“您看，”耶稣会会长嚷起来，“在您的心灵里世俗的声音还很高，  
altissimavoce②。您附和世俗，年轻的朋友，我担心天恩救不了您。”

“请放心，尊敬的会长，我为自己担保。”

“世俗的自以为是！”

“我了解自己，神甫，我的决心是不可改变的。”

“那么，您顽固坚持继续写这篇论文？”

“我感到自己只能写这个题目，不能写别的题目。因此，我打算继续写下去。我这就根据你们的意见进行修改，希望明天你们会满意。”

“慢慢修改吧。”本堂神甫说道，“我们让心情愉快地工作。”

“是的，土地全播了种，”耶稣会会长说道，“我们不必担心一部分落在石头上，一部分掉在了路上，其余的被天上的鸟儿吃掉，avescoelicomedertillam<sup>③</sup>。”

-----

①法国十七世纪著名律师。

②拉丁文，意为“高声说话”。

③拉丁文，意即“剩下的被天上的鸟儿吃掉。”

“你和你的拉丁文一块见鬼去吧！”达达尼昂实在听不下去了，说道。

“再见，孩子，”本堂神甫说道，“明天见。”

“明天见，鲁莽的年轻人，”耶稣会会长说道，“您有希望成为本教会出类拔萃的教士，愿上天保佑不使这希望成为毁灭性的火焰。

一个钟头以来，达达尼昂如坐针毡地啃手指甲，现在开始啃手指头了。

两个穿黑袍的人站起来，向阿拉米斯和达达尼昂施过礼，就向门口走去。巴赞站在门外，以虔诚的兴趣偷听了整个辩论，这时赶忙上前接过本堂神甫手里的日课经，又接过耶稣会会长的祈祷经书，毕恭毕敬地在前面给两位教士引路。

阿拉米斯把他们送到楼梯脚下，立刻返回达达尼昂身边。

达达尼昂还在沉思。

只剩下他们之后，这两个朋友起初都有点尴尬，谁也不说话。然而，总得有个人先打破沉默，而达达尼昂看来决心把这种荣幸留给自己的朋友，阿拉米斯只好说道：

“瞧，你看到啦，我已经回到我的基本思想上去了。”

“是呀，就像刚才那位先生所说的，灵验的天恩打动了你。”

“啊！这退隐的计划早就想好啦，你不是曾经听我谈起过吗，朋友？”

“大概听过，不过老实讲，当时我以为你是开玩笑。”

“拿这种事开玩笑！啊！达达尼昂！”

“怎么不？连死都可以拿来开玩笑呢！”

“那本来就不对，达达尼昂，因为死是通向永罚或永生的门户。”

“就算是这样吧。不过，对不起，我们不要再谈下去了。今天再谈下去，我看你也该烦了。我吗，拉丁文本来没学会几个词，也差不多全忘光啦。再说，我对你说实话，从今天早上十点钟起，我就没吃过任何东西，现在这肚子里饿得鬼喊鬼叫啦。”

“咱们一会儿就吃晚饭，亲爱的朋友。不过，你想必记得，今天是星期五。在这样的日子，肉我是既不能看，也不能吃的。如果你愿意将就和我一块吃晚饭，只有煮蔬菜和水果吃。”

“煮蔬菜是些什么东西？”达达尼昂不放心地问。

“就是菠菜。”阿拉米斯说道，“不过，我再增加一些鸡蛋给你吃。这是严重违反规矩的，因为鸡蛋也是肉，因为鸡蛋能孵出小鸡。”

“你这筵席实在没啥可吃的，但为了和你待在一起，不要紧的，我甘愿忍受。”

“感谢你做出这种牺牲。”阿拉米斯说道，“这样的饭菜也许对你的身体没有益处，但对你的灵魂会大有益处的，请相信吧。”

“看来，你是决心要入教门啦，阿拉米斯。我们的朋友会怎么说？特雷维尔先生会怎么说？他们准会说你是逃兵，我事先提醒你。”

“我不是入教门，而是返回教门。过去我逃离了教会，追随世俗。你知道，我是强迫自己披上火枪手队服的。”

“我一点也不知道。”

“你不知道我是怎样离开修道院的？”

“完全不知道。”

“那我就对你讲讲我的故事吧。《圣经》也教诲我们：‘你们相互忏悔吧。’那么，现在我就向你忏悔。达达尼昂。”

“那么我事先宽恕你。你看，我可是好心人。”

“不要拿圣事开玩笑。朋友。”

“那么，请讲吧，我洗耳恭听。”

“我九岁就进了修道院，在我差三天就满二十岁的时候，我就要成为教士了，一切都讲妥了的。一天晚上，我像往常一样去一户人家。我很喜欢去这户人家，年轻人意志薄弱嘛，有什么办法！一位军官看见我经常给女主人念《圣徒传》，产生了嫉妒。那天晚上他没有通报就闯了进来。恰好那天晚上，我译了《犹滴传》<sup>①</sup>中的一个情节，拿了译诗朗诵给女主人听。她对我说了许多赞扬的话，俯在我肩头，和我一同重读译诗。说实话，我们的姿势未免有点放任，这刺坊了那位军官，不过他当场并没说什么。等到我出来时，他紧随我后面也出来了，赶上我问道：

“‘教上先生，您喜欢挨手杖吗？’

-----

<sup>①</sup>该书叙述犹太侠烈女子犹滴乐死敌将，拯救同胞的事迹。

“‘不好说，先生，’我答道，‘因为还没有人敢拿手杖打我。’

“那么，您听着，教士先生，我今晚在这一家碰见您，如果您再来，我就敢用手杖揍您。”

“我想我当时吓坏了，脸刷的变得煞白，两条腿直发软，想回答他却找不到词儿，结果哑口无言。

“军官等着我回答，见我迟迟不吭声，他笑起来，转身进屋去了。我回到修道院。

“我是堂堂绅士，血气方刚，正如你看到的一样，亲爱的达达尼昂。这次侮辱是严重的，虽然没有人知道，但我感到它时时存在，在我的心底翻腾。我对上司们说，我还没有充分准备好接受圣职。这样，在我的请求下，圣职授任仪式推迟一年举行。

“我找到巴黎最优秀的武术教师，与他谈妥条件，向他学习剑术。每天一课，从不中断，学了一年。等到我受侮辱那天的周年日，我将道袍往钉子上一挂，换了一身骑士服，去参加我的一位女朋友举办的舞会；我知道那个军官也会出席。那是在佛尔斯堡附近的诚实市民街。

“那个军官果然在那里。当他含情脉脉看着一个女人唱爱情小调时，我走到他身边，不等他唱完第二节，就打断他说道：“先生，您是不是仍然不乐意我去贝叶纳街某户人家？如果我心血来潮不服从您的禁令，您是不是还要打我的手杖？”

“军官惊愕地打量我一眼，说道：

“您找我有什么事，先生？我不认识您。”

“我答道：‘我就是朗诵《圣徒传》和把《犹滴传》译成诗歌的那个小教士。’

“哦！哦！我想起来了，’军官嘲笑地说，‘您找我干什么？’

“我希望您能有闲工夫和我到外面转一圈。”



“‘明天早上好吗？我非常乐意奉陪。’

“‘不，对不起，不要等到明天早上，马上去。’

“‘如果您要求非马上不可的话……’

“‘是的，我要求。’

“‘那么，咱们出去吧。’军官说，‘女士们，请各位不要动，我只出去一会儿，宰了这位先生就回来为你们唱最后一节。’

“我们到了外面。

“我把他带到贝叶纳街一年前也是这个时刻他侮辱我的那个地方。那次侮辱我刚才已经对你讲了。月华如练。我们都拔剑在手。交手的头一个回合，他就吃了我一剑，直挺挺倒在地上死了。”

“喔唷！”达达尼昂惊叫一声。

“当时，”阿拉米斯继续说道，“那些女士不见她们的歌手回去，而有人在贝叶纳街发现了他的尸体，身上狠狠地挨了一剑。于是，大家都认为是我收拾了他。事情闹大了，我被迫暂时脱下了道袍。在那个时期，我结识了阿托斯，而波托斯在我的剑术课之外又教了我勇猛的几招。他们俩劝我申请加入火枪队。我父亲是在围困阿拉斯的战役中阵亡的，国王很看重他，所以我的申请获得了批准。现在你该明了，今天是我回到教会怀抱的时候了。”

“为什么一定是今天，而不是昨天或明天？今天你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谁给你出了这个坏主意？”

“这个伤口，亲爱的达达尼昂，是上天对我的警告。”

“这个伤口？唔！它不是快好了吗？我可以肯定，今天最使你感到痛苦的，绝不是这个伤口。”

“那是什么伤口？”阿拉米斯脸一红问道。

“是你心灵上的一个伤口，阿拉米斯，一个更疼痛难忍、更血淋淋的伤口，一个由女人造成的伤口。”

阿拉米斯的眼睛不由得一亮。

“啊！”他装出毫不在意的样子，掩饰住内心的激动，“不要谈这些事。我会想这种事！我会为爱情而苦恼！VanitasvaniCtatum！<sup>①</sup>照你的看法，我会为这种事伤脑筋，为什么人呢？为一个粗俗的女人，为一个女佣人？这种女人我在兵营里就可以追求，呸！”

-----

<sup>①</sup>拉丁文，意为：“没有虚荣心啦！”

“对不起，阿拉米斯，我还以为你的目标更高呢。”

“更高？我是什么人，会抱着如此的奢望？我只不过是一个可怜的火枪手，一个穷得叮当响，默默无闻的火枪手，一个痛恨种种束缚，在世界上到处奔波的火枪手！”

“阿拉米斯！阿拉米斯！”达达尼昂叫道，用疑惑的目光打量着自己的朋友。

“尘埃，我要返归尘埃。人生充满屈辱和痛苦。”阿拉米斯继续说道，情绪变得挺抑郁，“所有把人生和幸福连在一起的线，尤其是金线，一根根都有人手里断掉了。啊！亲爱的达达尼昂，”阿拉米斯用有点悲伤的语气接着说，“相信我吧，等你有了伤口时，一定要把它藏起来。沉默是不幸者最后的快乐。千万不要让任何人发现你痛苦的痕迹，好奇的人会吸吮我们的眼泪，就像苍蝇吸吮受伤的鹿的鲜血一样。”

“唉！亲爱的阿拉米斯。”达达尼昂地深深地一口气说道，“你说的正是我自己遇到的事。”

“怎么？”

“是的，一个我钟爱，我倾倒的女人，刚刚被人用暴力绑架走了。我不知道她在什么地方，不知道她被带到了什么地方。

她也许成了囚犯，也许已经死了。”

“可是，你至少可以自我安慰说，她不是心甘情愿离开你的，你得不到她的任何消息，那是因为她与你之间的通信被彻底禁止。而我……”

“而你……”

“没什么，”阿拉米斯接着说，“没什么。”

“所以你要永远弃绝世俗。你已经拿定了主意，下定了决心吗？”

“永远弃绝。今天你是我的朋友；明天，对我来讲，你只不过是个影子罢了，或者更确切地说，你不再存在。至于世界嘛，它是一座坟墓，而不是别的东西。”

“见鬼！你对我说的这些话好凄凉。”

“有什么办法呢？我的天职吸引着我，激励着我。”

达达尼昂微微一笑，根本不回答，阿拉米斯继续说道：“不过，趁我还在尘世间，我想和你谈谈您，谈谈我们的朋友。”

“我呢，”达达尼昂说道，“本来想和你谈谈你自己，可是我见你对一切漠不关心。爱情吗，你说‘呸’；朋友们吗，你说是影子；世界吗，你说是座坟墓。”

“唉！这一切你自己会看到的。”阿拉米斯叹息道。

“不要再谈啦，”达达尼昂说道，“咱们把这封信烧掉吧。它也许是向你报告你那个粗俗女人和那个女佣人对你不忠的消息。”

“什么信？”阿拉米斯急忙问道。

“你不在期间送到你家里的一封信，有人交给我转给你的。”

“这封信是谁写来的？”

“啊！是某个眼泪汪汪的侍女，某个处于绝望的轻佻女工写来的吧。也许是谢弗勒斯夫人的贴身女仆，她不得不跟她的女主人返回图尔，为了显示出迷人的魅力，她用洒过香水的信笺，并且用一个公爵夫人的勋徽作封印，盖在信封上。”

“你尽说些什么呀？”

“糟了，这封信我可能丢了。”达达尼昂一边装作寻找，一边别有用心地说道，“幸好世界是座坟墓，男人还有女人都是影子。爱情是一种你嗤之以鼻的感情！”

“啊！达达尼昂，达达尼昂！”阿拉米斯叫起来，“你真要命！”

“啊，总算找到啦！”达达尼昂说。

他从口袋里掏出信。

阿拉米斯跳起来抓过信，不是一般地而是贪婪地读着，渐渐变得容光焕发。

“看来这位侍女文笔很动人啊。”那位送信人站在一旁漫不经心地说。

“谢谢你，达达尼昂！”阿拉米斯几乎是梦呓般说道，“她不得不返回了图尔。她并没有对我不忠实，她一直爱着我。来，朋友，来让我拥抱你，我都幸福得透不过气来啦。”

两位朋友围绕着令人肃然起敬的《圣克里索斯托文集》跳起舞来，也不在乎践踏着在地板上飞旋的论文手稿。

这时，巴赞端着煮菠菜和炒鸡蛋进来了。

“滚开，倒霉鬼！”阿拉米斯喊道，摘下头上的教士小圆帽扔在巴着脸上，“这些讨厌的蔬菜和可怕的甜食，什么地方端来的，就端回什么地方去！去要一盘煎野兔肉，一盘肥阉鸡，一盘大蒜煨羊腿和四瓶勃艮第陈年葡萄酒！”

巴赞望着主人，面对这种变化，简直不知所措，满肚子的不高兴，手里的炒鸡蛋落到了煮菠菜上，而菠菜全掉到了地板上。

“现在可是把你的一生献给天主的时刻啊，”达达尼昂说道，“如果你想对天主表示一下礼貌的话：Non in utilē desiderium in oblatione<sup>①</sup>”

-----

①此处达达尼昂是故意学阿拉米斯的话：“带点眷恋之情事奉天主不是不相宜的。”但他的拉丁文蹩脚，说漏了“est”一词。

“带着你的拉丁文见鬼去吧！亲爱的达达尼昂，喝酒吧，该死的！趁新鲜喝，放开量喝，一边喝一边给我讲讲那边的情况。”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七章 阿托斯的妻子

达达尼昂把他们离开以来京城发生的情况，向阿拉米斯作了介绍。这顿丰盛的晚餐，使他们一个忘记了论文，另一个忘记了劳累。达达尼昂见阿拉米斯很快活，便对他说：

“现在就差阿托斯的情况还不清楚了。”

“你认为他会遇到什么不幸吗？”阿拉米斯问道，“阿托斯可非常沉着，又非常勇敢，而且剑术非常娴熟。”

“是的，说得对。阿托斯的勇敢和机灵，我比谁都了解。不过我呢，宁愿以剑对长矛，而不愿意以剑对棍棒。我担心阿托斯挨了仆人的打，仆人打起人来，又狠又不肯轻易住手|Qī|shu|wang|。所以，老实讲吧，我想尽快动身。”

“我尽量陪你去，”阿拉米斯说，“虽然我觉得自己还不大能骑马。昨天，我用墙上你看见的那根苦鞭抽自己，可是这种虔诚的练习实在太疼，坚持不下去。”

“亲爱的朋友，从来没有见过用鞭笞治枪伤的。你是因为身体不好，身体不好脑子也就不够清醒，所以我原谅你这种作法。”

“那么你几时走？”

“明天天亮就动身。今晚你好好休息，明天你要是行，我们就一起走。”

“那么明天见，”阿拉米斯说，“你就是铁打的，也需要休息了。”

第二天早晨，达达尼昂去阿拉米斯房里时，看见他伫立在窗口。

“你在那里看什么？”达达尼昂问。

“老实说，我是在观看马夫牵着的那三匹骏马。骑着这样的马旅行，那真是享受王公般的快乐。”

“那好啊，亲爱的阿拉米斯，你就去享受这种快乐吧，那三匹马之中有一匹是你的。”

“啊！真的吗？哪一匹？”

“三匹中任你挑一匹。我骑哪一匹都一样。”

“马背上华丽的马铠也归我吗？”

“当然。”

“你莫不是开玩笑，达达尼昂？”

“自从你会讲话以来，我就没开过玩笑。”

“那两边描金的革囊、天鹅绒鞍褥和销银钉的鞍子全归我？”

“整个儿归你，就像踢蹬前蹄那匹归我，转圈子那匹归阿托斯一样。”

“喔唷！这可是三匹少有的好马。”

“你喜欢它们，我很高兴。”

“这是国王赏赐给你的吗？”

“肯定不是红衣主教所赐。它们是从哪里来的你就不必操心啦，你只想三匹之中有一匹归你所有就成了。”

“我要黄头发的马夫牵着的那一匹。”

“好极了！”

“天主万岁！”阿拉米斯喊道，“这一下我的伤口一点也不疼啦。就是身中三十颗子弹，我也要骑上去。啊！乖乖，多漂亮的马镫！喂！巴赞，过来，马上过来。”

巴赞没精打采出现在门口。阿拉米斯吩咐道：

“擦亮我的剑，整理我的毡帽，刷干净我的斗篷，再把我的手枪都装满弹药！”

“最后这一项多余啦，”达达尼昂打断他说道，“革囊里有装好弹药的手枪。”

巴赞叹口气。

“行啦，巴赞先生，心放宽一些，”达达尼昂说道，“人不论干哪一行，都可以进天国的。”

“先生已经是功底很深的神学家！”巴赞说着几乎要落泪了，“他会成为主教，也许红衣主教呢。”

“行啦，可怜的巴赞，看你，好好思量吧。请问当教士有什么好？又不会因此就不去打仗。你不是看见吗，红衣主教就要头戴战盔，手持方槊去打第一仗啦。还有拉瓦莱特的诺加雷先生又怎么样？他不也是红衣主教吗？你去问问他的跟班为他包扎过多少次伤口。”

“唉！”巴赞叹息道，“这些我知道，先生。如今这世道一切都乱套啦。”

说到这里，两位年轻绅士和可怜的跟班下了楼。

“帮我抓住马镫，巴赞。”阿拉米斯说。

阿拉米斯像平常一样潇洒和轻松地跨上了马背。可是，那匹桀骜不驯的马连续蹦达、腾跃了几下，颠簸得他疼不可挡，顿时脸色煞白，身



子摇摇欲坠。达达尼昂估计可能发生意外，眼睛一直没离开他，见状连忙跑过去，张开双臂接住他，把他送回房间。

“行了，亲爱的阿拉米斯，好好养伤吧，”达达尼昂说道，“我一个人去寻找阿托斯。”

“你真是一个铁打的汉子。”阿拉米斯对他说。

“不，只是我比较幸运，没有别的。不过，在等我这段时间你怎样打发时光呢？不再写论文，不再论述用手指头行降福礼了吧？”

阿拉米斯莞尔一笑。

“我写诗。”他说道。

“好，写带香味的诗，与谢弗勒斯夫人的侍女寄给你的信一样香的诗。也给巴赞讲讲做诗的法则，这会使他得到安慰的。至于那匹马嘛，每天骑一小会儿，运动运动慢慢就会习惯。”

“啊！这方面你放心吧，”阿拉米斯说，“你回来时，准会见到我准备好跟你走啦。”

他们互相道别。达达尼昂嘱咐巴赞和老板娘照顾好他的朋友，十分钟之后就向亚眠奔驰而去了。

他怎样寻找阿托斯，甚至他能否找到阿托斯呢？

阿托斯被他留在非常危险的处境之中，很可能已经死了。一想到这里，达达尼昂顿时脸色阴沉，止不住连叹几口气，低声发誓要为阿托斯报仇雪恨。在他的三个朋友之中，阿托斯年龄最大，他在情趣和好恶方面，表面上与达达尼昂距离也最大。

然而，达达尼昂明显地偏爱这位绅士。阿托斯高贵不凡的外貌，他甘于默默无闻而不时闪烁出崇高的思想火花，他那永不改变的、使得他最容易结交的平易近人的态度，他的强颜欢笑和尖酸刻薄的性格，他

那不是出自盲目就是出自罕见的冷静沉着的勇敢无畏气概，总之，他的许多优点，在达达尼昂心里引起的不仅是尊重和友情，而是钦佩。

实际上，阿托斯在心情愉快的时候，足可与潇洒、高贵的廷臣特雷维尔先生媲美，甚至还略胜一筹。他中等个儿，但体格非常结实，非常匀称。五大三粗的波托斯，论体力在火枪队里有口皆碑，但他好几次与阿托斯角力，都不得不甘拜下风。阿托斯目光炯炯，鼻梁笔直，下巴的轮廓酷似布鲁图<sup>①</sup>，整个头部显示出一种难以形容的庄重而高雅的气质；他的双手从来不加修饰，使得经常用杏仁霜和香油涂抹双手的阿拉米斯万分遗憾；他的嗓门又洪亮又悦耳。除了这一切之外，阿托斯还有一个难以描述的特点：他虽然总是使自己默默无闻，不引人注意，但是对上流社会以及最显赫的社会阶层的习俗，却了解得细致入微；他最细小的行动，都会不自觉地流露出名门世家子弟的习惯。

-----

①古罗马将军，曾参与刺杀独裁者凯撒。

就是请人吃一餐饭，阿托斯安排得也比任何人都周到。他按照每位客人祖传的或自己获得的地位，给他安排适当的座次。关于纹章学，阿托斯了解全国所有贵族家谱，了解它们的世系、姻亲、勋徽和勋徽的来龙去脉。他通晓各种礼仪，连细微末节都知道得一清二楚；他懂得大领主有些什么权利，还精通犬猎和鹰猎技术，有一天他聊起这种非凡的技术，令国王路易十三惊讶不已，虽然路易十三本人被认为是这方面的行家。

像那个时代的所有大贵族一样，他骑术娴熟，善于使用各种兵器。而且他受的教育非常全面，连经院学方面他都有着丰富的知识，而当时具备这方面知识的绅士有如凤毛麟角；平时，阿拉米斯爱说两句拉丁文，波托斯假装也懂，阿托斯却脸上露出微笑，有两三次甚至纠正了阿拉米斯不自觉犯的基本文法错误，例如纠正一个动词的时态或名词的变格，使他的两个朋友惊愕不已。除此而外，在品行方面他也无懈可击，尽管在那个时代，军人很容易违背宗教和良心，情夫很容易抛

弃现代人非常细腻的感情，穷人很容易无视“摩西十诫”中的第七诫①。所以，阿托斯的确是一个非凡的人。

-----

①即不可偷盗。

然而，人们却看到这个天性出众，体格健美，品质优秀的人，不知不觉地变得沉迷于物质生活，就像老年人在肉体上和精神上变得愚钝一样。阿托斯在没有钱吃吃喝喝的日子，——这种日子是常有的——他身上光彩照人的那一部分就彻底熄灭了，仿佛消失在深沉的夜色中。

于是，那个半神半人不见了，剩下的只是一个普通人，耷拉着脑袋，两眼无神，说话迟钝吃力，经常成小时地久久盯住面前的酒瓶和酒杯，或者盯住格里默。这位跟班已经习惯于根据人的动作去办事，而且能从主人没有表情的目光中，看出主人最细小的愿望，并立即给以满足。四个朋友有时聚在一起，阿托斯极少开口说话，偶然说一句，也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可是，阿托斯喝起酒来，却一个人抵得上四个。这时，他除了更明显地皱起眉头，脸上现出深深的忧愁之外，没有别的任何表情。

我们知道，达达尼昂是个爱寻根究底，思想敏捷的人。尽管他在这件事情上很想满足自己的好奇心，但阿托斯这样忧愁的原因一点都摸不透，也没有发现造成这种抑郁的遭遇。阿托斯从来没有收到书信，他办任何事都从来不瞒着他的三位朋友。

看来只能说，酒是造成阿托斯忧愁的原因，或者反过来讲，他饮酒只是为了解愁，而正如我们前面说过的，这种解愁的方法只能越解越愁。这种极度的忧愁不能归咎于赌博，因为阿托斯在赌台边的表现与波托斯相反：波托斯赌赢了就唱歌，赌输了就骂街；阿托斯呢，赌赢了和赌输了一样无动于衷。一天晚上在火枪手俱乐部，他赢了三千比斯托尔，随后不仅输了，连节日系的绣金腰带也输了，接着呢，不仅把这一切重新赢了回来，还多赢了一百金路易。而在整个过程之中，

他那漂亮的黑眉毛动都没动一下，他那双手一直保持着珍珠般的光泽，他的谈话这天晚上是愉快的，但始终愉快而平静。

阿托斯不像我们的邻居英国人，脸色会随着天气变坏而变得阴沉。一年之中越是天气好的日子，他就越忧愁；六月和七月，对阿托斯来讲是可怕的月份。

他并不为现在发愁；谁对他谈起未来，他就耸耸肩膀。因此，他的隐私存在于过去，正如达达尼昂隐隐约约听过的一样。

阿托斯即使在喝得烂醉如泥之时，不管人家怎样巧妙地盘问他，他的眼神和嘴巴都不会透露出任何东西。围绕着他整个人的这种神秘气氛，使他更加引起别人的兴趣。

“唉！”达达尼昂想道，“可怜阿托斯可能已经死了，由于我的过错而死了。是我让他参加干这件事的。对这件事，他既不知道起因，也不知道结果，从中得不到任何好处。”

“先生，何止这些，”普朗歇说，“我们的性命很可能是多亏了他才得以保全的呢！还记得他当时喊的话吧：‘快走，达达尼昂！我上当啦。’他把两支手枪的子弹打光后，当时传来多么可怕的剑声！简直可以说有二十个人，甚或二十个疯狂的魔鬼在向他进攻。”

这几句话说得达达尼昂感情更加冲动，他用马刺催马快跑。那匹马根本不需要催，载着骑手奔跑起来。

将近上午十一点钟，亚眠在望了。十一点半，他们到了那家该死的客店门口。

达达尼昂一直在考虑怎样狠狠报复那个阴险的店家，出出心头这口恶气，但这只能从长计议。因此他进入客店，毡帽拉到眼睛上，左手握住剑柄，右手甩得马鞭呼呼响。

“你可认得我？”他对上前来招呼他的店家问道。

“我还不曾有这种荣幸，大人。”店家答道，他心里还对达达尼昂那两匹出色的马赞叹不已呢。

“噢！你不认识我？”

“不认识，大人。”

“好吧，两句话就能使您恢复记忆力。大约半个月前，您狗胆包天，指责一位绅士是伪币犯。您把那位绅士怎样了？”

店家的脸刷的白了，因为达达尼昂采取了咄咄逼人的态度，布朗歇也模仿主人的样子。

“啊！大人，别提啦，”店家哭丧着脸说道，“唉！大人，我为那个误会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唉！我倒霉透了！”

“那位绅士呢，我问你他怎么了？”

“请听我说，大人，请您宽恕。咳！请您开开恩坐下来。”

达达尼昂又生气又着急，一言不发坐下，威严得像个审判官。普朗歇神气地靠着他的椅背站着。

“事情是这样的，大人，”店家哆嗦着回答，“现在我认出您来了，在我与您提到的那位绅士不幸地发生纠纷时跑掉了的那一位，原来就是您。”

“不错，是我。所以你明白，你如果不讲出全部实情，我可饶不了你。”

“那就请听我说吧，您就会知道全部实情。”

“我听着。”

“那次我得到当局通知，说一个有名的伪币犯和他几个同伙，全都打扮成禁军或火枪手模样，将到敝店投宿。你们几位大人的相貌，所骑的

马以及你们的跟班的模样、通知上都作了描述。”

“后来呢，后来呢？”达达尼昂催问道。他立刻明白这么准确的通知是从哪里发来的。

“当局还派了六个人前来增援。我根据当局的命令，采取了紧急措施，以确保认准那几个所谓的伪币犯。”

“还这样说！”达达尼昂听见伪币犯几个字，觉得非常刺耳。

“大人，请宽恕我说这些话，不过这正是在下的辩白。我可是害怕当局的呀，您知道，一个开客店的怎敢得罪当局？”

“不过我再问一遍：那位绅士在什么地方？他怎么样了？是死了还是活着？”

“请您耐心点儿，大人，咱们就要谈到啦。接着就发生了您所知道的情况，而您匆忙跑掉了，”店家说话挺乖巧，这一点达达尼昂看在眼里，“这似乎有利于事情的了结。那位绅士，也就是您的朋友，拼死命自卫。而他的跟班，也是活该倒霉，不知怎么跟当局派来的人吵了起来，当局那几个人是装扮马夫的……”

“啊！混蛋！”达达尼昂嚷起来，“你们是事先商量好的。我当时不知道为什么没把你们这班家伙杀光！”

“唉！没有呀，大人，我们没有事先商量，您一会儿就明白了。您那位朋友，请原谅我叫不上他的姓名，他无疑有一个很体面的姓名，可是我们都不知道。您那位朋友两枪撂倒两个人之后，就拔出剑，且战且退，刺伤了我手下一个，又用剑背将我击昏过去。”

“刽子手，你有完没完？”达达尼昂喝问道，“阿托斯，阿托斯怎样了？”

“他如同我向大人您说的一样且战且退，正好退到了地窖的梯子跟前。地窖的门是开着的，他就把门上的钥匙拔下来揣在身上，从里边把门

堵上了。我们想他在里面反正跑不掉，就任凭他呆在地窖里。”

“原来如此，”达达尼昂说，“看来并不是非杀掉他不可，而是要把他关起来。”

“公正的老天爷！您说我们把他关了起来，大人？是他自己把自己关起来的，我向您发誓。首先，他干的也够狠的，一个人当场被他打死，另外两个被他刺成重伤。死的和伤的都被他们的伙伴抬走了，此后我再也没有听见提起过他们。我自己恢复知觉后，就去找省长，向他禀报了事情的经过，请示怎样处置被关在地窖里的那个人。可是，省长似乎大吃一惊，说我禀报的事情他毫无所知，我收到的命令并非他发出的，如果我对任何人讲他与这次鲁莽行动有关，他就把我吊死。看来我搞错了，抓了不该抓的人，而让该抓的人逃走了。”

“可是阿托斯呢？”达达尼昂嚷道，听说当局对事情撒手不管，他更加按捺不住了。“阿托斯怎么样了？”

“我急于想弥补自己的过错，”店家接着说，“就向地窖走去，想把里面的那个人放出来。唉！先生，他简直不再是人，而是一个恶魔。听说愿意让他自由，他说这是给他设的一个陷阱。他说我们必须接受他的条件，他才出来。我对他说话简直是低声下气，并不掩饰因自己攻打国王的火枪手而陷入的不妙处境，对他说我准备接受他的条件。”

“‘首先，’他说，‘我要求把我的跟班全副武装的还给我。’”“我们连忙接受了这个条件，因为，您知道，先生，我们准备满足您的朋友的一切要求。格里默先生——他虽然不肯多说话，但还是说出了自己的名字。格里默先生遍体鳞伤，被送进了地窖里。他的主人接住他，又把门堵起来，并且命令我们呆在店里。”

“可是，他到底在哪里？”达达尼昂吼起来，“阿托斯在什么地方？”

“在地窖里，先生。”

“该死的，你怎么从那时以来一直把他扣押在地窖里？”

“仁慈的天主！不，先生。我们把他扣押在地窖里？！您不知道他在里面，在地窖里干什么！啊！先生，如果您能让他出来，我今生今世对您感恩不尽，会像对主保圣人一样对您顶礼膜拜。”

“那么他还在里面，我能在里面找到他？”

“当然，先生。他硬要呆在里边。每天我们从通风孔里用叉子递面包给他，他要肉就递肉给他。可是，唉！他用得最多的并不是肉和面包。有一次，我想和两个伙计下地窖去，他马上大发雷霆。我听见他给手枪上膛，他的跟班给火枪上膛的响声。我们问他们想干什么；那位主人回答说，他们主仆二人有四十颗子弹，他们就是打完最后一颗子弹，也不准我们之中任何一个人下到地窖里去。于是，先生，我便跑到省长那里去诉苦。省长对我说，这一切都是我自找的，谁叫我侮辱住到我店里的尊贵的爵爷们呢，这是对我的教训。”

“这就是说，从那时以来……”达达尼昂说着看到店家那副可怜巴巴的样子，忍不住发笑。

“这就是说从那时以来，”店家接着说，“我们的生活真是惨得不能再惨了，因为，先生，您该知道，我们的所有食品和饮料全贮存在地窖里。那里面有我们的酒，整瓶整桶的葡萄酒和啤酒，有食油和调味品，有咸肉和香肠。我们不能下去取，就没有办法给来店里的客人提供吃喝，所以店里天天亏本。您的朋友再在我的地窖里呆一个礼拜，我就破产了。”

“那是你罪有应得，可笑的家伙！凭我们的仪表难道看不出来，我们是贵族而不是伪币犯？”

“看得出来，先生，看得出来。您言之有理。”店家说道，“啊！请听，请听！他在里面发火啦。”

“大概有人打扰了他。”达达尼昂说。

“可是，非得打扰他不可呀，”店家大声说，“店里刚到了两个英国绅士。”



“到了两个英国绅士又怎么样？”

“怎么样，英国人爱喝上等葡萄酒，正如您所知道的，先生。这两位绅士要求最好的。大概我太太去请求阿托斯先生允许我们满足这两位客人，而阿托斯先生大概像往常一样拒绝了。啊！天主发发慈悲吧！听，吵得更凶了。”

达达尼昂果然听见地窖那边大吵大嚷的声音。他站起来，由店家绞着双手在前面引路，后面跟着普朗歇握着子弹上膛的火枪，走近吵闹的地点。

两位英国绅士大为生气，因为他们经过长途跋涉，已经饥渴难忍。

“这简直是横行霸道！”他们嚷起来，说的是地道的法语，虽然带点外国腔，“这个疯子不让好人喝他们的酒，我们就来砸开那扇门，他要是再耍疯，那么我们就宰了他！”

“慢着，先生们！”达达尼昂从腰间拔出手枪说道，“对不起，你们休想宰任何人。”

“好，好，”门背后阿托斯的声音平静地说，“这两个吃小孩的家伙，让他们进来给爷们瞧瞧。”

那两个英国绅士看上去很勇敢，却畏缩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仿佛地窖里有一个饿极了的吃人妖怪，有一个民间传说里的顶天立地的英雄，谁都休想进地窖而不受到惩罚。

一阵沉默。两个英国人终归怕后退有失脸面，脾气最暴躁的那个下了五六级梯子，狠狠朝门上踹一脚，震得墙都要塌了似的。

“普朗歇，”达达尼昂一边扳开两支手枪的机头，一边说，“我对付上面这个，你去对付下面那个。喂！先生们，你们是想干仗吗？那好吧，我们就干掉你们！”

“天哪！”阿托斯嗡嗡的声音叫道，“我好像听见了达达尼昂的声音。”

“不错，”达达尼昂提高嗓门对朋友说道，“正是我呀，朋友。”

“啊！好！”阿托斯说，“那么，我们来干掉他们吧，这两个踢门的家伙。”

两个英国绅士已经拔剑在手，但他们处在两边火力的夹击之下，所以又犹豫了一下，结果还是傲气占了上风，第二脚把门板从上到下踢裂了。

“闪开，达达尼昂，闪开，”阿托斯喊道，“闪开，我要开枪了。”

“两位先生，”达达尼昂一贯是深思熟虑的，“两位先生，你们考虑考虑吧！耐心点儿，阿托斯。你们卷进了一件很危险的事情之中，你们身上将打出许多窟窿。在这边，我和我的跟班会放三枪，地窖那边也会放三枪。放完之后我们还有剑。我向你们肯定，我的朋友和我剑术都相当不错。让我来安排你我双方的事情吧。等一会儿你们肯定有喝的，我向你们担保。”

“如果还剩下有的话。”阿托斯嘲笑地嘟囔道。

店家觉得整个脊梁上冷汗涔涔。

“怎么如果还剩下有！”他喃喃道。

“见鬼！肯定还剩下有，”达达尼昂说道，“他们两个人不可能把酒窖里的酒全喝光，放心吧。先生们，把你们的剑插回剑鞘。”

“好吧，你们把手枪别回腰带上。”

“很好。”

达达尼昂做出表率，随后转身叫普朗歇收起手枪。

两个英国人信服了，咕哝着把剑插回剑鞘。达达尼昂把阿托斯怎样被关在地窖里的情形讲给他们听。他们毕竟是正直的绅士，都批评店家不对。

“先生们，现在请回你们房间去。”达达尼昂说，“我保证十分钟后，你们希望的东西会全给你们送去。”

两个英国人施礼退了出去。

“现在只剩下我一个人了，亲爱的阿托斯，”达达尼昂说，“请给我开门吧。”

“这就开。”阿托斯答道。

于是，传来一阵木头相互撞击和房梁震动的巨大响声。那是阿托斯构筑的防御工事，由被围困者自己拆除了。

不一会儿，门开了，里面出现了阿托斯苍白的脸，他敏捷地扫视一眼四周。

达达尼昂跑过去搂住他的脖子，亲切地拥抱他。随后，他想领阿托斯赶紧离开那个潮湿的地方，却发现他有些左摇右晃。

“你受伤啦？”他问道。

“我吗，根本没有！只不过快醉死啦，没别的，从来没有人过过这样的酒瘾。天主万岁！店家，光我一个人就起码喝了一百五十瓶。”

“天哪！”店家叫道，“那跟班如果喝了主人的一半，我就破产了。”

“格里默是出身于体面人家的跟班，他不会放肆和我用同样的饮食，只喝桶里的酒。我想他忘了塞上塞子了。听见了吗？”

这酒还在流哩。”

达达尼昂哈哈大笑，使得打冷颤的老板发起高烧来了。

与此同时，格里默也出现在主人身后，肩上扛着火枪，脑袋一晃一晃，颇像鲁本斯<sup>①</sup>画中的酒色之徒。他浑身前后滴着粘稠的液体，店家看出那是他最好的橄榄油。

-----  
①鲁本斯（一五七七——一六四〇），佛兰德著名画家。

一行人穿过大厅，住进店里最好的客房。那是达达尼昂强行要来的。

这时候，店家和他太太拎着灯，跑进他们好久以来不准进入的地窖。那里面等待他们的，是一幅惨不忍睹的景象。

阿托斯为了出来而拆开了一个缺口的防御工事，是由柴火，木板和空酒桶，按照战略攻防的艺术法则构筑的。跨进防御工事，只见地上一摊摊油和酒液中，漂浮着吃剩的火腿残骸。而地窖左边的角落里堆着一大堆砸碎的酒瓶；一个酒桶龙头没有关上，正在流尽最后的血液。眼前这一切，恰如古代诗人描写的战场上满目破坏和死亡的景象。

挂在小梁上的五十串香肠，剩下还不到十串了。

店家夫妇俩嚎啕的哭声从地窖里传出来，达达尼昂产生了恻隐之心，阿托斯连头也没回。

痛苦转变成了狂怒，店家拿了一根烤肉的铁扦，冲进两位朋友歇息的房间。

“拿酒来！”阿托斯瞥见店家就这样喊道。

“拿酒来！”店家目瞪口呆地重复道，“拿酒来！你们已经喝了我一百多比斯托尔，我现在可是破产了，完蛋了，被葬送了！”

“唔！”阿托斯说，“因为我们一直口渴得不行。”

“你们光喝酒也就得了，可是你们连瓶子都砸碎了。”

“你们把我推倒在一堆瓶子上，碰得瓶子滚了下来，这怪你们自己。”

“我的食油也全都糟蹋了。”

“油是医治创伤的良药，格里默被你们打得遍体鳞伤，总不能不给他医治吧？”

“我所有的大香肠都给啃光了！”

“你的地窖里有许多耗子。”

“您要赔偿我这一切。”店家愤怒地嚷道。

“天大的笑话！”阿托斯说着霍的站起来，但又连忙坐下来，因为他站起来时用力太猛。达达尼昂扬着马鞭前来帮助他。

店家后退一步，顿时泪如雨下。

“这是教训你要更加礼貌地对待天主派来的客人。”

“天主……您还不如说魔鬼！”

“亲爱的朋友，”达达尼昂说，“你再这样吵得我们耳朵发聋，我们就四个人关到你的地窖里，去看看损失是否有你说的那么大。”

“行啦，好吧，先生们，”店家说，“是我错了，我承认。可是，对待任何过错都应该慈悲为怀啊，你们都是贵族老爷，我是一个可怜的店主，你们应该可怜我。”

“唔！你要是这么说，”阿托斯说道，“我的心都会碎了，我会像酒从酒桶里流出来那样老泪纵横。我们并不像看上去那么凶恶。那么，过来聊聊吧。”

店家怯生生地走过去。

“我叫你过来，不要怕，”阿托斯说道，“那天我要付钱的时候，把钱袋子放在桌子上。”

“是的，大人。”

“那个钱袋子装着六十比斯托尔，哪儿去了？”

“保管在法院书记室，大人。他们说那是假货币。”

“那么，你去索回那个钱袋子，里面的六十比斯托尔你就留着吧。”

“可是，大人您知道得很清楚，东西到了法院书记手里，他是不会再撒手的。那些如果是假货币，倒还有希望，不幸那都是真货币。”

“你去和他通融吧，正直的朋友。这不关我的事了，尤其我身上一个利弗尔都不剩了。”

“喂，”达达尼昂开了腔，“阿托斯原来那匹马到哪儿去了？”

“在马厩里。”

“它值多少钱？”

“顶多五十比斯托尔。”

“它值八十比斯托尔。那匹马你留下吧。这就算彻底了清了。”

“怎么！你卖掉我的马，”阿托斯说道，“你卖掉我的巴雅仔？那我骑什么去打仗，骑在格里默背上吗？”

“我给你牵来了另一匹。”达达尼昂说。

“另一匹？”

“非常漂亮呢！”店家说。

“好吧，既然有一匹更漂亮、岁口更小的，那匹老的就留下吧。拿酒来喝。”

“要哪一种？”店家完全平静下来了，立刻问道。

“最里边靠近板条那一种。还剩下二十五瓶，其他的我摔倒在上面时全摔碎了。你去拿六瓶上来。”

“这个人是个酒桶！”老板自言自语道，“如果他在这里再呆半个月，又付得起酒钱的话，我的生意就又兴隆起来啦。”

“别忘了给那两位英国绅士送去四瓶同样的酒。”

“现在吗，”阿托斯说道，“在等送酒来这段时间，达达尼昂，给我讲讲其他几个人的情况吧，好吗？”

达达尼昂便向阿托斯介绍，他是如何找到了扭伤腿躺在床上的波托斯，和在桌子旁边坐在两位神学家之间的阿拉密斯。正当他讲完的时候，店家拿着酒返回来了，同时带来一块幸好没藏在地窖里的火腿。

“不错。”阿托斯给自己和达达尼昂斟满酒说道，“为波托斯和阿拉密斯干杯。可是，你呢，朋友，你自己怎么啦？发生了什么事？我觉得你闷闷不乐。”

“唉！”达达尼昂说道，“这是因为，在我们几个之中我最不幸！”

“你最不幸，达达尼昂！”阿托斯说道，“瞧，你怎么不幸？给我说说。”

“以后再讲吧。”达达尼昂答道。

“以后再讲！为什么以后再讲？你以为我醉了吗，达达尼昂？请你记住：我只有喝了酒头脑才最清楚。你就说吧，我两只耳朵听着哩。”

达达尼昂介绍了他与波那瑟太太的爱情遭遇。

“这一切不值一提，”阿托斯说，“不值一提。”

这句话是阿托斯的口头禅。

“你总说不值一提，亲爱的阿托斯！”达达尼昂说，“你这样说很不合适，你从来没有爱过。”

阿托斯暗淡无神的眼睛突然发光了，不过那只像电光一闪，接着重新变得暗淡、茫然。

“对，”他平静地说，“我从来没有爱过。”

“所以你应该明白，”达达尼昂说，“你这铁石心肠，这么冷酷无情地对待我们这些柔弱心肠是不对的。”

“柔弱心肠，破碎的心肠。”阿托斯说。

“你说的什么话？”

“我说爱情是一种赌博，赌赢的人赢到的是死亡！你输了输得好，相信我的话吧，亲爱的达达尼昂。如果让我忠告你，我就忠告你一输到底。”

“她看上去那样爱我！”

“她看上去爱你。”

“啊！她真爱我。”

“真是个孩子！世界上没有一个男人不相信情妇是爱他的，世界上也没有一个男人不受情妇欺骗。”

“你除外，阿托斯，因为你从来没有过情妇。”

“说得对，”沉默片刻阿托斯说，“我从来没有过情妇。喝酒吧。”

“你是个达观冷静的人，”达达尼昂说，“请你开导我吧，拉我一把吧，我需要知道该怎么办，需要得到安慰。”

“怎么安慰？”



“减轻我的不幸。”

“你的不幸令人好笑，”阿托斯耸耸肩膀说道，“我如果给你讲一个爱情故事，真不知你会怎么说。”

“可是发生在你身上的？”

“或许发生在我一个朋友身上，那有什么关系！”

“讲吧，阿托斯，讲吧。”

“先喝酒，喝了会讲得更好。”

“边喝边讲吧。”

“当然，这也没有什么不可以，”阿托斯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又重新斟满，“两件事同时进行真是好极了。”

“我洗耳恭听。”达达尼昂说。

阿托斯陷入了沉思。他越是沉思，达达尼昂看见他脸色越是苍白。一般酒徒喝到这个份上就得倒下，呼呼睡去。阿托斯呢，高声说着梦话却并未睡着。这醉中的梦呓实在有点儿吓人。

“你非要听不可吗？”他问道。

“请讲吧。”达达尼昂说。

“那么，就满足你的愿望吧。我的一个朋友，我的一个朋友，请听清楚了！不是我，”阿托斯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露出阴郁的微笑，“我那个省，即贝里省的一位伯爵，一位像棠朵罗或蒙莫朗希<sup>①</sup>那样高贵的伯爵，二十五岁上爱上了一位像爱神一样美丽的十六岁少女。她正当天真烂漫的年龄，却透露出热烈的思想，不像女性而像诗人般热烈的思想；她不是讨人喜欢，而是令人着迷。她住在一个小镇上，生活在他哥哥身边。她哥哥是本堂神甫。兄妹俩来到我的家乡，谁也不知道他们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大家见她那样漂亮，她哥哥那样虔诚，就没

想到问他们是从哪儿来的。况且，有人说他们出身于富贵门第。我的朋友是本地的领主，他完全可以引诱她，随心所欲地强行占有她。他是主人，谁会来帮助两个外地来的陌生人？可惜，他是正人君子，她娶了她。这个笨蛋，这个白痴，这个糊涂虫！”

“为什么这样说呢？他不是爱她吗？”达达尼昂问道。

-----

①棠朵罗为意大利著名贵族；蒙莫朗希是法国的著名贵族。

“等一会儿你就明白了。”阿托斯说，“他把她带回庄园，使她成了全省的头号贵夫人；应该说句公道话，她与她的地位非常相称。”

“后来怎么样？”达达尼昂问道。

“后来怎么样吗？一天，她与丈夫一块打猎。”阿托斯声音很低，又说得很慢，“她从马背上摔下来，昏了过去。伯爵赶来救她，见她身上的衣裳令她窒息，使用匕首将衣服划开，让她露出肩膀。你猜得到她肩膀上有什么东西吗，达达尼昂？”说到这里，阿托斯大笑起来。

“我可以知道吗？”达达尼昂问道。

“一朵百合花。”阿托斯答道，“她身上打了烙印！”

阿托斯一口喝掉手里的一杯酒。

“真可怕！”达达尼昂大声说，“你瞎扯些什么？”

“我说的是真事，亲爱的，天使原来是魔鬼。可怜的姑娘曾经偷盗过。”

“伯爵怎么处理的？”

“伯爵是一个大领主，他在自己的领地有从上到下的审判权。他把伯爵夫人的衣服剥光，将她的双手反剪在背后，然后把她吊在一棵树上。”

“天哪！阿托斯！这岂不闹出了人命案子！”达达尼昂嚷起来。

“不错，一桩人命案子，没别的。”阿托斯脸色苍白得像死人，“可是，看来这酒不够我喝了。”

他抓起剩下的最后一瓶酒，对着嘴，一口喝得精光，像寻常人喝一杯酒一样。

然后，他将脑袋伏在手上。面对他这副模样，达达尼昂感到恐怖。

“这使我绝了追求美丽、浪漫、多情女人的念头。”阿托斯抬起头来说道，但并不想继续讲伯爵的故事。“现在天主也给了你绝了这种念头的机会。喝酒！”

“那么她死了吗？”达达尼昂含糊不清地问道。

“那还用问！”阿托斯答道，“把你的酒杯伸过来。吃火腿呀，怪家伙！”阿托斯嚷着，“酒我们不能多喝了。”

“那么，她的哥哥呢？”达达尼昂胆怯地问道。

“她的哥哥？”阿托斯重复道。

“是的，那个神甫呢？”

“噢！我去打听，想把他也吊起来。可是他抢先了一步，在先天晚上就抛下本堂神甫的职位逃走了。”

“至少弄清了这个坏蛋是什么人吧？”

“大概是那个漂亮娘儿们的第一个情人和同谋，一个有头有脸的人。他装扮成本堂神甫，大概就是为了把他的情妇嫁出去，使她最终有个归宿。但愿这家伙受到四马分尸之刑。”

“啊！天哪！天哪！”这骇人听闻的故事令达达尼昂目瞪口呆。

“吃这火腿，达达尼昂，味道好极了。”阿托斯切了一片火腿放进小伙子盘子里。“真遗憾，这样的火腿地窖连四个都没有。不然，我要再多喝五十瓶。”

这样的谈话使达达尼昂都要疯了。他再也听不下去，便用手枕住头，趴在桌子上假装睡着了。

“现在的年轻人都不会喝酒啦，”阿托斯怜悯地望着达达尼昂说道，“然而这一位是年轻人中最优秀的。”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八章 归途

阿托斯吐露的那件骇人听闻的事情，使达达尼昂惊愕不已。然而，那番半遮半掩的吐露之中，还有好多东西模糊不清。首先，这事儿是一个完全喝醉了的人向一个半醉的人讲的。尽管两三瓶勃艮第葡萄酒落肚后，达达尼昂觉得脑子里雾蒙蒙的，但第二天早晨醒来时，阿托斯的每句话，他都记得清清楚楚，仿佛那些话一句句从阿托斯嘴里吐出来时，就都印在他的脑子里了。一切疑问都使他产生更强烈的愿望，想把事情了解清楚。所以他跑到朋友的房间里，决心继续昨晚的谈话。但是，他发现阿托斯已经完全冷静下来，就是说重新变成了最精明、最摸不透的人物。

而且，这位火枪手与达达尼昂握了握手之后，自己先亮明自己的思想。

“我昨天醉得很厉害，亲爱的达达尼昂，”他说道，“今天还感到不舒服，嘴里黏黏的，脉搏也跳得很快。我敢打赌，我昨天一定讲了许多荒唐的话。”

他说这些话的时候，定定地盯住自己的朋友，使朋友都感到有点局促。

“没有呀，”达达尼昂答道，“我如果记得清楚的话，你说的全是很平常的话。”

“唔！你说的可就怪了！我以为对你讲了一个最伤心的故事呢。”

他注视着年轻人，仿佛要窥透他的内心。

“说真的，”达达尼昂道，“我好像比你醉得还厉害，因为我什么都不记得了。”

阿托斯并不相信这句话，便又说道：

“亲爱的朋友，你不会不注意到吧，各人有各人的醉态，或悲伤或快乐。我呢，喝醉了就忧愁。我小时候，我那个愚蠢的奶娘往我头脑里灌输了许多悲惨的故事，所以现在我一喝醉酒，就爱讲述那些故事。这是我的缺点，主要的缺点，我承认；

除此而外，我的酒德是不错的。”

阿托斯这些话说得极为自然，达达尼昂抱定的想法都有些动摇了。

“哦！的确是这样，”年轻人还是想弄明真相，便这样说道，“的确是这样，我记起来了，我记得的情形就像在梦境里一样，我们谈到过吊死人的事。”

“啊！你看得很清楚，”阿托斯刷的脸变得煞白，但强作笑颜说道，“可以肯定，我在恶梦中常看见吊死人。”“对，对，”达达尼昂又说，“我想起来啦，对，那是……等一等……是关于一个女人。”

“是么，”阿托斯几乎面色如土，“那正是我那个金发女郎的故事，每次我讲这个故事，都是醉得要死了。”

“对，不错，”达达尼昂说，“是金发女郎的故事，她高高的个儿，模样儿俊俏，有一双蓝眼睛。”

“对，她被人吊死了。”

“是被她丈夫吊死的，他丈夫是你认识的一位领主。”达达尼这样说的时候，目不转睛地盯住阿托斯。

“唉，你看，一个人不自觉地胡说八道起来，会怎样影响别人的名誉。”阿托斯耸耸肩膀说道，就像可怜他自己似的，“我可不想再喝醉了，达达尼昂，这习惯太坏了。”

达达尼昂沉默不语。

阿托斯突然改变了话题，说道：

“对了，谢谢你给我带来那匹马。”

“你喜欢吗？”达达尼昂问道。

“喜欢，不过那不是一匹耐劳的马。”

“你错啦，我骑着它不到一个半钟头跑了十法里，而它看上去只不过像绕圣徐比斯广场转了一圈似的。”

“啊，你让我后悔啦。”

“后悔啦？”

“是的，我把它输掉了。”

“怎么输掉了？”

“事情是这样的：今天早晨，我六点钟就醒来了，你睡得死沉死沉的。我无所事事，因为昨晚喝得太多，人还昏昏沉沉。我下到楼下大堂里，看见昨天那两个英国人之中的一个正与一位马贩子讨价还价，想买下一匹马，因为他的马昨天中风死了。我走过去，见他出价一百比斯托尔要买一匹焦栗色的马，便对他说：‘真凑巧，绅士，我也有一匹马要卖。’

“‘那可是一匹很出色的马，’他说，‘昨天我见过，您朋友的跟班牵着它。’

“‘您看它能值一百比斯托尔吗？’

“‘能值，您愿意以这个价卖给我吗？’

“‘不卖，不过我想拿它与你赌一盘。’

“‘你拿它和我赌一盘？’

“‘不错。’

“‘怎样赌法？’

“‘掷骰子。’

“说赌就赌。我输掉了那匹马。唉！不过，”阿托斯继续说，“我把马铠赢了回来。”

达达尼昂脸一沉。

“你感到不高兴？”阿托斯问道。

“是的，坦率讲我不高兴，”达达尼昂答道，“那匹马能有朝一日让别人在战场上认出我们。它是一个物证，一个纪念。阿托斯，你错了。”

“哎！亲爱的朋友，”火枪手说道，“你设身处地为我想一想吧，我无聊得要死。再说，老实讲，我不喜欢英国马。得啦，如果仅仅是要让某个人认出我们，那么，鞍子就够了；那个马鞍子可真是相当出色。至于那匹马嘛，没有了就没有了，总可以找出理由解释清楚的。真见鬼！一匹马总要死的，就当我那匹患鼻疽或皮鼻疽死了吧。”

达达尼昂仍然板着脸。

“这真叫我不痛快，”阿托斯接着说，“你似乎很看重那两匹马，而我干的事还没讲完呢？”

“你还干了什么？”

“我输掉了我那匹马，九比十，你看这比分！于是我又想拿你那匹来赌。”

“是么，我希望你克制了这个想法，对吗？”

“没有，我立刻将这想法付诸实行了。”

“啊！真有你的！”达达尼昂不安地嚷起来。



“我下了赌注，又输了。”

“输了我的马？”

“输掉了你的马，七点对八点，差一点——这句俗语你是知道的。”

“阿托斯，你真糊涂，我向你发誓。”

“亲爱的，昨天我对你讲我那些愚蠢的故事时，你才该对我这样说，而不是今天早晨。我把马连同全套鞍具都输掉了。”

“真气人！”

“且慢，你根本不明白，我只要不固执，就是一个很出色的赌客，可是我偏偏固执，就像喝酒一样，我固执地……”

“可是，你什么也不剩了，还拿什么去赌？”

“有呀，有呀，朋友，我们还剩下你手指上那枚闪闪发光的钻石戒指，我昨天就注意到了。”

“这枚钻石戒指！”达达尼昂叫起来，赶紧用手捂住那枚戒指。

“我是行家，因为我自己曾经拥有几枚钻石戒指。我估计你这枚值一千比斯托尔。”

达达尼昂吓得半死，严肃地说道：

“但愿你绝没有提我这枚钻石戒指吧？”

“恰恰相反，亲爱的朋友。你知道，这枚戒指成了我们唯一的财源：用它我可以把我们的鞍具和两匹马再赢回来，而且路费也不用愁了。”

“阿托斯，你气得我都发抖了！”达达尼昂嚷道。

“因此，我向对手提起你这枚钻石戒指，其实他也注意到了。亲爱的，你也真是，手指上戴着一颗天上的星星，还想不让人家注意到！这怎么可能！”

“你就说结局吧，亲爱的，你就说结局吧！”达达尼昂说道，“说实话，你这样不紧不慢真要我的命！”

“我们就把你这枚戒指分成十份，每份一百法郎。”

“啊！你想开玩笑，想考验我吧？”达达尼昂说道，他气得头发倒竖，就像《伊利亚特》之中阿喀琉斯被弥涅耳瓦气的那样<sup>①</sup>。

-----

<sup>①</sup>《伊利亚特》相传是荷马所作的诗史。阿喀琉斯是希腊神话中攻打特洛伊城的英雄，而弥涅耳瓦是罗马神话中相当于雅典娜的庇护手工艺的女神。

“不，我不是开玩笑，真见鬼！我真希望你也像我一样！我有半个月没有端详过人的脸了，整天成瓶地灌酒，灌得昏头昏脑。”

“这并不是拿我的钻石戒指去赌博的理由，是不是？”达达尼昂说道，一面神经质地哆嗦着捏紧拳头。

“请听结局吧：一共十份，每份一百比斯托尔，十次掷完，要翻本就另外加钱。我掷了十三次就彻底输了。十三次！十三这个数字对我从来就不吉利。正是七月十三日曾经……”

“畜生！”达达尼昂从桌子旁站起来骂道。白天的事使他忘记了昨天晚上事。

“别急嘛，”阿托斯说，“我当时想好了一个计划。那个英国佬是个怪人，早上我看见他在和格里默交谈。格里默告诉过我，那英国佬企图雇他去当跟班。所以我就拿格里默和他赌，把沉默寡言的格里默分成十份。”

“啊！孤注一掷！”达达尼昂不由自主地笑起来。

“就拿格里默作赌注，可听明白了！把格里默分成十份，总共还值不了一个银杜卡托<sup>①</sup>，我却用他赢回了钻石戒指。现在你说固执是不是一种德行吧。”

-----

<sup>①</sup>古代欧州许多国家使用的货币。分金杜卡托和银杜卡托，一个银杜卡托相当于半个金杜卡托。

“这真是太滑稽啦！”达达尼昂松了口气，笑得直不起腰来。

“你想必明白，我觉得自己手气好了，就立刻又拿钻石戒指下赌注。”

“啊！见鬼。”达达尼昂又满脸阴云密布。

“我把你的鞍具赢回来了，把你的马赢回来了，然后把我的鞍具和马也赢回来了，可是接着又输了。最后我赢回了你的鞍具和我的鞍具。这就是至今为止的结果。我觉得这结果很不错，就退出不再赌了。”

达达尼昂刚才仿佛整座客店压在胸部，现在终于搬开了，深深地吐了口气。

“钻石戒指最后还是我的吧？”他怯生生地问道。

“原封未动，亲爱的朋友！加上你那匹坐骑的鞍具和我那匹的鞍具。”

“可是，没有马要鞍具干什么？”

“这个吗，我倒有个主意。”

“阿托斯，你真叫我寒心。”

“听我说，你很久没有赌了，不是吗，达达尼昂？”

“我根本就不想赌。”

“话不要说死。我说你很久没有赌了，你的手气可能会很好。”

“唔，那又怎么样？”

“喏，那个英国人和他的伙伴还待在那里。我注意到他们非常惋惜两副鞍具。而你呢，似乎很舍不得你那匹马。我要是你，就拿自己的鞍具去赌自己那匹马。”

“可是，他们不会只要一副鞍具。”

“那就拿两副去赌吧，这还用说！我可不像你那样自私。”

“你觉得这行吗？”达达尼昂犹豫不决地问道，阿托斯的信心已经不知不觉地影响了他。

“决无戏言，两副一齐赌。”

“不过，由于失掉了马，我非常想保留这两副鞍具。”

“那就拿你的钻石戒指去赌。”

“啊！这又是另一码事。绝对不行，绝对不行。”

“见鬼！”阿托斯说，“我很想建议你拿普朗歇去赌，可是已经拿跟班赌过了，英国人可能不肯干了。”

“我也不干，亲爱的阿托斯，”达达尼昂说道，“我什么也不想拿去冒险。”

“可惜。”阿托斯冷冷地说道，“那个英国人有的是钱。唉！

天老爷，你就试一次，一个骰子掷一下就完了。”

“如果我输了呢？”

“你准会赢。”

“不过万一输了呢？”

“那么，你就把两副鞍具给人家。”

“好吧，就掷一次吧。”达达尼昂说。

阿托斯去找那个英国人，在马厩里找到了他，只见他用贪婪的目光仔细打量着马鞍子。时机很不错。阿托斯提出自己的条件：两副鞍具抵一匹马或一百比斯托尔，尽他挑选。英国人脑子一转就算明白了：两副马鞍子能值三百比斯托尔。他立即表示同意。

达达尼昂掷骰子时手直发抖，结果掷了三点。他煞白的脸色吓了阿托斯一跳。阿托斯只是说：

“这一下掷得不怎么样，伙计。先生，你不仅有了两匹马，连鞍子也到手啦。”

英国人得意洋洋，心里想已经胜利在握，拿了骰子连摇也不摇，看也不看，就掷在桌面上；达达尼昂呢，赶紧把头掉开，不让人家看见他气急败坏的样子。

“看，看，看呀！”阿托斯不动声色地说道，“这骰子掷得真不一般，我一辈子只见过四回：两个么。”

英国人一看，目瞪口呆；达达尼昂一看，眉开眼笑。“是的，”阿托斯又说，“只见过四次：一次在克莱齐先生家；一次在我家，是在乡下我的……古堡里，那时我拥有一座古堡；第三次在特雷维尔先生家，那次我们都大吃了一惊；最后第四次在一家小酒店里，是我掷出来的，我为此输了一百路易和一顿夜宵。”

“这样，先生赢回了他的马。”英国人说。

“自然。”达达尼昂道。

“那么不能再翻本了吗？”

“我们在条件中已经讲定：不能翻本。您还记得吗？”

“不错。马就还给你的跟班，先生。”

“等一等，”阿托斯说，“先生，请允许我与我的朋友说句话。”

“请。”

阿托斯把达达尼昂拉到旁边。

“喂，”达达尼昂对他说，“你还要我干什么？你这个引诱人的家伙，你要我再赌，是吗？”

“不，我要你考虑考虑。”

“考虑什么？”

“你打算要回那匹马，是吗？”

“当然。”

“你错了。我宁愿要一百比斯托尔。你知道，你是拿两副马鞍子赌那匹马或者一百比斯托尔，任你挑选。”

“不错。”

“是我就要一百比斯托尔。”

“可是，我爱那匹马。”

“所以我再说一遍：你错了。我们两个人，一匹马有什么用？我可不能骑在后面，那样我们岂不像失掉两位兄弟的艾孟家两个儿子<sup>①</sup>了吗？而你呢，总不能骑着那样一匹漂亮的骏马走在我旁边，让我丢脸吧。

要是我，一刻也不会迟疑，马上去拿一百比斯托尔。我们回巴黎也正需要钱用嘛。”

-----

①法国古代武功歌《雷诺·德·蒙托邦》又称为《艾孟家四个儿子》，叙述的是雷诺因下棋与查理曼的侄子发生争吵，刺死了他，四兄弟骑上他那匹骏马力战查理曼大帝的故事。

“我要那匹马，阿托斯。”

“你错了，朋友，一匹马会有闪失，会失前蹄，会碰伤腕关节，它吃草料的马槽里可能有患鼻疽病的马吃过，这样与其说得到一匹马，不如说白白丢掉了一百比斯托尔；再说一匹马要主人去喂它，相反一百比斯托尔却能使主人有吃有喝。”

“可是，我们怎么回去？”

“骑跟班们的马嘛，那还用说！从我们的仪表，人家总能看出我们是有地位的人。”

“咱俩骑着小矮马，而阿拉米斯和波托斯骑着高头大马在我们旁边奔跑，那才好看哩！”

“阿拉米斯！波托斯！”阿托斯嚷着笑了起来。

“怎么啦”达达尼昂问道，对朋友这样笑感到莫名其妙。

“好，好吧，继续谈下去。”阿托斯说。

“那么，你的意见是……”

“是拿一百比斯托尔，达达尼昂。有了一百比斯托尔，我们能吃香的喝辣的过到月底。我们都累得够呛啦，看到没有，也该歇一歇了。”

“歇一歇！啊！不，阿托斯，一回到巴黎，我就要马上着手寻找那个可怜的女人。”

“好啊，可是要干这件事，你以为你那匹马和响当当的金路易一样有用吗？拿一百比斯托尔吧，朋友，去拿一百比斯托尔。”

只要对方说得有理，达达尼昂没有什么不依的。他觉得刚才这条理由非常好。再说，继续这样坚持下去，他担心自己会在阿托斯心目中显得自私。他接受了阿托斯的意见，选择了一百比斯托尔。英国人当场就数给了他。

于是只考虑出发了。与店家达成了协议：除了阿托斯那匹老马，另外再给他六比斯托尔。达达尼昂和阿托斯分别骑普朗歇和格里默的马；两个跟班步行，头上顶着马鞍子。

两个朋友虽然骑的是两匹蹩脚的马，但一会儿就超过了两个跟班，到达了伤心镇。他们老远就望见阿拉米斯忧郁地倚在窗口，像“安娜妹子”<sup>①</sup>一样眺望着地平线。

-----

①为法国童话作家贝洛的作品。

“喂！阿拉米斯！”两个朋友喊道，“你站在那里搞什么鬼名堂？”

“啊！是你，达达尼昂！是你，阿托斯！”阿拉米斯说道，“我正在寻思，这世界上好东西怎么失去得这样快。我那匹英国马走啦，刚才在飞扬的尘土中消失了。这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使我深感人世无常，而人生本身可以概括为三个字：Erat, est, fuit<sup>①</sup>。”

-----

①这三个词是拉丁文中系词“是”的三个时态，即分别为：过去是，现在是，将来是。

“你说的究竟是什么意思？”达达尼昂问道，心里头又起了疑团。



“我的意思是说，我刚才做了一笔上当的买卖：一匹马才卖六十金路易，而那匹马从它奔跑的情形看，一个钟头可以跑五法里。”

达达尼昂和阿托斯哈哈大笑。

“亲爱的达达尼昂，”阿拉米斯说道，“请你不要过分抱怨我。实在是迫不得已啊。再说头一个受到惩罚的就是我，因为那个无耻的马贩子至少骗了我五十金路易。啊！你们两个真会盘算！你们骑着跟班的马，而让他们牵着你们两匹漂亮的马，慢吞吞地跟在后头，每天走短短一段距离。”

正说着，在亚眠大路上隐隐出现的一辆带篷货车驶到面前停了下来，只见格里默和普朗歇头上顶着马鞍子从车上下来。那是一辆放空返回巴黎的货车，两个跟班请车主捎上他们，沿途请他喝点饮料作为酬谢。

“这是怎么回事”阿拉米斯看到这情景问道，“只有两副鞍子？”

“现在你明白了吧？”阿托斯说道。

“朋友们，你们与我完全一样。我出自本能也留下了鞍子。喂！巴赞，把我那个新马鞍子搬到这两位先生的马鞍子旁边来。”

“那两位教士呢，你同他们怎样了结的？”达达尼昂问道。

“亲爱的，我第二天就请他们吃晚饭，”阿拉米斯说，“顺便提一下吧，这里有的是好酒，我想方设法把他们灌醉了。于是，那位本堂神甫不准我脱下火枪手队服，而那位耶稣会会长则请求我收留他当火枪手。”

“不用做论文啦！”达达尼昂喊道，“不用做论文啦！我要求取消论文！”

“自那之后，”阿拉米斯接着说，“我生活愉快，开始创作一首每行一个音节的诗。这相当困难，不过每件事情的价值正是寓于困难之中。诗

的内容是爱情方面的，什么时候我把第一节朗诵给你听吧，一共有四百行，要朗诵一分钟。”

“说真的，亲爱的阿拉米斯，”达达尼昂几乎像讨厌拉丁文一样讨厌诗歌，说道，“除了困难方面的价值，再加上简洁的价值吧。你至少应该肯定，你这首诗有两方面的价值。”

“还有，”阿拉米斯又说，“你会看到，诗中充满真挚的热情。啊，对了，朋友们，你们这是回巴黎吗？好极了，我准备好啦。我们就要见到好心肠的波托斯了，真是再好也没有啦。你们不相信我很想念那个大傻瓜？他是不会卖掉自己的马的，就是拿一个王国作交换，他也不会卖的。我多么想看他骑在那匹马上和那副鞍子上。我可以肯定他像莫卧儿人<sup>①</sup>的大人物。”

大家歇息一个钟头，让马喘喘气。阿拉米斯付了帐，让巴赞与他的两个同伴坐进载货马车。于是大家上路去找波托斯。

他们见到波托斯已经不再卧床，脸色也不像达达尼昂头一回见到那么苍白了。他坐在一张餐桌前，尽管只有他一个人，桌子上却摆着供四个人用的晚餐，有巧妙捆扎起来的肉、上等葡萄酒和鲜美的水果。

-----

<sup>①</sup>印度的穆斯林，尤其指十六世纪初期征服印度的蒙古人等及其后裔。

“哎哟！好极了！”他说着站起来，“你们到得真巧，我刚开始喝汤呢，你们来和我一块用晚餐吧。”

“啊哈！”达达尼昂说道，“这样好的酒，瞧，还有这夹猪油的小牛肉片和这牛里脊，不是穆斯克东用套索套回来的吧。”

“我正在恢复体力，”波托斯说，“我正在恢复体力。这倒霉的扭伤对体质的损害比什么都厉害。你扭伤过吗，阿托斯？”

“从来没有。只记得在费鲁街那次打斗中，我挨了一剑，半个月或十八天之后我的感觉和你现在完全一样。”

“这顿晚餐不是为你一个人准备的吧，亲爱的波托斯？”阿拉米斯问道。

“不是，”波托斯答道，“我本来等附近几位乡绅来晚餐的，但他们通知我不来了。现在你们代替他们吧，换一下人，我并不损失什么。喂！穆斯克东，再搬几张椅子来，叫人加倍拿酒来！”

“你们知道我们现在吃的是什么吗？”过了十分钟，阿托斯问道。

“这还用问！”达达尼昂答道，“我吃的是菜叶和菜汁煨小牛肉。”

“我吃的是羔羊里脊。”波托斯说。

“我吃的是鸡胸脯肉。”阿拉米斯说。

“你们全搞错了，先生们，”阿托斯说道，“你们吃的是马肉。”

“你尽瞎扯！”达达尼昂说。

“马肉！”阿拉米斯做了一个厌恶的怪相说道。

只有波托斯一声不吭。

“是的，马肉。不是吗，波托斯，我们不是吃的马肉？可能连马衣一块吃哩！”

“不，先生们，我留下了马鞍子。”波托斯说道。

“说真的，我们几个彼此彼此，”阿拉米斯说，“简直像事先约好的。”

“叫我怎么办呢，”波托斯说，“那匹马会使我的客人们显得寒酸，我不想使他们难堪。”

“再说，你那位公爵夫人一直待在温泉没回来，可对？”达达尼昂说道。

“是一直待在那里。”波托斯答道，“而且，说实话吧，本省长，即我今天等待来吃晚饭的一位绅士，看来很想得到那匹马，我便给了他。”

“给了他！”达达尼昂叫起来。

“啊，天哪！是的，给了他，只能这么说，”波托斯说道，“因为那匹马肯定可以值一百五十个金路易，可是那吝啬鬼只给了八十金路易。”

“不带鞍子？”阿拉米斯问道。

“是的，不带鞍子。”

“你们看到了吧，先生们，”阿托斯说，“我们几个当中，还是波托斯的交易做得最合算。”

于是，大家又叫又笑，弄得可怜的波托斯摸不着头脑。待大家向他说明缘由之后，他也和大家大叫大笑起来。这正是他的习惯。

“这样一来，我们几个人身上都有钱了？”达达尼昂说道。

“我可没有，”阿托斯说，“我觉得阿拉米斯那家店的西班牙酒好喝，就买了六十来瓶放在跟班们的车子上，这花掉了我不少钱。”

“我呢，”阿拉米斯说，“想象一下吧，我把钱全给了蒙迪迪耶教堂和亚眠耶稣会了，连一个子儿也不剩；而且我许了愿要做几场弥撒，那是非做不可的，既是为我自己，也是为你们几个做|奇+\_+书\*\_网|，先生们。大家都这样说，我也丝毫不怀疑，这对我们几个会大有益处的。”

“而我呢，”波托斯说道，“你们以为我的扭伤就没花什么钱吗？我还没算穆斯克东的伤口呢。为了给他医伤，我不得不请外科医生每天来两趟，而外科医生要我付双倍的诊费，借口是穆斯克东这个笨蛋挨枪子

的那个地方，平常只给药剂师看的，所以我嘱咐穆斯克东，以后千万别那个地方受伤了。”

“好啦，好啦，”阿托斯与达达尼昂和阿拉米斯交换一个眼色说道，“你对那可怜的小伙子挺不错嘛，真不愧是个好主人。”

“总之，”波托斯说，“除了花掉的，我还剩下三十来埃居。”

“我还剩下十比斯托尔左右。”阿拉米斯说。

“行啦，行啦，”阿托斯说，“看来我们都成了社会上的富豪啦。达达尼昂，你那一百比斯托尔还剩下多少？”

“我那一百比斯托尔？首先我给了你五十。”

“真的吗？”

“当然！”

“哦！是真的，我想起来了。”

“尔后，我付了店家六比斯托尔。”

“那店家真是个畜生！你干吗给他六比斯托尔？”

“是你叫我给他的。”

“说真的，我这个人心肠太好了，简单讲还余多少？”

“二十五比斯托尔。”达达尼昂答道。

“我吗，”阿托斯从口袋里摸出几个小钱，“我……”

“你，什么也没剩。”

“真的，少得可怜，不值得拿出来凑数啦。”

“现在来算一算我们总共有多少吧：波托斯？”

“三十埃居。”

“阿拉米斯？”

“十比斯托尔。”

“达达尼昂你呢？”

“二十五。”

“总共加起来是多少？”阿托斯说。

“四百七十五利弗尔！”达达尼昂算得像阿基米德<sup>①</sup>一样快。

-----

①古希腊数学家。

“回到巴黎之后，我们足足还剩四百利弗尔，”波托斯说，“外加四个马鞍子。”

“可是，我们这一队人不骑马了？”阿拉米斯问道。

“是啊。跟班们的四匹马，拿两匹出来给主人骑。我们四个抽签决定谁骑那两匹马；那四百利弗尔分作两半，两个不骑马的一人一半。然后，我们把口袋里剩下的零钱交给达达尼昂。他手气好，路上见到赌钱的地方就让他去赌。这是我考虑好的计划。”

“吃饭吧，”波托斯说，“都凉了。”

四个朋友不再为未来担忧，就大吃大喝起来。他们吃剩的让给穆斯克东、巴赞、普朗歇和格里默四个吃。

回到巴黎，达达尼昂发现一封特雷维尔先生寄给他的信，通知他，国王根据他的请求，刚刚降恩批准他加入火枪队。

在这个世界上，达达尼昂最大的抱负，除了找到波那瑟太太之外，就莫过于加入火枪队了。所以，他兴高采烈跑去找半个钟头前离开的三个朋友，却发现他们个个愁眉苦脸，忧心忡忡。他们正聚在阿托斯家里商量，这说明情况相当严重。

原来特雷维尔先生刚才通知他们，国王陛下决意在五月一日开战，他们几个必须马上准备自己的装备。

四个生性达观的汉子面面相觑，事关军纪大事，特雷维尔先生决不会开玩笑的。

“你们认为这些装备要多少钱？”达达尼昂问道。

“唉！没啥好说的，”阿拉米斯道，“我们几个刚才精打细算、抠抠搜搜计算了一下，每个人少说也得一千五百利弗尔。”

“四乘十五等于六十，也就是六千利弗尔。”阿托斯说。

“我觉得每个人一千就够了。”达达尼昂说，“老实讲，我并不是像斯巴达人而是像诉讼代理人那样考虑的。①”

诉讼代理人这个词提醒了波托斯。

-----

①斯巴达人以吃苦耐劳著称，此处是借用。法语里procureur一词既意为“诉讼代理人”，又意为“管理钱财的教士”，达达尼昂所说显然是第二个意义，但下文波托斯接话则是想到他的情妇是诉讼代理人的妻子，故此处译为“诉讼代理人”。

“瞧，我有主意啦！”他说。

“这就已经有点眉目了嘛，我连一点影子都还没有呢。”阿托斯冷冷地说，“至于达达尼昂，先生们，他成了我们的人，就高兴得疯啦：一千利弗尔！老实讲，我一个人就得两千。”

“二四得八，”阿拉米斯说，“这就是说，我们几个的装备需要八千利弗尔。当然，其中的鞍子我们已经有了。”

“还有，”阿托斯等达达尼昂带上身后的门，向特雷维尔先生道谢去了，说道，“还有我们的朋友手指上闪闪发光的那枚美丽的钻石戒指。嘿！达达尼昂是一位好伙伴，他中指上戴着一枚价值连城的戒指，就决不会让兄弟们为难的。”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二十九章 筹办装备

四个朋友之中忧虑最多的无疑是达达尼昂。虽然他作为禁军，装备比那几个火枪手要容易筹办些，因为几个火枪手同时又是绅士。但是，加斯科尼这个小青年的个性，我们是了解的。他凡事总是深思熟虑，并且近乎吝啬，反过来却几乎比阿托斯还爱好虚荣。除了虚荣心方面的考虑，这时的达达尼昂，还有一种不那么自私的忧虑不安。他千方百计打听波那瑟太太的情况，却是没有得到半点消息。特雷维尔先生向王后提起过，王后也不知道年轻的服饰用品店老板娘的下落，只是答应派人去寻找。可是这种许诺并不落实，很难叫达达尼昂安心。

阿托斯待在家里不出门，决心为装备的事不跨出大门一步。

“我们还有半个月时间，”他对几个朋友说，“好吧，如果半个月后我什么也没找到，或者不如说没有什么来找我，我作为忠实的天主教徒，虽然不能饮弹自杀，但我一定找红衣主教的四名卫士或者八个英国人大打一架，直到他们把我打死为止。他们人多，肯定能打死我的。那么，人们就会说我是为国王而死的，这就等于我尽了职而无需准备装备。”

波托斯两手抄在背后，一直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不断点着头说道：

“我要按照我的主意去办。”

阿拉米斯心事重重，头发散乱，一言不发。

这种谁都不开心的情景，说明几个朋友之中笼罩着忧愁的气氛。

几个跟班呢，都像给希波吕托斯拉车的马<sup>①</sup>一样，分担着主人的忧愁。穆斯克东把吃剩的面包块全贮存起来；巴赞已经皈依宗教，成天泡在教堂里；普朗歇观看苍蝇飞来飞去；格里默呢，大家的忧愁也无法使他打破主人强加给他的沉默，成天唉声叹气，连石头听了都会同情。

-----

①希腊神话中雅典国王忒修斯之子，其后母爱上了他，遭其拒绝，遂自杀，留下遗书，说他侮辱了她。忒修斯不听儿子抗辩，将其放逐，并用咒语令海神派海怪惊吓其拉车之马，至使希波吕托斯车毁人亡。

三个朋友——正如我们所说的，阿托斯发誓不会为了装备的事迈出大门一步——三个朋友每天早出晚归，在街上游荡，扫视着街面的每块石板，看前面经过的人是否失落有钱袋子。凡经过的地方，他们处处留心，就像猎人在搜寻野兽的足迹。及至彼此相遇的时候，每个人的目光都带着失望的神色，像是相互询问：“你发现什么东西没有？”

波托斯是头一个产生主意的，就抓住这个主意不放，所以他头一个采取了行动。可敬的波托斯是一个实干家。有一天，达达尼昂看见他向圣洛教堂走去，便不自觉的跟在他后边，只见他在迈进教堂之前往上卷一卷小胡子，捻捻唇下的短须，这动作通常表明他产生了征服的欲望。达达尼昂小心翼翼地隐蔽自己，波托斯以为没有人看见他。达达尼昂跟着他进了教堂。波托斯走到一根柱子旁边，背靠柱子站着；达达尼昂一直没有被发觉，靠在柱子的另一面。

正好这天讲道，所以教堂里人很多。波托斯利用人多拥挤，悄悄地打量每个妇女。多亏了穆斯克东的细心照顾，他虽然内心忧愁，但外表看不出来。他的毡帽的确有点磨坏了，羽翎有点褪色，衣服上面绣的花已有点发暗，花边也有点不成形了，但是在教堂里半明半暗的光线下，这些细小的地方都看不出来。波托斯始终是那个英武的波托斯。

达达尼昂注意到：在离波托斯和他所靠的柱子最近的长凳上，坐着一位风韵犹存的中年妇人，虽然有点面黄肌瘦，披着黑色头巾，但身子挺得笔直，脸上现出高傲的神色。波托斯两眼偷偷地在那位夫人身上溜来溜去，然后又朝大殿深处张望。

那位夫人脸上红一阵白一阵，不时向轻浮的波托斯送来一个闪电般的秋波，于是波托斯立刻痴迷地盯住她。这显然是波托斯挑逗那位披黑

色头巾夫人的一种手腕，因为那位夫人拼命咬住嘴唇，不时搔搔鼻尖，坐在凳子上现出绝望、不安的神色。

这一切波托斯看在眼里，他又卷一卷小胡子，捻一捻唇下的短须，开始对唱诗台旁边一位漂亮的夫人挤眉弄眼；那位夫人不仅漂亮，而且看上去是位贵夫人，因为她身后有一个小黑奴专门给她拿跪垫，还有一位使女为她拎着带勋徽图案、装弥撒经书的袋子。

披黑头巾的夫人顺着波托斯的目光，曲曲折折望过去，发现他的目光停留在那位跪在绒垫上、带着小黑奴和使女的夫人身上。

这时，波托斯更是变本加厉，又是眨眼睛，又是将手指贴在嘴唇上飞吻，脸上露着气人的微笑——的确把那个风韵犹存、受到轻视的夫人气得要死。

那位夫人后悔莫及，拍着胸脯，“咳！”了一声。这声叹息那样响，使所有人，甚至跪在红垫上的那位夫人，都回头来看她。波托斯仍然不理睬她，他明明听见了她的叹息，却故意装聋。

跪在红垫子上的夫人给披黑头巾的夫人产生了强烈的印象，因为在披黑头巾的夫人心目中，她非常漂亮，的确是一个可怕的对头；她也给波托斯产生了强烈的印象，因为波托斯觉得她比披黑头巾的夫人更有姿色。那位夫人也给达达尼昂产生了强烈的印象，达达尼昂认出她就是在默恩、加莱和杜弗尔见过的那个女人，他痛恨的那个鬃角带伤疤的家伙曾经叫她米拉迪。

达达尼昂一面注意那位夫人，一面继续观察波托斯的把戏，觉得挺有意思。他觉得披黑头巾的夫人可能就是熊瞎子街那位诉讼代理人夫人，因为圣洛教堂离那条街不远。

因此他推想，波托斯是在报尚蒂利那次失败之仇；那次，诉讼代理人夫人硬是守住她的钱袋子一毛不拔。

然而在这一切之中，达达尼昂注意到，并没有一张脸回应波托斯的献殷勤。波托斯所追求的只不过是虚妄和幻想。不过，对于真正的爱

情、真正的妒忌来讲，除了虚妄和幻想，还有什么实在的东西吗？

讲道结束了。诉讼代理人夫人向圣水缸走去。波托斯连忙抢到她前面，不是将一个指头，而是将整个手泡进圣水之中。诉讼代理人夫人莞尔一笑，以为波托斯这样认真是为了她。可是，她很快伤心地发现自己想错了：当她离他三步远时，波托斯把头转向一边，依然注视着跪在红垫子上的那位夫人。那位夫人已经站起来，正带着小黑奴和使女向圣水缸走过来。

等她走到身边时，波托斯赶紧从圣水缸里抽出水淋淋的手。那位花容月貌的女信徒用她纤细的手触一下波托斯粗大的手，微笑着画个十字，走出了教堂。

诉讼代理人夫人觉得这太过分了。她毫不怀疑这位夫人与波托斯两个人勾勾搭搭。如果她是贵夫人，这时她必定会晕倒过去。可是，她不过是位诉讼代理人夫人，所以她只是愠怒地对火枪手说：

“喂！波托斯先生，您不给我点圣水吗？”

听到这个声音，波托斯像睡了一百年突然被惊醒了似的。

“夫……夫人，”他叫起来，“真是您吗？您丈夫亲爱的科克纳尔先生身体怎么样？他还是像以往那样麻木不仁吗？您说我这双眼睛到哪儿去了，布道持续了两个钟头，我甚至没有瞥见您！”

“我就坐在您旁边，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说道，“您没有瞥见我，因为您两眼只顾盯着刚才您送去圣水的那位漂亮夫人了。”

波托斯装出一副尴尬的样子：

“唉！您看见了……”

“除非是瞎子才看不见。”

“对呀，”波托斯漫不经心地说，“那是我的女朋友之中的一位公爵夫人。她丈夫爱吃醋，我很难和她见面，所以她通知我说，她今天要来这个偏僻街区的小教堂，目的只是见上我一面。”

“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说道，“您愿意把胳膊伸给我挎五分钟，好让我高高兴兴和您聊一聊吗？”

“怎么不愿意，夫人。”波托斯暗自眨了眨眼睛，就像一个赌徒要玩一个引对方上钩的手法，悄悄笑了一样。

这时，达达尼昂去追米拉迪，从他们身旁经过。他往波托斯那边瞥一眼，看见了他那得意洋洋的眼神。

“嘿嘿！”想到这个风流时代异常轻浮的道德风尚，他未免暗暗发笑，“瞧吧，这一位大概能在预定时间准备好装备啦。”

波托斯像一条船服从舵把的操纵一样，诉讼代理人夫人的胳膊往哪边使劲，他就跟着她往哪边走，一直走到圣马克鲁瓦尔隐修院的回廊里。这条回廊两头有旋转栅栏门，很少有人出入，白天只看得见乞丐在这里吃东西，或者小孩在这里玩耍。

“啊！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留意到，这里除了乞丐和小孩之外，再没有什么人看见他们，没有什么人听见他们说话，便叫道，“啊！波托斯先生！看来您是一个了不起的胜利者罗！”

“我吗，夫人！”波托斯神气活现地问道，“为什么这样说？”

“刚才那些暗号和那圣水呢？那位带着小黑奴和使女的夫人，至少是位公主吧！”

“您搞错了，天哪！不是的。”波托斯答道，“她仅仅是位公爵夫人。”

“那么，在门口等候的那个男跟班，还有那辆豪华四轮马车，以及坐在车里等候的那个穿讲究号衣的车夫呢？”

男跟班也好，豪华四轮马车也好，波托斯统统都没看见，可是科克纳尔太太作为一个嫉妒的女人，什么都看在眼里。

波托斯后悔没有干脆把跪在红垫子上那个女人说成公主。

“呵！您成了所有美人儿的宠儿啦，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叹口气又说道。

“是呀，”波托斯答道，“您知道，我天生这样一副好仪表，当然有的是好运气。”

“天哪！男人多么健忘！”诉讼代理人夫人抬眼望着天空说道。

“我觉得男人还没有女人健忘。”波托斯反驳道，“因为说到底，夫人，可以讲我是您的牺牲品。那时我负了伤，生命垂危，眼看着外科医生丢下我不管；我作为名门望族的后代，完全信任您的友谊，却差一点因为受伤和饥饿死在尚蒂利一家不像样的客店里。我连续给您写了几封火热的信，您居然一封也不屑于回答。”

“可是，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说话吞吞吐吐，她觉得拿当时的贵夫人的品行来衡量，她的确做错了。

“而我为了您，放弃了帕纳夫洛尔伯爵夫人……”

“这我知道。”

“还有某某男爵夫人……”

“波托斯先生，别数落我了。”

“还有某某公爵夫人。”

“波托斯先生，请宽宏大量一些！”

“您说得对，夫人，我数都数不完。”

“那是我丈夫硬是不肯借。”

“科克纳尔夫人，”波托斯说，“还记得您写给我的头一封信吗，我可是永远铭刻在心中。”

诉讼代理人夫人长叹一声。

“不过，”她说，“也因为您要借的钱数目大了一点儿。”

“科克纳尔夫人，我可是优先想到您。其实，我只需给某某公爵夫人写信……我不愿意讲出她的姓名，因为我不想损害一个女人的名誉。不过我知道，只要我给她写封信，她就会给我寄来一千五。”

诉讼代理人夫人掉眼泪了。

“波托斯先生，”她说道，“我向您发誓，您把我惩罚得够了，将来您再遇到这样的情况，只要对我说一声就行了。”

“得了吧，夫人，”波托斯装得反感地说道，“请别提钱的事，太丢人啦。”

“这样说您不再爱我了！”诉讼代理人夫人伤心地一字一顿说道。

波托斯保持着庄重的沉默。

“您就是这样回答我？咳！我明白啦。”

“想一想您对我的伤害吧，夫人。这伤害至今还留在这儿呢。”波托斯将手放在心窝上，使劲按了按。

“我一定会补救的，您看吧，亲爱的波托斯。”

“况且，我求了您什么呢？”波托斯天真烂漫地耸耸肩膀说道，“只不过借点钱罢了。说到底，我并不是不明事理的人。我知道您不富有，科克纳尔夫人，我知道您丈夫不得不从可怜的诉讼人身上榨取几个可怜

的埃居。啊！如果您是伯爵夫人、侯爵夫人或公爵夫人，那就是另一码事，您就是不可原谅的了。”

诉讼代理人夫人感到气恼。

“要知道，波托斯先生，”她说道，“我的银柜，尽管是一位诉讼代理人夫人的银柜，也许比您那些破了产而又装腔作势的女人的银柜充裕得多哩！”

“那么，您就加倍地伤害了我，”波托斯抽出被诉讼代理人夫人挽住的胳膊，说道，“既然您富有，科克纳尔夫人，您拒绝借钱给我就不能原谅了。”

“我说自己富有，”诉讼代理人夫人发现扯得太远了，说道，“不应该照字面来理解这句话。我并不是真的很阔，只不过生活宽裕而已。”

“行啦，夫人，”波托斯说，“请别再谈这个了。您没有把我放在眼里，我们之间连起码的同情心都谈不上。”

“您真薄情！”

“哼！您去埋怨好啦！”波托斯说。

“去找您那个漂亮公爵夫人吧！我不留您。”

“嘿！她已经不像我想象的那样干巴巴啦！”

“得了，波托斯先生，我最后问您一遍：您还爱我不？”

“唉！夫人，”波托斯装出最忧伤的口气说道，“我们就要去打仗啦，而我预感到自己这次会战死沙场，在这种时候……”

“啊！别说这种话！”诉讼代理人夫人大声说着嚎啕哭起来。

“我的确有这种预感。”波托斯越来越忧伤了。



“还不如说您另有新欢了呢。”

“没有，我坦白告诉您。没有任何对象能让我动心。甚至我觉得在这儿，在我的心坎上，总有一个声音在为您说话。不过，您也许知道也许不知道，那场不可避免的战斗半个月之后就要开始了，这阵子我要为装备的事愁得要死啦。另外呢，为了筹措出征所必需的钱，我还得回布列塔尼偏僻的老家一趟。”

波托斯注意到爱情和吝啬展开了最后的斗争，便接着说道：

“您刚才在教堂见到的那位公爵夫人家的领地离我家很近，我们打算一块走。您知道，旅行嘛，有两个人结伴，路程就不觉得远。”

“您在巴黎就没有朋友吗，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问道。

“我原来以为有呢，”波托斯又装出忧伤的样子，“可是我发现自己错啦。”

“您有朋友，波托斯先生，您有朋友，”诉讼代理人夫人冲动地说道；这种冲动连她自己也感到吃惊。“明天您上家里来吧。您是我姑妈的儿子，因此是我的表兄弟。您是从庇卡底的诺戎来的，在巴黎有好几桩诉讼案，但还没找到诉讼代理人。

这一切您都记住了吗？”

“全记住啦，夫人。”

“晚餐的时候来。”

“很好。”

“在我丈夫面前您得放庄重点儿，他虽然七十三岁了，还是诡计多端的。”

“七十三岁了！哟！好年龄！”波托斯说道。

“您想说他高寿吧，波托斯先生。所以，这可怜而亲爱的人儿随时都可能让我变成寡妇。”诉讼代理人夫人说着，意味深长地看波托斯一眼，“幸好我们在结婚的契约里达成了协议，全部财产归未亡人继承。”

“全部吗？”波托斯问道。

“全部。”

“看得出来，您真是一个想得周到的女人，亲爱的科克纳尔夫人。”波托斯温柔地握住诉讼代理人夫人的手说道。“咱俩言归于好了是吗，亲爱的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夫人娇滴滴地问道。

“终生不变。”波托斯以同样的口气说道。

“那么再见吧，我不可靠的家伙。”

“再见，我健忘的人儿。”

“明天吧，我的天使。”

“明天见，我的生命之火！”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章 米拉迪

达达尼昂尾随着米拉迪而没被她发现。他看见她上了那辆豪华四轮马车，听见她吩咐车夫去圣日耳曼。

试图步行去追两匹骏马拉的车子，那当然无济于事，所以达达尼昂返回了费鲁街。

在塞纳河街，他碰到普朗歇停在一家糕点店前面，对着一个令人馋涎欲滴的奶油圆蛋糕出神。

他吩咐普朗歇去特雷维尔先生的马房里备两匹马，一匹为他达达尼昂，一匹为他普朗歇，备好马之后到阿托斯家去找他。特雷维尔先生曾发过话，他马房里的马，达达尼昂什么时候都可以使用。

普朗歇朝老鸽棚街走去；达达尼昂朝费鲁街走去。阿托斯正好在家，面前放着从庇卡底带回来的一瓶西班牙名酒，闷闷不乐地自斟自酌。他做个手势，叫格里默给达达尼昂拿来一只酒杯。格里默还是像往常一样俯首听命。

达达尼昂把波托斯和诉讼代理人夫人之间在教堂里发生的事情，以及他们的伙伴可能已经在购置装备的缘由，一五一十向阿托斯作了介绍。

“我吗，”阿托斯听了这番介绍之后说道，“根本就不着急，肯定用不着女人出钱给我买马鞍。”

“然而，亲爱的阿托斯，像你这样一位风流倜傥、彬彬有礼的大爵爷，纵然是公主或王后，也躲不过你的爱情之箭啊。”

“这个达达尼昂真年轻！”阿托斯耸耸肩膀说道。

他招呼格里默再拿一瓶酒来。

这时，普朗歇从半掩的门外怯生生地伸进头来，禀报主人两匹马备好了。

“什么马？”阿托斯问道。

“特雷维尔先生借给我去兜风的两匹马，我打算骑上它们去圣日耳曼转一圈。”

“去圣日耳曼干什么？”阿托斯又问道。

于是，达达尼昂告诉阿托斯，他刚才在教堂里意外地又见到了那个女人，而那个女人和那位披黑斗篷、鬓角有伤疤的绅士，怎样成了他思想上永远摆脱不掉的人。

“这就是说，你爱上了她，就像你爱上了波那瑟太太一样。”阿托斯说着，轻蔑地耸耸肩膀，仿佛人类的弱点使他感到可悲似的。

“我吗，根本没有的事！”达达尼昂提高嗓门说道，“我只不过感到好奇，想弄清为什么她显得那么神秘莫测。虽然我不认识她，她也不认识我，不知道为什么，我感到，这个女人会对我的一生产生影响。”

“总而言之，你有你的道理。”阿托斯说，“我嘛，从来就不曾认识一个失踪了还值得去寻找的女人。波那瑟太太失踪了，活该她倒霉！谁管她找到找不到！”

“不，阿托斯，不，你搞错了。”达达尼昂说道，“我比任何时候都更爱我可怜的康斯坦斯。如果我知道她在什么地方，哪怕在天涯海角，我也要去从她的敌人手里把她拯救出来。可是，我根本不知道她在什么地方，我多方寻找一点结果也没有。你叫我怎样呢，总该散散心吧。”

“你去和米拉迪散心吧，亲爱的达达尼昂。我衷心希望你愉快，如果这可能的话。”

“听我说，阿托斯，”达达尼昂道，“你与其像蹲禁闭一样关在家里，还不如骑上马，和我一块去圣日耳曼溜达溜达。”

“亲爱的，”阿托斯答道，“我有马的时候才骑马，没有马就步行。”

“唔，我吗，”达达尼昂对阿托斯这种孤僻的天性仅仅报之一笑；换了另一个人，他一定觉得受到了伤害。“我吗，可不像你那样傲气，我找到什么骑什么。那么，回头见，亲爱的阿托斯。”

“回头见。”火枪手回答，同时招呼格里默开他刚拿来的那瓶酒。

达达尼昂和普朗歇上了马，向圣日耳曼奔驰而去。

一路上，小伙子想起了阿托斯所说的有关波那瑟太太的话。虽然从天性讲达达尼昂算不上多愁善感，但漂亮的服饰用品商太太，确实在他心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正如他所说的，为了寻找她，他准备走到天涯海角。可是，地球本身就是圆的，世界上天涯海角何其多，他不知道该朝哪一边走。

眼下吗，他打算想方设法去摸清米拉迪的底细。米拉迪和那个披黑斗篷的人谈过话，因此她认识他。而达达尼昂认为，无论是第二次还是第一次绑架波那瑟太太的，正是那个披黑斗篷的人。所以，当达达尼昂说，他寻找米拉迪，同时也就是寻找康斯坦斯的时候，他这话真算不了什么假话，充其量只能算一半假话吧。

达达尼昂一路这样想着，不时用马刺刺一下马，不久就走完了全程，到达了圣日耳曼。他绕着十年后路易十四降生的那座小楼转了一圈，穿过一条冷冷清清的街道，不停地左顾右盼，想发现那个英国美人儿的踪迹。这时，一座漂亮的住宅映入了他的眼帘。按照当时的习惯，那栋住宅没有任何临街的窗户。他朝住宅楼那边望去，看见一层出现了一个面熟的人，在一个种花的阳台上走来走去。普朗歇头一个认出了他。

“哎！先生，”他对达达尼昂说道，“那个正在呆呆地望着什么的人，您不记得了吗？”

“不记得了，不过可以肯定，那张脸我不是头一回见到。”

“我相信我没有看错，”普朗歇说，“那就是可怜的吕班，瓦尔德伯爵的跟班。瓦尔德伯爵就是一个月前在加莱，您在去港务监督的别墅那条路上收拾的那个人。”

“哦！对。”达达尼昂说道，“现在我认出来啦。你觉得他还认得你吗？”

“老实讲，先生，他当时非常惊慌，所以我想他不大可能清楚地记得我。”

“喂，你过去和那小子聊聊，顺便了解一下他主子是否死了。”

普朗歇下了马，径直向吕班走去。吕班果然不认识他了。两个跟班非常投机地交谈起来。达达尼昂把两匹马牵进一条巷子，绕着住宅楼转了一圈，站在一道榛树篱笆后面听那两个跟班闲聊。

他在篱笆后面观察了一会儿，突然听到马车的声音，只见米拉迪的豪华四轮马车在他对面停了下来。他绝对没有看错。米拉迪坐在马车里。达达尼昂将头贴在马脖子上，以便能看见一切，而自己又不会被看见。

米拉迪从车门里伸出金黄头发的漂亮脑袋，向侍女吩咐了几句什么。

那侍女是一个二十一、二岁的漂亮姑娘，机灵，活泼，是地道的贵夫人的侍女。她照习惯坐在车门的踏脚板上，这时跳下来，向达达尼昂看见吕班所在的那个阳台上走去。

达达尼昂盯住那个侍女，看见她走到了阳台边。可是事也凑巧，正在这时，屋里有人把吕班叫了进去。因此，阳台上只剩下普朗歇一个人，正在四处张望，看达达尼昂去了什么地方。

侍女把普朗歇当成了吕班，走到他面前，递给他一张便笺。

“交给你家主人。”她说道。

“交给我家主人？”普朗歇惊愕地重复道。

“是的，很紧急，快拿着。”

旋即她就跑回马车。马车已朝来的方向掉转头。侍女跳上踏板，车子随即开动了。

普朗歇把那张便笺翻来覆去看了几眼，由于已习惯于盲目服从，便跳下阳台，穿过小巷，走了二十步就碰到达达尼昂。

达达尼昂一切全看到了，他正迎上来呢。

“给您的，先生。”普朗歇把便笺递给小伙子。

“给我的？”达达尼昂问道，“你肯定吗？”

“当然！肯定是给您的。那个侍女说：‘交给你家主人。’我只有您一个主人啊……说实话，那个侍女可真是一个漂亮的小妞儿！”

达达尼昂打开信，读到这样几句话：

有一个人说不出自己对您有多关心，她想知道，您哪天能去森林里散步。明天有一位穿黑白两色衣服的跟班，在金毯园等候您的回信。

“哈哈！”达达尼昂笑道，“真有点按捺不住啦。米拉迪和我仿佛在为同一个人的健康担心哩！喂，普朗歇，那位好好先生瓦尔德身体怎么样？他没死？”

“没死，先生，他身体棒得再挨四剑都没问题，虽然您无可指责地给这位绅士刺了四剑，使他流尽了体内的血，现在人还很虚弱。吕班吗，正如我刚才对先生说的那样，已经不认识我了，把我们那次遭遇详详细细给我讲了一遍。”

“很好，普朗歇。你堪称跟班之王。现在咱们上马去赶上那辆四轮马车。”

没跑多久，五分钟后，他们看见那辆车停在大路边，一个穿着华丽的人骑着马站在车门口。

米拉迪和那个骑马人在谈话，双方都很激动，甚至达达尼昂在马车的另一边停住了，除了那个漂亮的侍女，没有人注意到他。

他们是用英语交谈，达达尼昂根本听不懂。不过从他们的语调，年轻人听出那个英国美人儿发火了，尤其她结束谈话时的一个动作，使达达尼昂对这次谈话的性质不再有任何怀疑：

她挥动手里的扇子使劲一敲，那件女性物品便碎了。

骑马人哈哈大笑，仿佛更激怒了米拉迪。

达达尼昂心想自己可以出面干预了，便走到另一边的车门口，恭恭敬敬摘下帽子说道：

“夫人，我可以为您效劳吗？这个骑马的人似乎惹得您生气了。只要您吩咐一声，夫人，我就惩罚他的无礼。”

听到他的声音，米拉迪转过头来，吃惊地打量着这个年轻人，等他说了，才用地道的法语说：

“先生，如果和我吵架的这个人不是我的兄弟，我一定会衷心接受您的保护。”

“哦！是这样。对不起，”达达尼昂说，“这我不知道，您想必明白，夫人。”

“这个冒失鬼来管什么闲事？”米拉迪称为兄弟的骑马人向车门口弯下腰嚷道，“他为何不走他的路？”

“您才是冒失鬼呢！”达达尼昂也从马脖子上探下头来，隔着车门回敬道，“我不走我的路，因为我喜欢在这里停留。”

骑马人用英语和他姐姐说了几句什么。



“我用法语和您说话，”达达尼昂道，“请您赏个光，也用法语和我说话。您是这位夫人的兄弟，好吧，不过，好在您不是我的兄弟。”

大家也许以为米拉迪和一般女人一样胆小怕事，见这两个人相互挑衅，一定会出面劝阻，防止他们争吵起来。可是，情况恰恰相反，她往车里一仰，冷冷地对车夫说：

“快回家！”

那个漂亮的侍女不安地看达达尼昂一眼，达达尼昂和善的面孔似乎给她留下了好印象。

车子开走了，留下两个男人面对面待在那里，中间再也没有什么障碍物把他们隔开。

骑马人催动马想去追赶车子，但达达尼昂已经燃烧起来的怒火更无法遏制了，因为他认出此人就是在亚眠赢走了他的马，并且差点儿从阿托斯那里赢走了他的钻石戒指的那个英国人。他冲上去抓住英国人的缰绳拦住他。

“喂！先生，”他说道，“我看您比我还更冒失，因为我看您似乎忘记了我们之间已经开始的一场小小的争执。”

“哦！哦！”英国人说，“原来是您，先生，莫非您又要和我来赌一盘或玩点别的？”

“对呀，我想我还该翻一次本的。”达达尼昂答道，“我们来看看，亲爱的先生，您耍起剑来，是不是像耍摇骰子的杯子那样巧妙。”

“您明明看到我没有带剑，”英国人说，“您是不是想在一个手无寸铁的人面前冒充好汉？”

“我想您家里总是有的吧。”达达尼昂答道，“无论如何，我这里有两柄，如果您愿意，我可以给您一柄，咱们来玩玩。”

“不必，”英国人说，“这类家什我有的是。”“好，尊敬的绅士，”达达尼昂说，“请挑选一柄最长的，今天傍晚拿来给我看看。”

“请问在什么地方？”

“卢森堡公园后面。对于我向您建议的这类散步，那可是个好地方。”

“好，我一定去。”

“您几点钟去？”

“六点钟”。

“顺便问一句，您大概有一两个朋友吧？”

“朋友我有三个，他们如能和我一同来玩，会感到很荣幸。”

“三个？好极了！真凑巧！”达达尼昂说，“我刚好也有三个朋友。”

“现在请问您究竟是谁？”英国人问道。

“鄙人姓达达尼昂，加斯科尼绅士，埃萨尔禁军队的成员。

那么您呢？”

“我吗，鄙人是温特勋爵，兼谢菲尔德男爵。”

“很好，鄙人是您的仆人，男爵先生，”达达尼昂说，“尽管您有两个很难记的名字。”

说罢，他用马刺刺得马向巴黎方向飞奔而去。

达达尼昂像往常遇到这类情况一样，径直奔到阿托斯门口下马。

他看见阿托斯躺在一张沙发床上睡觉，就像他自己说的一样，等待着装备来找他。

达达尼昂把刚才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向阿托斯讲了一遍，只是没提瓦尔德先生收的那封信。

阿托斯听说要去与一个英国人打架，非常高兴。我们说过，这是他梦寐以求的事。

他们立刻叫自己的跟班分头去把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找来，把情况告诉他们俩。

波托斯拔出剑，冲着墙练起来，刺几下退一步，还像舞蹈演员一样做屈膝动作。阿拉米斯还在构思他的诗歌，进到阿托斯内室将门一关，请其他人不到上阵的时候不要打扰他。

阿托斯使个眼色，叫格里默去取一瓶酒来。

达达尼昂呢，他私下里想好了一个小小的计划。稍迟一些我们就能看到这个计划的实施情况；一旦成功，他就可以完成一个美好的冒险行动。这从他脸上不时露出的充满幻想的微笑就可以看出来。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一章 英国人和法国人

时辰已到，四位朋友便带着四个跟班前往卢森堡公园的后身，来到一座专供牧羊的围墙。阿托斯拿出一串零钱支走羊倌，四位跟班负责站岗放哨。

不久，另一帮人不声不响地走近同一座围墙，进去后和火枪手们见了面；接着按海外习惯，双方一一作了介绍。

英国人个个都是出身显贵，因此他们对对手们的奇名怪姓不仅觉得惊讶，而且感到几分不安。

“都用这种怪名字，我们不知道你们是何人。”温特勋爵听到三位朋友通名报姓时说道，“我们绝不会同有这样姓名的人交手，这些都是放羊倌的姓氏。”

“正是，您猜对了，绅士，这些都是假名字。”阿托斯回答说。

“这样的话，我们就更想知道各位的真名实姓。”英国人说。

“过去你们不知道我们姓什么，同我们不也玩得挺带劲吗，”阿托斯说，“你们赢了我们两匹马不就是证据？”

“不错，但上一次我们冒险的只是钱，而这一次我们冒险的却是血；我们能和任何人赌钱，但只能和同等级的人格斗。”

“说得好，”阿托斯说；他在四个英国人中抓住与之交手的那个人，低声对他说了自己的姓和名。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照例向各自的对手说了自己的姓和名。

“这下您满意了？”阿托斯问对手，“为请您赏光和我比剑，您觉得本人这下够贵族气派了吧？”

“是的，先生，”英国人躬身施礼说道。

“那么，您现在还愿意听我再说句话吗？”阿托斯冷冷地又说。

“请讲，”英国人说。

“倘若您不要求我告诉您我是谁，那就更好了。”

“为什么这样说？”

“因为人们都以为我死了，因为我有种种理由，愿意世人不知道我还活着，因为我马上不得不杀死您，以免我的秘密到处传扬。”

英国人看着阿托斯，以为阿托斯拿他取笑；然而阿托斯却是个最不爱取笑的人。

“诸位，”阿托斯向同伴和对手同时说道，“我们双方都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英国人和法国人异口同声地答道。

“好，注意出击！”阿托斯叫道。

顿时，八柄剑在落日的余辉中闪闪发光；仇人相见分外眼红，战斗就这样带着本能的激越开始了。

阿托斯手提剑柄，冷静沉着，剑法娴熟，就像在习武厅里一般挥舞自如。

波托斯无疑一改在尚蒂利遭遇中他曾过分的自信，一招一式细腻而严谨。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阿拉米斯急于要写完他的抒情诗第三章，于是他出剑匆匆，想以速战速决一举了事。

阿托斯第一个杀死对手，他只向对方捅了一剑，而且正如他预先通知对方那样，这一剑是致命的，剑锋刺穿了对方的心脏。

波托斯第二个将对手撂倒在草地上：他刺穿了对方的大腿。这时，由于英国人没作太久的反抗便举剑投降，波托斯抱起对方，把他放进了自己的四轮华丽马车。

阿拉米斯猛勇进击，逼得对方败退五十余步，终于撒开大步落荒而逃，在跟班们的一片嘲骂声中逃遁得无影无踪。

至于达达尼昂，他一直耍弄纯粹的防御战术；然后，当发现对方十分疲惫，他便采用猛烈的第四姿势回击术，挑飞对方的剑。英国男爵看到自己已被解除武装，便后退两三步；可是就在他作退却运动时，他脚下一滑，仰面朝天跌倒在地。

达达尼昂纵身一跃向他冲去，剑刃顶着喉咙：

“我本可以杀死您，先生，”他对英国人说，“现在您掌握在我的手中，但出于对您姐姐的爱，我就放您一条生路。”

达达尼昂乐不可支；他实现了事先确定的计划，计划的进展使他的脸上绽开了我们熟悉的微笑。

这位英国人为能和一位如此豁达大度的绅士交手而异常高兴，他张开双臂，紧紧地拥抱着达达尼昂，又向其他三位剑手连声道谢。但因波托斯的对手已被送进马车，阿拉米斯的对手已经逃之夭夭，于是他们想到的只是已故的亡人。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脱去死者的衣衫，希望他的伤口并非致命；这时一只鼓鼓的钱包从他的裤带上滑落下来。达达尼昂捡起钱包，顺手交给温特勋爵。

“真见鬼，您让我拿着这玩意儿怎么办？”英国人说。

“您将它交给他的家人吧，”达达尼昂说。

“他的家人会记住这个不幸的，但他家继承的财产年金就达一万五千路易。您留下这个钱包送给你们的跟班吧。”

达达尼昂将钱包放进口袋。

“现在，我年轻的朋友，但愿您允许我这样称呼您，”温特勋爵说，“从今天晚上起，如果您愿意，我将把您介绍给我的姐姐米拉迪·克拉丽克夫人；因为这一回，我要让她心甘情愿地接见您，她在宫廷里人际关系不错，她将来为您说句话也许不无好处的。”

达达尼昂高兴得满脸放光，深鞠一躬以示赞同。

这时，阿托斯走近达达尼昂。

“你把这个钱包想怎样处理？”他低声耳语道。

“我打算把它交给你，亲爱的阿托斯。”

“交给我？这为什么？”

“喏，是你把他杀死的，这就是你的战利品。”

“我，做一个敌人遗产的继承人！”阿托斯叫道，“你究竟把我当成什么人？”

“这是战争的惯例，”达达尼昂说，“为什么不可以成为一场决斗的惯例呢？”

“即便在战场上，我也从来没干过这种事。”阿托斯说。

波托斯耸着双肩。阿拉米斯喏喏嘴唇表示赞同阿托斯。

“那就按照温特勋爵对我们说的办，把这份钱送给跟班们吧，”达达尼昂说。

“对，”阿托斯说，“不过不是送给我们的跟班，而是送给英国人的跟班。”

阿托斯拿起钱包扔到马车夫的手中：

“送给您和您的同伴。”

一个身无分文者，举止如此大度，就连波托斯也为之一惊；法兰西人的这种慷慨，再经温特勋爵和他的朋友口中一说，除格里默、穆斯克东、普朗歇和巴赞四位先生另有看法外，普遍获得巨大成功。

温特勋爵离开达达尼昂时，将他姐姐的住址告诉了他。她下榻于皇家广场六号。那时候，这是有名的街区。温特勋爵还答应亲自来接他，以便好为他作介绍。达达尼昂约定八点钟在阿托斯住处和他会面。

能被介绍给英国贵妇人米拉迪，这使我们的这位加斯科尼人魂牵梦绕。他想起这个女人直到那时曾以怎样奇特的方式搅乱了他的命运。他自信她是红衣主教的一个心腹；可是他又感到有一种捉摸不透的感情不可抗拒地把自己拉向她的身边。他唯一的担心就是这位贵妇人会认出他就是在默恩和杜佛尔的那个人；这样，她就可能知道他是特雷维尔的一位朋友，所以他就是全心全意属于国王的人，从此这就使他会失去部分优势，因为就像他认识夫人一样他被夫人识破了，他就得和她势均力敌地赌下去。至于米拉迪和瓦尔德伯爵之间业已开始的私通，尽管后者年轻英俊，腰缠万贯，并早就进入了红衣主教恩宠的怀抱，但我们的这位自命不凡者对此不屑一顾。人在二十岁时，尤其又出生于塔布，具有如此表现不是没有道理的。

达达尼昂回到自己的住所，开始一番光彩照人的打扮；然后又去了阿托斯的住处，并根据他的习惯，将自己的一切想法向阿托斯和盘托出。阿托斯听了他的打算后摇摇头，带着一种苦涩的表情，嘱咐他要谨慎从事。



“什么？”阿托斯对他说，“你刚刚失去一个女人，你曾口口声声说她善良，模样又长得迷人，人品十全十美，而现在，你却又去追另一个女人了。”

达达尼昂觉得这种指责不无道理。

“过去，我是怀着一颗心去爱波那瑟太太的，而现在，我是用智慧去爱这位英国贵妇人的，”达达尼昂解释道，“我让人引到她家去，主要是想弄清楚她在宫廷里究竟扮演怎样的角色。”

“她扮演怎样的角色？那还用问！按照你对我说的一切情况，她扮演的角色是不难猜想的。她是红衣主教的一个密使，一个吸引你走进陷阱的女人，一个让你把脑袋乖乖地留在这个陷阱的女人。”

“哎唷！亲爱的阿托斯，我觉得你把事情看得一团漆黑。”

“亲爱的，我怀疑所有的女人；这有什么办法呢！我为这个付过代价，而我尤其怀疑头发金黄的女人。你不是对我说过，这位英国夫人的头发是金黄色的吗？”

“她有一头极漂亮的金发，一眼就能看出来。”

“哦！我可怜的达达尼昂！”阿托斯说道。

“听着，我是要给自己弄个明白；然后，当我知道了我想知道的一切后，我就一走了之。”

“你去弄个明白吧！”阿托斯冷冷地说。

温特勋爵准时到达；阿托斯预先得及时通报，走进另一间小屋。所以，温特勋爵看到的只是达达尼昂；由于快到八点了，他便领走了年轻人。

一辆漂亮的四轮马车等在楼下，两匹骏马驾辕拉套。俯仰间，他们驶抵皇家广场。

米拉迪·克拉丽克夫人和蔼可亲地接待了达达尼昂。她的宅邸豪华非凡，尽管大部分英国人因战事被逐离法国，或将要离开法国，而米拉迪的家中却刚刚耗费了新的开支，这表明遣返英国人的普遍举措对她毫不相干。

“您瞧，”温特勋爵边说边向姐姐介绍达达尼昂，“这位年轻的绅士，我侮辱了他，而我又是英国人，尽管我是他的双料仇敌，但他却没有滥施淫威，尽管他当时掌握着我的性命。所以，夫人，如果你能多少看点姐弟情份，就请谢谢他。”

米拉迪先是微蹙双眉；随后额头掠过一缕难以觉察的阴云；接着，双唇露出一丝异常奇特的微笑。年轻人目睹了这三种变幻微妙的色调，他感到一阵战栗。

那位弟弟毫无觉察；他已转过身子在逗扯他上衣的米拉迪的那只宠爱的猴子。

“欢迎先生光临，”米拉迪招呼道；她那温柔怪异的语气和达达尼昂刚才看到的那情绪不快的表现形成鲜明的反差，“今天，您获得了让我感激的永恒权利。”

这时英国勋爵转过身来，将决斗情况无一遗漏地陈述一遍。米拉迪凝神静听。然而不管她作出怎样的努力以掩饰她的情绪，但明眼人一看便知，英国男爵的这番述说没有给他丝毫的愉快。她怒火中烧，一双秀足在裙下焦灼地骚动。

温特勋爵毫无察觉。叙述完毕后，他走到一张桌前，桌上的托盘中备好了一瓶西班牙葡萄酒和几只酒杯。他倒满两杯酒，示意邀请达达尼昂与他共饮。

达达尼昂知道，和一个英国人拒绝碰杯，就是对他最大的不恭。于是他走到桌前，端起第二只酒杯。这期间，他的目光丝毫没有放过米拉迪，从镜子中窥视她的面部表情刚刚又发生了新的变化。她以为此时

已不再受他人注意，一种近似凶狠的表情跃动于她的脸颊，并使劲地咬着自己的手绢。

一位娇小的侍女这时走了进来，达达尼昂早有所察。她用英语对温特勋爵说了几句，后者立刻请求达达尼昂许他告退，声称有要事找他，同时请姐姐也原谅他不能相陪。

达达尼昂和温特勋爵握过手，走到米拉迪身边。这个女人带着惊人的善变，脸上重现和颜悦色，唯有手绢上散开的几斑殷红，说明她刚才将嘴唇咬得出血。

她的双唇极美，简直艳若珊瑚。

交谈气氛变得活跃起来。看上去米拉迪已完全恢复常态。她说温特勋爵只是她的小叔子，不是她的亲弟弟。她曾嫁给了这家老二，丈夫留下一个孩子便离她而去，使她孀居内室。如果温特勋爵总不婚娶，这个孩子将是他的唯一继承人。所有这番谈话使达达尼昂看到一层掩盖着什么的帷幕，但看不清这层帷幕下笼罩的一切。

此外，半个小时的交谈之后，达达尼昂确信米拉迪是他的同胞，她一口地道优美的法语使他对此深信不疑。

达达尼昂口若悬河，言辞文雅，信誓旦旦一表忠贞不二。听到我们的加斯科尼小伙子满口空言，米拉迪破颜一笑了之。

告退时间已到。达达尼昂辞别了米拉迪，带着一个男人最幸福的得意走出了客厅。

行至楼梯，他碰上了那位漂亮的侍女。经过时，侍女从他身边轻轻擦过。她满脸绯红，轻吟一声请求达达尼昂原谅她的失礼。达达尼昂同时向她表示宽恕。

翌日，达达尼昂再次前往，他受到了比第一天更好的接待。温特勋爵不在家，这一次，只有米拉迪在整个晚间为他尽主人之谊。她对他似

乎显得特别留心，问他从何处来，朋友都是什么人，而且还问他是否考虑过要为红衣主教效力。

众所周知，达达尼昂纵然是一个二十岁的后生，但他非常谨慎；这时他回忆起有关米拉迪的种种怀疑。他对她大唱红衣主教阁下的颂歌，对她说他倘若早就认识卡弗瓦先生而不是特雷维尔先生，他就不会错过加入红衣主教的守卫队，而去参加国王的禁卫军。

米拉迪不做作地一改谈锋，漫不经心地问起达达尼昂是否去过英格兰。

达达尼昂回答说，为补充军马，特雷维尔先生曾派他去过一次英国，他还从英国带回了四匹样马。

交谈过程中，米拉迪两三次紧抿嘴唇：她在和一个谨慎行事的加斯科尼人打交道呀。

在上一天的同一时刻，达达尼昂起身告辞。行至走廊，他又遇见了那漂亮的凯蒂，也就是那个小侍女。她带着神秘的不令误解的亲切表情看着他。可是，达达尼昂一心想着女主人，压根儿只注意她那里发生的一切。

第三天和第四天，达达尼昂照例拜访米拉迪，而米拉迪对他的接待也一次比一次更加殷勤。

而每一次，或是在前厅，或是在走廊，或是在楼梯，他都会碰上那个娇小的侍女。

可是，我们已经说过，达达尼昂对那可怜的凯蒂一片痴情毫不在意。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二章 诉讼代理人家的一顿晚餐

其时，波托斯战功赫赫的那场决斗，并没有使他忘记诉讼代理人妻子邀请他的那顿晚餐。第二天，将近下午一点钟，他吩咐穆斯克东把他的衣服又刷了最后一遍，然后，迈着一个鸿运高照的人的步履，向熊瞎子街走去。

他的心在猛烈跳动，但这不像达达尼昂的那颗心，不是一颗年轻的对爱情急不可耐的心。不是的，而是一种更加实惠的物质兴趣在驱动着他的血流，他终于就要跨进那条神秘的门槛，去攀登用科克纳尔先生的一块块古老埃居堆砌起来的那条陌生的楼梯了。

事实上，他马上就要看见一个大箱子了，那是他魂牵梦绕中想象过的箱子啊；这个箱子的形状长而深，上面挂着大铁锁，闪着大插销，固定在地面上；那是他常常听人讲过的大箱子，而现在，诉讼代理人太太那双略显干瘦但仍不失风韵的手，就要在他羡慕的目光下将它打开了。

再说，他是一个浪迹江湖的人，一个无财无产的人，一个无家可归的人，一个习惯于出没小旅馆、小酒吧、小饭店、乡间小客栈的大兵，一个大部分时间勉强讨个残羹残饭的美食家，马上就要品尝到家庭小灶了，马上就要享受到惬意的内室生活了，马上就要任凭别人温馨的照顾了，这正如粗野的老兵们常说的，日子过得愈艰辛，对这些温馨的照顾愈是喜欢呀。

以表兄弟的身份，每天去坐在丰盛的餐桌旁，去消除老诉讼代理人枯黄起褶的额上的皱纹；用最灵巧的作法，教给年轻小职员们玩纸牌掷骰子，去诓骗他们几个钱；再向他们授课一小时，以收酬金的方法，将他们一个月的积蓄挣回来；

这一切太合波托斯的心意了。

这位火枪手回想起曾流传过关于诉讼代理人的流言蜚语，并且从那时到现在，一直久传不衰：什么一毛不拔呀，什么克扣粮饷呀，什么勒

紧裤带过日子呀，等等不一而足；不过，无论怎么说，波托斯一直认为除了几次不太适合时宜的过份节省的行径外，他发现，诉讼代理人太太还是相当大方的。当然罗，对于一位诉讼代理人太太来说，理应如此，他希望遇上一家豪门大户。

然而，走到门口，火枪手产生几分怀疑，那外观的布置，根本不是接待外人的：恶臭漆黑的通道，照明很糟的楼梯，就连从铁条缝漏进的几束灰暗的光线，还是通过邻家院落透来的；在二楼，有一扇低矮的门，上面订满了一根根大铁钉，活象格朗·夏特莱堡<sup>①</sup>的正门。

-----

<sup>①</sup>格朗·夏特莱堡是保护巴黎旧城出入口的城堡，始建于十二世纪，位于塞纳河右岸北端，曾是巴黎皇家法院所在地。

波托斯用手指敲敲门；一位高个子办事员前来开门；他苍白的面庞，淹没于一头原始森林般的长发之中。他带着勉强的敬意向来者深鞠一躬；来者高大的身材表明膂力过人，一身军服显示出身行武，朱红的嘴唇表明他惯于养生。

这位办事员身后站着另一位较矮的办事员，较矮的办事员身后又站着另一位较高的办事员，这第三位办事员身后还站着一个十二岁的送信员。

一共是三个半办事员；这表明，在当时是一家顾客最多的事务所。

尽管火枪手要到下午一点钟才能到，但从中午起，诉讼代理人太太便已等得不耐烦，她相信她心上人的一颗心，或许也相信他的胃，会催促他提前到来的。

所以，科克纳尔太太走出套房门，几乎在同一时刻，客人从楼梯门走了进来，而可敬的夫人露面使他摆脱心中的不安。办事员们眨着好奇的目光，而面对这群高高矮矮的人，他实在不知说什么好，于是他默不作声。

“这是我的表兄弟，”诉讼代理人太太嚷道，“请进，请进，波托斯先生。”

波托斯这个名字对办事员产生了效果，一个个张口大笑；

波托斯转过身去，所有的脸庞重又显出庄重的神情。

诉讼代理人太太和波托斯先来到诉讼代理人的办公室，然后穿过办事员集聚的前厅和他们本应忠于职守的事务所，这间屋像一间黑色的大厅，厅内废纸成堆。走出事务所，他们绕过右边的厨房，最后走进接待室。

所有这些互通的房间，没有给波托斯产生良好印象。各间房大门洞开，一切谈话从老远就能听得一清二楚；再者，当他经过时，他曾用探究的目光向厨房瞥了一下，他没有看到做饭升起的那种火，那种热闹的场面，那种忙碌的活动，因为在准备一顿美餐时，作为美食圣坛所在地，通常会洋溢这种气氛的，于是他自认为，这是诉讼代理人太太的耻辱，是他自己的一大憾事。

诉讼代理人也许事先知道他的这次来访，因为当看到波托斯神情坦然地走到他跟前，彬彬有礼地向他鞠躬，他没有表现出丝毫的惊讶。

“我们好像是表兄弟吧，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一边说，一边用胳膊支着藤椅抬起身。

这个老头子身裹一件宽大的黑色紧身短上衣，孱弱的身体湮没其中；他肤色发青而干瘦，他的一对灰色小眼，像红宝石似地炯炯发光，再配上那会作怪相的嘴，仿佛是他脸部的唯一区段，以显示他生命的依存。不幸的是，他的双腿已开始拒绝为这具瘦骨嶙峋的肌体提供服务；五六个月以来，这种衰竭就有所感，这位高尚的诉讼代理人几乎成了他妻子的奴隶。

表弟忍气吞声地被接纳下来，仅此而已。倘若科克纳尔先生步履轻捷，他会向波托斯先生拒绝任何亲戚关系的。

“对，先生，我们是表兄弟。”波托斯沉着地回道；再说，他从来没有指望会受到情人的丈夫热情的接待。

“是按照女方叫法吧，我以为？”诉讼代理人狡黠地问。

波托斯没有感觉到这是一种嘲弄，竟然还把这种嘲弄当作天真，于是，他张开胡子拉碴的大嘴，对这种天真反嘲起来。科克纳尔太太知道，天真的诉讼代理人是同类人中一个极为稀有的变种，于是她莞尔一笑，满面绯红。

科克纳尔先生自波托斯一到，就不安地注视着他那橡木写字台对面的一尊大立柜。波托斯明白，这尊大立柜虽然不符合他在想象中见到的那种形状，但它应该是那个令人喜出望外的大木箱，于是，他庆幸眼前的实体，在高度上比梦幻中的物体还要高上六法尺多。

科克纳尔先生没有将家系推算得太远，而是从大立柜上收回忧郁的目光，转而望着波托斯，只是说：

“我们的表弟阁下在出征起程前，一定会赏光和我们吃顿饭吧，是不是呀，夫人？”

这一次，波托斯感觉到整个胃区受到一击；看上去，科克纳尔太太也并非无动于衷，因为她要开口说话了：

“倘若我们的表弟发现我们亏待他，他就不会再来了；不过，话又说回来，他在巴黎住的时间太少了，所以，来看我们的时间也就太少了，因此，在他动身前，我们不能要求他将几乎可能支配的所有时间都给我们。”

“哦！我的双腿，我可怜的双腿啊！你们都到哪儿去了？”

科克纳尔喃喃地说，他竭力微笑着。

就在波托斯希冀的美餐受到攻击时，科克纳尔太太给他送来这番解围的话，这种救援使火枪手对他异常感激。



晚餐时间马上就到了。大家步入餐厅，那是一间位于厨房对面的阴暗的房间。

办事员们似乎早就闻到了家中不寻常的香味，一个个像守时的军人，各自手拿小方凳，随时准备就坐。人们首先看到的，他们的下巴吓人地扭动起来。

“该死的！”波托斯瞅一眼三个饥饿鬼暗自说；可以想象到，小通信员是不许享受这顿庄严用餐荣誉的。“该死的！假如我是表哥，这样的馋鬼我一个也不留，简直像六个星期没吃饭的掉进大海的饿死鬼。”

科克纳尔坐着轮椅，由科克纳尔太太推着走进来；波托斯这时走上前，帮她将其丈夫一直推到餐桌前。

科克纳尔一进餐厅，就学着小办事员那模样，鼻子和下巴统统扭动起来。

“啊！啊！”他连叫两声，“真是诱人的浓汤呀！”

“真见鬼，他们从浓汤里闻到什么特别的味道啦？”波托斯一见淡淡的、满满的，但却非常浑浑的热汤说；稀少得可数得出的几片面包皮，犹如群岛中的几个孤岛，飘浮在汤面上。

科克纳尔太太启唇一笑，接着一个示意，大家匆匆忙忙坐了下来。

科克纳尔先生第一个受用浓汤，其次是波托斯，然后，科克纳尔太太才盛满自己的汤盘，最后，她将落底的面包皮分给迫不及待的办事员。

就在这时，餐厅的大门吱地一声自动打开，通过半开半掩的两扇门隙中，波托斯瞥见不能参加盛宴的小办事员，正顶着从厨房和餐厅飘逸出的双重美味在啃他的面包呢。

汤用毕后，女佣端来一只白煮老母鸡，豪华盛宴，使食客们膨胀了的眼皮，似乎随时就可裂开。

“看得出来，您很爱您的亲属，科克纳尔太太，”诉讼代理人带着一种近乎凄然的微笑说；“这确实是您奉献给您表弟的一份殷勤。”

可怜的老母鸡是瘦弱的，裹一张带有细毛茬的厚皮，尽管骨头用足了力气，但从没有刺穿它。寻摸这样一只鸡，大概花了很长时间了，最后才在鸡架上找到躲起来等着寿终正寝的它。

“见鬼！”波托斯寻思道，“真扫兴！我是敬老的，我不注重把老的东西拿来煮或烤。”

于是，他扫视四周，看看他的意见是否获得赞同；然而，一切和他的想法相反，他看到的只是一双双发亮的眼睛，早就在吞噬着这只崇高的但却遭他鄙视的老母鸡了。

科克纳尔夫人把鸡盘拉向自己跟前，灵巧地拆下两只乌黑的大爪，放进她丈夫的餐盘；切下鸡脖连同鸡头放在一边留给自己；撕下一只翅膀送给波托斯；然后，几乎把所有剩余递给刚才端鸡来的女佣，就在火枪手还没来得及审视按各自的性格和脾气所感受的沮丧，以及给一张张面孔带来的变化，那只几乎完整撤下的鸡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下一道菜不是小嫩鸡，而是一盘蚕豆送上餐桌了。这是一个大餐盘，盘子里，摆着几块装模作样的羊骨头，一眼看上去，人们还以为藏有几块羊肉呢。

不过，办事员们没有被这种假象所蒙蔽，一副副悲伤相变成了无可奈何的模样。

科克纳尔太太带着一个良家妇女的稳重，将这道菜分给了年轻人。

轮到上酒了，科克纳尔拿过极小的粗陶瓶，为每位年轻人的杯子里倒上三分之一的葡萄酒，又给自己的杯子斟上差不多的量；然后，随即将瓶子递给波托斯和科克纳尔太太。

年轻人在这三分之一的酒中倒满水，然后，他们喝到一半时，又把杯子装得满满的，并且一直这样干下去；待到用餐结束时，他们喝的

酒，就从红宝石般的鲜红色变成了黄玉般的浅黄色。

波托斯胆怯地啃着他的鸡翅膀，当他感到桌底下诉讼代理人太太的膝盖总来触碰他的膝盖时，他为之一颤。他也将倍受珍惜的这种葡萄酒喝了半杯，他品出这是蒙特勒伊产的难喝的酒。训练有素的味觉真厉害。

科克纳尔先生瞅他猛灌这种纯葡萄酒，长叹一声。

“您能多吃些这蚕豆吗，我的波托斯表弟？”科克纳尔太太说；而那口气的意思却是：请相信我，不要吃那东西。

“见鬼去，我才不尝那玩意！”波托斯嘎嚅着。接着，他又大声说：

“谢谢，我的表姐，我已不饿了。”

随后是一阵沉默：波托斯不知所措，诉讼代理人则喋喋不休地说着：

“啊！科克纳尔太太！我祝贺您，您的这顿晚餐是一桌名符其实的盛宴。上帝啊！我曾吃过吗！”

科克纳尔先生早就喝完了他那份汤，一对乌黑的鸡爪，以及那仅有一丁点肉的一根羊骨头。

波托斯以为别人在诓他，于是开始吹胡子皱眉头；而科克纳尔太太的膝盖则轻轻地嘱咐他要耐心。

这一阵沉默，这一阵中断上菜，对于波托斯难以理解，但对办事员们则意义重大：随着诉讼代理人的一个眼色，诉讼代理人太太的一丝微笑，他们从桌旁慢慢站起身，又磨磨蹭蹭叠好自己的餐巾，然后躬身一礼走出餐厅。

“走吧，年轻人，去一边干活一边消化消化。”诉讼代理人郑重地说。

办事员们走后，科克纳尔太太站起身，从一个碗橱里拿出一块奶酪，一些木瓜甜酱，以及一块她用杏仁和蜂蜜亲手做的蛋糕。

科克纳尔眉锋紧蹙，因为他看见拿出的菜太多了；波托斯则紧锁双唇，因为他看到没有什么晚餐可吃的。

他看看那盘蚕豆还在不在，那盘蚕豆早就不在了。

“明显是顿盛宴呀，”科克纳尔在他椅子上一边骚动一边大声说，“名符其实的盛宴呀，epuloepularum<sup>①</sup>；真像是卢库鲁斯在卢库鲁斯家里用晚餐<sup>②</sup>。”

-----

①拉丁语，即珍馐佳肴。

②卢库鲁斯，前一一七一前五十六年，古罗马统帅，此人对烹调极有讲究。

波托斯望着他旁边的酒瓶，他指望，只要有酒有面包和奶酪，这顿晚饭就能下得去。可是酒没了，瓶子倒空了；科克纳尔夫妇俩对此似乎都没有觉察。

“好呀，”波托斯思忖道，“对我有成见。”

他伸出舌头，在舀满果酱的小勺上舔一下，他的牙被科克纳尔太太做的发粘的点心粘住了。

“现在，”他自言自语地说，“这下死定了。唉！要是没指望同科克纳尔太太一起去看看她丈夫大立柜里藏的是什麼，那就更糟了！”

享受过被他称为酒足饭饱的这餐上乘饭菜之后，科克纳尔感到午睡的需要。波托斯希望他当场睡在餐厅里；而该死的诉讼代理人压根儿就不同意，非要带他去房间；他还嚷嚷说，不要把他放在柜子前，而是要把脚搭在柜边上，这样更安全。

诉讼代理人太太将波托斯领到隔壁房间，然后双方开始提出和解的基本条件。

“您每星期可来这里吃三顿饭。”科克纳尔太太说。

“谢谢，”波托斯说，“我不喜欢拖下去；况且，我还得考虑我的装备呢。”

“不错”诉讼代理人太太沉着地说，“就是那倒霉的装备。”

“唉！是呀，”波托斯说，“就是它。”

“不过，你们队伍的装备到底包括些什么，波托斯先生？”

“噢！包括许多东西，”波托斯说，“您是知道的，火枪手们都是精锐士兵，他们需要许多物品，而这些物品对禁军和瑞士兵都是无用的。”

“请您对说得具体些。”

“可能要达到……”波托斯打住话头，他宁可提总数而不愿说零头。

诉讼代理人太太战战兢兢地等待着。

“达到多少？”她问，“我希望不要超过……”

她停下来，话到嘴边没有了。

“噢！不会的，”波托斯说，“不会超过两千五百利弗尔；甚至我以为，如果节省一些，有两千利弗尔，我就摆脱困境了。”

“上帝，两千利弗尔！”她叫起来，“那是一大笔财富呀！”

波托斯作了个意味深长的鬼脸，科克纳尔太太心领神会。

“我之所以要求讲具体些，”她说，“那是因为在商界我有许多亲戚和诸多方便，我几乎敢肯定，东西百分之百地拿到手，而在价格上比您亲自去买还便宜。”

“啊！啊！”波托斯说，“您想说的就是这个！”

“是的，亲爱的波托斯先生！这样，您首先得要有一匹马吗？”

“对呀，一匹马。”

“成，正好，我手头就有一匹。”

“啊！”喜气洋洋的波托斯说，“至于马的问题就这样顺利解决了；其次，我需要一副全套鞍辔，各组件火枪手自己能买到，而且不会超过三百利弗尔。”

“三百利弗尔，那就花上三百利弗尔吧，”诉讼代理人太太叹了一口气说。

波托斯微笑了。人们还记得，他刚从白金汉那里弄来一副马鞍子，那就是说，这三百利弗尔被他巧妙地稳稳当当地塞进自己的腰包了。

“此外，”他继续说，“还有我跟班的一匹马和我的手提箱；

至于武器嘛，就用不着您去操心了，我有现成的。”

“为您的跟班弄匹马？”诉讼代理人太太犹疑地问；“真是大阔佬，亲爱的。”

“唔！太太！”波托斯自豪地说，“难道我突然成了乡巴佬？”

“不是的；我只是告诉您，一头好骡子有时候和一匹马同样挺神气，我觉得，为您的穆斯克东弄一头好骡子……”

“行，就找一头好骡子，”波托斯说，“您的话有道理；我曾见到过一些西班牙大阔佬，他们的所有随从都是骑骡子。不过那样的话，您知道，科克纳尔夫人，骡子的头上要带羽毛饰，脖下要挂颈铃铛。”

“请放心吧，”诉讼代理人太太说。

“余下的就是手提箱了。”波托斯继而说。

“哦！这您就不要担心了，”科克纳尔太太高声道，“我丈夫有五六个手提箱，您挑最好的拿，其中特别有一个他旅行时最爱用的，大得可装进全世界。”

“这么说您那个手提箱是空着的？”波托斯天真地问。

“肯定是空着的。”诉讼代理人太太也天真地回答说。

“唉！我需要的那个手提箱，是一只装得满满的手提箱，亲爱的。”

科克纳尔太太又发出几声叹息。莫里哀那时还没有写出他的《吝啬人》，所以，科克纳尔太太就凌驾于阿巴公<sup>①</sup>之上了。

-----

①阿巴公是莫里哀的喜剧《吝啬人》中的主人公。

最后，其余的装备也以同样的方式相继进行了讨价还价，结果是诉讼代理人太太向她丈夫借出八百利弗尔银洋，提供骡马各一头，荣幸地去为波托斯和穆斯克东增光添彩。

这些条件业已确定，利息和偿还日期也都立据确认之后，波托斯向科克纳尔太太告辞了。后者向前者频送秋波，一心想把他留下；但波托斯推托说，公务在身，军情紧急；于是诉讼代理人太太只好向国王让步。

火枪手带着饥饿和极坏的情绪回到他的住处。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三章 侍女与主人

在这期间，正如我们所料，达达尼昂尽管受到良知的呼唤和阿托斯的明智忠告，但他却时复一时地更加堕入米拉迪的情网，所以，他每天不失时机地去向她大献殷勤。这位加斯科尼冒险家深信，这个女人或早或晚不会忘记对他以情相报的。

一天晚上，他高视阔步，逍遥自在，像一个人等候天降金洋那样身心轻松，在进出马车的门洞下遇见了那个侍女。但这一次，漂亮的凯蒂在经过时不只是对他嫣然一笑，而且轻轻地握住了他的手。

“好呀！”达达尼昂想，“她是女主人派来为我传话的吧；

她来给我定一个什么约会，而她的女主人又不敢亲口告诉我。”

他以所能摆得出来的最洋洋得意的神态，看着这俊俏的姑娘。

“我很想对您说几句话，骑士先生……”侍女吞吞吐吐地说。

“说吧，宝贝，说吧，”达达尼昂说，“我听着。”

“在这儿，不行；我要跟您说的话太长，尤其太秘密。”

“是这样，那怎么办？”

“如果骑士先生愿意，请跟我来。”凯蒂羞怯地说。

“你想去哪儿，我的漂亮女孩。”

“请来吧。”

始终没有松开过达达尼昂手的凯蒂，拉着他从一条窄小昏暗的旋梯爬上去，走上十五、六级台阶之后，她打开了一扇门。

“请进，骑士先生，”她说，“这儿就我们两个人，我们可以交谈了。”



“这是一间什么屋，我漂亮的女孩？”达达尼昂问。

“这是我的房间，骑士先生；通过这扇门就是我女主人的房间了。不过您放心，她不可能听到我们说什么，不到午夜十二点，她是从不睡觉的。”

达达尼昂扫视一下四周。这间小屋雅趣洁净得可爱；然而尽管如此，他的一双眼睛仍不由自主地盯着凯蒂说过的通向米拉迪房间的那扇门。

凯蒂猜得出这位年轻小伙子头脑里想的是什么，她长叹一声。

“您很爱我的女主人，骑士先生？”她问道。

“啊！用语言是不能表达的！我爱她爱得发狂呀！”

凯蒂又发出一声叹息。

“唉！先生，”她叹说道，“很遗憾！”

“奇怪，你究竟看出了什么如此不快的事？”达达尼昂问。

“因为我的女主人一点儿也不爱您，先生。”凯蒂复答说。

“嗯！”达达尼昂说，“也许她派你来就是要对我说这个？”

“哦！决不是，先生！而是我出于对您的关心，才下决心预先告诉您这件事。”

“谢谢，我的好凯蒂，不过我只谢谢你的好意，因为隐情不是令人开心的事，这一点你将来会同意的。”

“这就是说您不相信我对您说的话，是不是？”

“人总是很难相信这类事情的，我的漂亮女孩，除非出于自尊。”

“所以您就不相信我？”

“掏心地说，只要你肯将你说的话拿出点儿证据来……”

“您觉得这个怎么样？”

凯蒂随手从她的贴胸处拿出一张短信来。

“是给我的？”达达尼昂说着便急忙抓过信。

“不，是给另一个人的。”

“给另一个人？”

“是的。”

“他是谁！他是谁！”达达尼昂叫起来。

“您看看地址吧。”

“瓦尔德伯爵先生。”

圣日耳曼那场面的往事，顿时又展现于这位自负的加斯科尼人的脑际；他不顾凯蒂看到他就要动手或正要动手拆信而发出的叫喊，用和思维反应同等敏捷的举动，立刻将信封撕开。

“哦！我的上帝！骑士先生！”凯蒂叫道，“您要干什么？”

“我，什么也不干！”达达尼昂答道；并随即念起信来：

您没有回答我的第一封信；您究竟是身体欠安，还是忘记了在吉斯夫人的舞会上您给我投去怎样的

眼色？时机到了，伯爵！不要错过它。

达达尼昂满脸苍白；他的自尊受到了创伤，他也以为他的爱受到了创伤。

“可怜又可爱的达达尼昂呀！”凯蒂又握着年轻人的手说道，声音中带着怜悯。

“你同情我，真是好宝贝！”达达尼昂说。

“啊！是呀，真心实意地同情您！因为我知道什么叫爱情，我！”

“你也知道什么叫爱情？”达达尼昂第一次带着某种关注看着她。

“唉！是的。”

“那好，你不要同情我，最好是帮助我去报复你的女主人。”

“您想怎样报复她？”

“我要夺取她，把我的情敌排挤掉。”

“我决不会帮您干这事，骑士先生！”凯蒂急切地说。

“那是为什么？”达达尼昂问。

“有两个理由。”

“哪两个理由？”

“第一个理由，就是我的女主人永远不会爱您的。”

“你知道些什么？”

“您伤了她的心。”

“我！我在什么事情上会伤她的心？我，自从认识她以来，像一个奴隶匍匐在她的脚下，说呀，我请你说呀！”

“除了能看透我心思的那个……男人外，我是永远也不会说的！”

达达尼昂第二次注视着凯蒂。姑娘长得水灵而俊美，有着会令许多公爵夫人舍去爵位去换取的美貌。

“凯蒂，”他说，“只要你愿意，我能看透你的心思；这没有什么关系，我亲爱的宝贝。”

说着，他给姑娘送去一个吻，可怜的姑娘被这一吻弄得羞赧起来，脸蛋红得像樱桃。

“哎呀，不行的！”凯蒂叫道，“您不爱我！您爱的是我的女主人，是您刚才对我这样说的。”

“难道这影响你让我知道第二个理由吗？”

“第二个理由嘛，骑士先生，”凯蒂说；她被年轻人的吻以及吻后眼神的挑逗而变得大胆起来，“因为爱情是自私的。”

仅仅在此时，达达尼昂才回忆起凯蒂目光中那忧郁的传情、前厅里、楼梯上以及走廊中的和她相遇、每逢遇见他时用手对他的触碰，还有她那沉沉的叹息；然而，由于一心要博得那位贵妇人的欢心，他把这位侍女冷落了。是呀，猎鹰者岂顾得上檐雀。

但是这一次，我们的加斯科尼人一眼就抓住凯蒂刚才以如此天真或如此放胆招认的爱情了：拦截送给瓦尔德伯爵的所有信件，在女主人身边设眼线，随时走进和女主人毗邻的凯蒂这间屋。看得出，这位不老实的人，不管别人愿意不愿意，为了得到米拉迪，他已在酝酿牺牲这位可怜的姑娘了。

“既然这样，”他对姑娘说，“你愿意我给你一个证据，证实一下你怀疑的这种爱情吗，亲爱的凯蒂？”

“证实哪个爱情？”姑娘问。

“证实我随时让你感受的那种爱情。”

“那证据是什么？”

“今天晚上，你愿意我陪你一起度过吗？通常我都是和你女主人一起消磨的。”

“哦！好呀！”凯蒂一边拍着手一边说，“太愿意了。”

“那好，我可爱的女孩，”达达尼昂边说边坐进一张扶手椅，“来这儿，让我对你说，你是我见到过的最漂亮的侍女了。”

他把这句话对凯蒂说了一遍又一遍，说得娓娓动听，可怜的女孩正巴不得相信他，当然对他说的话也就信以为真了。然而，令达达尼昂大为吃惊的是，这位漂亮的姑娘顽强地展开了自卫。

当时间在进攻和防御中度过时，它过得总是很快的。

午夜的钟声敲响了；他们俩几乎同时听到了门铃声在米拉迪的卧室里回响。

“上帝啊！”凯蒂叫起来，“这是我的女主人在叫我！您走吧，快走吧！”

达达尼昂站起身，似乎显出服从的样子拿起了帽子；随后，他并没有打开朝向楼梯的门，而是匆忙打开一个衣橱的门，钻进去，藏在米拉迪的一堆裙袍和浴衣中。

“您要干什么？”凯蒂叫嚷道。

事先拿了钥匙的达达尼昂不回答，把自己关在衣橱里。

“喂！”米拉迪尖声尖气地叫唤道，“你就这样睡着了？我拉了铃你还不来！”

达达尼昂随即便听到她猛烈地推开相通的那扇门。

“我在这儿，夫人，我在这儿。”凯蒂一面大声答应，一面急冲冲向她女主人迎上去。

主仆二人回到米拉迪的卧室；由于中间相通的门是开着的，所以达达尼昂还能听见米拉迪责备她的女仆好一会；后来她终于平静下来，当凯蒂为她女主人卸妆时，话题落到了他身上。

“嗨，”米拉迪说，“今天晚上，我没有见到我们的加斯科尼人。”

“怎么，夫人？”凯蒂问，“他没有来！也许，他在获得幸福之前就见异思迁啦？”

“哦，不会的！他一定是被特雷维尔先生或埃萨尔先生留住了。我对他是了解的，凯蒂，那个家伙现在掌握在我的手掌心。”

“夫人怎样对待他？”

“我怎样对待他！……放心吧，凯蒂，这个人与我之间有件事他不知道……他几乎让我失去红衣主教阁下的信任……”

“哼！我一定要报复他！”

“我以为夫人是爱他的。”

“我，爱他？我恨死他！一个蠢货，将温特勋爵的性命抓在手里又不杀他，而他又让我失掉三十万利弗尔的年金！”

“不错，”凯蒂说，“您的儿子是他叔父唯一继承人，在他成年之前，您本可以享受他的全部财产。”

听到这个可爱的女人在谈话中带着难以掩饰的刻薄口气指责他，说他并没有杀掉一个人，而那个人又对她仁义并重，达达尼昂犹如寒风刺骨瑟瑟抖动起来。

“所以，”米拉迪继而说，“倘若不是红衣主教嘱咐我对他谨慎从事，我早就向他报了仇，但我不知道为什么。”

“噢！是这样；可是夫人对他心爱的那位小女子并没有谨慎从事呀。”

“噢！你说的是掘墓人街的那个卖针线杂货的女店主，难道他还没有忘记她还活着？那仇报得好漂亮，我相信！”

达达尼昂的额头上流出一串冷汗：这个女人简直是一个妖魔呀。

他重又倾听，然而遗憾的是，卸妆已经完毕。

“好了，”米拉迪说，“回到你的房间去吧；明天，把我给你的那封信尽量要个回信来。”

“是给瓦尔德先生的那封信？”凯蒂问。

“当然是给他的信。”

“喏，这种人，”凯蒂说，“我似乎觉得他和那个可怜的达达尼昂先生不一样。”

“请出去，小姐，”米拉迪说，“我不喜欢对别人品头品足的。”

达达尼昂听见门被重新关上，接着又听见米拉迪关闭自己房间门的两道铁门声；而凯蒂则以尽可能的轻微动作，用钥匙在锁簧里转了一圈。此时，达达尼昂推开了衣橱的门。

“哦，我的上帝！”凯蒂低声叫道，“您怎么啦？您怎么脸色苍白！”

“真可恶的女人！”达达尼昂喃喃地说。

“别出声！别出声！您走吧，”凯蒂说，“我的房间和米拉迪的房间只有一层隔板墙，一边说的话另一边全都听得见。”

“正是如此我才不能走。”达达尼昂说。

“什么？”凯蒂红着脸蛋问。

“或者说，至少我要走得……晚一些。”

他将凯蒂拉到自己身边；她再无法抵抗了，一抵抗会弄出多大声响呀！凯蒂服从了。

这是针对米拉迪的一种报复举动。达达尼昂发现有人说报复真有神仙般的快乐很有道理。所以，倘若达达尼昂稍有良心，他本该满足这种新的征服了；然而，达达尼昂有的只是野心和骄矜。

但是，也应该说几句称赞他的话，他对凯蒂造成的影响所进行的第一次利用，就是竭力搞清楚波那瑟太太的境况，可是，可怜的姑娘对着带耶稣像的十字架向达达尼昂发誓说，她对波那瑟太太的情况完全不知，她的女主人从不将全部秘密透露给她，她只知道百分之五十；她现在仅仅能够回答的，就是波那瑟太太还没有死。

至于几乎使米拉迪失去红衣主教信任的原因，凯蒂就不知道更多的了；并且这一次，达达尼昂比凯蒂更消息灵通些：在他本人正要离开英国时，他曾瞥见米粒迪正在一艘被封锁的海船上，他怀疑，那一次一定是关系到金刚钻坠子的事。

不过，在所有这一切当中比较明显的，就是米拉迪对他真正的恨，咬牙切齿的恨，根深蒂固的恨，恨之因，就是他没有杀死她的小叔子。

第二天，达达尼昂又一次来到米拉迪的家。米拉迪其时心气很不顺；达达尼昂怀疑，大概是瓦尔德先生没有回信才使她如此气恼。这时凯蒂走了进来；米拉迪对她冷若冰霜。凯蒂向达达尼昂乜斜着眼，意在说：您瞧，我为您在忍气吞声呀！

然而接近傍晚时刻，这头漂亮的母狮变得温和起来。她面带微笑倾听着达达尼昂的甜言蜜语，甚至伸出手去送他一吻。

达达尼昂走出门时思绪万千：但他不是一个轻易让人摆布得发昏的小伙子，在向米拉迪大献殷勤时，他脑子里就有了个小算盘。



他在大门口找到了凯蒂。像上一天一样，他登楼走进她的房间想获得一些新情况。凯蒂曾被女主人狠狠地责骂过，指责她办事太粗心。米拉迪毫不理解瓦尔德伯爵为什么不回信，于是，她命令凯蒂在上午九点钟到她那里去取第三封信。

达达尼昂让凯蒂答应他，要她在第二天早上将那封信送到他家里；可怜的女儿家对她情人有求必应，她发疯了。

余下的事情和头一天晚上一样发生了：达达尼昂躲进她的衣橱里，米拉迪唤她去卸妆，打发凯蒂回房间，然后关上自己的门。也和头一天一样，达达尼昂到凌晨五点钟才回家。

十一点钟，达达尼昂看见凯蒂来了，她手里拿着米拉迪新写的一封信。这一次，可怜的女孩子甚至无意和达达尼昂争一下，就听凭他任其所为了；她已经一心一意地属于她的英俊的士兵了。

达达尼昂打开信便念起来：

这是我第三次给您写信，旨在对您说我爱您。请注意，不要让我再写第四封，逼得我对您说我恨您。

倘若您为对待我的举动而后悔，那末交给您这

封信的姑娘会告诉您，一位高尚文雅的男人是以怎样的方式设法获得宽恕的。

达达尼昂在念信时，他的脸色好几次红一阵白一阵。

“噢！您一直在爱着她！”凯蒂说；她的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过年轻人的脸庞。

“不，凯蒂，你弄错了，我不再爱她了；我要报她的蔑视之仇呀。”

“是的，我知道您要报仇的；您对我说过了。”

“这和你没关系，凯蒂！你很清楚我爱的只是你。”

“这怎么能知道呢？”

“通过我将来蔑视她作证明。”

凯蒂一声长叹。

达达尼昂拿起笔写道：

夫人，直到此时我一直怀疑，您的前两封信确

实为我而写，因为本人自信不配享受如此殊荣；再因本人身体欠安，故不得不复信迟了。

然而今天，我应该相信您的过分好意了，因为

不仅有您的亲笔信，而且还有您的侍女，都向我确证我有幸受到您的爱。

您的侍女无需告诉我，一位高尚文雅的男子是

以怎样的方式才能获得宽恕的。因为我于今晚十一点将去向您请求对我的宽恕了。在我看来，如果现

在再推迟一天，那将是对您构成一次新的冒犯。

您曾使所有男人中

获得最幸福的那个人

瓦尔德伯爵

这封信首先是一封冒名顶替的信，其次是手段不正当；再从我们现今习俗的观点看，甚至是一种卑劣的恶作剧。可是那时代的人较少像今人这样处事很谨慎。况且据达达尼昂自己承认的，他知道米拉迪对一些头面人物犯有背叛罪，所以，他对米拉迪的敬重是很浅薄的。可是，尽管这种敬重很浅薄，他却感到有一种疯狂的欲火在为这个女人

而燃烧。这是一种醉人的鄙视他人的情，但究竟是情还是欲，那就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了。

达达尼昂的意图很简单，那就是通过凯蒂的这间屋走进她女主人的卧室里；他利用最初时刻的惊讶、羞惭和恐怖，出奇制胜地征服她。他也许会失败，但对某些事应该去冒险。一个星期后战争就开始了，而他又必须出征的；达达尼昂没有功夫在这完美的爱情中磨蹭了。

“喏，”青年人将那封口严实的信交给凯蒂说，“把这封信送给米拉迪，这就是瓦尔德先生的回信。”

可怜的凯蒂脸象死人一样毫无血色，她猜想到信的内容是什么。

“听着，可爱的女孩，”达达尼昂对她说，“你明白，所有这一切无论如何必须有个结果；米拉迪可能会发现，你把第一封信交给了我的跟班而不是伯爵的仆从；她又可能发现另两封信本该是由瓦尔德先生拆封的，而却被我打开了；那时候米拉迪会把你赶跑的，而且你知道她的为人，这个女人不报复是不会死心的。”

“唉！”凯蒂说，“我到底为了谁去冒这些险呀？”

“为我呀，我清楚，我的美人儿，”年轻人说，“所以我很感激你，我向你发誓。”

“但您的信里到底说些什么呀？”

“米拉迪会告诉你的。”

“啊！您不爱我！”凯蒂叫起来，“我是多么不幸啊！”

对于这样的指责，有一种回答总会令所有女人屡屡受骗的；达达尼昂回答的方法，终使凯蒂陷入最大的错误之中。

然而，就在下决心将那封信交给米拉迪之前，凯蒂哭得很伤心；但她最后还是下定决心了，这正是达达尼昂求之不得的。

此外，他还许诺凯蒂说，晚上他从她女主人那里早点出来，从她女主人那里出来后，就上楼到她的房间去。

这种许诺终于稳住了可怜的凯蒂的心。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四章 阿拉米斯和波托斯的装备

自从各人去寻求自己的装备以来，四位朋友之间就再没有定期的聚会，吃饭时不是没有你就是少了他。人在哪儿就在哪儿吃，或者说得确切些，能在哪儿就在哪儿吃。再说，公务也占去了一部分飞速流逝的宝贵时光。他们只约定一周中的某一天，将近下午一点钟，在阿托斯的住处见一次面，阿托斯曾经发过誓，那一天，他是不会跨出门槛一步的。

凯蒂来到达达尼昂家找他的那一天，正是他们的聚会日。

待凯蒂一走出门，达达尼昂就直奔费鲁街。

他看到阿托斯和阿拉米斯正在高谈阔论。阿拉米斯有点儿举棋不定，意想重皈教门。阿托斯根据自己的习惯既不劝阻也不鼓励，他主张要让每一个人都是自己自由的主宰。是凡有谁去讨教他，他从不当参谋，而且还必须向他说两遍他才肯开口。

“一般来说，请教主意的人，”他说，“压根儿就不遵从；或者如果遵从了，只不过是找个为他出过主意的人供他以后能好责怪。”

达达尼昂到后片刻，波托斯就来了。于是四个朋友就会齐了。

四张脸表现四种不同的情感：波托斯的脸上显得平静，达达尼昂的脸上洋溢着希望，阿拉米斯的脸上流露着不安，而阿托斯的脸上则是无忧无虑。

四个人交谈片刻。谈话中，波托斯让人隐约看到，似乎有什么高官显贵很想自告奋勇为他一解窘困；这时，穆斯克东走了进来。

他来是请波托斯回家的，他用可怜又可鄙的样子说，让他回家很重要。

“是我的装备送到了？”波托斯问。

“说是又不是，”穆斯克东回答说。

“可你到底想说什么？……”

“请您来一下，先生。”

波托斯站起身，向他的朋友鞠一躬，跟着穆斯克东走出门。

顷刻间，巴赞又出现在门口。

“你找我有何贵干，朋友？”阿拉米斯带着温存的话语问；每当他的意念指引他皈依教门时，人们就发现，他都是以这种温存的言辞说话的。

“有一个人在府上等先生，”巴赞回答说。

“有一个人！什么样的人？”

“一个乞丐。”

“布施他一些吧，巴赞，再请他为某个可怜的罪人祈祷吧。”

“那乞丐执意要和您说话，并声称说您一定很高兴见到他。”

“他对我没有说过什么特别的话？”

“说了。他说：‘如果阿拉米斯先生迟迟不肯来见我，您就对他说我是从图尔来的。’”

“从图尔来的？”阿拉米斯大声说，“诸位，十分抱歉，那个人也许给我带来了本人久盼的消息。”

他说着立刻站起身，急速离去。

现在只剩下阿托斯和达达尼昂了。

“我想那两个家伙都找到他们需要的东西了，你说怎么样，达达尼昂？”阿托斯问。

“我知道，波托斯进行很顺利，”达达尼昂说，“至于阿拉米斯，说实话，我从来没有认真地担心过，而你呢，亲爱的阿托斯，那位英国佬的比斯托尔本属于你的正当所得，而你却如此慷慨地分给了他人，你将来怎么办呢？”

“我挺高兴杀掉了那个怪家伙，我的孩子，因为杀死一个英国人，这是上苍的恩赐，但倘若我将他的钱塞进自己的腰包，那将会像一块重石压在我的心头，抱憾良心的愧疚。”

“得了得了，亲爱的阿托斯！你有些见解真不可思议。”

“谈别的，谈别的！昨天，特雷维尔先生光临寒舍来看我，你知道他对我说些什么吗？说你和红衣主教正在保护的那些形迹可疑的英国人经常来往。”

“这就是指我拜访的一个英国女人，我曾对你说起过的那个英国女人。”

“哦，对！一个金发女人，关于她还对你忠告过，你当然是不屑一顾的。”

“我向你解释过我的理由。”

“是的；但我想，就按照你对我说的，你眼里看到的只是你的装备。”

“绝非如此！我得到确切消息，那个女人和劫持波那瑟太太事件有瓜葛。”

“对，这我清楚；为了找回一个女人，你就对另一个女人献殷勤：这是最长久的途径，而且也最有趣。”

达达尼昂正想把一切向阿托斯和盘托出；但有一点使他打住了话头，那就是阿托斯在名誉攸关的问题上是位严肃的显贵，我们的这位多情种事先就相信，在他先前决定要对付米拉迪的如意算盘中，有些事是不会获得这位清教徒的赞同的，所以他宁可守口如瓶。再则，阿托斯是世界上最不好奇的人，所以达达尼昂的知心话就此搁浅了。

我们离开这两位朋友的话题吧，他们没有多少大事要说了，去追寻一下阿拉米斯的行踪。

一听说想和他说话的那个人是从图尔来的，我们曾看到那个青年人带着怎样的急切紧跟着巴赞，或者确切地说抢到巴赞前头了。他简直从费鲁街像是一跃跳到了沃吉拉尔街。

回到家中，他果然看到一位身材矮小眼睛聪慧的人，但一身穿着十分褴褛。

“是您找我吗？”火枪手问。

“我找的正是阿拉米斯先生，如此说来，您就是？”

“在下正是。您有东西要交给我？”

“是的，如果您向我出示某条绣花手绢。”

“在这里，”阿拉米斯说着从胸前拿出一把钥匙，打开一个镶珠乌木小盒子；“瞧，在这儿。”

“好，”乞丐说，“请您的跟班走开。”

的确，好奇的巴赞急于知道乞丐找他的主人究竟想干什么，所以他调整步伐，紧跟主人的脚步，并几乎和他同时到家。但这迅速举动没有帮他多大忙；在乞丐的要求下：他的主人示意让他退出去，他只有唯命是从了。



巴赞走后，乞丐急速环顾一下四周，以确证一下再无他人所见，再无他人所听；然后才解开被一根皮带胡乱捆束的褴褛的上衣，开始拆去贴身短衣上部的缝线，从中抽出一封信。

阿拉米斯一见封印，便发出一声快乐的叫喊，吻着信封上的字，并怀着一种几乎虔诚的敬重，打开内容如下的信：

朋友，命运要我们还需分开一些时间，但青春

的美好时日不是一去不返。您在兵营尽您的义务吧，我在别处尽我的职责。请收下捎信人交给您的东西；

要像英俊而体面的绅士那样征战沙场，并请想着我——温柔地吻着您那双黑眼睛的人。

永别了，或者确切地说，再见吧！

乞丐不断地拆着缝线，从他肮脏的衣服里，一枚接一枚地掏出西班牙造的比斯托尔双面币，他将总共一百五十枚钱整整齐齐地摆在桌子上，然后打开门，鞠一躬，就在那惊愕不已的年轻人还没有来得及冒昧地问一句，便迈步走开了。

这时，阿拉米斯重又读着信，他发现这封信还有条附言，附言说：

您可以接待送信人，他是伯爵，西班牙的大人

物。

“金色的梦啊！”阿拉米斯大声说，“啊！美丽的人生！是呀，我们还很年轻！是呀，我们还有幸福的时光！哦！我的爱情，我的热血，我的生命属于你呀！一切，一切，一切都属于你呀，我美貌的情人！”

他狂热地吻着信，对那桌上闪闪发光的金币连看都没有看一眼。

巴赞轻轻地叩着门；阿拉米斯再没有理由避开他，便让他进了屋。

巴赞看见那些金币怔住了，竟然忘记通报达达尼昂的到来。好奇的达达尼昂急于知道那乞丐到底是什么人，便离开阿托斯的家，登门来找阿拉米斯。

然而，达达尼昂和阿拉米斯向来不拘一格，发现巴赞忘记禀报，于是便亲自上门了。

“啊，我亲爱的阿拉米斯！”达达尼昂说，“如果那是有人从图尔给我们送来的李子干，你得向采撷李子的园丁表示恭维哟。”

“你搞错了，亲爱的，”阿拉米斯始终审慎地说，“上次我在那边写了一部单音节的诗，我的书商把稿酬才送来。”

“啊！真的！”达达尼昂说，“原来如此，你的书商真大方，我亲爱的阿拉米斯，我只能对你这么说罗。”

“怎么，先生！”巴赞叫起来，“一首诗值这么多钱！真难以相信！噢！先生！您想写什么就写什么吧，您可以和瓦蒂尔先生和邦斯拉德先生<sup>①</sup>并驾齐驱了。我更喜欢这样的人。一个诗人几乎就是一个教士。啊！阿拉米斯先生，您就当个诗人吧，我求求您。”

-----

<sup>①</sup>瓦蒂尔和邦斯拉德，均为法国十七世纪诗人。

“巴赞，我的朋友，”阿拉米斯说，“我以为你在多嘴。”

巴赞明白他错了，低着头走出门去。

“啊！”达达尼昂莞尔一笑说，“你的诗稿是按黄金重量出售的，你真幸运，我的朋友；不过当心哟，从你上衣漏出的那封信快要掉下了，那无疑也是你的书商送来的吧。”

阿拉米斯一直红到耳朵根，他把信往里塞一塞，重又扣上短上衣。

“我亲爱的达达尼昂，”他说，“如果你乐意，咱们走吧，找我们的朋友去；既然我有钱了，今天咱们再一起吃顿饭，等你有钱了你作东。”

“好极了！”达达尼昂乐不可支地说，“我们好久没吃上一顿像样的饭了；至于我嘛，我今晚要进行一次带点儿冒险的探奇，所以本人坦诚地说，拿几瓶勃艮第陈年老酒给我壮壮胆，我不会不高兴。”

“行！就喝勃艮第老酒，我也挺喜欢，”阿拉米斯说；他看到金币宛如一只大手为他抹去了退省的念头。

他拿了三四枚双面比斯托尔放进口袋，以供请客作东之需，然后将余钱放进镶珠乌木小盒子，那里边珍藏着他一直当作辟邪用的别致的方手绢。

两位朋友首先来到阿托斯的家。阿托斯信守答应足不出户的誓言，负责叫人将饭菜送到家；由于他极谙烹饪之法，所以达达尼昂和阿拉斯毫不作难地就将这份重要的差事让他一手操办了。

这两个人去找波托斯。走到巴克街角时，他们遇见了穆斯克东，他正以一副可怜相在驱赶着一头骡子和一匹马。

达达尼昂发出一声不乏快乐的惊呼。

“啊！我的黄马！”他惊叫道，“阿拉米斯，瞧那匹马！”

“哦！好丑的坐骑！”阿拉米斯说。

“唉，亲爱的，”达达尼昂复又说，“我就是骑着这匹马来巴黎的。”

“怎么，先生认得这匹马？”穆斯克东问。

“它的毛色好古怪。”阿拉米斯说，“这种毛色的马我只见过这一匹。”

“这我挺相信，”达达尼昂说，“所以我以三个埃居把它卖掉了，而且应该说，就是因它毛色不好我才卖掉它；再说那身骨架肯定也重不了十八磅。可是这匹马怎么到了你手里，穆斯克东？”

“唉！”跟班说，“甭提这茬了，先生，这是我们公爵夫人丈夫的一个欺侮人的捉弄！”

“这是怎么回事，穆斯克东？”

“是呀，我们是受到一位有身份的女人另眼相看的，那是一位某某公爵夫人；对不起，我之所以说某某，因为我的主人曾嘱咐过我要谨慎。那位公爵夫人强迫我们接受一个小礼物，一头漂亮的矮小结实的马和一头安达卢西亚骡子，看上去那真叫绝！丈夫知道了这件事，他在半道上没收了他妻子送给我们的那两头漂亮的牲口，就用这两头动物取而代之了。”

“你现在是给他再牵回去？”达达尼昂问。

“正是！”穆斯克东说，“您明白，用别人答应给我们的坐骑来换这样两头坐骑，我们是绝不接受的。”

“对，不能接受，虽然我很想看到波托斯骑上我的金黄马；这似乎又使我想起我来巴黎的情景。不过我们不阻挡你，穆斯克东，去给你主人办事吧，去吧。他可在家？”

“在家，先生，”穆斯克东说，“但情绪很不好。您去吧。”

说着，他便朝大奥古斯丁码头继续赶路，而两位朋友也来到了倒霉的波托斯门前拉响了门铃。波托斯早已望见他们穿过院子，但他就是不开门。所以两位朋友白白拉了一通铃。

这期间，穆斯克东继续赶路。他穿过新桥，一直赶着他那两匹瘦马，最后抵达熊瞎子街。到达后，他按主人的吩咐，将马和骡子拴在诉讼代理人家的门环上；随后，不顾它们未来的命运如何，他就返回去找波托斯，告诉他任务已经完成了。

那两头可怜的牲畜从早上起就没吃东西，所以过了一段时间后，它们便嘶叫骚动起来，以致把门环都扭松了。诉讼代理人吩咐他的小通讯员去询问邻里，打听一下这匹马和这头骡是属于谁家的。

科克纳尔太太认出了她的馈赠，而起初她丝毫不懂礼物为何赠而复归；但不久，波托斯的来访使她茅塞顿开。这位火枪手虽然强行自制，但他双目闪动的怒火，还是令其敏感的情妇惊惶不已。原来穆斯克东没有隐瞒主人，说他遇见了达达尼昂和阿拉米斯，并说达达尼昂从那匹黄马上认出了是贝亚恩的老瘦马，他就是骑着那匹老瘦马来的巴黎，后来又以三个埃居卖掉的。

波托斯和诉讼代理人太太约好在圣·马格鲁瓦尔的隐修院回廊里会面，然后就告辞了。诉讼代理人看出波托斯就要走，便要请他吃顿饭，火枪手庄严地拒绝了。

科克纳尔太太带着浑身颤抖前往圣·马格鲁瓦尔隐修院回廊，因为她料到等待她的将是一通指责；但她仍被波托斯那潇洒的体貌迷住了。

一个自尊受挫的男人能用诅咒和指责把一个女人骂得垂头丧气，波托斯正是这样让诉讼代理人太太低头认罪的。

“唉！”她说，“我本以最好的想法去做事的。我们的一家客户是个马贩子，他欠了事务所的钱，可是嘴还硬得很，我就牵了那头骡子和那匹马来抵欠我们的钱，他应允那是两头美极了的坐骑呀。”

“那好，夫人”波托斯说，“如果他欠你们超过五埃居，那这马贩子就是个大骗子。”

“买卖中找便宜并非不许可，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太太寻求辩解道。

“不是不许可，夫人，但找便宜的那些人应该允许别人寻找更加慷慨的朋友嘛。”

波托斯说着转过身去，迈出一步准备走开。

“波托斯先生！波托斯先生！”诉讼代理人太太叫道，“我错了，我承认，当关系到去装备像您这样一位骑士，我本不该讨价还价的。”

波托斯不回答，向后跨出了第二步。

诉讼代理人太太仿佛看见他走进一片光华四射的云层，云层四周围着一个个公爵侯爵夫人，正把脚下成袋成袋的金洋向他投去。

“请站住，看在上天的份上！波托斯先生，”她大声喊道，“请站住，咱俩谈谈。”

“同您交谈会给我带来不幸。”波托斯说。

“但请您告诉我，您到底要求什么？”

“什么也不要求，因为即使我向您要求什么，结果都是一码事。”

诉讼代理人太太拖住波托斯的胳膊，迸着痛苦的冲动大声叫道：

“波托斯先生，这一切我全然不知呀，像我这样一个妇道人家，我知道一匹马是什么呀？我知道马具是什么呀？”

“您应该交给我去办呀，我是行家，夫人，可是您想的是省钱，放高利贷。”

“这是个错，波托斯先生，但我一定会补救的，用名誉担保。”

“怎样补救？”火枪手问。

“听着。今天晚上，科克纳尔先生要去肖勒纳公爵家，肖勒纳公爵要召见他。为了协商一件事，起码需两小时。您来吧，就我们两个人，我们再算下账。”

“好极了！这才像话，亲爱的！”

“您饶恕我啦？”

“将来再看吧。”波托斯庄重威严地说。

于是两个人互相说声“晚上见”就分手了。

“真棒！”波托斯走远后暗自想，“我似乎终于又走到科克纳尔先生的那木柜跟前了。”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五章 冒名顶替

波托斯和达达尼昂如此焦急等待的那个夜晚，终于来到了。

达达尼昂一如往常，将近九点光景出现在米拉迪的家。他发现米拉迪神态迷人，并且对他从来没有像这样殷勤接待过。我们的加斯科尼人一眼就看出，他的那封信已经送到，而且这封信产生了效应。

凯蒂端着果汁冰糕走了进来。她的女主人对她和颜悦色，以最亲切的笑貌向她微笑；可是，唉！可怜的姑娘是那样的伤感，以至于对米拉迪的这片盛情美意竟没有觉察。

达达尼昂对这两位女性一一过目审视，他不得不暗自承认，大自然在创造她们时犯了大错，它将利欲熏心卑鄙龌龊的灵魂给了贵妇，而将一个贵妃的心灵给了侍女。

到了十点钟，米拉迪开始显得不安起来，达达尼昂明白这种表现之内含；她瞅瞅挂钟，站起身又坐下去，用一种示意性的表情向达达尼昂微笑着，那是在说：您无疑非常可爱，但倘若您现在走开，您就更加可爱了。

达达尼昂站起身，拿起自己的帽子；米拉迪伸出手送他一吻；年轻人感到她的手在紧握他的手，他懂得，这种情不是出于卖弄风骚，而是出于因他要走而表现出的感激罢了。

“她爱他爱得真火爆，”达达尼昂喃喃道；然后他走出门去。

这一次，凯蒂压根儿就没等他，她既不在前厅里，也不在走廊里，更不在大门洞。达达尼昂不得不自己去找那小楼梯和那间小屋子。

凯蒂双手抱着头，正坐在屋里哭着呢。

她听到了达达尼昂走进屋，但她没有站起身；年轻人走近她，抓起她的手，这时姑娘抽抽噎噎地哭起来。



正如达达尼昂所料，米拉迪收到信后欣喜若狂，把一切全都告诉了侍女；然后，为报偿这一次她办事的表现，米拉迪给了她一袋子钱。凯蒂回到房间后，把钱袋扔到一个角落里，让它敞着大口静呆着，三四枚金币滑到了地毯上。

听见达达尼昂说话声，可怜的姑娘抬起头，她惊慌的面色不免使达达尼昂害怕起来；她用一种恳求的样子合着双手，但没有敢说一句话。

纵令达达尼昂不易动感情，但他仍觉得自己被这无声的痛苦弄得怜悯起来；由于他过份坚持自己的盘算，而尤其是这一次，所以他无论如何也不改变他事先确定的安排。于是不给凯蒂留有任何让步的希望，仅仅向她表明，他的行为纯属一次报复而已。

此外，由于米拉迪也许为向情夫掩饰羞惭，她事先叮嘱凯蒂要熄灭房间的全部灯火，甚至连凯蒂自己小屋的灯火也要关闭，所以这次报复就变得更为方便了。瓦尔德先生必须在天亮前，始终在黑暗中走出门。

片刻过后，他们听见米拉迪回到卧室。达达尼昂立即跳进他躲藏过的衣橱。他刚刚屈身藏稳，铃声便响了起来。

凯蒂走进女主人的房间，没有让中间门敞开着；但隔板墙非常薄，所以，两个女人的说话声几乎全都听得见。

米拉迪简直欣喜若狂，她让凯蒂将她和瓦尔德所谓见面的最微小的细节又复述一遍，比如他怎样收到她的信，他是怎样回信的，他的面部表情怎么样，他是否显得很钟情，等等。面对这一连串的问题，可怜的凯蒂不得不强装泰然，语气沉着地一一作了回答，她的女主人竟然没有察觉她那痛苦的声调，因为幸福是自私的。

由于和伯爵会面的时刻终于快到，米拉迪果然叫人熄灭了她房间的全部灯火，吩咐凯蒂回到自己屋里，准备引见即将光临的瓦尔德。

凯蒂等候时间不长。达达尼昂透过衣橱锁眼一看到房间落黑，就在凯蒂关闭连通门的同一时刻，便从躲处跃出。

“是什么声音？”米拉迪问。

“是我，”达达尼昂低声说，“我，瓦尔德伯爵。”“啊！上帝，上帝！”凯蒂噤着， “他连自己确定的时间都等不及了。”

“怎么！”米拉迪声音颤抖地说，“他为什么不进屋？”她接着说，“伯爵，伯爵，您知道，我正在等着您！”

听到这声招呼，达达尼昂蹑手蹑脚离开凯蒂，走进米拉迪的房间。

倘若疯狂和痛苦应该折磨一颗心，那么这颗心，就是有情人冒名顶替接受属于他人痴情的那颗心，而那个人正是他幸福的情敌呀！

达达尼昂正处于他没有料到的痛苦境遇中，妒忌在撕咬他的心，他几乎和此时正在邻屋哭泣的凯蒂经受着同样痛苦的煎熬。

“是呀，伯爵，”米拉迪声音甜美无比地说；她把他的手温情地握在自己的手心里；“是呀，每逢我们相遇，您的目光，您的话语都在向我脉脉传情，这时，我是多么地幸福呀！我也一样，我在爱着您。哦！明天，明天，我要您给一件信物，证明您在思念我，但您可能会忘掉我，那么请先拿着。”

说着，她从自己的手指上取下一枚戒指，套在达达尼昂的手指上。

达达尼昂回想起，他曾见过这只戒指一直戴在米拉迪的手上的：那是一颗镶满一圈钻石的美极了的蓝宝石。

达达尼昂的第一个举动，就是要把这颗蓝宝石还给她，不过米拉迪又说话了：

“不，不；留下这枚戒指以表我的爱。再说，您收下它，”她又声音激动地说，“就等于您帮了我一个很大的忙，这个忙比您能想象的还要大。”

“这个女人满肚子都是鬼。”达达尼昂暗自想。

此时，他自感准备将一切和盘托出。他张口想告诉米拉迪他是谁，怀着什么报复目的才来这里的；可是她又说话了：

“可怜的天使，那个加斯科尼魔鬼差点儿杀掉您！”

她说的那个魔鬼就是他。

“噢！”米拉迪接着说，“您那些伤口还痛吗？”

“是的，很痛，”达达尼昂说；他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好。

“您放心，”米拉迪低声细语地说，“我一定替您报仇，我，狠狠地报！”

“哟！”达达尼昂思忖道，“掏心话的时刻还没有到。”

达达尼昂还需要一段时间才能从这有趣的对话中恢复初衷，因为他心怀报复的意念已完全窒息。这个女人正在对他施展一种难以置信的能量，他恨她又崇拜她，他从没有相信过，两种如此反差的情感竟能驻守同一块心田，并且在相互交合时，又能造就出一种奇特的爱情，一种可以谓之毒辣的爱情。

其时，一个钟头刚刚敲过；应该分手了。达达尼昂在离开米拉迪之时，他只感到一种强烈的分离的遗憾；在互相充满激情的道别中，又为下一周约定了新的会见。可怜的凯蒂巴望着达达尼昂在返经她的房间时，能够和他说上几句话；可是米拉迪在黑暗中亲自领着他，直到送上楼梯才离开他。

第二天上午，达达尼昂急匆匆地来到阿托斯的家。他进行了一次如此奇特的冒险，很想请教一下阿托斯。他把一切都告诉了他：阿托斯频频皱眉。

“你的那位米拉迪呀，”阿托斯对他说，“我看是个贱货，但你不要因此就错误地去欺骗她：不管怎么说，你又多了个厉害的缠手仇敌哟。”

阿托斯一面对他这样说，一面留心地瞅着达达尼昂指头上戴着的那镶着一圈钻石的蓝宝石，原来那个皇后赐的戒指早被他小心翼翼地放进一个匣里了。

“您在瞧这枚戒指？”这位加斯科尼人一边说，一边引以为荣地将这如此值钱的礼物放在他朋友的眼前。

“是的，”阿托斯说，“它使我想得到一枚家族宝物。”

“它很漂亮，是不是？”达达尼昂问。

“漂亮之极！”阿托斯答道，“过去，我还真不相信有两枚同样如此玲珑剔透的蓝宝石呢。照这么说，你是用你的钻石换来的吧？”

“不，”达达尼昂说，“这是我那漂亮的英国女人送的礼物，或确切地说，是我那漂亮的法国女人送的礼物：因为，尽管我没有问过她，但我深信她是在法国出生的。”

“您的这枚戒指来自米拉迪？”阿托斯叫道；从他那叫声，很容易听出他是带着明显的激动。

“正是来自她；是她昨天夜间送给我的。”

“请把这枚戒指给我看看。”阿托斯说。

“这就是。”达达尼昂说着将蓝宝石从他手指上取了下来。

阿托斯审视着戒指，脸色变得苍白起来，然后，他将戒指戴在左手的无名指上试一试；戒指和这只手指非常合适，仿佛为他定做的一样。一层愤怒与复仇的阴云笼罩于这位绅士素来宁静的额头。

“不可能就是那一枚，”他说，“这枚戒指怎么会到米拉迪·克拉丽克手里？况且，又很难有两件珍宝之间的如此相似。”

“你认识这枚戒指？”达达尼昂问。

“我以为认识它，”阿托斯说，“不过也有可能是我弄错了。”

他将戒指还给达达尼昂，但仍不断地瞅瞅它。

“喂，”过了片刻他又说，“达达尼昂，请你把这枚戒指从你手指上取下来，或将戒指的底盘转到里面去；它让我想起一些残酷的往事，致使我没有心思和你交谈了。你不是来请教我的吗？你不是说对自己应该做的事感到局促不安吗？……但请等一等……把蓝宝石还给我，我想要说的那一枚应该有一面因一次事故而破损了。”

达达尼昂又将戒指从手指上脱下来，交给阿托斯。

阿托斯颤巍巍地说：

“喂，看见没有，是不是很奇怪？”

他将自己记得应当存在的那处轻微损伤指给达达尼昂。

“但那只蓝宝石戒指是谁给你的，阿托斯？”

“是我母亲给我的，我母亲又是从她母亲传下的。我已经告诉过你，那是一件古稀珍品，永远不该流失家门的。”

“那你已经……卖掉啦？”达达尼昂犹疑地问。

“不，”阿托斯带着奇特的微笑说，“就像有人把它送给你一样，我也在一个作爱之夜送给别人了。”

达达尼昂这时陷入了沉思，他似乎在米拉迪的灵魂中，看见一道道阴暗的深不可测的渊壑。

他没将戒指戴在他手指上，而是放进了他的衣袋。

“听着，”阿托斯握着达达尼昂的手说，“你知道我是否爱你，达达尼昂；倘若我有一个儿子，我也不会比你更爱他。所以说，请相信

我，放弃那个女人吧，我不认识她，但一种直觉告诉我，那是一个堕落的女人，而且在她身上，有某种邪祟的东西。”

“你说的有道理，”达达尼昂说，“所以，我要和她一刀两断；坦率对你说，那个女人让我害怕。”

“你有那个勇气吗？”阿托斯说。

“我会有的，”达达尼昂回答说，“而且立竿见影。”

“很好，我的好孩子，你做得很对。”这位绅士说话时，几乎带着父辈的亲情紧握他的手，“但愿刚刚闯进你生活的那个女人，不给你的生活留下一丝痛苦的痕迹。”

阿托斯向达达尼昂颌首致意，他想让他懂得，不要因他个人的想法而感到不快。

达达尼昂回到家，发现凯蒂在等他。一个月的发烧也抵不上昨日一夜的失眠和痛苦，使这位可怜的女孩原貌大变。

她是被她的女主人派来找这个假瓦尔德的。她的女主人爱得魂不守舍，爱得如醉如痴，她想知道，伯爵何时再同她二次寻欢。

可怜的凯蒂，苍白而颤抖，等待着达达尼昂的回话。

阿托斯的谈话对年轻人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此时，因达达尼昂的自负已经得到拯救，报复已经满足，故他老友的规劝会同他自我良心的呼喊，使他下定决心不再面见米拉迪。于是他拿起笔，写下书信一封权作回答。

夫人，请不要企望本人下次赶约。自我康复以来，此类寻欢之事，本人应接不暇，故不得不依次行事。当轮到您时，本人定会不胜荣幸稟而告之。

吻您的手

瓦尔德伯爵

至于蓝宝石之事，信中只字未提。莫非是这位加斯科尼人想留下一个杀手锏去对付米拉迪？或者坦率地说，他不该保存这枚蓝宝石，以作装备的最后财源么？

再者，从一个时代的角度去判断另一个时代的行为，就大错特错了。今天，对一位高尚文雅的人来说，有些事会被人羞辱，但在那时却是一件极简单极自然的事，名门望族学艺投军的袴裤，大凡都由他们的情妇作后盾。

达达尼昂将其完全敞口的信交给了凯蒂，她先读了一遍没有看懂；当她再次阅读时，她几乎高兴得欣喜若狂。

凯蒂不敢相信会有这种幸运：达达尼昂不得不将写在信上的全部保证又亲口向她重述一遍；尽管米拉迪性情暴戾，也不管可能冒着怎样的危险，可怜的女孩还是要把这封信交给她的女主人；她惊魂稍定，全速迈开双腿，回到了皇家广场。

为了让情敌饱尝痛苦，世上最善良的女人也是无情的。

米拉迪带着凯蒂给她捎信时同样急切的心情，打开了这封信。可是，当她看了第一句话，便面如铅灰，接着就把信揉成一团，随后转过身来，眼睛里迸出一束闪电，向凯蒂射去。

“这封信是怎么一回事？”她责问道。

“这是给夫人的回信呀，”凯蒂全身发抖地说。

“不可能！”米拉迪咆哮起来，“一个绅士对一个女人写出这样一封信，不可能！”

然后，她蓦地哆嗦起来：

“上帝啊！”她说，“他也许知道……”她打住了话头。

她的牙齿吱嘎作响，脸色灰白：她想朝窗子跨上一步，以便透透空气；但她只能伸伸胳膊而已，双腿乏力，终于倒进一张扶手椅里。

凯蒂以为她昏厥过去，匆忙跑去为她解开上衣。而米拉迪忽地又重新站起。

“你想对我干什么？”她问，“为什么把手放在我身上？”

“我曾以为夫人您昏过去了，所以我想救救您。”侍女回答说；女主人脸上的凶狠表情使她惊骇了。

“我昏过去了，我？我？您把我看成一个弱女人？当有人侮辱我，我是不会发昏的，我要报复，您听懂啦！”

她向凯蒂挥下手，让她走开。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六章 复仇之梦

当日晚，米拉迪吩咐说，只要达达尼昂像往常那样一到，就立刻请他进来。然而他没有到。

第二天，凯蒂又去看望那青年，向他讲述了前一天发生的一切：达达尼昂莞尔一笑；米拉迪嫉恨了，就是他对她的报复呀。

晚上，米拉迪比上一天还要焦躁不安，她重申了关于接待加斯科尼人的吩咐；可是仍然和前天晚上一样，她又白等一通。

又是一个第二天，凯蒂又来到达达尼昂的家；这一次她一反常态，不再像前两天那样快活机灵，而是愁眉苦脸，难看得要死。

达达尼昂问可怜的姑娘有什么心事；姑娘从她衣兜里取出一封信交给他，权作对他的回答。

这封信是米拉迪亲笔手书：只是这一回真的写给达达尼昂了，而不是送给瓦尔德先生的。

他打开信，念着下面写的话：

亲爱的达达尼昂先生，不关心自己的朋友，这

很不好；而尤其在他即将长久地离开他们之时更是如此。我的内弟和我于昨天和前天都在等着您，但

徒费枉然。今天晚上，难道他依然如故？

您的知恩图报的女友，克拉丽克夫人。

“这是显而易见的，”达达尼昂说，“我正期待这封信哩。

瓦尔德伯爵的威望下降之时，就是我的信誉上涨之日。”

“您去吗？”凯蒂问。

“听着，我可爱的女孩，”这位加斯科尼人说；他在心目中正竭力为自己寻找食言的藉口，因为他曾向阿托斯许过诺言呀，“你要明白，不去接受一个如此积极的邀请，那是失策。看到我不去，米拉迪将不会理解我为什么屡次三番中断拜访，她就可能暗生疑团，那谁能料到，这样一个刚愎自用的女人的报复之心会走到何种地步？”

“噢！上帝啊！”凯蒂说，“您真行，总有理由把事情说得头头是道。但您还得向她去献殷勤；而倘若这一次您用自己的真名，带着真面目去取悦她，那会比上一次更糟糕！”

可怜的姑娘出于本能，她料到一部分即将发生的事情。

达达尼昂尽其可能稳住她，并答应她，对米拉迪的诱惑绝不动心。

达达尼昂让姑娘回话说，他对夫人的盛情美意感激涕零，并一定遵照吩咐，一定前去赴约；然而这一次他不敢给米拉迪写信了，生怕不能充分模仿她的笔迹。像米拉迪那样有一双如此训练有素的眼睛，岂能不露马脚。

时钟敲响九点整，达达尼昂到了皇家广场。很显然，等候在前厅的家丁们早已奉旨待命，因为达达尼昂刚一露面，甚至在他还没有来得及问一句米拉迪是否会客，他们中的一位就跑着去禀报了。

“请他进来！”米拉迪虽言简意赅但声音是那样的尖刻，达达尼昂从前厅就听得一清二楚。

他被领进门去。

“谁来都说我不在家，”米拉迪说，“听清没有，无论谁！”

仆人走出门。

达达尼昂向米拉迪投去好奇的一瞥：或是因流泪，或是因失眠，她脸色苍白，双目疲惫。屋里有意减少了通常的照明；但尽管如此，这位年轻的女人也无法掩盖两天以来狂热和激动折腾她留下的痕迹。

达达尼昂带着惯常的风流走近她的身边；这时她付出了极大的努力接待来客，但是，过于惊慌的面容永远也协调不出可人的微笑。

听到达达尼昂提到有关她健康的问题时：

“不好！”她回答说，“很不好！”

“但既然这样，”达达尼昂说，“本人冒昧坦言，您也许需要休息，我就此告退。”

“不需要，”米拉迪说，“正相反，请留下，达达尼昂先生，有您和蔼可亲地陪伴我，定会使我开心的。”

“哦！哦！”达达尼昂暗思道，“她对我从来没有像这样娇媚过，要提防！”

米拉迪力所能及地摆出一副最亲切的神态，并且尽可能地使谈吐辞令丰采。与此同时，曾一度弃她而去的那种狂热和激动，又来使她的双眸富于光泽，双颊充满色彩，双唇露出红润。达达尼昂又和曾用魅人的魔法网罗过他的吉尔凯<sup>①</sup>重逢了。他曾以为，他那熄灭了的、或者只是降温了的情火，此时又在他的心田死灰复燃起来。米拉迪微微一笑，达达尼昂就觉得只为她这一笑，他也该心甘情愿地走进地狱。

-----

<sup>①</sup>吉尔凯，荷马史诗《奥德赛》里的一个女魔术师，常用魔术迷惑人。

刹那间，他感到有某种东西，一种仿佛是他内心产生的悔恨在抗拒米拉迪。

渐渐地，米拉迪变得感情外露了。她问起达达尼昂是否有情妇。

“唉！”达达尼昂尽可能装出最伤感的样子说，“您竟然能对我提出这样一个问题，您是够残酷的了，自我见到您那时起，我的心里只有您，我爱的只是您！”

米拉迪神秘地莞尔一笑。

“这样说您爱我？”她问。

“还需要我明说，难道您一点儿也没有觉察吗？”

“话是不错；但是，您是知道的，愈是高傲的心，愈是难摘呀。”

“噢！困难吓不倒我，”达达尼昂说，“只有不可能的事才会使我害怕。”

“对于真心的爱，没有什么不可能。”米拉迪说。

“没有什么不可能，夫人？”

“没有。”米拉迪回答说。

“真见鬼！”达达尼昂思忖道，“调门改变了。这个反复无常的女人心血来潮了，竟然爱上了我，她曾把我当作瓦尔德给过我一枚蓝宝石，难道她还打算再给我一枚同样的戒指吗？”

达达尼昂急忙把坐椅向米拉迪跟前挪一挪。

“喂，”她说，“您用什么证明表示您在爱我呢？”

“您要我做什么就做什么，您吩咐吧，我随时听您的。”

“全听吗？”

“全听！”达达尼昂大声说；他早就知道，许诺这样的话不会冒多大风险的。

“那好，咱们聊聊吧，”她边说边将她的扶手椅也向达达尼昂身边靠一靠。

“我听您说，夫人，”后者说。

米拉迪沉思片刻，像是举棋不定；随后似乎下定决心：

“我有一个仇敌，”她说。

“您，夫人！”达达尼昂装出吃惊的样子高声说，“这可能吗，我的上帝？像您这样既漂亮又善良！”

“死对头。”

“真的吗？”

“一个凶残地侮辱了我的仇敌，他和我之间是一场殊死的争斗。我能依靠您助我一臂之力吗？”

达达尼昂立刻明白，这位生性爱报复的女人终于要磨刀霍霍了。

“您是无所不能的，夫人，”达达尼昂夸大其词地说，“我的胳膊，我的生命，像我的爱一样，全都属于您的。”

“那好，”米拉迪说，“既然您又慷慨又多情……”

她停下话头。

“怎么样？”达达尼昂问。

“怎么样？”米拉迪沉默片刻，“从今天起，请不要再谈什么不可能了。”

“您真使我幸福得乐不可支，”达达尼昂大声说着便急忙跪下，狂热地亲吻着那双任他支配的手。

“你就为我向瓦尔德那个卑鄙小人报仇吧，”米拉迪心里默默地但却咬牙切齿地说，“事成后我会甩掉你的，双料傻瓜，一介武夫！”

“你如此放肆地嘲弄了我，你这个虚伪而危险的女人，马上你会乖乖地倒在我怀里的；”达达尼昂也在暗自说，“以后，我一定要和那个人一起来嘲笑你，而那个人，正是你想借我之手要杀的人。”

达达尼昂抬起头。

“我准备好了。”他说。

“您还是明白我的意思了，亲爱的达达尼昂先生！”

“只要您使个眼色，我就能猜个八九不离十。”

“好，您就为我用下您的胳膊吧，它不是已经扬名显威过？”

“随时听命。”

“可是我，”米拉迪说，“对您这样的效劳我该怎样报答呢？”

多情郎们我是了解的，这些人，没有所图是不干的。”

“您知道，我只想等一句话，”达达尼昂说，“这句话对您对我都值得！”

说着，他温存地将她拉向自己的身边。

她几乎没有抵抗。

“唯利是图的家伙！”她笑微微地说。

“啊！”达达尼昂欢叫着；这个女人天生的本能在他心头撩拨起的情火，确确实实使他激动不已，“啊！我的幸福使我感到难以置信，我总担心它像一场黄粱美梦成为泡影，所以，我真急于把它变成现实呀。”

“那好，您要配得上这个所谓的幸福哟。”

“我听您的吩咐，”达达尼昂说。

“果真如此？”米拉迪带着最后一丝怀疑问。

“您把那个卑鄙小人的名字告诉我吧，他竟能让您哭红美丽的双眼！”

“谁告诉您我哭过？”她问。

“我似乎觉得……”

“像我这样的女人是不哭的，”米拉迪说。

“那更好！请告诉我，那人姓什么。”

“您要想到，他的名字可是我的全部秘密哟。”

“但我应该知道他的姓名呀。”

“是的，应该知道，瞧，我是多么地信任您。”

“您使我乐坏了。他叫什么名字？”

“您认识他。”

“真的？”

“真的。”

“是我的一位朋友？”达达尼昂装着猜疑说，好让人以为他真的不知道。

“假如是您的一位朋友，您就会手软了？”米拉迪大声问道。她的眼睛迸发出一束威胁的光芒。

“不，那怕是我的兄弟，我也决不手软！”达达尼昂吼叫道；他像是因激奋而变得狂怒起来。

我们的这位加斯科尼人顺顺当当地向前进，因为他知道他要达到的目的是什么。

“我喜欢您的忠心，”米拉迪说。

“唉！您在我身上只喜欢这个么？”达达尼昂问。

“我也爱您这个人，”她说着便握住达达尼昂的手。

这火热的紧紧的一握，使达达尼昂瑟瑟颤抖起来，就像曾燃烧过米拉迪的那种狂热和激奋一样，通过这触碰，一下蔓延到他全身。

“您真的爱我，您！”达达尼昂大声说，“哦！倘若果真如此，这会让我掉魂的。”

于是，他双臂紧紧地搂着米拉迪。她毫不回避地吻着凑来的双唇，只是没有主动出击而已。

米拉迪的双唇是冰冷的：达达尼昂似乎觉得，他刚才像是吻着一尊冰冷的雕像。

然而，就因受到爱的电光石火的触动，他并没有因此而没有沉醉到快乐之中；他对米拉迪的柔情几乎信以为真；他对瓦尔德的罪行也几乎信以为真。倘若此时此刻如瓦尔德真的在他身边，他也许会捅他一刀的。

米拉迪不会坐失良机。

“他的名字叫……”她终于说话了。



“他叫瓦尔德，我知道，”达达尼昂大声说。

“您怎么知道的？”米拉迪紧抓他的双手问，极力想从他的双眼看透他的灵魂。

达达尼昂感到自己任人摆布了，他觉得他犯了一个错。

“说呀，说呀，您快说呀！”米拉迪紧追不放地问，“您是怎么知道的？”

“我是怎么知道的？”达达尼昂说。

“是呀。”

“我是从瓦尔德那儿知道的，因为昨天在一个客厅里，当时我也在，他拿出一枚戒指给人看，说是从您那儿得来的。”

“卑鄙的家伙！”米拉迪咆哮起来。

谁都会听得懂，这种骂人的形容语正中达达尼昂的下怀呀。

“怎么办？”米拉迪接着问。

“怎么办！我一定向那个卑鄙的家伙为您报仇。”达达尼昂装出亚美尼亚雅弗老爷<sup>①</sup>的神气说。

-----

<sup>①</sup>《圣·旧》中挪亚的第三个儿子。挪亚酒醉后赤身在帐篷里，他和长兄倒退着进屋给赤身的父亲盖上衣服，以免看见父亲的裸体。

“谢谢，我忠实的朋友！”米拉迪大声说；“我这个仇何时能报？”

“明天，立刻，您想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

米拉迪就要大声说“立刻”；但她转而一念，考虑到如此的匆忙对达达尼昂来说也许有失礼貌了。

况且，她还有许多措施要制订，许多想法要向她的保护人交待，以免和伯爵对证时多费口舌。而所有这一切早被达达尼昂用一句话就猜到了。

“明天，”他说，“不是为您报了仇，就是我死掉。”

“不！”她说，“您一定会替我报仇的；而您也一定不会死。

那家伙是个胆小鬼。”

“他同女人在一起是个胆小鬼，但和男人在一起就不是了。我是知道一些事情的，我。”

“可是在您和他上一次的交手中，我觉得，您并没有抱怨运气嘛。”

“运气是一个高等妓女：昨天对你卿卿我我，明天对你背信弃义。”

“这就是说您现在犹豫了？”

“不，我不犹豫，上帝不许我这样做；然而，任凭我去冒着可能的死亡，可连多一丁点儿希望都不留给我，这难道公平吗？”

米拉迪瞅了他一眼，那意思在回答说：

“不就是那个吗？那么请说下去。”

随后，她又伴以意味深长的一瞥说：

“这太公平了。”她温存地说。

“噢！您是一位天使，”年轻人说。

“这样说，一切都达成协议了？”她问。

“除了我所要求的，我亲爱的！”

“但要是我对您说，您可以相信我的情爱呢？”

“我没有第二个明天可等了。”

“不要说话；我听见我小叔子的声音了：没有必要让他在这儿发现您。”

她拉响门铃；凯蒂出现在门口。

“请走这扇门，”米拉迪一边推开一扇暗门一边说，“十一点钟您再来，我们把要说的话全谈完；凯蒂会领您到我房间的。”

可怜的女孩听到这些谈话时，真想仰身倒下去。

“喂，小姐，您像木雕一样呆在那儿一动不动，您要干什么？去，把骑士领走；今晚十一点再领他来，您听见了吧！”

“好像她的约会都在十一点，”达达尼昂暗自想，“这是弄成的习惯吧。”

米拉迪向他伸出手，他亲热地吻一下。

“哦，哦，我们不要当傻瓜，”他告退后这样说，又似乎是对凯蒂的责备作回答，“那个女人确实是个大坏蛋，我们要当心。”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七章 米拉迪的秘密

达达尼昂走出米拉迪的府宅后，尽管可怜的姑娘再三请求，但他没有立刻登楼去凯蒂的房间。他这样做有两条理由：第一，因为他省得去听那种指责、非难和恳求；第二，因为他很乐意去揣摩一下这位姑娘的想法，而且如果有可能，也想探究一下那个女人的心思。

这件事最清楚不过的，就是达达尼昂像一个疯子似的迷上了米拉迪，而米拉迪却根本不爱他。达达尼昂霎时明白，他要做的最好办法就是回家去，写封长信送给米拉迪，向她承认，直到此时他和瓦尔德完全是同一个人，所以他不能承诺去杀死瓦尔德，否则他就可能自绝红尘。然而，一种极度的复仇欲望又在刺激他，因为他要以他的名义独占这个女人；于是在他看来，这种报复又似乎具有某种甜美，他是丝毫不能放弃的。

他在皇家广场转悠了五六圈，每走十步远就回过头，看一看透过遮光帘就能瞧得见的米拉迪那房间的灯光；很显然，这一次不像第一次，这个年轻女人没有急于回到她的房间。

灯光终于熄灭。

随着那缕灯光的消失，达达尼昂心中的最后一丝犹疑也随之消失；他想起了第一夜的细节，于是他的心怦怦地跳，头火辣辣地烧。他走进米拉迪的宅邸，匆匆来到凯蒂的卧室。

可怜的姑娘脸色白如死人，四肢颤抖，她想拦住她的情人；然而机警的米拉迪早就听见了达达尼昂发出的声响：她打开了连通门。

“请来吧，”她说。

眼前这场面包含如此难以置信的轻率，如此极度的廉耻，致使达达尼昂几乎不能相信他所看到的一切，他所听到的一切。他以为自己被带进那种像在梦中完成的荒诞的男女幽会之中。

他照样朝米拉迪跑去，任凭磁石吸铁般的那种引力的支配。

大门在他俩身后关上了。

凯蒂也紧跟跑来贴着门。

妒嫉、忿怒，被冒犯的自负，总而言之，一个堕入情网的女子的心遭到争夺的全部激情，都在驱使她想一吐为快；然而，倘若她承认曾插手过这样一场阴谋，她就声败名裂了，而尤其是达达尼昂为了她也就身败名裂了。这最后一种出于爱的思考仍在规劝她承受这最后的牺牲。

至于达达尼昂，他已彻底遂心如愿：人家在他身上所爱的不再是那个情敌了，看来人家爱上的正是他自己。一个秘密的声音在他心底明明白白地告诉他，说他只是一个复仇的工具，人家一边抚摸他一边等他去送死；然而，高傲、自尊、狂爱使那声音消失了，使那低语窒息了。随后，我们的加斯科尼人带着我们熟悉的自信，将自己和瓦尔德比较一番，然后自问道：他也可以替代他，然而为什么人家就是不爱他呢？

于是他全身心地沉湎于一时的感受。米拉迪对于他已不再是曾一度使他诚惶诚恐的注定存心不良的女人了，而是一个炽热的富于情感的情妇，一个全身心投入了似乎她自身也感受到的一种爱的情妇。两个小时几乎就是这样地度过了。

两个情人的云雨之欢终究平息下来；米拉迪和达达尼昂的动机不同，她没有忘记另有所图，所以她首先回到现实，问起年轻人第二天他和瓦尔德要进行的一场决斗，一切举措是否已经胸有成竹。

可是，达达尼昂的心思早已在别处，似乎像傻子一样忘乎所以，他灵巧地回答说，安排用剑决斗已经为时过晚。

对于满心思只关心决斗的米拉迪来说，这种冷淡的态度使她骇怕起来，于是她连珠炮似地提了一个又一个问题。

达达尼昂从来就没有认真地考虑过这种不可能的决斗，这时他想扭转谈锋，但他力不从心。

米拉迪早有防备，她用不可抗拒的智慧和铁一般的意志，将达达尼昂遏制于她策划的樊篱之中。

达达尼昂自以为才智过人，劝告米拉迪得饶人处且饶人，建议她放弃事先策划的凶狠打算。

然而他刚说出头一句，年轻女人便气急败坏地离开了他。

“您大概害怕了吧，亲爱的达达尼昂？”年轻女人那尖锐的带着嘲弄的吼叫，在黑暗的空间肆虐地回荡。

“您不要这样想，亲爱的！”达达尼昂回答说，“倘若那位可怜的瓦尔德伯爵最终并不像您想的那样有罪呢？”

“不管怎么说，”米拉迪气冲冲地说，“他欺骗了我，既然他欺骗了我，他就应当死。”

“那么他死定了，因为您在判他死刑罗！”达达尼昂说话时口气坚定，米拉迪似乎觉得那是接受一切考验的忠诚的表现。

她立刻又向他靠去。

我们无法说出黑夜给米拉迪延续了多少时光；然而，当曙光透进遮光帘，那微弱的光线立刻洒满房间时，达达尼昂相信，她在她的身边大约欢度过了两小时。

这时，米拉迪看出达达尼昂就要离开她，于是她便提醒他曾答应向瓦尔德为她报仇的诺言。

“我一切都准备好了，”达达尼昂说，“但在这之前，我想肯定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米拉迪问。

“就是您要爱我。”

“我觉得我已经给了您爱的证据。”

“是的，所以我全心全意地属于您。”

“谢谢，我诚实的情人！但就像我向您证明了我的爱一样，您也应该证明一下您的爱情呀，是不是？”

“一定。但如果您像您对我说的那样爱我，”达达尼昂又说，“您难道对我就没有一点担心吗？”

“我能担心什么呢？”

“担心我危险受伤，甚至被杀死呀。”

“不可能，”米拉迪说，“您勇猛过人，剑法精湛。”

“您难道不喜欢另一种方法吗？”达达尼昂说，“这种方法既能为您报仇，同时又使决斗不发生。”

米拉迪默默地望着她的情夫：那微弱的黎明的晨曦在她一双明亮的眸子里，映出一缕特别的悲凉之情。

“说真的，”她说，“现在我相信您的确犹豫了。”

“不是的，我没有犹豫；只是因为自从您不爱他以来，我为那个可怜的瓦尔德伯爵感到难过，而且我觉得一个男人失去您的爱，已经受到了残酷的惩罚，就无需再受其它惩罚了。”

“谁能证明我爱过他？”米拉迪问。

“我虽不敢大言不惭，但我现在至少相信您在爱着另一个人，”年轻人语气温柔地说，“我再对您说一句，我关心伯爵。”

@奇@“您？”米拉迪问。

@书@“是我。”

@网@“您为什么要关心他？”

“因为只有我知道……”

“知道什么？”

“我知道他远不是对您有罪的人，或根本就不是您以为对您有过罪的人。”

“此话当真！”米拉迪神色不安地问，“请您说清楚，因为我实在不知道您想说什么。”

她用似乎在渐渐燃烧着烈火的眼睛看着达达尼昂，后者紧紧地搂着她。

“自从您的爱属于我以来，自从我相信我拥有您的爱以来，”达达尼昂说，他拿定主意要结束了，“我呀，我就成了一个颇有风度的人，因为我拥有了您的爱，是不是？……”

“全部拥有了，请继续说下去。”

“我感到我心荡神驰！但有一件应该吐露的真情一直压在我的心头。”

“一件应该吐露的真情？”

“如果我怀疑您爱我，我就不会向您吐露了；可是您爱我吗，我漂亮的情人？您是爱我的，是不是？”

“当然爱。”

“倘若因出于过分的爱，使我成了您的有罪人，那么您会饶恕我吗？”

“也许吧！”



达达尼昂带着尽可能表现出的最温和的微笑，试图重新将他的嘴唇贴近米拉迪的嘴唇，但她避开了。

“那个该吐露的真情，”米拉迪脸色苍白地问，“到底是什么真情？”

“上星期四，您曾约瓦尔德在这间屋见面，是不是？”

“我！没有那回事！”米拉迪说话时语调那样的肯定，面部表情那样的镇静，倒使达达尼昂不免怀疑起来，他怀疑了。

“不要说谎了，我美丽的天使，”达达尼昂微微笑着说，“那是无济于事的。”

“这是什么意思？请说呀！您真气死我了！”

“噢！放心吧，您对我是没罪的，而且我已经原谅过您！”

“那后来呢？”

“瓦尔德什么也不能炫耀了。”

“为什么？您亲自对我说过那枚戒指……”

“那枚戒指，亲爱的，是我拿了。星期四的那个瓦尔德伯爵和今天的达达尼昂是同一个人。”

这个冒失的青年期望看到一个夹着羞愧的惊讶，一阵化成泪水的愤怒；然而他大错特错了，他错误的举动不久便见分晓。

米拉迪满脸苍白，气势汹汹；她直起身，猛力一掌将达达尼昂从胸部推开，跳到床下。

这时，天已几乎大亮。

达达尼昂紧抓她的印度产细麻布睡衣求饶不迭；而她则以奋力果敢的反抗极力逃开；于是细麻布被撕开，露出了她的双肩，在那美丽的浑

圆而白嫩的双肩一侧，达达尼昂带着难以形容的震惊，认出一朵百合花，那个被剑子手用毁人名誉的手烙下的不可磨灭的标记。

“上帝啊！”达达尼昂松开睡衣叫起来。

他哑然了，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觉得全身冰冷。

米拉迪从达达尼昂的惊骇中，自感暴露了。也许他全都看到了：这个年轻人现在知道她的秘密了，知道她的可怕秘密了，除了他，没有谁再知道。

她转过身，她已不再是一个愤怒的女人，而是一头受伤的母狮。

“啊！你这个混蛋，”她咆哮起来，“你卑鄙地背叛我，而且又掌握了我的秘密！你死定了！”

她跑近梳妆台上放着的一个细木镶嵌的首饰盒，用一只狂怒得发抖的手打开它，从中取出一把锋刃又尖又薄的金柄小匕首，一纵身便向半裸着身子的达达尼昂扑过去。

尽管年轻人很勇敢——这是众人皆知的，然而面对那副变形的面容，那双瞪得可怕的眼睛，那对苍白的双颊，以及那两片鲜红的嘴唇，他被吓得惶恐起来；犹如逃避向他爬来的游蛇，他一直退到靠墙的床间通道。他的剑碰到了一只被汗水弄脏的手，他从剑鞘中将剑拔出来。

但是米拉迪无视他的剑，试图再次登上床向他刺去；当她感到犀利的剑锋顶着她的喉部时，她才停下手来。

这时，她竭力用双手去抢那把剑；达达尼昂总是带着威胁避开她，挑着剑锋时而对着她的眼，时而指着她的胸，同时让身体顺势从床上滑下来，寻着通向凯蒂房间的门，以便夺路撤出去。

这期间，米拉迪带着可怕的狂怒向他冲来，一边大声吼叫着。

然而这毕竟像一场决斗了，所以达达尼昂慢慢镇定下来。

“好呀，漂亮的夫人，好呀！”他说；“我以上帝的名义，请您安静些，要不我在您的另一个肩膀上再画第二朵百合花。”

“下流！下流！”米拉迪吼叫着。

达达尼昂一直找着门，同时严阵以待。

听见他们两个人的打斗声，凯蒂打开了门。这时，米拉迪正推倒家具进攻达达尼昂，达达尼昂正躲在家具后面防备对方的进攻。他早就为靠近那扇门在不停地迂回，此时只有三步之隔了。他只一跳，便从米拉迪的房间冲进女仆的卧室，并快如闪电一样关上门，用他整个身体顶住它，而凯蒂接着推门栓。

米拉迪使出超过一个女人的常力，试图推倒把她挡在房内的拱扶垛；随后，当她感到那样做不可能时，便用匕首猛刺房门，有几处木板被她穿通了。

每刺一下便伴随一声可怕的诅咒。

“快！快！凯蒂！”当门闩推上后，达达尼昂低声说，“把我从这座房子送出去，否则要是让她有时间缓过气来，她会派家丁把我杀死的。”

“可是您不能像这样出去的，”凯蒂说，“您还光着身子呢。”

“真是这样，”达达尼昂说；这时他才发现自己仅裹着一件上衣，“真是这样；你能给我穿什么就穿什么，但我们要抓紧，你要明白，现在是生死攸关呀。”

凯蒂实在太懂了；转瞬间，她给他穿上一件花裙子，戴上一顶大帽子，又给他披上一件女用短斗篷，还给了他一双拖鞋，他光着脚穿进去；随后，她领着他沿着楼梯一级一级走下去。正在这时候，米拉迪已经拉过铃，叫醒了全住宅的人。看大门的听出是凯蒂便拉了开门绳。就在这时候，米拉迪半裸着身子探出窗口大叫道：

“不要开大门！”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八章 阿托斯当宝从戎

年轻人已经逃之夭夭，而米拉迪还在有气无力地向他做着威胁的手势。就在达达尼昂的身影在她的视野中消失的一霎那，她晕倒在卧室里。

达达尼昂神色慌张，不顾凯蒂可能发生的一切，连奔带跑地穿过半个巴黎，一直到阿托斯的门前才停下脚步。他精神的失态，那刺激他的恐怖，追踪他的几个巡逻兵的叫喊，以及一大早赶路办事的几多行人的嘲骂，只是催促他加快了飞奔的脚步。

他穿过庭院，登上阿托斯的二层楼，声震屋宇地敲着房门。

格里默睡眼惺忪地前来开门。达达尼昂饿虎扑羊般地冲进前厅，几乎撞翻了格里默才闯进屋内。

虽然可怜的跟班素来缄默，但他这一次终于开口说话了。

“喂，哎呀呀！”他大叫道，“要干什么嘛，您这个横冲直撞的女人？您找什么，女人家？”

达达尼昂脱下帽子，从女人斗篷下伸出双手；当一眼看到他那胡髭和那无鞘的剑锋，可怜的小鬼才发现，和他打交道的原来是个大男人。

这时，他以为闯进了一个杀人歹徒。

“救命啊！来人呀！救命啊！”他大声嚷着。

“住口，可怜鬼！”青年人说，“我是达达尼昂，你认不出我啦？你的主人在哪儿？”

“您，达达尼昂先生！”惊惶不已的格里默叫道，“不可能！”

“格里默，”穿着睡袍的阿托斯说着走出套间，“我想你终于敢开口说话了。”

“啊！先生！这是因为……”

“别说话。”

格里默只是用手向他的主人指一下达达尼昂。

阿托斯认出了他的伙伴。虽然他秉性冷静，但眼前看到的这副奇特的打扮，逗得他哈哈大笑起来：歪戴着女人的帽子，长得拖到皮鞋的裙子，卷起的衣袖以及因激动而紧绷的胡髭。

“请不要笑了，我的朋友，”达达尼昂大声说，“看在上天的份上，请不要笑了，因为，用我的灵魂发誓告诉你，实在没有什么可笑的。”

达达尼昂说这番话时神态严肃，面部露出真实的恐怖，阿托斯立刻握住他的手大声问：

“你受伤了，我的朋友？你的脸色好苍白呀！”

“没有受伤，但我刚才发生了一起可怕的事情。就你一个人在家，阿托斯？”

“那还用问！这时候你想谁会在我家？”

“那好，那好。”

于是达达尼昂匆匆走进阿托斯的房间。

“喂，请讲呀！”阿托斯一边说一边关上门，随后又插上门闩以免来人打扰。“是国王死了？还是你杀死了红衣主教先生？瞧你一副惊慌的样子，说呀，我真的担心死了。”

“阿托斯，”达达尼昂说；他脱去女人的衣服，露出贴身衬衣，“你准备听一个难以置信的闻所未闻的故事吗？”

“先穿上这件睡衣吧，”火枪手对他的朋友说。

达达尼昂穿上睡衣，但因他仍心有余悸，把一只袖子当成另一只袖子了。

“是怎么回事？”阿托斯问。

“是这么回事！”达达尼昂倾着身，压低声音在阿托斯耳边说，“米拉迪的肩膀上烙有一朵百合花。”

“啊！”火枪手仿佛心脏中了一颗子弹似地失声叫道。

“这么说，”达达尼昂问，“你肯定那一个人真的死了？”

“哪一个人？”阿托斯说话的声音是那样的低，达达尼昂几乎没有听清。

“是呀，就是有一天在亚眠你对我说过的那个女人呀。”

阿托斯双手抱头，低吟一声。

“这个女人大约二十六、七岁。”达达尼昂接着说。

“金黄头发，是不是？”阿托斯问。

“对。”

“淡蓝色的眼睛，闪着奇特的光，长着乌黑的睫毛？”

“是呀。”

“高个子，很苗条？左上颌犬齿旁缺颗牙。”

“对呀。”

“百合花不大，颜色是红棕色，像是在上面敷了一层颜料后又退了色。”

“不错。”

“而你说她是英国人？”

“别人都叫她米拉迪，但她也许是法国人。不管这一些，反正温特勋爵只是她的小叔子。”

“我想见见她，达达尼昂。”

“当心，阿托斯，当心呀！你过去曾想干掉她，而她又是一个以牙还牙以眼还眼的女人，她不会放过你。”

“她什么也不敢说的，因为她一说就等于不打自招了。”

“她什么都干得出来！你可曾领教过她发火？”

“没有。”阿托斯说。

“那简直就是一只母老虎！一头母豹！我亲爱的阿托斯！

我真害怕给我们俩招来一场可怕的复仇！”

达达尼昂于是叙述了事情发生的一切，米拉迪失去理智的狂怒，以及她以死相拼的威胁。

“你说得对，我以我的灵魂起誓，我可以为一根头发献出我的生命，”阿托斯说，“幸好，我们后天就要离开巴黎，十之八九是去拉罗舍尔，而一旦动身……”

“她会对你紧追不放，直至天涯海角，阿托斯，假如她认出了你。那就让她的仇恨在我一个人身上发泄好了。”

“啊！亲爱的！她杀了我又怎么样！”阿托斯说，“难道你突然以为我是个贪生怕死的人？”



“在这一切背后有某种可怕的秘密，阿托斯！我相信，这个女人是红衣主教的间谍。”

“要是这样，你倒要当心。如果红衣主教为伦敦事件没有对你高度赞赏，那么就会对你深怀仇恨；但归根到底，由于他丝毫不敢对你公开指责，而又必须让复仇获得满足，尤其这是红衣主教的仇恨，所以你倒要当心呀！倘若你出门，不要一个人；倘若你吃饭，心里要有数；一句话，对一切要提防，哪怕是你的影子。”

“只要能顺顺当地挨到后天晚上就万事大吉了，”达达尼昂说，“因为一入伍，我们要害怕的只是男人了，我希望如此。”

“这期间，”阿托斯说，“我就放弃隐居计划，陪你到处走一走。你现在就该返回掘墓人街，我陪你去。”

“可是不管离这儿多么近，”达达尼昂说，“我也不能像这样回去呀。”

“可不，”阿托斯说，他拉了一下铃绳。

格里默走进屋内。

阿托斯向他打一下手势，要他去达达尼昂的家拿回一些衣服来。

格里默用另一种表示回答说，他全明白，然后就出发了。

“这下行啦！不过这并不是提前装备我们哟，亲爱的朋友，”阿托斯说，“因为，倘若我没有说错，你将所有的衣服都留在米拉迪的闺房里了，她大概不会想着再还给你。幸好你有她的蓝宝石戒指作抵押。”

“蓝宝石戒指是属于你的，亲爱的阿托斯！你不是对我说过，那是一枚你的家传戒指吗？”

“是的，据家父过去告诉我，他花了两千个埃居买来的；是他送给我母亲结婚礼品的一部分，那只戒指美极了。后来家母又将它给了我；而

我呢，我真发了疯，不但没有珍藏那枚戒指，反而把它送给了那臭女人。”

“那么，亲爱的，你就收回那枚戒指吧，我明白，你应该珍惜它。”

“我，经过了那个臭女人的手我再收回来！绝不会要！因为那枚戒指已被玷污了，达达尼昂。”

“那就卖掉它。”

“卖掉我母亲传下来的钻石！坦率告诉你，我把这看成是对圣物的亵渎呀。”

“那就当掉它，一定能当上一千多埃居。有了这笔钱，你的事就好办了；等你以后有了钱，再去把它赎回来。当你再拿到那枚戒指时，它的旧污点已被洗掉了，因为它被高利贷者的手摸过了。”

阿托斯莞尔一笑。

“你是一个可爱的伙伴，亲爱的达达尼昂，”他说，“你以永恒的快乐，重振陷入苦恼的可怜智慧。那好，就这样，当掉这枚戒指，不过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就是你拿五百埃居，我拿五百埃居。”

“你想到哪里去了，阿托斯？我不需要这五百钱；我在禁卫军里当差使，卖掉我的马鞍子，这笔数就到手了。我需要办些什么呢？为普朗歇买匹马，就这些。再说，你忘记了，我也有一枚戒指呀。”

“我似乎觉得，你比起我来，更爱你的戒指，起码我相信我看出是这样的。”

“不错，因为它不仅能在绝境中将我们救出窘困，而且还为我们排除艰险；它不仅是一块珍贵的钻石，而且也是一件具有魔力的法宝。”

“我不懂你的意思，但我相信你说的话。那咱们再回到我的戒指，或者说得确切些，再回到你的戒指上来吧；你一定要拿走我们当来的一半钱，要不我就扔进塞纳河，而且我怀疑会像波利克拉特<sup>①</sup>那样，相信有条什么殷勤的鱼，能把戒指再给我们送回来。”

-----

①波利克拉特是古希腊爱琴海中某一个岛的暴君。他联合埃及人，挑衅累斯博斯人和米利都人；然后又背信弃义同波斯人结盟，阴谋夺取爱尔尼亚，后中撒丁岛人的埋伏被囚禁，并被钉于十字架。他曾向海里投一枚珍贵的戒指，此戒指在一条鱼肚中被发现，而复归原主。

“既然如此，那我就接受吧！”达达尼昂说。

就在此时，格里默在普朗歇陪同下走了进来；普朗歇出于对主人的牵挂，又因好奇想知道主人的遭遇，便趁此机会亲自将主人的衣服送来。

达达尼昂穿上衣服，阿托斯也同样穿戴整齐；然后，当这两人准备出门时，阿托斯向格里默作一瞄准的手势，后者立刻取下他的火枪，准备陪他主人同行。

阿托斯和达达尼昂走在前面，两个仆人跟随其后，平安无事地到达掘墓人街。波那瑟正站在门口，带着嘲弄的神态看着达达尼昂。

“喂，我亲爱的房东！”他说，“快点儿走呀，有一个漂亮的小姐在您家等您呢，您是知道的，娘儿们是不喜欢让人久等的！”

“那是凯蒂！”达达尼昂大声说。

于是他向过道冲去。

果然，在通向他房间的平台，他发现可怜的女孩倚门蜷缩着，浑身颤抖。一看见达达尼昂她便说道：

“您答应过要保护我，您答应过她一发火您就救我，您记得吧，是您毁了我！”

“是的，不用怀疑，”达达尼昂说，“请放心，凯蒂。但我走后又发生了什么事？”

“我知道吗？”凯蒂说，“听到她的喊叫，仆人全都跑来，她气得发疯；她把世上所有骂人的诅咒统统发泄在您身上。当时我想，她一定会记起，您是通过我的房间钻进她的卧室的，于是她会想到我是您的同谋；所以我就拿了仅有的一点钱，以及一些最值钱的衣服，便逃出来了。”

“真可怜的孩子！可是我把你怎么办呢？我后天就要出发了。”

“您愿意怎么办就怎么办，骑士先生，请您将我送出巴黎，请您将我送出法国。”

“但我不能领着你同我一起去围困拉罗舍尔城呀，”达达尼昂说。

“不能；但您可以把我送进外省呀，安排到您熟悉的某个贵妇人家，比如安排在您的家乡。”

“啊！亲爱的朋友！在我的家乡，贵妇人是没有侍女的。不过，等一下，我有安排你的办法了。普朗歇，替我去找阿拉米斯，请他立刻来一下，我有要事对他说。”

“我明白了，”阿托斯说，“可是你为什么还不找波托斯？我觉得他那侯爵夫人……”

“波托斯的侯爵夫人是让他丈夫的办事员们穿衣的，”达达尼昂笑着说，“可是凯蒂不愿意住在熊瞎子街，是吧，凯蒂？”

“你们想让我住在哪儿我就住在哪儿，”凯蒂说，“只要我躲得严实，谁也不知道我在那儿就行。”

“凯蒂，现在我们就要分手了，所以你也就不再为我吃醋了。”

“骑士先生，无论远在天边还是近在眼前，”凯蒂说，“我会永远爱着您。”

“见鬼，有什么好忠贞的？”阿托斯喃喃地说。

“我也一样，”达达尼昂说，“我也一样，永远爱着你，请放心。不过，喏，请回答我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对我很重要，我问你，你听说过有个年轻的妇人在一个夜里被人绑架吗？”

“请您等一等……哦！我的上帝！骑士先生，您还爱着那个女人？”

“不是的，是我的一个朋友爱着她。瞧，就是这个阿托斯。”

“我！”阿托斯宛如看到自己就要踩上一条游蛇的人，吓得叫起来。

“大概就是你！”达达尼昂边说边握握阿托斯的手，“你很清楚，我们所有人对那可可怜娇小的波那瑟太太都很关心。况且凯蒂会守口如瓶的，是吧，凯蒂？你明白，我的孩子，”达达尼昂继而说，“你在进门时看到的那个其丑无比的男人，而那个女人就是他的太太呀。”

“喔！上帝呀！”凯蒂叫道，“您一提这事我又害怕了；但愿他没有认出我！”

“怎么，认出你！这么说你早已见过那个男人了？”

“他到米拉迪家去过两次呢。”

“是这样。大概什么时候？”

“将近在半个月或十八天以前。”

“真巧。”

“昨天晚上他又去了。”

“昨天晚上？”

“是的，在您到达之前不久他去的。”

“亲爱的阿托斯，我们被一个密探网包围了！你以为他认出你了，凯蒂？”

“我一见到他就把帽子压低了，不过也许太迟了。”

“你下趟楼，阿托斯，他怀疑更多的是我而不是你，你去看一下他是否还在大门口。”

阿托斯下了楼，立刻又上来。

“他走了，”阿托斯说，“房门是关着的。”

“他去汇报了，就说所有的鸽子这时都在鸽笼里。”

“那好，我们就飞走吧，”阿托斯说，“只留下普朗歇给我们探情况。”

“再等一会儿！我们已派人去找阿拉米斯了！”

“对，”阿托斯说，“要等阿拉米斯一起走。”

就在这时，阿拉米斯进屋了。

大家将事态告诉他，并对他说情况很紧急，要他在所有上流社会的热人中，为凯蒂安排一个位置。

阿拉米斯思考片刻，然后涨红着脸说：

“我这是真正为你两肋插刀呀，达达尼昂。”

“我会一辈子感激你的。”

“正好，布瓦特拉西夫人曾求过我，说她住在外省的一位女友需要一个可靠的侍女；亲爱的达达尼昂先生，如果你能向我担保这位小姐……”

“哦！先生，”凯蒂大声说，“请相信我，谁能想出办法让我离开巴黎，我对他绝对忠诚。”

“那就再好不过了。”阿拉米斯说。

他坐在一张桌旁，写了一张便笺，用一枚戒指盖上印，然后将便条交给凯蒂。

“现在，我的孩子，”达达尼昂说，“你知道，在这儿对我们对你都不方便，所以咱们分手吧。等到时日好过了，我们再重逢。”

“我们无论什么时候再相见，也不管在什么地方再重逢，”凯蒂说，“您一定会看到，我仍会像现在爱您这样爱着您。”

“赌徒的山盟海誓，”等达达尼昂领着凯蒂走下楼梯后，阿托斯这样说。

片刻过后，三个年轻人各自分手，同时约定四点钟在阿托斯家聚会，留下普朗歇看家。

阿拉米斯回到自己的家，阿托斯和达达尼昂则去操办抵押蓝宝石戒指的事。

正如我们的加斯科尼人预计的那样，他们轻而易举地将戒指当了三百比斯托尔。此外，那个犹太人说，如果他们愿意把戒指卖给他，做一个漂亮的耳环坠，他还可以出到五百。

阿托斯和达达尼昂以两名士兵的神速，两位行家的精明，几乎不到三小时就购完了火枪手的全套装备。此外，阿托斯为人随和，是个十足的大亨，每逢一件事情使他中意，他甚至一个子儿也不还便按要价付钱。达达尼昂对此颇有微词，但阿托斯总是笑眯眯地拍拍他的肩，于

是达达尼昂也就心领神会了：对于他，一个加斯科尼小绅士，讨价还价是合适的，但对一位颇有亲王派头的人就有失体面了。

火枪手发现一匹安达卢西亚的六岁华骝，毛色黑得像煤玉，鼻孔红得像火炭，四条腿精巧匀称。他审视一番，未发现任何瑕疵，便花一千利弗尔买了下来。

也许这匹马不值这个价；当达达尼昂和马贩子商量价钱时，阿托斯就数好一百个比斯托尔放在桌上了。

格里默买了一匹庇卡底马，短小精悍，价值三百利弗尔。

再为格里默买了马鞍和兵器，阿托斯的五百比斯托尔就所剩无几了。达达尼昂请朋友从他自己的份子中拿走一部分，只当是借他的，等以后再还他。

但阿托斯没说话，只是耸耸肩。

“那个犹太人出多少钱就想把蓝宝石戒指完全买过去？”

阿托斯问。

“五百比斯托尔。”

“这就是说再加两百比斯托尔；一百比斯托尔归你，另一百比斯托尔归我。这真是一笔财富哩，朋友，请你再到犹太人那里走一趟。”

“怎么，你想……”

“说实话，那枚戒指会令我想起太多的伤心往事，再说，我们永远不会再有三百比斯托尔去赎它了，何必还要失去两千利弗尔的买卖呢。你去对那个犹太人说，戒指是属于他的了，达达尼昂，再带上两百比斯托尔回来。”

“请你多斟酌，阿托斯。”



“眼下现钱很宝贵，应该善于作出牺牲。去吧，达达尼昂，去吧，格里默拿上火器陪你去。”

半个小时后，达达尼昂身揣两千利弗尔回来了，没有发生任何意外。

阿托斯就这样在家里找到了财源，这是他所没有料到的。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三十九章 一个幻觉

下午四点钟，四位朋友在阿托斯家聚齐了。他们为装备的忡忡忧心已荡然无存，此时，每一张脸上带着各自独有的神秘不安的表情，因为在每一个人眼前的幸运背后，都隐藏着对未来的另一种担心。

突然间，普朗歇拿着两封信走进屋，信封上写着达达尼昂的通信处。

一封信是便笺，精美地折成长方形，上面盖着一枚漂亮的绿蜡印，印纹图案是一只含着一根绿枝的小白鸽。

另一封是一个方方正正的大信封，封皮上印着红衣主教阁下光闪闪的令人肃然起敬的纹章。

一看到那封便笺，达达尼昂的心就怦怦地跳起来，因为他相信认出了写信人的笔迹；这笔迹尽管他只看见过一次，但那印象一直留在他的脑海里。

于是他先拿过那封短笺，立刻打开它。信中说：

请于下周三晚上六点至七点，到夏约路上去散步，并请留心经过那里的所有四轮华丽马车；假如您珍惜自己的生命以及那些爱您的人的生命，就请不要说一句话，也不要有任何举动，否则会让人以为，您已经认出了不顾一切来瞅您一眼的那个人。

信的落款没有署名。

“这是一个陷阱，”阿托斯说，“你不要去，达达尼昂。”

“可是，”达达尼昂说，“我觉得我很熟悉写信人的笔迹呀。”

“这笔迹可能是模仿的，”阿托斯说，“这个季节一到六七点钟，夏约路上根本没有行人，在那里散步就等于走进邦迪大森林。”

“那就大家一齐去！”达达尼昂说，“我就不信邪！他会把我们四个人全吞掉，另外还有四个仆人八匹马，再加上所有兵器。”

“而且这还是显示显示我们配备的好机会。”波托斯说。

“但如果是女人写的，”阿拉米斯说，“而这个女人又不愿意被人看到，你想想这会不会连累她，达达尼昂：一个绅士这样做是不好的。”

“我们做后盾，”波托斯说，“只有他一个人打前锋。”

“行，可是从一辆飞奔的马车里会随时射出一粒枪子来的。”

“没关系！”达达尼昂说，“他们打不中我的。那时候我们再一起围上去，把在马车里的那些人全杀光。这也等于少掉几个仇敌嘛。”

“他说得有道理，”波托斯说；“去干一仗，况且也应该好好试一试我们的武器怎么样。”

“对！让咱们去开开心心，”阿拉米斯带着温和而懒散的样子说。

“随你们的便，”阿托斯说。

“诸位，”达达尼昂说，“现在是下午四点半，六点钟要到达夏约路，时间够紧的。”

“再说，如果我们动身太晚，”波托斯说，“人家就看不到咱们了，那多遗憾！我们就准备出发吧，诸位。”

“还有那第二封信呢，”阿托斯说，“你忘记了；我觉得那印章表明值得打开看一看：至于我呢，我向你坦诚相告，亲爱的达达尼昂，我关心较多的，是你刚才悄悄塞进胸前的那小玩意儿。”

达达尼昂不禁汗颜起来。

“好吧，”年轻人说，“诸位，让我们来瞧瞧红衣主教阁下想要我干什么。”

达达尼昂拆开信念起来：

国王禁卫队员，埃萨尔连的达达尼昂先生，务必于今晚八时在红衣主教府候见。

禁卫队长拉乌迪尼埃

“见鬼！”阿托斯说，“这个约请比那一个更令人担心。”

“第一个约请完毕我就去第二个，”达达尼昂说，“一个是七点完，另一个是八点开始；全都有时间。”

“嗯！我是不去的，”阿拉米斯说，“一个风流倜傥的骑士不能对一位贵妇人失约，但一个谨慎的绅士可以婉拒红衣主教的恭请，尤其当他有理由相信，这不是出于有礼貌的接待。”

“我同意阿拉米斯的意见，”波托斯说。

“诸位，”达达尼昂解释道，“我早就收到由卡弗瓦先生转交的红衣主教相同的约请，当时我没有把它放在心上；而第二天，一场大难就临头了！康斯坦斯命丧九泉；现在无论发生什么事情，我也得去。”

“如果决心已下，”阿托斯说，“那就去吧。”

“要是进巴士底坐大牢怎么办？”阿拉米斯问。

“那有什么关系！你们会把我救出来的，”达达尼昂说。

“毫无疑问！”阿拉米斯和波托斯同时说；他们斩钉截铁的语气令人叫绝，在他们眼里进巴士底救个人犹如探囊取物，“毫无疑问，我们一定会救你的；可是后天我们就要出发了，所以这期间，你最好不要拿巴士底来冒险了。”

“我们要做到万无一失，”阿托斯说，“从今晚起大伙不要离开他，各人身后带三名火枪手，在主教府大门口等着他；假如发现有哪辆马车关

着门并形迹可疑地开出来，那时候我们一起冲上去。我们很久没有同红衣主教的卫队交手了，特雷维尔先生大概以为我们都死了。”

“很果断，阿托斯，”阿拉米斯说，“你是位天生的将才；

你们觉得这个部署怎么样，诸位？”

“棒极了！”年轻人异口同声地说。

“好，”波托斯说，“我跑步去旅店，通知我的弟兄们，让他们于八点钟准备好，约定在红衣主教府广场集合；这期间，你们让仆人们备好马。”

“不过我还没有马，”达达尼昂说，“我派人到特雷维尔那里去弄一匹。”

“不用了，”阿拉米斯说，“你在我的马中牵一匹。”

“你有几匹马？”达达尼昂问。

“三匹。”阿拉米斯微笑着说。

“亲爱的！”阿托斯说；“你无疑是法兰西和纳瓦尔最善骑的大诗人。”

“听着，我亲爱的阿拉米斯，你拿三匹马能干什么呢，是不是？甚至我都不懂你怎么会买三匹马。”

“所以，我只买过两匹。”阿拉米斯说。

“那这第三匹难道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当然不是，这第三匹马是今天早上一个仆人牵来的，他没有穿号衣，又不愿意告诉我他属谁人家，只是说是应主人的吩咐……”

“或者是奉他女主人的吩咐，”达达尼昂打断说。

“那有什么了不起，”阿拉米斯红着脸说，“我告诉你，那个仆人也确认是奉他女主人的吩咐，将那匹马牵到了我的马圈里，但又不说是哪位女主人派来的。”

“只有诗人才会遇到这类事，”阿托斯郑重其事地说。

“好呀，有这样的好事，咱们更要好好地干，”达达尼昂说，“那两匹马中你将骑哪一匹：是你自己买的那一匹，还是人家送给你那一匹？”

“当然骑别人送给我的那一匹；你明白，达达尼昂，我不能做出那种对不起人的事。”

“对不起那尚未谋面的赠马人，”达达尼昂接茬说。

“或者说，对不起那赠马的神秘女人，”阿托斯说。

“那你自己买的那一匹就派不上用场罗？”

“可以这么说。”

“那可是你自己挑选的？”

“最精心挑选的；你知道，骑士的安全几乎全靠他的马呀！”

“那好，你就照原价让给我吧！”

“我本想把它送给你的，亲爱的达达尼昂，你甭着忙，这玩意值不了几个钱，你以后再还给我。”

“你花了多少钱？”

“八百利弗尔。”

“这是四十个双比斯托尔，亲爱的朋友，”达达尼昂一边说，一边从他袋子里掏出钱，“我知道，这等于人家付给你的写诗稿费钱。”

“你挺有钱嘛？”阿拉米斯说。

“富得很，大款，亲爱的！”

说着，达达尼昂便将口袋里剩下的钱晃得丁当响。

“你把鞍子送到火枪队，他们会把你的马和我们的一块牵来的。”

“好极了！不过快到五点了，咱们得抓紧。”

“一刻钟过后，波托斯身骑一匹剽悍的西班牙矮种马，出现在费鲁街的尽头；穆斯克东骑一匹奥弗涅产的马紧随其后，这匹马虽矮小，但是很结实。波托斯容光焕发，仪态英俊。

与此同时，阿拉米斯骑一匹英格兰良骥，出现在费鲁街的另一端；巴赞骑一匹栗、灰、白三种杂色马跟随其后，手里还牵着一匹雄壮的德国马：那是达达尼昂要用的坐骑。

两位火枪手在大门口汇合：阿托斯和达达尼昂临窗看着他们。

“真见鬼！”阿拉米斯说，“你还有一匹这样漂亮的骏马，亲爱的波托斯。”

“不错，”波托斯答道，“这匹马本来早该给我送来：做丈夫的开了一个差劲的玩笑，用另外一匹来顶替它；不过那位丈夫已经受了惩罚，我全都心满意足。”

这时，普朗歇和格里默也先后来到了，手中牵着各自主人的坐骑；达达尼昂和阿托斯走下楼梯，在其同伴身旁蹬鞍上马，于是四个人一起跃马起程了。阿托斯骑的是他老婆送的马，阿拉米斯骑的马是他情妇送的马，波托斯骑的马是诉讼代理人太太送的马，而达达尼昂骑的马是亏他交了桃花运，是人间最美的情人送的马。

仆人们紧跟其后。

正如波托斯所料，这支马队非同凡响；假若科克纳尔夫人此时置身于波托斯的经过之路，能亲眼目睹他骑着剽悍的西班牙良骥是这样的神气，她也不会为自己对丈夫的银柜放了血而心疼了。

行至罗浮宫，四位朋友和从圣日耳曼回来的特雷维尔先生邂逅相遇；后者挡住马队，对其装备赞不绝口，片刻间，招来百余看客团团围观。

达达尼昂见缝插针，向特雷维尔先生谈起那封盖着朱红蜡印及带有公爵纹章的信；当然对于另一封信，他是只字不漏的。

特雷维尔先生对达达尼昂下的决心很赞同，并对他打保票说，倘若第二天他要是不露面，不管他在何处，他一定都会找到他。

就在此时，萨马丽丹报时钟敲响了六点；四位朋友以有约会为由，向特雷维尔先生告辞。

四人放马一阵疾驰踏上了夏约大道；日头开始西沉，车辆来来往往。达达尼昂由相隔几步的朋友们的护卫，睁大眼睛注视着每一辆华丽马车里的动静，但没有瞥见任何一张熟悉的脸庞。

最后又等了一刻钟，已是一片暮色苍茫，终于出现一辆马车，从塞弗尔大道飞奔而来；最初的一个预感告诉达达尼昂，这辆马车关着的正是要和他约会的那个人，一阵猛烈的心悸使年轻人不由自主地惊惶起来。几乎在霎那间，一个女人的脑袋探出车门，两个指头压着嘴唇，似乎在嘱咐不要出声，又像是送来一个飞吻。达达尼昂轻轻地喜叫一声，那个女人，或者说那个出现的人头，就是波那瑟太太，因为马车的经过犹如一种幻觉稍纵即逝。

出于一种本能的冲动，尽管信上事先有话，达达尼昂还是催马奋蹄，马只几蹿就追上了那辆马车；然而由于玻璃车门密闭，幻象已悄然循去。

这时，达达尼昂想起了那封信的嘱咐：“假如您珍惜自己的生命以及那些爱您的人的生命，就请一动不动，就仿佛什么也没看见似的。”



于是他收缰勒马，心中忐忑起来，但他并非为自己担心，而是为那可怜的女人而担心，很显然，她给他定的这个约会是冒着巨大风险的。

那辆马车继续前进，一直风驰电掣般地向巴黎驶去，直至消失得无踪无影。

达达尼昂直愣愣地呆在原地，不知如何是好。如果那是波那瑟太太，如果她返回巴黎，为什么要进行这短暂的会见？为什么只交换一下这瞬时即逝的目光？为什么要送来这不可捕捉的飞吻？反之，如果不是她——这也是很可能的，因为残阳使人容易认错——如果不是她，会不会是有人知道他爱她，便以这个女人作诱饵，开始对他袭击呢？

三位伙伴走近他。他们三个人都清清楚楚地看见一个女人的头露出过车门口，但除了阿托斯，谁也不认识波那瑟太太。而阿托斯认为那正是她。但他不像达达尼昂那样一心注意那张俊俏的脸，他以为还看见另一个头，坐在车厢尽里面的一个男人的头。

“如果是这样，”达达尼昂说，“他们也许将她从一个监狱转到另一个监狱去。可是他们究竟想把那个可怜的女人怎么样呢？我怎样才能见到她呢？”

“朋友，”阿托斯沉重地说，“要记住，唯有死人在大地上是不会被人碰到的，在这方面你和我一样也知道些事情，是不是？所以，假如你的情妇没有死，假如你刚才看见的就是她，那么你总有一天还会见到她。也许，我的上帝，”接着！阿托斯带着他所特有的那种愤世嫉俗的声调补充说，“也许比你的愿望还要早一些。”

报时钟敲响了七点，那辆马车比规定的约会迟到二十来分钟。达达尼昂的朋友提醒他，还有另一个拜访要进行，同时告诉他，如想反悔，时间还来得及。

然而达达尼昂这个人既固执又好奇。他早有定见非去主教府一趟不可，非要知道主教阁下想对他说什么。所以要改变他的决心那是妄想。

他们到了圣奥诺雷街；在主教府广场，他们找到了应召前来的十二名火枪手，这十二个人一边散着步一边等候他们伙伴的到来。仅仅在此时，他们才向这十二位火枪手解释事情的来历。

达达尼昂的名气在国王体面的火枪队里是响当当的，火枪手们都知道，他总有一天会在火枪队里占有一席之地，所以他们早就视他为一位弟兄。正由于上述原因，每一个人都乐意接受他所委托的使命；再说，十有八九是对红衣主教先生和他的下属搞个恶作剧，而对于这样一类差事，这些豪气十足的宫内侍从一向都是一说就到。

阿托斯将这十二名火枪手分成三组，他自己指挥一个组，让阿拉米斯指挥第二组，波托斯指挥第三组，然后，每一个组去到大门出口的对面埋伏好。

这一边，达达尼昂一个人雄赳赳地走进大门了。

这位年轻人尽管感到身强体壮的后盾，但当他一步步登上宽大的楼梯时，心中仍不免胆寒起来。他和米拉迪的行为似乎有某种背叛之嫌，于是他对那个女人和红衣主教之间存在的政治关系不免产生疑虑；此外，被他整得够呛的瓦尔德又是红衣主教阁下的心腹，而且达达尼昂知道，倘若红衣主教阁下对他的仇敌凶狠，那他对其朋友也定会大施温情。

“倘若瓦尔德将事情向红衣主教和盘托出——这毋庸置疑，倘若他认出了我——这是可能的，那么我得把自己几乎看成是被定罪之人，”达达尼昂且说且摇头。“可是他为什么一直等到今天呢？这太简单了，米拉迪用那使她值得无比关心的虚伪痛苦对我告了一状，而最近这次罪状尤其不可容忍。

“幸好，”他接着说道，“我的知己朋友都在楼下，他们绝不会袖手旁观让我束手就擒的。但是，特雷维尔先生的火枪队不能单独和红衣主教开战，后者握有全法国的重兵，在他面前，王后无权，国王失志。达达尼昂呀，我的朋友，你有勇有谋，可是女人会把你断送的呀！”

他就是处于这种伤感的结论状态下走进了前厅。他把那封信又交给值班员，值班员引他走进候见室，然后向府内走去。

这间候见室内，有五六个红衣主教的卫士，由于他们都认识达达尼昂，都知道就是他曾刺伤过朱萨克，所以一个个都带着奇特的笑靥瞅着他。

这种笑靥在达达尼昂看来是一种不祥之兆；只不过是我们的这位加斯科尼人不轻易被吓倒，或者说由于他土生土长天生倨傲，即使心里有什么类似的恐惧，他也不轻易让人看出灵魂中发生的一切，他大模大样神气活现地站在卫士先生们的面前，单手叉腰，仪态威严地等候接见。

值班员走了进来，向达达尼昂作下手势让他跟着。年轻人仿佛觉得，卫士们看他走开时在互相窃窃私语。

他顺着一条走廊，穿过一个大厅，又走进一个图书室，这时他发现迎面有个人正坐在一张写字台前写字呢。

值班员悄然无声地走了出来。达达尼昂最初以为他要和一个正在审阅案卷的某位法官打交道，但他发现写字台前的这个人正在写东西，或者确切地说，他在一边修改几行长短不一的诗，一边在屈着手指计算格律呢。他才明白，他的面前是位大诗人。片刻过后，诗人合上手稿，手稿的封面上写着：《米拉姆——五幕悲剧》，然后抬起头来。

达达尼昂认出，这就是红衣主教。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章 红衣主教

红衣主教胳膊支在手稿上，手托在腮帮上，向年轻人看了片刻。任何人都比不上黎塞留红衣主教的目光更富有深刻的探索力。达达尼昂感到这目光宛若一股热流在他的血管中奔腾。

但是他镇定自若，手里象着毡帽，不亢不卑地等着主教阁下的兴致变好起来。

“先生，”红衣主教说话了，“您就是贝亚恩省的那位达达尼昂吧？”

“是的，大人，”年轻人回答说。

“在塔布和周围地区有好几支达达尼昂家族，”红衣主教说，“您属于哪一支？”

“有一个人曾跟随伟大的亨利国王陛下打过所有的宗教战争，那个人就是家父。”

“这很好。您大约在七八个月前离开家乡，到京城来找出路的？”

“是的，大人。”

“您是经过默恩来的，在那里您遇到了一些事情，我不知道太多内容，但终归是些麻烦事。”

“大人，”达达尼昂回答说，“我遇到的事是这样……”

“不必了，不必了，”红衣主教带着一丝微笑说；这微笑显示出他对事情的了解和想对他讲述的人一样清楚；“您是被人介绍给特雷维尔先生的，是不是？”

“是的，大人；不过正是在默恩那次不幸的事件中……”

“信件丢失了，”主教阁下接话说，“是的，我知道；但特雷维尔先生是位高明的相面家，他一眼就能看透人，他把您安排在他妹婿埃萨尔先生的连队里，这就使您有希望迟早有一天会加入火枪队的。”

“大人真是消息灵通，”达达尼昂说。

“从那以后，您又发生了许多事情：您在查尔特勒修道院后身散过步，那一天您要是在别处岂不更好么；然后您又和您的朋友到福尔热温泉疗养地去旅行；您的朋友在路上都停下了，而您却继续往前走。这很简单嘛，您在英国有生意。”

“大人，”达达尼昂呆若木鸡，“我去……”

“去打猎，在温莎，或在其它地方，这谁都管不着。这事我知道，因为我的身份就是要什么都知道。您回来后，一位令人敬畏的人接见了您，而且我很乐意看到您现在还保存着她给您的纪念品。”

达达尼昂抬手摸摸从王后那里得来的钻石戒指，并急忙将宝石转到里面去，不过已为时过晚了。

“那一天的第二天，您接待了卡弗瓦的来访，”红衣主教复又说，“他请您到我府上来一趟；而您对他的来访没有作回访，这就是您的不对了。”

“大人，我担心我已经失去了主教阁下的厚爱。”

“唉！为什么这样说呢，先生？就因为您比他人奉献了更多的智勇去执行上司的命令，就因为您值得他人的赞扬，于是就失去了我的厚爱么？我所惩罚的都是不肯服从的人，而不是像您那样服从得……极好的人。并且有证据，您还记得我曾让人告诉您来看我的那一天吧，尽量回想一下，当天晚上发生什么啦？”

就是在那天晚上，波那瑟太太被人绑架了。达达尼昂战战兢兢，他想起了，半个小时前那可怜的女人还在他身边走动，不用问，还是那同一伙强人带走了她，使她销声匿迹了。

“最后，”红衣主教继续说，“一段时期以来，我没有听人谈起过您，所以我很想知道您在干什么。况且，您还欠我不少人情呢，您自己已经很清楚，在全部事情中您受到过多少关照呀。”

达达尼昂怀着敬重鞠了一躬。

“这样做，”红衣主教接着说，“不仅仅出自于一种正常合理的情感，而且出自于我为关心您而安排的计划。”

达达尼昂愈听愈诧异起来。

“在您接受我第一次邀请的那一天，我原想将这计划告诉您；可是您没有来。幸好这个延误没有造成任何损失，今天您就要听到这个计划了。您请坐，就坐在我面前，达达尼昂先生，您是位相当善良的显贵，不能站着听我说话。”

红衣主教指着一把椅子让年轻人坐下。达达尼昂对此情景更是受宠若惊，等到对方第二次示意他才从命。

“您很勇敢，达达尼昂先生，”主教阁下继续说道，“您很谨慎，这更锦上添花了。我这个人就喜欢有头脑有良心的人；您不用害怕，”他说着微笑起来，“对于有良心的人，我理解就是勇敢的人；不过，您这样年轻，又刚刚走进社会，却有不少强敌：倘若您掉以轻心，您会断送自己的！”

“您说的是呀，大人！”年轻人答道，“他们动手易如反掌，这是无疑的，因为他们人多势众，后面有人撑腰，而我势单力薄呀！”

“不错，您说的是真话；不过，您虽然势单力薄，但已做出不少壮举，而且将来会做出更多，这一点我毫不怀疑。但是，我以为在您已经从事的冒险生涯中需要有人指点，因为，如果我没有说错的话，您是带着寻找出路的勃勃雄心来到巴黎的。”

“我正处于异想天开大展抱负之年，大人，”达达尼昂说。

“只有蠢人才异想天开呢，先生，而您是有头脑的人。喏，到我的卫队里当一名掌旗官怎么样，而且打完一仗后再领一连人？”

“啊！大人！”

“您同意啦，是不是？”

“大人，”达达尼昂神情尴尬地说。

“怎么，您拒绝？”红衣主教吃惊地提高嗓门问。

“我是国王陛下禁卫军里的人，大人，我毫无理由感到不满意。”

“但我觉得，”主教阁下说，“本人的卫队也是国王陛下的禁卫军呀，而且只要在法兰西任何一个部队服务的人，都是在为国王效劳嘛。”

“大人，阁下误解我说话的意思了。”

“你想找一个藉口吧，是不是？我懂了。那好，这个藉口您已经找到了。晋升，正在开局的打仗，我给您提供的机会，这对所有人都一样；而对于您，需要的是可靠的保护；我接到不少严重控告您的状纸，您没有将白天和夜晚全都用来为国王效力，让您知道这一点，达达尼昂先生，对您有好处。”

达达尼昂脸颊红了起来。

“此外，”红衣主教将手放在一叠文件上继续说，“我这里有一份有关您的完整材料；但在阅读前，我想先和您谈一谈。我知道您是一位果断的人，您的服务如果指点有方，非但不会给您带来麻烦，而是可能使您大有所获。抓紧考虑吧，快拿主意。”

“您的诚意使我窘困，大人，”达达尼昂回答说，“我在阁下身上看到的一个伟大心灵，使我渺小得像一条蚯蚓；但大人既然容我坦诚相言……”

达达尼昂打住了话头。

“是呀，请讲。”

“那好，我就告诉阁下，我的所有朋友都是国王火枪队和禁卫军里的人；而我的仇敌，由于不可思议的天数，又都是在您麾下服务；如果我接受大人的提携，在这儿岂不遭人白眼，在那里又会受人鄙视。”

“也许您已自视甚高，认为我对您不会量才而用，先生？”

红衣主教轻蔑一笑地说。

“大人，主教阁下对我恩宠有加，于是反而使我想到了，自己还无有相当的建树以配受阁下的一片美意。围困拉罗舍尔之战即将开始，大人，我将在您的洞察之下服务效劳，如果我在这次围城中能有幸表现一番，致使我值得引起阁下的垂青，嘿，在这以后我起码还有一些英雄事迹，来佐证阁下荣赐于我的保护是正当的。每样事情均应顺其自然，大人；不久的将来，我也许有权献身效忠，但在时下，似乎具有卖身投靠之嫌了。”

“这就是说，您拒绝为我服务罗，先生，”红衣主教说，他的语调虽然流露出恼恨，但却透出一种敬意，“那就保持自由吧，留着您的仇恨和同情吧。”

“大人……”

“好啦，好啦，”红衣主教说，“我不忌恨您，但您要明白，一个人对他的朋友真是够操心的，既要保护他又要奖励他，但对他的仇敌什么也不欠，所以我要送您一条忠告：您要好自为之，达达尼昂先生，因为自我从您身上缩回我的手之日起，我不会再花一个铜子去担保您的生命的。”

“我一定努力做到，大人，”加斯科尼人带着崇高的保证回答说。

“今后，在某一时候，如果您有什么不幸，您就要想到，”黎塞留有意地说，“是我曾经找过您，我做了我能做的一切，使那不幸没有降临于您。”



“不管发生什么，”达达尼昂手按胸口深深一躬，“我会永远感激主教阁下此时为我做的一切。”

“那好吧！正如您所说，达达尼昂先生，我们打完仗再见；我将目送您出征，因为我也亲临前线，”红衣主教说着用手向达达尼昂指指他要穿的一副辉煌的铠甲，“等我们凯旋而归，那时我们再算帐！”

“啊！大人，”达达尼昂叫起来，“请不要对我施加失宠的重压；如果您觉得我的行为还算高尚文雅，就请您不偏不倚。”

“年轻人，”黎塞留说，“如果我能将今天对您说过的话有机会再说一遍的话，我答应您，会对您讲的。”

黎塞留这最后一句话表达出一种可怕的怀疑；它比一句威胁更使达达尼昂愕然不已，因为这是一种警告。红衣主教在竭力使他避免正在威胁他的某种不幸。他张开嘴正要回答，然而红衣主教傲慢地把手一挥，将他打发了出去。

达达尼昂走出门；但走到门口，他已快要失去勇气，差一点儿再转身返回。这时，阿托斯那庄重严肃的面容出现在他的眼前：倘若他接受了由红衣主教向他提出的协议，阿托斯就会和他绝交的，阿托斯就会把他抛弃的。

正是这种恐惧挽留了他，一个具有真正伟大品格的人，对他周围一切的影响是多么地强大呀。

达达尼昂从他进来时的同一条楼梯下了楼，在大门前找到了阿托斯和他指挥的四名火枪手，他们正在等着他，而且开始担心起来。达达尼昂用了一句话就给他们吃了定心丸，普朗歇则跑去通知其他岗哨，说没有必要延长站岗时间了，因为他的主人已安然无恙地走出了主教府。

回到阿托斯的家，阿拉米斯和波托斯就询问起这次奇特约会的原因；达达尼昂只是对他们说，黎塞留请他去是为了举荐他到他的卫队当掌旗官，但被他拒绝了。

“你做得对！”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异口同声地叫道。

阿托斯陷入沉思之中，没有作出任何反应。但当他和达达尼昂单独在一起时，他说：

“你做了你应该做的事，达达尼昂，但也许你做错了。”

达达尼昂发出一声叹息，这声叹息正是他心灵中的另一个秘密声音的反馈，这个秘密声音在告诉他，巨大的不幸正在等着他。

第二天一整天在准备出征的忙碌中度过了；达达尼昂要去向特雷维尔先生道别。眼下，人们依然以为禁卫军和火枪手的分开行动也许是权宜之计，因为国王当天还在主持议会，并可能也在第二天起程。所以特雷维尔先生只是问达达尼昂是否需要他，达达尼昂自豪地回答说他应有尽有。

夜色将埃萨尔先生的禁军连和特雷维尔先生火枪队的弟兄们聚集一堂，互道友情。一旦分手了，但愿能重逢，所以这样的夜晚定是喧闹非凡，那是可以想象的，因为在如此情况下，唯有心无极度远虑才能战胜心无极度近忧。

又是个第二天，踏着第一阵嘹亮的军号，朋友们互相分手了：火枪队员们向特雷维尔先生的营地跑去，禁军队员则向埃萨尔先生的营地跑去。各队头目立刻领着自己的队伍开往罗浮宫，接受国王的检阅。

国王脸色忧郁，面带病容，这就使他高大的形象略有减色。的确，就在昨天晚上，在最高法院主持审判会议期间，他发了一场烧。但他并没有因此就决定推迟当晚的行期；尽管有人劝谏，但他仍坚持检阅，希望以刚勇之势一举战胜刚刚袭击他的病魔。

检阅完毕，禁卫军独立向前方进发，火枪队必需随国王护驾亲征，这就使波托斯有可能到熊瞎子街过一趟，以展示一下他那华美的装备。

诉讼代理人太太看到他身穿一套崭新的制服，骑一匹骏马从大街上经过。她太爱波托斯了，不能让他就这样走掉；她示意让他下马到她身

边来。波托斯气宇轩昂，马刺丁当作响，铠甲闪闪发光，腰上的龙泉击打着大腿，神气地来回晃荡。这一次，办事员们想笑也笑不出来了，因为波托斯那样子像是一个割耳朵的人。

这位火枪队员被带到科克纳尔先生身边，看到他表弟全身崭新的披挂，科克纳尔那灰色的小眼闪着愠怒的光芒。不过有一件事使他的内心得到了慰藉，那就是人们到处都说，这一仗可能很残酷，于是他在心底暗暗希望，波托斯能一命呜呼。

波托斯对科克纳尔先生客套一番，并说了几句道别的话；科克纳尔先生祝贺他万事亨通。至于科克纳尔夫人呢，他忍不住涕泗滂沱；但倒没有人对她的痛苦说三道四，谁都知道她对自己的亲戚情深义重，并且为了他们，她一直同丈夫吵得不可开交。

然而，真正的道别场面发生在科克纳尔夫人的卧房：那情景令人心碎。

诉讼代理人太太一直定睛凝神，目送着她情人渐渐地远去，她身子探出窗外，手里挥动着一条手绢，看上去她真想越窗冲向大街。波托斯作为见惯了情场上此类表现的老手，他接受了这一片深情，只是在转过街角时，他才脱下毡帽，挥动着表示告别。

再说阿拉米斯，他正在书写一封长信。写给谁？无人可知。隔壁屋内，应该于当晚动身去图尔的凯蒂，正在等着这封密信。

阿托斯正在小口呷着他的最后一瓶西班牙葡萄酒。

在这期间，达达尼昂正和他的连队列队前进。

到达圣安托万区，他转过身，快活地望着巴士底，由于他注视的只是巴士底，所以他压根儿没有看见米拉迪。米拉迪骑着一匹浅栗色的马，正用手把他指给两个相貌凶狠的人，这两个人立刻走近队伍旁来辨认达达尼昂。他们又使眼色探问，米拉迪示意就是他。然后，她确信执行她的命令万无一失了，便策马而去。

这两个汉子于是尾随着火枪队，当走出圣安托万区时，他们便跨上两匹备好的马，一个未着号衣的家丁早就牵着马缰在等着呢。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一章 围困拉罗舍尔之战

围困拉罗舍尔之战是路易十三王朝重大的政治事件之一，也是红衣主教重大的军事举措之一。所以我们对这种围困之战说上几句，不仅为引发兴趣，甚至也有必要。况且，这次围困的诸多细节，都和我们业已开始叙述的故事关联极大，所以我们对它不可闭口不谈。

红衣主教发动这场围困时的政治意图极为重要，我们就先从它讲起吧。然后再谈谈他的个人意图，就对主教阁下的影响来说，他的个人意图也许比政治意图还要大。

亨利四世敕封给胡格诺派<sup>①</sup>作为安全要塞的重要城市中，当时只剩下拉罗舍尔了。所以，摧毁其不断引发内乱外患的这最后一条通道，这危险的祸根，已成为当务之急。

心怀不满的西班牙人、英国人和意大利人，各国的冒险家，各山头的雇佣兵痞，他们一听到召唤，全都跑到耶稣教徒的纛下，自发组成一个浩大的盟团，其各分支的触角肆无忌惮地伸向了欧洲各地。

由于加尔文教徒的其他城市已变成一片废墟，拉罗舍尔就成了一个新的要塞，所以它也就成了纷争和野心的焦点。更有甚者，它的港口在法兰西王国时期，是对英开放的最后门户；只要此港对法国的世敌英国关闭，红衣主教就完成了贞德<sup>②</sup>和吉斯公爵<sup>③</sup>的大业。

由于巴松比埃尔<sup>④</sup>在信仰上是耶稣教，又因是神圣骑士团的骑士而信天主教，所以他既是耶稣教徒又是天主教徒；这位巴松比埃尔生于日耳曼，但心里想的是法兰西；还是这位巴松比埃尔，在围困拉罗舍尔时当了特别指挥官，当其负责带领一批像他一样的耶稣教的爵爷们时他说道：

“诸位先生，你们会看到，我们去攻打拉罗舍尔，那是够蠢的！”

-----

①十六至十八世纪法国天主教徒对加尔文派教徒的称呼。

②贞德（约一四一二——一四三一）：百年战争时期法国女民族英雄。她曾率军和英国人奋战，终于打败了围城的英军。一四三〇年五月二十三日，在贡比涅城同英军及其同盟者勃艮第党人作战时被俘，后被出卖给英国当局。法国查理王坐视不救，被英军交教会法庭审判，以异端和女巫罪被判处火刑。

③吉斯公爵（一五一九——一五六三）：他曾率军打败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查理五世，并从英国人手中夺回加莱港，最终将英国的势力逐出法国和欧洲大陆。

④巴松比埃尔（一五七九——一六四六）：亨利四世时的法国元帅，曾先后任西班牙、瑞士和英国大使。一六三一年黎塞留指控他阴谋政变而被关进巴士底狱。

巴松比埃尔说得有道理：炮击雷岛使他预感到会用龙骑兵对塞文山脉新教徒进行迫害；攻占拉罗舍尔就是废除南特敕令①的前奏。

-----

①一五九八年四月十三日，法王亨利四世在南特城颁布的一项敕令，规定天主教为法国国教，同时承认胡格诺教徒享有信仰自由，可在城市和农村作礼拜，胡格诺教徒同天主教徒享有同等的担任官职的权利，胡格诺教徒有权召集自己的宗教会议和政治集会。敕令附有一项秘密条款，即允许胡格诺教徒保留约二百个设防城堡。一六二九年，黎塞留政府取消了秘密条款。一六八五年被法王路易十四完全废除。

可是我们已经说过，喜欢简化平叛的这位宰相的此种意图毕竟属于历史，而另一边，编年史家却不得不明辨多情种和吃醋郎的良苦用心。

众所周知，黎塞留早就爱上了王后，但他心存的这种爱仅为单纯的政治目的呢，还是像安娜·奥地利对其周围的男子产生感应那样，是自然产生的一种深深的激情呢，对此我们不得而知。但不管怎么说，通过本小说前面的情节发展，人们已经看到白金汉战胜了他，而且在两三

种情况中，尤其在金刚钻坠子的事件中，由于三个火枪手的忠心和达达尼昂的勇敢，白金汉狠狠地骗了他一下子。

所以，对于黎塞留来说，这关系到不仅仅是为法兰西除掉一个仇敌，而且是对一个情敌报一箭之仇；此外，报仇必须是伟大的，轰轰烈烈的，总而言之，要使一个将手握全王国的重兵视作一支战斗利剑的人当之无愧。

黎塞留清楚，向英国开战就是向白金汉开战，打败英国就是打败白金汉，最后，让英国在全欧洲人面前丢人现眼，白金汉也就在王后面前丢人现眼了。

白金汉呢，他一方面标榜是为了英国的荣誉，而内心却和红衣主教想的同出一辙，也是出于个人利益；白金汉也在进行一场个人的报复：白金汉以任何藉口都不可能再以大使身份回到法国，他要以征服者的雄姿重踏那片土地。

于是，两个最强大的王国为了满足两个情种的快感而进行赌博了，而真正的赌注只是安娜·奥地利的一个眼神罢了。

最初的优势属于白金汉公爵。为了夺取雷岛，他率领九十艘战船，大约两万人马，巧发奇兵，向为法王镇守雷岛的图瓦拉斯突然袭击；经过一场血战之后，他打开了登陆的大门。

顺便说一句，尚塔尔男爵在这次血战中阵亡了，他留下了一个十八个月的孤女。

这个孤女就是后来的塞维涅夫人<sup>①</sup>。

-----

<sup>①</sup>塞维涅夫人（一六二六——一六九六）：其丈夫为侯爵，于一六五二年决斗而死。她二十六岁孀居，终生再未续嫁。她才华横溢，是法国最著名的书简女作家。

图瓦拉斯伯爵带领守军部下退到圣马丹大本营，留下一百来人看守着一个名叫拉普雷的小堡垒。

这个事件加速了红衣主教的决心；在决定国王和他能亲临指挥围困拉罗舍尔城之前，他先派了国王大弟指挥了首战军事行动，并且将他所能调动的全部军队均向战场开去。

而被派作前卫的这支部队正是我们的朋友达达尼昂所在部队。

在前面我们已经说过，国王在审判会议一结束就该随军起驾；可是六月廿八日那一天，当他从王座上站起时，他就已感到全身发烧。他并非因此就不想动身，而是御体每况愈下，故不得不在维勒鲁瓦停辇。

当然，国王在哪儿停下，火枪队也就在哪儿停下；达达尼昂是个百分之百的禁军队员，故他与其朋友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暂时分手；这次分开对于他只是扫兴而已，但倘若他能猜得出他已陷入某种未知的危险之中，那么这次分开定会成为一种严重的忧患。

可是他却安然无恙地于一六二七年九月十日前后，到达在拉罗舍尔城前扎下的营寨。

一切依然如故：白金汉公爵和他的英国士兵，正以雷岛征服者的身份，毫无战果地向圣马丹要塞和拉普雷堡垒连连围攻；由于昂古莱姆公爵在拉罗舍尔城边刚刚修筑了一个工事，两三天以来英军对该城就已虎视眈眈。

埃萨尔先生指挥的禁军驻扎在米尼默。

但我们知道，达达尼昂朝思暮想，志在加入火枪队，他很少和他的弟兄们拉关系交朋友，所以他一直离群索居，沉湎于他自己的思考。

他的思考并不令他乐观：来到巴黎一年来，他参与了诸多公事；而个人私事却没有多大进展，无论是爱情还是前途。



对于爱情，他曾爱过的唯一女人就是波那瑟太太，而这位波那瑟太太已经悄无声息，他已无法找到她的下落。

至于前途，像他这样弱小，他竟成了红衣主教的仇敌，这就是说，他成了国王之下所有大人物都为之发抖的人的对立面。

这个人本可让他粉身碎骨，然而他没有这样做：对于达达尼昂这样思维敏锐的人，这种宽容是一种明智，透过这一线明智之光，他看到一种较为美好的前途。

其次，他还结了另一个不太可怕的仇敌，他想，不过他本能地感到也不可等闲视之，这个仇敌就是米拉迪。

对这一切有所补偿的是，他获得了王后的保护和好感，但王后的好感在时下则是多了一个迫害的口实；至于保护，众所周知，她保护得太差了：夏莱和波那瑟太太就是明证。

于是在所有这些当中，他赚到手的眼见为实的东西，就是他戴在手指上的价值五六千利弗尔的金刚钻戒指；假设达达尼昂抱负犹存，留着这枚钻戒，等着有朝一日在王后驾前作为能说上话的表示，那么在这期间，这枚戒指不会比被踏在他脚下的石子多值几文，因为他不能变卖它。

我们说的“他脚下踏着石子”，是因为达达尼昂正边思考边独自一人踏着由营部通向昂古丹的一条僻静的小路在散步；这些思考使他在不知不觉中走出很远。此时，日头开始西沉，透过落日的最后一缕光线，他仿佛看到一杆滑膛枪管在一道篱笆后闪闪发光。

达达尼昂目光锐利，反应机敏，他明白，独杆枪管是不会放在那儿的，而藏在一条篱笆后面手端火枪的人也不会心存善意的。于是他当机立断，向开阔地带跑去；这时，他在路对面的一块岩石后，瞥见另一杆火枪露着枪尖。

很显然，这是一场伏击。

年轻人向第一杆火枪扫了一眼，他带着某种不安发现这支火枪正向他低下枪管，并且他又随即看到枪口一动不动地瞄着他，他于是伏卧在地。就在这同一时刻，火枪发射了，他听见一粒子弹在他头顶上方呼啸而过。

此时已是刻不容缓，达达尼昂从地上一跃而起，与此同时，另一支火枪的子弹在他面部刚刚贴近的同一块地方扬起一片碎石。

达达尼昂不是那种盲目勇敢的一介武夫而一味可笑地送死，好让人说他没有后退一步；况且在这里已不再是勇气的问题了，达达尼昂已身陷伏击圈。

“如若再开第三枪，”他暗自想，“那我就完蛋了！”

于是他立即拔腿就跑，用他家乡人以敏捷著称的速度向营部方向逃命；但无论他奔跑得多快，第一次开枪的人总会有时间重装子弹，又向他十分准确地射了第二发，这一次，子弹射穿了他的毡帽，将毡帽打飞离他十步开外。

可是，达达尼昂再没有别的帽子了，于是他跑过去又捡起它，一口气奔到营地，气喘吁吁，脸色苍白，一声不吭地坐了下来，开始了他的思考。

这个事件可能具有三种因素：

第一也是最自然的因素，可能就是拉罗舍尔人的一次埋伏。杀死国王陛下的一名禁卫军，少了一个敌人，而且这个敌人的袋子里还可能装着一个鼓鼓的钱包，这又何乐而不为呢。

达达尼昂拿起他的毡帽，仔细端详子弹的洞眼，他摇摇头。这颗子弹不是一粒滑膛枪的枪子儿，而是一颗老式火枪弹；子弹发射的准确性使他想到，那是用一支特殊的火器发射的，所以这就不是一次军事埋伏，因为子弹的口径不一样。

这可能是红衣主教先生送来的美好纪念。他想起由于落日时的那缕光线，他当时曾瞧见那是一杆步枪的枪管，红衣主教阁下对他如此容忍，他感到惊讶。

达达尼昂又摇了摇头，对于伸手非要干的人，主教阁下很少借助如此手段的。

那也许是米拉迪的一次报复。

这倒是大有可能的。

他竭力回忆凶手的特征和服饰，但是徒然；他匆匆逃命，恨不得一下子甩掉他们，那有时间注意这些细节呀！“啊！可怜的朋友们，”达达尼昂喃喃自语，“你们都在哪儿呀？我是多么想念你们呀！”

达达尼昂度过了极其糟糕的一夜。他曾三四次突然惊醒，看到一个人走近床前，举起匕首向他刺来。然而天亮了，黑暗的深夜没有发生任何事故。

然而达达尼昂清楚地料到，被延误了的事并没有了结。

达达尼昂一整天呆在营房没出门，他给自己找藉口，说天气很糟糕。

第三天上午九点钟，有人鸣鼓致敬，原来是奥尔良公爵检查据点。禁军们个个向火器跑去，达达尼昂也站在他弟兄们的行列中。

国王御弟走到前线；随后，所有高级将领都走近他以表讨好之情，禁军队长埃萨尔先生也和别人一样行事。

过了片刻，达达尼昂似乎发现埃萨尔先生向他示意要他走过去；他担心自己搞错了，又等他的上级再次示意；当对方重新示意后，达达尼昂才离开队伍，走上前去接受命令。

“国王御弟马上要找几个自告奋勇的人去执行一项危险的使命，谁先完成谁将功勋卓著，而我向您做手势，为了您能有所准备。”

“谢谢，队长！”达达尼昂答道；能在少将面前显示自己与众不同，那是他求之不得的。

因为，拉罗舍尔守军在前一天夜里曾发动过一次出击，并重新夺取了两天前已被国王军队占领的一座防御据点。现在的任务是将失败的侦察推向深入，以了解一下敌军是怎样看守这个据点的。

果不其然，几个时辰过后，御弟提高嗓门说道：

“为了完成这项使命，我需要三至四名自告奋勇者，由一个可靠的人充当领队。”

“说到可靠的人，我手下就有一名，御弟先生，”埃萨尔先生指着达达尼昂说，“至于要找三四名自告奋勇者，爵爷只需说一声，人是不缺的。”

“只需要四位自告奋勇的人同我一齐冒死前往！”达达尼昂举剑说道。

禁军中的两名弟兄立刻冲到前面，另两名士兵也走到他们身边；达达尼昂发现需要的人数已经满额，不想亏待前者而优待后者，便拒绝了其他所有人员。

谁都不知，拉罗舍尔守军夺取那座据点以后，是撤出了人马还是留兵看守，所以必须贴近指定的地点进行侦察，以便查明真相。

达达尼昂率四名同伴顺着壕堑前进；两名禁军同他并排，两名士兵随后。

他们借助壕坡掩护，就这样向据点前进了一百来步远。就在此时，达达尼昂回头一看，发现那两个士兵已不知去向。

他以为这两个人由于害怕而停在后面了，他继续前进。

走到壕沟外护墙拐弯处，他们距工事大约只有六十来步了。

他们没有看到一个人，据点像是废弃了，

三位冒死的年轻人正商量是否再前进，这时一圈烟雾突然在一座石砌巨型建筑周围迷漫开来。十二发子弹在达达尼昂和他的同伴四周呼啸而至。

他们终于知道了想要知道的事：防御据点有人把守。在这危险之地停留过久定是无谓的莽撞；达达尼昂和两名禁军掉头转背，像逃命一样开始后撤。

快要到达权作掩体的壕堑之角，一名禁军倒地：一颗子弹击穿了他的胸膛。另一名安然无恙，继续向营地跑去。

达达尼昂不想就这样丢下他的同伴，便俯下身去扶他起来，帮助他重新归队；可是就在这时，传来两声枪响：一粒子弹击碎已经受伤的那位禁军的头颅，另一颗在距达达尼昂两寸远的地方飞过后，撞在一块岩石上。

年轻人猛地转过身，因为防御据点是被壕沟拐角挡住的，所以这种袭击不可能是从那儿发来的。他顿时想起弃他逃跑的那两名士兵，又回忆起前两天要他命的暗杀犯；于是这一次，他下决心要搞清楚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他便假装死了一样，顺着他同伴的尸体倒下去。

霎时，他看见在离他三十步远的一个废弃工事的上方探出两上脑袋，这正是那两个逃跑的士兵的脑袋。达达尼昂没有看错：这两个家伙跟随他只不过是为了暗杀他，指望用年轻人的一死在敌人的账簿上讨回几个赏钱。

那两个家伙以为，达达尼昂可能只是受了伤，还能揭露他们的罪行，所以他们走近前以便结果他；幸好达达尼昂巧施计谋迷惑了敌人，他们才疏忽大意，忘记了在枪里重装子弹。

达达尼昂刚才装死躺下时，一直心有所防，没有松开手中的剑；当那两个家伙离他只有十步之遥时，他突然站起，身子一跃跳到他们的身边。

两个凶手明白，倘若他们不杀掉他们要杀的人便逃回营地，他们会受他告发的，所以他们的第一个念头便是向敌人投诚。他们中的一个托着枪管当着大棒挥来，向达达尼昂辟头砸去；达达尼昂身子一闪躲到一边；他这举动，给这个匪徒让开一条道，向防御据点逃去。拉罗舍尔守军不知他怀着怎样的意图向他们跑来，便一齐向他开火，一颗子弹打中他的肩膀，他被打倒在地。

在这期间，达达尼昂扑向另一个士兵，举剑向他刺去；格斗时间不长，这个坏蛋只能举着没装子弹的空枪赖以自卫；禁卫军手握长剑，在不起作用的枪管旁边直刺过去，穿透了凶手的大腿，凶手被刺倒在地。达达尼昂立刻挑着剑锋顶着他的喉咙。

“啊！请留我一条命！”匪徒大声求饶说；“饶了我吧，饶了我吧，我的长官！我把一切全告诉您。”

“你的秘密还值得我留下你的性命吗？”年轻人稳住手腕问道。

“是呀；如果您认为一个人像您一样才二十二岁，也像您一样既英俊又勇敢，什么都能做得到，那么饶过这条性命还是值得的。”

“卑鄙的家伙！”达达尼昂说，“好吧，快说，是谁派你来暗杀我的？”

“一个我不认识的女人，但人们都叫她米拉迪。”

“既然你不认识那个女人，你怎么知道她的名字？”

“我的伙伴认识她，他是这样叫她的，是他和她打交道而不是我；他的口袋里甚至还有那个女人的一封信，据我听他说，那封信对您很重要。”

“那你是怎么参与这次伏击的？”

“他向我建议两个人一起干，我就答应了。”

“干这种漂亮的勾当，那个女人给了你多少钱？”

“一百个路易。”

“原来这样，好极了，”年轻人笑哈哈地说，“那个女人估计我还值上几个钱；一百个路易！对于像你们这样两个卑鄙的小人，这是一笔数，这样我也就理解，你会答应的，现在我饶了你，但要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神色不安的士兵见一切还没有完便问道。

“就是你把藏在你同伴口袋里的那封信给我找回来。”

“可是，”匪徒叫起来，“那不等于换种方式杀死我；您怎么让我冒着据点的子弹去找那封信？”

“你必须下决心去找回它，要不我向你发誓，你马上就死在我手里。”

“开恩，先生，可怜可怜吧！看在您爱的那位年轻太太的份上吧，您也许以为她死了，但她并没有死！”这个匪徒大叫道；他双膝跪着，以手撑地，由于失血，开始感到气力不支。

“你说有个女人我爱她，还说我以为她死了，你从哪儿知道的？”达达尼昂问。

“从我同伴口袋里的那封信知道的。”

“那你就更清楚了，我必须得到那封信。”达达尼昂说，“这样就更不能耽误，更不能迟疑，否则不管我怎样踌躇，我也会第二次伸出剑锋，让它捅进像你这样一个坏蛋的血里去搅一搅，我以上流社会有教养的人的信誉向你发誓……”

话音刚落，达达尼昂举手顿足，气势咄人，吓得受伤者站起身来。

“请手下留情！请手下留情！”他大声喊道，由于恐惧使他勇气大增，“我去……我去……”

达达尼昂拿起士兵的老式火枪，让他走在前面，用剑锋顶着腰，推着他向他的同伴走去。

目睹这个坏蛋在他走过的道路上留下一条长长的血迹，望着他那死期在即的惨白脸庞，瞧着他竭力拖着身子，生怕被发现似地向躺在二十步开外的他同谋者的躯体一步步挪去，这也是一幅令人不快的景象呀！

恐怖之色在他那张冷汗淋漓的脸上一目了然，达达尼昂不禁动了恻隐之心；他鄙夷地望着他。

“瞧你那样子！”达达尼昂说，“我马上让你看一看，一个好汉和一个怕死鬼之间的差别到底在哪里；你呆着吧，我去！”

于是他迈着敏捷的步履，瞪着警觉的目光，观察敌人的一举一动，充分利用所有起伏的地形，一直走到第二个士兵的身旁。

他有两种方法达到目的：就地搜身，或以死者的身体作盾牌将他扛回来，放在壕沟里再搜身。

达达尼昂倾向于第二种，他将杀人犯背上肩，就在这时刻，敌人开枪了。

一阵轻微的摇晃，穿进肌肉的三颗子弹沉闷的响声，最后一声叫喊，临死前一阵颤动，无一不在向达达尼昂证明，正是曾想暗杀他的人刚才救了命的。

达达尼昂返回壕沟，将尸体扔在白如死人的伤者身边。

他立刻开始清点财产：一只皮夹——很明显，那是装有匪徒部分收入的钱袋子，一副皮环和一副骰子，这些就是死鬼的全部遗产。

他丢下掉在地上的皮环和骰子，把钱扔给受伤者，自己贪婪地打开那个皮夹子。

在几片无关紧要的纸头中，他找到了下面这封信，也就是他冒着生命危险来找的那封信：



既然你们失去了那个女人的踪迹，既然那个女人现在安全地住进那个你们永远也不该让她进去的修道院，你们起码要尽量做到不要放过那个男的；否则你们知道，我的手长得很，你们将昂贵地偿付在我这儿拿去的一百个路易。

落款没有签名，然而很明显，这封信来自米拉迪。因此，达达尼昂留着这封信当物证，然后在壕沟拐角后的安全处，开始审问受伤人。这个人招认说，有位年轻女子要从维莱特城门出巴黎，他负责和他的同伴——也就是刚被打死的同一个人——一起将她劫持到一辆马车里，可是他们在一家小酒店喝酒耽搁了，误了马车十分钟。

“你们将那女子怎么样了？”达达尼昂忧虑地问。

“我们必须把她送到皇家广场的一座宅邸里。”伤兵回答说。

“是的！是的！”达达尼昂自语道，“正是那地方，送回米拉迪本人的住处。”

这时，年轻人战战兢兢地明白，是一种怎样的复仇欲驱使那个女人要搞掉他，搞掉所有曾经爱过她的人，既然她发现了一切，说明她对宫廷的事情知道得多么得透彻。毋庸置疑，她的这些情报都得之于红衣主教。

但在所有这些情况中，他从内心又高兴地看到，是王后最终发现了可怜的波那瑟太太因忠贞而被囚禁的监狱，并且又将她从那座狱中救出来。于是，他曾收到的那封年轻女人的来信，以及在夏约路上和她宛若幽灵幻影般的一次短暂的邂逅，他都能获得解答了。

从此，正如阿托斯所预言，他有可能和波那瑟太太重逢，而一个修道院并非不可攻克。

这种想法终于使他的心灵产生了宽容。他转过头来，看了一眼忧心忡忡地注视着他面部各种表情的伤兵，并向他伸出胳膊：

“喏，”他对他说，“我不想就这样抛弃你，扶着我，咱们回营部。”

“好的，”受伤者说；他简直不相信会有如此宽宏大量，“但这是否要把我绞死呀？”

“我说话算数，”达达尼昂说，“我第二次饶你不死。”

受伤的士兵不由自主地双膝跪地，又一次亲吻着他救命恩人的双脚；然而达达尼昂感到，他已不再有任何理由和一个敌人如此贴近，于是他自己打断了对对方感激的表示。

听到拉罗舍尔守军放响第一枪就跑回来的那个禁军，早已报告说他的四位同伴已经死亡。而此时，大家看见年轻人安然无恙地重又露面了，全队人个个既惊诧不已又高兴异常。

达达尼昂解释说，他的伙伴在一次意外出击中挨了一剑，接着他叙述了另一位士兵的阵亡，以及他们经历的危险，这种述说对于他是一次真正炫耀成功的良机，全队一整天都在谈论着这次侦察行动，国王御弟也派人前来向他恭贺。

此外，任何一次辉煌的业迹都伴随奖赏而来，而达达尼昂的辉煌业迹只是还给他曾经失去的安宁。果然，达达尼昂以为可以安宁了，因为他的两个敌人中，一个已被打死，另一个会为他的利益尽忠。

这种安宁证明一件事情，那就是达达尼昂还不了解米拉迪。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二章 昂儒葡萄酒

发布了有关国王御体的几乎绝望的消息之后，营寨里又传言四起，说他已经康复；因为国王急于亲临围城现场，所以众口皆云，一旦他能重新蹬鞍上马，他就会立刻起驾。

在这期间，国王御弟深知迟早有一天，他的指挥大权或是由昂古莱姆公爵，或是由巴松皮埃尔或舍恩贝尔取而代之，因为他们一直是争夺此权的鼎足人物；所以他主事甚少，总是在摸索中耗费时日，不敢冒大的举措之险去驱逐一直盘踞着圣马丹堡垒和拉普雷工事的英国军队，这时法方军队正在围困拉罗舍尔城。

前面已经说过，达达尼昂的心绪已重归宁静，就像一次危险已过去了，他似乎素来如此；现在他只为一事所忧，那就是对三位朋友的情况全然不知。

可是，十一月初的一个早上，从维勒鲁瓦送来的一封信，使他对一切真相大白。

达达尼昂先生，

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位先生，在敝店大吃大喝一通并尽兴取乐之后，便大声喧哗，致使铁面无私的古堡长官对其处罚数日不得出门。本人受他们所嘱，现给您送上倍受他们青睐的敝店昂儒葡萄酒一打，他们要您用他们最喜爱的酒为其健康干杯。

本人已履行三位先生所托，并怀崇高的敬意，愿竭诚为您效劳。

火枪手先生们的旅店主人

戈多敬上

“好极了！”达达尼昂大声说，“他们像我一样，我在烦恼中想着他们，他们在快乐时也想着我；我一定放开海量为他们的健康干几杯；但我

不自己一个人喝。”

于是，达达尼昂跑去找两个禁军，他同这两个人比较有交情，他要邀请他们共饮刚从维勒鲁瓦送来的昂儒产的这葡萄佳酿，这两个禁军中的一个当晚已有人相请，另一位第二天也有人约请，所以，他的聚会定在第三天。

回到家，达达尼昂就将十二瓶葡萄酒送进禁军的小酒柜，并嘱咐那里的人好好看管；到了隆重聚会的那一天，吃饭时间本来定在中午十二点，可是自九点起，达达尼昂就派普朗歇动手准备起来。

普朗歇为能提升到膳食总管的职位无比自豪，他想以一个聪明人的姿态筹办一切。为此目的，他找了他主人的一位客人的家丁，名叫富罗；又找了曾想杀死达达尼昂的那个假士兵，这个人哪个部队也不属，自从达达尼昂饶了他一命之后就跟他当差了，说得确切些，是跟普朗歇当差了。

盛宴时刻已到，两位客人光临入席，一盘盘菜肴整齐地摆到桌上。普朗歇胳膊上搭着餐巾侍候，富罗打开一瓶葡萄酒，而布里斯蒙，就是正在养伤的那个假士兵，则在一个个小的长颈大肚玻璃杯里到着酒，由于一路颠晃，葡萄酒似乎沉淀了。第一瓶酒快要倒完时显得有点儿浑浊，布里斯蒙将沉渣倒进一只玻璃杯；达达尼昂允许他喝了它，因为这个可怜鬼体力还不行。

客人们用了浓汤后，正端起第一杯酒送到唇边，这时，路易堡和纳夫堡的炮声突然响了起来；两个禁军以为或是被包围，或是英国人发动突然袭击，便立即跑去取他们的剑；达达尼昂的敏捷程度毫不逊色，和他们一样奔向佩剑，三个人一起跑出门，向各自岗位奔去。

但刚刚出了酒店门，就听见人声鼎沸，震耳欲聋，于是他们戛然而停步；“国王万岁！红衣主教万岁！”响彻天宇，鼓角阵阵，回荡四面八方。

果然，正像人们所说，国王行色匆匆，兼程行进，带着全部宫廷侍卫和一万援军及时赶到；他的火枪手前呼后拥。达达尼昂和他的同伴列队相迎，打着感情的手势向其朋友和特雷维尔先生频频致意，他的朋友以目相答，而特雷维尔先生首先认出了他。

迎驾礼仪结束，四位朋友顿时拥抱一团。

“太好了！”达达尼昂叫道，“真想不到你们来得这么巧，肉还没有来得及变凉呢！是不是，二位先生？”年轻人转向两位禁军，一边将他的介绍给他的朋友一边补充说。

“啊哈！啊哈！好像我们要吃大餐了，”波托斯说。

“我希望”阿拉米斯说，“在你的宴席上不要有女人。”

“在你那间陋室里，可有能喝的葡萄酒？”阿托斯问。

“那还用问！有你们送来的酒呀，亲爱的朋友们，”达达尼昂回答说。

“我们送的酒？”阿托斯惊讶地问。

“是呀，是你们送来的葡萄酒。”

“我们给你送过酒？”

“你们知道得很清楚，就是昂儒山区产的那种名酒呀。”

“对，我明白你想说的那种酒。”

“你们最喜欢喝的那种酒。”

“当然，要是既无香槟酒，又无尚贝丹红葡萄酒，那我就喜欢那种酒了。”

“是呀，如果没有香槟酒，又没有尚贝丹红葡萄酒，你对那种酒一定会满意。”

“这么说我们这些评酒行家曾派人买过昂儒葡萄酒罗？”

波托斯问。

“不是的，是别人以你们的名义给我送来的酒。”

“以我们的名义？”三个火枪手异口同声地问。

“是你，阿拉米斯，”阿托斯问，“是你送过葡萄酒？”

“不是的，那是你，波托斯？”

“不是，那是你，阿托斯？”

“也不是。”

“倘若不是你们各位，”达达尼昂说，“那就是你们的旅店老板自己送的。”

“我们的旅店老板？”

“是的？你们的店主，名叫戈多，他自称火枪手的旅店老板。”

“听我的。管它酒从哪儿来的，无关紧要，”波托斯说，“咱们先尝尝，如果酒好，咱们就喝下去。”

“不行，”阿托斯说，“我们不喝来路不明的酒。”

“你说得对，阿托斯，”达达尼昂说，“你们中谁也没有让戈多老板给我送酒吗？”

“没有！他是以我们的名义给你送过酒？”

“这是一封信！”达达尼昂说。

于是他给同伴拿出信。

“这不是他写的字！”阿托斯叫道，“我认识他的笔迹，临走前是我结的团体账。”

“这是假信，”波托斯说，“我们没有受罚不许出门。”

“达达尼昂，”阿拉米斯用责问的口气问，“你怎么能相信我们会大声喧哗呢？……”

达达尼昂脸色苍白，四肢痉挛地颤抖起来。

“你让我感到害怕，”阿托斯说，“到底发生什么啦？”

“快跑，快跑，朋友们！”达达尼昂叫嚷道，“我脑子里闪出一个可怕的疑团！难道又是那个女人的一次报复吗？”

此时，阿托斯脸色苍白起来。

达达尼昂向酒吧间冲去，三个火枪手和两名禁军也跟着他跑了进去。

达达尼昂进到餐厅时，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布里斯蒙躺在地上，难以忍受的痉挛使他不不停地翻滚。

普朗歇和富罗吓得脸色苍白，如同死人，正试图设法抢救；然而一切救护看来已于事无补：这个奄奄待毙者面部的线条由于垂死的挣扎而挛缩了。

“啊！”他一见达达尼昂便喊叫道，“啊！好歹毒啊！您假装宽恕我，又要毒死我！”

“我！”达达尼昂亦叫道，“我，倒霉的家伙！你在胡说些什么？”

“我说是您给了我那种酒，我说是您让我喝下了那种酒，我说您要向我报私仇，我说您太歹毒了！”

“您千万别信那种事，布里斯蒙，”达达尼昂说“千万别相信；我向您发誓，我向您担保……”

“哦！不过上帝有眼！上帝会惩罚您的！上帝啊！有一天让他也受受我受的这份痛苦吧！”

“我以福音书起誓，”达达尼昂急忙跑向垂死的人嚷着说，“我向您发誓，我事先不知道酒里放了毒，而且我和您一样也正要喝它呢。”

“我不相信您的话”，这位士兵说。

他在一阵剧烈的痛楚中咽气了。

“好可怕！好可怕哟！”阿托斯喃喃道；这时波托斯在砸酒瓶子，阿拉米斯则嘱咐人去找神甫忏悔。

“噢，朋友们！”达达尼昂说，“你们刚才又救了我一次命，而且不仅救了我的命，还救了这两位先生的命。二位，”达达尼昂对两位禁军继而说，“我请二位对这次险遇守口如瓶，也许有大人物插手了你们目睹的事端，所以这一切的恶果很可能落到我们身上。”

“啊！先生！”普朗歇半死不活地结巴着说“啊！先生！我真幸免于难呀！”

“怎么，鬼东西，”达达尼昂大声说，“你也差点儿喝了我的酒？”

“如果不是富罗告诉我说有人找，我也会为国王的健康喝上一小杯的，先生。”

“好险呀！”富罗说；他吓得牙齿抖得格格地响，“我本想支开他好让自己一人偷着喝哩。”

“二位先先，”达达尼昂对两位禁军客人说，“刚才发生了这种事，二位懂得这样一席饭只能令人大为扫兴；所以本人向二位深表歉意，并有请你们改日再聚。”

两位禁军彬彬有礼地接受了达达尼昂的歉意，意会到这四位朋友很想单独一聚，便起身告退。



这位年轻的禁军和三位火枪手见无人在场，便互相交换了一下会意的目光，那目光是在说，他们每一个人都明白形势严峻。

“首先，”阿托斯说，“离开这个房间；和一具死尸，一具暴死的死尸作伴，这是一种不祥。”

“普朗歇，”达达尼昂说，“我把这可怜鬼的尸体交给你。把他葬在教徒公墓；生前他是犯过罪，但他后来悔过了。”

说着四个朋友走出了房间，留下普朗歇和富罗为布里斯蒙操持葬礼。

店主为他们换了一个房间，又给他们送去一些煮鸡蛋，阿托斯亲自到泉边打来水。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只用几句话，就将形势分析得一清二楚。

“喂，”达达尼昂对阿托斯说，“你看出名堂了吧，亲爱的朋友，这是一场殊死的战斗。”

阿托斯摇晃着脑袋。

“是呀，是呀，”他说，“我看得很清楚；但你就相信是她干的？”

“我相信是她。”

“但坦白地说我仍有怀疑。”

“可是肩膀上的那朵百合花呢？”

“那是一个英国女人在法国犯了什么罪，犯罪后被烙上了一朵百合花。”

“阿托斯，我对你说，那是你的妻子，”达达尼昂复又说“你难道不记得那两个记号多么相像吗？”

“但我原以为那一个早死了，因为我把她吊得很牢的。”

这时达达尼昂又晃起脑袋了。

“但到底怎么办呢？”年轻人问。

“总而言之，我们不能像这样永远头顶悬剑束手待毙，必须从这种局面冲出去。”

“怎么冲法？”

“听着，设法和她见个面，尽量和她把话说清楚；你就这样对她说：讲和或打仗，随您的便！我以贵族身份一言九鼎，绝不对您说三道四，也绝不与您为敌之事；至于您，也应庄重发誓，对我保持中立：否则，我会去找相爷，我会去找国王，我会去找刽子手，我会煽动法庭对付您，我会揭露您是一个受过烙印惩罚的女人，我会对您提出起诉；倘若有人将您赦罪，那好，我也以贵族身份向您进一言，由我亲手杀掉您！就像在某个墙角宰一条疯狗一样宰掉您。”

“我相当喜欢这种方法，”达达尼昂说，“可是怎样找到她呢？”

“时间，亲爱的朋友，时间会提供机会的，机会就是一个男子汉的双倍赌注：善于等待机会的人，投进的赌注愈多愈能赢大钱。”

“话是这样讲，但得在暗杀犯和下毒犯的包围圈里等待呀……”

“怕什么！”阿托斯说“直到目前，上帝一直保佑我们。将来，上帝还会保佑我们的。”

“对，上帝会保佑我们的，况且我们是些男子汉，我们生来总归是要冒生命危险的。但她怎么办！”他又低声加一句。

“她是谁？”阿托斯问。

“康斯坦斯。”

“波那瑟太太！啊！正是，”阿托斯说，“可怜的朋友啊！”

我倒忘了你们曾经相爱过。”

“提她干什么，”阿拉米斯插话说，“你从那个死鬼坏蛋身上找到的那封信难道没有看出来，她早就进了某家修道院！她在修道院挺好的，拉罗舍尔围城战一结束，我向你们保证，我打算……”

“好哇！”阿托斯说，“好！说得对，亲爱的阿拉米斯！我们知道，你的心愿是倾向宗教的。”

“我只不过是个临时火枪手，”阿拉米斯自谦地说。

“好像他很久没有收到他情妇的消息了，”阿托斯压低声音说；“不过你不必在意，我们心里都有数。”

“喂，”波托斯说，“我似乎觉得有一个方法很简单。”

“什么方法？”达达尼昂问。

“你是说她在一家修道院？”波托斯又问。

“是呀。”

“那好办，围城一结束，我们将她从那家修道院里抢回来。”

“但还必需知道她在哪家修道院呀。”

“这话说得对，”波托斯说。

“但我在想，”阿托斯说，“你不是声称那家修道院是王后为她选择的么，亲爱的达达尼昂？”

“不错，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

“那好办，波托斯在这件事上将会为我们帮忙的。”

“怎么个帮法，请说一说。”

“还不是通过你的那位侯爵夫人呀，你的那位公爵夫人呀，你的那位王妃呀，她该是神通广大罗。”

“嘘！”波托斯伸出一个指头压着嘴唇说，“我相信她是红衣主教党的人，她也许什么都不知道。”

“那么，”阿拉米斯说，“我来负责打听她的情况。”

“你，阿拉米斯！”三位朋友一起叫起来，“你，你怎样打听？”

“通过王后的神甫呀，我同他关系硬着呢。”阿拉米斯满脸通红地说。

就分手了。达达尼昂回到米尼默，三位火枪手前往国王所在的营地，他们需在那里安排住宿，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三章 红鸽舍客栈

国王十分急于亲临敌军阵前，况且同仇敌忾讨伐白金汉，他比红衣主教更名正言顺，所以一到军营，便欲筹划一切军事部署，首先驱逐雷岛英军，然后加紧围剿拉罗舍尔；然而事与愿违，巴松皮埃尔和舍恩贝尔两位先生因对付昂古莱姆公爵发生内讧，使国王的战略部署受到了延误。

巴松皮埃尔和舍恩贝尔两位先生都是法国元帅，他们都要求秉承国王指令，掌握军队指挥大权；而红衣主教生怕巴松皮埃尔内心仍皈依胡格诺派，对英军和他的同教弟兄拉罗舍尔人心慈手软，便转而推举昂古莱姆公爵，并怂恿国王，先命昂古莱姆为摄政官。但他又怕巴松皮埃尔和舍恩贝尔涣散军心，结果又不得不让三人各自分掌兵权：巴松皮埃尔负责从拉勒到东皮埃尔的城北营地；昂古莱姆公爵扼守从东皮埃尔直至佩里涅的东部营地；舍恩贝尔掌管从佩里涅到昂古丹的城南营地。

国王御弟行辕扎在东皮埃尔。

国王的行辕时而在埃特雷，时而在雅里。

最后，红衣主教的行辕则设在石桥屯的沙丘之上，营房简陋，毫无设防。

如此安排，就形成了国王御弟监视着巴松皮埃尔；国王监视着昂古莱姆公爵；红衣主教则监视着舍恩贝尔。

布署完毕，各方立即筹划驱逐雷岛英军。

形势非常有利：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只有充分给养，才能兵强马壮；而此时，英军只吃咸肉和粗劣的饼干度日，故营房里病号猛增；加之一年中的这个时节，大洋沿岸正值风浪险恶，每日必有帆樯折摧，从埃吉翁岬到沟壕，每逢海潮消退，海滩上各种船舶的残骸比比

皆是；致使国王部下都围于营内，可见因出于执拗才固守雷岛的白金汉，他迟早会拔营撤退的。

但是，图瓦拉斯先生传话说，敌营中正在酝酿一场新的攻势，于是国王决定应该了断一切，为一场决战下了必需执行的命令。

我们的意向不是撰写一篇围城日记，而只是转述与我们叙述的历史有关的事件，我们将用两句话概括战局：军事行动的成功使国王感到巨大震惊，使红衣主教先生感到莫大光荣。英国军队节节败退，在遭遇战中处处挨打，在经过卢瓦克斯岛时全军覆没，不得不登船逃跑，在战场上丢下两千人员，其中五名上校，三名中校，二百五十名上尉，以及二十名宫内上等待从；还留下四门大炮，六十面军旗，这些军旗后来被克洛德·圣西蒙带回巴黎，气度恢宏地被悬挂在巴黎圣母院的拱门之上。

军营里响起了一阵阵感恩赞美诗，那歌声从营房传到全法国。

红衣主教一直稳坐继续围城的主帅交椅，至少在暂时，丝毫不用担心来自英军的威胁。

但是，我们刚刚说过，休息只是暂时的。

白金汉公爵的特使被捕后，人们获悉，神圣罗马帝国，西班牙，英国和洛林邦结成了联盟。

这个联盟的矛头所指就是法兰西。

此外，白金汉也没曾想到，他竟如此快地被迫弃营而逃，而法国人在他的行轶中找到了确证这种联盟的文件，并且根据红衣主教在他的“回忆录”中证实，这些文件同谢弗勒斯夫人大有干系，所以也就连累到王后了。

全部责任的承担者却是红衣主教，因为不承担责任者就算不上是独揽大权的国相；所以，他足智多谋的博大天才夜以继日地紧张运转起来，还要留心倾听从欧洲某王国升起的最微小的声音。

红衣主教深知白金汉的活动能力，尤其深知他心怀的仇恨；倘若威胁法国的结盟取胜，那他自己的影响就毁于一旦：西班牙的政策和奥地利的政策在罗浮宫的办公室虽还只有几个信徒，但一定有其代表人物；而他，黎塞留，法兰西的大臣，杰出的国相，就这样完了。国王既像孩子一样对他唯唯诺诺，又像孩子憎恨老师一样对他恨之切切，将来一定会弃他不顾，任凭御弟和王后向他联手报复，那时他定会垮台，而法国也许陪他一起走向毁灭，于是他必须孤注一掷，赌它个你输我赢。

所以，人们发现，在红衣主教设有下榻的石桥屯的那座行营里，报信使者与时俱增，夜以继日，络绎不绝。

这些人有的是修道士，他们胡乱穿着的道袍使人一眼就认出，他们都是战斗教会的成员；有一些是女人，她们不舒服地穿着年轻侍从的服装，肥大的灯笼短裤无法全部掩盖她们那丰满的身躯；最后还有一些两手乌黑的农夫，但腿脚纤细，一里方圆都让人闻到贵族的气味，

其次，还有其他人尚欠愉快的光临，因为三番两次传出消息说，红衣主教差点儿险遭暗算。

说真话，红衣主教阁下的敌人都说，是红衣主教阁下本人放出一批笨拙的杀手，以便在必要时有权采取报复行动；但无论是大臣们的话还是敌人的话，都不必信以为真。

对于红衣主教的个人无畏之勇，就连他的最丧心病狂的诽谤者都从来没有疑义，故上述种种谣传并没有影响红衣主教经常夜间出巡，他的夜出时而向昂古莱姆公爵传达要令，时而去和国王磋商国事，时而去和某位使者碰头，因为他不愿意让人走进他的行辕。

再说火枪队员这一边。围城时，火枪手们无大事可做，也无人严格管束，生活快快乐乐。这对我们的那三位伙伴就更尤为方便，因为他们是特雷维尔的朋友，所以他们能轻而易举地获其特许到外面转悠转悠，可以待到营房关闭再回营地。

于是，某天晚上，达达尼昂在战壕值勤，没有能陪伴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位朋友；这三个人跨上战马，穿上战袍，一只手托着枪，从一家酒馆回来，这个酒馆是阿托斯两天前在雅里的大路上发现的，人们叫它红鸽舍客栈。他们沿通向营地的这条路往前走，正像我们刚才说的那样，摆好架势，生怕遭到伏击。这时，在离布瓦斯纳尔村大约四分之一法里光景，他们觉得听见马蹄之声朝他们走来，三个朋友立刻收缰勒马，互相紧紧靠拢，占据路中，等候来者。霎时过后，恰逢月亮钻出云层，他们发现两匹坐骑出现在一条路的拐角，那两匹坐骑瞥见他们三个，亦勒马收缰，似乎在协商是该继续前行还是掉转马头。这种踌躇使三位朋友顿起疑心，于是阿托斯驱前几步，口气果断地叫道：

“口令！”

“您的口令？”那两位骑马人中的一位答道。

“这不是回话！”阿托斯说，“口令？请回话，要不我们开枪了。”

“请当心你们之所为，先生们！”那震颤的话声仿佛具有下令的习惯。

“这是夜出巡逻的高级长官，”阿托斯说，“你们想干什么，先生们？”

“您是什么人？”同一个声音以同一种命令的语调问，“现在该您回答，否则您会以不服从而治罪。”

“国王的火枪手，”阿托斯说；这时他愈来愈确信审他们话的这个人有权这样问他们。

“哪个连？”

“特雷维尔连。”

“服从命令往前走，向我报告此时此地你们在干什么。”



三个伙伴垂头丧气地走过去，现在他们都相信遇到高手了，于是就让阿托斯坦当他们的代言人。

两位骑马人中的一位，也就是第二次说话的那个人，在他同伴前面十步远；阿托斯向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示意向后退，他自己一人走上前。

“很抱歉，长官！”阿托斯说，“我们委实不知和谁打交道，而且您能看出来，我们严加守卫。”

“您的姓名？”用披风半遮着脸的长官问。

“请您先说出自己的姓名，先生，”阿托斯对这种盘查反感起来，“请您出示证据，证明您有权审问我。”

“您的姓名？”骑马人第二次发问；他落下披风，露出遮盖的脸庞。

“红衣主教先生！”火枪手惊愕地叫起来。

“您的姓名？”红衣主教阁下第三次问道。

“阿托斯，”火枪手回话说。

红衣主教向侍从作了个手势，侍从走近前来。

“要让这三个火枪手跟着我们走，”他低语道，“我不想被人知道我出营了；有了他们跟着走，我相信他们就不会将这事告诉任何人。”

“我们都是宫廷侍卫，大人，”阿托斯说，“请您尽管吩咐，请您无需任何担心。感谢上帝，我们懂得保守秘密。”

红衣主教目光炯炯，洞察着眼前这位大胆的对话者。

“您的听觉真灵，阿托斯先生，”红衣主教说，“不过现在，请听清楚：决非出于不信任才请你们随我同行，而是为了我的安全：您的两位同伴大概就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二位先生吧？”

“是的，主教阁下，”阿托斯说；这时，呆在后边的两位火枪队员手拿帽子靠近前来。

“我认识你们，二位，”红衣主教说，“我认识你们：我知道，你们不完全是我的朋友，我对此颇为不快，但我知道，你们都是勇敢而忠厚的宫廷侍卫，我们可以信赖你们。阿托斯先生，请您和您的两位朋友陪同我，这样，如果我们遇见国王陛下，他会羡慕我有这样一支护卫队的。”

三位火枪手躬身低首，一直贴到马颈施了一礼。

“那好，我以名誉担保，”阿托斯说，“主教阁下要带着我们和他同行，这很有道理：我们在途中曾碰到过一些面目可憎的人，甚至在红鸽舍客栈还同其中四个家伙干了一架呢。”

“干了一架，那是为什么，诸位？”红衣主教问，“我不喜欢打架，这你们知道！”

“正因为如此，我请主教阁下容我禀告刚才发生的事情；因为除了我们，主教阁下可能会从别人那里得知情况，而且会因传话有误，可能以为错在我们。”

“那一架结果怎样？”红衣主教蹙着眉头问。

“喏，我的朋友阿拉米斯在胳膊上挨了一小剑，但主教阁下能看得出来，倘若主教阁下命他明天攀城，这点小伤不会影响他冲锋陷阵的。”

“但你们不是那种让人随便举剑就砍的人呀，”红衣主教说，“请坦诚些，诸位，你们对人家也狠狠地还过手吧；请承认吧，你们知道，我是有权免除处分的。”

“我吗，大人，”阿托斯说，“我甚至连剑都没有用，而是把我的对手拦腰抱住了，并从窗口将他扔了出去；在他落地的时候，好像……”说到这里，阿托斯稍犹豫一下，然后继而说，“好像他摔断了大腿。”

“啊！啊！”红衣主教说，“那您呢，波托斯先生？”

“我嘛，大人，我知道决斗是受到禁止的，所以我就抓起了一个凳子，向其中的一个强盗砸了过去，我想我砸伤了他的肩膀。”

“好嘛，”红衣主教说，“那您呢，阿拉米斯先生？”

“我吗，大人，由于本人生性非常温和，而且大人可能有所不知，我正要皈依教门，所以当我正想拉开我的同伴，这时其中一个坏蛋不识好歹，一剑刺穿了我的左臂：这样我的忍耐已尽，便抽出佩剑；就在他再次来犯向我扑来之际，我相信我也感觉到，他的身体被我的剑穿通了，但我很清楚，他只是倒地了，而且我似乎觉得有人将他和他另两个同伴一起抬走了。”

“过分了，先生们！”红衣主教说，“酒吧一场争执，竟使三人丧失战斗力，你们下手够狠的；不过为了什么事动手的？”

“那几个坏蛋喝醉了，”阿托斯说，“他们知道有个女人晚上住进了酒店，便欲破门而入。”

“破门而入！”红衣主教说，“为什么要破门而入？”

“肯定想要对那女人施暴，”阿托斯说，“我刚才荣幸地告诉过主教阁下，那些卑鄙的家伙喝醉了。”

“是那个女人年轻貌美？”红衣主教带着某种不安问道。

“我们没有看见她，大人，”阿托斯说。

“你们没有看见她；啊！很好，”红衣主教急忙说，“你们保护了一个女人的荣誉，做得很好，我本人也正要去那个红鸽舍客栈，我会知道你们对我说的是否真实。”

“大人，”阿托斯豪爽地说，“我们都是宫廷侍卫，为了保全脑袋，我们岂敢说谎。”

“所以，我不怀疑你们对我说的话，阿托斯先生，一刻也不怀疑，不过，”他换个话题说道，“那位夫人就单身一人？”“那位夫人和一个骑士一同关在房内，”阿托斯说，“可是，虽然吵吵嚷嚷，那位骑士依然没有露面，可以推测，那是个胆小鬼。”

“福音书上说，不可轻率下断论，”红衣主教反诘道。

阿托斯躬身一礼。

“现在，先生们，很好，”红衣主教阁下接着说，“我知道我想知道的事了；请跟我走。”

三位火枪手转到红衣主教身后，他提起披风重又遮住脸庞，信马由缰，和身后的四名随从保持八到十步之距，向前走去。

霎时间，他们来到孤寂的客栈；也许店主知道将有贵客临门，所以他早就支走了纠缠之徒。

走到门口十步之遥，红衣主教示意他的侍从和三位火枪手就地停步，一匹鞍辔齐全的马系在百叶窗前，红衣主教敲了三下，但敲法别致。

一位身裹大氅的汉子立刻走出门，和红衣主教匆匆交谈几句，随后便重新上马，朝絮尔热尔方向驰去，也就是朝巴黎方向驰去。

“向前来吧，诸位，”红衣主教说。

“你们对我讲的是真话，我们侍卫们，”他对三位火枪手说，“我们今晚相遇对大家是否有好处，这不取决于我；等着吧，跟我来。”

红衣主教踩鞍下马，三位火枪手也跟着下马；红衣主教把马缰扔给他的侍从，三位火枪手将各自的马系在百叶窗前。

店主站在门口；在他看来，红衣主教只不过是一个前来拜访一位夫人的军官而已。

“您楼下还有房间吗？让这几位先生舒舒服服地边烤火边等我。”红衣主教问。

店主打开一间大厅的门，真凑巧，厅内刚刚搬走了坏铁炉，换上了一个漂亮的大壁炉。

“我就有这间大厅，”店主回答说。

“挺好，”红衣主教说，“进来吧，先生们，请各位等着我，我不会超出半小时。”

三位火枪手正要走进楼下大厅时，红衣主教便像一个毋需他人指路的人，毋需再问更多情况，径直攀楼而去。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四章 火炉烟筒的妙用

我们的三位火枪手仅仅受爱冒险的骑士性格的驱使，刚才帮了一个人的忙，而此人却享受红衣主教特别保护的殊荣，对此他们显然没有料到。

现在，这个人究竟是什么人？这是三位火枪手首先提出的问题；随之，他们觉得他们的聪明才智不能提供任何满意的回答，波托斯便叫来店主，向他讨几副骰子。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坐到一张床边开始玩了起来，阿托斯则踱步沉思。

边沉思边踱步，阿托斯在旧铁炉烟囱管前走过来走过去，那截烟囱管一半折断了，另一端伸到楼上的房间里。而每一次他走过来走过去，都听见一阵喃喃的话语，这终于引起了他的注意。阿托斯靠近前去，听出了几句话，这几句话在他看来无疑值得悉心关注，于是他示意他的同伴不要出声，他自己伸着耳朵猫着腰，沿管口仔细倾听起来。

“请听着，米拉迪，”红衣主教说，“事情重大；请坐下，我们谈一谈。”

“米拉迪！”阿托斯惊喃一声。

“我洗耳恭听，主教阁下，”一个令火枪手震颤的女人声音回答说。

“一条由英国船员驾驶的小型战船，在夏特朗河口拉普安特工事前等着您，船长是我的人，他于明天早上扬帆出海。”

“这么说我今天夜里必须去那里？”

“立刻动身，也就是说拿到我的指令就动身。在门口，您会找到两个人，出门后，他们护送您；您让我先出门，等我出去半个小时后，您再走出门。”

“好的，大人。现在我们再谈谈您要交给我的使命；由于我决心一如既往地要博得主教阁下的信任，那就请阁下言简意赅地将使命告诉我，使我免出任何差错。”

两位谈话者沉默片刻；很显然，红衣主教对他要讲的话首先斟酌一番，米拉迪则凝聚她的全部智力，以领会他要说的话，并把可能说出的事印刻在脑海里。

阿托斯利用这片刻，告诉他的两位同伴从里面关上门，并示意一下要他们前来同他一起倾听。

舒服惯了的那两位火枪手，各自搬了一把椅子，又给阿托斯搬一张，于是三个人头靠头，竖着耳朵听起来。“您马上去伦敦，”红衣主教接着说，“到了伦敦后，您就去找白金汉。”

“我要提请主教阁下注意，”米拉迪说，“自从金刚钻坠子事件发生后，公爵为此对我总是疑神疑鬼。公爵大人不信任我。”

“但这一次，”红衣主教说，“不再是骗取他的信任了，而是以谈判者坦诚地、光明正大地出现在他面前。”

“坦诚地、光明正大地，”米拉迪带着一种说不出的伪善表情重复一遍说。

“是的，坦诚地、光明正大地，”红衣主教以同样的口气又说一遍，“整个谈判必须开诚布公地进行。”

“我要一丝不苟地遵从主教阁下的指示执行，我在等着您给我的指示。”

“您代表我去找白金汉，您告诉他，我对他进行的战事准备了如指掌，可我对此并无担心，既然他要冒险，那稍一动弹，我就让王后声名狼藉。”

“主教阁下向他发出的这种威胁，他会相信您能做到吗？”

“会的，因为我有证据。”

“我应该能提出这些证据，让他权衡一下才好。”

“当然能；您就对他说，我要公布由布瓦·罗贝尔和侯爵博特鲁提交的一份报告，报告说，陆军统帅夫人举行一次假面舞会的那天晚上，公爵在陆军统帅夫人家里同王后进行了会晤；为了使他无任何怀疑，您还告诉他，他去舞会时穿了吉斯的骑士本该穿的一套蒙古贵族的服装，那是他花了三千比斯托尔从那个骑士手里买来的。”

“好的，大人。”

“有天夜间，他装扮成一个意大利的算命先生，偷偷潜入罗浮宫内，他进出的全部活动细节我都知道；为了使他对我掌握的情况真实性仍无丝毫怀疑，您再告诉他，他外披斗篷，内穿一件宽大的白色长袍，长袍上散布着黑色泪滴、骷髅头像和十字形的枯骨；因为，一旦偶然败露，他就可能被人看成是白衣圣母的幽灵——谁都知道，每逢要完成重大事件，白衣圣母总要在宫中显灵的。”

“就这些，大人？”

“您再告诉他，我还知道亚眠冒险的全部细节，我要派人撰写一部短篇小说，构思巧妙，花园的布局以及那次夜间场面的主要角色的形象尽现其中。”

“我会告诉他这些的。”

“您还要对他说，我抓住了蒙泰居，现在被囚于巴士底，当场在他身上没有搜出任何信件，这不假，但一动刑，就能让他将自己知道的事，甚至连……他不知道的事，都会说出来。”

“好极了。”

“最后您再说，公爵大人撤离雷岛时，由于匆忙，他在行营里丢下了一封谢弗勒斯夫人写给他的信，那封信大大连累了王后；信中说，王后



陛下不仅喜欢国王的敌人，而且还和法兰西的敌人沆瀣一气。我对您说的这些话，您都牢记在心了，是不是？”

“主教阁下讲了这样几件事，我归纳如下请主教阁下评判：陆军统帅夫人的舞会；罗浮宫之夜；亚眠晚会；蒙泰居被捕；谢弗勒斯夫人的信件。”

“是这样，”红衣主教说，“是这样，您真是好记性，米拉迪。”

“可是，”红衣主教刚刚奉承过的米拉迪说，“尽管有诸多理由，但倘若公爵仍不识抬举，继续威胁法国呢？”

“公爵爱得如痴如狂，或者说如醉如痴，”黎塞留醋意大发地说，“像一切古代英雄侠士一样，他进行的这场战争，只不过是为了博得他心中的美人回眸一笑。倘若他知道，这场战争能损害他朝思暮想的美人的荣誉，甚至毁掉她的自由，我向您打保票，他一定会三思而行的。”

“但是，”米拉迪固执地问，看来她对自己要承担的使命非要弄个一清二楚；“但是，如果他固执己见呢？”

“如果他固执己见，”红衣主教说，“……那是不可能的。”

“可能的，”米拉迪说。

“如果他固执己见……”红衣主教阁下停顿一下接着说，“如果他固执己见，那好呀！我正寄希望于某个重大事件呢，只有那些重大事件才能一改各国的面貌。”

“如果主教阁下愿意向本人列举几则历史上的那样事件，”米拉迪说，“也许我将来能分享阁下的信任。”

“好呀，请注意听！”黎塞留举例说，“一六一〇年，出于和驱使白金汉公爵行动的几乎相似的理由，留芳百世的国王亨利四世，同时出兵弗朗德勒和意大利，以使奥地利腹背受敌，嘿！不是发生了一件拯救奥

地利的大事么？现在的法王为何不能和奥皇一样，有着相同的运气呢？”

“主教阁下是想说费罗内雷①街发生的那一刀？”

“正是，”红衣主教说。

“拉瓦亚克②受酷刑，使那些一时想步后尘者惊恐不迭，主教阁下难道就不害怕？”

“在任何时候，在任何国家，尤其在那些被宗教弄得四分五裂的国家，一定会有求之不得舍身殉难的狂热信徒。请注意，这时候我想到了清教徒正是恰到好处，他们对白金汉公爵正怒不可遏，他们的说道者都在指责他是伪基督。”

“那又怎么样？”米拉迪问。

“怎么样？”红衣主教神态漠然地说，“比如就眼下说，只需找到一位年轻貌美、乖巧伶俐、又想对公爵进行报复的女人。一个这样的女人会自己送上门。公爵生性好色，如果他以信誓旦旦撒下许多情爱，那么他也不得不以永远的不忠，播下许多仇恨。”

“也许吧，”米拉迪冷冷地说，“这样一个女人会自己送上门。”

“那就好了；一个这样的女人，只要将雅克·克莱芒③或拉瓦亚克的尖刀交到一狂徒的手，她就拯救了法兰西。”

-----

①亨利四世被刺之处。

②刺杀国王亨利四世的旧教徒。

③刺杀亨利国王三世的杀手。

“不错，可是她就成了一起暗杀的同谋了。”

“有谁曾认出过拉瓦亚克或雅克·克莱芒的同谋犯？”

“没有，因为他们被安排的位置太高，他们所在之处无人敢去寻找：谁也不会为部分人去纵火烧掉高等法院的，大人。”

“那么您以为，高等法院失火是有偶然之因了？”黎塞留以无足轻重的提问口气询问道。

“我吗，大人，”米拉迪回答说，“我什么也不信，我只提出一个事实，仅此而已，我只是说，倘若我叫蒙庞西埃小姐<sup>①</sup>，或叫玛丽·梅迪奇<sup>②</sup>王后，我就不会像现在这样谨小慎微了，可我只不过叫克拉丽克夫人呀。”

-----

①十六世纪法国吉斯家族的女儿，法国各诸侯联盟中的实力派。

②亨利四世王后，路易十三时的摄政王。

“说得对，”黎塞留说，“那么您要什么呢？”

“我要一道事先批准的命令，为了法国的最大利益，我自信应该履行一切。”

“不过，首先必须找到我曾说的那个女人，那个要向公爵报复的女人。”

“那个女人已经找到了，”米拉迪说。

“然后还必须找到那个勇敢的狂徒，充当上帝法庭的工具。”

“那个人也一定会找到。”

“好极了，”红衣主教公爵说，“那么批准您刚才要求的命令时候到了。”

“主教阁下说得对，”米拉迪说，“是我将阁下荣赐的使命误解了，然而事情是真实的。那就是说，我要以阁下的名义对白金汉公爵大人说，陆军统帅夫人举行的化妆舞会间，他以各种伪装接近王后的事，您全知道；王后答应一个意大利占星家在罗浮宫接见他，而那个人不是别人正是白金汉，而对这一切，您手里有证据；您还组织人马撰写一部有关亚眠冒险的小说，小说情节构思精巧，发生冒险的花园场景，现场主要角色的人物形象尽现其中；蒙泰居正囚于巴士底，并且一动刑就能让他将想到的事，甚至他可能忘掉的事统统说出来；最后我要宣布说，您掌握一封谢弗勒斯夫人的信，那封信是在公爵大人行辕找到的，那封信不仅大大连累写信者，而且还大大连累信中提到的人。其次，倘若白金汉不顾这一切固执己见，正如我刚才所说因本人使命所限，我就只有请求上帝赐降奇迹以拯救法国了。是不是这样，大人，我没有别的事要完成的吧？”

“正是这样，”红衣主教干脆地说。

“现在，”米拉迪似乎发觉红衣主教公爵大人的口气有变，“既然现在我已得到主教阁下对付您的仇敌的指令，大人能允许本人就自己的仇敌说两句么？”

“您也有仇敌？”黎塞留问。

“是的，大人；您应该对我鼎力相助去对付这些仇敌，因为是替阁下效劳时，我才结下这些仇敌的。”

“他们是什么人？”主教续问道。

“首先是一个会耍阴谋的小媳妇，她叫波那瑟。”

“她现在被关在芒特监狱呢。”

“这就是说，她曾在那里被关过，”米拉迪说，“可是王后得到国王指令了，她仗这个指令，派人将那个女人转进了一个修道院。”

“转进了一个修道院？”主教公爵问。

“是的，被转进了一个修道院。”

“哪一个修道院？”

“我不清楚，转移手段很秘密……”

“我会知道的！”

“主教阁下会告诉我那个女人在哪一家修道院吗？”

“不会有问题，”红衣主教说。

“好；现在我再谈另一个仇敌，对于我来说，这个人比波那瑟那小媳妇更可怕。”

“他是谁？”

“她的情夫。”

“那情夫姓什么？”

“哦！主教阁下，您很了解他，”米拉迪怒不可遏地大声说，“那是我们两个人的恶神；在和主教阁下的卫士一次相遇中，是他决定了有利于国王火枪队的胜利；是他把您的密使瓦尔德捅了三剑；是他让金刚钻坠子事件搁浅；最后还是他，因知道是我绑架了他的波那瑟太太，就发誓要杀死我。”

“啊！啊！”红衣主教说，“我知道您要说的是谁了。”

“我要说的就是那个坏蛋达达尼昂。”

“那是一个勇敢的伙伴。”红衣主教说。

“正因为他是一个勇敢的伙伴，才更使人感到可怕。”

“必须要有一个他同白金汉串通的证据，”主教公爵说。

“一个证据，”米拉迪叫起来，“要十个我也有。”

“那好哇！事情就再简单不过了，您把证据交给我，我立刻送他去巴士底。”

“好的，大人！那以后呢？”

“一个人进了巴士底，就没有什么以后了。”红衣主教语气低沉地说，“啊！这倒不错，”他接着说，“倘若我轻而易举地除掉我的仇敌，又轻而易举地同时除掉您的仇敌；倘若是为了对付这种人，您才向我要求免受处罚的！……”

“大人，”米拉迪紧接着说，“以货易货，以命抵命，以人换人；您给我那一个，我给您这一个。”

“我不知道您想说什么，”红衣主教说，“而且我也不想知道；但我乐意让您快活，而且将您需要的有关一个十分下流的家伙情况告诉您，也没有任何不方便；尤其像您说的达达尼昂那小子，既放肆，又好斗，还长一身反骨，就更不在话下了。”

“一个下流胚，大人，确实是个下流胚！”

“给我纸、笔和墨水，”红衣主教说。

“全在这儿，大人。”

接着是霎时的沉默，这沉默表明，红衣主教对应该落笔或就要落笔的词句正在字斟句酌。阿托斯对上述交谈没有漏掉一个字，他抓着两个同伴每人一只手，拉着他们走到大厅的另一头。

“好啦，”波托斯说，“你要干什么？为什么不让我们把谈话听到底？”

“嘘！”阿托斯小声说道，“我们需要听的话我们全听了；

而且我也不阻止你们继续听下去，但我必须出趟门。”

“你要出趟门！”波托斯说；“但倘若红衣主教问起你，我们该如何回答呢？”

“你们不必等他问我，你们要先说我出去侦察了，因为店主某些话让我想到路上不安全；我先向红衣主教的侍从提一下；余下的事我自己管，你们就不必担心了。”

“要谨慎，阿托斯！”阿拉米斯说。

“请放心，”阿托斯回答说，“你们都知道，我素来就冷静。”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重又坐到铁炉烟囱管旁边。

至于阿托斯，他大模大样地走出门，来到百叶窗的绞盘旁，牵了他那匹和两位朋友的系在一起的马，只用几句话就说服了主教的侍从，相信返回时有个人打前站很必要，他还装模作样地将自己手枪的子弹检查一番，然后又口衔剑刃，活像视死如归的勇士，沿着通向营寨的大路走去。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五章 夫妻一战

正如阿托斯所料，红衣主教很快便走下楼来；他打开火枪手先前进去的底楼大厅的门，发现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玩骰子玩得正欢。他迅速一瞥，将大厅角角落落扫视一番，一眼便看出他们当中少了一人。

“阿托斯怎么不在？”他问。

“大人，”波托斯回答，“他听了店老板几句话就觉得路上不安全，于是便前去侦察了。”

“那您呢，您干了些什么，波托斯先生？”

“我赢了阿拉米斯五个比斯托尔。”

“现在，你们可以同我一起回去吗？”

“悉听主教阁下吩咐。”

“那就请上马，二位，因为天时不早了。”

红衣主教侍从站在门口，手持马缰。稍远处，有两人三马在暗影中闪动；那两个人正是要领米拉迪前往拉普安特要塞的汉子，并要护送她乘船出海。

侍从根据两位火枪手事先对他说的话，向红衣主教确证了阿托斯的去向。红衣主教做了个表示赞同的手势，随后立刻登程。他来时曾戒心重重，归途依旧万分谨慎。

现在就让红衣主教在侍从和两位火枪手的保护下，顺着回营之路信马由缰吧，我们再说阿托斯。

在最初百步之中，他行色从容；但一出他人视线之外，他便策马右转，迂回二十来步，躲进一片矮林之中，窥视着那小队人马走过；待认出他同伴的镶边帽子，以及红衣主教先生那大氅的金色流苏后，他



便静候马队拐过路角；等到看不见他们了，他又纵马返回客栈，并且毫无困难地叫开了客栈的门。

店主认出了他。

“我的长官忘记告诉二楼的女客一个重要的嘱托，”阿托斯说，“他派我来补告她。”

“请上楼吧。”店主说，“她还在房间里。”

阿托斯获得许可，以最轻捷的步履走上楼梯；踏上楼板，通过半开半掩的门，他看见米拉迪正在系帽带。

他走进房间，重新关上身后的门。

听到他开门声，米拉迪转过身。

阿托斯身裹大氅，帽子盖着眉眼，站在门前。

目睹这俨若雕像般的一言不发一动不动的面孔，米拉迪害怕起来。

“您是谁？您要干什么？”米拉迪厉声喝道。

“得，真的是她！”阿托斯喃喃道。

于是他落下大氅，掀起毡帽，向米拉迪走去。

“您还认得我吗，夫人？”他说。

米拉迪前走一步，但随即如面临游蛇向后退去。

“嗨，”阿托斯说，“很好！看得出来您还认识我。”

“拉费尔伯爵！”米拉迪喃喃说道；她面色苍白，连连后退，一直退到墙壁挡住了她的去路。

“是的，米拉迪，”阿托斯回答说，“本人正是拉费尔伯爵，他从另一个世界又专程来到人间，为的是能有一睹尊容的乐趣。让我们坐下来，并且像红衣主教大人说的那样，我们谈一谈。”

米拉迪被一种无以表述的恐惧所征服，一声不吭地坐了下来。

“这么说您是被派到人间的一个恶魔？”阿托斯说，“您的能量很大，这我知道；但是您也应知道，有上帝的赐助，人类常常战胜最可怕的恶魔。您已经挡过我的去路，我也曾以为将您彻底击垮，夫人；然而，或者是我弄错，或者是地狱使您又借尸还魂了。”

这番话唤起米拉迪一幕幕恐怖的回忆，她叹口气低下头去。

“是的，是地狱使您借尸还魂了，”阿托斯又说，“是地狱使您变得富有，是地狱让您改名换姓，是地狱几乎重造了您的面容，可是，地狱既不能抹去您灵魂的污点，也不能消除您肉体的印痕。”

米拉迪仿佛被发条的驱动，霍地站了起来，双眸迸射着闪电。阿托斯巍然不动。

“像我以为您死了一样，您也以为我死了，是吧？就像您用米拉迪·克拉丽克的名字去掩盖安娜·布勒伊一样，我也用阿托斯这个名字取代了拉费尔伯爵！您那可敬的兄弟将您嫁给我时，您难道不叫安娜·布勒伊吗？我们的处境实在奇特，”阿托斯笑呵呵地继续说，“我们彼此活到现在，只是因为我们都以为对方死了，只是因为一种回忆比见到活人少受痛苦，尽管这种回忆有时是残酷的！”

“总而言之，”米拉迪声音低沉地说，“是谁把您带到我这儿来的？您想要我干什么？”

“我想要告诉您，在我避开您的耳目时，我呢，我却一直盯着您！”

“您知道我的所作所为？”

“我可以将您的行为按日讲给您听，从您开始为红衣主教效劳起一直讲到今晚。”

米拉迪惨白的嘴唇掠过一丝怀疑的微笑。

“您听清楚：是您在白金汉的肩膀上割下了两颗金刚钻坠子；是您派人劫持了波那瑟太太；是您掉进了瓦尔德的情网，以为能与他共度良宵，而您开门接待的却是达达尼昂先生；是您以为是瓦尔德欺骗了您，于是就想利用他的一个情敌杀死他；当那位情敌发现了您卑鄙的秘密后，是您派了两位杀手去追杀他；发现子弹没有打中，是您伪造假信，送去毒酒，想让您的受害者相信那酒是他朋友送去的；最后还是您，就在这间房子里，就坐在我现在坐的这张椅子上，和黎塞留红衣主教刚刚达成交易，由您找人暗杀白金汉公爵，以换取他的承诺，任您去暗害达达尼昂。”

米拉迪面如土色。

“难道您是魔鬼？”她说。

“也许是吧，”阿托斯说；“但是，无论如何，您好好听着：您自己去暗杀或派人去暗杀白金汉公爵，这对我无关紧要！我不认识他，况且他又是一个英国人；但不许您去碰达达尼昂一根毫毛，他是我喜欢的我要保护的一位忠实朋友；否则，我以家父头倾向您发誓，您再作恶那将是最后一次。”

“达达尼昂先生卑鄙地侮辱了我，”米拉迪嗓音低沉地说，“达达尼昂先生死定了。”

“说实话，有人侮辱您，夫人，这可能吗？”阿托斯笑着说，“就算他侮辱了您，他就死定啦？”

“他死定了，”米拉迪又说；“波那瑟太太先死，然后他再死。”

阿托斯仿佛感到一阵眩晕：目睹这个毫无女人味的女姓造物，使他想起一幕幕可怕的回忆；那时他曾想过，某一天，在一个比当时所处

的较少危险的环境里，他曾想要为自己的荣誉把她牺牲掉；现在，杀人的欲望重又火燎似地来到心头，并且像灼烫的高烧蔓延到他的全身，他站起身，手按腰带，拔出手枪，扣紧扳机。

米拉迪面色白如僵尸，她想叫喊，但僵硬的舌头只能发生一声嘶鸣，这声嘶鸣丝毫不像人的话语，活像一头野兽沙哑的残喘；她头发散乱，身子紧贴阴暗的壁纸，宛如一幅恐怖骇人的画像。

阿托斯缓缓举起手枪，伸直臂膀，枪管几乎触到米拉迪的前额；由于他以不可改变的决心保持极度的镇定，所以他的话声更加令人胆寒。

“夫人，”他说，“请您将红衣主教签署的证件立刻交给我，要不，我以灵魂发誓，我要让您的脑袋开花。”

倘若换一个男人，米拉迪也许能存有一丝怀疑，但她了解阿托斯；不过她依然一动不动。

“给您一秒钟拿定主意，”他说。

从阿托斯的面部挛缩，她看出子弹就要出膛；于是她赶忙抬手向胸口伸去，掏出一张纸，递给阿托斯。

“拿去吧，”她说，“该死的东西！”

阿托斯接过纸，将家什重又插到腰带上，走近灯前，以确证一下是否就是那证件；他打开纸读起来：

兹奉本人之命，为了国家的利益，本公文持有者履行了他履行的公事。

黎塞留一六二七年十二月三日

“现在，”阿托斯边披大氅边戴毡帽边说道，“现在我已拔掉了你的牙齿，你这条毒蛇，如果你能咬就来咬吧！”

说着他走出了房间，连向后瞅都没有瞅一眼。

走到大门口，他发现两个人和一匹他们牵着的马。

“二位，”他叫道，“大人的吩咐你们是知道的，是要你们及时将那女人送到拉普安特要塞，并要等她上了船你们才能离开她。”

这番话和他们先前接到的命令果然一致，于是这两个人躬身施礼，表示同意。

至于阿托斯，他轻跨马背，纵马疾驰而去；不过他没有顺着大路前进，而是横穿田野，奋力刺马飞奔，又时而收缰静听。

在有一次勒马静听中，他听见大路上有好几匹马的马蹄声。他毫不怀疑，那就是红认主教和他的护卫队。他又立刻催马向前，穿过枝叶繁茂的树丛，最后横贯大路，终于到达距营地大约两百步之遥的地方。

“口令！”他瞥见那伙骑马的人就远远地喝道。

“我相信那一定是我们勇敢的火枪手，”红衣主教说。

“是的，大人，”阿托斯回答说，“我是阿托斯。”

“阿托斯先生，”黎塞留说，“请接受我真诚的谢意，是您为我们进行了严格的守卫；先生们，现在我们到了，取左门进，口令是‘国王’和‘雷岛’。”

红衣主教一边说一边向三位朋友颌首道别，带着侍从向右边走去，因为这天夜里，他也在营地过宿。

“嗨！”当红衣主教远去，听不见他们说话时，波托斯和阿拉米斯齐声叫道，“嗨！他在米拉迪要求的证件上签字啦！”

“这我知道，”阿托斯不慌不忙地说，“因为证件在我这儿。”

直到营区，除了回答守卫的口令，三位朋友交谈的只是这一句话。

他们仅派了穆斯克东去通知普朗歇，请他的主人从壕沟换班后，立刻前往火枪手的住地。

再说米拉迪，正如阿托斯预先所料，她在客栈门口找到正在等她的那两个人，没费任何口舌就跟着他们走了。在此前，她多么希望再有人把她领到红衣主教跟前，将一切全都告诉他，然而，揭露阿托斯就等于让阿托斯揭露她：她可以说阿托斯曾经吊过她，而阿托斯就会说她曾被烙上百合花；于是她转而又想，最好还是不声张，悄悄地走，利用自己惯有的机敏，先履行自己答应过的艰难使命，然后，待一切事情完成了，红衣主教满意了，到那时，再去向红衣主教要求为自己复仇。

终于，经过一整夜的劳顿，她于翌日早上七点钟到达拉普安特要塞，八点钟她被送上船，九点钟，标有红衣主教私人船舶许可证的这艘武装船，提起锚，挂起帆，人们以为正要开赴巴荣讷，然而却乘风破浪驶向英国了。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六章 圣热尔韦棱堡

到达三位朋友的下榻处，达达尼昂看到他们在同一间屋内聚集一堂：阿托斯在凝神沉思，波托斯在卷曲胡髭，阿拉米斯则手拿一本精致的蓝绒金装袖珍日课经在颂读经文。

“保证没错，先生们！”达达尼昂说，“我希望你们要告诉我的事会值得一听，要不我有话在先，经过一整夜夺取了一座堡垒又把它拆了，你们不让我休息，就这样白白地把我叫来，我是不会原谅你们的。啊！要是你们也在现场，先生们，那该多好！可热闹啦！”

“我们在别处，但那里也不冷清呀！”波托斯一边说，一边将他的胡须卷成他所特有的波浪形。

“嘘！”阿托斯唏嘘一声。

“噢！噢！”达达尼昂明白阿托斯为何微蹙眉峰，于是说，“看来这里面有点儿新玩意。”

“阿拉米斯，”阿托斯唤道，“前天，你是在帕尔帕耶客栈吃的饭，我想是吧？”

“不错。”

“那客栈的店主怎么样？”

“对于我来说，吃得糟糕透了，前天是个戒斋日，他们只有荤菜卖。”

“怎么！”阿托斯说，“靠在海港边，他们难道没有鱼？”

“他们说，”阿拉米斯放下虔诚的日课经，“他们说红衣主教派人筑的堤，都将鱼儿赶进大海了。”

“不，我问你的不是这个，阿拉米斯，”阿托斯又说，“我问你在那里是否很自由，是否谁也没有打扰你？”

“我觉得没有碰到太多的讨厌鬼；好啦，说正经的，你要说什么事，大伙儿都去帕尔帕耶吧！那里一定很方便。”

“那就去帕尔帕耶，”阿托斯说，“因为这里的墙全像是纸糊的。”

达达尼昂对他这位朋友的行动方式素来熟悉，从他的一句话，一个动作，一种示意，他就顿时领悟到局势的严重，于是他挽着阿托斯的手臂，一言未发便同他一起走出门来；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跟在后面聊着天。

路途中，他们遇见格里默，阿托斯做了个手势叫他跟着走；格里默依照习惯默默地服从了，可怜的小伙子终于几乎忘记说话了。

他们走到帕尔帕耶小饭店，此时已是早上七点钟。太阳开始露头；他们订了早餐，走进一间餐厅，店主说，他们不会受到打扰的。

很遗憾，对于一次秘密集会来说，时间选得很不好；军营刚刚打过起床鼓，士兵们伸腰舒臂，以驱除夜间的睡意，为了赶走清晨的湿气，一个个都来到小饭厅喝一杯，于是龙骑兵，瑞士雇佣兵、禁卫兵，火枪手、轻骑兵，一个接着一个地飞快跑进来。这对店主生意是件大好事，但对四位朋友来说却非常不顺眼。所以，他们对其同行招呼声、相邀碰杯声、插科打诨谈笑声反应极其冷淡。

“等着瞧吧！”阿托斯说，“我们马上会有一场麻烦的，但在这种时候，我们不需要这玩意。达达尼昂，你将你昨天夜里的情况给我们讲讲吧；然后我们再把我们的事告诉你。”

“果然是呀，”一个轻骑兵手端一杯烧酒，一边慢慢品尝一边摇摇晃晃地说，“昨天夜里你们果然是下壕沟的，禁卫军先生们；我似乎觉得你们同拉罗舍尔人干过一仗是吗？”

达达尼昂看看阿托斯，想要知道对这个插嘴的莽汉是否应该回答。

“喂，”阿托斯说，“你没有听见比西涅先生赏光对你说话吗？既然这些先生们乐意知道昨天夜里发生的情况，你就告诉他们。”



“您不是夺取一座堡垒吗？”用啤酒杯喝着朗姆酒的一个瑞士兵问道。

“不错，先生，”达达尼昂躬身施礼回答说，“我们有这种荣幸，我们甚至还在一个底角放了一桶炸药呢，引爆时炸了一个大豁口，好漂亮哟，您能够听到吧；剩下的建筑物就甭提了，被炸得摇摇欲坠，那堡垒已今不如昔罗！”

“是哪个堡垒呀？”一个龙骑兵问；他刺刀上挑着一只鹅，正要拿去让人煮。

“圣热尔韦棱堡，”达达尼昂回答说，“拉罗舍尔人躲在棱堡后面，大大打扰干活的人。”

“场面挺热闹吗？”

“当然，我们损失了五个人，拉罗舍尔人死了八到十个人。”

“真该倒霉！”瑞士兵说；虽然德语里有一套套诅咒语，但他还是养成了习惯用法语去骂人。

“不过，很可能，”轻骑兵说，“他们今天早上就会派工兵把堡垒修好的。”

“是的，也许有可能。”达达尼昂说。

“诸位，”阿托斯说，“打个赌！”

“哦！好呀！打个赌！”瑞士兵说。

“打什么赌？”轻骑兵问。

“且慢，”龙骑兵一边将当烤扞用的刺刀放在炉算子上一边说，“我也参加。该死的店老板！快拿个滴油盘子来！这种值钱鹅一滴油我也不让漏掉。”

“他说得对，”瑞士兵说，“鹅油配果酱是很好吃的。”

“得了！”龙骑兵说，“现在我们来打赌吧！阿托斯先生，我们听您的！”

“是呀，打赌吧！”轻骑兵说。

“那好，比西涅先生，我就同您打赌，”阿托斯说，“我的同伴波托斯、阿拉米斯、达达尼昂三位先生和我本人，我们马上去圣热尔韦棱堡吃早饭，手里拿着表，不管敌人怎样轰我们，我们也要在堡里坚持一小时。”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交换一下目光，他们开始明白阿托斯的用意了。

“喂，”达达尼昂伏在阿托斯耳边低语道，“你要让我们白白被人杀死呀。”

“如果我们不去那里，”阿托斯说，“我们更会遭人杀。”

“啊！说真话！先生们，”波托斯仰在椅子上卷着胡髭说，“我希望这是一次漂亮的赌局。”

“好，我应赌，”比西涅先生说，“现在关键是定赌注。”

“诸位，你们是四个人，”阿托斯说，“我们也是四个人；

就赌八个人随意吃顿饭，这样你们中意吗？”

“好极了！”比西涅说。

“够棒的。”龙骑兵说。

“我同意。”瑞士兵说。

那第四位在谈话中没吱声，只是点下头，表示他对建议很赞同。

“这四位先生的早饭已备好，”店主说。

“那好，请拿上来，”阿托斯说。

店主悉听吩咐。阿托斯叫来格里默，向他指指一个角落里的大篮子，示意他将端上来的肉用餐巾包起来。

格里默顿时明白是要去草坪上吃早饭，他提篮肉包，又装上几瓶酒，然后将篮子挎到胳膊上。

“你们要去哪儿吃早饭？”店主问。

“这同您没关系，”阿托斯说，“只要有人付账就是了。”

说着他很气派地将两枚比斯托尔扔在桌子上。

“应该找给您零钱，长官？”店主问。

“不用啦；只需再加两瓶香槟酒，余下的就算您餐巾的补差吧。”

店老板没想到会有这样一笔好生意，但他给四位客人补的不是两瓶香槟酒，而是偷偷塞进了两瓶昂儒葡萄酒，以便再捞几个钱。

“比西涅先生，”阿托斯说，“您愿意按我的表对时呢，还是允许我按您的表对时呢？”

“好极了，先生！”轻骑兵一边说，一边从他裤带上的小口袋掏出一只极其华美的镶有四圈钻石的表；“现在七点三十分，”他说。

“我的表七点三十五，”阿托斯说，“比您的表快五分，先生。”

四位年轻人向惊呆了的参赌者一鞠躬，然后走向通往圣热尔韦棱堡的路，格里默挎着篮子不知去向地跟着走，他跟随阿托斯养成一颗被动服从的心，压根儿没想到问一句。

由于行走在营寨范围内，所以四位朋友没有说一句话；况且，他们身后跟着一批好奇者，知道他们押了赌，都想知道结果是什么。

可是，一穿过封锁壕边界线，走到野外时，不知底细的达达尼昂以为是要求说个明白的时候了。

“现在，我亲爱的阿托斯，”他问，“讲个交情告诉我，我们要去哪儿呀！”

“你看得很清楚，”阿托斯说，“我们去棱堡。”

“我们到那儿去干什么？”

“你知道得很清楚，我们到那儿去吃早饭。”

“我们为什么不在帕尔帕耶客栈用完早餐呢？”

“因为我们有大事要密谈，在那家客栈里围着那些讨厌鬼，有的来张望，有的来招呼，有的来胡扯，我们根本就谈不上五分钟，在这儿呢，”阿托斯指着前方的棱堡说，“至少没有人来打搅。”

“但我觉得，”达达尼昂谨慎地说；这种谨慎和他那过人的刚勇相得益彰，既恰到好处，又浑然完美；“我觉得我们要能在僻静的沙丘，或在海边找个什么地方，岂不更好。”

“要是有人看见我们四个人一起在那里商谈，出不了一刻钟，密探就会报告红衣主教，说我们在开会。”

“是呀，”阿拉米斯说，“阿托斯说的有道理：  
AnimadverCtunturindesertis<sup>①</sup>。”

-----

①拉丁语，意为：荒郊野外遭人疑。

“荒郊野外并不坏，”波托斯说，“关键是要找到合适处。”

“合适的荒郊野外是没有的，有什么地方一只鸟不能从头顶飞过呢，一条鱼不能跳出水面呢，一只野兔不能从窝里跑出来呢，而我以为，那

只鸟，那条鱼，那只兔，全都可能是红衣主教的密探。所以最好还是按照既定方针办，在承诺面前不能后退，以免丢脸；我们已经打了赌，而打赌是不可预料的，我看无论谁未必猜得出这次打赌的真正原因。为了打赌能赢，我们要去棱堡中呆一小时，或许我们受到袭击，或许受不到袭击。如果我们没有受到袭击，我们就能从容地商谈，谁也听不见我们交谈的内容，因为我敢担保，棱堡隔墙没有耳朵；如果我们受到袭击，我们照旧谈我们的事，而且，我们在自卫的同时，也为自己戴上了荣誉的光环。你们看清楚了，一切都是有好处的。”

“话是对的，”达达尼昂说，“但我们无疑要挨颗子弹了。”

“唉！亲爱的，”阿托斯说，“你清楚，最可怕的子弹不是来自敌人的子弹。”

“但我觉得，对于这样一次出征，我们至少该带上自己的火枪才对。”

“你真是个糊涂人，波托斯朋友；为什么要给自己加重无益的负担呢？”

“面对敌人，我不认为一支有大口径的好火枪是无益的，十二发子弹和一个火药壶不是吃素的。”

“唉！说得对，”阿托斯说，“你没有听见过达达尼昂说的话？”

“达达尼昂说过什么？”波托斯问。

“达达尼昂不是说过，昨天夜里攻击时，有八到十个法国兵和差不多的拉罗舍尔人被打死嘛。”

“那又怎么样？”

“鉴于当时有更紧急的事要处理，谁也顾不上去清理他们，你说是不是？”

“是又怎么样？”

“怎么样，我们去找他们的火枪，他们的火药壶和他们的子弹；那就不是四杆火枪十二发子弹了，而是会有十五六杆枪和上百发的子弹了。”

“哦，阿托斯呀！”阿拉米斯叫道，“你真是一个伟大的人！”

波托斯颌首表示同意。

似乎只有达达尼昂不服气。

格里默无疑赞同年轻人怀疑的观点，因为当他们继续朝棱堡方向走去时，他看出达达尼昂一直有怀疑，便拉一下他主人衣服的下摆。

“我们去哪儿？”他打个手势问。

阿托斯向他指一下棱堡。

“我们会把尸体丢在那里的，”不说话的格里默依旧打着哑谜说。

阿托斯抬起头，伸出手指着天。

格里默将篮子放下地，摇摇头坐下去。

阿托斯拔出腰带上的手枪，看一下是否顶上火，然后将枪口对准格里默的太阳穴。

格里默像被顶着弹簧一样重新站起来。

阿托斯示意他提起篮子走到前面去。

格里默服从了。

在这片刻的哑剧中，这位可怜的小伙子所赢得的，就是从后卫变成了前锋。

到达棱堡后，四位朋友转过身。

三百多位各路军早已聚集在营寨门口，在一支独立分队中，他们一眼便能看出那是比西涅先生，还有那位龙骑兵，那位瑞士雇佣兵，以及第四位参与打赌的人。

阿托斯脱下帽，挑在剑刃上，在空中摇晃着。

所有在场的人向他致敬，随后向他们发出一阵欢呼的礼遇。

此后，他们四个人消失在棱堡中，格里默早在那里等着他们呢。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七章 火枪手的集会

正如阿托斯所料，棱堡内只躺着十二三具尸体，法国人和拉罗舍尔人各占其半。

“各位，”阿托斯说；当格里默前去安排餐桌时，他担任起车次出征的指挥，“咱们开始收集枪枝弹药，而且我们可以边干边谈。这些先生们，”他指着尸体又说道，“他们是不会听见我们说话的。”

“待我们搜查后，确证他们的袋子里一无所有，”波托斯说，“我们总可以将他们扔进壕沟吧。”

“对，”阿拉米斯说，“但那是格里默的差事。”

“啊！要是那样，”达达尼昂说，“那就让格里默去搜，再由他把尸体扔到墙外去。”

“要把这些尸体保管好，”阿托斯说，“他们会为我们服务的。”

“这些死人也能为我们服务？”波托斯问，“哎呀，你疯了，亲爱的朋友。”

“不要轻率地下断论，福音书和红衣主教都是这么说的，”

阿托斯回答说；“有多少支火枪，先生们？”

“十二支，”阿拉米斯答道。

“有多少颗子弹？”

“一百来发。”

“咱们正好需要这么多！装枪吧！”



四位朋友都动手装起枪来。当他们装完最后一支枪时，格里默示意早餐已经备好。

阿托斯总是以手势作答，表示事情办得不错，并指给格里默一座锥形建筑物，格里默明白他该到那儿去站岗。但为了减少警戒的无聊，阿托斯允许他带一块面包，两块排骨和一瓶葡萄酒。

“现在，大家用餐，”阿托斯说。

四位朋友一起坐到地上，像土耳其人或成衣匠那样，一个个盘着双腿。

“啊！”达达尼昂说，“既然你现在不再担心有人听见，我希望你马上给我们讲讲你的秘密吧，阿托斯。”

“但愿我能给各位同时带来快乐和光荣，先生们，”阿托斯说，“我让你们作了一次美好的旅行；这儿摆上一席最饶有风味的早餐，那儿有五百人瞅着，透过碉堡的枪眼，你们会看见他们。这些人不是把我们当成疯子，就是当成英雄，但不管哪一种，都是两类颇为相似的傻瓜。”

“可是那个秘密呢？”达达尼昂问。

“那秘密吗，”阿托斯说，“就是昨天晚上我看见了米拉迪。”

达达尼昂正举杯到嘴边，但一听到米拉迪这个名字，他的手厉害地抖了起来，他不得不将酒杯放回地上，以免洒掉杯中物。

“你看见你妻……”

“请嘴下留情！”阿托斯打断说，“你忘记啦，亲爱的？这两位朋友不像你，他们对我家事的秘密都不了解；我是看见了米拉迪。”

“在哪里？”达达尼昂问。

“距这儿大约两法里，在红鸽舍客栈。”

“要是这样，我就完蛋了。”达达尼昂说。

“不，还不完全是这样，”阿托斯又说，“因为这时刻，她大概已经离开法国海岸了。”

达达尼昂松了一口气。

“可是说到底，”波托斯问道，“那个米拉迪究竟是什么人？”

“一个迷人的女人，”阿托斯一边尝尝酒面上的泡沫一边说，“混蛋店老板！”他突然嚷起来，“他给我们昂儒酒充香槟，以为我们好蒙骗！是的，”他又继续说，“一个迷人的妖女呀，她对我们的朋友达达尼昂曾经有过情，不知达达尼昂怎样让她丢丑了，她又竭力向达达尼昂报起仇来，一个月前，她想派人用火枪干掉他，一个星期前，她又想法设法要毒死他，而昨天，她又向红衣主教提出要他的头。”

“怎么！她向红衣主教提出要我的头？”达达尼昂吓得满脸苍白地叫起来。

“这事不假，”波托斯说，“就像福音书上说的一样；我曾亲耳听过。”

“我也听说过，”阿拉米斯说。

“这么说，”达达尼昂垂头丧气地说，“再长久斗下去也徒劳，还不如我自己朝脑袋开一枪一了百了呢！”

“不到最后决不干这种蠢事，”阿托斯说“因为把事做绝了是无法补救的。”

“有了这样的仇敌，”达达尼昂说，“我是永远逃不掉的。先是那个我不认识的默恩人；其次是被我刺过三剑的瓦尔德；再其次是被我戳穿秘密的米拉迪；最后还有红衣主教，是我让他的复仇搁浅了。”

“好啦！”阿托斯说，“他们全加起来就四个人，而我们也是四个人，正好一对一。注意！如果我们相信格里默向我们打的手势，我们马上就

要同大批人马干仗了。有什么事，格里默？鉴于局势严峻，我允许你说话，朋友，但请你简明扼要。你看到什么啦？”

“一批队伍。”

“有多少人？”

“二十个人。”

“都是什么人？”

“十六个工兵，四名步兵。”

“离这儿有多远？”

“五百步。”

“好，我们还有时间吃完这只鸡，为你健康干一杯，达达尼昂！”

“祝你健康！”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齐声道。

“那我就领了，祝我健康！虽然我不相信你们的祝愿对我能有什么用。”

“怎么这样说！”阿托斯说，“穆罕默德信徒说得好，天主是伟大的，未来掌握在他手里。”

说完，阿托斯一口干完杯中酒，将空杯放在身旁，懒洋洋地站起身，随手拿起一支枪，走到碉堡的一个枪眼前。

波托斯、阿拉米斯和达达尼昂照例行事。格里默则受命跟在四个朋友身后等着装子弹。

霎时过后，他们看到那队人马出现了，正沿着堡垒和城市之间弯弯曲曲的交通沟壕走过来。

“乖乖！”阿托斯说，“二十来个人又拿镐，又拿锄头又扛锹来对付我们，费这么大劲值得吗！格里默只要打个手势让他们滚开，我相信他们会让我们太平的。”

“我表示怀疑，”达达尼昂仔细观察一下说，“因为他们雄纠纠地朝这边走来了。而且除了工兵还有四名步兵和一名班长，他们全都带着火枪的。”

“因为他们没有看到我们，”阿托斯说。

“唉！”阿拉米斯说，“坦率地讲，我真厌恶向这些城里的可怜虫开枪。”

“好蹩脚的教士，”波托斯说，“竟可怜起异教徒！”

“说实话，”阿托斯说，“阿拉米斯讲的有道理，我这就去通知他们。”

“你要干什么蠢事？”达达尼昂厉声道，“你去也是让自己白挨枪子，亲爱的。”

可是阿托斯对此忠告置若罔闻，他一手提枪，一手拿着帽子，登上了围墙的缺口。

“先生们，”阿托斯对士兵和工兵们一边礼貌地致意一边喊话道；对方对他的出现感到异常惊讶，一个个在距棱堡五十步左右的地方停下来，“先生们，我的几位朋友和我本人，正在棱堡中用早餐。因此各位十分明理，没有什么比用早餐受到打扰更令人不快；所以，如果诸位来这里确有公干，我们有请诸位等我们用完早餐，或者稍晚些再来亦可，除非你们突然良心发现，有意脱离叛党，过来和我们为法兰西国王的健康举杯共饮。”

“当心，阿托斯！”达达尼昂叫道，“难道你没有看见他们向你瞄准吗？”

“看见了，看见了，”阿托斯回答说，“他们都是瞄不准的小市民，绝对不会打中我。”

果然，俯仰间，四支枪同时拉响了，撞扁的铅弹落在他四周，但没有一颗打中他。

几乎与此同时，这边四支枪也向对方发出了回击，他们比挑衅者打得准，三个士兵颓然倒地，一个工兵负伤挂彩。

“格里默，再拿支枪！”阿托斯坚守着缺口命令道。

格里默立刻执行。另三位朋友也各自装着枪；第一阵齐射过后，紧接着发出第二次齐射，敌方班长和两位工兵毙命倒地，剩下的队伍落荒而逃。

“嘿，诸位，主动出击，”阿托斯说。

四位朋友冲出工事，一直深入到战场，搜集了敌兵的四支火枪和班长的指挥短矛；他们相信，逃跑了的士兵非得跑到城边才会停下，于是便带着战利品打道回堡。

“格里默，把枪支重新装好子弹，”阿托斯命令说，“诸位，我们接着用早餐，继续我们的谈话。当时我们谈到什么地方啦？”

“我记得，”达达尼昂说；他对米拉迪要走的路线极在意。

“她要去英国，”阿托斯说。

“目的是什么？”

“目的是亲自暗杀或派人暗杀白金汉。”

达达尼昂发出一声感叹，感叹中夹着惊讶和愤怒。

“多么卑劣！”他大叫道。

“哦！至于这件事，”阿托斯说，“我请你相信，我毫不担心。格里默，”他继而说道，“你把枪已经装好，现在请将班长的指挥短矛拿来，系上一块餐巾，竖在棱堡顶上，好让拉罗舍尔的那些叛逆者瞧瞧，他们是在和国王勇敢而忠诚的战士交锋。”

格里默悉听吩咐。片刻过后，一面白旗在四位朋友的上空迎风招展；一阵雷鸣般的掌声向悬挂的白旗表示致意；营地半数人都在凭栏观看。

“怎么！”达达尼昂接着说，“米拉迪亲自动手或派人去杀白金汉，你对此毫不担心；可是公爵是我们的朋友呀。”

“公爵是英国人，公爵要打的是我们，她要把公爵怎么样随她的便，我对待他就像这只空酒瓶。”

阿托斯说着将他手里的酒瓶一滴不剩地倒在自己的酒杯里，随后将空酒瓶甩出离他十五、六步远的地方。

“等一等，”达达尼昂说，“我不能就这样放弃白金汉；他曾送给我们不少匹好马呀。”

“尤其又送了非常漂亮的马鞍子，”波托斯补充说；这时他正把自己马鞍的饰带系在大鞞上。

“再说，”阿拉米斯接话说，“上帝要的是皈依，并不是非要罪人去死。”

“阿门，”阿托斯说，“倘若你们对这事感兴趣，我们以后再谈；而在当时我最关心的，而且我相信你将来一定会理解我的举动的，达达尼昂，就是要把那个女人强行让红衣主教签字的空白证书弄到手；否则她有了那玩意儿，就可以不受制裁地将你，或许连我们一起干掉的。”

“这么说，那个女人难道是个妖魔？”波托斯说着将他的盘子递给正在切鸡的阿拉米斯。

“那份空白证书，”达达尼昂疑问道，“那份空白证书还在她手里？”

“不，已经到了我的手里；我不说没有费劲就弄到了手，因为那样说我就吹牛了。”

“亲爱的阿托斯，”达达尼昂说，“我真数不清你救了我多少次命了。”

“当时你就是为了要找那个女人才离开我们的？”阿拉米斯问。

“正是。”

“现在你拿着红衣主教那份公文吗？”达达尼昂又问。

“在我这儿，”阿托斯说。

他上衣口袋掏出那片珍贵的纸。

达达尼昂伸出难以掩饰的发抖的手打开它念道：

兹奉本人之命，为了国家的利益，本公文持有者履行了他履行的公事。

黎塞留一六二七年十二月三日

“的确不假，”阿拉米斯说，“这是一份符合手续的赦罪公文。”

“必须撕掉这份公文，”达达尼昂叫道，他似乎在读着他的死亡判决书。

“正相反，”阿托斯说，“应当珍贵地保存好，那怕有人在它上面堆满金币，我也不会给他的。”

“那米拉迪现在会怎么样？”年轻人问。

“现在吗？”阿托斯漫不经心地说，“她可能要给红衣主教写信，说有个该死的火枪手，名叫阿托斯，抢走了她的安全通行证；就在这同一封

信中，她一定会唆使红衣主教不仅除掉我阿托斯，还要同时除掉他的两个朋友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红衣主教一定又想到，这些人就是总要挡他道的那些人；于是在某一天，他会先派人把达达尼昂抓起来，然后为了不使达达尼昂一个人闷的慌，再把我们关进巴士底去陪伴他。”

“啊哈！”波托斯说，“我觉得你在开什么不吉利的玩笑吧，亲爱的。”

“我不是开玩笑，”阿托斯回答说。

“你要知道，”波托斯说，“干掉那个该死的米拉迪，不会比干掉那些胡格诺派可怜鬼的罪过轻，这些人除了和我们一样唱圣诗，再没有犯过别的罪，只是他们用法文唱圣诗，而我们是用拉丁文唱圣诗罢了。”

“教士对此是这么认为的吗？”阿托斯不紧不慢地问。

“我要说我同意波托斯的意见，”阿拉米斯说。

“还有我！”达达尼昂说。

“幸好米拉迪离得远，”波托斯表态说，“因为，我坦率地说，她要是在这儿，我会感到极不舒服。”

“她在英国也好，在法国也好，我都不舒服。”阿托斯说。

“她在任何地方我都不舒服，”达达尼昂接着说。

“可是你既然抓住了她，”波托斯说，“那你为什么不淹死她，掐死她，吊死她？只有死人才不会还阳的。”

“你以为这样就成啦，波托斯？”阿托斯惨淡一笑说，这种笑只有达达尼昂才能懂。

“我有个主意，”达达尼昂说。

“说说看，”火枪手们齐声说。



“拿家伙！”格里默叫起来。

年轻人立刻站起身向枪支跑去。

这一次走近来的是由二十或二十五人组成的小分队，而且不再是工兵，而是驻守兵。

“我们还是回营地吧，”波托斯说，“我觉得双方力量太悬殊。”

“不可能！这有三层理由，”阿托斯说，“第一，我们还没有吃完早餐；第二，我们还有重要的事情要商量；第三，还少十分钟才到一小时。”

“这样，”阿拉米斯说，“必须制订一个作战计划。”

“这很简单，”阿托斯说，“敌人一进入射程我们就开火；如果他们继续前进，我们就打下去，装好多少枪我们就打多少枪；倘若敌方剩下的人还想冲上来，我们就让他们一直进壕沟，那时候，我们再将这保持奇迹般平衡的掩墙，向他们的头顶推下去。”

“妙！”波托斯叫道；“确实不假，阿托斯，你是天生的将才，红衣主教自以为是一个伟大的战略家，和你一比真是小菜一盘。”

“各位，”阿托斯说，“我请你们少废话；各人好好瞄准自己的目标。”

“我瞄准我的，”达达尼昂说。

“我负责我的，”波托斯说。

“我也一样，”阿拉米斯说。

“开火！”阿托斯命令道。

四枪齐鸣，四个敌兵倒地。

顿时敌方战鼓敲响，小股队伍迈着冲锋的步伐顶了上来。

这时，四支火枪一声接一声地响了起来，而且颗颗弹无虚发，命中目标。然而这些拉罗舍尔人似乎看出了这几位朋友势单力薄，仍是跑步继续进攻。

又是三枪撂倒了两个敌人；可是那些活着的人并没有放慢前进的脚步。

冲到棱堡底下，敌人还剩十二到十五人；最后一阵火力向他们迎面射去，然而没有挡住他们的冲锋。他们跳下壕堑，准备攀上缺口。

“喂，朋友们！”阿托斯叫道，“一下子结果他们吧，推墙！”

推墙！”

四个朋友加上格里默帮忙，顶着枪管一齐推着厚墙，它宛若受到巨风的袭击，沿墙基向外倾斜，最后带着一声可怕的巨响倒进沟里，接着传来一声惨叫，一幕尘雾升向天空，一切已成定局。

“从第一到末尾，他们统统都被我们压死了吗？”阿托斯问。

“没错，看样子都被我们压死了。”达达尼昂答道。

“不，”波托斯说，“还剩下两三个正一瘸一拐地逃走了。”

果然，这批倒霉鬼中有三四个正带着满身污血，慌不择路地向城里逃去，这就是小股队伍剩下的几个残兵败卒。

阿托斯看看怀表。

“诸位，”他说，“我们在这里已有一个钟头了，现在，这场赌我们打赢了。不过我们要做潇洒的赢家：而且达达尼昂还没有将他的主意说出来。”

说完，这位火枪手带着他惯常的冷静，又坐到剩余的早餐前。

“要听我的主意？”达达尼昂问。

“是呀，你曾说你有个主意，”阿托斯反问道。

“啊！我这就讲，”达达尼昂说，“我再到英国去一趟找白金汉先生，把策划杀他的阴谋通知他。”

“你是做不到的，达达尼昂，”阿托斯冷冷地说。

“为什么？我不是已经做过一次了吗？”

“不错，但那时候，我们不是在打仗；那时候，白金汉先生是盟友而不是敌人，你现在想做的事会被指控为叛国罪。”

达达尼昂明白这个道理的份量，他没有再说话。

“唉，”波托斯说，“我觉得我倒有个好主意。”

“请洗耳恭听波托斯先生的好主意！”阿拉米斯说。

“你们找个什么藉口，我向特雷维尔先生请个假，我这个人找藉口没能耐。米拉迪不认识我，我接近她，她是不会害怕的，而一旦我找到那个女人，我就掐死她。”

“好，”阿托斯说，“我很倾向采纳波托斯的这个主意。”

“呸！”阿拉米斯鄙视地说，“去杀死一个女人！不能这样！”

“嗨，听我的，我真有个好主意。”

“就看看你的主意吧，阿拉米斯！”阿托斯对这位年轻的火枪手深怀敬重地说。

“应该先通知王后。”

“啊！说真话这个主意不错，”波托斯和达达尼昂齐声叫道，“我相信这下说到点子上了。”

“先通知王后？”波托斯问道，“怎样去通知？我们在宫里有关系吗？我们派人去巴黎能让营地不知道？从这里到巴黎有一百四十法里远，我们的信还没有到昂热，我们就先进监牢了。”

“至于把信安全送到王后手里的事，”阿拉米斯涨红着脸建议道，“我在图尔认识一位能干人……”

阿拉米斯看到阿托斯在微笑便打住话。

“看来你采纳这个办法了，阿托斯？”达达尼昂问。

“我不完全反对，”阿托斯说，“不过我只想提醒阿拉米斯几件事：其一，他不可离开营地；其二，除了我们之外的任何人都不可靠；其三，信件送走两个小时后，红衣主教的所有嘉布遣会修士，所有警官，所有教士就把你的信背熟了，最后，你和你的那位能干人就都被抓走了。”

“不谈王后是否会去援救白金汉先生，”波托斯争辩说，“但她决不会来救我们这些人。”

“各位，”达达尼昂说，“波托斯的提醒满有道理。”

“呀！呀！听，城里发生什么事啦？”阿托斯说。

“在打紧急集合鼓。”

四位朋友侧耳倾听，他们果然听到阵阵鼓声。

“你们看吧，他们马上会给我们派来一整团人，”阿托斯说。

“你还打算抵抗一整团？”波托斯问道。

“为什么不？”这位火枪手答道，“本人感觉兴致正浓；要是我们早有心多带十二瓶酒，我可以抵挡一个军。”

“我敢保证，鼓声靠近了，”达达尼昂说。

“就让它靠近吧，”阿托斯说，“从这儿到城里要走一刻钟，所以，从城里到这儿也要一刻钟。这比我们确定部署所要的时间还多些；假如我们从这儿走开，就再也找不到这样合适的地点了。嗨，诸位，我正好又想到一个妙主意。”

“请讲。”

“请你们允许我向格里默下几道必要的命令。”

阿托斯向他的仆人招下手让他走过来。

“格里默，”阿托斯指着躺在棱堡中的尸体对他说，“你去将这些先生们都扛走，把他们一个个贴着墙竖起来，再给他们每人戴一顶帽，手里放上一支枪。”

“哦，伟大的人物！”达达尼昂叫起来，“我明白你的意思了。”

“你明白啦？”波托斯问。

“你呢，你明白啦，格里默？”达达尼昂问。

格里默比划说他懂了。

“万事具备，”阿托斯说，“再谈我的想法吧。”

“不过我还想弄清楚，”波托斯思考说。

“没有必要。”

“是呀，是呀，阿托斯，说说你的想法吧，”达达尼昂和阿拉米斯同声说。

“那个米拉迪，那个女人，那个骚货，那个恶魔，她有个小叔子，是你告诉过我的，我想没错吧，达达尼昂？”

“是的，甚至我很了解他，我还相信，他对他嫂子不太有好感。”

“没好感并不坏事的，”阿托斯说，“要是他恨她那就更好了。”

“如果是那样，我们就会如愿以偿了。”

“可是，”波托斯说，“我还是想弄清楚格里默做的事。”

“别说话，波托斯！”阿拉米斯说。

“那个小叔子姓什么？”

“温特勋爵。”

“他现在在哪儿？”

“听到开战第一声枪响他就回到伦敦了。”

“那好，这正是我们需要的人，”阿托斯说，“我们最好先去通知他，我们派人告诉他，说他嫂子正要暗杀一个人，我们请他跟踪她。我希望伦敦有修女管理的女子感化院或者收容荡妇的修道院这样的机构，让他把他嫂子送进去，这样我们就安宁了。”

“是呀，”达达尼昂说，“她要是再出来就又不安宁了。”

“哎呀！说真话，”阿托斯说，“你要求太过分了，达达尼昂，我有什么全告诉你了，我对你有言在先，我可兜底掏空了。”

“我呢，我觉得这样做是最好不过的，”阿拉米斯说；“我们同时通知王后和温特勋爵。”

“对，不过派谁去图尔和伦敦送信呢？”

“我举荐巴赞，”阿拉米斯说。

“我提议普朗歇，”达达尼昂接着说。

“的确，”波托斯说，“若说我们不能离开营地，但我们的仆人倒是可以走开的。”

“毫无疑问，”阿拉米斯说，“从今天起我们就写信，给他们一些钱，让他们就起程。”

“给他们一些钱？”阿托斯说，“你们有钱吗？”

四位朋友面面相觑，他们那晴朗不久的额头又抹上一层阴云。

“注意！”达达尼昂叫道，“我发现那边有一些黑点子红点在晃动；你刚才怎么说是一个团，阿托斯？那是名符其实的一个军。”

“确实是，”阿托斯说，“是他们。你瞧这些阴险的家伙，不打鼓不吹号偷偷地来了。喂！喂！你完事了没有，格里默？”

格里默作下手势说完事了，他又指指十二具他安放的尸体，个个仪态逼真，有的端着枪支，有的像是在瞄准，还有的手执长剑。

“真棒！”阿托斯说，“你的想象力为你增添了光彩。”

“还不是一样，”波托斯说，“我还是想搞清楚是怎么回事。”

“我们先撤退吧，”达达尼昂打断说，“以后你一定会明白的。”

“等一下，先生们，等一下！给格里默一些时间收拾餐具嘛。”

“啊！”阿拉米斯说，“瞧那些黑点子和红点子，正非常明显地变大起来，我同意达达尼昂的意见；我认为我们不要再浪费时间赶回营地了。”

“说句真心话，”阿托斯说，“我毫不反对撤退：我们的打赌定为一小时，我们已经呆了一个半小时，没有什么可说的了；走，诸位，咱们走！”

格里默挎着篮子，带着剩菜，已赶到了前面。

四位朋友跟在格里默后面走出了棱堡，又向前走了十来步。

“嘿！”阿托斯叫道，“咱们干的什么破事，诸位？”

“你忘了什么东西啦？”阿拉米斯问。

“忘了那面旗子了，真该死！不该让一面旗帜落到敌人手里，即使这面旗子只是条餐巾也不行。”

说着阿托斯就冲进了棱堡，爬上平台，取下了旗子；就在这时，拉罗舍尔人已经到达火枪射程圈，他们对准这位硬汉狠狠地开了一通火，阿托斯像是为了取乐，挺身迎接火力的进攻。

然而，阿托斯仿佛有魔法罩身，子弹在他四周飞啸而过，但却无一粒打中他。

阿托斯背向城里的士兵，摇动着旗子向营地朋友致敬。两边响起了大声喊叫，一边是气恼的怒吼，一边是热情的欢呼。

敌方第一次齐射过后，紧接着是第二阵齐射，三发子弹洞穿餐巾，使这面餐巾真的变成了一面大旗。整个营地发出了呼叫：

“下来，下来！”

阿托斯爬下棱堡；焦急等待他的同伴终于看到他乐呵呵地走了过来。

“快呀，阿托斯，快呀！”达达尼昂说，“咱们放开步子走吧，放开步子走吧，现在除了钱，我们什么都找到了，要是再被人家打死，那就蠢透了。”

无论他的同伴能向他发出怎样的提醒，阿托斯依然迈着沉稳的步伐。他的同伴看出任何提醒都无济于事，只能依着他调整自己的步伐一同前进。

格里默挎着他的篮子遥遥领先，连人带篮早已走出射程之外。



片刻过后，他们又听见一阵疯狂的齐射。

“这是怎么回事？”波托斯问道，“他们朝什么开枪呢？我既没有听到子弹的呼啸，又没有看到一个人。”

“他们在向我们的死人开火呢，”达达尼昂回话说。

“可是我们的死人是不会还手的。”

“说对罗；当他们以为是一场埋伏，他们就会考虑了；他们会派一名谈判者；当他们发现那是一场玩笑时，我们早已走出了子弹射程之外了。所以我们干嘛要匆匆忙忙跑出一场助膜炎来呢。”

“哦！我现在明白了，”波托斯赞叹不绝地嚷道。

“真是令我高兴！”阿托斯耸着肩膀说。

营地这一方的法国人，看到四位朋友迈着整齐的步伐凯旋而归，发出阵阵热烈的欢呼。

最后，又传来一阵火枪的齐射，子弹在四位朋友四周的岩石上纷纷落下，在他们的耳边凄凉地呼啸。拉罗舍尔人不久还是夺回了棱堡。

“那都是些笨家伙，”阿托斯说；“我们干掉他们多少人？”

“十二三个？”

“也许有十五六个。”

“我们压死他们多少人？”

“八个或十个。”

“我方一个挂彩的也没有？啊！有的！达达尼昂，你的手怎么啦？我觉得是血，对吗？”

“小意思，”达达尼昂说。

“中了一颗流弹？”

“连流弹都谈不上。”

“那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们曾说过，阿托斯对达达尼昂爱如其子，他这种深沉执着的感情对这位年轻人时常表现出父辈的关怀。

“是一处擦伤，”达达尼昂说；“我的指头被两片石头夹住了，一边是墙上的石头，一边是我戒指上的宝石，所以皮就豁开了。”

“这就是有金刚钻的好处呀，我的先生，”阿托斯轻蔑地说。

“啊哈！”波托斯叫道，“还有颗金刚钻，既然有一颗金刚钻，那为什么还抱怨没有钱？活见鬼！”

“嘿，终于有救了！”阿拉米斯说。

“真及时，波托斯；这一下子倒真是个好主意。”

“那当然，”波托斯听了阿托斯的夸奖神气活现地说，“既然有一颗金刚钻，咱们卖掉它。”

“可是，”达达尼昂说，“那是王后的钻石呀。”

“那更有理由卖掉它，”阿托斯说，“王后救她的情夫白金汉先生，那是顶顶公正的；王后救我们，我们是她的朋友，更是合仁义，咱们就卖掉金刚钻。神甫先生以为怎么样？我就不问波托斯的意见了，他的意思已清楚。”

“我想嘛，”阿拉米斯红着脸说，“这戒指既然不是来自情妇的手，所以也就不是爱情的信物，达达尼昂可以卖掉它。”

“亲爱的，你讲话真像神学家，所以你的意见是……”

“卖掉它，”阿拉米斯接话说。

“那好吧，”达达尼昂乐呵呵地说，“咱们就卖掉金刚钻，不必再谈了。”

对方的枪声继续响着，但四位朋友早已走出射程之外，拉罗舍尔人举枪射击只不过是聊以自慰罢了。

“说真话，”阿托斯说，“波托斯想出的主意是时候；我们就到营地了。所以，先生们，这件事就甭提了。大家都在盯着看我们，大家都前来迎接我们，我们将被举起欢呼胜利了。”

果然如上所述，全营骚动起来；两千多人如观一场演出，争看四位朋友幸福的炫耀，争看这决没有人怀疑真实原由的幸福的炫耀。人们只听到“禁卫军万岁！火枪手万岁！”的欢呼。比西涅先生第一个走出人群握起阿托斯的手，承认打赌失败了。那位龙骑兵和那位瑞士雇佣兵跟随其后，所有弟兄们又跟着他俩走过来。一阵阵不绝于耳的祝贺，一次次无止尽的握手，一个个久久不舍的拥抱；同时对拉罗舍尔守军抱以无法抑制的狂笑。最后，这阵骚动引起了红衣主教先生的注意，他以为发生了乱子，便派了他的禁卫队长拉乌迪尼埃先生前来探听情况。

有人主动热情地把事情从头到尾告诉了这位使者。

“怎么回事？”红衣主教一看见拉乌迪尼埃就问。

“是这么回事，大人，”拉乌迪尼埃回禀道，“那是三个火枪手和一名禁军同比西涅先生打了赌，说去圣热尔韦棱堡吃早饭，他们在里边一面吃早饭，一面和敌人干了两小时，并打死了一些拉罗舍尔人，但打死多少我不知道。”

“您调查清楚那三位火枪手的姓名吗？”

“是的，大人。”

“他们叫什么名字？”

“是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位先生。”

“始终是我那三位勇夫！”红衣主教喃喃自语，“那位禁军呢？”

“达达尼昂先生。”

“始终是我那年轻的怪物！总之，这四条汉子必须属于我的。”

当天晚上，红衣主教就向特雷维尔先生谈起了早上那成为全营话题的战绩。但特雷维尔先生已听到那些英雄们关于这次冒险的亲口所述，所以他对红衣主教阁下讲得头头是道，就连餐巾当大旗的插曲也不曾忘掉。

“很好，特雷维尔先生，”红衣主教说，“我请您派人将那条餐巾拿给我。我要让人在那上面绣上三朵金百合，然后我再交给您，作为你们连的指挥旗。”

“大人，”特雷维尔先生说，“这对禁军可能不公正，因为达达尼昂先生不是我部下的，而是属于埃萨尔先生的。”

“是这样，您把他要过来，”红衣主教说，“既然这四位勇敢的军人亲如手足，不让他们在同一个连队里服务这不对。”

当天晚上，特雷维尔先生就向三位火枪手和达达尼昂宣布了这条好消息，并邀请他们四个人于第二天共进早餐。

达达尼昂按捺不住内心的高兴。我们知道，他一生的梦想就是当个火枪手呀。

另三位朋友亦高兴不已。

“太好啦！”达达尼昂对阿托斯说，“你曾有过一个得意的想法，而正如你所说，你的想法使我们获得了光荣，而且我们又能继续进行最重要的交谈了。”

“现在我们能够重新讨论了，谁也不会再怀疑我们，因为有了上帝的赐助，我们从此将被人看作是红衣主教的部下了。”

还是于当日晚，达达尼昂又去向埃萨尔先生表示敬意，并告知他已获得升调了。

埃萨尔先生很是喜欢达达尼昂的，因此他表示愿意资助他，因为调进新的队伍后，在装备上是需要不少破费的。

达达尼昂谢绝了。但他觉得机会难得，便将金刚钻交给他，请他找人估个价，他想将金刚钻兑现金。

翌日上午八点钟，埃萨尔先生的仆人来到达达尼昂的家，交给他一袋金币，总共七千利弗尔。

这就是王后那颗金刚钻的价值。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八章 家事

阿托斯寻磨到一个词：家事。一件家事毋需提交红衣主教进行调查；一件家事同任何人都无关；谁都可以在世人面前处理家事。

所以，阿托斯才寻磨到这个词：家事。

阿拉米斯想出了主意：选派家丁。

波托斯找到了方法：变卖金刚钻。

而达达尼昂，通常四人中脑子最灵活的人，反倒才思枯竭；但应该说是米拉迪这个独一无二的名字使他变得黔驴技穷。

啊！不是这样，我们说错了：是他找到了金刚钻的买主。

在特雷维尔家吃的那顿早餐实在痛快。达达尼昂已经穿上了一套制服，因为他的个头和阿拉米斯几乎不相上下。我们还记得，阿拉米斯曾卖诗从书商那里获得一笔优厚的稿酬，他的全部装备都各制两套，于是他就让出一套给他的朋友达达尼昂了。

倘若达达尼昂没有想到米拉迪宛如一朵乌云远挂天涯，他也许会顺心如意的。

早餐后，几位朋友商定当晚于阿托斯住处碰头，好让那件事有个了结。

达达尼昂一整天逛遍了营区条条道路，将他一身火枪手的制服好生炫耀一番。

晚上，按约定时刻，四位朋友会齐，只剩下三件事情需要决定：

第一，给米拉迪小叔子的信怎样写；

第二，给图尔的那个能干人的信怎样写；

第三，选派哪些仆人前去送信。

每个人都推荐自己的仆人。阿托斯说格里默为人谨慎，主人不拆去他嘴上的封条他是不会开口的；波托斯则夸耀穆斯克东膂力过人，那五大三粗的身材足可打败四个普通体格的汉子；阿拉米斯自信巴赞的机敏，他铺张扬厉，把他推举的候选人也赞扬一番；最后，达达尼昂完全相信普朗歇的勇武，他提醒各位在布洛内的那次棘手事件中普朗歇表现不凡。

义勇智节这四枢之德孰重孰轻久争不下，并且引发出来美妙绝伦的慷慨陈词，但我们在这里就不再转述了，以免文字冗赘。

“真苦恼，”阿托斯说，“我们要选派的那个人必须身兼四德呀。”

“到哪儿能寻到这样一个仆人？”

“不可能找到的！”阿托斯说，“这我清楚；就用格里默吧。”

“用穆斯克东。”

“用巴赞。”

“用普朗歇；普朗歇有勇有谋，四枢之德他已有了两种。”

“先生们，”阿拉米斯说，“最最重要的不是知道我们的四个仆人中谁最谨慎，谁最有力，谁最机敏，或谁最勇武；最最重要的是要知道谁最爱钱。”

“阿拉米斯所言意味深长，”阿托斯说，“应该寄希望于人的弱点，而不是寄希望于其德行。神甫先生，你是一位伟大的伦理学家。”

“也许是吧，”阿拉米斯说；“因为，我们需要获得的效劳不仅是为了成功，而且还需要避免失败；因为，在失败的情况下，要关系到掉脑袋，但不是仆人掉……”

“轻点儿说，阿拉米斯！”阿托斯说。

“对。不是仆人掉脑袋，”阿拉米斯接着说，“而是他的主人掉脑袋，甚至我们这几个主人都得掉脑袋呀！我们的仆人有足够的忠心为我们去冒生命危险吗？没有！”

“说真的，”达达尼昂说，“我对普朗歇差不多能担保，我。”

“那好呀，亲爱的朋友，除了他本质上的忠诚外，再加上一笔可观的保证金，让他办事方便些，这样就不是单保险，而是双倍保险了。”

“哎呀！善良的上帝！你又说错了，”阿托斯说；这个人一谈到事情他乐观，一谈到人他悲观，“仆人为了得到钱什么都会答应，但上路一害怕就影响他们行动了。一旦被抓住，人家会逼他们说实话；一被逼，他们就招认。那就糟糕了！我们都不是小孩子呀！去英国（阿托斯压低声音说）必须穿过遍布红衣主教的密探和心腹的全法国；必须有一份万能通行证才能登上船；到了伦敦要问路又得懂英文。瞧，我看事情挺难办。”

“一点儿也不难，”非要办妥事的达达尼昂说，“正相反，我看事情很容易。当然啦，要是我们向温特勋爵写信时大谈家庭以外的事，大谈红衣主教的可耻行径……”

“轻点儿说！”阿托斯提醒道。

“又谈篡国阴谋和机密，”达达尼昂按照嘱咐继续说，“不消说，我们会全都被活活处以车轮刑的；而且看在上帝的面上，正如你自己所说，阿托斯，请不要忘记，我们是为了家事给他写信的；我们给他写信的唯一目的，是待米拉迪一到伦敦，就让他使这个女人丧失危害我们的能力。所以我一定要给温特勋爵写封信，信的措辞大概是这样：”

“咱们瞧呀，”阿拉米斯预先摆出评论家的面孔说。

“先生并亲爱的朋友……”

“啊哈！是嘛；向一个英国人称亲爱的朋友，”阿托斯打断说，“这个头开得好！真棒，达达尼昂！就凭这个称呼，你将会享受四马分尸，而



不是活活遭受车轮之刑。”

“既然如此，那好哇；我干脆就叫他先生得了。”

“你还是称他英国绅士吧，”很是讲求礼仪的阿托斯又说。

“英国绅士，您还记得卢森堡宫的那个小羊圈吗？”

“好极了！现在就说卢森堡宫！人们以为这是影射王太后！

这才是用词巧妙呢，”阿托斯说。

“那我就简单地写：英国绅士，您还记得有人曾救过您一命的某个羊圈吗？”

“我亲爱的达达尼昂，”阿托斯说，“你永远只能是个蹩脚的起草人：‘有人曾救过您一命的某地方！’呸！这不像话。对一个有教养的人，不该重提那些帮忙的事。这叫好事遭人骂，预先侮辱人。”

“啊！亲爱的，”达达尼昂说，“你真难侍候，要是必须在你监督下写这封信，说真的，我不干了。”

“你说得对。使枪舞剑，亲爱的，这两种行当你干得很潇洒，请你把笔交给神甫先生吧，这是他的老本行。”

“啊！对，确实如此，”波托斯说，“你就将笔交给阿拉米斯吧，他常用拉丁文写论文哩。”

“那也好，”达达尼昂说，“你就给我们起草这封信吧，阿拉米斯；不过，看在我们的圣父教皇份上，请你行笔谨慎，因为现在轮到我挑眼了，我预先告诉你。”

“本人求之不得的，”阿拉米斯怀着诗人般的坦诚自信说，“但你们要告诉我，因为我也是道听途说，说那位嫂子是个女流氓，而且在听她和红衣主教谈话时，我也得到证据她是个女流氓。”

“轻点儿说，该死的！”阿托斯说。

“然而细节我忘记了，”阿拉米斯继而说。

“我也一样，”波托斯说。

达达尼昂和阿托斯默默地相互看了一会儿。最后，阿托斯凝神静思，脸上泛起平素少有的苍白，作了一个赞同的手势。达达尼昂会意到他可以说话了。

“好吧，我有话要说，”达达尼昂开口了，“英国绅士，您的嫂嫂是个女恶棍，为了继承您的财产，她曾想派人杀掉您。她本不该嫁给您兄弟，因为她在法国已经成婚，并且又被……”

达达尼昂打住话头，像是在想合适的词，同时看着阿托斯。

“又被她的丈夫赶出门，”阿托斯说。

“因为她被烙过印，”达达尼昂接着说。

“唔！”波托斯嚷道，“不可能！她不是想派人杀掉她的小叔子吗？”

“是的”。

“她曾结过婚？”阿拉米斯问。

“是的。”

“那她丈夫发现了她肩膀上烙有一朵百合花吗？”波托斯大声问道。

“是的。”

这三个“是的”都是从阿托斯口中说出的，但每一个“是的”语调一次比一次忧郁。

“那朵百合花谁看见过？”阿拉米斯问。

“达达尼昂和我，或者说得确切些，按照时间的顺序，我和达达尼昂，”阿托斯回答说。

“那个可怕的女人的丈夫还活着？”阿拉米斯问。

“他还活着。”

“你能肯定？”

“我能肯定。”

接着是一阵冷静的沉默，在这冷静的沉默中，各人根据自己的本性体味着自身的感受。

“这一次，”阿托斯首先打破沉默，“达达尼昂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提纲，我们首先要写的正是这个。”

“嘿！你说得对，阿托斯，”阿拉米斯说，“起草一篇东西是很棘手的。就连掌玺大臣先生要写一封这种力度的书简也会束手无策，但他起草一份案件笔录却得心应手。管它呢！请各位肃静，我要写啦。”

阿拉米斯果然手执鹅毛杆，思考片刻，随后，用一种秀丽的女性小楷书法，写了八到十行字，接着，他用一种柔和而缓慢的声调，仿佛每一个词都被推敲过似的，抑扬顿挫地读了起来：

英国绅士，

给您手书这几行字的人曾在地狱街的某个小园

圃，荣幸地和您比过剑。此后，您曾多次表示乐意与此人为友。今天，他以善良的劝告承认并报答这

种友情。您曾两次几乎被您的一位近亲所害，而您却以为她是您的继承人，因为您不知道她在英国结

婚前，早在法国就出嫁过。而第三次，也就是这一次，您就可能大难临头了。您的那位亲属于昨日夜，已从拉罗舍尔城出发去英国。她抵达后您要监视她，因为她是带着庞大而又可怕的计划前去的。倘若您一定要知道她可能干什么，就请从她左肩膀上的记号了解她的过去吧。

“嘿，真绝了！”阿托斯说，“你有国务大臣的手笔，我亲爱的阿拉米斯。这封劝告书只要到了温特勋爵之手，他一定会严加防范；就是万一落到红衣主教阁下本人手里，我们也不会受到连累。可是，将要动身的仆人可能会诓我们，说他去过伦敦了，但实际上在夏泰劳尔就停了脚，所以向他交信时只给他一半钱，后以回信作交换，再答应给他另一半。你身上带着金刚钻吗，达达尼昂？”阿托斯接着说。

“我有比那更好的，我有钱。”

说着达达尼昂把钱袋子扔到桌子上。听到金币当当声，阿拉米斯抬起头。波托斯惊喜得跳起来；只有阿托斯不动声色。

“这袋子里有多少？”他问道。

“十二个法郎一路易，一共七千利弗尔。”

“七千利弗尔？”波托斯叫起来，“那小小的破金刚钻值上七千利弗尔？”

“既然钱在这儿呢，那就差不多，”阿托斯说，“我推想达达尼昂不会把自己的钱放进去做贡献。”

“可是，先生们，”达达尼昂说，“在这全部钱当中，我们没有想到王后。稍为考虑一下她亲爱的白金汉的健康吧。这是我们对王后应尽的最起码的义务了。”

“很对，”阿托斯说，“但这和阿拉米斯有关。”

“什么！”阿拉米斯涨红着脸反诘道，“我该怎么做？”

“这很简单，”阿托斯回答说，“再给住在图尔的那个能干人写封信。”

阿拉米斯重执鹅毛杆，再次思考一番，接着写了下列几行，并立刻提交朋友们审议通过。

亲爱的表妹……

“啊哈！”阿托斯说，“那个能干人原来是你的亲戚！”

“嫡亲表妹，”阿拉米斯说。

“那就称表妹吧！”

阿拉米斯继续念下去：

亲爱的表妹，为了法兰西的幸福和她敌人的崩

溃，上帝保佑着红衣主教阁下，正在结束拉罗舍尔反叛异教徒的末日，英国舰队抵达现场援救可能已

属无望；甚至我敢说，我肯定，会有重大事件将影响白金汉先生不能起程。红衣主教阁下是历代最卓

越的政治家，是当朝最卓越的政治家，可能也是未来时代最卓越的政治家。倘若太阳使他不快，他会

让太阳陨灭。请将这些愉快的消息转告令妹，亲爱的表妹。我曾梦见那个该诅咒的英国人已经死了，但他是死于暗器或是毒物，我已不能记清，我能肯定

的，就是我梦见他死了，而且您知道，我的梦从来不骗我。请相信吧，您不久会看到我回来。

“好极了！”阿托斯叫道，“你是诗王；亲爱的阿拉米斯，你说话就像‘启事录’，你就是‘福音书’。现在你只需在信上写下地址就行了。”

“那容易，”阿拉米斯说。

他精巧地折好信，又拿起它写道：

面交图尔城缝衣女工玛丽·米松小姐启

三位朋友哈哈相笑：他们明白了。

“现在，”阿拉米斯说，“你们都清楚了，先生们，只有巴赞能把这封信送到图尔；我表妹只认识巴赞，并且只会信任他，任何别的人都会将事情办糟。再说，巴赞志存高远，富有学识；他读过历史，先生们，他知晓西克斯特·坎特<sup>①</sup>成为教皇前曾是个小猪倌；还有，他计划和我一同皈依教门，并且心怀希望，有朝一日成为教皇，或至少当个红衣主教。故各位明达，像这样胸怀大志的人是不会束手就擒的，或者说，万一被擒了，他也会宁死不屈的。”

-----

<sup>①</sup>西克斯特·坎特（一五二〇——一五九〇）：他出身卑微，放过猪娃；一五八五——一五九〇当选为罗马第二二五教皇；他亲手建立了梵蒂冈印刷厂，亲自去出版社主持制定了天主教圣经正式文本。

“好，好，”达达尼昂说，“我衷心赞同你的巴赞；但是也请你赞同我的普朗歇。有一天，米拉迪派人拿着棍使劲打着把他赶出了门；而普朗歇记性好忘不了，所以，我向你们打保票，倘若他能想到有可能报仇，他宁愿让人打断脊梁也不会就此罢休。如果说图尔之行是你的事情，阿拉米斯，那么，伦敦之行就是我的事。所以我请你选用普朗歇，况且他跟着我已去过伦敦，知道用地道的英语说：London, sir, if you please, my master lord d'Artagnan；（伦敦，先生，劳驾，我的爵爷达达尼昂，）有了这两下，就请各位放心吧，他往返行程都会一路顺风。”

“如果这样，”阿托斯说，“就该让普朗歇领上七百利弗尔先动身，回来后再领那七百，巴赞去时领三百，回来再给另三百；这就使总数剩下五千利弗尔；我们各人取一千作零花钱愿意怎样花就怎样花，留下剩余的一千利弗尔交给神甫管，以备特殊之用或公共之需。各位觉得这样合适吗？”

“亲爱的阿托斯，”阿托米斯说，“你讲话真像涅斯托尔<sup>①</sup>，大家都知道，他是古希腊人的智慧大师。”

-----

①涅斯托尔，传说中的古希腊皮洛斯国王。

“好吧，就这样定了，”阿托斯又说，“普朗歇和巴赞将要起程；总而言之，保留格里默我不会不高兴，他熟悉我的习惯，我很依靠他；昨天一整天他该是被折腾得不轻，这次再让他出远差会使他完蛋的。”

派人把普朗歇叫来了，大伙给他下了各种指示。达达尼昂事先对他早有提醒，首先告诉他的是荣誉，然后是金钱，最后才谈到危险。

“我将把信放在我衣服的夹层里，”普朗歇说，“如果我被擒，我就把信吞下肚。”

“但那样，你就不能完成使命了，”达达尼昂说。

“您今天晚上给我一份抄件，明天我就将它背到心里。”

达达尼昂凝视着他的朋友们，似乎要对他们说：

“瞧呀，我先前是怎样答应你们的？”

“现在，”达达尼昂对普朗歇继续说，“你用八天时间要抵达温特勋爵身边，再用八天时间回到这里，一共是十六天；如果你出发后的第十六天，晚上八点钟还没有到，你就得不到那一半钱，那怕是八点五分到也不行。”

“那么，先生，”普朗歇说，“请您给我买只表。”

“拿着这一只，”阿托斯说着便以满不在乎的慷慨，将他自己的表交给了普朗歇；“做个正直的小伙子。要想着，如果你多话，如果你乱讲，如果你闲逛，你就会让你主人的脑袋被人砍掉，而你的主人向我们作过保证，他对你的忠心绝对信任。而且你还要想着，倘若由于你的过错使达达尼昂遭受不幸，我会到处找你的，那时候，我会把你的肚子剖两瓣。”

“哦！先生！”普朗歇叫道；他因受到火枪手的怀疑感到丢脸，而火枪手那镇定的神态尤为使他感到惊恐。

“我呢，”波托斯转动着他的一双大眼说，“你要想到，我要活活剥掉你的皮。”

“啊！先生！”

“我呢，”阿拉米斯用那温和悦耳的声音说，“你要想到，我会把你当成一个野蛮人，用小火慢慢烧着你。”

“啊！先生！”

普朗歇哭了起来；我们不敢说，这是出于对他威胁后的恐怖，还是因看到四位朋友如此紧密团结而受到感动。

达达尼昂握握他的手，然后拥抱着他。

“你看到啦，普朗歇，”达达尼昂对他说，“这几位先生对你说的这些话，全都出于对我的爱，而实际上，他们都是爱你的呀。”

“啊！先生！”普朗歇说，“要不我成功，要不你们把我砍成四大块；但请您相信，即使把我砍成四大块，也没有哪一块会叫痛的。”

最后作出决定，普朗歇于翌日八点出发，正如他所说，以便于他能有时间连夜背熟书信。这种安排使他赢得了整十二个小时，他必须于第



十六天晚上八点回来。

翌日早晨，正当普朗歇蹬鞍跨马之时，达达尼昂自感心底对白金汉公爵怀着某种偏爱，便将普朗歇拉到一旁。

“你听着，”他对他说，“当你将信交给温特勋爵并等他看过之后，你还要告诉他：‘请您多关照白金汉公爵大人，因为有人想谋杀他。’这句话，普朗歇，你看得出来，它如此严肃，如此重要，我甚至连我的朋友都没有坦诚相告，我要把这个秘密托付于你，就是让我当队长，我也不愿意用文字写给你。”

“请您放心，先生，”普朗歇说，“日后您会看出我是否可靠。”

普朗歇跨上一匹良骥，他必须骑上二十法里才能接上驿站，所以普朗歇一出发便策马飞奔，火枪手们事先对他提出的三种警告使他有点心情紧张，至于其他，感觉十分良好。

巴赞于第二天早晨去了图尔，要用八天时间完成他的使命。

在这两个人离开后的全部日程内，人们可以理解，四位朋友比任何时候都望眼欲穿，翘首闻风，侧耳探听。他们整日价都花费在设法捕捉人们的谈话，窥探红衣主教的举止以及揣度所有信使的来意。每当有人招呼他们履行某项难以预测的公务，他们便情不自禁地发出接二连三的颤抖。而且他们还小心翼翼以备自身的安全；米拉迪是一具幽灵，每当它在人们眼前显露一次，这具幽灵就不会让人安稳入眠。

第八天早晨，巴赞以一贯饱满的气色和他惯常的笑靥，走进帕尔帕耶的办公室，此时，四位朋友正在早餐，他按照约定的暗语说道：

“阿拉米斯先生，这是您表妹的回信。”

四位朋友交换一下快乐的眼神：一半事情完成了；说真话，这一半最简单最容易。

阿拉米斯接信时，脸上不由自主地泛起了红晕，这封信字迹了草，缺少拼写素养。

“上帝啊！”他嘿嘿笑着叫道，“我对她真的失望了；这可怜的米松永远也不会像瓦蒂尔先生那样写封像样的家书。”

“那个可怜的米松是什么人？”那个瑞士雇佣兵问道；信送到时他正和四位朋友在聊天。

“哦！我的上帝！一个微不足道的人，”阿拉米斯说，“一个我非常喜欢的迷人的小女裁缝，我向她讨要几行字作为纪念品。”

“太好了！”瑞士兵说，“要是她像她的字体一样大，是个贵妇人，您就交了桃花运了，伙计！”

阿拉米斯读了信，随手递给阿托斯。

“你瞧瞧她给我写了什么吧，阿托斯，”阿拉米斯说。

阿托斯溜了一眼那封信；为了排除可能引起的一切疑心，他大声念道：

表哥，我姐姐和我都很会猜梦，我们对梦甚至

感到恐怖；但对您的梦，可以说——我希望如此——

每一个梦都是谎。再见吧！多保重，并请随时来消息。

阿格拉菲·米松

“她说的是什么梦？”读信时，龙骑兵走近跟前问。

“是呀，关于什么梦？”瑞士兵也问道。

“唉！真罗唆！”阿拉米斯说，“很简单，就是我做过的后又告诉她的一个梦。”

“噢！对，说的是！谈自己的梦很简单；可我从来不做梦。”

“你太幸福了，”阿托斯站起身说，“我真想能和你一样这么说。”

“从来不做梦！”瑞士人又说；“像阿托斯这样一个人竟然羡慕他的一些事，”他又接着说，“从来不做梦！从来不做梦！”

达达尼昂看到阿托斯站起身，他也跟着站起身，随后挽着他的胳膊走出门。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没有走，留下应付龙骑兵和瑞士兵的穷唠叨。

巴赞呢，他已躺在一捆草上睡觉了；这时，他比瑞士兵想象多多了，他已梦见阿拉米斯当上教皇了，正把一顶红衣主教的桂冠戴在他头上。

然而，我们已经说过，巴赞的幸运返回只给四位朋友初步解除如坐针毡之虑。期盼的时日是久长的，尤其是达达尼昂，他简直肯定现在的日子变成了每天四十八小时。他忘记了海上航行必不可少的缓慢，他夸大了米拉迪能量的强大。他认为，被他视作恶魔一般的那女人，一定会有像她一样的超人助手；稍有动静，他就以为有人来抓他，并且将普朗歇也带来和他及其朋友进行对质。更有甚者，这位正直的庇卡底人以往对自己充满着巨大信心，现在日趋锐减。这种忧虑如此强大，竟然感染了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只有阿托斯稳如泰山，似乎任何危险在他身边无所作为，他照旧呼吸他日常的空气。

尤其是第十六天，那烦躁不安的样子在达达尼昂和他两位朋友身上表现得那样明显，致使他们坐立不安，形同幽灵一样在普朗歇应该返回的道路上东游西逛。

“说真的，”阿托斯对他们说，“你们不是男子汉，而是孩子一般，被一个女人弄得惶惶不可终日！说到底，怕从何来？害怕被坐牢？那好呀，可是有人会把我们放出来，波那瑟太太不是被人从监狱里放出来了吗。害怕砍脑袋？然而在战壕里，我们每天快快活活地去冒比这更糟的险，因为一颗圆炮弹可能炸断我们的腿；我相信，一个外科医生

在锯我们的大腿时，他使我们受的罪要比一个刽子手砍我们的脑袋要大得多。还是保持冷静吧；两小时后，四小时，最迟六小时后，普朗歇一定会到这里，因为他答应过按时到这里，我对普朗歇的承诺很相信，我觉得他是一个十分诚实的小伙子。”

“但如果他不能到达呢？”达达尼昂问。

“要是他不能到达的话，那是他有事延误了，仅此而已。他可能从马上摔下来跌伤了，他可能从桥上栽下水，他可能跑得太猛了，得了一场胸炎症。哇！先生们！我们要考虑到各种事故的可能呀。生命是一圈用诸多小灾小难串成的念珠，达观者是含着笑一颗一颗数着的。请你们像我一样当个达观者，先生们，咱们上桌吃饭喝酒吧；什么也不会像看一杯红葡萄酒那样，使未来的色彩呈现出玫瑰色。”

“说得太对了，”达达尼昂说，“现在我每当喝凉酒时，我心烦意乱，真担心这酒是否是从米拉迪的酒窖里拿来的。”

“你真挑剔，”阿托斯说，“一个多美的女人！”

“一个打上标记的女人！”波托斯粗笑着说。

阿托斯战栗起来，抬手擦去额上的冷汗，然后带着他不可抑制的躁动也站起身来。

这时白天已过，夜晚的脚步虽稍蹒跚，但毕竟还是来了；小酒店的老主顾纷至沓来，熙熙攘攘。阿托斯由于口袋里一直揣着他那一份金刚钻兑的钱，故他再没有离开过帕尔帕耶小客栈。再则，比西涅先生曾慷慨地请了他们吃过一顿饭，他觉得那是配得上他的好搭档，于是他们便一起赌了起来；像平素一样，这时七点钟敲响了，他们听见前去加双岗的巡逻兵的脚步声；七点半，又响起了归营鼓。

“我们被打败了，”达达尼昂在阿托斯耳边说。

“你是想说我们输了吧，”阿托斯不慌不忙地说，同时从他口袋里掏出四枚比斯托尔扔在桌子上。“走吧，各位，”他接着说，“在打归营鼓

了，咱们去睡觉吧。”

阿托斯走出帕尔帕耶客栈，达达尼昂紧随其后。阿拉米斯挎着波托斯的胳膊殿后。阿拉米斯嘟嘟囔囔地背颂诗句，波托斯则不时地拔掉几根胡须以表失望之情。

可是，在黑暗中，突然闪出一个人影，达达尼昂熟悉这人影的轮廓，接着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对他说：

“先生，我给您带来了您的披风，因为今天晚上天凉。”

“普朗歇！”达达尼昂惊叫起来，他欣喜若狂。

“普朗歇！”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跟着又大叫一声。

“那好哇，是普朗歇，”阿托斯说，“这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他答应过响八点钟返回的，现在正好敲八点钟。好样的！普朗歇，你是一个说话算数的小伙子，如果有一天你离开你的现主人，我给你保留一个干活的位置。”

“哦！不，永远不会的，”普朗歇说，“我永远不会离开达达尼昂先生的。”

就在这说话的同时，达达尼昂感觉到普朗歇在他手里塞进一张纸条。

达达尼昂看到普朗歇回来真想拥抱他，就像他出发时拥抱他那样；但是他担心在大街上向自己的仆人流露这种感情，这在路人看来显得过分希奇，于是他忍住了。

“我有一封信，”他对阿托斯和另两位朋友说。

“那好呀，”阿托斯说，“进到我们屋去看吧。”

那封信如火一般炙烫着达达尼昂的手，他想加快脚步；然而阿托斯抓着他的胳膊牢牢不放，迫使这个年轻人不得不和他的朋友协调步伐一同前进。

他们终于走进帐篷，点亮一盏灯，这时普朗歇站在门口，以免四位朋友受到惊奇。达达尼昂用一只发抖的手拆开封印，打开他久盼不迭的这封回信。

“Thankyou , beeasy .”

这句英文的意思是：

“谢谢，请您放心。”

阿托斯从达达尼昂手中接过信，送到灯前点着火，直至燃成灰烬他才松了手。

然后他叫普朗歇：

“现在，小伙子，”他对他说，“你可以索要你的七百利弗尔了，不过你有了那样一封信，是冒不上多大危险的。”

“我挖空心思想了许多方法来掩藏这封信总不是个过错吧，”

普朗歇说。

“好啦，”达达尼昂说，“你把过程讲给我们听听吧。”

“天哪！讲起来话就长了，先生。”

“你说得对，普朗歇，”阿托斯说，“况且归营鼓已经打过，倘若我们的灯光比别人亮得长，我们会受到注意的。”

“好吧，”达达尼昂说，“咱们都睡觉去。好好睡一觉，普朗歇！”

“说真话，先生，十六天以来，这还是第一次安安稳稳睡个觉呢。”

“我也同样呀！”达达尼昂说。

“我也同样呀！”波托斯跟着说一句。

“我也同样呀！”阿拉米斯又跟着说一句。

“好哇，你们是要我说心里话是吧？我也同样呀！”阿托斯说。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四十九章 厄运

这期间，米拉迪愤怒至极，宛如一头被装舱的母狮，在甲板上咆哮，她恨不得一头扎进大海，重返陆地，因为一想到她先前遭到达达尼昂的侮辱，后又受了阿托斯的威胁，她不能不向他们报一箭之仇就离开法国。这种念头顿时使她感到如此不可忍受，她宁愿甘冒可能发生的可怕后果，便恳求船长送她上岸；然而船长位于法英两国巡洋舰的交叉海域，宛如夹于鼠鸟之口的蝙蝠，要急于摆脱这悬心吊胆的处境，因此他要尽快赶到英国，便对这种妇人般的任性要求，断然拒绝服从。但这是一位红衣主教特别关照的女客，他又答应，倘若海情和法方允许他在布列塔尼半岛某个港口——或是洛里昂港，或是布雷斯特港——抛锚的话，他会送她上岸的。可眼下风向相悖，海浪险恶，船身只能抢风航行，迂回前进。从夏朗特出海口九天过去了，米拉迪悲愤交加，脸色苍白，好不容易才看见菲尼斯太尔那青蓝色的海岸。

她计算着：穿过这法国之角去到红衣主教身边，她起码得三天，加上下船那一天，总共是四天；再算上已经过去的那九天，这就是损失了十三天，在这十三天的时间内，伦敦可能发生多少重大事件啊！她又想，红衣主教见她回去毋疑会发火，于是他会更多地爱听别人抱怨她，而不会去听她指责别的人。想到此，她就让船经过洛里昂港和布雷斯特港，没有再到船长身边去强嘴。而船长呢，他也免得向她再提这件事。米拉迪就这样继续乘她的船，就在普朗歇从朴茨茅斯乘船回法国的同一天，红衣主教阁下的这位女特使，也正英姿飒爽地抵达那个港。

那一天，朴茨茅斯港全城沸腾，热闹非凡：四艘新近竣工的军舰刚刚出坞下水。白金汉立于防波堤上，服缀金丝，并且一如往常，全身珠光宝气，耀人眼目；毡帽饰有的一支白色羽翎垂落齐肩。在他周围，一群参谋人员前呼后拥，显得几乎和他同等辉煌。

这是英国的冬日中少有的一个晴天，全英国人都会记得还有一轮太阳悬挂天空。这轮天体虽显白淡，但光线依然灿烂，它斜卧天际，用它那如火的光带同时染红了天空和大海，又在城区的尖塔和古老的房舍



抹上最后一束金光，使得片片玻璃窗宛如受到一场大火的反照熠熠生辉。米拉迪一边呼吸着靠近陆地的那更加清新更加馥郁的大海的空气，一边凝视着要靠她去摧毁的那些强大的全部军事设施，凝视着不得不由她单枪匹马——她，一个女人家再加上几袋金币——去打败的那支强大的全部军队，同时她暗自把自己比成朱迪特<sup>①</sup>，那个厉害的犹太女人深入亚述国的军营时，看到无数战车战马士兵和武器，她只一挥手，全都像一阵烟幕似地消失了。

她的船驶进停泊区；但就在船于泊区准备下锚时，一艘全副武装的小快艇驶到这艘商船旁，这艘小快艇自称是海上警卫艇，向海里放下它的小划子，并向商船的扶梯划过来。划子上，有一名军官，一位工长，八个桨手；这军官一人登上甲板，他的一身制服使他受到十分敬重的接待。

-----

<sup>①</sup> 《朱迪特之书》中的遐想女英雄。为了挽救贝图利亚城，她勾引敌将奥洛弗尔纳，趁其酒醉砍下头颅。

军官和船老板商谈几时，给他看了他随身携带的文件；船长一声令下，所有乘务人员、水手和乘客全都被叫上甲板。

这种点名式的叫喊过后，军官大声查问船从何处驶来，途径哪条航线，曾在何处靠岸；对于所有这些问题，船长都毫不犹豫毫无困难地作了满意的回答。于是军官对每一个人一一过目；查到米拉迪，军官停下脚步，仔细打量着她，但没有对她说一句话。

随后，军官又走到船长跟前，对他又说了几句话；似乎这艘船以后必须服从他的调度，他指挥一下操作口令，船员立刻执行。这时商船重新启航了，船舷被顶着六门炮，始终在小快艇的监护下并排往前开；而那小划子跟那庞然大物相比，犹如可以忽略不计的黑点儿在浪沟里跳动。

当军官检查到米拉迪，人们一定会想到，米拉迪也会贪婪地盯着军官的。然而，不管这个双目如火的女人怎样惯于看透她需要揣摩秘密的那些人的心，但是这一次，她所看到的却是一张无动于衷的脸，致使她的探究没有带来任何新的发现。军官停在她面前，默默地非常仔细地琢磨着她。这军官可能有二十五六岁，脸肤是白净的，眼睛是浅蓝的，但略为有点儿凹；他那秀气的轮廓分明的嘴，保持于规则的线条中，一动也不动；他那死劲突出的下巴壳，显示出一种意志力，但在大不列颠人的普通类型中，这种意志力通常只是很固执；一副略为下倾的塌脑门，似乎对诗人，对热心事业者和士兵很般配；勉强遮住塌脑门的头发短而稀，像那复盖于脸下部的大胡子，都是漂亮的深褐色。

船驶进港口了，已是夜阑人静。海雾使黑夜变得更加浓重，在防波堤的标志灯和风灯周围形成一个圆圈，这圆圈宛若预示天气多雨的月晕。呼吸的空气是阴沉的，潮湿和寒冷的。

米拉迪，这个女人虽然如此壮实，也不由自主地感到寒战起来。

军官让人清点了米拉迪的包裹，并将她的行李搬到小划子上去；这一系列事情办妥之后，他向米拉迪伸出手，请她自己下到划子上去。

米拉迪看看这个男人，犹豫起来。

“您是什么人，先生，”她问军官道，“您为什么如此热心地特殊关照我？”

“从我的制服您应该看得出来，夫人；我是英国海军的军官，”年轻人答道。

“这么说，英国海军在英国港口碰上他们的同胞，习惯上都这样安排他们，并殷勤备至，一直把他们领上码头吗？”

“是的，米拉迪，这是惯例，但并非出于殷勤，而是出于谨慎，因为在战争时期，所有外国人都要被带到指定的旅馆，以便在彻底了解情况以前，|Qi|shu|wang|使他们一直处于政府的监督之下。”

这几句话的表述礼貌极为得体，态度极为从容，然而这几句话丝毫没有说服米拉迪。

“而我不是外国人，先生，”她用从朴茨茅斯到曼彻斯特听起来也许都顶呱呱的最地道的口音说，“我是克拉丽克贵族夫人，而这种措施……”

“这种措施适用于任何人，米拉迪，您想避免是不可能的。”

“那我就听您的，先生。”

于是她接住军管的手，开始下扶梯，走向扶梯下面等着她的小划子。军管跟着她走下船；一件大披风摊在划尾上，军官请她坐在披风上，他自己坐在她旁边。

“划吧！”他对水兵说。

八支划桨落进海水，只发出一声响，只用力划一下，小划子在海面上便如飞而去。

五分钟过后，划子靠岸了。

军官跳上码头，伸手来接米拉迪。

一辆马车在等着。

“这辆马车是为我们准备的？”米拉迪问。

“是的，夫人，”军官回答说。

“旅店很远吗？”

“在城那一边。”

“走吧，”米拉迪说。

她果断地上了车。

军官照看着将包裹行李在车厢后仔细拴牢，事情完毕，他在米拉迪身旁坐下，重新关上车门。

车夫不待任何命令，毋需向他指定开往地点，便立刻策马飞奔，钻进城里的大街小巷。

一种如此奇特的接待对于米拉迪来说，应该是一项充分考虑的内容；再加之她发现年轻军官似乎无兴交谈，她便倚进车厢一角，一项一项地审视着脑海中出现的全部推测。

但是，一刻钟过后，惊于路途很长，她便侧向车门，想看一看她被拉到何处。她已瞧不见房舍，只见那一排排树木仿佛是争先恐后的高大黑色幽灵，在黑暗中奔跑。

米拉迪一阵瑟缩。

“我们已不在城区了，先生，”她说。

青年军官没有说话。

“如果您不告诉我将我带到何处，我就不再往前走了；我把话先跟您说了，先生。”

这种威胁没有获得任何回答。

“哦！这太武断了！”米拉迪大叫起来，“救命啊！救命啊！”

没有任何声音回应她的呼叫，马车照旧飞速滚动；军官宛同塑雕。

米拉迪逼视军官，表情可怕，这表情于她的脸部所特有，而且少有不产生其效果的；愤怒使她的双眸在黑暗中闪闪发光。

年轻人不动声色。

米拉迪欲打开车门跳下去。

“当心，夫人，”年轻人冷冷地说，“您跳下去会自己摔死的。”

米拉迪于狂怒中复又坐下来；军官这一次倒侧过身望着她。他似乎很惊奇：不久前他看到的那张脸是那样的美，现在因愤怒而走形了，几乎变成了丑陋鬼。奸诈的女人省悟到，让人如此穿透灵魂地看着她，她就自我失败了；于是她重又恢复面部线条，用诉苦般的声音说：

“看在上苍的份上，先生！求求您告诉我，您这样粗暴地对待我，我将这归咎于您本人，您的政府还是某个仇敌呢？”

“我对您没有任何粗暴呀，夫人，您所遇到的情况很简单，我们对在英国下船的所有的人，这都是被迫采取的一项措施哟。”

“那么您不认识我，先生？”

“我第一次荣幸地见到您。”

“请您以名誉担保，您没有任何恨我之由吧？”

“绝对没有，我向您发誓。”

年轻人的话语中充满着诸多泰然、冷静，乃至温和，终使米拉迪放心了。

终于，大约行了一小时，马车在一道铁栏前停下了，铁栏内，一条凹道通向一座孤零零的、坚实的、外观森严的城堡。这时，由于车轮在一片细沙上打转，米拉迪听见一阵深邃的轰鸣，她辨出那是刚刚撞击悬崖的海涛声。

马车经过两道拱门，最后停在一个阴森的方院里；车门几乎刚打开，年轻人便轻捷地跳下地，向米拉迪伸出手，米拉迪也就趁势扶其掌，相当镇定地下了车。

“虽然，”米拉迪环顾四周，又笑靥和蔼地将双眸转向年轻人，“虽然我是囚犯了，但是不会太久的，我相信这一点，”她又补充说，“我的良知和您的礼貌就是我相信的担保，先生。”

尽管如此恭维，如此奉承，军官概不作答，而是从他腰带上抽出长官们在军舰上使用的那种小银哨，用三种不同的音响连吹三次，这时，走出几个大兵来，卸掉汗气腾腾的马，将马车拉进一个车库里。

随后，军官依然带着同样稳重的礼貌，请他的女囚走进屋。而女囚也依然带着同样微笑的脸，挽着他胳膊，和他一起走进一个矮拱门，这座门连着一个只在尽头才有灯的拱形洞，再通向一条围着石棱转的石阶梯；他们停在一扇坚实的大门前；年轻人拿出随身带的一把钥匙，插进锁孔里，顺着铰簧使劲地转一下，专供米拉迪用的房间打开了。

女囚只一眼，就把房间一览无余地扫遍了。

这是一间卧室，室中家具对于一间牢房来说显得很干净，对于自由人的住宅来说，显得很严肃；但是，窗铁条和门外的铁门毫不客气地定为监狱专用了。

这个女人虽然饱经过最严酷的环境磨炼，但她的精神力量还是顿时弃她而去；她倒进一张扶手椅，叉着双臂，垂着脑袋，随时等着看到有位法官进来对她审问。

可是，无人进来，只有两三名海军士兵送来行李和箱子，将它们放到一个墙角落，然后一声不吭地就走了。

军官带着米拉迪先前常见的平静，指挥着所有这些区区小事，他本人不说一句话，只是摆摆手或吹下哨子让士兵服从他。

可以这样说，在这位军官和他的下属之间，口头用语似乎不存在，或者说是多余的。

米拉迪终于再不能长时忍受了，她打破沉默说：“看在上苍的份上，先生！”她大声道，“发生的这一切究竟是什么意思吗？请您打消我的胡

思乱想吧！任何危险我都预料了，任何不幸我都考虑了，我有勇气去承受。我现在在何处？为什么在这儿？如果说我是自由的，为什么会有这些铁窗条和这些铁门门？如果我是女囚犯，我犯了什么罪？”

“您在这里，是在一套专供您的房子里，夫人。本人受命前往海上接您，将您领到这个城堡里。现在我相信，那个命令我已履行了，而且在履行过程中，我既保持了一名军人的严肃，又做到了一名绅士的礼貌。我在您身边应该尽的责，至少到现在就要结束了。余下的事就由另一个人负责了。”

“另外一个人，他是谁？”米拉迪问道，“您就不能告诉我他的名字吗？……”

就在这时，楼梯上传来一阵很响的马刺声；又传来几阵说话声，但随即又消失了，最后只有一个人的脚步声靠门走来了。

“那个人，他来了，夫人，“军官一边说一边亮起通道，同时带着敬意和顺从站在一旁。

在这同一时刻，门打开了；一个男子出现在门栏边。

这个人没有戴帽子，身体一侧挂着剑，手指间捏着一条手绢。

米拉迪像是认识人影中的这个人，她用一只手撑在扶手椅的扶手上，向前探着头，似乎要预先确证一下她是不是认识这个人。

这时，那个新来的人缓缓走上前；随着他向前走进灯光照射的光圈时，米拉迪不由自主地后退了。

紧接着，她不再有任何怀疑了。

“什么！我的兄弟！”她带着无以复加的惊恐大叫道，“是您！”

“不错，漂亮的夫人！”温特勋爵半礼半嘲地招呼道，“是我呀。”

“这么说，这城堡？”

“是我的。”

“这个房间呢？”

“是您的。”

“那我就是您的女囚罗？”

“差不多。”

“这是滥施淫威！”

“不要先下结论嘛；咱们坐下来，就像叔嫂之间心平气和地谈一谈。”

随后，他转向门，看到青年军官在等候他最后的命令：“好啦，”他说，“我谢谢您，现在嘛，您走吧，费尔顿先生。”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章 叔嫂间的谈话

温特勋爵关上门，推上百叶窗，挪过一把椅子靠在他嫂子的圈椅旁；在这期间，陷入沉思的米拉迪要入木三分地看出个可能，要发现她甚至被蒙在鼓里的全部阴谋，因为她不知道她究竟落入何人之手。她了解他的小叔子是个善良的绅士，一个打猎的好手，一个不屈不挠的赌徒，一个对付女人的胆大妄为的勇士，但在阴谋诡计方面和她相比还是相形见绌。他怎么可能发现她的到达呢？他怎么能派人抓她呢？他为什么要把她软禁呢？

阿托斯对她曾经说过几句话，证明她和红衣主教的那次谈话落入了外人的耳朵，但他竟能如此神速如此大胆地布下破计对策，这使她不能接受。

她尤为担心的是自己以前在英国的活动被人发现。白金汉可能猜到是她割去那两个金刚钻坠，他可能要报复这种小小的背叛行为；但白金汉不可能采取过分之举去对付一个女人，尤其是被人看作出于嫉妒才这样干的她这个女人。

这种推测在她看来最为可能；她觉得有人是想报复过去，而并非要防患于未然。况且，话再说回来，她庆幸自己落入小叔子的手算是便宜的，这比直接落入精明的仇敌之手要强多了。

“好吧，咱们谈谈，兄弟，”她带着一种诙谐的口气说；她觉得尽管温特勋爵在谈话中可能讳莫如深，但她有决心从中探出她所需要的虚实，以便调整她未来的行止。

“在巴黎，您经常对我表示，永远再不会踏进英国土地一步，”温特勋爵说，“尽管您表示了那样的决心，可是您还是决定重返英国啦？”

米拉迪却用另一个问题回答了这个问题。

“首先请您告诉我，”她说，“您是怎么能那样严密地派人监视我的，不仅事先知道我要来，而且连哪一天、几时到，以及到达港都掌握得一

清二楚的。”

温特勋爵采取了米拉迪的相同战术，既然他嫂子采用了，他认为这个战术应该是很好的。

“不过，也请您告诉我，亲爱的嫂嫂，”勋爵说，“您来英国是干什么的。”

“我是来看您的，”米拉迪回答说；她只想通过说个谎来笼络小叔子的感情，但她不知道，这种回答将怎样加深达达尼昂的那封信在他脑海里已经产生的怀疑。

“唔！来看我？”温特勋爵诡谲地问。

“当然是来看您的。这有什么惊讶的？”

“您到英国来，除了来看我，就再没有其他目的啦？”

“没有。”

“这么说，只是为了我您才费心横渡英吉利海峡？”

“只是为了来看您。”

“哟！多么温存的爱啊，嫂嫂！”

“难道我不是您最亲的人吗？”米拉迪带着最感人的朴实口气问。

“甚至还是我唯一的财产继承人，是不是？”温特勋爵死死盯着她的眼睛说。

不管米拉迪有着怎样的自制力，她也禁不住瑟缩起来，因为温特勋爵刚才说话时，曾把手按在他嫂子的胳膊上，故这种瑟缩是逃不出他的感觉的。

果然，这一着又准确又厉害。米拉迪脑子里出现的第一念头，就是她被凯蒂出卖了：由于不谨慎，她在这个女仆面前曾随口表示过，她对某些人很厌恶，那个凯蒂又把这话传给男爵了；她又想起，达达尼昂救了她小叔子一命后，她对达达尼昂曾经疯狂地攻击过。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勋爵，”为了争取时间，引发对方多说她才这样说，“您想说什么？您是不是话中有话呀？”

“噢！上帝啊，没有，”温特勋爵一脸纯朴的样子说；“您有意要看我，于是您就来英国了。我知道您有这个意，或者不如说，我料到您会有这种感受的；为了免除您深夜到港时的一切烦恼，下船时的全身疲劳，我就派了一名军官去接您；我给了一辆马车供他安排，于是他就把您送到由我管理的这座城堡了。我天天来这里，而为了使我们的相互见面的双重意愿得到满足，我就派人为您在城堡里准备了一间卧室。在我说的这些话里，有什么比您刚才对我说的话里更有令人惊讶的事么？”

“不，我觉得令人惊讶的，就是在我到达前您就得到通知了。”

“这是再简单不过的事了，我亲爱的嫂子：难道您没看见，在你们的商船驶进泊区时，船长预先派了一艘带有航海日志和船员登记簿的小快艇，以获得进港的许可吗？我是港口总指挥，有人将那一套手续送给我，我在那里就发现您的名字了，我的心就把您刚才亲口对我说过的话告诉了我，这就是说，您怀着怎样的目的才不顾惊涛骇浪的危险，或至少不顾飘洋过海使您此时的劳累，我才派了我的小快艇去接您，余下的事您都知道了。”

米拉迪明白温特勋爵在说谎，因此她就更感到害怕。

“兄弟，”她继续说，“我于晚上抵港时，看见白金汉公爵站在防波堤上，那是不是他？”

“正是他。啊哈！我懂了，看见他使您很吃惊，”温特勋爵说，“您从一个人应该非常注意他的国家来，我知道，公爵对付法国的军事装备

让您的朋友红衣主教担忧了。”

“我的朋友红衣主教！”米拉迪嚷起来；因为她发现，无论是这一点还是另一点，温特勋爵好像全明白。

“这么说他不是您的朋友？”男爵漫不经心地说，“啊！对不起，我本以为是；不过我们以后再谈公爵大人吧，不要岔开我们刚才谈到的感情话题哟，您说过，您来是为了看我的？”

“是呀。”

“那好哇，我已向您担保过，您会被照顾得如愿以偿的，我们可以天天见。”

“这么说我得在这儿永远住下去？”米拉迪怀着某种害怕问道。

“您感到住得不舒服，嫂嫂？缺什么您就要什么，我会立刻派人给您送过来。”

“我现在既没有女仆又没有下人……”

“这一切您都会有的，夫人；请您告诉我，您的第一个丈夫按照什么规格装饰您的房间的？虽然我只是您的小叔子，我一定给您布置一个类似的房间。”

“我第一个丈夫！”米拉迪瞪着惶恐的眼睛对温特勋爵大叫道。

“是呀，您的法国丈夫呀；我不是指我的哥哥。不过，要是您忘记了那个法国丈夫的话，我可以给他写封信，因为他还活着呢，他会把有关这方面的情况告诉我。”

米拉迪的额头滚出一串冷汗。

“您在开玩笑？”她嗓音低沉地说。

“我的样子像开玩笑吗？”男爵站起身，向后退一步。

“或者说您在侮辱我，”她用一双痉挛的手摠着扶手椅的把手，撑着手腕站起身。

“侮辱您，我！”温特勋爵轻蔑地说，“说实话，夫人，您以为这可能吗？”

“我也说实话，先生，”米拉迪说，“您不是喝醉了，就是精神失常的人；请出去，给我派个女佣来。”

“女人的嘴都不紧，嫂嫂！我不能给您当女仆？要是这样，那家丑就不会外扬了。”

“好放肆！”米拉迪咆哮起来；她宛若受发条的作用，一下蹦到男爵面前；男爵一动不动地等着她，但一只手紧按剑柄。

“嘿！嘿！”他说，“我知道，您惯于暗杀，不过我会自卫的，就是对付您也一样，我预先通知您。”

“哦！您说得对，”米拉迪说，“您给我的印象是懦弱，竟然会举手要打一个女人。”

“也许是，但我会有我的辩解理由：因为我的手也许不是落在您身上的第一只男人的手，我想是吧。”

于是男爵以指控的手势不慌不忙地指着米拉迪的肩膀，手指几乎快要碰上了。

米拉迪发出一声低沉的吼叫，像一只意欲反扑的母豹缩身后退，一直退到房间的一角。

“啊！您想怎么吼叫就怎么吼叫吧，”温特勋爵大声说，“但您不要企图想咬人，我预先正告您，因为那样会自食其果的：这里没有预先解决遗产继承的代理人，也没有云游四方的骑士，为一个被我扣作女囚的美娘子来和我争吵的；而我倒请了将要处置一个相当不要脸的女人的法官了，因为那个重婚妇厚颜无耻地溜到我兄长温特勋爵的床上了；

而且我还先通知您，那些法官将把您交给一个刽子手，他会将您的两个肩膀变成一样的。”

米拉迪的双目迸射出两道咄咄凶光，尽管温特勋爵身为男人，全副武装地立于一个手无寸铁的女人面前，但他仍感到一阵胆寒直透心底；但他没有就此罢休，反而更加怒气冲冲。

“是的，我心里有数，在继承了我哥哥的财产之后，您也很想稳稳当地继承我的财产，但请您先明白一点，您可以亲手杀掉我，或派人杀掉我，但我已经采取谨慎措施，我拥有的财产不会有一个便士跑到您的手里。您不是已经很富了吗，您不是拥有将近一百万了吗，如果您做坏事只是为了无休无止的丧心病狂的取乐，您就不能在您注定倒霉的路途中停下吗？啊！请注意，要是我哥哥死后的名声对我无所谓，您会进国家监狱坐一辈子牢，或去泰伯恩刑场满足一下水手们的好奇心的；但是我不声张，不过您呢，请您安安静静地忍着当囚犯。再等半个月或者二十天，我就要随军去拉罗舍尔城，出发前的头一天，会有一艘军舰来接您，我要看着那条船起航，把您送到南部殖民地；但您放心，我一定给您增派一名同伴，您稍有企图重返英国或大陆的冒险举动，他就会击穿您的脑袋。”

米拉迪全神注听，燃烧的眼睛膨胀起来。

“是这样的，但时下呢，”温特勋爵继续说，“您得在这座城堡里住下去，它的围墙是厚实的，它的门扉是坚实的，它的铁栏是结实的；而且您房间的窗子是陡峭朝向大海的，生死都忠于我的船员部下在您住房四周站岗放哨，监视着通往院落的所有道路；再说！就是您走出院子，您还要穿过三层铁栅栏。禁令是准确的：一投足，一举手，一句佯装越狱的话，都会有人向您开枪的；如果您被打死了，英国司法界会感谢我替他们解决了一件麻烦事，我希望会这样。啊！您的表情正在恢复镇定，您的面容正在重现自信，您会说：‘半个月，二十天，哼！在这段时间内，凭我足智多谋的头脑，我会想出办法的；凭我穷凶极恶的智慧，我会找到替罪羊的。您想得好的，在这半月内，我一定会从这里出去的。’啊哈，您就试试吧！”

米拉迪发觉心思被人识破，死劲用指甲掐着自己的肌肉，以尽可能地控制她面部的某种蕴涵，或是某种痛苦的表情。

温特勋爵接着说：

“当我不在时，军官一人指挥着这里的一切，您已经见过他了，所以您已经认识他了。您看得出来，他知道遵守禁令，因为我了解您，您从朴茨茅斯来这里，一路上您是千方百计让他说话的。您觉得他怎么样？一尊大理石雕像会比他更冷漠更沉默么？您对许多男人都已施展过诱惑力，可不幸的是您总是成功的；但请在他身上试试吧，没关系！您要是把他也勾到手，我就向您宣布您就是大魔女。”

他走向门，突然打开它。

“让人去叫费尔顿，”他命令道，“请您再等一会儿，我马上就把您托咐给他。”

这两个人都默不作声。就在这寂静中，他们听见一阵沉稳而有节奏的脚步向前走来；阴暗的过道里露出一个身影；我们已经结识的那年轻的中尉停在门口，等候男爵的吩咐。

“请进，亲爱的约翰，”温特勋爵说，“请进，把门关上。”

青年军官走进屋。

“现在，”男爵说，“请您瞧瞧这个女人，她年轻，漂亮，她拥有人世间的全部魅力，可是她是一个魔女，二十五岁就使自己成了罪犯，我国法院中存有她的犯罪档案足可让您看一年；她的声音让人对她产生好感，她的容貌用作勾引牺牲品的诱饵，她的肉体偿付她的许诺，这是对她的公正评价；她将试图勾引您，也许甚至想杀掉您。我曾把您从穷困中救出来，费尔顿，我任命您当中尉，您知道我在什么情况下救过您一次命；我对您不仅是个保护人，而且是朋友，不仅是恩人，而且是父亲；这个女人来英国，目的是要谋害我；而我现在抓住这条毒蛇了；好啦，我派人叫您来要对您说：费尔顿朋友，约翰，我的孩子，替我，尤其为您自己看住这个女人吧；用你的永福发誓，为使她

得到应受的惩罚，你要看守住她。约翰·费尔顿，我相信你的誓言；约翰·费尔顿，我相信你的忠诚。”

“勋爵，”年轻军官说；他那纯洁的目光中充满他在自己心中所能搜到的全部仇恨，“勋爵，我向您发誓，一切照您愿望办。”

米拉迪像受祭的供品，忍气吞声地接受着这种目光，谁也无法看到比她此时俊俏的脸蛋上流露出的那更加顺从更加温柔的表情；霎时间，温特勋爵曾准备亲手擒拿的这只母老虎的形象几乎荡然无存。

“她决不能走出这间房子，听见了吗，约翰，”男爵继而说，“她不能和任何人通信，万一您想给她面子让她说话，她也只能对您说。”

“是，勋爵，我已发过誓了。”

“现在，夫人，请您尽量和上帝言归于好吧，因为您现在是受人的审判。”

米拉迪不由自主地垂下头去，仿佛感到已被这种审判压垮。温特勋爵向费尔顿示意一下走出门，费尔顿也跟着走出去，并随手关上门。

片刻间，走廊里传来一个海军士兵前来站岗的沉重脚步，他腰别斧头，手端火枪。

米拉迪在同一种姿势中静呆了几分钟，因为她在想，也许有人在锁眼中窥视她；然后她缓缓抬起头，脸上重现令人生畏的威胁挑衅的表情，又走到门口听一听，在窗口望一望，随后倒进一张宽大的扶手椅里沉思起来。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一章 长官

在这期间，红衣主教一直等着英国的消息，然而，除了都是令人不快或凶多吉少的情况外，没有收到任何其它消息。

尽管拉罗舍尔城被围得水泄不通，尽管多亏采取了预防措施，尤其多亏大堤拦截了一切船只驶进被围城区，而使战绩可能显得把握十足，但封锁可能要长期拖延下去；这对法兰西国王的军队来说是个大耻辱，而对红衣主教来说是个大麻烦，因为说真的，他虽不再需要去搅和路易十三和安娜·奥地利的关系了，因为事情已经干成；但他现在需要去和解巴松皮埃尔，因为巴松皮埃尔先生成了昂古莱姆公爵的死对头。

国王御弟呢，他一开始就是围城的指挥官，现在他留给红衣主教去悉心完成了。

尽管拉罗舍尔城的市长披坚执锐，顽强抵抗，但城里仍有人揭竿而起企图投降；市长派人吊死所有的滋事者。这种镇压行动平息了捣乱分子，于是这些人决心让自己饿死。在他们看来，饿死总比勒死来得慢，而且并非肯定会饿死。

对于围军那方来说，他们不时地抓到一些拉罗舍尔派往白金汉方面的特务，或者白金汉派往拉罗舍尔方面的间谍。不管是前者还是后者，判罪都是很快的。行刑时，红衣主教先生说的只是一句话：绞死他！他总请国王御驾观看绞刑。国王无精打采地驾临现场，端坐在御座上，仔仔细细地观看行刑，这使他多少能消愁解闷，因此他能耐着性子亲驾坐镇；但这一切并没有消除他的厌烦，并没有消除他随时想回巴黎的念头；因此，要是没有那些被抓住的特务和间谍，任凭红衣主教有着怎样的想象本领，他阁下的处境也会非常尴尬的。

可是时光流逝，拉罗舍尔城并没有打白旗，法方捉到的最新间谍带着一封信。那封信向白金汉说得很清楚，城里已经山穷水尽，独木难

支；但是下面并没有写：“如果十五日内您的援兵不到，即使将来到了，我们也全都饿死了。”

所以拉罗舍尔城里的人把全部希望寄托在白金汉的身上。白金汉就是他们的救星。很显然，假若有一天他们肯定获悉对白金汉不该再有什么指望，那他们的勇气会连同希望一起土崩瓦解的。

因此红衣主教急不可待地等着英国消息，企盼宣布白金汉不会前来援助。

用武力夺城在御前会议上时有争论，但这个提案一直没能通过；首先拉罗舍尔城似乎不可攻取，其次，无论红衣主教说什么，但他很清楚，在这场将是法国人攻打法国人的交战中，血流成河的恐怖会成为六十年前就已载入史册的另一政治举动。那时候，红衣主教曾像今天人们称他一样，是一位推动历史进步的大人物。事实上，在今天一六二八年洗劫拉罗舍尔城，杀掉三、四千胡格诺派新教徒，其数量不过和一五七二年在圣巴泰勒米大屠杀中被杀的新教徒大体差不多，加之国王又虔诚地信奉天主教，他对这个极端手段决不会反感的。可是面对围城将领们的论证时，这个极端手段总是被搁浅，他们断言，除了采用饥饿战，否则拉罗舍尔城是不可攻取的。

红衣主教在精神上无法摆脱他那厉害的女密使使他陷入心事重重的困境，因为他自己早就知道这个女人变化无常的个性，她时而如蛇，时而像狮。她背叛了？她死了？他相当了解她，不管怎么说，他知道，无论是拥护他还是反对他，无论此时是朋友还是仇敌，只要没有大障碍，她是不会一动不动呆在一个地方的，而这又正是他所不能知道的。

但是，他在理智上又指望米拉迪：他早已猜到这个女人过去的那些可怕事情，而这些事只有他的红大擎才能盖得住，他感到这个女人无论出于哪种缘故，对他都应该是忠诚的，因为只有在他身上她才能找到比威胁她的危险要大得多的某种依靠。

于是，红衣主教决心独自作战，我像人们等待一个幸福的命运那样，等待着每一个意外的战绩。他继续派人加高那条能使拉罗舍尔人忍饥挨饿的大堤；等待中，他放眼注视着那座关着无数大灾大难、大智大勇的城市，就像他本人是罗伯斯庇尔的先驱一样，他想起了他的政治先驱路易十一的话，这时，他轻轻地哼着路易十一的合作者特里斯唐的那句格言：

分而治之。

从前，亨利四世围困巴黎时，曾派人从城墙上扔过面包和食品；这一次，红衣主教则派人投去一些小传单，传单上他对拉罗舍尔城的军民说，他们首领的行为不公正，自私又野蛮；因为这些首领储存的小麦很丰富，但就是不分给他们吃；那些首领们正通过这样一种准则，因为他们也有自己的准则嘛，那就是女人、孩子和老人饿死没关系，只要守城的男人们身强力壮就行了。直到那时起，或出于抵抗的忠心，或出于无力克制，这个准则虽没有普遍贯彻，但从理论转为实践了；红衣主教的传单产生了影响。传单提醒了男人们，那些被饿死的孩子、女人和老人，是他们的儿子、妻子和父亲，大家有难同当才比较公正合理，因为同舟共济才能戮力同心。

这些传单产生了写传单者能够希望的全部效果，终于使许多居民下定决心，和国王军队进行私下谈判。

红衣主教看到他的手段已开花结果，正为其派上用场而拍手称快，就在这时，一个拉罗舍尔的臣民，竟穿过了受红衣主教监视的，由巴松皮埃尔、恩舍贝尔以及昂古莱姆公爵严密扼守的国王军队的防线。那位拉罗舍尔人究竟是怎样穿过的，只有上帝才知道。他从朴茨茅斯港潜回进了拉罗舍尔城，说他亲眼看见一艘雄伟的大军舰准备在八天之内扬帆起航。他还说，白金汉告知拉罗舍尔市长说，对付法国的大联盟即将宣告成立，英国、奥地利和西班牙三国同盟军将同时出兵法兰西。这封信在所有各广场公开宣读，并于大街小巷广为抄文张贴，于是就连已经开始和谈的那些人，也中断了谈判，决定等待宣布如此鼓舞人心的救援。

这个始料不及的情况引起黎塞留最初的不安，迫使他不由自主地把眼睛重又转向海峡的对岸。

在这期间，唯有军队真正的首脑感到不安，国王军队的战士却过着快乐的生活；野营里军需不缺，银钱充足，军营士兵比胆逗乐：有的抓间谍去绞死，有的去大堤或海上冒险远足，有的破财寻花问柳，并且对这种伤风败俗的下流丑事还满不在乎，这就是全军打发时光的消遣。不仅啼饥号寒忧心忡忡的城里人，而且就连急于封锁他们的红衣主教都看得出来。

有时候，红衣主教像全军最后一名宪兵，骑在马上用沉思的目光扫视着大堤的工程，这是他从法兰西王国四面八方招来的工程师，按照他的指令修筑的呀。就他的愿望来说，工程进展是缓慢的。这时，如果他遇见特雷维尔连的某个火枪手，他就走过去，用一种奇怪的目光打量着；当他认出不是那四位同伴中的某一个，他就将那深邃的目光和那不尽的沉思移向别处。

有一天，因同城里人谈判无望，又因英国那方杳无音讯，红衣主教心烦意乱，便走出了营门，他毫无目的，只是为了走走而已，身边只带卡于萨克和拉乌迪尼埃两人陪护，沿着沙滩前行，无垠的大海伴着他无限的沉思。他信马由缰，攀上一座小山；从山顶处，他瞥见一道树篱后的沙滩上躺着七个人，四周都是空酒瓶，悠然自得地在享受着一年中这个时刻非常稀有的一片阳光。这七个人中的四个人正是我们的火枪手，正准备听读他们中的一个人刚刚收到的一封信。这封信是非常重要的，使得他们将纸牌和骰子全都扔在一面铜鼓上。

另外三个人正在忙着拔掉一大瓶科利乌尔葡萄酒的瓶塞呢，这三个人就是那四位先生的跟班。

我们刚才说过，红衣主教正情绪不佳，当他处于这种精神状态时，没有什么比看到别人的快乐更增加他的阴郁了，况且他还有个奇怪的成见，他总以为，别人的快乐正是激起他阴郁的原因。他示意让拉乌迪尼埃和卡于萨克停下，自己下了马，走向那些可疑的乐呵呵的几个人。他希望借助沙滩减轻他的脚步声，树篱遮住他行走的身影。在他

看来，也许能听到对方正在交谈的使他颇感兴趣的只言片语；刚刚走到距树篱十步远，他就听出那个加斯科尼人达达尼昂叽哩呱啦在说话，他已经知道这些人就是那几位火枪手，所以他不怀疑另外几个人就是人们常说的形影不离的另外三个人，这就是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密斯。我们会判断，他窥听谈话的欲望是否因这个发现会变本加厉；他的眼神现出一种奇怪的表情，他向树篱走去时脚步轻捷如猫；可是他仍然只听出几个模糊不清的没有任何实质意义的音节；就在这时，一声响亮而短促的叫喊把他吓了一跳，这声叫喊引起了火枪手们的注意。

“长官！”格里默叫道。

“你说话了，我相信，鬼东西，”阿托斯一边说一边撑着一只胳膊站起身，用他那火辣辣的目光慑服格里默。

于是格里默再没有多说一句话，只是伸出示意的手，指指树篱那一边，而这一指也就指出了红衣主教和他的两个随从了。

四个火枪手一骨碌全都站起身，恭恭敬敬地行了礼。

红衣主教显得很气恼。

“似乎火枪手先生们都要派人守卫呀！”他说，“英国人会从陆上来，还是火枪手自视高级长官呢？”

“大人，”阿托斯回答说；在普遍惊慌中，唯有他始终保持永不失去的他那绅士风度的沉着和冷静，“大人，火枪手们不履行公务时，或者他们的公务结束时，他们总要喝两杯和玩骰子，而对于其仆人来说，他们都是很高的长官。”

“仆人！”红衣主教嗫嚅道，“当有人经过时，仆人都由口令通知他们的主人，这难道是仆人吗，这简直就是哨兵嘛！”

“但主教阁下看得很清楚，如果我们不采取这种谨慎措施，我们在大人经过时就要冒失敬之险，也就不能向大人为恩准我们四人的团聚一表

感激之情了。达达尼昂，”阿托斯继而转过话题，“您刚才不是想找机会要向大人面谢吗，现在机会来了，您就利用这个机会吧。”

这番话说得冷静沉着，显示出阿托斯临危不惧，这种无可挑剔的礼貌使他在某些时候成为比生而即位的国王更为庄严的国王。

达达尼昂走上前，结结巴巴说了几句感谢话，但在红衣主教阴沉的目光下，他那几句感谢话刚开头就刹了尾。

“没关系，先生们，”红衣主教接着说；他丝毫没有因阿托斯引出的插曲而改变初衷，“没关系，先生们，但我不喜欢普通士兵因有幸在一个享有特权的部队里服役就如此摆出大人物的样子，纪律是一视同仁的。”

阿托斯让红衣主教充分表述完，他点点头表示赞同后又接着说：

“大人，我们丝毫没有忘记纪律，我希望是这样。我们没有执勤，我们以为既然没有执勤，我们就可以随意支配我们的时间。倘若我们很荣幸，主教阁下有什么特殊命令给我们，我们就立刻服从。大人看见了，”阿托斯对那种审讯式的问话开始不耐烦，便皱起眉头继续说，“大人看见了，为了随时应付最小的警报，我们是带着武器出来的。”

他指指架在铜鼓旁的四支火枪，鼓面上散落着纸牌和骰子。

“请主教阁下相信，”达达尼昂插话说，“倘若我们可能想到是主教阁下向我们走来，我们就会主动迎接阁下了。”

红衣主教咬着胡须，又轻轻咬下嘴唇。

“你们总是在一起，就像现在这样，全副武装，还有仆人守卫，你们知道你们像什么样子吗？”红衣主教说，“你们简直像四个阴谋家。”

“哦！要说到这个吗，大人，还真像，”阿托斯说，“正像主教阁下有天上午见到的那样，我们一起秘密活动，但仅仅是为了对付拉罗舍尔

人。”

“哼！政治家先生们，”红衣主教亦皱着眉头说，“你们见我来了，就把那封信藏起来，倘若能像你们读信那样，我也能读出你们脑子里的东西，我也许会发现你们脑子里有许多无人知晓的秘密。”

阿托斯的脸上飞起一抹红云，他向主教阁下走近一步。

“看起来您真的怀疑起我们了，大人，我们似乎在经受一场名符其实的审问了；倘若是这样，就请主教阁下解释一下，起码让我们知道我们到底怎么啦。”

“如果说这是一场审问的话，”红衣主教又说，“除了您，阿托斯先生，别人都受过这种审问，并且他们都对这种审问给予回答的。”

“所以，我向大人阁下说过了，大人尽管审问，我们随时准备回答。”

“您刚才念的是什么信，阿拉米斯先生？为什么要藏起它？”

“一封我妻子的信，大人。”

“噢！我想也是，”红衣主教说，“对于这类信，应该保密；不过是可以给一个忏悔师看的，我已领过神品<sup>①</sup>，这你们知道。”

-----

<sup>①</sup>即领过神品的教士有资格看任何信件。

“大人，”阿托斯带着可怕的镇定说；他是拿脑袋冒险来回话的，所以他的这种镇定愈显可怕，“大人，那是一封女人的来信，但信的署名既不是马里翁·洛尔美<sup>①</sup>，也不是埃吉荣<sup>②</sup>夫人。”

-----

<sup>①</sup>马里翁·洛尔美，路易十三时宫廷美妾。

## ②红衣主教黎塞留的侄女。

红衣主教的面色如死人一样的惨白，眼中射出一束凶光；他掉过头去似乎要向卡于萨克和拉乌迪尼埃发出命令。阿托斯看出了这个举动；他向另三位朋友目光逼视着的火枪跨近一步，他看得出来他们也很不愿意束手就擒。红衣主教和他们是四比一；火枪手再加上跟班一共七个人。红衣主教考虑，阿托斯和他的同伴要是真的动起手来，那是众寡悬殊；于是他以瞬时随机应变的本领，将那一腔怒火熔进一片笑靥之中。

“好啦，好啦！”他说，“你们都是正直的青年，在阳光中磊落，在黑暗中忠诚；如果能很好地防卫别人，那么防卫自己也没有什么坏处；诸位，我丝毫没有忘记那天深夜，是你们保驾我去的红鸽舍客栈，倘若我要走的路上有什么令人担心的危险，我会请求各位陪我同行的；不过，由于没有什么危险，就请各位留在原地吧，喝完你们瓶里的酒，赌完你们的钱，打完你们的牌，再见，诸位。”

红衣主教跨上卡于萨克给他牵来的马，抬手向火枪手们敬了礼就走开了。

四位年轻人站在原地一动没动，无言地目送红衣主教的远去，直至他消失得无影无踪。

然后，他们面面相觑。

他们每一个人都流露出惊愕的神情，因为尽管红衣主教阁下说了一句友好的再见，但他们明白，红衣主教是满怀一腔怒火走开的。

只有阿托斯在微笑，他笑得爽朗，笑中夹着蔑视。当红衣主教走到声音和视力可及范围之外时他说：

“这个格里默叫得太迟了！”阿托斯真想对谁发一通火。

格里默正要回答说对不起，阿托斯便举起手，格里默也就一声不吭了。



“你可曾要把信交出来，阿拉米斯？”达达尼昂问。

“我，”阿拉米斯抑扬顿挫地说，“我已拿定主意：如果他强要这封信的话，我就一只手将信递给他，另一只手把剑刺进他的胸膛。”

“我当时也想这么做，”阿托斯说，“所以我才走到你和他中间。说实话，这个人真是不谨慎，怎么能那样和别人说话呢，似乎他从来只和女人及孩子打交道。”

“亲爱的阿托斯，”达达尼昂说，“我真佩服你；不过还是我们理亏呀。”

“怎么，我们理亏！”阿托斯反诘道，“我们呼吸的这空气属于谁的？我们游目骋驰的这大海是属于谁的？我们躺的这片沙滩是属于谁的？您的情妇写来的这封信是属于谁的？wωw奇Qisuu書com网难道统统属于红衣主教的吗？我以名誉作保，这个人自以为世界是他的；你当时站在那儿，结结巴巴，诚惶诚恐，沮丧不堪，似乎巴士底监狱就矗立在眼前，似乎可怕的墨杜萨<sup>①</sup>就要把你变成石头。难道做个情种就算搞阴谋活动了吗？你爱一个被红衣主教关起来的女人，你又想把这个女人从红衣主教的手里救出来；这就是你同红衣主教阁下玩的一副牌局，这封信就是你的底牌，你为什么要把底牌亮给你的对手看呢？事情不能这样干。让他猜去吧，那才妙呢！我们已猜到他的底牌了，我们！”

-----

<sup>①</sup>希腊神话中的美女，后因触犯雅典娜，头发变成毒蛇，面目变得丑陋无比，谁只要看她一眼，就会变成石头。后来被英雄珀耳修斯杀死，并割下其头献给雅典娜作为饰物。

“确实，”达达尼昂说，“你说的这些话真是语重心长，阿托斯。”

“这样的话，刚才发生的事就不再提了，让阿拉米斯再把他表妹的信拿出来，从红衣主教先生打断的地方再念下去。”

阿拉米斯从口袋里掏出信，另三位朋友又凑上前，其他三位仆人重又围到大肚酒瓶旁喝起酒来。

“你刚才只念了一两行，”达达尼昂说，“那就从头开始再念吧。”

“好的，”阿拉米斯说。

亲爱的表哥，我相信我将决定去斯特奈，我姐姐已经派人将我们的小侍女送进了那里的加尔默罗会修道院；那个可怜的女孩认命了，她知道在其他地方生活，她灵魂的得救不能不处于危险之中。然而，倘若我们的家事能像我们希望的那样得到安排，我相信她一定会甘冒遭地狱之罚，重新回到她所依恋的那些人的身边，而且她也更知道有人始终想着她。在这期间，她并非太不幸，因为她全身心所希望的就是她意中人的一封信。我清楚，这种精神食粮很难通过铁栅栏送进去；但不管怎样，正像我已向您表示过的那样，亲爱的表哥，我并非太笨，我一定会负责这项任务。我姐姐感谢您的美好而永恒的纪念赠品。她曾有过一段巨大的不安，但由于她已将她的办事员派到修道院以防不测，所以她多少有点放心了。

再见，亲爱的表哥，尽可能经常来消息，也就是说每当您认为可以做到万无一失，您就来消息吧。

拥抱您

玛丽·米松

“啊！我多么感谢你呀，阿拉米斯？”达达尼昂叫道，“亲爱的康斯坦斯！我终于有她的消息了；她还活着，她安全地在一个修道院里，她在斯特奈！你知道去斯特奈怎么走，阿托斯？”

“离边境几法里；只要一解围，我们就可到那一边走一趟。”

“不会等多久，应该有希望，”波托斯说，“因为今天早上吊死一个间谍，那家伙说，拉罗舍尔人已经到吃鞋帮子的地步了。我推想他们吃

完鞋帮子就要啃鞋底了，啃完鞋底后我看不出他们剩下多少东西可吃的，除非他们互相人吃人。”

“可怜的傻瓜！”阿托斯一边说一边喝干一杯波尔多高级葡萄酒，这种酒在当时没有像今天这样有名气，但在那时称得上是高档名酒，“可怜的傻瓜！看来天主教并非是宗教中最有益处最可爱的宗教嘛！不管怎样，”他用舌头舐着上颚吧嗒一下又说，“那些都是正直的人。唉，你在那里干什么呢，阿拉米斯？”阿托斯接着说，“你将那封信揣进口袋啦？”

“是啊，”达达尼昂说，“阿托斯问得对，应该烧掉它；再说，谁知道红衣主教先生是否有绝技去审问纸灰呢？”

“他也许会有绝技吧，”阿托斯说。

“但你想把那封信怎么处理呢？”波托斯问。

“到这儿来，格里默，”阿托斯叫道。

格里默服从地站起身。

“为了惩罚你没有得到允许就说话，我的朋友，你马上将这张纸吃下去；然后，为了奖赏你为我们效劳，你再喝下这杯葡萄酒；信在这儿，你死劲地嚼吧。”

格里默莞尔一笑，眼睛盯着阿托斯刚刚斟的一杯满满的葡萄酒，磨碎了那封信，然后吞下了肚。

“真棒，格里默师傅！”阿托斯说，“现在你喝掉这杯酒，感谢话就免了。”

格里默一声不响地喝完那杯波尔多葡萄酒，在享受这杯美酒过程中，他那朝天仰望的双眼虽然无声地注视，但却说着一一种不乏感激的话语。

“现在嘛，”阿托斯说，“除非红衣主教先生诡计多端，会派人打开格里默的肚子，否则我们大概可以放心了。”

在这期间，红衣主教阁下继续凄凉地漫步，隐没于胡须中的那张嘴喃喃地自语：

“下定决心，必须要让这四个人属于我。”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二章 软禁的第一天

我们再谈谈米拉迪，一时间我们只顾举目望着法国的海岸，竟把她冷落了。

我们一定会在她绝望的境地中重新找到她，是我们把她留在那里的；她正在用阴沉的思考为自己挖掘一条深渊，一座阴沉的地狱，在这地狱门口，她几乎放弃了一切希望，因为她第一次产生了怀疑，第一次感到了恐惧。

在两种情况中，她失去了机遇，在两种情况中，她发现了自己的败露并被人出卖，而在这两种情况中，她所对付的无疑是上苍派来对付她的克星使她惨遭失败：达达尼昂战胜了了她这个不可战胜的罪恶的权威。

他愚弄了她的爱情，使她的自尊受到了侮辱，使她的野心化为乌有；而现在又是他在断送她的前程，是他损害着她的自由，甚至是他在威胁着她的生命。更有甚者，是他揭开了她面具的一角——这个她用来掩盖自己并使自己变得强大无比的神盾呀。

像她恨她爱过的所有人一样，她恨白金汉，而达达尼昂却为白金汉扭转了黎塞留利用王后性命威胁他的风波。她像所有女人一时心血来潮的特征一样，她曾对瓦尔德有过难以抑制的母老虎般的征服欲，然而又被达达尼昂冒名顶替了。她曾发过誓，谁知道她的秘密她就让谁死，又是达达尼昂知道了这个可怕的秘密。最后，就在她刚刚获得一份空白文书并靠它去向自己的仇敌报仇时，这份空白文书又被人抢走了，还是达达尼昂使她成了女囚犯，就要把她送进什么肮脏的波达尼海湾去，或解往印度洋的什么不光彩的泰伯恩。

因为这一切都是达达尼昂给她造成的，如果不是他，堆在她头上如此多的耻辱又会来自谁呢？只有他能将这些所有可怕的机密传给温特勋爵，因为这些机密命里注定地被他一一发现了。他认识她的小叔子，他一定给他写了信。

她总结出了多少仇恨呀！她在那里一动不动，如火的双眸死死盯着她那空旷的房间，她似乎发出一阵阵沉闷的哀嚎，随着呼吸从她胸底迸射出来，协调地伴着大海长浪的波涛升腾、轰鸣、怒吼，宛若永恒而无奈的绝望，撞击着矗立于岸边的那座浑暗而骄傲的城堡下的岩石。她以她的狂怒在她脑海里闪耀的微光中，似乎在构想着对付波那瑟太太、对付白金汉，尤其是对付达达尼昂的那湮没于未来远景中的宏伟复仇计划。

是的，但是要复仇必须有自由，而当囚犯要自由，就必须打穿墙壁，拆去铁栅栏，打通一块地板，所有这些活计一个耐心而强壮的男子是可以最终完成的，但一个急于求成的狂暴女人，面对如此工程是一定要失败的。况且要完成这一切，还必需有时间，几个月，几年，而她，据温特勋爵——她的内弟兼可怕的看守对她说，她只有十至十二天的时间了。

不过，倘若她真是一位男子，她是可以试试的，也许她能成功，可是老天为什么就这样不长眼，非要将这种男人的灵魂装在这个脆弱小巧的女人躯体里呢！

囚禁的最初时刻也是非常可怕的：她无法战胜的一阵阵疯狂的惊厥惩罚了她女性的虚弱。但渐渐地，她克服了她狂怒的发作，悸动她身体的神经质的颤抖也消失了，现在，她像一条疲倦休息的蛇，蜷缩着反省起来。

“好啦，好啦；我这样上火发怒真傻，”她一边说一边探向镜子，镜子中照出她眼神中火辣的目光，对着这火辣的目光，她似乎在自问：“不要粗暴，粗暴是懦弱的表现。首先，通过这种手段我从来没有获得过成功：倘若我用这种粗暴去对付一些女人，我也许有幸碰到比我更为懦弱的人，而且最后能战而胜之；但现在我与之战斗的是男人，对于他们来说我只是一个女人家。我就以女人的特点去战斗吧，我的力量就在于我的懦弱之中。”

于是，她似乎想到了自己极富变化的脸蛋，她能强行使自己的脸蛋充满非凡的表情和神奇的灵活多变；于是她指挥着自己的脸蛋，以使她

面部痉挛的恼怒直至最大限度的温柔，以最动人的和颜悦色到极富魅力的微笑，将所有这些表情统统变化一番。然后，她的头发在她那双灵巧的双手摆弄下挽成一道道波浪，她相信，就凭这波浪的发型也能增加她脸蛋的魅力。最后，她对自己心满意足，便口中喃喃道：

“瞧，毫无损失，我依然美貌。”

约莫晚上八点钟。米拉迪看到一张床；她想，休息几个小时，不仅会清醒一下她的头脑和思路，而且还能焕发容颜。但在上床前，她又突发奇想。她曾听过有人谈起晚餐。她在这间房中已经呆了一个小时了，不久便会有人给她送饭的。

这位女囚不想失掉时间，她决定就从当晚试图探听虚实，研究一下派来看守她的那些人的秉性。

门沿处露出一线亮光，这线亮光显示看守她的狱卒来了。米拉迪本已站起身，此刻又立即落进她的扶手椅，仰面朝天，一头秀发垂散如瀑，揉皱的花边下半裸着前胸，一手抚在胸口，另一只手下垂。

来人打开插销，大门沿着绞链吱嘎一声，一阵脚步声踏进房间并向里边走来。

“放在那张桌子上，”一个声音说；女囚犯听得出那是费尔顿。

令出即行。

“你们去拿几根火把来，并派人换岗，”费尔顿又说。

这位年轻中尉对同来的人发出的两道命令向米拉迪表明，她的服务员就是看守她的人，也就是说都是士兵。

此外，费尔顿的命令被执行得一声不响，迅速果断，这使人清楚地意识到，他维持的纪律非常严明。

直到此时，还没有去看一下米拉迪的费尔顿，向她转过身去。

“啊！啊！”他说，“她睡了，很好，她睡醒再吃吧。”

他迈出几步准备出门。

“可是，中尉，”一位预先靠近米拉迪但不像他长官那样泰然自若的士兵说，“这个女人没有睡呀。”

“什么，她没有睡？”费尔顿疑问，“那她在干什么？”

“她昏过去了；她脸色惨白，我听了一阵子也没有听见她的呼吸。”

“你说得对，”费尔顿没有向米拉迪走近一步，而是站在原地看了一眼说，“你去通知温特勋爵，就说他的女囚昏厥了，因为没有预料到这情况，所以我不知道该怎么办。”

那位士兵遵照他长官的命令走出门；费尔顿在一张靠门的扶手椅上随身坐下来，无声无息地等待着。米拉迪具有所有女人善于揣摩的那种绝技，似乎毋需睁开眼皮，透过她那长长的睫毛就能捕捉一切。她瞄见费尔顿正背对着她，她又继续瞅他约有十分钟，在这十分钟里，这位冷面看守竟一次也没有转过身来看她一眼。

这时，米拉迪想到温特勋爵即将前来，而且他一到就会给他的狱卒注入新的力量，因为她的第一次试验失败了，她像女人那样忍气吞声，又以女人那样指望新的对策；于是她抬起头，睁开眼，轻轻叹口气。

听见这声轻叹，费尔顿终于转过身。

“啊哈！您醒过来啦，夫人！”他说，“那我在这里就没有什么事了！如果您需要什么，您就叫一声。”

“啊！上帝，上帝！真痛苦死了！”米拉迪轻轻唤道；那和谐的叫声宛若古代女巫作法，能使所有想断送她的人走神入魔。

她支着扶手椅直起身，拿出比她躺时更风韵更自然的身姿。

费尔顿站起身。



“每天将有三次像这样为您服务，夫人，”他说，“早上九点钟，中午一点钟，晚上八点钟。如果您觉得不合适，您可以提出您的时间，不必由我修定，在这一点上我们要符合您的心愿。”

“可是我难道总一个人呆在这间既大而阴的房间里吗？”

米拉迪问。

“附近有一个女人已被通知，她于明天将来城堡，她随叫随到。”

“我谢谢您，先生，”女囚谦卑地答道。

费尔顿轻轻颌首致意，然后向门口走去。就在他正要跨出门栏时，温特勋爵出现在走廊，后面跟着去向他报告米拉迪昏厥消息的那位士兵，他手中拿着一小瓶嗅盐。

“唔！这是怎么回事？这里到底发生什么啦？”看见他的女囚站着，费尔顿又准备出门，温特勋爵嘲讽地问道，“这个亡灵又死而复生了？说真的，我的孩子，你难道没有看出来，人家把你看作少不更事的后生，在给你表演第一幕喜剧，我们也许会愉快地看到这出剧的全部情节呢。”

“我已经很好地想过了，爵爷，”费尔顿说，“但不管怎么说，囚犯终归是个女流，我愿意以每一个出身高贵的男子给一个女子应当具有的敬重，这即便不是为她着想，但至少也是为我着想。”

米拉迪全身一阵瑟缩。费尔顿的这番话如一道冰水流遍她全身的血管。

“这么说，”温特勋爵笑呵呵地说，“这一头精巧飘逸的秀发，这一身白嫩的肌肤，这无精打采的眼神还没有勾住你这铁石心肠？”

“没有，爵爷，”冷面青年回答说，“请充分相信我，还需要再多些伎俩和卖弄才能勾住我。”

“要是这样，我诚实的中尉，就让米拉迪另寻门路吧，咱们吃晚饭去；啊！你放心，她有丰富的想象力，喜剧的第二幕马上就接着第一幕上演了。”

说完这些话，温特勋爵便挽着费尔顿的胳膊，笑嘻嘻把他拉走了。

“哼！我一定会找到我需要的办法的，”米拉迪从牙缝里叽咕说；“你放心吧，可怜的假和尚，可怜的皈依军人，你的制服是用法衣裁成的。”

“顺便说一句，”温特勋爵站在门栏边说，“这次失败不该倒您的胃口吧。尝尝这只小鸡和这些鱼，我没有让人放毒药，我以名誉担保。我对我的厨师是相当将就的，而且由于他没有权利继承我的财产，所以我对他是充分信任的。您也像我一样凑合吧。再见，亲爱的嫂子！等您下一次昏倒再见！”

米拉迪忍无可忍：她双手扶在扶手椅上痉挛着，她的牙齿轻轻叩打着，她的眼眼盯着温特勋爵和费尔顿关门的举动；当她看到只有自己一个人，又一次绝望的痉挛发作了；她目光落到桌子上，看见一把明晃晃的刀，冲上去抓起它；但太使她失望了：刀锋是浑圆的，刀口是用软银箔包成的。

一阵哗然大笑在没有关严的门后响开了，房门重新被打开。

“啊哈！”温特勋爵叫起来，“啊哈！你看清楚了吧，我诚实的费尔顿，你看到我对你说过的事情吗，那把刀是为你准备的；我的孩子，她本可以杀死你；你看见了，这是她的一种怪脾气，会用这种或那种方式干掉一切使她不快的人。倘若我听了你的话，这把刀是尖尖的，是把硬钢刀，那就不再有了费尔顿了，她就会刺穿你的喉咙，以后呢，杀掉所有的人。

你瞧见了么，约翰，她拿那把刀多么自如呀。”

米拉迪那只痉挛的手果然还操着那件攻击武器呢，但温特勋爵这最后几句话，这种极端侮辱人的话，使她的手，使她的气力，甚至连她的意志全都松垮了。

刀掉在了地上。

“您说得有道理，爵爷，”费尔顿口气极端厌恶地说；这厌恶震撼着米拉迪的心，“您说得有道理，是我想错了。”

这两个人重又走出门。

这一次，米拉迪比第一次更加留心了，她听着他们的脚步远去，消失在走廊的尽头。

“我是完了，”米拉迪喃喃道，“我落到有本事的人手里了，这些人像铜像，像石雕，我再也无计可施了，他们看透了我的心，他们不怕我的任何武器的。”

“但绝不能像他们那样想的就这样结束了。”

果然，正像这最后的反思显示了对希望本能的那种回升，恐惧和虚弱的情感在这具深邃的灵魂中没有浮动许久。米拉迪坐到桌前，吃了几样菜，喝了一点儿西班牙葡萄酒，感到身体恢复了她的全部决心。

就寝前，她对温特勋爵和费尔顿的方方面面就已经进行了论证、分析、诠释，对他们的每一点、每句话、每一个脚步，每一个举动、每一种示意直至她的狱卒的沉默，也都逐一进行了检视，从这番深刻的、精巧的、颇有造诣的研究中，终于得出结论：在这两个迫害她的人当中，费尔顿最可攻。

尤其是这位女囚想起了一句话，就是温特勋爵对费尔顿说的那句话：“如果我听了你的话。”

既然温特勋爵不曾愿意听费尔顿的话，那么费尔顿讲的话一定是对她有利的。

“或者是脆弱的，或者是强硬的，”米拉迪重复着说，“这个男人的灵魂中还是有一线怜悯之光；我要将这线微光燃起一场大火烧死他。”

“至于另一位，他了解我，他惧怕我，并且他知道，万一我从他的手掌中逃出来，等待他的是什么，所以试图在他身上下功夫，那就毫无必要了。而费尔顿，那就另作别论；那是个天真的小青年，很单纯，看上去很正直，这个人，有办法让他上当的。”

米拉迪上床睡觉了，嘴角挂着微笑入睡了；倘若有谁看她在酣睡，一定会说那是一个正在做着花冠梦的大姑娘，并要等到下一次盛大节日时，她要把那顶花冠戴在自己的头上呢。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三章 软禁的第二天

米拉迪梦见她终于抓住了达达尼昂，梦见她亲眼目睹达达尼昂大受惨刑，她眼睁睁看到达达尼昂可憎的鲜血在刽子手的斧头下汨汨流淌，就是这可憎的鲜血在她的双唇上流出了那道魅人的微笑。

她像受最初希望抚慰的囚犯酣睡那样在酣睡。

第二天，有人走进她的房间时，她仍躺在床上。费尔顿呆在走廊里，是他将他头一天晚上说的那个女人领来的，这个女人也是刚刚到城堡。她走进房，来到米拉迪床跟前侍候她。

米拉迪的脸色素来苍白，所以这肤色对于初次谋面者是很能上当的。

“我发烧，”她说，“在这整个长夜中，我一刻也没睡着，我好难受呀！您会比昨天同我在一起的人更有人情味吧？再说，我的全部要求，就是获准让我躺下来。”

“您想叫个医生吗？”那女子问。

费尔顿听着她们的对话，但没有吱一声。

米拉迪思考到，她周围的人越多，怜悯她的人也越多，而温特勋爵的监视也会愈加紧；再者，医生可能宣布说，她的病是假装的，而米拉迪已经输了第一局，她不想再输第二局。

“去找医生？”她反问道，“有什么用？昨天那些先生们声称我的痛苦是演喜剧，今天也许还会这样说，因为从昨天晚上起，他们是有时间通知医生的。”

“那么，您自己说说看，夫人，”费尔顿不耐烦地说，“您需要怎样的治疗呢？”

“唉！我知道什么呢，我？上帝啊！我只感到很难受，就是这样，别人给我什么就什么，随他们的便，和我关系不太大。”

“去找温特勋爵吧，”费尔顿说，他被这些无休止的抱怨搞得厌倦了。

“哦！不，不！”米拉迪叫起来，“不，先生，不要去叫他，我求求您，我挺好，我什么也不需要，不要去叫他。”

她在这一连串的感叹请求中，使用的口气是那样不可思议的激烈，运用的口才是那样富有诱惑力，费尔顿真被诱惑了，他在房间里踱了几步。

“他被感动了，”米拉迪暗自想。

“不过，夫人，”费尔顿又说，“如果您真的不舒服，我派人去叫个大夫来，但假若您骗我们，嘿，那您将该倒霉，但在我们这方面，至少我们是没有什么自责的。”

米拉迪没有答腔；而将美丽的面颜仰卧在枕头上，涕泗滂沱，失声地呜咽起来。

费尔顿以他通常的冷漠看她一会儿；随后发现她那样子似乎要拖下去，他便走出门，那女子也跟他走出去。但温特勋爵却没有来。

“我相信我开始看出明堂了，”她以按捺不住的快乐低声说；为了向可能窥探她的所有人掩盖这种内心满足的冲动，她钻进被窝里。

两个小时过去了。

“现在，装病的时间该停止了，”她说，“咱们起床吧，从今天起，我要做出成绩来；我只有十天呀，到今天晚上止，将要过去两天了。”

这天早上，服务人员走进米拉迪的房间，给她送来了早餐；但她早就想过了，不久便会有人来把早餐撤走的，那时候，她一定会再见到费尔顿。

米拉迪没有估计错。费尔顿真的又来了，他没有留意米拉迪是否用过饭，便摆下手，让人将桌子，以及通常连同桌子拿来的饭一起撤到房

间外面去。

费尔顿最后留下来，手里拿着一本书。

米拉迪躺在壁炉旁的一张扶手椅里，她仪态美貌，脸色苍白，宛若一个等待殉教的圣女。

费尔顿走近她说：

“温特勋爵和您一样也是天主教徒，夫人，他考虑过剥夺您的宗教礼仪可能会给您造成痛苦，所以他同意您每天诵读您的弥撒常规经，这是一本宗教礼仪书。”

看到费尔顿将那本书放到她旁边小桌上的那神情，听到费尔顿说“您的弥撒”这两个词的那声调，瞥见费尔顿伴随说话的那轻蔑的微笑，米拉迪抬起头，较为留意地看着这位军官。

就凭这副严肃的发型，就凭这身过分简朴的服装，就凭这副像大理石一样光洁又像大理石一样坚硬而不可穿透的前额，米拉迪认得出这是一个心情忧郁的清教徒，这类人无论是在雅克<sup>①</sup>王还是在法兰西国王的王宫里，她都经常遇到过，而且在法国，那些清教徒尽管记得圣巴泰勒米的那场大屠杀，但他们有时还到王宫寻求庇护所。

-----

<sup>①</sup>雅克王：公元一五六七——一六二五所为苏格兰王，一六〇三—一六二五年又为大不列颠王。

米拉迪毕竟像所有天生英才一样，她是女中之杰，唯有这些人在重大危机中，在需要测定其前途和命运的最后时刻，才能突发灵感。

就凭“您的弥撒”这两个词，加上向费尔顿投去的简单一瞥，果然启发她要作出回答是何等的重要。

由于她具有这种特殊的迅速捕捉的智慧，所以这种胸有成竹的回答便脱口而出：

“我嘛！”她装着和从年轻军官语调中发现的相应的轻蔑口气说，“我嘛，先生，您说我的弥撒！那位堕落的天主教徒温特勋爵很清楚，我信的不是他的教，那是他要给我设一个陷阱罢了！”

“那您信仰哪一个宗教，夫人？”费尔顿虽然竭力自我克制，但依然露出无法全部掩饰的惊诧问道。

“我会说的，”米拉迪假装慷慨激昂地大声说，“但要等到我为我的信仰受尽痛苦的那一天。”

费尔顿望着米拉迪，他的眼神告诉她，她刚才仅用此一句话，就为自己打开了整个广延的空间。

但是青年军官沉默无语，一动不动，唯有他的眼神在说话。

“我现在陷入了我仇敌的手掌，”米拉迪采用她熟悉清教徒惯用的激情语气继续说，“唉，就让上帝拯救我吧，或者让我为上帝去死吧！这就是我要请您向温特勋爵转告我的答复。至于这本书，”她用指尖指着宗教礼仪书接着说；但她没有碰到书，似乎碰一下就会受玷污，“您可以将这本书带回去，可以留着您自己用，因为您无疑是温特勋爵的双料同谋犯，即既是 he 实施迫害的同谋犯，又是 he 信仰邪说的同谋犯。”

费尔顿一言未答，带着他早先表现出的同样蔑视拿起书，若有所思地走出门。大约晚上五点钟，温特勋爵又来了；整整一天里，米拉迪有时间制订她的行动计划；所以她以重占全部优势的女人架势接了温特勋爵。

“似乎，”男爵在米拉迪对面的一张扶手椅上坐下来，双脚懒洋洋地伸在火炉上，“似乎我们做了一件小小的违背宗教的事！”

“您想说什么，先生？”



“我想说自从我们上一次见面后，我们都改换宗教了；您是不是又心血来潮嫁给了信仰耶稣教的第三个丈夫呢？”

“请您讲清楚，勋爵，”女囚神情庄重地说，“我要正告您，您的话我都听见了，但是我听不懂。”

“那么说，您就是没有任何宗教信仰的人；我更喜欢您这样，”温特勋爵冷笑着说。

“这肯定更符合您的原则，”米拉迪也冷冷地说。

“噢！坦率地告诉您，这对我都完全一样。”

“噢！您不必承认您对宗教的这般冷漠，勋爵，您的放荡行为和您的罪恶会去证实的。”

“嚯！您竟然谈起放荡行为，墨莎琳夫人<sup>①</sup>，您竟谈起罪恶行为，麦肯贝思夫人<sup>②</sup>！要不是我听错了，要不，说真的，您就太厚颜无耻了。”

-----

①墨沙琳，罗马皇帝克劳德的皇后，但她独断专横，生活极端放荡，甚至堕落到充当妓女。

②麦肯贝思，北苏格兰莫里地区最早统治者；后成为莎士比亚悲剧中的女主人公。她杀死北苏格兰王自称女王，成为残忍歹毒的女人的象征。

“您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您知道有人在听我们的谈话，先生，”米拉迪冷静地回敬说，“您是想激起您的狱卒和您的刽子手的兴趣来对付我。”

“我的狱卒！我的刽子手！唷，夫人，您以诗人的口吻在说话，昨天的喜剧又变成今晚的悲剧。不管怎么说，八天之后，您就要去您该去的地方，到那时我的任务也就完成了。”

“不光彩的任务！亵渎宗教的任务！”米拉迪带着受害者的激愤向她的审判人挑衅说。

“我相信，我以名誉担保，”温特勋爵站起身说，“我相信坏女人变疯了。得啦，得啦，请您冷静，清教徒女士，要不我就派人将您关进单人黑牢。天哪！是我的西班牙葡萄酒让您晕头啦，是不是？不过请放心，这种醉意没有危险，不会有什么后果。”

温特勋爵叽叽咕咕地走了出去，在那个时代，这是一种骑士派头的习惯。

费尔顿确实躲在门后，他对这一场全部谈话听得一字不漏。

米拉迪事先估计很准确。

“好啦，走开！走开！”她对她小叔子嚷道，“正相反，后果就到了，不过，蠢东西，不到你躲不开的时候你是看不到的。”

沉默重新降临，两小时又过去了；有人拿来了晚饭，来人发现米拉迪正忙于大声祈祷，这祈祷是她从第二个丈夫的一位老佣人那里学来的，那个老佣人是清教徒中最严肃的清教徒。她似乎心醉神迷，对她周围发生的一切好像不屑一顾。费尔顿示意来人不要打扰她，等一切就绪，他带着士兵无声无息地走出门去。

米拉迪知道她可能受人窥视，所以她将祈祷一直做到底，她似乎觉得门口站岗的哨兵没有同步走开，好像在听她祈祷。

此时，她没有更多可求，站起身来，坐到桌边，少许吃了一点，又喝了点水。

一个小时后，来人撤走餐桌，但米拉迪发现，这一次费尔顿没有陪士兵一起来。

他害怕经常看到米拉迪。

米拉迪转向墙微笑了，这微笑中饱含一种取胜的喜悦，仅仅这——笑就披露了她内心的活动。

她又让时间流走半小时。此时，这座古老的城堡一片寂静，只听见大海长浪永恒的低吟，那是大西洋的博大呼吸；米拉迪用她那清亮的、和谐的、颤动的嗓音，开始吟唱当时清教徒十分流行的这首圣诗的第一节：

上帝呀！如果你舍弃我们，

是为了看看我们是否坚强。

但随后又是你用天主的大手，

赐于我们的努力以荣光。

这几句诗不是很完美，甚至还谈不上美；不过人人都知道，耶稣教徒们不是以诗自鸣得意的。

米拉迪一边唱一边听：她听出门口的卫兵站着不动了，似乎变成了石头人。于是她能判断出，她的吟诵产生了效果。

她又以不可言状的虔诚和感情继续唱下去；她仿佛觉得那声音从拱廊下向远方飘去，宛若一种神奇的魔力就要软化狱卒的心肠。其时，站岗的那士兵似乎虔诚于天主教，他被这种魔力搅得心绪不宁了，于是隔着门喊起来：

“请住口，夫人，”他说，“您唱的诗听起来太悲惨，像是一首伤心曲，除了答应在这儿站岗，又要在这儿听这种鬼东西，真叫人站不下去了。”

“别说话！”一个严肃的声音说；米拉迪听得出那是费尔顿，“你管什么闲事，混蛋！有谁吩咐过你不让这个女子唱诗的？没有嘛，别人命令你看着她，如果她企图逃跑，你就向她开枪。站你的岗吧！假若她要逃跑，你就开枪打死她；执行命令要一丝不苟。”

一种无法形容的得意使米拉迪满面春风，但这种得意犹如一束闪电稍纵即逝；她以似乎没有听见她只字未漏的刚才的对话，用魔鬼投进去的全部魅力、全部音域和全部诱惑赋予她的嗓音接着唱道：

对于诸多泪水和诸多痛苦，

对于我的流放和我的刑具，

我以我的青春和祈祷偿付，

上帝会算出我遭受的悲楚。

这个出奇的激越、饱含崇高热情的声音，使这类圣诗中生硬而无文彩的诗句平添了一种魔力和一种表现力，这种魔力和这种表现力，就连最狂热的清教徒在自己教友的唱诗中也罕有发现，他们必须施展其充满想象的全部才华才能使这种魔力和这种表现力变得同等光彩华丽，所以，费尔顿以为听到正在安慰火炉中的三位希伯莱人的天使歌唱呢。

米拉迪继续唱道：

解放的日子不会太长，

公正而强大的上帝将会降临我的身旁；

倘若上帝落空了我们的希望，

留给我们的总还有殉教和死亡。

这位可怕的迷人精竭力注入其灵魂的这一节唱完了，终于搅乱了年轻军官的心绪，他突然打开门；米拉迪看见他走进来，面色依旧苍白，但双目火热，并且几乎有点迷茫。

“您为什么要这样唱？”他问道，“而且还用这种声音唱？”

“对不起，先生，”米拉迪声音温和地说，“我忘记了我的唱诗在这间房里不合适。我也许冒犯了您的信仰了；不过我向您发誓，这是无意的；所以我请您原谅我的错，虽然这个错也许很严重，但确实是不由自主的。”

此时米拉迪美丽无比，她似乎全身心投入到这种醉心的虔诚之中，为她的面容增添了绝妙的妩媚，致使费尔顿目醉心迷，真以为看见了他刚才只是听见的唱诗天使。

“是呀，是呀，”他说，“是呀，您打动了您搅乱了住在这座城堡里的人的心绪。”

这位可怜的失去理智的人没有觉察到自己言词上的语无伦次，而米拉迪向他投注的目光却是入木三分。

“我不会唱了，”米拉迪低下眼睛说；说话的语气尽量赋声音以无比温柔，表现的仪态尽量赋举止以无比顺从。

“不，不，夫人，”费尔顿说，“只需唱得低一些，尤其在夜间。”

说完这番话，费尔顿感到对这位女囚不能再保持长久的严肃，便冲出她的房间。

“您做得对，中尉，”值岗士兵说，“这些唱诗唱得人失魂落魄；不过最后还是听惯了：她的声音真美！”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四章 软禁中的第三天

费尔顿是过来了；但还要向前跨出一步：必须留住他，或者确切地说必须让他一个人呆下来；米拉迪只是朦朦胧胧地看到引导她走向成功的办法。

还有更要做的事，那就是为了能对他说话，必须让他开口说话，因为米拉迪很清楚，她的最大诱惑力存在于她的声音之中，她的声音能十分灵巧地传播所有语调的全部音阶，从人类的话语直到天主的言辞。

然而，尽管她具备这种诱惑力，但米拉迪还是可能失败的，因为费尔顿事先打过预防针，而这预防针能抵抗得住最微小的险情。于是从这时起，她注意起自己的一切举动、一切话语，直至自己双眸最普通的眼神、自己的姿势、乃至自己的呼吸，因为呼吸也可被解释为哀叹。最后，她像一位造诣颇深的喜剧演员，刚刚接受一个不习惯扮演的新角色，对一切都要进行全面的研究。

面对温特勋爵，她就较为容易表现了；所以在头一天她就有了既定方针：当着他的面保持沉默和庄严，不时地拿出鄙薄的样子或说句蔑视的话去刺激他，逼他去威胁，逼他动肝火，而反过来，她以忍气吞声对待之，这就是她的锦囊妙计。费尔顿是会看到的，不过他也许什么也不说，但他会看得见。

清晨，费尔顿和往常一样来看她了；米拉迪任凭他安排早餐，没有搭理他。但在他刚要走开时，她有一线希望了，因为她觉得是他想要对她说话了；但他的嘴唇蠕动一下，嘴里却没出任何声，他勉强忍了一下，又把刚要脱口的话闷进了肚子，并随即走出门。

傍近中午，温特勋爵进来了。

这是一个相当晴朗的冬日，照耀着英伦三岛的那束淡淡的阳光，缺乏暖意地透进了囚房的栅栏。

米拉迪临窗注目，佯装没有听见门被打开。

“啊哈！”温特勋爵一进门便说，“演完了喜剧，演完了悲剧，我们现在就演伤感剧吧。”

女囚没有回答。

“是呀，是呀，”温特勋爵接着说，“我明白了，您很想在这边海岸生活得自由自在；您很想乘坐一艘漂亮的船只在这片翠绿的大海上劈波斩浪；您很想在地上或在大洋上给我设一个您极善于策划的那种阴险的小埋伏。耐心一点！耐心一点！再过四天，这边海岸将允许您自由，大海将为您敞开胸怀，敞开得比您希望的更加广阔，因为四天后，英国将要甩掉您这个麻烦。”

米拉迪合着双手，抬起她那双美丽的眼睛仰望天空。

“上帝啊！上帝啊！”她以天使般的温柔声情并茂地说，“请您饶恕这个人吧，就像我这样饶恕他。”

“是呀，你就祈祷吧，该死的女人！”男爵叫道，“我向你发誓，由于你被掌握在一个绝不饶人的男人手里，你的祈祷就更是煞费苦心。”

他走出门去。

就在温特勋爵出门之际，米拉迪向那半开半掩的门溜去一道锐利的目光，她瞥见费尔顿迅速闪过身，以免被她看到。

于是她跪下地，开始祈祷起来。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她祈祷说，“您知道，我是为着怎样神圣的事业在受苦呀，就请赐给我受苦的力量吧。”

门悄悄地被打开；这位美丽的哀求女假装没有听见，并用饱含泪水的声音继续祈祷：“复仇的上帝！善良的上帝！您就让那个男人可怕的计划实现吧！”

这时，仅仅在这时，她才假装听见费尔顿的脚步声，她像敏捷的思维立刻站起身，满面绯红，似乎像被人突然撞见跪在地上而深感羞愧。

“我不喜欢打扰祈祷的人，夫人，”费尔顿语气沉重地说，“请不要为我停止祈祷，我请求您。”

“您怎么知道我在祈祷，先生？”米拉迪泣不成声地呜咽说，“您弄错了，先生，我没有在祈祷。”

“您以为，夫人，”费尔顿口气虽较温和但仍不乏严肃，“您以为我自信有权阻止一位女性跪拜在她的造物主面前么？但愿不是！再说，忏悔适合于所有罪人；一个罪人无论犯了什么罪，他跪在上帝脚下时对我都是神圣的。”

“罪人！我！”米拉迪面带一丝微笑说，这微笑简直连最后审判的天使都会心慈手软，“罪人！上帝啊，您知道我会是罪人吗？最好请您说我是个在受惩罚的人吧，先生，因为您清楚，上帝喜欢殉教者，所以他有时也允许人们惩罚无辜的人。”

“倘若您是受惩罚的人，倘若您是殉教者，”费尔顿回答说，“那就更有理由祈祷了，而且我本人，我会用我的祈祷来帮助您。”

“哦！您真是一位公正的人，您，”米拉迪匆忙跪到他的脚下大声说，“您瞧，我不能长久支持了，因为我担心在我需要坚持斗争需要表白信仰时力不从心；就请您听一听一个绝望女人的哀求吧。有人欺骗您，先生，但问题不在这一点，我只求您开开恩，倘若您给我开这个恩，在今世在来世，我都会为您祝福的。”

“请向主人去说吧，夫人，”费尔顿说，“无论是饶恕，无论是惩罚，幸好都不归我管，上帝将这个责任托付给了比我地位更高的人。”

“不，上帝托付给了您，只托付给您一个人。请听我说，倒不如帮助我毁灭吧，倒不如帮助我蒙受耻辱吧。”



“倘若您罪有应得，夫人，倘若您遭受过这种耻辱，就应该以奉献上帝的精神去忍受。”

“您说什么？噢！您没有理解我的话！当我说耻辱时，您以为我在说什么惩罚，说的是监狱或死亡！拜托上帝罗！不过没关系，对于我来说，死也好，坐牢也罢，我不在乎！”

“现在我更不懂您的话了，夫人。”

“或许是您假装不再听懂我的话，先生，”女囚带着怀疑的微笑说。

“不是的，夫人，我以一名军人的荣誉担保，以一个基督徒的信仰担保。”

“怎么！您真不知道温特勋爵有关我的意图吗？”

“我不知道。”

“不可能，您是他的心腹！”

“我从来不说谎，夫人。”

“噢！倒是他隐瞒得太少了，谁都猜得着。”

“我什么也不猜，夫人；我等着人家吩咐我，除了他在您面前说过的话，温特勋爵再没有对我说别的。”

“可是，”米拉迪带出令人难以相信的真腔实调叫起来，“您难道不是他的同谋吗？您难道不知道他要让我蒙受什么耻辱吗？这耻辱在可怕程度上，世上所有惩罚都不能与之相比呀！”

“您搞错了，夫人，”费尔顿红着脸说，“温特勋爵不可能做出如此罪恶的事。”

“好，”米拉迪暗自说，“不知道那是怎么一回事，他就把这事称罪恶！”

然后她大声说：

“无耻之徒的朋友干什么都可能。”

“您叫谁是无耻之徒？”费尔顿质问道。

“在英国，难道还有两个人能配上这样一种称呼吗？”

“您想要说乔治·维利尔斯？”费尔顿目光迸火地问。

“就是那些异教徒，那些高贵者，以及那些不信基督教的人叫他为白金汉公爵呀，”米拉迪回答说，“我本来不相信，在全英国会有有一个英国人，竟然需要这样费口舌才能听出我想说的那个人！”

“上帝的手正向他伸去，”费尔顿说，“他是逃不掉应得的惩罚的。”

对于白金汉公爵，费尔顿只表示所有英国人在情感上对他很厌恶，他还解释说，天主教徒们叫他横征暴敛者、盗用公款犯、放荡不羁的人，清教徒则简单地称他为撒旦。

“噢！上帝！上帝！”米拉迪大声说，“当我请求您给他送去他应得的惩罚时，您知道，我所追求的并非是为报私仇，我哀求的是整个民众的解放呀。”

“这么说您认识他？”费尔顿问。

“他终于向我询问了，”米拉迪暗自说，能如此快地达到如此大的效果，她心里乐开了花。

“噢！您问我是否认识他，噢！认识的！认识的！是我的不幸，是我永远的不幸！”

米拉迪像是悲痛到极点似地扭动着胳膊。费尔顿无疑感到他也没有力气了，于是他朝门口走了几步；女囚一直盯着他，接着跳起来追上去，并且拦住他。

“先生！”她大声说，“请您做好人，请您多宽容，请听我求求您，男爵生来小心眼，他从我手里将那把刀夺走了，因为他知道我要使用那把刀；噢！请听我讲完话！请开恩！请垂怜！只请您将那把刀还我一分钟！我拥抱您的双膝；喏，您一定关上门，我恨的不是您！上帝啊！您是我遇到的唯一公正的人，善良的人，富有同情心的人，我怎么能恨您呢！您也许就是我的救星呀！一分钟，那把刀子！一分钟，就一分钟，然后我从门洞再还给您；只需一分钟，费尔顿先生，您将拯救我的荣誉呀！”

“您自杀！”费尔顿恐怖地叫起来，竟忘记自己的手从女囚的手里抽出来，“您自杀！”

“我说出来了，先生，”米拉迪一边喃喃地说一边随身瘫倒在地板上，“我说出我的秘密了！他什么都知道了！上帝呀，我完了！”

费尔顿依然站立着，一动不动，不知所措。

“他还怀疑，”米拉迪思忖道，“我还不够真。”

走廊里传来脚步声；米拉迪听出来那是温特勋爵的走路声。费尔顿也听出是温特勋爵的走步声，便向门口走去。

米拉迪冲上去。

“喂！不要吐露一字，”她压低声音说，“我对您说过的话一个字也不要告诉这个人，要不我就彻底完蛋，但那时您，您……”

脚步声随之走近了，米拉迪停住口，唯恐来人听见她的说话声，她带着无限恐怖的举态用一只漂亮的手去掩费尔顿的嘴。费尔顿轻轻推开米拉迪，米拉迪就趁势倒进一张长椅中。

温特勋爵经过门前没有停，他们听见脚步声渐渐远去了。

费尔顿吓得面如死灰，站在那里竖着耳朵静听几多时，然后，当脚步声完全消失了，他才像一个大梦初醒的人喘了一口气，随之从房间冲

出去。

“啊！”米拉迪说，她听出费尔顿的脚步声朝着温特勋爵脚步相反的方向走远了，“你终究属于我的了！”

随后，她的前额变得阴沉起来。

“如果他告诉男爵，”她说，“我就彻底完了，因为男爵很清楚，我是不会自杀的，他会当着费尔顿的面将一把刀放到我手里，于是费尔顿会看出，整个绝望大表演只是耍花招。”

她走到镜子前坐下来，照一照，她从来没有过像现在这样美。

“噢！对！”她粲然一笑说，“他是不会告诉男爵的。”

当日晚，温特勋爵跟着送饭人一起来了。

“先生”米拉迪对他说，“您的光临可是我囚禁生活必须接受的附加产品？您能否给我免掉您的来访给我造成的额外痛苦？”

“怎么这样说话，亲爱的嫂子！”温特勋爵说，“您这张既漂亮又厉害的嘴今天怎么不深情地对我说，您回英国唯一的目的是满怀喜悦地来看我呢，因为您对我说过，您非常缺少见到我的快乐，所以您才为此甘冒晕船、风浪和拘禁的危险。那好呀！现在我就在您眼前，您好满意吧；另外，我这一次来看您还有另一个原因。”

米拉迪不寒而栗，她以为费尔顿告发了；这个女人一生以来也许经受了太多的敌对感情的强大撞击，所以她从没有感到她的心跳像现在这样猛烈。

她是坐着的；温特勋爵拿过一把扶手椅，拖到她旁边，在她身边坐下来，然后从衣兜里掏出一张纸，慢慢打开来。

“瞧，”他对米拉迪说，“我一直想把我亲手起草的这份护照给您看一看，在我今后同意让您去的生活中，它将作为您的身份证。”

于是他将目光从米拉迪身上移向那张纸念起来：

“此令押解人犯至……，押解地点是空白格，”温特勋爵停下说，“如果您偏爱什么地方，您可以告诉我；那怕距离伦敦四千公里也无妨，一定会满足您的要求。我继续往下念：此令押解人犯至……，名叫夏洛特·巴克森的女囚曾被法兰西王国司法机关烙过印，但受惩罚后已被获释；她将居留指定住宅，永远不得离开十二公里之遥。倘有越逃不轨，对其定处死刑。该犯每日将领取五个先令，以资宿膳之用。”

“这个命令同我无关，”米拉迪冷淡地说，“因为那上面不是我的真姓名。”

“姓名！您有一个姓名吗？”

“我有您哥哥的姓名。”

“您弄错了，我哥哥只是您的第二个丈夫，而第一个还活着。”

请告诉我他的姓名，我将用它取代夏洛特·巴克森这个姓名。不好吗？……您不愿意？……您怎么不说话？那也好！

您就以夏洛特·巴克森记入囚犯花名册。”

米拉迪依然不说话；仅仅这一次不再是假装的，而是出于恐怖而沉默，因为她相信，这个命令就要付诸执行的，而且她想到，温特勋爵提前她的行期了；她甚至以为当天晚上就要被押走。于是俯仰间，她脑际中的一切全都搁浅了。就在这时，她蓦地发现命令上没有任何签署人。

她对这个发现感到如此高兴，实在使她不能自己。

“对，对，”温特勋爵看出她内心的活动，“不错，您是在找签名，自己心里在想：一切并没有完蛋，因为那张纸上没有签署人的姓名，我拿给您看只是吓唬吓唬您，仅此而已。您搞错了，明天这个命令将送交白金汉公爵；后天，由公爵亲自签名盖印的这份命令就返回来，再过

二十四小时，它将开始生效，我向您保证。再见了，夫人，这就是我要告诉您的全部内容。”

“我也要回答您，先生，这种滥用权力，这种以假设的姓名处以流放是一种卑鄙的行为。”

“难道您宁愿以真名实姓被吊死，米拉迪？您是知道的，英国法律对褻渎婚姻是无情的，请您坦率地回个话：尽管我的姓名，或不如说我哥哥的姓名在这当中被搅得鱼龙混杂，但为确保我要一举摆脱您，我也会甘冒因一场公诉招来的丢脸之险。”

米拉迪不回答，但面如死灰。

“噢，我看出来了，您更喜欢长途跋涉。好极了，夫人，有一则古老的谚语说得好，旅行铸青春。说真话，您到底没有错，生命是美好的。就是为了这一点，我也就不担心您会夺走我的生命了。剩下的就来解决五个先令的事吧。我表现得有点儿太小气，是不是？我坚持这样做，就不提心您会腐蚀看守了。况且，您还总有您的魅力去勾引他们嘛。倘若您在费尔顿身上的失败还没有使您对这类把戏倒胃口，那就请您再试试。”

“费尔顿什么也没有说，”米拉迪暗自想，“那就什么也没有失败。”

“现在，夫人，再见吧。明天我将来告诉您我使者的行期。”

温特勋爵站起身，讥讽地向米拉迪鞠个躬，走出门。

米拉迪喘口气。她面前还有四天时间，这四天用来完成诱惑费尔顿，她也许足够了。

这时她又产生了一个可怕的念头，那就是温特勋爵很可能派费尔顿去找白金汉签署命令；这一来，她就失去了费尔顿，所以女囚要成功，她就必须连续施展诱惑的魔力。

但是，我们已经说过，有一件事她是放心的，那就是费尔顿确实没有说。

她不愿意因温特勋爵的威胁而显出激动，她坐上桌吃饭了。

餐毕，她像前一天一样，双膝跪地，大声重念祈祷经文。

值岗士兵也像前一天一样停止走动，站在那里聆听。

不久，她听见比看守稍轻的脚步从走廊尽头走来，伫立在她门前。

“是他。”她说。

于是，她开始吟唱前一天晚上使费尔顿大受激奋的同一首虔诚的颂歌。

可是，尽管她那甜美的圆润的清脆的嗓音比任何时候都更具有和谐的撕心裂胆的震撼力，而房门始终是关闭的。米拉迪向小窗口偷偷溜一眼，透过紧密的铁栅栏，她似乎看到了年轻人那双火烫的眼睛；但是，无论这是真实还是幻觉，这一次年轻人竟有力量克制自己没进屋。

但就在她结束虔诚的唱诗后不久，米拉迪觉得听到了一声长叹；随后，她刚才听到过的那同样的脚步声，缓缓地又像是毫不情愿地远去。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五章 软禁的第四天

第四天，当费尔顿走进米拉迪的房间时，他发现米拉迪正站在一把扶手椅上，手中拿着一根用几条麻纱手绢撕开后编成的绳子，那是她用手绢条子互相编织后一段一段结成的。听到费尔顿开门声，米拉迪轻轻跳下扶手椅，试图将她手中拿的那根临时凑合的手绢绳藏到身后去。

年轻人的脸色比平素更加惨白，他那双因失眠而发红的双眼表明，他是在发烧中度过了一整夜。

但他的前额却显示出比任何时候更为严肃的泰然。

他慢慢走近米拉迪。米拉迪是坐着的，拿着那根编织成的致命绳，或许出于不小心，或许出于有意，她让那根绳的一端露了出来。

“这是什么，夫人？”费尔顿冷静地问。

“什么也没有，”米拉迪极善于在微笑中带着痛苦，痛苦中带着微笑的样子说，“厌烦是囚犯的死敌，我厌烦了，就编成这根绳子取取乐。”

费尔顿举目看看房间墙上的标位点，他发现米拉迪刚才站过的现在坐着的那张扶手椅，正对这个标位点，在她头上方，他看到一个嵌进墙内的金挂钩，这挂钩或是用于系犬索，或是用来挂武器的墙装饰。

他颤抖了，女囚看到了他的颤抖；因为，尽管她低着头，但什么也没有逃过她的眼睛。

“您刚才站在这把椅子上干什么的？”费尔顿问道。

“这跟您有什么关系？”米拉迪回答说。

“但是，”费尔顿又说，“我想知道您在干什么。”



“请不要审问我，”女囚说，“您知道得很清楚，对于我们这些真正的基督徒，我们是不许说谎的。”

“那好，”费尔顿说，“让我来告诉您刚才做的事，或者您想做的事；您要了结您脑子里蓄谋已久的寻短见：请您想一想，夫人，如果说上帝禁止我们去说谎，但他更严格禁止我们自杀呀。”

“当上帝看到他的一个创造物遭到不公正的迫害时，看到被人逼上自杀和侮辱二者之间，请相信我，先生，”米拉迪以满怀自信的口气回答说，“上帝会饶恕他自杀的，因为这样的自杀就是殉教。”

“您说得太多或太少了；请讲吧，夫人，看在上天的份上，请您讲清楚。”

“让我对您诉说我的不幸，好让您说我的不幸微不足道；让我对您道出我的打算，好让您去向迫害我的人告发我的打算，我不会干的，先生；再说，一个不幸的受到惩罚的女人的生或死对您有什么关系呢？您只对我的肉体负责，是不是？而只要您指出一具能被人认出是我的尸体，别人就不会向您提出更多的要求了，也许，您将甚至获得双倍的奖赏。”“我，夫人，我！”费尔顿叫起来，“您竟然推想我会接受什么用您的生命来换取赏金；啊！您有没有想过您在说些什么呀。”

“请让我去死吧，费尔顿，请让我去死吧，”米拉迪狂奔地说，“任何一个士兵都是有抱负的，是吧？您现在是个中尉，那好，您将会挂着上尉的军衔随着我的灵车。”

“我做了什么对不起您的事，”费尔顿大为震惊地说，“竟让您使我在人类和上帝面前承担如此责任？再过几天，您就要远离这里，夫人，您的生命就不再由我守护了，”他叹息一声继续说，“那时候，您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吧。”

“所以，”米拉迪似乎不可忍受这道貌岸然的愤怒，她大叫道：“您，一个虔诚的男人，一个被人称为公正人，您只需要做一件事：就是您不要因我的死而受指控、而感不安。”

“我必须照顾您的生命，夫人，将来也要照顾您的生命。”

“您可明白您要履行的使命？如果我是罪犯，这使命就已经够残酷的了；如果我是无辜的，您将怎么称呼这项使命呢？

上帝又将怎样称呼这项使命呢？”

“我是一名军人，夫人，我以命令为己任。”

“您相信最后审判的那一天，上帝会把盲目的刽子手同极不公正的法官分开吗？您不愿意我自戕我的肉体，而您却充当愿意杀死我灵魂的那个人的代理人呀！”

“我再对您说一遍，”大受震动的费尔顿说，“没有任何危险在威胁您，我像保证我自己一样替温特勋爵打保票。”

“糊涂虫！”米拉迪大叫道，“可怜的糊涂虫！据上帝看，最智慧最伟大的那些人，在保证他们自己时都犹豫，您敢对别人下保证？您是站在最强大最幸福人的那一边，去欺压最弱小最不幸的女人呀！”

“不可能的，夫人，不可能的，”费尔顿低声说，他从内心感到这个论证是正确的；“作为囚犯，您将不会由我恢复自由的；作为活着的人，您也不会由于我而失去生命的。”

“是呀，”米拉迪叫唤道，“不过我将失去的比生命更宝贵，我失去的是荣誉，费尔顿；在世人和上帝面前，我将让您对我的耻辱和蒙羞负责了。”

费尔顿无论刚才怎样无动于衷，或者假装无动于衷，但这一次他再也经受不住已经悄然征服他的影响了。看着这位白皙得宛若最纯洁的幻象般的绝代佳人，看着她时而泪流满面时而咄咄逼人，要同时经受痛苦和美丽这双重影响，这对一个见到幻象者的人实在太残酷；这对大脑已被晃动的信念撩起的火热幻想弄得残缺的人，这实在太残酷；这对一颗既被燃烧着上苍的爱又被饮吞人类的恨所腐蚀的心，这实在太残酷。

米拉迪看出了这种心慌意乱，通过直觉她感到，两种感情矛盾的火焰正和这位狂热青年血管中的热血一起燃烧；于是，她像一个足智多谋的将军，看到敌人正要后退，便发出一声胜利的叫喊向对方进发。她站起身，美如古代的女祭司，又像受神灵启示的基督圣女，伸着胳膊，敞开衣领，散着头发，一只手抓着裙子羞怯地盖住胸口，忽闪着如火的那种目光早已载着撩人的放荡，射进年轻清教徒的五脏六腑。她朝费尔顿走去，摆出激昂的神情，扬起她那无比温柔有时又会发出可怕语调的嗓门大声唱道：

你将他的牺牲品交给巴亚尔<sup>①</sup>吧，

你将殉教者投给雄狮吧：

上帝一定让你后悔的！……

因为我从深渊中向他呼号。

在这种异乎寻常的指责下，费尔顿木雕泥塑般地停了下来。

“您是什么人？您是什么人？”他合着双手大声问道，“您是上帝的一名使者？您是地狱的一个判官？您是天使还是恶魔，您是埃洛娅<sup>②</sup>还是阿斯塔蒂<sup>③</sup>？”

“你没有认出我，费尔顿？我既不是一个天使，也不是一个恶魔，我是大地的一个女儿，我是和你同信仰的一姐妹，仅此而已呀！”

“是的！是的！”费尔顿说，“我刚才还怀疑的，但现在我相信了。”

“你相信！可是你却当了别人叫他温特勋爵的彼列<sup>④</sup>儿子的同谋呀！你相信！可是你却拱手将我交到我仇敌的手里，英国敌人的手里，上帝敌人的手里呀！你相信！可是你却把我送给用邪道和荒唐去充斥和污染世界的那个人，送给瞎子称他为白金汉公爵、教徒们称他为反基督教分子的那无耻的萨达那帕尔<sup>⑤</sup>人呀。”

-----

①巴亚尔：古迦南人，腓尼基人，阿拉米人敬奉的地方神，保护城市及人文景观，保护土地丰饶，驱除暴风骤雨。

②埃洛娅，天主教传说的一个天使。

③阿斯塔尔蒂，腓尼基人的繁殖女神。

④彼列《圣·新》即魔鬼撒旦。

⑤萨达那帕尔，古亚述人的神话国王。希腊作家将他塑造为亚述最残酷暴君，亚述最后一个国王。

“我，把您交给白金汉！我！您在那儿说什么？”

“他们有眼睛，”米拉迪大声说，“但他们却看不见；他们有耳朵，但他们却听不见。”

“是的，是的，”费尔顿边说边抬起双手摸摸布满汗水的额头，像是要抹掉他最后一丝怀疑，“是的，现在我听出了在我梦中对我说话的声音；是的，我认出了每天夜里在我眼前显露的天使的面容，是她对我无法入眠的灵魂在大叫：‘动手吧，救救英国，救救你自己，因为没有让上帝消气之前你就要死去！’请您说话，请您说话呀！”费尔顿叫起来，“现在我能懂得您的意思了。”

一束狂喜但稍纵即逝的闪光，从米拉迪的双眸中迸射出来。

这束深藏杀机的闪光倏忽即逝，费尔顿还是看到了，这束闪光仿佛照出了这个女人心灵的深壑，使他不寒而栗。

费尔顿突然想起温特勋爵的警告；米拉迪的各种诱惑，以及她到达时的最初尝试；他后退一步，低下头去，并不停地注视着她：在这个奇特的女人的迷惑下，他的眼睛似乎怎么也不能脱离她的目光。

对这种犹疑不决，米拉迪绝不是不是一个会看错含义的女人。在她表象激动的底层，她丝毫没有放弃冷酷的镇静。在费尔顿回答她之前，她不

得不继续谈话，但再用慷慨激昂的相同语调很难维持下去，于是她只好垂下手去，似乎女人的弱点重又压倒受到神灵启示的这个女人的狂热。

“不，”她说“我不是从那个奥洛菲纳手里解救贝图利亚城的朱迪特。上帝的锋锐剑刃对我的胳膊来说太重了，所以请您让我以一死来逃避耻辱吧，请让我在殉教中去避难吧。我既不像罪人那样向您要自由，也不像异教女那样向您要复仇。就请让我去一死吧，再没有别的了，我恳求您，我跪下来请求您；让我去死吧，我最后的一声叹息将是我救星的一次祝福。”

听到这又哀又柔的声音，看到这沮丧与怯懦并含之眼神，费尔顿重又走到她跟前。这个魔女渐渐地重又披上她任意取舍的魔装：美貌、温柔、眼泪，尤其是那不可抗拒的诱人的肉感，这是人的全部享受中最令人贪馋的享受啊。

“唉！”费尔顿说，“我只能做一件事，那就是同情您，但您要向我证明您是一个受害者，可是温特勋爵手握不少对付您的把柄呀。您是基督徒，您是我同宗教的姐妹；我自感已被吸引到您的这一边，我只爱过我的那为恩人，生活中，我只见过反叛者和大逆不道的人。而您，夫人，您确实很美貌，您在外表上很纯洁，温特勋爵却如此折磨您，那么您可做过一些伤风败俗之事？”

“他们有眼睛，”米拉迪带着难以名状的痛苦说，“但他们却看不见；他们有耳朵，但他们却听不见。”

“要是这样，”年轻军官叫起来，“请您讲出来，您讲呀！”

“就把我的耻辱告诉您吧！”米拉迪满脸羞红地大声说，“因为一个人的罪常常是另一个人的耻；我一个女人，把我的耻辱告诉您这个男人？”她又抬起一只手羞怯地捂着她那双美丽的眼睛继续说，“哦！我万万，万万不能呀！”

“请告诉我，告诉一位兄弟！”费尔顿大声说。

米拉迪含情脉脉久久地看着他；年轻军官将这表情误以为怀疑他，而这表情却是米拉迪在观察他，尤其是欲引诱他。

费尔顿终于合着手恳求了。

“那好，”米拉迪说，“我的兄弟我信得过，我敢相信！”

就在这时，他们听见了温特勋爵的脚步声；然而这一次，米拉迪可怕的小叔子不像上一次，仅在门前过一过又走开，而是停下来，和看守说了几句话，然后门打开了，他出现在门口。

在他和看守谈话时，费尔顿就已赶忙往后退，当温特勋爵进屋时，他已离开女囚几步远。

男爵款步走进屋，他用探究的目光从女囚扫向青年军官：“您在这里呆了许久了，”他说，“这个女人对您讲了她的罪行啦？这样的话，我理解交谈是花时间的。”

费尔顿颤栗起来，米拉迪感到，倘若她不出面援救失态的清教徒，她本人也就完蛋了。

“啊！您是担心您的女囚会从您的手里逃走吧！”她说，“那好哇，请您问问您这位可敬的狱卒，我刚才向他请求什么宽恕了。”

“您请求宽恕了？”男爵怀疑地问。

“是的，勋爵，”年轻人局促地说。

“什么宽恕，唔？”温特勋爵问。

“一把刀，她说拿了刀一分钟后再从小窗口还给我，”费尔顿回答说。

“难道这儿躲着什么人想要割断这个美人的喉咙吗？”温特勋爵带着嘲讽蔑视的口气说。

“就是我，”米拉迪回答说。

“我曾让您在美洲和泰伯恩之间选一个，”温特勋爵又说，“您就选择泰伯恩吧，米拉迪，请相信我，绳子比刀更牢靠。”

费尔顿满脸苍白，向前走了一步，他想起就在他先前进来时，米拉迪正手拿一根绳。

“您说对了，”米拉迪说，“我早已想到了；”随后她又声音低沉地说，“我还会想用绳子的。”

费尔顿感到一阵寒栗直透骨髓；温特勋爵也许瞥见了这种举态。

“请当心，约翰，”他说，“约翰，我的朋友，我曾信任过你，请你小心！我已通知过你！此外，请拿出点勇气出来，我的孩子，三天后，我们就摆脱这个女人了，我送她去的那个地方，她再也损害不了任何人。”

“您听见了吗！”米拉迪突然叫起来，温特勋爵以为她在叫苍天，费尔顿明白这是在对他说话。

费尔顿低下头沉思着。

男爵一边挽着年轻军官的胳膊，一边沿他的肩膀扭过头，直到走出门依然注视着米拉迪。

“唉，唉，”房门重新关好后女囚说，“我进展得没有想象的那么快。温特勋爵改变了通常的愚蠢，变得少有的谨慎；这就是什么叫复仇的欲望，而这种欲望又是多么塑造人呀！至于费尔顿，他在犹豫不决。啊！他不像该死的达达尼昂那样的人。一个清教徒只钟情童贞女，他用合着双掌的方式去爱她们。一个火枪手爱女人，他用叉着胳膊的样子去爱他们。”

其时，米拉迪焦躁不安地等待着，因为她料到这一整天不会再见不到费尔顿就这样过去的。终于，就在我们刚才讲述的那场面过后一小时，她听见有人在门口低声说着话，随即不久门便打开了，她认得出正是费尔顿。

年轻人迅速走进房间里，身后的房门大开着，他打个手势让米拉迪别说话，脸上神色很慌张。

“您想对我说些什么？”她问道。

“请听我说，”费尔顿小声说，“我刚刚将看守支走了，以便我能呆下来而别人又不知道我来了，以便我能和您说说话而别人又听不到我对您说什么。男爵刚才给我讲了一件很可怕的事。”

米拉迪拿出牺牲者无奈的样子莞尔一笑，接着摇摇头。

“要不您是一个恶魔，”费尔顿继续说，“要不男爵，我的恩人，我的父亲就是个妖怪。我认识您才四天，而我爱他却有两年了；所以我在您和他之间是犹疑不决的。您不要害怕我对您说什么，我正需要有人说服我。今天夜间，午夜过后，我将来看您，那时候，您再说服我吧。”

“不，费尔顿，不，我的兄弟，”她说，“牺牲太大了，而我感到您要付出代价的。不能那样，我是完蛋了，但您不必同我一起完。我死了比我活着更有说服力，沉默的尸体将比女囚要说的话更好地说服您。”

“请不要说了，夫人，”费尔顿大叫道，“请不要这样对我说；我来这里是请您以荣誉担保答应我，请您以最神圣的东西向我发誓，不要自寻短见。”

“我不想答应您，”米拉迪说，“因为谁也没有我更尊重誓言的，假若我答应了，我得必须去履行。”

“那好，”费尔顿说，“只请您承诺坚持再见到我的那一刻。倘若那时您见到我，您仍执意要去死，那好，那时候，您将是自由的，而我呢，我就将您向我要过的那把刀交给您。”

“那好，”米拉迪说，“为了您我等着。”

“请发誓！”



“我以上帝发誓！您现在满意吗？”

“满意，”费尔顿说，“今天夜间再见！”

他一说完便匆匆走出房间，重新关上门，手拿值岗士兵的一柄短矛。仿佛他在顶班站岗一般煞有介事地等在门外。

那位士兵回来了，费尔顿将短矛还给他。

这时，米拉迪通过她靠近的窗口，看见年轻人带着狂热的虔诚在胸前画着十字，然后又带着狂喜走出过道。

米拉迪呢，她又回到原位，嘴唇上挂着一缕奚落的微笑；她用褻读的口气叫了几遍上帝这个可怕的名字，她过去就是这样发誓的，但从来没有学会去认识它。

“我的上帝！”她叫道，“狂热的精神失常者！我的上帝！

就是我，我和那个将要帮我复仇的人！”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六章 软禁的第五天

在这期间，米拉迪实现了一半的成功，这个成功的获得使她力量倍增。

如她以前干过的拿手好戏一样，要战胜几个立马自愿上钩的男人，战胜几个被宫廷逢迎女人的教育迅速拉进圈套的男人，那真是易如反掌；因为米拉迪天生丽质，足以免除来自肉体的阻力，她生来乖巧，足以战胜一切智慧的障碍。

然而这一回，她要与之战斗的是一个天生孤僻感情内向的人，并且由于严格苦修而变得无动于衷；宗教和忏悔使费尔顿成为能抵御通常诱惑的一个铁石心肠的男人。他那激奋的头脑中运行的计划是那样的广博，运行的打算是那样的庞杂，以至没有为任何爱情留下位置，留下因闲逸而滋生的、因堕落而助长的那种动情的邪念或动情的内容。但米拉迪通过她虚伪的道德，通过她的美色，在怀有偏见又疯狂反对她的一个男人的观念中，在一个纯洁无瑕的男人的心田和感知中，已经打破了一个缺口。总之，通过本性和宗教能够为她提供研究最顽固不化的人已做的试验，她为自己找到了直到此时仍属未知的施展手段的尺度。

然而，每天晚间，她曾多次对命运和自身感到过失望；我们知道，她没有乞求上帝，但她相信作恶的神力，相信主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的那种巨大权威，对于这种权威，正如阿拉伯的寓言里说的那样，一粒石榴种籽足可重建一个毁灭的世界。

米拉迪早已作好充分准备接待费尔顿，所以她能为翌日定下行动计划。她明白她只剩下两天时间了，她知道那命令一经白金汉签字盖章（由于命令公文上填的是假名字，白金汉又很可能认不出有关的那女人，所以他签发命令就更容易），男爵就会立刻派人将她送上船；她也知道，所有被判流放的女人在施展她们的诱惑武器时，比起所谓有德行的女人在威力上要小得多，因为上流社会的阳光照耀着这类女人的美貌，时髦的声音颂扬她们的智慧，贵族阶层的折射用那迷人的光

耀照得她们富丽堂皇。一个女人被判可悲加辱之罪并不影响自身的美丽，但要重振雄威却是终生障碍。像一切具有真才之人一样，米拉迪深知适合她施展手段的自然环境。贫穷使她厌恶，卑劣使她的尊严大势已去。米拉迪只能是女王中的女王，必须有满足骄傲的快乐供她支配。指挥低下者对于她与其说是一种乐趣倒不如说是一种屈辱。

的确，流放后重归故土，她一刻也没有怀疑过；但这次流放可能持续到何时呢？对于像米拉迪这样一个活动力极强又雄心勃勃的女人来说，没有用于进展的时日是不祥的时日，那就将破罐子破摔的时日找个称呼的字眼吧！混一年，混两年，混三年，也就是说无尽无期地混下去；等达达尼昂发迹了，衣锦还乡了，他和他的朋友因替王后效了劳而得到王后应该赐给他们的奖赏时她再打回老家去；但这一些对于像米拉迪这样一个女人，都是不可忍受的残酷想法啊！再说，在她身心骚动着的激情使她气力倍增，倘若她的肉体在须臾间亦能和她的思维想象功力悉敌，她会摇身一晃震破四壁走出牢笼。

接着，在这全部思考中更使她如芒在背的，就是又想到了红衣主教。那位红衣主教秉性多疑，遇事多虑，且又心存猜忌；那位红衣主教不仅是她的靠山，是她的支柱，是她目前唯一的保护人，而且还是她未来前途和复仇的主要工具，他对她长期杳无音讯又会怎么想怎么说呢？她深知其人，她知道她这次白走一遭返回之后，就是讲了坐牢的原委，吹嘘一通她忍受了怎样的痛苦，也都全然无济无事，红衣主教对她的回答一定是阴阳怪气，并且会满腹狐疑软硬兼施地对她说：

“您是不该受骗上当的嘛！”

于是，米拉迪重又集积她的全部能量，于思想深处轻轻呼唤着费尔顿的名字，这是她身处地狱深处能够透进她身心的唯一的一缕熏微；她宛如一条长蛇盘起来又展开，以了解一下自己还有多少缠绕之力，她首先要用她富有创造力的想象，将费尔顿卷进她的千蛇万蜒之中。

然而时光在流逝，首尾想接的每一个小时在流逝时像是也顺便唤醒了时钟，青铜钟锤每敲一下都像打在女囚的心头。九点钟，温特勋爵进行他惯例的巡视。他先瞅了一下窗子和窗子上的栏杆，探测了地板和

四壁，审视了壁炉和各个门扇；在这久久地仔细认真地察看中，无论是他本人还是米拉迪都没有说一句话。

大概他们两人都懂得局面已经变得非常严重，毋需再用白费口舌和无结果的肝火去浪费时间。

“好，好，”男爵离开米拉迪时说，“今天夜里您还是逃不掉的！”

十点钟，费尔顿前来安排一名值班哨兵；米拉迪听得出来是他的脚步。她现在猜想费尔顿犹如一个情妇猜想她心上的情夫，然而这时候，米拉迪对这位懦弱的狂徒既憎恨又蔑视。

约定的时刻还没到，费尔顿没有走进屋。

两个小时以后，正值敲响午夜十二点，值班卫兵换岗了。

这一次是约定的时刻了，所以，从此时起，米拉迪焦急不安地等待着。

新上岗的哨兵开始在走廊上来回走动起来。

十分钟过后，费尔顿来了。

米拉迪凝神静听。

“听着，”年轻人对值班士兵说，“不要以任何藉口远离这扇门，因为你是知道的，昨天夜间有一个士兵就因擅离岗位一会儿而受到了温特勋爵的惩罚，而在他离开短短的时间内，是我替他站的岗。”

“是，我知道，”士兵说。

“所以我命令你要一丝不苟地严密监视。我呢，”他接着说，“我马上要到这个女人的房间再检查第二遍，因为我担心她有图谋不轨的坏打算，我接到命令去监视她。”

“好！”米拉迪喃喃道，“这个严肃的清教徒开始说谎啦！”

至于值岗的卫兵呢，他只是莞尔一笑。

“哟！我的上尉，”士兵说，“您担负这样的使命真幸运，特别是爵爷能允许您一直看到她上床睡觉。”

费尔顿满脸发烧；倘若在其他环境，他对这位士兵竟放肆敢开如此玩笑定会大加训斥；然而此时他的心在大声疾呼，使他不敢放胆张口说话。

“如果我叫‘来人’，”他说，“你就来；同样，如果有人来，你就叫我。”

“是，我的上尉，”士兵回答说。

费尔顿走进了米拉迪的房间，米拉迪站起身来。

“您真的来了？”她问。

“我答应过您要来的，”费尔顿说，“我就来啦。”

“您还答应过我另一件事呢。”

“还有什么事呀？我的上帝！”青年人尽管能克制自己，但依然感到双膝颤抖，额头渗出粒粒汗珠。

“您答应过给我带来一把刀，并在我们交谈后将刀留给我。”

“不要提这事了，夫人，”费尔顿说，“不管情况多么严重，也不会允许一个上帝的臣民自寻短见。我考虑过了，我永远也不该因这样一种惩罚而使自己成为罪人。”

“啊！您考虑过了！”女囚说着面带轻蔑的微笑坐进她的扶手椅，“我也同样，我也考虑过了。”

“考虑过什么？”

“我考虑过对于一个说话不算话的男人，我没有什么可说的。”

“哦，我的上帝！”费尔顿啜嚅着。

“您可以走了，”米拉迪说，“我不会再说话了。”

“刀子在这儿！”费尔顿遵守诺言将刀子带来了，他从口袋里拿出来，但他犹豫着，没有交给女囚。

“让我看一下。”米拉迪说

“看它干什么？”

“我以名誉担保，我立刻就还给您，您把它放在这张桌子上，您站在我和刀子中间。”

费尔顿伸手将刀子递给米拉迪，米拉迪存心地审视一下刀的硬度，又用手指头试了一下刀锋。

“很好，”她一边说一边将刀子还给年轻军官，“这是一把实实在在的钢刀；您是一位可靠的朋友，费尔顿。”

费尔顿重又接过刀，按照刚才和女囚达成的协议放到桌子上。

米拉迪两眼紧盯着，做了一下满意的手势。

“现在，”她说，“请听我说。”

这种叮嘱是多余的，年轻军官就站在她面前，并贪婪地在洗耳恭听。

“费尔顿，”米拉迪满怀伤感地庄重其事地说，“费尔顿，倘若您的姐妹，令尊的女儿对您说：‘我还年轻，凑巧长相还相当美貌，可是有人将我丢进陷阱，但我反抗了；有人在我四周设置重重圈套，使用种种暴力，我也反抗了；有人亵渎我信仰的宗教，亵渎我崇拜的上帝，就是因为我在求教过这个上帝和这个宗教，我也反抗了；于是有人对我滥施凌辱，由于他不能毁坏我的心灵，便想出让我的肉体永蒙终生之耻；最后终于……’”

米拉迪打住了话头，嘴唇上掠过一丝苦笑。

“最后终于，”费尔顿问道，“最后终于他们干了什么？”

“最后，某天晚上，有人终于决心废掉我不能战胜的我的反抗：那天晚上，有人在我喝的水中放了一种强烈麻醉剂；我一吃完饭就渐渐感到陷入无名状的昏迷。尽管我没有无端怀疑，但我感到一种模糊的恐惧，我强打精神顶住困倦，站起身，意欲跑到窗前叫喊求救，然而我的双腿不听使唤，似乎觉得房顶在我头上塌落下来，全部重量压着我的身体，我伸着手臂，竭力喊叫，但我只能发出几句含糊不清的声音；一阵不可抗拒的麻木征服了我的全身，我感到我即将倒下，便抓着一把椅子支撑着身体，但不久，我虚弱的双臂难以支持，便一条腿屈膝跪地，接着便双膝跪地；我想大声喊叫，但我舌头发硬；上帝肯定没有看到我也没有听见我，于是我便滚落到地板上，仿佛像要死一样的困倦在折磨着我。

“从发生这阵困倦到困倦得沉睡这段时间内，我没有任何记忆；我能回忆的唯一事情，就是我醒来后发现自己躺在一间圆形的屋子里，房间中家具豪华，太阳只能通过天花板的一个洞口透进一线光亮，此外，似乎没有一扇门可供出入，简直就是一座豪华的监狱。

“我久久才意识到我置身于何地以及我现在谈到的这些全部细节，为摆脱我无法摆脱的这沉重的昏睡的浑沌，我的头脑似乎也曾奋斗过一番，但徒唤奈何；我模模糊糊感觉到我已穿越过一段空间，坐过一阵隆隆滚动的马车，做过一个可怕的噩梦，梦中我的精力已全部耗尽；但所有这一切在我思想上是那样的昏暗那样的模糊，以至于这些事件宛若不是属于我的另一种生活，但又像是通过险象环生的双重组合参与了我的生活。

“在我所处状态的这段时间使我感到那样的奇妙，我以为我真的在做梦，我磕磕撞撞站起身来，我的衣服全堆在我旁边的一把椅子上，我记不起自己是否脱过衣服，也记不得是否睡过觉。这时候，现实中充满羞耻的恐怖出现在我的眼前；我已不是在我住的房间，通过太阳光线我也能判断出的确如此，因为日头已经西沉！我干头一天晚上就已

睡倒，所以我这一觉差不多睡了二十四小时，在这长长的昏睡中到底发生了什么呢？

“我尽可能快地穿好衣服，我的所有缓慢而麻木的动作证明，麻醉剂的作用还没有完全消失。此外，那间房子是为接待一个女人而陈设的，即使一个最十全十美最卖风情的女人，只要扫视一下房间的四周，她也不会再要实现什么心愿了，因为她已看到一切都随心遂愿。

“当然，我不是被关在那座富丽堂皇牢房里的第一个女囚；但是，您是理解的，费尔顿，囚室愈漂亮，我愈惶恐。

“是的，那是一间牢房，因为我曾试图逃出去，但无可奈何。我曾探测过全部墙壁想找出一个门来，但四面大墙反馈的声音都是沉浊的。

“我环绕房间走了大约二十次，试图找到一个出口；可是没有找到。我疲惫不堪，恐怖之极，便倒进一张扶手椅。

“其时，夜色迅速降临，随着黑夜的到来，我的恐怖也随之增加，我简直不知道我是该站着还是坐下；我似乎觉得我四周布满了无以名状的危险，只要一挪步便会在危险中倒下。尽管我从头一天以来没有丝毫进食，但我的恐惧没有使我感到饥饿之需。

“外面传不进任何声音，使我能够估计时间的进程；我只能推算可能已是晚上七点钟或八点钟，因为时值十月，天色已经黑透了。

“突然，沿铰链转动的一扇门响使我为之一颤；从天花板玻璃窗口的上方露出一团火光，一束强烈的光线直射我的房间，我怀着恐怖瞥见一个男人站在离我几步远的地方。

“摆有两副餐具的一张餐桌，载着配备齐全的晚饭，魔术般地摆放在套房中央。

“这人正是一年来一直追踪我的那个男人，他曾发过誓要侮辱我，从他嘴里听到的前几句话我就明白了，他要污辱我的誓言终于在前一天夜间实现了。”



“真卑鄙！”费尔顿喃喃道。

“啊！是的，太卑鄙！”米拉迪看出来全身心听她讲的年轻军官对她这段奇特的故事动情了，于是她也大声说，“啊，是呀，太卑鄙！他以为在我昏睡中战胜了我他就满足了，一切已成定局了；他希望我蒙羞含辱之后会接受这种行为的，于是他将其财产送给我，以此换取我的爱。

“一个女人的心将所能容纳的全部高傲的鄙薄和蔑视的语言，我全都倾洒在那个男人身上了；他对如此斥责无疑习以为常，因为他听我呵斥时还平心静气的，嬉皮笑脸的，而且双臂还叉在胸前；然后，他以为我要说的话全都讲完了，便凑上前靠近我；我跳到桌子上，随手操起一把刀，顶在我胸口。

“‘您要是再走近一步。’我对他说，‘不仅对我的污辱，而且您还要对我的死自我谴责的。’”

“在我的目光里，在我的声音中，在我的全部人格表现中，我的举动，我的姿态和口气无疑是真实的，这种真实性就连灵魂最最邪恶者也会相信的，因为他停下脚步了。

“‘您想死！’他对我说，‘哦！不行，您是一个太迷人的情妇，我不会只有一次幸福地占有您就同意这样失去您。再见，我的大美人！我等您心情变好了再来看望您。’

“说完这番话，他吹了一声口哨，照亮房间的球形灯光上升后就不见了；我重又处于黑暗之中。开了又关上的一扇门发出同样声音，霎时后，球形红灯重又吊下来，我还是一个人静呆着。

“这种时刻是可怕的；如果说我对自己的不幸还心存诸多怀疑，那么这些怀疑早就在一种令人绝望的现实中变得木然了，因为我已经被一个男人占有了，这个人不仅我恨他，而且我还鄙视他；这个人不仅什么都能干得出，而且他已色胆包天地给我留下了一个致命的凭据。”

“但那个男人到底是什么人？”费尔顿问道。

“我在一张椅子上过了一夜，每听到一阵最微小的响声我都会惊跳起来，因为约莫已是午夜时辰，灯光已经熄灭，我重又陷入黑暗之中。但这一夜迫害我的那个人没有谋划新企图；天亮了，桌子也不见了，只有我手里依旧操着的那把刀。

“那把刀就是我的全部希望呀。”

“我感到疲惫不堪；失眠弄得我双眼火烧火燎，因为我不敢睡着片刻。天亮使我宽下心来，我一头倒在床上，将那把救命刀藏在枕头下便睡着了。

“一觉醒来，一桌新的饭菜又送来了。

“这一次，尽管我精神恐怖，虽然我忧心忡忡，但我觉得饥肠辘辘；我有四十八小时没有进食了。我吃了些面包和几个水果，此后当我想起我先前喝的水被人放了麻醉剂，对那桌上放的水我连碰都没有碰一下。我到洗手池前嵌在墙上的水龙头下接了一杯水。“可是，尽管我这样小心翼翼，但我仍时时心有余悸；不过这一次我的担心是没有理由的，因为我度过一整天没有发生任何类似我所害怕的事。

“为了不让人看出我多疑，我存心倒掉长颈大肚玻璃瓶中一半的水。

“夜幕降临，黑暗随之到来；但不管怎样天黑夜浓，我的眼睛开始习惯起来。在黑暗中我看见桌子沉没于地板之下，一刻钟过后，那张桌子带着晚饭又露出地面；又过片刻，借助同样的灯光，我的房间重又照亮。

“我决定只吃些不可能掺入任何催眠药的食品：两个鸡蛋，几只水果，这就是我晚餐的全部内容，随后，我又到保护我的水龙头下接了一杯水喝下肚。

“喝了最初几口时，我似乎觉得这水的味道和早上不一样，我顿时产生了怀疑，便停下不喝了，可是我已经喝了半杯下肚了。

“我心怀恐怖地倒了余下的水，我等候着，额头上渗出惊慌的汗水。

“无疑有一个暗藏的人看到我在水龙头下取水了，就利用我的自信以便更有把握地下定决心无情地损害我，继续残酷地毁掉我。”

“半个钟头不到，类似的症状又发作了；但由于这一次我只喝了半杯水，我还能较长时间挣扎一番，我没有完全睡过去，只是处于半昏迷，勉强感觉到自己周围发生的事，但同时失去了自卫力和逃跑力。”

“我拖着身子向床边走去，去寻找留给我的唯一能进行自卫的那把救命刀；可是还没有能走到床头边，我就跌跪在地上了，双手死死抓着一根床腿，这时我明白，我完了。”

费尔顿满脸苍白得可怕，浑身上下发着痉挛性的颤抖。

“更为可怕的是，”米拉迪接着说，那变了调的声音仿佛表明她仍在经受那可怕时刻的同样恐慌，那就是这一次我意识到危险正在威胁着我，那就是——我可以这样说——我的心灵正在清醒地守护着我沉睡的躯体；那就是我看得见，听得着；所有这一切仿佛真的在幻梦中，而这也就使人更害怕。

“我看见那灯光在上升，又渐渐将我打入黑暗之中；然后我听见那扇门非常熟悉的响声，虽然它才开过两次。”

“我本能地感到有人在靠近我，就像迷途于美洲荒野的不幸者感到有蛇在靠近他。”

“我想使下力气，我试图发出叫喊；我以难以想象的顽强意志，竟然重新爬了起来，可是立刻又跌倒在地……这一下却跌倒在迫害我的人的怀抱里。”

“请您告诉我那个究竟是谁？”年轻军官大声说。

米拉迪一眼便看出，她强调的每一个叙述细节都对费尔顿产生难以忍受的痛苦；但她对这种痛苦无意体谅丝毫的宽容。她愈是深深地震撼费尔顿的心，费尔顿会愈加可靠地为她复仇。所以她继续讲下去，对

费尔顿的痛楚感叹似乎充耳不闻，或者说她似乎觉得回答费尔顿的问题时刻还不到火候。

“而这一次，那个无耻之徒为之交手的人不再是一具无知无觉的僵尸。我对您说过，我已不能再度恢复机体的全部能力，只意识到危险的存在，于是我竭尽全力顽强抗争，尽管体虚力薄，我无疑进行了长久的挣扎，因为我听到了他的喊叫：

“‘这些该死的女清教徒！我只知道刽子手们砍她们的脑袋累得慌，没想到对勾引她们的男人反抗起来也好厉害。’

“唉！这种绝望的挣扎没有能坚持多久，我就感到精疲力竭；这一次并不是因我昏睡使那胆小鬼有机可乘，而是我昏厥了。”

费尔顿倾听着，米拉迪没有听到他说什么别的话，只听见他发出一声低沉的吼叫；唯有他那大理石般的额上流着涔涔汗水，藏在上装下的手在撕扯着自己的心。

“我苏醒后的第一个举动，便是去找我没有拿到手的藏在枕头下的那把刀；如果说在需要自卫时它没有被用上，但它起码能用来赎罪呀！

“但当我拿到那把刀时，费尔顿，我头脑中产生了一个可怕的念头。我曾发过誓要把一切全告诉您，那我就一定都告诉您；我曾答应过您对您说真话，那我就一定说真话，就是说了真话能毁掉我，我也要。”

“您产生的念头就是向那个人报仇，是不是？”费尔顿大声问。

“嗯，正是！”米拉迪说，“这种念头不是一个基督徒应该有的，这我知道；但也许是我们心灵中那个永恒的仇敌，是在我们周围不断吼叫的那头狮子，挑动起我们头脑中的这种念头。最后，我将对您说什么呢，费尔顿？”米拉迪以一个认罪女人的口气接着说，“我有了这种念头后，无疑再也摆脱不掉了。正是有了这种杀人的想法，我才受到今天的惩罚。”

“您继续讲，继续讲，”费尔顿说，“我急于要看到您是怎么达到复仇目的的。”

“哦！我下定决心要让复仇尽快实现，我相信他第二天夜里还会再来的。在白天，我没有什么可怕的。”

“所以，当午餐送来时，我毫不犹豫地又吃又喝：我决定假装吃晚饭但什么也不吃，我必须用上午的食物去战胜晚间的腹饥。”

“我只藏起午饭省下来的一杯水，因为四十八小时不吃也不喝，口渴对于我是最最痛苦的事。”

“一天过去了，对我没有发生其他影响，反而更坚定了我已下定的决心，只是在表面上我注意不要流露出任何内心的想法，因为我深信有人在暗中窥视我；我有好几次感觉到嘴唇露出过微笑。费尔顿，我不敢对您说想到什么我笑了，因为您会厌恶我的……”

“请说下去，请说下去，”费尔顿说，“您看得很清楚我在听您说呢，我急于要听到您报仇。”

“又是一个晚上来了，日常事情照例完毕；一如往常，我的晚餐在黑暗中被送了上来，然后灯光照亮，我上桌就餐。”

“我只用了几个水果：我佯装拿起大肚长颈玻璃瓶往我杯里倒水，但我喝的是我杯里原来的水，而且我这偷梁换柱之法干得相当巧妙，倘若真有暗探，他也不会看出任何破绽的。”

“晚餐用毕，我装出和前一天晚上同样的麻木症状；然而这一次，我仿佛像是疲惫到了极顶，又仿佛像是对待危险习以为常，便拖着身子向床边走去，然后就假装睡着了。”

“这一次，我找到了我枕头下的那把刀，我一面佯装睡着，一边痉挛似地攥着拳头。”

“两个小时平安无事地过去了，可是这一次，啊，我的上帝！谁会料到和前一天晚上不一样了呢？我开始担心他不来了。

“终于，我发现那灯光缓缓升起，接着又在天花板的顶端不见了，我的房间一片黑暗，但我极力睁大眼睛注视着黑暗中的动静。

“约莫又过去十分钟。我还是没有听到任何声响，只听到我的心砰砰地跳。

“我恳求上天，希望他能来。

“最后，我终于听见那扇门一开一关的熟悉的响声；尽管地毯铺得厚实，我还是听到有脚步踩动地板的声音；尽管房间黑暗，我还是看见一个人影向我床边走来。”

“您快说，您快说！”费尔顿迫不及待地催促道，“您看不出来吗，您的每一句话犹如熔化的铅块在灼烫着我的身心呀！”

“就在这时，”米拉迪又说，“就在这时，我攒足全身气力，我在提醒自己，复仇的时刻，或者确切地说伸张正义的时刻已经敲响；我将自己视为另一个朱迪特；我手握刀子，蜷缩着身子，当我看到他接近我身边时，我伸开双臂去寻摸那个来送死的人，这时，我发出痛苦和绝望的最后一声叫喊，将刀子对着他的胸膛刺去。

“混蛋！他全都早有预料：他的内胸穿了一件锁子甲，刀子变钝了。

“‘啊哈！’他一边吼叫着一边抓着我的胳膊夺走了我手里丝毫没有帮我忙的那把刀，‘您想要我的命，我的清教徒美人！这种举动已超出了仇恨，这是忘恩负义！得啦，得啦，您安静些吧，我漂亮的宝贝！我本以为您已经温驯了。我不是那种用暴力看守女人的暴君：您不喜欢我，我也曾以一贯妄自尊大怀疑过您不爱我，现在我相信了。明天，我还您自由’

“我当时只有一个愿望，就是让他杀死我。

“请您当心！”我对他说，“因为，我的自由就是您的丢脸。是的，因为，我一走出这间屋，我会把一切都说出来，我会说您强暴了我，我会说您非法拘禁了我。我一定会揭露发生在这座府宅里的卑鄙无耻的一切；您身居高位，勋爵，但您会发抖的！在您之上还有国王，在国王之上还有上帝。”

“我的迫害狂虽然显得很克制，但也不由自主地做出气恼的举动。我无以看清他面部的表情，但我放在他胳膊上的手感觉到他在瑟瑟颤抖。”

“那我就让您从这儿出去，”他说。

“那好，那好！”我大叫起来，“那我受辱的这地方就是我的坟场。好吧！我就死在这里，您会看到一个控诉的幽灵是否比一个威胁的活人还要更加可怕！”

“谁也不会给您留下任何凶器。”

“有一种凶器，绝望之神已经将它放在每一个有勇气使用的人的手边。我会让自己饿死的。”

“走着瞧吧，”那混帐东西说，“和平不比这样一场战争更好吗？我现在立刻还您自由，我向您宣布您是一位烈女，我加封您为“英国的卢克莱思<sup>①</sup>”。”

“那我就说您是“英国的塞克斯杜<sup>②</sup>，”就如同我已经向上帝揭露过您那样，我要向世人揭露您的嘴脸，并且也像卢克莱思那样，倘若有必要，我要用我的血在我的控告书上签上名，我一定会这样签名的。”

-----

①卢克莱思，古罗马国王塔克文·苏佩的妻子，美貌绝伦，遭国王之子强奸后自杀身亡，并因此导致塔克文王朝的灭亡。

②塞克斯杜，古罗马国王塔克文·苏佩之子，是对卢克莱思进行施暴的奸夫。

“‘啊哈！’我的仇敌以嘲笑的口气说，‘那就是另一回事了。说真话，不管怎么讲，您在这儿挺好嘛，什么也不缺您的，如果您非要让自己饿死，那就是您的不对了。’

“说完这几句话，他走了出去，我听见门打开后又关上。坦率说，我精神上受到的伤痛比起没有为自己报仇所受的羞耻要小得多。

“他遵守了对我说过的话。第二天一整天一整夜过去了，我真地再没有见到他。但是我对他说过的话也是算数的，我没有吃也没有喝；像我对他说过的那样，拿定主意以绝食一死了之。

“我在祈祷中度过了一天又一晚，但愿上帝饶恕我的自杀呀。

“第二天夜间，门打开了；我正躺在地板上，我的气力开始离我而去了。

“听到响声，我支撑着一只手抬起身子。

“‘怎么样？’一个可怕的颤颤悠悠的声音响彻于我的耳畔，我听不出那是谁，‘怎么样，我们双方有点儿和解了吧？我们可以用心照不宣的唯一承诺，就我们的自由达成交易了吧？嘿，本人是位善良的王子，’他又说道，‘尽管我这个人不喜欢清教徒，但我承认他们的正当权利，当女清教徒长得漂亮时，我同样承认她们的正当权利。好啦，请在胸前划个十字向我作个小小的发誓吧，我对您没有更多的要求了。’

“‘划十字！’我重新站起身大叫道，因为听到这种令人厌恶的声音，我又恢复了全身气力；‘划十字！我发誓，任何承诺，任何威胁，任何折磨都不会封住我的口；划十字！我要到处揭发您是个谋杀犯，是个大骗子，是个残忍的懦夫；划十字！万一我有可能从这儿出去，我发誓呼吁全人类向您报仇。’

“‘您小心点！’来人用我还没有听到过的威胁口气说，‘我有最妙的方法会让您闭口的，或至少让世人对您说的话一个字也不信，但不到万不得已我不用。’



“我进出全身气力一阵大笑权作回答。

“他看出来，我和他之间今后将是一场永远的战争，一场殊死的战争。

“‘您听着，’他说，‘今晚剩下的时间和明天一整天我再让您考虑一下，您只要答应守口如瓶，您将有享受不尽的富贵荣华；如果您胆敢声张，我将让您身败名裂。’

“‘您！’我大叫道，‘您！’

“‘永远身败名裂，永远洗不清的身败名裂！’

“‘您！’我又大叫一声。啊！我对您说，费尔顿，我觉得他是个丧心病狂的家伙！

“‘说对了，我就是个丧心病狂的家伙！’他自己承认说。

“‘唉！请让我一个人呆着吧，’我对他说，‘如果您不想看到我在墙上撞碎脑袋，您就出去！’

“‘那好，’他说，‘您想撞死，那明晚再见吧！’

“‘明天晚上见，’我边说边不由自主地瘫倒在地，疯狂地咬着地毯……”

费尔顿倚在一件家具上，米拉迪怀着恶魔般的快乐，看着费尔顿在她这段故事没有讲完之前也许就已不可承受了。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七章 一个古典悲剧的手法

米拉迪沉默片刻，静观听她讲话的那位年轻人，随后又继续她的故事：

“我将近有三天时间既没有吃也没有喝，忍受着难以忍受的折磨：有时候我的前额仿佛压着块块云翳，飘飘忽忽，|奇+\_+书\*\_网|遮蒙着我的眼睛：这是得了谵妄症的表现。

“夜晚来临；我倍感虚弱，时有昏眩之状，而每当昏眩之时，我就感谢上帝，因为我相信我离死不远了。

“在其中的一次昏厥期间，我曾听见门打开了；恐怖使我恢复了神智。

“那个迫害我的人带了一个蒙面人走进屋，他本人也是蒙面的，因为我听得出他的走路声，我能辨别出魔鬼为人类的不幸附着他全身的那种不可一世的威风凛凛的神气。

“‘喂！’他问道，‘我曾要您对我发誓，您拿定主意了？’

“‘您不是说过吗，清教徒一言九鼎，我的那一言您也听过了，那就是在世间，我在人类的法庭上控诉您，在天上，我在上帝的法庭上控诉您！’

“‘这样说，您是顽固到底了？’

“‘我在正听我讲话的这个上帝面前发誓，我将让全世界证明您的罪恶，在没有找到为我复仇的人之前，我决不善罢甘休。’

“‘您是一个婊子！’他大声咆哮道，‘您要受到婊子一样的苦刑！在您恳求的世人的眼里您是被打上烙印的婊子，让您没法向世人证明您既不是罪犯也不是疯子！’

“随后，他对陪他来的那个人说：

“刽子手，动手吧！”

“啊！那个人叫什么名字，那个人叫什么名字！”费尔顿大叫起来，“那个人的名字，请您告诉我！”

“这时，我开始明白，这对我来说那是比死还要更坏的东西，但是刽子手不顾我的叫喊，无视我的抵抗，强行抓住我，将我摁倒在地板上，掐得我遍体鳞伤；我哭得透不过气来，几乎失去了知觉，我乞求上帝，但他置若罔闻；由于疼痛和耻辱，我突然惨叫一声，一块通红的烙铁，一块火烫的烙铁，那是刽子手使用的烙铁就这样烙上了我的肩膀。”

费尔顿发出一声呼喊。

“您瞧呀，”米拉迪说；这时她带着皇后般的尊严站了起来，“您瞧呀，费尔顿，请您看看，他是怎样别出心裁地去折磨一个冰清玉洁的少女，那个少女又是怎样成为一个恶棍的野蛮宰割的牺牲品。您要学会去认识人类的心呀，从今以后，您不要轻易地充当他们不正当的报复工具呀。”

米拉迪动作迅疾地解开裙袍，撕开遮胸的细麻布内衣，带着满脸假怒装羞的绯红，向年轻人露出那片使她肌肤柔滑的肩膀蒙受耻辱的不可抹去的印痕。

“可是，”费尔顿叫起来，“我看见的是朵百合花呀！”

“那正是卑鄙者所为，”米拉迪说，“要是英国的烙印！……必须证明是哪一家法庭强加于我的，我要向大不列颠王国所有法庭提起公诉；但倘若是法国的烙印……唉！被这个国家烙上，我真要背上这个烙印了。”

这在费尔顿看来实在太过份了。

他面色苍白，神态木然，他被这种骇人听闻的披露击垮了，他被这个女人的天姿国色弄得晕眩了，这个女人带着羞耻向他自我暴露的秘

密，他觉得那是一种崇高，他终于像初遁教门的基督徒跪倒在被罗马皇帝投进血淋淋的竞技场遭受群氓蹂躏的圣洁的殉教者面前那样，跪倒在米拉迪的脚下。

烙印不见了，唯一剩下的是美貌。

“宽恕宽恕吧！”费尔顿大声说，“哦！宽恕吧！”

米拉迪从他的眼睛里看到的是爱情，爱情。

“宽恕什么呀？”她问道。

“宽恕我也是参与迫害您的一员呀。”

米拉迪向他伸出手。

“多么漂亮啊！多么年轻啊！”费尔顿一面赞叹地说一面不断地吻着那手。

米拉迪以能使国王变成奴隶的那种目光俯视着费尔顿。

费尔顿是个清教徒，他松开这个女人的手去吻她的脚。

他此时已经不是爱她了，而是在崇拜她。

当这场发作过去之后，当米拉迪似乎重又恢复其实她永远也不会失去的冷静之后，费尔顿发现那些爱情的瑰宝重新被关进贞洁的面纱，这种爱向他掩盖得如此恰到好处，只不过是为了激起他更加火热的欲望。这时费尔顿说：

“啊！我现在只有一件事要问您，就是那个真正刽子手的姓名，因为我知道只有一个刽子手，而另一个充其量只不过是一个工具而已。”

“什么，兄弟！”米拉迪大声说，“您还需要我向您指名道姓吗？难道您还没有猜到吗？”

“什么！”费尔顿说，“是他！……又是他！……总是他！”

……什么！真正的罪人是……”

“这个真正的罪人，”米拉迪说，“就是英伦三岛的破坏者，真正信徒的迫害人，糟蹋无数妇女贞洁的虐待狂，这个人反复无常，良心丧尽，他要让两个王国流尽无数的血，今天他保护新教徒，而明天又是出卖他们的背叛者……”

“白金汉！那就是白金汉！”愤怒的费尔顿大叫道。

米拉迪双手捂着脸，仿佛一想到这个名字她再不能忍受耻辱了。

“白金汉，你是迫害这个天使般的女人的刽子手！”费尔顿怒吼着，“上帝啊，你怎么不用雷霆劈死他！你怎么还让他又高贵，又荣耀，又强大，而来毁掉我们大家呀！”

“上帝对那自甘堕落的人是不管的，”米拉迪说。

“但上帝对那些该死的家伙是要招来惩罚的！”费尔顿情绪愈发激动地说，“上帝是想在天庭审判前让人类先复仇的！”

“所有的人都怕他，也就放过他了。”

“哼！可我，”费尔顿说，“我不怕他，我一定不会放过他！”

……”

米拉迪感到她的心灵沐浴于乐不可支的快活之中。

“可是，我的保护人，我的父亲温特勋爵怎么也参与了这一切呢？”费尔顿问道。

“请听我说，费尔顿，”米拉迪说，“因为除了卑劣可鄙的人，总还有伟大豁达之人。我曾有过未婚夫，我爱他，他也爱着我；他和您一样有着一颗善良的心，费尔顿，他也和您一样，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我

找到他，向他讲了所有的经过；他很了解我，没有片刻怀疑。他是一个高贵的绅士，一个在各方面都和白金汉平起平坐的人。他什么也没有说，就身带佩剑，披上大氅，径直去了白金汉的府邸。”

“做得对，做得对，”费尔顿说，“我很理解；但对付这种男人用的不该是剑，而是匕首。”

“白金汉在前一天就以大使身份被派往西班牙去了，他是去为查理一世向西班牙公主求婚的，那时查理一世还是亲王。

我的未婚夫就回来了。

“‘请听我说，’我的未婚夫对我说，‘那个人已经走了，所以目前他逃脱了我对他的报仇，但我们暂时该结合了，因为我们早就该这样；然后您捎话给温特勋爵，以便维系他和他妻子的荣誉。’”

“温特勋爵！”费尔顿叫起来。

“是呀，”米拉迪说，“温特勋爵，现在您该全明白了吧，是不是？白金汉呆在西班牙一年多没有回来。在他回国前八天，我的丈夫温特勋爵突然死了，丢下了我这个他唯一的遗产继承人。从哪来的这个晴天霹雳呢？上帝知道，也许上帝知道，可我去指责谁呢……”

“哦！多么蹊跷！多么蹊跷！”费尔顿大声说。

“我丈夫温特勋爵临死前对他兄弟什么也没有说。这个可怕的秘密直到天降雷霆在罪犯的头上炸开之前必须要瞒住所有的人。您的保护人曾痛苦地目睹他兄长和一个没有财产的姑娘成婚的。我感到从一个对继承遗产失去希望的人身上不能企盼任何支持，便来到法国，决心在那里旅居余生。但我的全部财产仍在英国；现在两国交战，交通关闭，断绝了我全部生活之源，所以我被迫重返英国，六天前我到达朴茨茅斯港。”

“后来呢？”费尔顿问道。

“后来呢，白金汉无疑得知我回来了，他就将这消息告诉了早已对我心怀成见的温特勋爵，他对他说，他嫂子是一个妓女，是被烙过印的婊子。我亡夫那响亮而崇高的声音已不再能保护我了。我的小叔子温特勋爵就相信了他说的一切，加之他花言巧语，他就更信以为真。他就派人抓住我，将我带到这儿来交给您看着我。后来的事您都知道了，后天他将赶走我，将我流放；后天他就把我打发到下贱的犯人堆里了。哦！诡计策划得多好啊，真行！阴谋是巧妙的，而我的名誉也就没有了。您看得很清楚，我必须死，费尔顿；请将那把刀子给我吧，费尔顿！”

讲完这番话，米拉迪似乎已经精疲力竭，全身瘫软，精神颓丧，不由自主地倒进年轻军官的怀里；这位青年军官被爱情、义愤以及从未领略过的肉感弄得如醉如痴，怀着全身的激奋接住她，将她紧紧地搂在胸前，闻着那张漂亮的嘴里散逸出的气息，他全身颤抖；触到那副起伏跳动的乳房，他神慌意乱。

“不，不，”青年军官说，“不，您一定要光彩纯洁地活下去，为战胜您的仇敌你也要活下去。”

米拉迪一边用手慢慢推开他，一边吊着眼神勾引他；然而费尔顿却是死死抱着她，仿佛恳求一尊女神在恳求她。

“啊！让我死吧！让我死吧！”她眯着眼皮语声喃喃道，“啊！与其蒙耻不如死掉；费尔顿，我的兄弟，我的朋友，我求您让我一死吧！”

“不，”费尔顿大声嚷道，“不，您要活下去，您一定会报仇的！”

“费尔顿，我会给我周围的一切都带来灾难的！费尔顿，抛开我吧！费尔顿，让我去死吧！”

“那好，我们一起死！”费尔顿将自己的嘴唇紧贴着女囚的嘴唇大叫道。

这时响了几下叩门声；这一次，米拉迪真的将费尔顿推开了。

“您听着，”她说，“有人听见了我们的说话；有人来了！”

这可糟了，我们全完了！”

“不会的，”费尔顿说，“那只是值岗卫兵通知我巡逻队来了。”

“那么您快去门口自己开门吧。”

费尔顿乖乖地顺从了；这个女人已经成了他的全部思维、全部灵魂。

他的面前站着一位领着一队巡逻兵的中士。

“怎么，有什么事吗？”年轻的中尉问。

“您曾对我说过，如果我听见喊救命我就打开门，”士兵说，“可您忘记给我钥匙了；我刚才听见您在叫，又不明白您在叫什么，所以我想打开门，而门从里面反锁了，于是我就把中士叫来了。”

“我来了，”中士说。

费尔顿神色迷惘，举态呆滞，茫茫然呆在那里无言以对。

米拉迪明白，该由她挽回局面。她跑到桌前，拿起费尔顿放在上面的那把刀。

“您有什么权利想阻挡我去死？”她说道。

“伟大的上帝啊！”费尔顿看见她手里举着明晃晃的刀大叫道。

就在这时，走廊里响起一阵嘲讽的大笑。

由于大声吵闹，男爵穿着睡袍，腋下夹剑，走了过来，站在门口。

“啊哈！”他说，“我们看到最后一幕悲剧了；您看见了吧，费尔顿，悲剧是按照我指出过的全部情节一幕一幕地上演了吧，不过您放心，不会流血的。”



米拉迪清楚，倘若她不向费尔顿立刻显示出一个她勇敢的可怕证据，她就彻底完了。

“您看错人了，勋爵，鲜血一定会流的，而且这鲜血可能会溅到让它流出的那些人的身上的！”

费尔顿大叫一声向她冲去；然而已为时太晚，米拉迪已经将刀插进身体了。但我们应该趁机插一句，那把刀恰巧碰上铁片胸衣撑，那年代，所有女人都有这种胸衣撑——就像男人的护胸甲保护胸前部，那把刀刺破裙子时滑下去，斜着扎进了肌肉和肋骨间。

霎时间，米拉迪的裙子也渗出了许多血。

米拉迪仰面倒下去，仿佛昏死过去。

费尔顿拔出刀。

“您看见了，勋爵，”他神情阴郁地说，“这就是我看守下的女人，可她自杀了！”

“放心吧，费尔顿，”温特勋爵说，“她没有死，魔鬼是不会如此容易死掉的，放心吧，您到我房里等着我。”

“但，勋爵……”

“去吧，我命令您。”

听到他的上司这句命令，费尔顿服从了；但在出门时，他将那把刀藏在自己怀里了。

而温特勋爵呢，他只是叫来了侍候米拉迪的女佣；当她到来时，他将仍处于昏迷不醒的女囚交给了她，让她一个人陪着她。

不过尽管他满腹疑团，但伤势毕竟是严重的，他立刻派了一个人策马去找医生了。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五十八章 越狱

正如温特勋爵所料，米拉迪的伤势没有危险；所以当她和男爵叫来的女佣单独在一起并当后者急着要为她解衣时，她就立刻睁开了眼睛。

但不管怎么说，还得装出点儿虚弱和疼痛的样子。像米拉迪这样一位喜剧演员，这岂不是雕虫小技；而可怜的女佣则被这位女囚完全诓骗了，尽管米拉迪再三强调无关紧要，女佣还是执意照顾了她一整夜。

不过这个女佣在场影响不了米拉迪开动脑子。

费尔顿已被战胜，费尔顿现在是她的人，这一点已无可怀疑。纵然一位天使显圣，向这位青年对米拉迪当面谴责，由于他处于如此精神状态，他也一定会将天使视为魔鬼的使者。

想到此，米拉迪眉开眼笑，因为费尔顿今后是她唯一的希望，是拯救她的唯一工具。

但是温特勋爵可能已经心存疑窦，而且费尔顿现在可能已经受到了监视。

将近凌晨四点钟，医生来了。但自从米拉迪用刀自戕以来，伤口已经开始愈合，故医生检查不出伤口的具体部位和进深，他只能按伤者脉动情况诊断，认为伤情不很严重。

清晨，米拉迪借口一夜没有睡着，说她需要休息，便支走了在她身边看护的女佣。

她心里怀着一种希望，就是费尔顿能在早餐时刻到来，然而费尔顿没有来。

她先前的担心难道真的成了事实？是费尔顿受到了怀疑，他会在关键时刻把她忘了么？她只有一天时间了，因为温特勋爵早就对她说过她于二十三日上船，而现在已是二十二日清晨了。

然而，她还是相当耐心地等待着，一直等到晚饭时刻。

尽管她早上没有吃东西，但晚餐还是按习惯时间送来了；

米拉迪这时恐惧地发现，看守她的卫兵制服都已换装了。

于是她壮起胆子去问费尔顿的情况怎么样。士兵回答说，费尔顿一小时前就骑马出发了。

她又打听男爵是否总在城堡里，士兵回答说是的，并说如果女囚有什么话想要对他讲，他会奉命前去通知他。

米拉迪说她暂时非常累，她唯一的要求就是一个人呆在房间里。

士兵走出屋，将备好的饭菜留下来。

费尔顿被支走了，海军士兵换防了，这就是说费尔顿受到怀疑了。

这是给这位女囚的最后一击。

她独自一人呆着，她站了起来；出于谨慎，为了让人相信她严重受伤才躺着的那张床，现在像灼热的火炭在烤着她。她向门口溜了一眼，她发现男爵派人在窗口上钉了一块木板；这无疑是男爵担心米拉迪会通过那个小窗口，又用什么恶魔般的迷魂法达到勾引站岗的士兵们。

米拉迪又得意地一展笑靥，因为她又能不被人注意地任意宣泄情绪了。她带着一个疯子似的激奋，或像被关在铁笼中的一只母虎的狂躁，在房间里穿来走去。确实，倘若那把刀子给她留了下来，她会想到去用它，但不是用于自寻短见，而这一次是去对付男爵了。

六点钟，温特勋爵走了进来；他全副武装。在此之前，这个人在米拉迪的眼里只是一个相当愚蠢的绅士，而此时却成了一个令人折服的狱卒：他似乎能预料一切，揣摸一切，预防一切。

他向米拉迪只是用眼睛一扫，就明白了她灵魂中发生的一切。

“算了吧，”温特勋爵说，“不过您今天还是杀不了我，因为您没有家什了，再说我已严阵以待。您早就开始勾引我那可怜的费尔顿了，他已经受到了您的恶魔般的影响，但我想挽救他，他再也不会来看您了，一切都完蛋了。请整理整理您的衣服，明天您就上路了。我本决定您二十四日上船，但我又想，做事愈提前也许愈有把握。明天中午，我将奉命按白金汉的签署令将您流放。在您上船前，假如您不管向谁说一句话，我的中士会让人击穿您的脑袋，而且他已接到这个命令；在船上，倘若您没有得到船长的许可，不管您对什么人说一句话，船长就派人将您扔进大海，这都有言在先。再见，这就是我今天要对您说的话。明天我再来看您向您道别！”

男爵说完话就走了。

米拉迪带着轻蔑的微笑听完了这段威胁性的话语，但心中怀着疯狂的愤怒。

晚饭送来了；米拉迪感到她需要力量，她不知道在这个即将来临的可怕之夜可能发生的一切，因为大块大块的乌云在天空滚动，远方的道道闪电预示着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

夜间十点左右，暴风雨隆隆炸开。目睹大自然也在分担她心中的万千思绪，她感到是一种心灵的慰藉；雷霆在空中隆隆，犹如愤怒在她头脑中炸开；她似乎觉得狂风经过之时仿佛像折弯树枝卷走树叶一般，吹得她披头散发，她像咆哮的暴风雨在怒吼，但她的吼声似乎湮没于也在呻吟和绝望的大自然那浩浩轰鸣之中。

忽然，她听见有人叩击窗户玻璃的声音，凭借闪电那稍纵即逝的一线亮光，她看见一个男人的面庞在栅栏后闪动一下。

她跑到窗口，打开窗子。

“费尔顿！”她大叫起来，“我有救了！”

“是我！”费尔顿说，“别出声，别出声！我要花些时间锯断铁栅栏，您要小心不要让人看见您在窗口。”

“哦！这是上苍保护我们的一个凭据，费尔顿，”米拉迪又说，“他们用一块木板将窗口封住了。”

“这倒不错，上帝使他们丧心病狂：”费尔顿说。

“那我该做些什么呢？”米拉迪问。

“什么也不需要，什么也不需要；只需再把窗子关好。您去躺着吧，或最好穿戴整齐躺在床上；我锯完铁栅栏时就敲玻璃。但您能跟我走吗？”

“噢！能跟您走。”

“您的伤口怎么样？”

“还有点儿疼，但不影响我走路。”

“您随时准备听我第一个暗号。”

米拉迪重又关好窗子，灭掉灯，像费尔顿吩咐她的那样，走向房间，蜷着身子躺在床上。在暴风雨的呜咽中，她听见锉刀锯割栅栏的吱吱声，每一次闪电射出一线亮光，她都依稀可见玻璃窗后费尔顿的身影。

她屏着呼吸，气喘吁吁，带着满额汗水熬了一小时，每听到走廊上有一声响动，她的心就被可怕的担忧吓得抽缩般的疼痛。

真是度时如年呀。

一小时后，费尔顿敲起玻璃窗。

米拉迪骨碌跳下床前去开窗子。少了两根铁条的缺口足可进出一个人。

“准备好了吗？”费尔顿问。

“是的。我要带什么东西吗？”

“带点金币，倘若有的话。”

“有，幸好他们把我带的钱都留给我了。”

“太好了，我为租船把钱全用光了。”

“拿着，”米拉迪边说边将一袋沉甸甸的金币交到费尔顿的手里。

费尔顿接过钱袋，扔到悬梯下的墙脚。

“现在，”他说，“您能来吗”

“我就来。”

米拉迪登上一张扶手椅，先将整个上身探出窗外，她看到年轻军官攀着一根绳梯，悬站在深壑的上方。

一种恐惧的怦动使她平生第一次想到自己是个女人。

深邃的天空令她胆寒。

“我早就料到您会害怕，”费尔顿说。

“没关系，没关系，”米拉迪说，“我闭上眼睛下。”

“您信得过我吗？”费尔顿问。

“您怎么问起这个？”

“两手靠拢，交叉，很好。”

费尔顿用他的手绢绑紧她的双臂，然后在手绢上系上绳子。

“您要干什么？”米拉迪惊诧地问。

“请将双臂套住我的脖子，不必害怕。”

“我会使您失去平衡的，那我们俩就全都粉身碎骨了。”

“您放心，我是海军。”

刻不容缓；米拉迪伸出双臂套进费尔顿的颈脖，任凭身子滑出窗外。

费尔顿开始缓慢地一级一级地下着绳梯。尽管两个人身体十分沉重，但震天撼地的狂飚将他们刮得在半空里忽忽飘飘。

费尔顿蓦地停下。

“怎么啦？”米拉迪问道。

“别说话，”费尔顿说，“我听见有脚步声。”

“我们被发现了！”

接着是几阵沉默。

“不是的，”费尔顿说，“没有关系。”

“那到底是什么声音？”

“是巡逻队夜巡路过时的脚步声。”

“夜巡走哪条路？”

“就在我们下面。”

“他们会发现我们的。”

“不会的，只要不出岔。”

“他们会碰上绳梯下端的。”



“幸好绳梯留得很短，离地六法尺高。”

“他们来了，上帝！”

“别说话！”

他们两个人悬在半空，一动不动，无声无息，离地两丈高；其时，巡逻士兵们说说笑笑地在下面过去了。

对于两位偷逃者真是一场可怕的虚惊。

巡逻队行进着；他们听着脚步声慢慢远去，叽哩咕噜的说话声渐渐减弱。

“现在，”费尔顿说，“我们有救了。”

米拉迪哼叹一声，昏厥过去。

费尔顿继续攀梯而下。攀至绳梯底端时，他感到脚下已不再有撑套，便用双手抓稳；下到最末一级后，靠着双腕之力吊着身躯下落，终于双脚踏地。他低下身，捡起那袋金币，放在齿间咬住。

随后他双臂托起米拉迪，立刻朝和巡逻队所走的相反方向离去。不久他脱离巡逻区，顺坡穿过岩石，来到海边，然后吹响一声哨子。

同样一声对应暗号向他传来，五分钟过后，一只载着四人的小船出现在他的视野。

小船亦尽快地向岸边划来，但沿岸水深过浅，小船不能靠边；费尔顿不愿将他心爱的昏厥女人交给他人，便踏进齐腹的水里向前走去。

幸好暴风雨开始停息，但大海依然汹涌澎湃，小船犹如一只蛋壳在浪谷中颠簸。

“向单桅帆船划去，”费尔顿说，“赶快划！”

那四个人划动摇橹；但大海水激浪高，摇桨难以驾驭其上。

不过，人离开了城堡，这是最主要的。夜色浓重深沉，从船上望去，已经几乎无法辨清海岸，因此从岸边也就不可能看到船只了。

一个黑点儿在海面上晃动。

那就是单桅帆船。

当小船在四位桨手全力划动前进时，费尔顿解开绳子，接着又松开绑着米拉迪双手的手绢。

米拉迪的双手被解开后，费尔顿操起一捧海水浇在米拉迪的脸颊上。

米拉迪长叹一声，睁开了双眼。

“我现在在哪儿？”她问道

“您得救了，”年轻军官答道。

“噢！得救了！得救了！”米拉迪大声喊道。“这就是天，这就是海！我呼吸的这空气是自由的空气。啊！……谢谢，费尔顿，谢谢！”

年轻军官将她紧紧搂在怀中。

“可是我的双手是怎么啦？”米拉迪问，“我似乎觉得有人用老虎钳夹碎了我的双腕。”

因为米拉迪抬起了手臂，发现她的双腕伤痕累累。

“啊，绑成这样！”费尔顿看着那副标致的双手轻轻地摇摇头。

“噢！没有关系，没有关系！”米拉迪大声说，“现在我想起来了。”

米拉迪双目环顾四周。

“它在那儿，”费尔顿用脚踢一下钱口袋。

小船靠近了单桅帆船。值班水手用传声筒向小船呼叫着，后者回了话。

“那艘船是什么船？”米拉迪问道。

“那是我为您租来的船。”

“它将把我载到哪里去？”

“随您的便，您只要将我捎到朴茨茅斯就行了。”

“您去朴茨茅斯干什么？”米拉迪问。

“去完成温特勋爵的命令呀，”费尔顿惨然一笑说。

“什么命令？”米拉迪又问。

“您真的不明白？”费尔顿反问道。

“不知道；请您告诉我。”

“因为他已经怀疑我，所以他要亲自看守您；因此就派我替他去找白金汉签署命令流放您。”

“可是如果他怀疑您，又怎么会将这样的命令交给您呢？”

“难道说我能让他知道我带了什么吗？”

“这很对。您现在就去朴茨茅斯吗？”

“我不能再耽搁，明天就是二十三日，而白金汉也在明天率领舰队出发了。”

“他明天就出发，去哪儿？”

“去拉罗舍尔。”

“不该让他走呀！”米拉迪叫起来，她忘记了习惯的机智了。

“请您放心，”费尔顿说，“他是走不了的。”

米拉迪欢喜得浑身直颤悠；她才读懂年轻人包藏于内心深处的奥秘：“白金汉必死”几个工整的大字早已写在他的心扉上。

“费尔顿……”她激动地说，“您像犹太·马迦贝一样伟大<sup>①</sup>！如果您死了，我跟您一块儿死，这就是我能对您说的全部话。”

-----

<sup>①</sup>犹太·马迦贝，公元前二〇〇——一六〇年，曾率领犹太起义部队反对叙利亚国王安提奥库斯四世而牺牲。

“别说话！”费尔顿说，“我们到了。”

果然，他们乘坐的小船靠近了单桅帆船。

费尔顿第一个攀上了舷梯，向米拉迪伸出手，众水手则架着她，因为大海依然波涛汹涌。

片刻过后，他们来到甲板。

“船长，”费尔顿说，“这就是我对您说过的那位女士，您必须安然无恙地将她送到法国。”

“不多要，一千比斯托尔，”船长说。

“我已经付了您五百。”

“没错。”船长说。

“再给您另五百，”米拉迪边说边把手伸进钱袋。“不，”船长说，“我说话算数，我已向这位年轻人说过了；

另五百比斯托尔等到达布洛内我才要。”

“我们会航行到那儿吗？”

“安全到达，”船长说，“就像我叫杰克·巴特勒一样，不会有假。”

“那好，”米拉迪说，“如果您说话算数，那时我给您的就不是现在的五百，而是一千比斯托尔。”

“您真是大好人，漂亮的夫人，”船长大声说，“但愿上帝能经常赐给我像您大人这样的实惠顾客！”

“且慢，”费尔顿说，“在去朴茨茅斯前，先送我们去奇切斯特小海湾，您清楚我们有约在先，您是同意送我们去那里的。”

船长一边回答一边指挥着必要的操作，傍近早上七点钟，这艘船便在指定的海湾下锚了。

在这段航程中，费尔顿向米拉迪讲述了事情的全部经过：他是怎样没有去伦敦却是租了这艘单桅大帆船，他又是怎样回来的，攀登城墙时又是怎样一边爬一边在石头缝里钉铁钩当踏脚，最后又是怎样到达栅栏前系上软梯的，至于剩下的事米拉迪就全都知道了。

米拉迪则竭力鼓动费尔顿执行计划要勇敢；但当她一开口只说了几句话就看得很清楚，狂热的年轻人更需要的是稳重，而不是坚定。

双方有约在先，米拉迪等费尔顿等到十点钟；倘若到了十点费尔顿还不回来，她就先动身。

那时候，假若费尔顿是自由的，他一定会去法兰西，到加尔默罗 - 贝图纳修道院去找米拉迪的。

## 第五十九章 一六二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朴茨茅斯凶杀案

费尔顿就像弟弟出门远足向姐姐辞行那样，吻着米拉迪的手向她辞行告别。

费尔顿周身都显出他通常那样的沉着镇定，仅仅是他双眸中闪耀着一种不寻常的光芒，这种光芒仿佛发烧时反射出的那种亮光；他的前额比平素更加苍白；他的牙齿咬得紧紧的；他说话时语气短促并且时断时续，这表明他一定有什么难言之隐使他全身骚动不安。

从他上了那条载他上岸的小船起，他就一直扭着头盯着米拉迪，米拉迪站在甲板上也一直目送着他。他们二人把握十足，决不担心被人追踪，因为九点前从不会有人走进米拉迪的房间；而从城堡到伦敦得花三小时。

费尔顿离船上岸，攀上通向悬崖顶的山脊小路，向米拉迪最后一次致意告别，然后大步流星地向城里走去。

行了百步之遥，路面渐渐下坡，他已不能看到单桅帆船的桅樯。

他刻不容缓地向朴茨茅斯方向走去，在他前方大约半英里之遥，他望见朴茨茅斯港的钟楼和房舍鳞次栉比地勾勒于晨雾之中。

朴茨茅斯那一边，海面上舰船密布，帆樯林立，那林林总总的桅杆犹如被严冬剥去树叶的光秃的白杨树林，在海风劲吹下瑟瑟摇拽。

在步履匆匆中，费尔顿翻来覆去思考着十年苦行主义的默祷和在清教徒中的杳杳久居为他提供的对雅克四世<sup>①</sup>和查理一世<sup>②</sup>得宠红人的各种指控。

-----

<sup>①</sup>雅克四世（一四七二——一五一三）：苏格兰国王。<sup>②</sup>查理一世（一六〇〇——一六四九）：英国和苏格兰国王；一六二五——一六四

九又为爱尔兰国王。

费尔顿将这位大臣照然若揭的罪行，明火执杖的罪行，全欧洲令人皆知的罪行——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同米拉迪加之于他私犯的无人知晓的罪行进行一番比较之后，他觉得白金汉包庇了两个人中最有罪的人，正是公众对其生活不了解的那个人。这就是费尔顿那如此奇特如此新萌的又如此火热的爱情，使他看出了对温特勋爵夫人的指控全是卑鄙的，凭空捏造的，正像人们透过放大镜将一个蚂蚁身旁实际上难以觉察的微粒，看作是极其可怕的怪物一样。

他匆匆赶路脚步更燃起他沸腾的热血：他藏在脑后要冒死进行一次可怕的复仇念头，他爱着的或者说像崇拜一位圣女一样他所崇拜的女人，以往的激情，现时的疲惫，所有这一切都激发着他的灵魂超脱了人类的正常感情。

将近早上八点钟，他走进朴茨茅斯港。全城市民都已前来助威，大街小巷，码头港埠，鼓声震天，上船的部队正整装待发。

费尔顿风尘仆仆，大汗淋漓，赶到了海军司令部的大厦；他的通常一向苍白的面颊因热气和恼怒而变得绯红。值班岗哨本想将他拒之门外，但费尔顿叫来了值班队长，他从口袋掏出他带来的那封信。

“这是温特勋爵的紧急公文，”他说。

一听说温特勋爵的名字，谁都知道那是大人最知心的密友之一，值班队长发令放进费尔顿，更何况他还着一身海军军官的制服呢。

费尔顿向海军司令部大楼跑去。

就在他走进前厅之时，另一个人也同时走了进来。这个人也是满身尘土，气喘吁吁，他将驿马留在门口，这匹马一到就已累得前腿倒地。

费尔顿和这个人同时去找公爵贴身心腹跟班帕特里克说话。费尔顿通报温特勋爵的大名，而这位陌生者不愿提起任何人，声称只向公爵一个人才能说出他是谁。两个人都坚持要自己先进去。

帕特里克知道，温特勋爵同公爵有公事和私交，就以温特勋爵的名义让费尔顿先进了。另一位被迫等待着，一眼便看出他对这种耽搁满脸不快。

公爵贴身心腹领着费尔顿穿过一间大厅，苏比斯亲王<sup>①</sup>率领的拉罗舍尔城的代表们正在那里等候公爵的接见。那位贴身跟班又带他走进白金汉的一间办公室，其时，白金汉刚刚沐浴完毕走出房间。此人向来酷爱打扮，这一次更是刻意地讲究了一番。

-----

<sup>①</sup>苏比斯亲王（一五八三——一六四二）：路易八世时的新教首领，拉罗舍尔城被困时，他和白金汉勾结以陷城于英军之手。最后他死于英国。

“费尔顿中尉在外面求见，”帕特里克禀报说，“是温特勋爵派来的。”

“是温特勋爵派来的！”白金汉复说道，“请他进来。”

费尔顿走进办公室。这时白金汉正将一件富丽堂皇的绣金睡袍扔向一张长背椅，重又披上一件全镶珠的蓝色天鹅绒紧身短上衣。

“男爵为什么不自己亲自来？”白金汉问，“今天早上我一直在等着他。”

“他差我前来启禀大人，”费尔顿回话说，“他非常遗憾没有获此殊荣，因堡内看守任务相阻，不能亲自前来。”

“不错，不错，”白金汉说，“我知道情况，他手里有一个女囚。”

“我来正是要向大人汇报女囚的事，”费尔顿又说。

“那好呀，说吧。”

“只是我要对您说的话只有您自己可以听，大人。”



“帕特里克，你出去，”白金汉说，“但你要守在门铃附近；

我呆会儿要叫你。”

帕特里克走了出去。

“现在就我们两个人，”白金汉说，“请讲。”

“大人，”费尔顿说，“温特男爵有一天曾写信给您，是请您为一个名叫夏洛特·巴克森的年轻女子签发一项海上放行令。”

“是的，先生，我已回信于他，要他将那道令书送给我或寄给我，然后我再签发。”

“令书在这儿，大人。”

“给我，”公爵说。

于是他从费尔顿手里接过令书，迅速在纸头上扫了一眼。他发现正是向他报告过的那道公文，便放在办公桌上，手执鹅毛杆准备签发。

“对不起，大人，”费尔顿打断公爵说，“可大人您知道吗，夏洛特·巴克森这个名字不是那位年轻女子的真实姓名。”

“是呀，先生，我知道的，”公爵一边蘸着墨水一边回答说。

“那么，大人知道她的真实姓名吗？”费尔顿直截了当地问。

“我知道。”

公爵提笔移向令书。

“既然您知道那个真实姓名，”费尔顿又说，“大人还照签不误吗？”

“当然，”白金汉说，“就是签两次也行。”

“我不能相信，”费尔顿的声音变得愈来愈短促愈来愈欠连贯，“我不能相信大人知道那就是温特勋爵的夫人……”

“我了如指掌，尽管您竟然知道使我十分惊诧！”

“大人要是签了这道令书不感到内疚吗？”

白金汉傲视着年轻人。

“啊，这个吗，先生，您清楚，”他对年轻人说，“您向我提的都是些奇怪的问题，我岂能随便回答。”

“请您回答，大人，”费尔顿说，“情况比您想的也许要更为严重。”

白金汉觉得这位年轻人既然是温特勋爵派来的，他就是代表他说话的，也就没有生气。

“我没有任何内疚，”他说，“男爵和我一样清楚，温特夫人是个大罪犯，对她只是引渡处罚，这对她来说应该是够宽大为怀了。”

公爵触笔于公文之上。

“您一定不要签署这道令书，大人！”费尔顿向公爵近前一步说。

“我不能签署这道命令，”白金汉反问道，“为什么？”

“因为您要三思呀，您要为温特夫人主持公道呀。”

“送她去泰伯恩就是为她主持公道，”白金汉说，“米拉迪是个卑鄙的女人。”

“大人，米拉迪是位天使，这您很清楚，我请求您给她自由。”

“啊哈！”白金汉说，“您疯啦，竟敢对我这样说话？”

“大人，请原谅！我说话心直口快；我要克制自己。但是，大人，请您考虑您要做的事，您就不担心会超过限度！”

“您再说一遍！……请上帝饶恕我！”白金汉叫起来，“我以为您在威胁我！”

“不是的，大人，我在请求，而且我还要对您说：一滴水足可使一满盆水四处横溢，而一个小错会使犯了许多罪而又暂逃法网的人招致惩罚的。”

“费尔顿先生，”白金汉说，“您给我出去，立刻去禁闭室！”

“请您听完我的话，大人。您曾经引诱过这个年轻女子，您曾经侮辱过她，奸污过她；请您向她补救您的罪孽吧，网开一面让她自由吧，我再不向您要求别的什么了。”

“您会不要求吗？”白金汉惊讶地看着费尔顿，将他刚才讲的每一个字都打上了强调的音符。

“勋爵，”费尔顿愈说愈激动，“勋爵，请您当心，全英国的臣民对您的伤风败俗不堪忍受；勋爵，您在滥用您几乎是窃取来的皇家权力；勋爵，您已经是天怒人怨；上帝将来一定会惩罚您的，但我今天就要惩罚您。”

“哼！真是胆大包天！”白金汉怒吼着向门口跨近一步。

费尔顿拦住他的去路。

“我卑贱地请求您，”他说，“请您签署命令释放温特勋爵夫人米拉迪吧；请您考虑，那是被您玷污过的女人呀。”

“请退下，先生，”白金汉说，“否则我叫人来给您带上手铐。”

“您是叫不来人的，”费尔顿说着冲到公爵和放在嵌银独脚小圆桌上的铃铛间，“请您小心，爵爷，您现在是在上帝的手掌之中。”

“您是想说在魔鬼的手掌中吧，”白金汉抬高嗓门大声说，试图吸引外面的人，但没有直接呼叫人。

“请签名，公爵，请签署恢复温特夫人米拉迪的自由，”费尔顿一边说一边将一张纸向公爵推过去。

“您要强迫我吗！真荒唐！喂，帕特里克！”

“签吧，爵爷！”

“决不签！”

“决不签！”

“来人啊！”公爵大叫道，同时向剑冲过去。

可是费尔顿不等他抽出剑，便将藏在他短上衣里的米拉迪曾用来自杀的那把刀打开了，只一跃就跳到公爵跟前。

就在此时，帕特里克大喊着走进大厅：

“爵爷，一封法国的来信！”

“法国来的！”白金汉叫起来；一想到是谁来的这封信，他就一切全忘了。

费尔顿趁此机会，举刀向公爵的腰部刺去，一直刺到刀柄。

“啊！叛徒！”白金汉喊叫着，“您杀我……”

“抓凶手呀！”帕特里克吼叫着。

费尔顿扫视四周准备逃走，发现一扇门敞着，便跑进隔壁房间，这间房——我们已经说过——正是从拉罗舍尔来的代表们等待接见的厅堂；他奔跑着穿过去，冲向楼梯；但刚登上第一节，迎面遇上温特勋

爵。温特看他脸色苍白，神色惊惶，手上脸部血迹斑斑，便立刻抓住他的脖领大吼道：

“我知道了，我早就猜到了，我来得太晚了，我迟了一分钟啊！噢！我真该死呀！”

费尔顿没作任何反抗；温特勋爵将他交给卫兵，押到一个临海的小平台等候新的发落，然后冲进白金汉的办公室。

费尔顿先前在前厅碰上的那个人听到公爵的惨叫声和帕特里克的呼救声，也跑进白金汉的办公室。

他发现公爵躺在一张沙发上，一只痉挛的手紧紧地捂在伤口上。

“拉波特，”公爵带着垂死的声音说，“拉波特，你可是她派来的？”

“是的，大人，”奥地利·安娜公主的心腹回答说，“可是也许太迟了。”

“别说话，拉波特！会有人听见您说话的；帕特里克，别让任何人进来！哦！我大概不会知道她给我带来的口信了！上帝啊，我就要死了！”

公爵昏了过去。

这期间，温特勋爵，代表们，出征的将领，白金汉司令部的军官，一齐涌进他的房间；无望的叫喊此起彼伏，大楼内，哀惋之声四起，悲怜之语不绝于耳，此消息不久便不径而走，终使全城沸沸扬扬。

一声炮响宣布了刚才发生的一起意想不到奇事。

温特勋爵揪着自己的头发。

“晚了一分钟啊！”他声嘶力竭地喊道，“晚了一分钟啊！”

“哦！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多么不幸啊！”

事情是这样的：这天早上七点钟，有人前来告诉他，有一条绳梯在城堡的一个窗前飘动；他立马跑进米拉迪的房间，发现那房间是空着的，窗子是敞开的，护栏被锯了，于是他想起了达达尼昂的使者给他送来的口头劝告，便为公爵担心起来。他跑进马厩，无暇派人备鞍，便随身跃上顺手牵到的马匹，策马飞奔，一口气跑进司令部大院下马后，匆匆攀上楼梯，刚登上第一级，正像上面所云，便迎面碰上了费尔顿。

这时，公爵还没有断气。他苏醒过后睁开了双眼，于是每一个人的心底又回升起希望之光。

“诸位，”他说，“请让我单独和帕特里克和拉波特在一起。”

“啊！温特勋爵，是您！您一大早就给我派来了一位古怪的疯子，请瞧瞧他把我弄成什么样子！”

“唉！勋爵！”男爵大声说，“我将抱憾终生呀！”

“您说错了，我亲爱的温特，”白金汉说着向他伸过手去，“我还不知道有什么人值得另一个人为他抱憾终生的；请让我们呆着吧，我请求您。”

男爵哽咽着走了出去。

办公室里只剩下受伤的公爵、拉波特和帕特里克。

有人去找医生，但没能找到。

“您一定会活下去的，您一定会活下去的，”奥地利·安娜公主的使者跪在公爵的沙发前连连说道。

“她给我写了什么？”白金汉语声微弱地问道；他带着流血的伤口，忍受着巨大的疼痛惦记着他心爱的人，“她给我写了什么？你把她的信念给我听听。”

“哦！爵爷！”拉波特说。

“请听我的命令，拉波特；你难道没有看见，我的时间不多了？”

拉波特打开封漆，将信笺呈递于公爵面前，然而白金汉尽管竭力辨认字迹，但已力不从心。

“你念吧，”他说，“你念吧，我已看不清什么了；念吧！因为我也许马上就什么也听不见了，那就不知道她给我写了什么我就死了。”

拉波特便不再为难，他念道：

公爵大人，

自我认识您起，我由于您又是为了您而忍受了一切痛苦，正是出于此，倘若您曾考虑过我的安宁，我就恳求您停止对付法国的穷兵黩武，因为有人公开讲，宗教是这场战争的可见之因，而暗中却说您爱我才是这场战争的幕后之故。这场战争不仅对法英两国会带来巨大灾难，而且对您公爵大人亦可带来使我痛苦不迭的不幸。

请照顾好您的生命，有人正在威胁您，在我将来不得不把您看作敌人前，您的生命对于我还是珍贵的。

您亲爱的安娜

白金汉调动起他生命的全部残存之力，凝神静听着来使的读信，当信读完时，他在这封信里似乎感到一种酸楚的沮丧。

“您难道就没有别的口信要对我说吗，拉波特？”他问道。

“有的，大人，王后嘱咐我告诉您要多留神，因为她已得到通知，说有人要暗杀您。”

“就这些，就这些？”白金汉不耐烦地问。

“她还让我告诉您，她一直在爱着您。”

“啊！”白金汉说，“谢天谢地！我的死对于她就不是一个外国人的死了！……”

拉波特涕泗滂沱。

“帕特里克，”公爵说，“您把那装有金刚钻坠子的小盒子拿给我。”

帕特里克拿来他要的东西，拉波特立刻认出那是原属于王后的。

“现在你取出里面的白缎小香袋，那上面用珍珠绣的图案是她姓名的首字母。”

帕特里克依旧奉命行事。

“喏，拉波特，”白金汉说，“这只银盒子，还有这两封信，是她给我的唯一信物，您一定将其还给陛下；为了留着最后的纪念……（他在周围寻找什么珍贵的物品）您再带上……”

他还在寻找；可是他那终因死亡将至而变得昏暗的目光，只碰上从费尔顿手里掉下来的那把刀，刀刃上殷红的鲜血还在冒着热气。

“您就再带上这把刀吧，”公爵握着拉波特的手说。

他还能将小香袋放进小银盒里，又放进那把刀，同时向拉波特示意他再不能说话了；然后，他发出最后一次痉挛，但这一次，他再也没有力气挣扎了，从沙发滑落到地板上。

帕特里克大叫一声。

白金汉本想发出最后一次微笑，而死神阻止了他的想法，但只想而没有发出的微笑，宛若爱情的最后一吻，深深印刻于他的额头。

就在这时，公爵的私人医生才茫然失措地赶到；他早已登上了海军舰船，逼得人们不得不到那儿去找他。



他来到公爵身边，抓起他的手，放在自己手里停一会儿，然后又放下。

“一切都无济于事了，”他说，“公爵死了。”

“死了，死了！”帕特里克叫起来。

听到他的叫声，人群涌进屋内，到处是惊愕和骚动。

温特勋爵一看到白金汉命赴黄泉，便立刻朝费尔顿所在地跑去；他一直在司令部大楼的平台上被士兵看守着。

“混蛋！”他向年轻人骂道；自从白金汉死后，这位青年已经恢复不该再让他忘乎所以的那种镇定和冷静，“混蛋！你干了些什么？”

“我为自己报了仇，”他回话说。

“你！”男爵说，“你是说你充当了那个该死女人的工具；但我现在对你发誓，她的这次罪行是她最后一次犯罪了。”

“我不知您想说什么，”费尔顿心平气和地说，“我也不知道您指的是谁，大人；我之所以杀死白金汉先生，是因为他两次拒绝让您任命我为上尉，我惩罚了他的为人不公，仅此而已。”

温特勋爵惊愣地看着手下人正在捆绑着费尔顿，简直不理解这个人竟如此麻木不仁。

仅有一件事给费尔顿那光亮的额头投上一块疑云。每听见一次声响，这个单纯的青年都以为那是米拉迪的脚步和话语，以为是她前来认罪并和他一起同归于尽而投入他的怀抱。

蓦地，他浑身颤抖，他的视线紧盯着海面上的一个黑点，从他置身的平台望去，一切尽收眼底；凭借一个海军那鹰隼般的眼力，在那旁人只能看出是一只临波翱翔的海鸥之处，他却认出是一艘单桅帆船正向法国海岸扬帆驶去。

他脸色惨白，掐手扪心，他的心碎了，他恍然大悟了，这是一个彻头彻尾的背叛。

“我要求最后一次宽恕，大人！”他向男爵请求说。

“什么宽恕？”男爵问。

“现在几点啦？”

男爵掏出怀表。

“九点差十分，”他说。

米拉迪提前一个半小时出发了。当她一听见报丧的炮声一响，她就立刻吩咐船长拔锚起航了。

那条孤舟正在远离海岸的蓝天下劈波斩浪。

“那是上帝的意愿呀，”费尔顿带着忠实信徒那听天由命的口气说；然而他的视线无法离开那条小船，也许他以为还依稀可见他就要为其献出生命的那个女人的白色身影。

温特顺着他的目光看去，揣摩着他的痛苦，他终于一切都猜到了。

“就先惩罚你一个人，混蛋，”温特勋爵对总是不由自主地望着海面的费尔顿说，“但我以怀念我非常热爱的兄长名义向你发誓，你的那个同谋犯是逃不掉的。”

费尔顿一声不响地低下头去。

温特急速走下楼梯，向码头奔去。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章 在法国

英王查理一世获悉白金汉遇刺身亡之噩耗，他首要的担心就是这个如此可怕的消息会使拉罗舍尔人的勇气大挫。据黎塞留红衣主教的“回忆录”所云，查理一世曾力图尽可能长久地向他们隐瞒此事，派人关闭了全王国一切港口，在白金汉原来准备的大队人马出发之前，严密监视不许任何战船出港，鉴于白金汉已经身亡，要由他亲驾负责军队的一举一动。

更有甚者，查理一世还发布严令，就连任期届满的丹麦大使，以及经查理一世批准归还于联合省<sup>①</sup>的东印度公司商船，本应由荷兰常任大使送回弗莱辛格港<sup>②</sup>，现在也得滞留英国。

-----

①联合省，即一五七九年的荷兰乌德勒支联邦共和国，包括荷兰的东部地区；直至一七九五年解体结束。

②弗莱辛格，荷兰的港口城市，位于埃斯考河西部河口。

但是，由于他在事件发生后五小时才想到颁召此令，也就是说是在当天下午两点钟，所以已有两艘船出港起程。一条就是载着米拉迪的那艘船——我们已经知道了，她早有所料，加之看到海军战舰的桅樯上黑旗招展，这就更使她的料想坚信不疑。

至于第二条，我们稍候再交待那上面载的是谁，又是如何出港的。

在这期间，围困拉罗舍尔城的法国军营里倒也无新事可言，只是国王一如往常总觉百无聊赖，或许军营比其他地方更感烦闷厌倦，便决定微服出巡去圣日耳曼欢度圣路易大节，并要求红衣主教只为他配备二十名火枪手作护卫。国王的厌烦对红衣主教亦时有所染，于是他对摄政王欣然准假，后者答应于九月十五日前后返回营地。

特雷维尔先生奉主教阁下之命，立刻整顿行装，他虽不明白个中缘由，但他深知他的朋友们想回巴黎早就心驰神往，情真意切，于是自不待言他就指定他们编队成行。

四位青年于一刻钟后就得到通知了，因为特雷维尔先生将这好消息最先告诉了他们。达达尼昂这时真欣赏红衣主教从前对他的厚待呀，要不是他最后把他调进火枪队，这光景他的三个同伴出发了，他得被迫留在军营里。

谁都能立马看出来，达达尼昂重返巴黎之心是迫切的，因为他知道，波那瑟太太在贝图纳修道院遇见她的死敌米拉迪一定会冒危险的。所以，前面我们早就交待过，阿拉米斯才立刻给玛丽·米松写信，这位图尔的女裁缝神通广大，以便托她向王后求情，让波那瑟太太能走出修道院，然后许她去洛林或比利时隐姓埋名。没有期盼多久，也就十天左右，阿拉米斯便收到了下面这封回信：

亲爱的表哥，

因您以为，贝图纳修道院空气很糟，对我们的小女佣人身体不利，我姐姐已批准她离开那里。姐姐还很高兴地开了一份获准书，现随信一并寄上，望查收。我姐姐极为喜欢那小女子，故将她暂留身边，以待日后另派用场。

我拥抱您

玛丽·米松

随信寄到的获准书上这样写道：

贝图纳修道院长收到此书，定将由我委托受我监护送进该修道院的初学修女，托付于转交此书者。

安娜一六二八年八月十日于罗浮宫

谁都理解，阿拉米斯和一个与王后姐妹相称的女裁缝之间竟有如此亲戚关系，怎能不使四位青年欣喜若狂；可是，阿拉米斯听了波托斯一阵粗野的玩笑之后，羞得他两三次满脸通红，他请朋友们不再重谈此事，并声言倘若有谁再向他提一个字，他就不再让他表妹充当此类事的中介人。

此后，玛丽·米松就不再是四位火枪手之间的谈话主题了，因为他们已经如愿以偿：将波那瑟太太营救出贝图纳加尔穆罗会修道院的手令拿到了。但说真的，只要他们呆在拉罗舍尔的军营里，也就是说呆在法国的另一头，这个手令对他们是没有多大用处的；所以达达尼昂正要向特雷维尔先生去请假，坦率地告诉他此行很重要。就在这时，他和他的三位朋友同时听到了那个好消息，说国王要带二十名火枪手作护卫去巴黎，而且他们都是护卫队的成员哩。

他们四人乐坏了，立刻打发跟班带着行李先行一步，他们于十六日清晨随后出发。

红衣主教陪护国王陛下从絮尔日尔到莫泽，在这里，君臣二人依依情深互相道别。

国王虽尽可能地赶路，希望于二十三日抵达巴黎，但又贪图玩赏，便不时地停下观人猎鹊，这是他早在吕伊纳就尝到的消遣乐趣，并一直保持这种偏爱之娱。每当此事发生，二十名火枪手中，有十六人亦尽兴行乐，而另外四人一直牢骚满腹。尤其是达达尼昂总感到耳朵里不断嗡嗡作响，波托斯对此是这样解释的：

“一位非常伟大的女士曾告诉我，这就是说有人正在某个地方谈论您。”

护卫队终于在二十三日深夜穿过巴黎；出于对特雷维尔先生的感谢，国王恩准他给部下分期放假四天，条件是享受待遇的任何人不得在公共场所抛头露面，否则将以投进巴士底狱论处。

我们一定会想到，首批四位获假者非我们的四位朋友莫属。而且阿托斯从特雷维尔先生那里获准的是六天而不是四天，六天中又增加了两个夜，因为他们是在二十四日下午五点出发的，再加上特雷维尔先生为人圆通，又将获假日期推迟到二十五日早晨。

“唉，上帝，”达达尼昂说；正像大家所知，他素来胸无城府，“我觉得虽说为了一件很简单的小事，但我们也得摆摆谱儿：用两天时间，跑死两三匹马，小意思，我有钱，我去贝图纳，我去把王后的信送给修道院院长，我把我就要去找的亲爱的宝贝领出来，但不是去洛林，也不是去比利时，而是带回巴黎，等红衣主教返回拉罗舍尔之后，藏在这里更保险。然后，一旦战事结束返城，一半借阿拉米斯的表妹为靠山，一半考虑到我们为了她曾亲自出马，那时，我们从王后手中一定会得到我们想要的东西。所以你们就呆在这里，毋需各位白白劳精费神；我和普朗歇对付如此简单的差事绰绰有余。”

对这种主张，阿拉斯从容答道：

“我们也一样，我们都有钱，我还没有完全喝光金刚钻剩下的钱，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没有全吃光，所以跑死四匹马就只当跑死一匹马。但请你考虑一下，达达尼昂，”他拿出一副令年轻人发颤的腔调接着说，“贝图纳是红衣主教和一个女人曾经幽会过的一座城池，那个女人到处逛，逛到哪里就招灾惹祸到哪里。如果您只和四个男人打交道，达达尼昂，我就会让你一个人去；而你却要 and 那个女人打交道，还是我们四个人同去为好，但愿再带上四个跟班，我们的人数就足够了。”

“你在吓唬我，阿托斯，”达达尼昂嚷起来，“你究竟怕什么，上帝？”

“什么都怕！”阿托斯回答说。

达达尼昂打量着他同伴们的脸色，和阿托斯一样，个个都神色暗然。他们便都策马赶路，再没有多说一句话。

二十五日晚，他们赶到了阿拉斯；达达尼昂在金齿耙客栈刚刚跳下马想去喝杯酒，这时候，从驿站大院里走出一骑人马；此人刚刚换了一

匹新的坐骑，正取巴黎之路催马疾驰。他从大门骑到大街时，虽是八月时令，却狂风乍起，半掀开身披的大氅，并刮起他的帽子。行者举手按帽，就在帽子已经离开脑袋的一刹那，他急忙盖住了双眼。

达达尼昂目不转睛地盯着此人，他突然满脸苍白，手中的酒杯落到地下。

“您怎么啦，先生？”普朗歇问道，“唉呀！你们快来呀，先生们，我的主人不行了！”

另三位朋友立刻跑来，可他们发现达达尼昂非但不行，而且在向他的马跑去。他们三人将他挡在门口。

“喂，你要向什么鬼地方跑？”阿托斯厉声喝道。

“是他！”达达尼昂喊道；他气得脸色惨白，满额汗水，“是他！让我去追他！”

“他是谁呀？”阿托斯问道。

“他，就是那个家伙！”

“什么样的家伙？”

“那个该死的家伙，我的倒霉的灾星，我一受到什么不幸的威胁，我总是看见他：我第一次遇上那可怕的女人时，陪伴那女人的就是他；当我曾向阿托斯挑衅后要找的那个人也是他；波那瑟太太被绑架的那天早上我看见的那个人还是他！就是默恩的那家伙！我刚才看清楚，就是他！当一阵风半吹开他的大氅时，我认出是他。”

“鬼东西！”阿托斯若有所思地说。

“上马，各位，上马吧；咱们一起追，一定会追上他。”

“亲爱的，”阿拉米斯说，“请考虑一下，那个人和我们所取之道反向而去，他的坐骑是新换的马，而我们的坐骑是疲劳的马，所以说我们就

是将马累死了，也是不可能追上那个家伙的。放过他吧，达达尼昂，去救那个女子要紧。”

“喂，先生！”一个马夫追着那个陌生人大喊，“喂，先生！

您的帽子里掉下一张纸！喂！先生！喂！”

“这位朋友，”达达尼昂唤道，“给您半个皮阿斯特卖给我吧！”

“说句掏心话，先生，太乐意了！给您吧！”

马夫为他一天的外快高兴不已，乐呵呵地回到客栈大院。

达达尼昂打开纸头。

“说些什么？”他的朋友围着他问道。

“只有一个字！”达达尼昂说。

“对，”阿拉米斯说，“但这个字不是一个城市的名字就是一个村庄的名字。”

“阿芒蒂埃尔，”波托斯念道，“阿芒蒂埃尔，我不认识这地方！”

“这是一个她亲手所写的城市名或村名！”阿托斯大声说。

“好啦，好啦，我们仔细留着这纸头，”达达尼昂说，“也许我最后一个比斯托尔没有白扔。上马，朋友们，上马吧！”

于是四个伙伴跃马飞奔，踏上去贝图纳的大道。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一章 贝图纳加尔默罗会女修道院

所有罪大恶极者都有命中注定的一种好运，直到疲惫的上苍对他们大逆不道的侥幸还没有盖棺定论前，他们那注定的好运能帮他们穿越一切障碍，能使他们摆脱所有危难。

米拉迪就是如此：她幸免于英法两国巡洋舰的巡逻，竟安然无恙地回到了法国布洛内。

在英国的朴茨茅斯登陆时，米拉迪是作为受法国迫害被从拉罗舍尔驱逐出境的英国人；经过两天航程在法国的布洛内上岸时，她又自称是旅居朴茨茅斯的法国人，说是英国人出于对法国的仇恨，对她住在那里感到心神不安。

此外，米拉迪又拥有一份最过硬的护照：这就是她天生的丽质，高贵的神采，以及她一掷千金的慷慨。一位年迈的港务监督只为吻了一下她的手，便笑容可掬殷勤备至地为她免除了一切惯常手续；至于在布洛内她呆的时间则更少，只是在邮筒里投了一封这样的信：

致拉罗舍尔城下营帐黎塞留红衣主教大人阁

下，请大人阁下放心，白金汉公爵大人绝对来不了法国。

米拉迪，二十五日晚于布洛内。

又及：遵照阁下意愿，本人现前往贝图纳加尔

默罗会女修道院，在那里恭候吩咐。”

米拉迪果然于当日晚起程上路，夜色降临时，她住进一家客栈歇宿；然后，于翌日凌晨五点钟，她又登程赶路，三个小时之后，她到了贝图纳。

她问明去加尔默罗女修道院的方位，便很快走进了这家修道院。

女修道院长亲自出门相迎；米拉迪向她出示了红衣主教的手令，院长派人给她安排房间，备来早点用餐。

以往的一切在这个女子的眼里早已消失殆尽，她将目光凝聚在未来，她所看到的只是红衣主教允诺她的发迹高升，因为她已为他完成了完满的效劳，至于她的姓名似乎和那血淋淋的全部事件毫不相关。使她耗尽精力的一直久盛不衰的兴奋，又给她的生活蒙上了一层淡淡的浮云，这片片浮云在天空飘忽，时而映出湛蓝，时而映出火红，时而映出暴风骤雨的浑黑，而投向大地的没有别的痕迹，只是毁灭和死亡。

用过早餐之后，女修道院长前来看她；修道院内生活单调，故善良的院长也急于想结识这位新来的寄宿女客。

米拉迪想博得女修道院长的欢心，这对手段高超得如火纯青的这位女人岂不是轻而易举；她竭尽和蔼可亲，以变化莫测的谈吐，以全身洋溢着潇洒的风韵，再加之她天生妩媚动人，就这样向善良的女修道院长张开了蛊惑的猎网。

女修道院长出身名门闺秀，酷爱听宫廷轶事，但这些东西少有传到法国的四面八方，就更难穿越修道院的高墙，人世间的各种传闻到了修道院的门口就销声匿迹了。

米拉迪则不然，她不仅深谙贵族阶层的勾心斗角，而且五六年来她就一直置身于这些勾心斗角的旋涡，于是她开始向善良的女修道院长谈起法国宫廷的凡俗之举，国王的过份虔诚，她还向女修道院长讲述她知道姓名的宫廷达官贵人的飞短流长，蜻蜓点水般地触了一下王后和白金汉的深宫艳史，她谈得很多很多，想让听者也能张口插言。

可是女修道院长只是静听和微笑，从头到尾没说一句话。但是米拉迪一目了然，这类述说引起她很大兴趣，于是她继续讲下去，仅仅将话题落到了红衣主教身上。

然而她深感窘困，她不知道女修道院长属于王党派还是主教派，所以她保持谨慎的中庸之道；而修道院长的态度则更加谨慎，每当这位女

客提到红衣主教阁下的大名，她只是深深一躬。

米拉迪开始相信，女修道院长在修道院可能会深感无聊，于是她决心铤而走险，以便知道下一步该如何对付。她想看看这位善良的院长审慎之举将会持续到何种地步，便开始先含而不露地说起红衣主教一件坏事，然后不厌其详地谈了起来，大讲特讲那位王宫大臣同埃吉荣夫人，同马里翁·洛尔默夫人，以及同其他诸多风流女人的风流韵事。

女修道院长先是聚精会神地听着，接着慢慢动起凡心，并且绽开了笑靥。

“好，”米拉迪自语道，“她对我的谈话发生了兴趣，如果她是主教派，她对这些话起码不会盲信的。”

这时，米拉迪话题一转，将谈锋指向被红衣主教迫害过的他的仇敌了。女修道院长只是不断地划十字，既无赞同之色，也无反对之意。

这一切证实米拉迪的想法是正确的，这位出家修女是王党派而不是主教派。米拉迪趁热打铁，愈发添枝加叶地侃下去。

“本人对这些事情孤陋寡闻，”女修道院长终于开口了，“不过，诚然我们远离宫廷，诚然我们出家之人与世无争，但我们也有和您说的那样凄凉之事，有一位寄宿女客就曾遭到过红衣主教先生的报复和迫害。”

“您的一位寄宿女客，”米拉迪说；“哦！上帝！多可怜的女子，我真为她抱打不平。”

“您说的有道理，因为她很是值得同情：监狱、威胁、虐待，她受遍了一切痛苦。不过，总之呢，”修道院长转而言说，“红衣主教先生之所以这样做也许有什么正当理由，再说尽管那女子貌若天使，但总不能以貌取人。”

“好极了！”米拉迪喃喃自语道，“天晓得呀！我在这里可能就要发现什么了，我的灵感来了！”

但她刻意赋予自己的面部以十分纯真的表情。

“唉！”米拉迪感叹地说，“这我知道，人们都这么说，都说不应该相信脸蛋是否漂亮；可是如果我们不相信上帝最漂亮的杰作，那我们又该相信什么呢？而我这个人，也许我将一辈子受骗上当，我就是相信其脸蛋能激起我同情心的那些人。”

“这么说您真的想相信那个青年女子是无辜的了？”女修道院长问。

“红衣主教先生不只是惩罚罪恶，”米拉迪说，“他对某些美德的诉究比某些大罪更加苛刻。”

“请允许我，夫人，向您表示我的惊诧，”院长说。

“关于什么？”米拉迪带着天真问。

“就是对您所说的话。”

“在我的这些话里有什么值得您惊诧的？”米拉迪微笑着问道。

“既然是红衣主教派您来敝院，那您就是红衣主教的朋友，可是……”

“可是我竟说了他的坏话，”米拉迪接过修道院长的话茬，补足了她没有讲完的话。

“起码您没有说他的好话。”

“这是因为我不是他的朋友，”米拉迪说着叹息一声，“而是他的牺牲品。”

“然而他托您交给我的这封信？……”

“这封信是给我的一道命令，命令我藏身于某种监狱，然后他再派上几个喽罗把我提出来。”

“那您为什么不逃呢？”

“我能去哪里？您想吧，红衣主教只要肯伸下手，这世上还能有他够不到的地方？倘若我是个男子，到了迫不得已也许还能做到；可我是个女人，您想让一个女人怎么办？您收留在这儿的这位年轻的寄宿女子，她可曾试图逃跑过，她？”

“没有，这是真的；但她的情况是另一回事，我相信她是出于什么爱情而留在法国的。”

“这样看来，”米拉迪话语中带声叹息，“如果她心中有所爱，她就不是完全不幸的。”

“这么说，”女修道院长愈发感兴趣地望着米拉迪，“我眼前看到的又是一个可怜的受迫害女子？”

“唉，是的，”米拉迪说。

女修道院长心怀忐忑看了米拉迪片刻，似乎一个新的念头闪过她的脑际。

“您不会和我们神圣的信仰为敌吧？”她吞吞吐吐地问。

“我，”米拉迪提高嗓门说，“我，您说我是耶稣教徒！哦！不是的，我请正在听我们讲话的上帝作证，正相反，我是虔诚的天主教徒。”

“那好，夫人，”女修道院长一展笑靥说，“请您放心吧；您投奔的修道院决不是一座冷酷的监狱，我们定会作出必要的一切使您感到这里的监禁生活让人依恋。此外，您在本院将见到那位受迫害的年轻女子，她也许就是宫廷里的某种阴谋的牺牲品，她讨人喜欢，妩媚动人。”

“您怎么称呼她？”

“我叫她凯蒂，是一位地位很高的某人托付于我的，我没有想去了解她是否还有别的名子。”

“凯蒂！”米拉迪大声说，“什么！您肯定她是？……”

“她是让人这样称呼她的，没错，夫人，难道您认识她？”

米拉迪暗自微笑起来，她已经意识到这个年轻女子可能就是她从前的侍女。想到那位姑娘就勾起她愤怒的回忆，一种报复的欲望使她的面部线条发生了扭曲，但脸谱变幻莫测的这个女人暂时失态的面容，几乎又立刻恢复了镇定自若和颜悦色的表情。

“那我何时能看到那位年轻的女士？我现在就已感到对她深表同情。”米拉迪问。

“就于今天晚上，”女修道院长说，“甚至白天也行。可您亲口对我说过您已走了四天，今天早上您五点钟就起身赶路，您需要休息，您就躺下睡一觉吧，到用晚餐时我们再叫醒您。”

一场新的冒险使米拉迪贪婪阴谋的心灵又撩拨起全面的激奋，给她带来巨大的精神支撑，她本可能毫无睡意，但她还是接受了女修道院长的建议。十四五天以来，她已经历了各种惊心动魄的煎熬，如果说她那一身钢筋铁骨还能经得住疲惫的摔打，但她的精神需要休息。

于是她告别院长，卧床小憩。但复仇的意念在轻轻地摇荡着她的心灵，凯蒂的名字又很自然地牵动着她的思绪。她又想起倘若她大功告成，那红衣主教许给她的那个诺言几乎权限无边。现在她成功了，所以她将有可能对达达尼昂下手报复了。

唯一的一件事使米拉迪诚惶诚恐，那就是她想起了她的丈夫拉费尔伯爵，她本以为他已经死了，或者至少侨居国外了，然而她发现就是达达尼昂的至友阿托斯。

这就是说，如果他是达达尼昂的好朋友，那么在一切阴谋活动中他该是帮助过达达尼昂的，王后也是借助这些阴谋活动揭穿红衣主教阁下的全部计划的；如果他是达达尼昂的好朋友，那他就是红衣主教的仇敌；米拉迪将阿托斯无疑也算在复仇之内了，她打算采用迂回复仇法整死那个年轻的火枪手。

所有这些一厢情愿对于米拉迪都是甜美的酝酿，所以，在这甘美希望的抚慰下，她很快入睡了。

她被回荡在床边的一个轻柔之声唤醒，睁开双眼，看见女修道院长站立于前，一位细皮嫩肉的金发女郎相陪身旁，这位青年女子目不转睛望着她，目光中洋溢着亲切的好奇。

这位年轻女子的脸庞对于米拉迪完全陌生；这两位女性在交换惯常的客套时，都带着一种审慎的留意互相打量着：她们两个都很美貌无比，但美得完全两样。而米拉迪意识到她在大方的气质和高贵的举态上都使对方望尘莫及，于是她一展笑靥。说真的，这位年轻女子身穿初学修女的服装去进行这样一类的竞争，是不会太占上风的。

女修道院长为她们二人——作了介绍，当她完成这种客套之后，因教堂有公务唤她办理，她便留下两位年轻女人单独呆着。

初学修女看到米拉迪躺在床上，想随院长一起离开，但米拉迪将她留下了。

“怎么，夫人；”她对初学修女说，“我刚刚见到您，您就想剥夺我和您在一起的机会吗？坦率对您讲，我早就指望能见到您，想在这里和您一起共度时光。”

“不是的，夫人，”初学修女回答说，“仅仅是我担心错误地选择了时间，因为您正在睡觉，您很疲劳。”

“唉，”米拉迪说，“正在睡觉的人能够要求什么呢？是美好的清醒，这个美好的清醒是您给我的，就请您让我自由自在地充分享受一下吧。”

于是她抓起初学修女的手，将她拉到靠她床边的一张扶手椅上坐下来。

初学修女随身落座。

“上帝啊！”初学修女说，“我真太不幸了！我在这里有半年了，没有一点儿乐趣，现在您来了，您的光临将是我的美好女伴，可是在这段期间，我却十有八九又要离开这座修道院了！”

“怎么！”米拉迪问道，“您不久就要离开吗？”

#奇#“起码我希望如此，”初学修女带着丝毫不想掩饰的愉快表情说。

#书#“我以为我听人说过您曾受过红衣主教的迫害，”米拉迪继而说，“这也许是我们之间又多一层互相同情的理由。”

#网#“这么说我们善良的院长对我说的一切都是真的？她告诉我您也是那个心毒手狠的红衣主教的受害者。”

“嘘！”米拉迪止住她说下去，“即使在这里我们也不要这样谈论他；我的一切不幸都是嘴不严造成的，我曾在一个自以为是朋友的女人面前，说了您刚才说的差不多的话，可是那个女人出卖了我。难道您也一样，您也是被人出卖的牺牲品吗？”

“我不是，”初学修女说，“我是自己忠心的牺牲品，我对一个我爱戴的女人曾忠心耿耿，为了她我曾几乎献出了生命，今后也许还得为了她而丢掉性命。”

“是她抛弃了您，是吗？”

“我曾经相当不公正地这样想过，但两三天以来，我获得了相反的证据，对此我要感谢上帝；我本来就很难相信她会忘记我。而夫人您，”初学修女继续说，“我觉得您是自由的，并且我觉得倘若您真想逃的话，这就全看您自己了。”

“在法国这片土地上，我既不熟悉，又从没有来过，我既无亲朋好友，又身无分文，您要我去哪里呀？……”

“噢！”初学修女大声说，“至于说到朋友嘛，您在哪儿露面哪儿就会有朋友，因为您显得如此善良，您长得又如此漂亮！”



“那有什么用！”米拉迪说；她更加笑容可掬，那温柔的微笑使她的表情超凡脱俗，“我还不是孤苦伶仃，还不是遭人迫害？”

“请您听我说，”初学修女说，“必须寄美好的希望于上苍，您说是吧；一个人做过的善事在上帝面前会替他辩护的，这个时刻总有一天会来的；并且请您记住，小女虽然卑微，且又无权无势，但您遇见了我也许是一种幸运，因为如果我从这儿出去，那就好了，我有几个最得力的朋友，在为我活动之后，他们也会为您奔走帮忙的。”

“噢！我刚才对您说我孤苦伶仃，”米拉迪指望通过谈论自己让初学修女谈下去，“这倒并不是我没有几位上层朋友，而是那些朋友在红衣主教面前个个都怕得发抖，就连王后陛下本人也不敢造次和这位重臣抗衡；我有证据表明，陛下尽管心地极为善良，但却不止一次地在主教阁下的一怒之下，被迫抛弃曾经为她效过劳的人。”

“请相信我的话，夫人，王后也许像是抛弃了那些人，但不该相信事物的表面现象，那些人愈受迫害，王后愈是思念他们，并且时有这种情况，就在那些人最少想念王后之时，他们却得到一份美好怀念的证据。”

“好啦！”米拉迪说，“我相信您说的话，王后是最善良的。”

“哦！这么说您早就认识那位美丽而高贵的王后，难怪您用这种口气说她！”初学修女热情地叫起来。

“我的意思是说，”米拉迪反驳道，“就我个人而言，我没有荣幸能认识她，但我认识许多她最知心的朋友，比如我认识皮唐热先生；在英国我曾结识迪雅尔先生；我还认识特雷维尔先生。”

“特雷维尔先生！”初学修女嚷声道，“您认识特雷维尔先生？”

“是呀，非常认识，甚至很了解。”

“国王火枪队队长？”

“国王火枪队队长。”

“啊！您马上会看出我们是道道地地的老熟人，”初学修女叫着说，“如果您认识特雷维尔先生，您一定去过他家了？”

“常去！”米拉迪踏上了说谎的道路，并且发现谎言已经见效，索性趁势撒谎到底。

“既然您常去他家里，您一定会见到他的几位火枪队员吧？”

“我常见到他通常接待的所有人！”米拉迪回答道；对她来说，这个话题才是真正关心的内容。

“请您说说您认识的人中几个人的名字好吗？您会看出他们都是我的朋友。”

“我只认识卢维涅先生，库蒂弗隆先生以及费律萨克先生。”

初学修女让她说下去；随后发现她停住了话头便问道：

“您不认识一个名叫阿托斯的绅士吗？”

米拉迪的脸色变白，白得犹如她身下的床单；诚然她善于自制，但终究不禁发出一声叫喊，同时紧抓对方的手，贪婪地凝视着对方的脸蛋。

“怎么！您怎么啦？噢，上帝啊！”这位可怜的小女子问道，“难道我说了什么伤害您的话啦？”

“不是的；但这个人的名字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因为我也认识那位绅士，因为我感到奇怪的是，还有某个人也非常了解他。”

“噢！是的！很了解！很了解！那个人不仅很了解他，而且还很了解他的朋友，那就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二位先生！”

“千真万确！他们我也认识！”米拉迪大声说；此时她感到一股寒气直透她的心房。

“那就好了，如果您认识他们，您就应该知道他们都是善良而坦诚的伙伴，如果您需要帮助，何不可去找他们呢？”“这是因为，”米拉迪吞吞吐吐地说，“我同他们没有任何真正的联系，我只是听到他们的朋友当中有个叫达达尼昂先生的常常谈起过我才知道他们。”

“您认识达达尼昂先生！”这次是初学修女叫起来；她也紧紧抓着米拉迪的手，贪婪地注视着她。

随后，当她发现米拉迪的眼神中那奇特的表情时：“请原谅，夫人，”她说，“您是以什么身份认识他的？”

“这个嘛，”米拉迪神情尴尬地说，“以朋友身份呗。”

“您在骗我，夫人，”初学修女说，“您曾是他的情妇。”

“您才是他的情妇呢，夫人，”米拉迪也大叫起来。

“我！”初学修女说。

“对，就是您；我现在认出您了，您就是波那瑟夫人。”

年轻的女人向后退去，她充满着惊诧，充满着恐怖。

“嘿！您不必否认了！请回答！”米拉迪步步紧逼。

“好，告诉您，是的，夫人！我爱他，”初学修女说，“我们俩是情敌！”

米拉迪的脸庞像被燃起一把野火，倘若在别的场合，波那瑟夫人也许会吓得逃之夭夭，但现在因醋意大发，她妒火中烧。

“得啦，您承认吧，夫人！”波那瑟太太拿出似乎不可置信的强硬态度说，“您曾经是或现在还是他的情妇？”

“噢！都不是！”米拉迪带着不容怀疑的口气大声说，“从来不是！从来不是！”

“我相信您，”波那瑟太太说，“但您刚才为什么那样大声叫喊？”

“怎么，您没听懂！”米拉迪说；此时她已经从慌乱中恢复平静，并已重振她的全部理智。

“您怎么让我听懂？我毫无所知。”

“难道您不明白达达尼昂先生是我的朋友？他曾将我视为他的心腹。”

“千真万确？”

“我知道全部情况：您曾在圣日耳曼的那间小屋被人绑架，达达尼昂先生和他朋友们的绝望，从那时起他们一直进行的徒劳的寻找，这一切您是不明白的。当我出乎意料地面对着您，面对着我们曾时常一起谈到过的您，面对着达达尼昂全身心爱着的您，面对着在我见到您之前他就让我去喜欢的您，所有这一切您叫我怎能不感到惊诧呢？啊，亲爱的康斯坦斯，我就这样找到了您，我就这样终于看见了您！”

米拉迪说着便向波那瑟太太张开了双臂，波那瑟太太被米拉迪刚才的一番言语说得心服口服，片刻之前她还以为米拉迪是她的情敌，俯仰间她在这个女人身上看到的只是诚恳和忠心。

“哦！请原谅我！请原谅我！”波那瑟太太一边大声说一边不由自主地伏在米拉迪的肩上，“我太爱他了！”

霎时间，这两个女人紧紧拥抱在一起。的确，倘若米拉迪的气力达到她仇恨的高度，波那瑟夫人不死是走不出这次拥抱的。但是她不能掐死她，她还是走出了她的怀抱。

“哦，亲爱的美人！亲爱的小妹妹！”米拉迪说，“我看到您好高兴呀！让我好好看看您。”话音未落，她果然睁着贪婪的眼睛盯着对方，“不

错，真的是您。啊！按他对我所说，我现在认出了您，我的的确确认出了您。”

可怜的年轻女子岂能料到对方那副完美的脑门防护后面，那双亮晶晶的眸子后面正在发生可怕而残酷的一切，她所看到的只是关心和同情。

“那么您一定知道我遭受过的一切罗，”波那瑟太太说，“因为他已经告诉过您他的遭遇，不过能为他遭受痛苦是一种幸福。”

米拉迪下意识地重复了一句：

“是的，是一种幸福。”

她在想着另一件事。

“还好，”波那瑟太太接着说，“我受的痛苦就要到头了；明天，或许就在今天晚上，我将又见到他了，到那时候，过去将不复存在。”

“今天晚上？明天？”米拉迪叫了起来；波那瑟太太的这几句话将她从沉思中拉了回来，“您想说什么？您是在期待他的什么消息？”

“我在期待他本人。”

“本人；达达尼昂，来这里？”

“是他本人。”

“但那是不可能的！他正在跟随红衣主教围攻拉罗舍尔城；要待破城之后他才重返巴黎。”

“您可以这样认为，但对我的达达尼昂，这位既高贵又忠实的绅士来说，难道还有不可能的事？”

“哦！我不能相信您的话！”

“那好，请念吧！”不幸的年轻女子出于过分的自豪，极度的高兴，说着便向米拉迪展示出一封有关她的信。

“谢弗勒斯夫人的笔迹！”米拉迪暗自说，“啊！我早就非常肯定，他们在那方面一定有内线！”

于是她贪婪地读着信上那几行字：

我亲爱的孩子，请您作好准备；“我们的朋友”

不久即来看您，而他来看您就是为了救您走出因您安全需要才来躲藏的这座监狱。所以请您准备动身，绝不要使我们失望。

我们那迷人的加斯科尼人的最近表现一如往

常，仍然勇敢而忠诚，请您告诉他，对他提供的情况，有人在某地对他非常感激。

“对呀，对呀，”米拉迪说，“对呀，信上说的很正确。您知道那是什么消息吗？”

“不知道，我只猜想他将红衣主教的什么新阴谋预先通知了王后。”

“对，也许就是那个！”米拉迪边说边将信还给波那瑟太太，同时又垂下她那沉思的脑袋。

就在此时，她们听见一阵急驰的马蹄声。

“噢！”波那瑟太太叫喊着冲向窗前，“也许就是他！”

米拉迪依然躺在床上，猝不及防的突发事件使她发愣；无数始料不及之事陡然一起向她袭来，她第一次乱了阵脚。

“是他！是他！”米拉迪口中喃喃道，“难道可能是他？”

她还是躺在床上，目光逼视。

“真遗憾，不是的！”波那瑟太太说，“是一个我不认识的男人，但看样子是朝这儿来的；不错，他放慢了脚步，他在大门口停下了，他摠门铃了。”

米拉迪突然跳下床来。

“您真的肯定不是他？”她问道。

“噢！是的，肯定不是！”

“也许您看错眼了吧？”

“噢！我看一下他毡帽上的羽饰，他大氅的下摆，我就会认出是不是他！”

米拉迪一直在穿衣服。

“没关系！您是说那个人来这儿啦？”

“是的，他已经进来了。”

“那不是找您就是找我的。”

“哦！上帝啊！您怎么显得如此紧张！”

“是的，我承认我紧张，我没有您那样的信心，我害怕红衣主教的一切举动。”

“嘘！”波那瑟夫人唏嘘一声，“有人来了！”

果然，房门打开，女修道院长走了进来。

“您是从布洛内来的吧？”院长问米拉迪。

“是的，是我，”米拉迪回答说；她竭力保持冷静情绪，“谁找我？”

“一位不愿讲出姓名的人，但他是红衣主教派来的。”

“他想和我说话？”米拉迪问道。

“他想和一位从布洛内来的女士说话。”

“那就请他进来吧，院长。”

“哦！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波那瑟太太说，“也许有什么不测？”

“我真害怕。”

“我就让您和这位陌生人谈话了，但如果您许可，他一走我就再来。”

“怎么能不许可呢！我请您再来。”

女修道院长和波那瑟太太一起走出了房间。

米拉迪独自一人，双眼目不转睛地盯着房门；片刻过后，她听见扶梯上回荡着马刺声，接着是愈来愈近的脚步声，随后房门被推开，一个男人出现在门口。

米拉迪发出一声快乐的叫喊：来人原是罗什福尔伯爵，是红衣主教阁下死心塌地的智囊。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二章 两个恶魔变种

“啊哈！”罗什福尔和米拉迪同时叫道：“是您！”

“是的，是我。”

“您是从哪儿来的？”米拉迪问。

“我是从拉罗舍尔来的，您呢？”

“我从英国来。”

“那白金汉呢？”

“他死了或身遭重伤；我临行前没有能得到有关他的任何情况，一个狂徒正要下手暗杀他。”

“哈！”罗什福尔莞尔一笑说，“这真是一个幸运的巧合！这件巧事一定会使红衣主教阁下称心如意。这件事您向他汇报过吗？”

“我在布洛内给他写过信；可您怎么来这里？”

“红衣主教阁下大人放心不下，便差我前来找您。”

“我于昨天才到。”

“从昨天以来您干了些什么？”

“我没有丝毫懈怠。”

“噢！我料想您也不敢！”

“您知道我在这儿碰见谁了吗？”

“不知道。”

“您猜猜看。”

“您要我怎么猜得出来？”

“那个年轻女人被王后从监狱里放出来了。”

“就是达达尼昂那小东西的情妇？”

“是呀，波那瑟太太，红衣主教原先不知道她藏起来了。”

“是这样；”罗什福尔说，“这又是一个偶然的巧合，和那一件事可算是成双搭配呀；红衣主教先生真是鸿运高照。”

“当我同那个女人面面对时，”米拉迪接着说，“您理解我当时的惊诧吗？”

“她认识您？”

“不认识。”

“那当时她把您看作一位陌生人了？”

米拉迪微微一笑。

“我成了她最要好的朋友！”

“我以名誉担保，”罗什福尔说，“也只有您，我亲爱的伯爵夫人，才能做出这种奇迹。”

“我是交了好运罗，骑士，”米拉迪说，“您知道要发生的事情吗？”

“不知道。”

“明天或者后天，有人将带着王后的命令来领人。”

“千真万确？谁来领？”

“达达尼昂和他的朋友。”

“他们真要那样大干特干，我们就不得不将他们送进巴士底狱了。”

“为什么早不那样做？”

“您要我怎么办！因为红衣主教先生对那几个人另有偏爱，我也不明白个中情由。”

“真是那样？”

“是真的。”

“那好，请您这样对他说，罗什福尔，请您告诉他，我和他在红鸽舍客栈的那次密谈已被那四个人窃听；您告诉他，在他走后，那四个人中的一个登楼入室，强行抢走了他给我的那张安全通行证；您告诉他，那四个人将我的英国行程事先派人通知了温特勋爵，而这一次似乎也和破坏金刚钻坠子的使命一样，又几乎破坏了我的使命；您告诉他，那四个人中只有两个人是可怕的，那就是达达尼昂和阿托斯；您告诉他，第三个名叫阿拉米斯的人，是谢弗勒斯夫人的情人，应该让这个家伙活下去，既然我们知道他的秘密，他也许会有用处；至于那第四个叫波托斯，那是个笨蛋，既自命不凡又愚蠢可笑，对他大可不必放在心上。”

“可是这四个人此时应该正在拉罗舍尔参加围城呢。”

“我原来和您一样也是这么想的；但波那瑟太太收到谢弗勒斯夫人的一封信，再加之她轻率地将信给我看了，这才使我相信那四个人正一路风尘前来接她出狱。”

“喔唷！那怎么办？”

“红衣主教对您说过什么关于我的事吗？”

“他要我来取您的书面或口头汇报，要我乘邮车赶回，等知道您所做到一切后他再考虑您下一步该怎样行动。”

“这么说我该原地待命？”米拉迪问道。

“原地不动或在附近地区。”

“您不可以带我同走吗？”

“不行，命令难违。在军营附近，您可能被人认出，而您一出现，您应该明白，将会涉嫌红衣主教阁下，尤其在那儿刚刚发生的事情之后更是如此。只请您事先告诉我，您将在何处等候红衣主教的消息，我要始终知道到何处找您。”

“请您听着，我很可能不呆在这里。”

“为什么？”

“您忘记了，我的仇敌可能随时到达。”

“这是事实；但那时候那个小女子就会逃脱红衣主教阁下的手掌了。”

“放心吧！”米拉迪带着她特有的微笑说，“您忘了，我是她最好的朋友。”

“啊！不错！这么说我可以禀报红衣主教，关于那个女人……”

“请主教阁下大可放心。”

“就这句话？”

“他会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他一定会猜得出来。现在，您看我该做些什么呢？”

“立刻动身；我觉得您带回的消息很值得您火速起程。”

“我的驿车在驶进利莱尔时坏了。”

“好极了！”

“怎么！好极了！”

“是呀，我正需要您的驿车，”伯爵夫人说。

“那我怎么动身？”

“纵马飞奔。”

“您说得倒轻巧，一百八十法里呢。”

“那算得了什么？”

“那我就跑上一百八十法里吧。以后呢？”

“以后嘛，您经过利莱尔时，再让驿车返回来，并吩咐您的仆人服从我的支配。”

“好吧。”

“您一定随身带来红衣主教的什么公文吧？”

“我有全权证书。”

“您把它交给修道院院长吧，您就说今天或者明天将有人来找我，您就说我需要随同以您的名义派来的人一起走。”

“很好！”

“在和院长谈到我时，请不要忘记对我的态度要严厉。”

“为何如此！”

“我现在是红衣主教的一个受害人，我必须要激发那个可怜的波那瑟夫人对我的信任。”

“说得很对，现在请您将发生的事情经过给我写一份汇报行吗？”

“我将所有事情都对您说过了，您的记忆很好，请您把我对您说过的事再原样重述一遍，因为写到纸上会丢失的。”

“您说得有道理；现在只需让我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您，省得我在附近徒费乱跑。”

“您说得对，请等一等。”

“您想要一张地图？”

“噢！我对此地极为熟悉。”

“您？您什么时候来过这里？”

“我是在这儿受的教育。”

“真的吗？”

“您看到了吧，一个人在什么地方受过教育会有用处的。”

“那么您将会等我吗？”

“请让我考虑一会儿；嗯，请记住，在阿芒蒂埃尔等您。”

“阿芒蒂埃尔？那是什么地方？”

“是利斯河旁的一座小镇。我只需过了那条河就到了外国。”

“好极了！不过您必须在危险关头才能过河。”

“那当然。”

“在那样情况下，我怎样知道您在哪里？”

“您还需要带您的仆人走吗？”

“不需要。”

“那人可靠吗？”

“是经过考验的。”

“把他交给我吧；谁也不认识他，我把他留在我离开的地方，由他领着您去找我。”

“您不是说在阿芒蒂埃尔等我吗？”

“是阿芒蒂埃尔，”米拉迪纠正说。

“请把这个地名写在一张纸上，免得我忘掉；一个城市名不会招惹是非吧，是不是？”

“唉！谁知道？随它去吧，”米拉迪边说边在半张纸上写下了那个城市的名字，“我是在自惹麻烦。”

“好！”罗什福尔说着从米拉迪手中接过纸条，折了一下，然后放进他的毡帽，“不过请您放心，我会学着孩子们那样去做的，倘若我真的丢了字条，我就一路上背个不停。现在全说完了吧？”

“我以为说完了。”

“咱们好好再说一遍：白金汉死了或身受重伤；您和红衣主教的谈话被四个火枪手窃听；温特勋爵事先得到通报，知道您到了朴茨茅斯；必须将达达尼昂和阿托斯送进巴士底狱；阿拉米斯是谢弗勒斯夫人的情夫；波托斯是个自命不凡的糊涂蛋；波那瑟夫人已被人找到；尽早地给您送来驿车；将我的仆人交给您支配；把您说成是红衣主教的受害人，不让修道院长产生丝毫怀疑；阿芒蒂埃尔位于利斯河畔。是样吧？”

“说真话，我亲爱的骑士，您记忆力非凡；不过，请再加上一件事……”

“什么事？”

“我发现一片非常漂亮的树林，这片树林可能和修道院的花园相连；请您去说一下允许我去那片花园散步；谁能预料呢？也许我将来需要从某个后门出去。”

“您考虑得真周全。”

“而您，您却忘了一件事。”

“什么事？”

“就是问我是否需要钱。”

“说得对，您想要多少？”

“您身上带的金币我全要。”

“我大约有五百个比斯托尔。”

“我也有这个数，加起来有一千比斯托尔，我就能应付一切；您就倾囊相助吧。”

“就给您吧，伯爵夫人。”

“好的，我亲爱的伯爵！您就走吗？”

“一小时后动身；用这段时间吃点儿东西，再派人去找一匹驿马。”

“好极了！再见，骑士！”

“再见，伯爵夫人！”



“请代我向红衣主教深表敬意，”米拉迪说。

“请代我向撒旦问候，”罗什福尔说。

米拉迪和罗什福尔相互一笑，然后分手。

一小时过后，罗什福尔纵马赶路；行程五小时，他路过阿拉斯。

读者们已经知晓，罗什福尔先前在阿拉斯是怎样被达达尼昂认出来的，而这一次认识在引起四位火枪手担心的同时，也为他们的行程注入了新的活力。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三章 一滴水

罗什福尔刚走出门，波那瑟太太便迈进了米拉迪的房间。

她发现米拉迪喜笑颜开。

“怎么样，”年轻的少妇问道，“您曾害怕的事终于发生了？

今天晚上或者明天，红衣主教派人来接您啦？”

“这是谁跟您说的，亲爱的？”米拉迪问道。

“我是听那位使者亲口说的。”

“来，请坐在我身边，”米拉迪说。

“好的。”

“您等一下，我去看看是不是有人听我们说话。”

“为什么要如此小心谨慎？”

“等会儿您就知道了。”

米拉迪站起身，走到门口打开门。再向走廊里溜一眼，然后回转身来又坐到波那瑟太太的旁边。

“这么说他真会演戏。”

“您说的是谁？”

“就是以红衣主教特使的身份面见院长的那个人。”

“那个人刚才是在演戏？”

“是的，我的孩子。”

“那个人难道不是……”

“那个人，”米拉迪压低声音说，“是我的兄弟。”

“您的兄弟！”波那瑟太太惊叫一声。

“事到如今，只有您知道这个秘密，我的孩子；如果您走漏消息，不管您透露给世上谁，我都完了，而且或许您也完了。”

“啊！我的上帝！”

“请听我说，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我兄弟本是来救我的，必要时打算以武力强行将我从这里劫走，但偏偏却和也来寻我的红衣主教密使狭路相逢；我兄弟跟着他，走到荒野僻静之处，他手执佩剑，勒令那位使者交出他随身携带的公文；那个密使企图反抗，我兄弟就把他杀死了。”

“哦！”波那瑟夫人战战兢兢地叫道。

“这是逼不得已，您说是吧。于是我兄弟决定以智取替代强攻：他拿了公文，以红衣主教密使的身份来到了这里，并声称一两个小时之后，红衣主教阁下将派一辆马车前来接我。”

“我明白了，那辆马车实际上是您兄弟派来的。”

“正是这样；不过事情还没有完：您收到的那封信您以为是谢弗勒斯夫人写来的么？”

“怎么？”

“那封信是假的。”

“怎么会是假的呢？”

“是的，是假的：这是一个圈套，当派人来找您时好让您束手就擒呀。”

“来的那个人是达达尼昂呀。”

“您错了，达达尼昂和他的朋友正被留在拉罗舍尔围城呢。”

“您是怎么知道的？”

“我的兄弟遇见了几个红衣主教的密使，他们个个都身穿火枪队员的服装。他们本来会在大门口叫您，您还以为是和朋友接头，于是他们就将您绑架，把您弄到巴黎。”

“哦！上帝啊！面对这不讲公道的乱七八糟的事，我的头脑也被搞糊涂了。我感到如果这一切持续下去，”波那瑟太太一边说一边双手抚额，“我可能会变疯的！”

“请等等……”

“怎么？”

“我听见一阵马蹄声，那是我兄弟骑马出发的马蹄声；我要向他最后说一声‘再见，您也来。’”

米拉迪打开窗户，向波那瑟太太作个手势让她过来。年轻女子走到窗前。

罗什福尔正纵马飞奔。

“再见，兄弟，”米拉迪大声叫道。

骑士抬起头，看见两个年轻女人伫立窗前，他一边飞奔一边向米拉迪作了一个友好的手势。

“多可爱的乔治！”她说着重新关上窗子，脸上充满疼爱 and 伤感的表情。

米拉迪返回原位坐下，似乎陷入完全自我的沉思之中。

“亲爱的夫人！”波那瑟太太叫道，“请原谅我打断您的思考！您给我指点一下我该怎么办呢？我的上帝呀！您比我经验多，您就直说吧，我全听您的。”

“首先，”米拉迪说，“也可能是我弄错了，达达尼昂和他的朋友也许真的会来救您。”

“哦！那就太美了！”波那瑟太太大叫道，“可是诸多幸福不是为我造就的！”

“那么您算明白了；这也可能纯属时间问题，是一种看谁先到的比赛。倘若是您的朋友在速度上压倒对方，那您就得救了；倘若是红衣主教的手下占了上风，那您就完蛋了。”

“噢！是的，是的，彻底完了！那该怎么办呢？怎么办呢？”

“有一个很简单易行的办法……”

“什么办法？您说呀！”

“那就是在附近藏起来等着，确证一下前来找您的是什么人。”

“可是在哪儿等呢？”

“噢！这不成问题：我本人也留下不走，躲在离这儿几法里左右的地方，等着我兄弟来接我；我就带您一起走，我们俩人一起躲一起等。”

“可是修道院里的人是不会放我走的，因为我在这里几乎就是囚犯。”

“由于她们以为我是应红衣主教的命令走的，因此她们不会相信您会急匆匆跟我跑的。”

“那该怎么办呢？”

“怎么办嘛，让马车停在大门口，您去对我说再见，您登上踏板去和我作最后一次拥抱；我事先告诉来接我的我兄弟的仆人，他向车夫做个

手势，我们就飞奔出发了。”

“可是达达尼昂呢，达达尼昂呢，如果他来了怎么办？”

“他来了我们能不知道吗？”

“怎么能知道呢？”

“再容易不过了。我们可以将我兄弟的那个仆人打发到贝图纳，我曾对您说过，那个人我们是信赖的；他化个装，住在修道院的对面；倘若来的是红衣主教的密使，他不必动静；如果是达达尼昂和他的朋友，他就领他们来找我们。”

“他认识他们吗？”

“当然，他在我家不会看不到达达尼昂的！”

“噢！是的，是的，您说得对；这样的话，一切就顺利了，一切就锦上添花了；不过我们不要躲得离这儿太远。”

“最多七八法里，比如我们躲到国境线附近，一有紧急情况便可离开法国。”

“但从现在起到那段时间，我们干什么呢？”

“等待。”

“但倘若他们到了呢？”

“我兄弟的马车一定在他们先到。”

“当他们来接您时如果我不在您身边，比如吃晚饭或吃午饭，那该怎么办呢？”

“您现在必须做一件事情。”

“什么事情？”

“为了我们俩尽可能地少分开，请您去对您的那个善良的院长说说，请她允许我们一起用餐。”

“她会答应吗？”

“这有什么难处呢？”

“噢！这很好，这样的话我们就一刻也不分开了。”

“既然这样，您就下楼去她那里向她请求吧！我感到头昏沉沉的，我去花园转一圈。”

“去吧，但我到哪儿找您呢？”

“一小时后我就回来。”

“噢！您真好，我谢谢您。”

“我怎么能不关心您呢？就是您长得不漂亮不迷人，难道您不是我最要好的一个朋友吗？”

“亲爱的达达尼昂，哦！他将会多么地感谢您呀！”

“我很希望如此。咱们走！一切都已说妥，下楼吧！”

“您去花园？”

“是的。”

“您沿着这条走廊往前走，再顺一条小楼梯就可直通花园。”

“好极了！谢谢！”

这两个女人互相一展动人的笑靥就分手了。

米拉迪说的是真话，她刚才确实头昏脑胀，因为她安排的一系列糟糕的计划破绽百出，像是掉进了浑沌的泥潭。她需要独然处之，以便稍为整理一下她那混乱的思绪。她模模糊糊地看到了未来的曙光，但她必需要有片刻的寂静和安宁，以便为她那依然杂乱的全部想法勾勒出一幅清晰的轮廓，绘制出一张准确的蓝图。

其中迫在眉睫要做的，就是劫走波那瑟太太，将她安排在安全之处，必要时，就地将她作为自己的人质。米拉迪对这场决战的结局开始害怕起来，因为在这场决战中，她的仇敌和她一样也会孤注一掷，也会表现出等量的坚韧不拔。

况且，如同人们感到一场暴风骤雨即将来临，她感到这个结局近在眼前，而且不能不是一场殊死的战斗。

我们已经说过，对于米拉迪来说，最主要的就是要将波那瑟夫人掌握在自己的手中，因为波那瑟夫人就是达达尼昂的生命；比他自身生命更为重要的，是他心爱的女人的生命；在恶运临头的情况下，这是讨价还价并能稳妥获得良好条件的一张王牌。

而且这一点已成定局，那就是波那瑟太太会毫不怀疑地跟着她走；只要带着她到阿芒蒂埃尔一躲起来，让她相信达达尼昂根本就不会来贝图纳那就易如反掌了。最多不超过半个月，罗什福尔便会返回；此外，在这半个月当中，她将考虑对那四个朋友进行复仇必须要做的一切。她不会百无聊赖的，感谢上帝，因为她拥有各种大事能够为一个像她这种性格的女人提供最甜蜜的消遣，这就是要使一场痛快淋漓的复仇必须力臻完美。

米拉迪一边沉思，一边环顾一下四周，脑子里准确地勘查了花园的地形。她像一位训练有素的将军，能同时预见胜利和失败，并且视作战的可能，随时准备进击或后撤。

一小时过后，她听见有人叫她的一声温柔的呼唤，那是波那瑟太太温柔的叫声。善良的女修道院长对一切要求自然满口答应，并从晚上开始，米拉迪和波瑟太太就一起用餐。



走进大院，她们听见在大门前停下的一辆马车的声音。

“您听见了吗？”米拉迪问道。

“听到了，是一辆马车的滚动声。”

“是我兄弟给我们送来的马车。”

“哦！上帝！”

“瞧您，勇敢些！”

来人拉响修道院大门的门铃，米拉迪事先没有猜错。

“上楼回您自己房间，”她对波那瑟太太说，“您肯定有一些贵重的首饰要带走。”

“我有他的几封信，”波那瑟太太说。

“那好，去把信找来，再到我房间和我会合，然后我们抓紧吃晚饭；我们可能要星夜兼程，所以必须养精蓄锐。”

“伟大的上帝啊！”波那瑟太太手抚胸口说，“我的心感到窒息，我不能走了。”

“勇敢些，嘿，勇敢些！您想一想，一刻钟过后您就得救了，您要想到您马上要做的，那是为了他您才去做的呀。”

“哦！是呀，一切都是为了他。您只用了一句话就为我恢复了勇气；您走吧，我去找您。”

米拉迪立刻登楼回她卧室，在房内找到罗什福尔派来的仆人，并向他面授机宜。

他必须在大门口等着；倘若火枪手们偶然出现，他就驾车飞快逃走，绕过修道院，再到位于小树林另一侧的一个小村子里等候米拉迪。在

此情况下，米拉迪就穿过花园，步行赶到村子；前面已经说过，米拉迪对法国的这片地区了如指掌。

假如火枪手们没有来，事情就按既定方针办：波那瑟太太借口向她告别登上马车，然后米拉迪就将波那瑟太太带走。

这时，波那瑟太太正好走了进来，为了解除她的种种怀疑——倘若她有的话，米拉迪当着她的面向那位仆人又重复了一遍她最后一部分的几点指示。

米拉迪对马车又提了几个问题：这是一辆由三匹马拉套的驿车，驾辕者是驿站的雇用驿夫；所以罗什福尔的仆人需骑马在前面带路。

米拉迪担心波那瑟太太心存怀疑，她的想法大错特错了。这位可怜的年轻女子过于单纯，她不可能怀疑另一个女人会如此阴险；再说，她从修道院长那里亲耳听到的温特勋爵夫人的头衔对她完全陌生，所以她压根儿也不会知道，一个女人对她一生的诸多不幸会占有如此致命如此重要的位置。

“您看见了，”那位仆人一出门她就说，“一切都准备停当，修道院长毫无觉察，她还以为是红衣主教派人来找我的。那个人正去交待最后的命令；您尽量吃点东西，喝点葡萄酒，然后我们就动身。”

“是的，”波那瑟太太本能地说道，“是的，我们一起动身。”

米拉迪示意让波那瑟太太在她面前坐下，为她斟了一小杯西班牙葡萄酒，又为她弄了一块小鸡胸脯肉。

“您瞧，”她对波那瑟太太说，“似乎一切都在帮助我们，夜色就要来临；明天黎明时分我们就到达我们的藏身之地了，谁也不会料到我们会在那儿。喏，拿出点勇气来，吃点儿东西。”

波那瑟太太无意识地吃了几口，嘴唇在酒杯里蘸了一下。

“喝嘛，喝嘛，”米拉迪端起她的酒杯送到嘴边说，“像我这样喝。”

然而，就在她的酒杯正要靠唇之时，她那端杯的手停在半空不动了：她刚刚听到马路上似乎是飞奔的车轮由远及近地滚滚而来；接着，几乎在同一时刻，她仿佛又听见马儿的嘶鸣。

这声音将她从得意中拉了回来，犹如一阵狂飚惊醒了她的美梦；她满脸惨白，跑向窗口；而波那瑟太太则全身颤抖地站了起来，撑着她的坐椅以免跌倒。

但她们什么还都还没有看见，只是听到奔腾之声总是愈来愈近。

“哦！我的上帝啊！”波那瑟太太说，“这是什么声音？”

“是我们的朋友或我们敌人的声音，”米拉迪带着可怕的冷静解释说，“您呆着不要动，我来告诉您。”

波那瑟夫人依旧站在那里，一声不响，一动不动，脸色苍白，宛若一尊木雕。

响声变得更强，奔马也许只有一百五十步之遥；如果说还看不到马匹的身影，那是因为大路拐了弯道。但是，声音却变得那样的清晰，通过那错落有致的声声蹄突，似乎能够数出来有多少马匹。

米拉迪全神贯注地张目凝视；天色还相当明亮，她足以能辨清来者是何人。

突然，在大路的转弯处，她看见几顶饰有镶带的帽子闪闪发光，根根翎羽迎风飘动；她先数有两匹马，接着是五匹，然后是八匹；其中一匹坐骑以两个马身之长率先在前。

米拉迪低沉地吼叫一声。她认出走在前头的那个人正是达达尼昂。

“哦！上帝！上帝！”波那瑟太太也叫了起来，“究竟发生什么啦？”

“那是红衣主教先生卫士们穿的制服；刻不容缓！”米拉迪大声说，“我们逃吧，快逃！”

“是的，是的，我们逃吧，”波那瑟太太跟着重复说道；可是出于过分的惊恐，她像是被钉子钉在原地一样，一步也不能挪动。

她们听见一队坐骑从窗下经过。

“您来啦！您来呀！”米拉迪一边叫一边试图拖着年轻少妇的胳膊往前拉，“多亏有花园，我们还能逃出去，我有钥匙，但我们要抓紧，再过五分钟那就来不及了。”

波那瑟太太也试图挪动双脚，但只走了两步便双膝跪倒在地。

米拉迪试图扶起她，把她抱起来，但终究力不从心。

就在此时，她们听见了马车的滚动，那是赶车人看见了火枪手便纵马逃走了。接着传来三四声枪响。

“最后一次问您，您是否想走？”米拉迪大声问道。

“哦！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您看得很清楚，我确实没有力气；您看得很清楚，我不能走了，您一个人逃吧。”

“一个人逃！把您留在这儿！不！不！绝对不行！”米拉迪咆哮起来。

蓦地，她的眼神中射出一束冷光，宛若发狂的疯女，身子一纵跑到桌边，以奇特的敏捷打开戒指的底盘，将里面藏的东西倒进波那瑟太太的杯中。

那是一粒见水就溶的淡红色的颗粒。

然后，她脸不变色心不跳地端起酒杯：

“请喝下去，”她说，“这酒会给您增添力量，喝吧。”

说着她将酒杯端到年轻少妇的嘴边，年轻的少妇无意识地喝了下去。

“啊！这不是我想报仇的本意，”米拉迪恶狠狠地一笑将杯子放到桌上说，“可是，有什么办法呢！能怎么做就怎么做吧！”

说着她冲到房间外面。

波那瑟太太眼睁睁地看着她逃走了，自己却不能去追她；她就像做梦遭人追赶的那些人一样，试图迈步逃走，但徒唤奈何。

几分钟过去了，大门口响起一阵可怕的喧嚣；波那瑟夫人无时无刻不在期待着看到米拉迪重露尊容，但米拉迪没有再来。

无疑出于恐惧，波那瑟太太那灼烫的额头数次渗出冷汗。

她终于听见有人打开铁栅栏的吱嘎声，响于楼梯的马靴声和马刺声；又传来一阵愈靠愈近的大嗓门的埋怨声，并且在这些混杂的各种声音中，她仿佛听到有人在叫她的名字。

她突然发出一声快乐的喊叫，接着向门口冲去，因为她听出了那是达达尼昂的声音。

“达达尼昂！达达尼昂！”她大声喊道，“是您吗？我在这儿，我在这儿！”

“康斯坦斯！康斯坦斯！”年轻人回答说，“您在哪里？我的上帝！”

就在这同一时刻，房门不是被打开而是被撞开了；好几个汉子冲进房间。波那瑟太太倒在一张扶手椅内，但已不能动弹了。

达达尼昂扔掉他手里拿着的一支仍在冒烟的手枪，跪在他的情妇面前；阿托斯将他自己的手枪别进腰带；手执长剑的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这时也收剑入鞘。

“啊！达达尼昂！我亲爱的达达尼昂！你终于来了，你没有骗我，真的是你！”

“是我，是我，康斯坦斯！我们又团聚了！”

“哦！她说你不会来了，真是白费口舌，我一直痴情地期待着；我不愿意逃走；噢！我真的做对了，我多么幸运呀！”

听到“她”这个字，本来安安静静坐着的阿托斯霍地站了起来。

“她！她是谁？”达达尼昂问道。

“我的同伴；她出于对我的友谊，想把我从迫害我的人的手中解救出来；由于她将你们错看成是红衣主教的卫士，所以她刚才逃走了。”

“您的同伴，”达达尼昂大声问道，他的脸色变得比他情妇的白色头巾还要白，“您要说的是怎样的同伴？”

“我说的是有辆马车停在大门口的那个人，是一位自称是您的朋友的女人，达达尼昂；是一位您对她无话不谈的女人。”

“她叫什么名字？她叫什么名字？”达达尼昂嚷叫道，“上帝啊！怎么您连她的名字都不知道？”

“知道的，知道的，有人在我面前曾提起过她；您等等……可是真奇怪……哦！我的上帝啊！我的脑袋混乱不堪，我什么也看不见。”

“帮帮我，朋友们，帮帮我呀！她的双手已经冰凉，”达达尼昂叫道，“她昏过去了；老天啊！她失去知觉了！”

这时波托斯扯开嗓门大叫救人，阿拉米斯则跑向桌边去找杯水，然而当他发现阿托斯那张扭曲得可怕的脸形，站在桌前木然不动，毛发直竖，冷漠的眼神充满着惊惶WωW奇Qisuu書com网，注视着其中的一只酒杯，似乎在忍受着最可怕的怀疑的折磨，这时他停住了。

“噢！”阿托斯说，“噢！不，这是不可能的！上帝也不会允许犯下如此罪行。”

“拿水来，拿水来，”达达尼昂喊道，“拿水来！”

“哦，可怜的女人，可怜的女人！”阿托斯带着心碎喃喃道。

波那瑟夫人在达达尼昂的阵阵亲吻下重又睁开了双眼。

“她苏醒了！”年轻人叫了起来，“哦！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我谢谢你！”

“夫人，”阿托斯说，“夫人，看在上苍的份上，请告诉我那只空杯是谁的？”

“是我的，先生……”年轻的少妇语声衰竭地答道。

“但是谁给您斟了这杯酒？”

“她。”

“她是谁？”

“啊！我想起来了，”波那瑟太太说，“温特伯爵夫人……”

四位朋友异口同声大叫一声，唯有阿托斯的叫声凌驾众人之上。

此时，波那瑟夫人面如铅灰，无声的疼痛将她彻底击垮，她气喘吁吁地倒在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的胳膊上。

达达尼昂抓着阿托斯的双手，脸上呈现一副难以表述的痛楚。

“是怎么回事啊！”他说，“你相信……”

他的话语在哽噎中窒息了。

“我相信一切，”阿托斯咬着冒血的嘴唇说。

“达达尼昂，达达尼昂！”波那瑟太太叫道，“你在哪儿？

不要离开我，你看得很清楚，我马上就要死了。”

达达尼昂松开一直抓在自己那双挛缩的手中的阿托斯的手，跑到波那瑟夫人跟前。

她那美丽的面庞已成满面惊容，她那双呆滞的眼睛已不再有神，一阵痉挛的颤抖摇曳着她的身躯，额头上流淌着涔涔汗水。

“看在上苍的份上！快跑去叫医生呀；波托斯，阿拉米斯，请你们找人救救她吧！”

“没有用了，”阿托斯说，“没有用了，她下的毒是找不到解药的。”

“是呀，是呀，救救吧！救救吧！”波那瑟太太嗫嚅着，“救救吧！”

然后，她使足全部力气，双手紧抱着年轻人的头凝视他片刻，仿佛她的全部精灵都交汇在她的目光之中，接着发出一声呜咽的叫喊，将自己的双唇紧贴于达达尼昂的双唇之上。

“康斯坦斯！康斯坦斯！”达达尼昂呼唤着。

一声叹息冲破波那瑟夫人的小口，轻轻掠过达达尼昂的嘴边；这声叹息，正是那具如此纯洁如此深情的回归上苍的灵魂。

达达尼昂搂在怀中的只是一具尸体。

年轻人大叫一声，跌倒在他情妇的身旁，也和他的情妇一样，他的脸色是那样的惨白，全身是那样的冰凉。

波托斯哭泣起来，阿拉米斯向空中挥舞着拳头，阿托斯则在胸前划着十字。

就在此时，一位男子出现在门口，他的面色几乎和屋里的那些人同样的苍白，他环顾一下四周，看到了已经死去的波那瑟太太和昏厥倒地的达达尼昂。

就在灾难临头的惶惶之际，这位不速之客出现了。



“我没有搞错，”来者男子说，“这位就是达达尼昂先生吧！”

而你们是他的三位好友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三位先生。”

被人称名道姓的三位朋友怀着惊诧看着陌生的来者，他们三人都似乎觉得面熟。

“诸位，”陌生的来者又说，“你们和我一样正在追踪一个女人，”他骇人的一笑后又说，“那个女人一定来过这里，因为我在这里看到了一具尸体！”

三位朋友哑然失色；仅仅是这声音和面孔使他们想起他们曾经见过此人，但是他们回忆不起在何种场合。

“诸位，”陌生人继续说，“既然你们不愿意认出一位你们可能两次救过性命的人，我就只好自我介绍了。本人是温特勋爵，是那个女人的小叔子。”

三位朋友发出一声惊异的叫喊。

阿托斯站起身，向他伸手相握：

“欢迎您的光临，勋爵，”他说，“您是自己人。”

“我是在那个女人走后五小时从朴茨茅斯港动身的，”温特勋爵说，“我在她到达后三小时也赶到了布洛内；在圣奥梅尔，我比她迟到了二十分钟；最后在莉来尔，我失去了她的踪迹。当我正漫无边际地到处打听时，这时我看到了你们纵马飞驰，我认出了达达尼昂先生。我当时叫过你们，但你们没有理我；我本想跟随你们一起赶路，但我的坐骑过于疲劳，不能和各位的坐骑同速前进。可是尽管各位风驰电掣地赶路，但看来还是到得太晚了！”

“您看！”阿托斯一边说一边向温特勋爵指着死去的波那瑟夫人以及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正努力使其苏醒的达达尼昂。

“难道他们两个都死了吗？”温特勋爵冷静地问道。

“幸好不是，”阿托斯答道，“达达尼昂先生只是昏厥而已。”

“啊！太好了！”温特勋爵说。

达达尼昂此刻果然睁开了双眼。

他挣脱出波托斯和阿拉密斯抱他的手臂，像失常的疯子扑向他情妇的尸体。

阿托斯站起身，迈着缓慢而庄严的步履走近他的朋友，深情地将他搂在怀里；当达达尼昂抽抽噎噎地哭泣时，他以极为崇高极为劝慰的语气对他说：

“朋友，像个男子汉：女人为死者哭泣，男人为死者报仇！”

“噢！是的，”达达尼昂说，“是的！只要是为她报仇，我随时准备跟你赴汤蹈火！”

阿托斯充分利用复仇的希望使他不幸的朋友恢复勇气的这一时机，示意波托斯和阿拉密斯去找修道院女院长。

这两位朋友在走廊里碰上了她，诸多事件使她依然十分迷乱和惶惑。她一反出家修行的惯例，当着五个世俗男人的在场叫来几位修女。

“夫人，”阿托斯挽着达达尼昂的胳膊说，“我们现在将这位不幸女子的尸体托付给您恭敬的侍奉。在成为天上的天使之前，她是人间的天使。请像对待您的一位姊妹那样对待她；

有一天我们一定回来在她坟上祈祷。”

达达尼昂伏在阿托斯的胸前，又哽咽着哭泣起来。

“哭吧，”阿托斯说，“哭吧，你心中充满爱情、青春和生命！唉！我真想和你一样能痛哭一场！”

他挽着他的朋友走出来，像疼爱的慈父，像慰藉的牧师，像饱经沧桑的伟人。

五个人各自手执缰辔，仆人跟随其后，一起向城郊已经在望的贝图纳城区进发；他们在碰上的第一家客栈门前停了下来。

“这么说，”达达尼昂说，“我们不去追赶那个女人啦？”

“不要着急，”阿托斯说，“我要采取一些措施。”

“她会从我们手里溜掉的，”年轻人又说，“她会从我们手里溜掉的，阿托斯，那将是你的过错。”

“我打保票她溜不掉，”阿托斯说。

达达尼昂对他朋友说的话至信至诚，所以他便低下头走进客栈，不再言语。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相对一视，丝毫看不出阿托斯的保证用意何在。

温特勋爵以为阿托斯之所以这样说，是为了减轻达达尼昂的痛苦。

“现在嘛，诸位，”阿托斯确证旅店有五个空房间以后说道，“每人去自己客房；达达尼昂需要独自呆着哭一场，而你们需要睡觉。我负责照顾全盘，请各位放心。”

“但我觉得，”温特勋爵说，“如果要采取什么措施去对付伯爵夫人，我是要插手的，因为她是我嫂子。”

“而我，”阿托斯说，“她是我老婆。”

达达尼昂高兴得哆嗦起来，因为他明白，既然他披露了如此秘密，他对复仇就十拿九稳；波托斯和阿拉米斯满脸苍白地面面相觑。温特勋爵则以为阿托斯是发了疯。

“你们进客房吧，”阿托斯说，“事情让我办吧。你们看得很清楚，我作为丈夫，这件事和我有关。只是达达尼昂，倘若您没有丢失从那个人帽子落下的那张字条，请把它交给我，那上面写着城市的名字叫……”

“啊哈，”达达尼昂说，“我明白了，那个地名是她亲手所写。”

“你看清楚了，”阿托斯说，“天上是有个上帝！”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四章 身披红大氅的男人

阿托斯的失望被代之以压抑的痛苦，但这种痛苦使这位男子本来便具有的杰出的思辨力变得更加睿智。

他全身心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念念不忘他曾许下的诺言和他承担的责任。他最后一个回到自己的客房，请求房东给他弄来了一张全省地图，弯腰躬背俯视其上，仔细打量着图上的条条标线，终于找到有四条不同的道路从贝图纳通往阿芒蒂埃尔，于是他派人叫来跟班。

普朗歇，格里默、穆斯克东和巴赞前来报到，接受阿托斯的准确、及时而严格的命令。

他们四人必须于翌日凌晨出发、各自分路前进，最后到阿芒蒂埃尔会合。四个人中最精明的普朗歇，取四个朋友曾开枪射击后夺路逃跑的那辆马车的方向竞发，我们还记得，罗什福尔的仆人就是坐着那辆马车逃走的。

阿托斯首先打发四个跟班登程，因为这些家人自打供他及其朋友使唤以来，他对每一个人的各有所长和基本素质了如指掌。

其次，下人求问比起主人探听较少引起路人多疑，而较多获得被询者的心理同情。

最后，米拉迪认识主人，但她不熟悉其跟班；反之，所有跟班都深知米拉迪为何许人。

他们四人必须于翌日上午十一点在指定地点会齐；倘若他们预先发现米拉迪的藏身之所，留下三人对她严密监视，其中一人返回贝图纳通报阿托斯，随后为四位主人充当向导。

各项措施采取之后，四个跟班先后退去。

这时，阿托斯从坐椅上站起，携带佩剑，身裹大氅，步出客店；时值约摸夜间十点钟。谁都知道，外省到了夜间十点，大街小巷行人稀少。但显而易见，阿托斯是想找人求问。他终于遇上一位迟迟未归的行人，走上前，对其搭讪起来；被他问话的那个人心怀惊恐连连后退，但他还是指了一下回答了火枪手的求问。阿托斯送他半个比斯托尔请他随行带路，但那个人拒绝了。

阿托斯按指路人所指走进一条街道；当行至十字路口，他又停下脚步，很显然，他感到左右为难。但十字路口和任何其它地点相比，倒是更有机会碰见行人，于是他停在原地不动。果然，片刻过后，一位巡夜打更者走了过来。阿托斯向他又提起对他刚才遇到的那个人提出过的同一问题，巡夜人复又露出同样的惊恐，依旧拒绝为阿托斯带路，亦用手指一指他应走的路。

阿托斯朝被指出的方向走去，来到位于该城边的一个小镇，和他及其同伴进城时的方向正好遥遥相对。来到那儿，他又一次心神不定，左右为难，于是他第三次停了下来。

该当阿托斯走运，一个乞丐走了过来，向他请求施舍。阿托斯给他一个埃居要他随行带路，乞丐先是犹豫片刻，但眼见那枚银币在夜色中闪闪发光，他心一横，在阿托斯的前头迈开了脚步。

走到一条街的拐角，乞丐从老远就向他指着一栋孤零零的萧索而寒碜的小房；阿托斯向房子走去，这时，已经收到报酬的叫花子撒腿离他而去。

阿托斯绕房转了一圈，然后才在满是淡红色的涂料中找到一扇门；墙板的缝隙显露不出一丝灯光，听不到任何声音使人想到有人居住，这栋房显得阴森、寂寥，简直就是一座坟墓。

阿托斯连连叩门三声但无人回答。但就在第三声叩门过后，屋内有脚步声走近前来；门终于微微启开，一个身材高大、脸肤苍白、须发乌黑的男人出现在门口。

阿托斯和他低声交谈几句，那位身高块大的汉子便示意火枪手可以进屋。阿托斯趁对方答应之机立刻进屋，门随后又立即关上。

阿托斯千里迢迢历尽艰辛要寻找的人终于找到了，这个人领他走进实验室：他正忙着用几根铁丝将一具骷髅的丁当有声的骨骼连接定位。全身躯干已经整理成形，唯有脑袋还放在一张桌上。

其余的全部陈设表明，阿托斯置身其中的房室主人是从事自然科学的：一个个玻璃瓶中装着游蛇，瓶子上分门别类贴着标签；一条条晒干的蜥蜴犹如雕琢过的翡翠，在硕大的鸟木框子里闪闪发光；最后，那一束束芳香四溢的野草，或许具有肉眼凡胎所不知的功能，被吊在天棚顶上，一直垂到房间的屋角。

然而，这不是家室，没有仆佣；这位身材高大的人独居此房。

阿托斯以冷静漠然的目光扫视一下我们刚才描述的所有这些物件，应他来寻找的这位人的邀请，阿托斯在他身边坐下。

这时，阿托斯向他解释他拜访原委以及他有一事相求；但当他的要求刚刚启齿，本来站在火枪手面前的这位陌生人，惊恐地向后退去并表示拒绝。这时，阿托斯从他口袋掏出一张写有两行字并有签名盖印的小字条，交给这位过早表示不屑一顾的人看一看。这位身材高大者刚读完两行字，看清了署名又认出了官印，便深鞠一躬，表示他不再有任何拒绝之意，随时听候吩咐。

阿托斯没有更多的要求；他站起身，鞠个躬，走出门，离开时仍走他来时的路，回到客栈，关上自己的房门。

天一亮，达达尼昂走进他的房间，询问下一步该如何行动。

“等待，”阿托斯回答说。

不多工夫过后，修道院院长派人前来通知火枪手们，米拉迪的受害人的葬礼将于当日午时举行。至于下毒者米拉迪，还没有获得任何消

息，只能说她是从花园逃走的，因为沙土上认出了她的脚印，并且发现花园门是关着的，而钥匙却不见了。

在指定的时刻，温特勋爵和四位朋友来到修道院。丧钟悠扬，教堂大开，祭坛的栅门是关着的。祭台中央，躺着死者的尸体，身着初学修女的服装。祭台两侧和通向修道院的栅门后面，站着加尔默罗会的全体修女，她们从那里聆听神圣的弥撒，同时和着神父一起吟唱，她们既看不见世俗之徒，也不被他们所见。

到了教堂门口，达达尼昂感到勇气顿消；他转身寻找阿托斯，可是阿托斯已不见踪影。

忠于自己复仇的使命，阿托斯让人领进花园；在园中的沙土上，他沿着那个女人在她经过之路遍地留下的一条血痕浅浅的脚印，一直走到通向树林的园门；他让人将门打开，然后潜进了树林。

此时，他的一切怀疑都获得了证实：那辆马车驶进就不见的道路，沿着树林拐了个弯。阿托斯顺着这条路走了一个时辰，目不转睛地盯着沙子路；从受伤的伤口流出的斑斑血迹布满一路，这个伤不是属于跟车带路的，就是其中的一匹驾辕马。大约走了四分之三法里，在距费斯图贝尔五十步之遥，又有一大片血迹；地面有被马匹践踏的痕迹。在树林和这个标记点之间，在被踩踏过的这块地面稍后之处，他又发现与在花园中看到的小脚印的相同痕迹：马车就是停在这里的。

就是在这里，米拉迪逃出树林登上马车的。

阿托斯的这个发现证实了他的全部怀疑，他为此感到高兴，于是他返回客栈，找到正焦急等待的普朗歇。

一切都正如阿托斯之所料。

普朗歇沿路走去，他和阿托斯一样，也发现了沿途的血迹，和阿托斯一样，他也确认出马匹停留的地段；但他比阿托斯走得更远，乃至在费斯图贝尔村的一家旅店喝酒时毋需打听，便得知在头一天晚上八点半，一个受伤的男人曾陪着一位夫人乘坐一辆驿车旅行到此，因不能



再往前走，便不得不暂停下来。据说事故的发生是因有绿林窃贼，欲于林中拦截这辆马车。那男子便在村子停了下来，那女子却另换驿马自己继续赶路了。

普朗歇开始寻找那赶车的车夫，而且居然找到了。那车夫曾拉着那位夫人直到弗罗梅尔，那夫人又从弗罗梅尔自己去了阿芒蒂埃尔。普朗歇抄近路，于早上七点钟便到了阿芒蒂埃尔。

这个小镇中只有一家旅店，那就是驿站开的旅店。普朗歇以寻求差事的失业仆人走了进去。他和旅馆里的人没有谈上十分钟，便知道有一个独身女人于头天晚上十一点来到了旅店，租了一间客房，并派人叫来店主，告诉他，她想在周围地区呆上一段时间。

普朗歇毋需再要知道更多的东西。他跑向约会地点，找到准时到位的另三位仆人，安排好他们监视旅店的所有出口，他自己转回找到阿托斯，当另三位朋友前来他的房间时，他已完成了接受普朗歇的情况汇报。

一张张脸庞阴云密布，愁眉苦脸，就连一向沉得住气的阿拉米斯的脸色亦是如此。

“该怎么办呀？”达达尼昂问。

“等待，”阿托斯回答说。

每一个人又回到了各自的客房。

晚上八点钟，阿托斯下令备马，派人通知温特勋爵和另三位朋友，要他们作好行动的准备。

俯仰间，五个人全都备妥。各人检查了自己的武器，并且都将置于临战状态。阿托斯第一个走下楼来，发现达达尼昂已经上马，脸上一副焦急之情。

“耐心一些，”阿托斯说，“我们还少个人。”

四位骑士惊诧地四下张望，因为他们都在脑子里搜索着他们可能少的那个人究竟是什么人，但是徒劳。

俄顷，普朗歇牵着阿托斯的马走了过来，这位火枪手轻捷一纵便跨上了马鞍。

“等我一下，”他说，“我马上便来。”

说着他策马飞奔而去。

一刻钟过后，他果然带回一个人来，这个人头戴面具，身披一件红大氅。

温特勋爵和另三位火枪手用目光互相询问，但谁也不能向对方提供情况，因为他们都不知道这是什么人。不过他们都想，既然事情是按照阿托斯的命令运行的，那么一切就该如此。

九点整，一标轻骑在普朗歇的向导下起程上路，沿着那辆马车行驶过的道路前进。

六个人默默地向前走着，各自陷入自己的沉思，沮丧得像是绝望，阴沉得像是受惩，真是一幅凄惨的景象。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五章 审判

这是一个狂风暴雨的阴沉之夜，大块大块的浓云在天空奔跑，遮去了满天星斗的光华；月亮须得午夜时分才能升起。

有时，一束闪电划过天际，行人才能依稀可辨大路白花花、孤零零地向前延伸；当闪电一灭，一切又重归黑暗之中。

达达尼昂总是脱离小分队冒尖前驱，阿托斯每时每刻都提醒他重归队伍，但顷刻过后，他又甩掉了队伍；他的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一直向前，于是他就向前向前再向前。

他们悄悄地穿过了费斯图贝尔村落，那个受伤的仆人还呆在这里养伤。然后，他们顺着里什堡树林向前；到达埃尔利时，一直为轻骑队伍当向导的普朗歇拐弯向左走去。

温特勋爵，或者波托斯，或者阿拉米斯，都曾几次三番试图和那个身裹红色大氅的人说几句话，但每次向他提出的问题，他都欠欠身不作回答。于是这一行人明白，这位陌生者一定有保持沉默的理由，所以他们也就不再对他说话了。

但是，暴风雨愈演愈烈，闪电接二连三，雷霆开始怒吼，狂风——暴风雨的先驱，在广原上呼啸，搅动着骑士们发冠上的饰羽。

轻骑小队催马小跑起来。

刚刚走出费罗梅尔不远，暴风雨发作了；他们展开了斗篷；只剩两三法里要行了，他们就在这倾盆大雨下行走这两三法里。

达达尼昂不但没有披上斗篷，他连毡帽都脱了；他乐意让雨水顺着发烫的前额和烧得颤抖的身体流个痛快。

当这一小股队伍穿过戈斯卡尔村并快要到达驿站时，躲在树下的一个人，从和他呆着的暗处难以分辨的树干后冲出来，径直来到大路中

间，一个指头放在嘴唇上。

阿托斯认出那是格里默。

“有什么情况吗？”达达尼昂大声问道，“难道说她已离开阿芒蒂埃尔啦？”

格里默点点头作出肯定的表示。达达尼昂牙齿咬得格格地响。

“不要出声，达达尼昂！”阿托斯说，“由我指挥一切，所以也由我来问格里默。”

“她现在在哪儿？”阿托斯问。

格里默伸出手朝利斯河的方向指一指。

“离这儿远吗？”阿托斯又问。

格里默向他的主人伸出一个弯曲的食指。

“就她一个人？”阿托斯复问。

格里默肯定地点点头。

“诸位，那个女人单身一人，所在位置是利斯河方向，离这儿半法里。”

“很好，”达达尼昂说，“给我们带路，格里默。”

格里默穿过田野，为队伍充当向导走在前方。

大约走了五百步以远，他们遇见一条小溪，便涉水趟了过去。

在一束闪电的亮光下，他们隐约看到了埃坎根姆村。

“是这儿吗？”达达尼昂问。

格里默摇摇头作出否定的表示。

“不要说话！”阿托斯说。

队伍继续赶路。

又亮起一道闪电；格里默伸着手臂指去，在火蛇般的青蓝色电光石火下，他们清楚地看见一栋孤零零的小屋，横在离一条渡船约百步远的利斯河畔。一扇窗子亮着灯光。

“我们到了，”阿托斯说。

就在此时，一个卧在壕沟的人爬了起来，那是穆斯克东；

他用手指着那扇闪着亮光的窗户。

“她就在那里，”他说。

“那巴赞呢？”阿托斯问道。

“我来守窗子时，他去监视大门了。”

“好，”阿托斯说，“你们都是忠心耿耿的仆人。”

阿托斯跳下坐骑，将马缰交给格里默，然后向马队其他人作个手势，要他们向门的方向包抄过去，他自己一个人向窗口潜去。

那座小房的周围是一圈两三尺高的绿篱。阿托斯越过篱笆，一直来到无隔板护挡的窗前，但半高的窗帘遮得严严实实。

他登上窗基石沿，以便让眼睛能超出窗帘的高度向里张望。

借助一盏灯的微光，阿托斯看见一个身裹一件深色披风的女人，坐在余温犹存的一个火炉旁的方凳上，双肘支在一张朽木桌上，白皙得如象牙一般的双手托着脑袋。

阿托斯看不清她的脸庞，但阿托斯的唇角撇开一丝狞笑：

不会搞错的，这就是他一直寻找的女人。

就在此时，一匹马嘶鸣起来，米拉迪抬起头，看见阿托斯那张苍白的脸正紧贴着玻璃窗，她大叫一声。

阿托斯清楚他被认了出来，他用膝盖和双手去推顶窗子，窗子被顶开了，玻璃被打碎了。

阿托斯宛如复仇的幽灵跳进房间。

米拉迪跑向门口打开门；一张比阿托斯更加苍白更具威慑的脸庞挡住了去路，站在门槛边的正是达达尼昂。

米拉迪叫喊一声向后退去。达达尼昂考虑到她又会想方设法逃走，生怕她又从他们手里溜掉，便从腰间拔出手枪；但阿托斯举手拦住了。

“把家什收起来，达达尼昂，”他说，“要紧的是这个女人要受到审判，而不是现在将她干掉。再等一段时间，达达尼昂，你会心满意足的。请进，诸位。”

达达尼昂服从了，因为阿托斯的语气是庄严的，举止是威武的，他简直就是上帝派来的法官。所以，随达达尼昂之后，波托斯、阿拉米斯、温特勋爵以及那身披红大氅的人，也都一起走进小屋。

四位仆人看守着门窗。

米拉迪倒在她的坐椅上，伸着双手，仿佛在对这可怕的出现表示哀求；但当她瞥见她的小叔子时，她发出一声可怕的叫喊。

“你们要干什么？”米拉迪嚷着问道。

“我们要，”阿托斯说，“夏洛特·巴克森，她先自称自己是拉费尔伯爵夫人，然后又称是温特勋爵夫人，谢菲尔德男爵夫人。”

“是我！是我！”她在极端恐怖中嘟囔着，“你们要我怎么样？”

“我们要根据您的罪恶对您进行审判，”阿托斯说，“您可以自由地为自己辩护，您可以申辩自己无罪，倘若您可以的话。达达尼昂先生，由您作第一个指控。”

达达尼昂走上前来。

“面对上帝，面对人类，”他说，“我指控这个女人于昨天晚上毒死了康斯坦斯·波那瑟。”

他转过身去看着波托斯和阿拉米斯。

“我们为此作证，”两个火枪手动作一致地说。

达达尼昂继续控告说：

“面对上帝和人类，我指控这个女人曾经想毒死本人，她在从维勒鲁瓦给我寄来的酒中下了毒，并附上一封伪造的信，以冒充那酒是我朋友寄来的；上帝救了我，但有一个人却为我死去了，他叫布里斯蒙。”

“我们作证，”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异口同声说。

“面对上帝和人类，我指控这个女人曾煽动我去暗杀瓦尔德男爵；但无人能证明这个控告的真实性，我本人亲自作证。

“我指控完毕。”

达达尼昂走到房间的另一边，同波托斯和阿拉米斯站在一起。

“轮到您了，勋爵！”阿托斯说。

温特勋爵走了过来。

“面对上帝和人类，”他说，“我指定这个女人派人杀害了白金汉公爵。”

“白金汉公爵被杀害了？”在旁的所有人一起叫了起来。

“是的，”男爵说，“他被杀害了！根据你们写给我的通知信，我派人把这个女人逮捕了，并把她交给我的一個忠实部下看起来；她把那个人腐蚀了，并将一把匕首交到他手里，让他去刺杀了公爵。但此时，费尔顿也许正用他的头颅偿还那个发疯的罪行。”

听到这些尚未知晓的罪恶被揭露，在场所有审判法官的全身都不寒而栗。

“事情还没有完，”温特勋爵说，“我的哥哥得了一种怪病，三个小时就死去了，那种怪病在他全身留下片片灰色的斑点。临死前，我哥哥让您做他的财产继承人。现在我想问您，我的嫂子，您的丈夫是怎么死的？”

“太可怕了！”波托斯和阿拉米斯叫道。

“您是杀害白金汉的凶手，您是杀死费尔顿的凶手，您是杀害我哥哥的凶手，我要申张正义惩罚您，所以我郑重宣布，倘若无人为我惩办她，我将自己惩罚她。”

温特勋爵走到达达尼昂身旁站定，让出位置留给他人前去控告。

米拉迪双手捧着垂下的头，力图追忆被一种致命的眩晕搅混的思绪。

“现在该轮到我了，”阿托斯一边说一边抖动着身躯，犹如雄狮见到毒蛇抖起了鬃毛，“该轮到我了。当年她还是姑娘家时，我就曾娶她为妻；尽管我全家反对，我还是娶了她；我给了她我的财产，我给了她我的姓氏；有一天我发现这个女人被烙过火印，这个女人的左肩上被烙有一朵百合花的标记。”

“哈哈！”米拉迪站起身说道，“我看未必还能找到对我进行无耻宣判的法庭。我看未必还能找到对我执行宣判的人。”

“请住口，”一个声音说道。“关于这件事，该由我来回答！”



身披红大氅的那个人走近前来。

“这个人是谁？这个人是谁”米拉迪喊叫时嗓门因恐怖变得窒息，头发因恐怖而散乱，并且仿佛具有活的生命一样，在她那青灰色的头上直竖起来。

所有的眼睛一齐转向那个男子，因为对所有人来说，除了阿托斯，他是陌生人。

阿托斯也和其他人一样带着同等的惊愕看着他，因为他不知道这个人怎么可能也参与了此时就要被解开的这个可怕悲剧的某些事情。

陌生人迈着缓慢而庄重的步履走近米拉迪，一直走到和她只有一桌相隔，这时他脱下了面具。

米拉迪心怀不断增长的恐怖，瞅了一会儿框在黑发浓须之间的那张苍白的脸颊，脸颊上唯一的表情就是无动于衷的冷漠；米拉迪随即突然站起身，边退到墙跟边大声说：

“噢！不！不！不！不！这是地狱的幽灵！这不是他！救救我吧！救救我吧！”她用嘶哑的嗓门大喊道，同时朝墙壁转过脸，似乎能用双手为自己扒开一条逃跑的通道。

“您究竟是谁？”现场的所有目击者一起大声问道。

“请诸位去问这个女人吧，”身裹红大氅的人说，“因为各位看清楚了，她认出了我。”

“里尔的刽子手！里尔的刽子手！”米拉迪咆哮道；她在遭受失去理智的恐怖的折磨，双手牢牢抓着墙壁以防跌倒在地。

所有人都闪开了，唯有身披红大氅的人依然站在屋子中间。

“噢！饶了吧！饶了吧！宽恕我吧！”卑鄙的女人跪在地上大喊求饶。

陌生人等着恢复寂静。

“本人已对各位说过她已经认出了我！”他又说，“她说对了，我是里尔城的刽子手，现在我说说事情的来龙去脉。”

所有目光都聚焦在这个人的身上，大家都怀着迫不及待的骚动等着他说话。

“这个女人过去是个姑娘时也和今天同样漂亮。她曾是唐普马尔本笃会女修道院的修女。一位心地纯洁而虔诚的青年神甫主持这家修道院的教堂；米拉迪图谋不轨，对他施加勾引，她勾引成功了，她简直连圣徒都能引诱到手。

“双方山盟海誓，永远共涉爱河；但他们的关系又不可能长久持续下去，否则彼此都得身败名裂。她终于说服了那个年轻神甫，同意一起离开当地。但是要离开当地，要一起逃走，要到法国的其他地区，在那里太太平平地过日子是可以的，因为谁也不认识他们，然而必须得有钱；可是他们两个都没有钱。那个神甫偷了几个圣瓶卖掉了；可是就在他们准备一起逃跑时，双双被捉拿归案。

“一个星期之后，米拉迪又勾引了狱卒的儿子并因此从狱中逃跑。那个青年神甫被判带镣入狱十年和烙上火印。正如这个女人所说，我当时就是里尔城的刽子手。我被迫去给那个罪犯烙上印记，而那个罪犯，先生们，他是我的胞弟啊！”

“当时我就诅咒，是那个女人让我兄弟落到了这步田地，她已不只是他的同谋，既然她煽动我的兄弟走上了犯罪道路，她起码该分享相同的惩罚。我猜到了她的躲藏之地，我跟踪追击，我找到了她，将她捆起来，在她身上烙下了和我给我自己兄弟烙过的相同烙印。

“我返回里尔的第二天，我的兄弟也越狱逃跑了，于是有人指控我是他的同谋，我被判替他坐监入狱，直至他投案自首为止，我那可怜的兄弟不知道这个判决，他又找到了那个女人，他们双双又一起逃到了贝里，在那里，我兄弟又谋了个本堂神甫的职位，那个女人伪称是她的妹妹。

“本堂神甫教堂所在地的当地爵爷看中了那个所谓的妹妹，并且对她情有独钟，最后向她提出要娶她为妻。于是，那个女人就离开了曾被她断送的那个人，跟了也会被她断送的这个人，她便成了拉费尔伯爵夫人……”

所有眼睛一起转向阿托斯，因为这才是他的真名实姓，他点点头表示刽子手刚才的一席话全是真实的。

“这时候，”刽子手接着说，“我可怜的兄弟气得发疯，感到一切都无望了，决心摆脱被她全部剥夺的人生、幸福和荣誉，重又回到里尔。当得知我替他被判入狱后他便投案自首了，并于当天晚上，在他的牢房气窗上自缢而亡。

“但是，对那些判我入狱的人应该还他们以公道，因为他们是恪守诺言的，尸体验明正身得到确认，他们就恢复了我的自由。

“这就是我要控告她的罪名，这就是我要为她烙下印记的理由。”

“达达尼昂先生，”阿托斯说，“您要求对这个女人判什么罪？”

“死罪！”达达尼昂回答说。

“温特勋爵，”阿托斯继而问，“您要求对这个女人判什么罪？”

“死罪！”温特勋爵说。

“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二位先生，”阿托斯又问，“你们二位作为她的审判官，你们认为应该判她什么罪？”

“死罪！”这两位火枪手声音低沉地回答说。

米拉迪发出一声可怕的嗥叫，拖着跪地的双膝向两位审判官挪动几步。

阿托斯向她伸出手去：

“安娜·布勒伊，拉费尔伯爵夫人，温特勋爵夫人，”他说，“世间的人类和天上的上帝对您的罪孽都已厌倦。倘若您会什么祈祷，您就说吧，因为您已被定罪，您就要一命呜呼了。”

听到这番没有给她留有任何希望的话语，米拉迪直挺挺地站起身来，似乎想要说话，但她已筋疲力尽；她感到一只强有力的无情的大手抓着她们的头发，犹如报应之神拖着人类一样无可挽回地拖着她，她甚至无意作出抵抗，便走出了那间茅屋。

温特勋爵、达达尼昂、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也都跟着她走了出来。跟班们紧随主人其后，只剩下那扇被顶碎的窗户，那敞开的门廊，以及那桌上仍在凄惨地闪亮冒烟的油灯陪伴着那栋孤寂的房舍。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六章 处决

约莫午夜时分；一轮下弦凹形残月，在暴风雨最后几缕线条的涂抹下，带着殷红的血色从阿芒蒂埃尔小城背后冉冉升起，它以暗淡的微光勾勒出小城房舍阴沉的侧影以及那凌空矗立的钟楼的骨架。正对面，利斯河的河水宛若熔化的锡水滚滚流淌；河对岸，大块大块古铜色的云堆弥漫着昏暗的天空，给夜色洒下一片薄暮，堤岸上那一整块黑黝黝的树林就在这昏天冥地中呈现一幅阴森的轮廓。在左侧，架立着一座废弃的古老风车，块块叶轮全都停止转动，在这座风车的一堆废墟中，一只猫头鹰发出一阵阵单调的尖叫。远近的平原，凄凉的殡葬队行走的道路左右，时而冒出几株粗矮的树木，仿佛几个蹲在地上的畸形侏儒，在这阴森可怖的时刻窥探着行人。

时而有一道阔大的闪电划破整个天际，蜿蜒于一大片黑黢黢的树梢，然后像是一柄骇人的弯形大刀，将天空和水面劈成两半。没有一丝风吹进沉闷的空气；死一般的寂静压迫着整个自然；因刚刚落过雨，地面又湿又滑；生气勃勃的野草使劲地散发着它们的清香。

两名仆人一人抓着一只胳膊拖着米拉迪；刽子手紧跟其后，温特勋爵、达达尼昂、阿托斯、波托斯和阿拉米斯走在刽子手的后面。

普朗歇和巴赞则走在最后。

那两名仆人拖着米拉迪朝河边方向走去。她的嘴无声无语，但她的一双眼睛却含着难以描述的表情在说话，轮流哀求眼看着拖她走的两个人。

当她超前走了几步时，便对这两个仆人说：

“如果你们保护我逃走，我给你们每人一千比斯托尔；倘若你们将我交给你们的主人，我在这儿附近就有替我报仇的人，他们会让你们偿命的。”

格里默犹疑不决。穆斯克东四肢发抖。

阿托斯听见了米拉迪的说话声，急忙赶了上来，温特勋爵也加快脚步。

“撤换这两个跟班，”阿托斯说，“那女人对他们说过话，现在他俩不可信。”

有人叫来了普朗歇和巴赞，他们替代了格里默和穆斯克东。

到达河边，刽子手走近米拉迪，捆住了她的双手和双脚。

这时，米拉迪打破沉寂叫了起来：

“你们都是胆小鬼，你们都是卑鄙的杀人凶手，你们十个男人来杀一个女人；你们当心点，即使我现在没人救我，但将来会有人为我报仇的！”

“您不是一个女人，”阿托斯冷冷地说，“您不属于人类，您是逃出地狱的魔鬼，现在我们要把您重新送回地狱。”

“啊哈！满口仁义道德的男子汉先生们！”米拉迪说“请各位注意，谁要是碰我一根头发，谁就是一个杀人凶手。”

“刽子手可以杀人，但并不因此就是杀人凶手，夫人，”身裹红大氅的人拍拍他那宽大的剑刃说，“我是最后的审判官，我说了算！就像我们的邻居德国人说的那样，这就叫Nachrichter<sup>①</sup>。”

-----

①德语词，意为“刽子手”。

由于他在捆着米拉迪时说了这番话，米拉迪发出两三声野蛮的呼叫，这叫声带着阴森和奇特在夜空飞扬，最后消失在树林深处。

“但如果我是罪犯，如果我犯了你们指控的罪行，”米拉迪吼叫道，“你们把我送上法庭，你们不是法官，你们不能给我判罪。”

“我曾让您去泰伯恩，”温特勋爵说，“那时您为什么不愿意？”

“因为我不想死！”米拉迪挣扎着大叫道，“因为我还太年轻，我不该死！”

“您在贝图纳毒死的那个女人比您还年轻，夫人，可她不是死了！”达达尼昂说。

“我要进隐修院，我要当修女，”米拉迪说。

“您过去进过修道院，”刽子手说，“可您为了毁掉我兄弟，又从修道院出来了。”

米拉迪发出一声恐惧的叫喊，随即双膝跪倒在地。

刽子手提起她夹到腋下，想把她带到船上去。

“啊！上帝！”她叫嚷道，“上帝！您要淹死我！”

她的这些尖叫如此撕心裂胆，就连当初最积极追踪米拉迪的达达尼昂，此时也不由自主地垂下头，双手堵着耳朵，坐在一棵断树上，但即使如此，他仍听见她的威胁声和叫喊声。

在所有这些人中，达达尼昂最年轻，他的心也最软。

“噢！我不能见这种可怕的场面！我不同意让这个女人这样死去”

米拉迪听到这两句话，她又怀有一线希望之光。

“达达尼昂！达达尼昂！”她叫道，“你还记得吧，我曾多么地爱你呀！”

年轻人站起来，向她走近一步。

这时，阿托斯霍地抽出剑，挡住了达达尼昂的去路。

“如果您再向前跨出一步，达达尼昂，”他说，“我们就一起格斗一场。”

达达尼昂跪下来祈祷着。

“抓紧吧，”阿托斯接着说，“刽子手，履行你的义务吧！”

“听命，大人，”刽子手说，“因为我也真正的善良的天主教徒，我坚信对这样的女人履行公职是正义的。”

“说得好。”

阿托斯向米拉迪走近一步。

“我原谅您，”他说，“我原谅您对我作出的损害；我原谅您破坏了我的前途、毁掉了我的荣誉、玷污了我的爱情，以及您播下的绝望永远影响我对您的拯救。请您宁静地死去吧。”

温特勋爵也走上前来。

“我饶恕您，”他说，“我饶恕您毒死了我的哥哥，饶恕您杀死了白金汉勋爵大人；我饶恕您断送了可怜的费尔顿的生命，我饶恕您对我本人的多次不良企图。请您宁静地死去吧。”

“而我呢，”达达尼昂说，“请您原谅我，夫人，原谅我曾采取有损绅士风度的手段激起您动怒；作为抵偿，我原谅您毒死我可怜的女友和您对我多次残酷的报复，我原谅您，我为您哭泣。请您宁静地死去吧！”

“Iamlost！①”米拉迪用英语喃喃自语，“Imustdie．②”

这时，她自己站起身来，向她周围扫视一番，那闪灼的目光仿佛从带火的眸中射出一般。

-----

①英语：“我完了。”



②英语：“我必死无疑。”或“我该死。”

她是看了，但什么也没有看见。

她是听了，但什么也没有听见。

她周围拥有的只是她的仇敌。

“我到哪儿去死？”她问。

“到对岸，”刽子手回答说。

于是他让她上了渡船，当他自己正要迈步上船时，阿托斯给了他一笔钱。

“拿着，”阿托斯说，“这是处决的代价；要让人们看清楚，我们是以审判官的身份办事的。”

“很好，”刽子手说；“那现在该轮到这个女人知道，我不是在从事我的职业，而是在履行我的义务。”

他将钱扔进河里。

小船载着罪犯和行刑者向利斯河的左岸驶去；其他所有的人都留在利斯河的右岸，并且全都屈膝跪倒在地。

小船顺着船索，在此时倒映于水中的一片淡云的反射下，缓缓游弋。

右岸的人看见小船抵达对岸；船上的人在淡红色的视野中浮现着黑黑的身彩。

在行驶过程中，米拉迪终于解开了捆在她脚上的绳子。当船靠岸时，她轻轻一跳上了岸，然后拔腿就逃。

可是地面是潮湿的，逃到河堤的护坡顶，她脚下一滑，跌跪在地。

也许是一种迷信的意念在叩击她的灵魂，她明白上苍在拒绝救她，于是她低着头，双手合十，仍保持她跌倒时所处的姿势一动不动。

这时候，河对岸的人看见刽子手慢慢抬起双臂，他那阔大的剑锋在残月下反射出一道寒光，抬起的双臂直落而下，只听剑锋的呼啸和牺牲品的一声喊叫，然后，被砍断了的一块东西随着手起刀落瘫倒在地。

这时，刽子手才脱下他的红色大氅，铺在地上，将尸体先放进去，再扔进脑袋，然后抓起大氅四角一捆，拿起背在肩上，重又登上了小船。

行至利斯河中央，他停下小船，将他的包裹悬在水面之上：

“让上帝的正义开道吧！”他大声喊道。

他松开手，让尸体落进最深的水中，河水立刻将它吞没。

三天过后，四个火枪手回到巴黎；他们的假期已到，于是当天晚上，他们一起对特雷维尔先生作了惯例的拜访。

“怎么样，先生们，”为人正直的火枪队队长向他们问道，“各位在游览中玩得可开心？”

“棒极了！”阿托斯咬着牙答道。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 第六十七章 结局

翌月六日，国王恪守曾答应红衣主教按时离开巴黎重返拉罗舍尔的诺言，从首都出发了，刚刚谣传白金汉新近被杀的消息仍使他飘飘然而忘乎所以。

王后尽管事先得知她情所独钟的男人正身遇险境，但当有人向她禀报噩耗时，她不想信以为真；甚至她有失谨慎地大叫起来：

“那是谣言！他不久前还给我写过信。”

可是第二天，她终于不得不信这个凶耗了；因为拉波特像所有人一样，受查理一世之令暂留英国后回来了，并带回了白金汉交给王后的遗物。

国王高兴之极；他非但掩饰高兴之情，甚至当着王后的面故意表现这种得意。路易十三心胸狭窄，缺乏宽厚和大度。

然而时过不久，国王重又变得心情抑郁，身感不适，他的额头不是那种长久开朗的额头；他觉得一回到营地，他又要过上束缚的生活，但他还是回到了营地。

红衣主教对于他是一条具有慑服力的游蛇，而他则是在枝头上来回飞翔的小鸟，无法摆脱它的长芯。

所以，归返拉罗舍尔实在是充满着凄凉。我们的四位朋友尤为使他们的同伴感到诧异，他们一起肩并肩地行路，目光阴沉，脑袋低垂。阿托斯时而抬起他那宽阔的前额，双眸中闪烁着一束亮光，双唇上掠过一丝苦笑，随后，又和他的伙伴一样，不由自主地重又陷入沉思。

护驾队伍一抵达一座城池，将国王引进下榻之后，四个朋友不是躲进宿地就是某家僻静的酒馆，他们既不耍钱也不饮酒，仅仅一边低声谈话，一边留心窥视是否有人偷听。

有一天，国王途中停下捉雀，四位朋友按其往常习惯没有随从放猎，而是在大道边的一家酒店中停了下来；这时，从拉罗舍尔纵马飞驰而来的一个汉子也在酒店门前停蹄，以便喝上一杯，而他的目光则凝视着四位火枪手围坐的房间。“喂！那是达达尼昂先生吧！”那汉子说，“我看到坐在里面的不是您吗？”

达达尼昂抬起头，发出一声快乐的叫喊。被他称为其影子的这个人，正是默恩的那个陌生人，也就是在掘墓街和阿拉斯遇见过的那个陌生人。

达达尼昂拔出佩剑，冲到门口。

但这一次，陌生人不仅没有逃，而是匆忙跳下马，径直向达达尼昂走来。

“啊！先生，”年轻人说，“我到底又碰到您了；这一次您逃不了我的手！”

“我也无意想逃，先生，因为这一次我是到处寻找您；我以国王的名义要逮捕您，我要奉劝您必须向我交剑投降，先生，并且不得抗拒；不要拿脑袋开玩笑，我警告您。”

“您究竟是什么人？”达达尼昂收剑问道，但他没有交剑。

“我是罗什福尔骑士，”陌生人回答说，“是黎塞留红衣主教的侍从，我受命要将您带到红主教阁下身边。”

“我们正在返回红衣主教阁下身边，骑士先生，”阿托斯近前说道，“您要相信达达尼昂先生的诺言，他马上就直接前往拉罗舍尔。”

“我必须将他交到卫士之手，再由他们送回营部。”

“我们以绅士的诺言担保，一定会为红衣主教阁下效劳的，但我们也以绅士的诺言担保，”阿托斯紧蹙眉峰说，“达达尼昂先生不会离开我们。”

罗什福尔骑士向后瞥了一下，发现波托斯和阿拉密斯早站在他和店门之间；他明白，他已完全处于四条汉子的控制之中。

“诸位，”他说，“如果达达尼昂先生愿意向我交出剑，并且和诸位一样说话算数，那本人会很高兴地答应由你们把他带到红衣主教阁下的行辕。”

“我向您担保说话算数，先生，”达达尼昂说，“这是我的剑。”

“这样做对我方便多了，”罗什福尔说，“因为我还得继续赶路。”

“如果是为了再找米拉迪，”阿托斯冷冷地说，“那就不必了，您是再也找不到她了。”

“她现在怎么啦？”罗什福尔急忙问道。

“请返回营地吧，您会知道的。”

罗什福尔沉思片刻，然后想到离絮尔热尔只有一天行程，红衣主教将要前往那里迎驾，于是他决定听从阿托斯的建议，和他们一同回程。

再说，这样回去对他有利，这就是他能亲自监视他的囚犯。

他们一行重又登程赶路。

第二天下午三点钟，他们到达絮尔热尔。红衣主教正在那里迎候路易十三国王。君臣二人嘘寒问暖，互致友善之情，为法兰西能摆脱煽动全欧敌视法国的疯狂敌人共祝鸿运高照。此后，红衣主教从罗什福尔口中得知达达尼昂已经被捕，便急于相见，故告别国王，同时邀其翌日前去观看已经竣工的大堤工程。

晚间，红衣主教回到石桥行辕时，发现达达尼昂徒手立于他下榻的门前，其他三位火枪手全副武装。

这一次，由于他防卫森严，故他厉声厉色，傲视阔步并以目光和手势让达达尼昂随他前去。

达达尼昂唯令是从。

“我们等着你，达达尼昂，”阿托斯说话时声音高亢，足使红衣主教听得真真切切。

红衣主教阁下皱着眉头，停步片刻，然后，一言不发地继续趋步。

达达尼昂紧跟红衣主教走进门去，罗什福尔尾随其后，房门严密看守。

红衣主教走进他那间兼作办公的房间，示意罗什福尔将年轻的火枪手带进屋内。

罗什福尔奉命行事，然后退了出去。

达达尼昂独自一人站在红衣主教的对面，这是他和黎塞留第二次相见，他承认他完全相信这也许是最后一次相见。

黎塞留身贴壁炉而立，他和达达尼昂之间仅有一桌相隔。

“先生，”红衣主教说，“您因我的命令被捕了。”

“有人告诉过我了，大人。”

“您知道为什么被捕吗？”

“不知道，大人，因为我可能被捕的唯一的一件事，红衣主教阁下还有所不知。”

黎塞留目光逼视着年轻人。

“噢！噢！”他说，“此话是何意思？”

“倘若大人愿意首先告诉我他人指控我的罪名，然后我会告诉大人我之所为。”

“人家指控您的罪名，就是比您地位再高的人也会人头落地，先生！”红衣主教说。

“什么罪名，大人？”达达尼昂发问镇定自若，使红衣主教为之骇然。

“有人指控您曾和王国的敌人互通讯息，有人指控您窃取国家机密，有人指控您曾试图破坏您上司的作战计划。”

“这些罪名是谁指控的，大人？”达达尼昂问道；他已料到这个指控来自米拉迪，“一个被国家有司法部门烙过印记的女人，一个在法国嫁给了一个男人、在英国又嫁给另一个男人的女人，一个曾毒死她第二个丈夫又曾企图毒死我本人的女人！”

“您在说些什么，先生？”红衣主教诧异地大声说，“您是在说哪一个女人？”

“温特勋爵夫人，”达达尼昂回答说，“是的，我说的是温特勋爵夫人，当主教阁下对她宠信尤加时，大人您对她所犯种种罪行也许毫无所知。”

“先生，”红衣主教说“倘若温特勋爵夫人犯下了您所说的罪行，她将受到惩罚。”

“她已受到惩罚了，大人。”

“是谁惩罚了她？”

“我们。”

“她现在被关在监狱？”

“她死了。”

“死了？”红衣主教重复一句说道；他不能相信自己亲耳听到的话语，“死了！您没有说过她已经死了吧？”

“她曾三次试图想杀死我，但我都饶恕了她；可是她杀死了我心爱的女人，于是我的朋友和我一起将她捉住、审讯并判了罪。”

达达尼昂接着讲述了在贝图纳的加尔默罗会修道院波那瑟夫人被毒害的经过，在那座孤零零茅舍里的审判，以及利斯河畔的处决。

从不轻易颤栗的红衣主教，此时全身亦颤栗起来。

但仿佛经受了一场无声思维的影响，直到此时红衣主教那依然阴沉的脸庞突然渐渐开朗起来，并升华到最完美的安详神态。

“如此看来，”他说话时声音的柔和同他话语的严厉形成鲜明的反差，“你们都自视为法官，而没有想到无惩罚使命而又行使惩罚的那些人都是杀人犯！”

“大人，我向您发誓，我不曾有过片刻念头想在您跟前保护我的头颅，我将领受大人阁下想要对我实施的任何惩罚，我不会因怕死而苟且偷生。”

“对，这我知道，您是一个有血气的男子汉，先生，”红衣主教几乎含着亲情说道；“所以我可以预先告诉您，您将受到审讯，甚至判刑。”

“倘若是另一个人，他会告诉阁下他的衣袋里装有特赦证书；而我，我只会对您说：请下令吧，大人，我已作好准备。”

“您有特赦证书？”黎塞留惊讶地问。

“是的，大人，”达达尼昂说。

“是谁签发的？是国王？”

红衣主教带着一种奇特的轻蔑表情说了这两句话。

“不，是阁下签发的。”

“是我签发的？您是疯子，先生！”



“大人也许会认出自己的笔迹。”

于是达达尼昂向红衣主教递上一份珍贵的文件，这份文件是阿托斯从米拉迪手中索来的，他又交给达达尼昂作护身。

红衣主教阁下接过文件，声音缓慢抑扬顿挫地念道：

兹奉本人之命，为了国家的利益，本公文持有

者履行了他所履行之事。

签于拉罗舍尔城前营地。

黎塞留一六二七年十二月三日。

读了这两行公文后，红衣主教陷入深深的沉思，但他没有将文件退还给达达尼昂。

“他在考虑将用什么酷刑让我死去，”达达尼昂低声自语道；“好吧，听天由命吧！他将看到一个绅士是怎样视死如归的。”

这位年轻火枪手调整好最佳的心绪，以便壮烈地命赴黄泉。

黎塞留一直在沉思，双手将文件卷了又展，展了又卷。他终于抬起头，射出鹰隼般的目光盯着这张忠厚、豁朗、聪颖的脸庞，在这张布满泪水的脸庞上，他读出了一个月来他所忍受的全部痛苦，他三番五次地考虑到这位二十一岁的后生会有怎样的未来，他的活力，他的勇武以及他的睿智能够为他善良的主人奉献怎样的才华。

另一方面，米拉迪的罪恶、能量和凶残的天才已不止一次地使他诚惶诚恐。能永远摆脱那个危险的同谋，他像是暗自感到一种做人的愉快。

他缓慢地撕掉达达尼昂如此大度交给他的那张公文。

“我完了，”达达尼昂心里想。

他向红衣主教深鞠一躬，以男子汉的气概说道：“大人，但愿您的意志得以实现。”

红衣主教走到桌前，没有落座，在已经写满三分之二的羊皮纸上又写了几行字，然后盖上自己的印。

“这就是对我的判决，”达达尼昂说，“他给我免除了长坐巴士底狱的厌倦和一场无休止的审判，这对他还是非常客气的了。”

“拿着吧，先生，”红衣主教对年轻人说，“我拿过您一张签过名的空白证书，我再还您另一份。这张委任书上缺姓名，您就自己填上吧。”

达达尼昂犹疑地接过公文，在上面瞅了一眼。

这是一份火枪队副长官的委任状。

达达尼昂跪在红衣主教的脚下。

“大人，”他说，“我的生命是属于您的；从今以后任您支配；但是您给我的这份厚爱本人不配领受，我有三位朋友，他们比我功劳大，他们比我更高尚，因此……”

“您是一位诚实的小伙子，达达尼昂，”红衣主教亲昵地拍着他的肩膀打断说；他为战胜这个天生的叛逆而陶醉。“请将这份委任状按照您的意愿去处理吧。尽管姓名是空白的，但您要记住，我只是给您的。”

“我永远不会忘记，”达达尼昂回答说，“阁下可以信赖。”

红衣主教转过身，大声说道：

“罗什福尔！”

骑士也许就在门后，立刻走了进来。

“罗什福尔，”红衣主教说，“您看见达达尼昂先生了；我将他算作我的一位朋友接待了；这样你们要互相拥抱一下，如果谁想保留脑袋，请

他放聪明一些。”

罗什福尔和达达尼昂凑过嘴唇互相拥抱一下；但红衣主教就站在旁边，用他那机警的目光窥视着他们双方。

他们同时走出房间。

“我们还会再见的，是不是，先生？”

“随您的意，”达达尼昂说。

“机会会来的，”罗什福尔回答说。

“怎么回事？”黎塞留打开门问道。

罗什福尔和达达尼昂互相微微一笑，握了握手，又向红衣主教阁下行个礼。

“我们开始不耐烦了，”阿托斯说。

“我不是来了吗？朋友们！”达达尼昂回答说，“我不仅是自由的，而且恩宠有加。”

“您能说给我们听听吗？”

“到今晚再说。”

果然就在当天晚上，达达尼昂来到了阿托斯的住所，看到他正在痛饮一瓶西班牙葡萄酒，那是他每天晚上都要虔诚履行的作业。

他向阿托斯讲述了红衣主教和他之间发生的经过，并从他的衣袋里掏出那张委任状。

“喏，我亲爱的阿托斯，你瞧，”他说，“它自然是属于你的。”

阿托斯温存而动情地微笑了。

“朋友，”他说，“对于我阿托斯，这过重了；但对于拉费尔伯爵，这又太轻了。请你留着这份委任状吧，它是属于你的；啊，我的上帝呀！你以相当昂贵的代价才买到它的呀。”

达达尼昂走出阿托斯的房间，来到波托斯的住处。

他发现他身穿一件漂亮的上装，衣服上满是华丽的锦绣，并正对着镜子照看呢。

“啊哈！”波托斯招呼说，“是你呀，亲爱的朋友！你觉得怎么样，这件衣服对我合适吗？”

“棒极了！”达达尼昂说，“不过我来向你推荐另一件衣服，它对你会更合适。”

“哪一件？”波托斯问。

“火枪队副官服。”

达达尼昂向波托斯讲述了他同红衣主教相见的经过，又从他的衣袋里拿出那份委任状。

“喏，我亲爱的，”他说，“在那上面写上你的姓名，让你成为我的好上司。”

波托斯向委任状瞥了一眼，又将它还给了达达尼昂，这使年轻人大大为诧异。

“不错，”波托斯说，“这东西使我非常高兴，但是我不会有足够的时间去享受这份恩惠的。就在我们出征贝图纳期间，我的那位公爵夫人的丈夫过世了；这样的话，亲爱的，死者的钱柜正在向我招手，我要娶那寡妇为妻。瞧，我已试过我的婚礼服；请你留着副队官的位置吧，亲爱的，留着吧。”

他将委任状还给了达达尼昂。

年轻人最后走进了阿拉米斯的房间。

他发现阿拉米斯正跪在一张跪凳上，额头紧贴在他那本已经打开的日课经上。

他向阿拉米斯讲述了他和红衣主教会见的经过，从他的衣袋里第三次取出他那份委任状。

“你，我们大家的朋友，我们大家的智慧之光，我们大家无形的保护神，”他说，“请接受这份委任状吧；由于你的智慧以及总有幸运结果相伴随的你的主张，你比谁都更配领受它。”

“嗨！亲爱的朋友！”阿拉米斯说，“我们近来的种种冒险行为使我对军人生活完全厌倦。这一次我决心已定，无可挽回，围城以后，我就进天主教遣使会当会士。请你留下这份委任状吧，达达尼昂，军人职业适合于你，你将是一位正直而骁勇的队官。”

达达尼昂眼含感激的泪水，闪着快乐的光芒，又回到阿托斯的住处，依然看见他坐在桌子旁，在朦胧的灯光前，正对着他的最后一杯马拉加葡萄酒出神。

“怎么办，”他说，“他们也拒绝了 my 委任状。”

“亲爱的朋友，这是因为谁也比不上你更配领受这份委任状。”

他拿起一杆鹅毛笔，在委任状上写上了达达尼昂的姓名，然后交还给了他。

“我将不会再有朋友了，”青年人说，“唉！什么都没有了，只剩下酸楚的回忆……”

他双手抱头，双颊上滚动着两行泪珠。

“你还年轻，”阿托斯说，“你的酸楚回忆会有时间变成甜美的回忆。”

尾声

拉罗舍尔城，由于失去白金汉许诺过的英国海上舰队和陆军师团的支援，在被围困一年之后投降了。一六二八年十月二十八日签定了投降条约。

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国王回到巴黎。臣民为他齐声喝彩，高呼万岁，似乎他刚刚战胜的不是法国人而是外国强敌。

他从市郊圣雅克一座座青葱翠绿的拱门下驾抵巴黎城。

达达尼昂拥有了他的委任军衔。波托斯退役离队，并于第二年娶了科克纳尔夫人为妻，令人觊觐的那只钱柜里装着八十万利弗尔。

穆斯克东得到了一套漂亮的侍从号衣，而且他还获得一生梦寐以求的满足，那就是坐上了一辆四轮豪华金色马车的后身。

阿拉米斯在赴洛林旅行一趟以后突然销声匿迹，并且和他的朋友中断了书信往来。此后不久，从谢弗勒斯夫人对她的两三个情夫谈话中才得知，他在南锡一家修道院皈依教门。

巴赞当了不受神品的办事修士。

阿托斯在达达尼昂的麾下继续当火枪手，一直到一六三三年；此后，他去都兰旅行了一趟，接着也以刚刚在鲁西荣接受了一小笔遗产为借口离开了火枪队。

格里默跟着阿托斯。

达达尼昂和罗什福尔格斗了三次，刺伤了他三次。

“到第四次格斗我十有八九要杀死您，”他边说边伸出手将对方扶了起来。

“就到此为止吧，这对您我都更好些，”受伤者说，“真见鬼！我比您想象的还要够当您的朋友，因为自打第一次相遇，当时倘若我对红衣主教只要说句话，我就可能派人把您的脖子砍下来。”

这一次他们真的拥抱了，真心诚意、毫无提防。

普朗歇在罗什福尔的关照下，荣膺卫队中士之职。

波那瑟先生过得安然自得，由于压根儿不知道他妻子的下落，所以对她也无所牵挂。但有一天，他轻率地提出要向红衣主教表示问候，红衣主教派人告诉他，从今以后，他会供给他所需的一切。

果然在第二天，波那瑟先生于晚上七点钟离开家门，前往罗浮宫，在掘墓人街再也没有露过面；据消息灵通人士说，他住在某个王室城堡，由慷慨的红衣主教阁下提供全部膳宿聊度余生。

更多精彩好书，更多原创手机电子书，请登陆奇书网--[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

Txt,Epub,Mobi [www.qinkan.net](http://www.qinkan.net)